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二十八年五月

朱公序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目錄

一、弁言

二、演說詞

(一) 開幕演詞

甲、伍廳長致開幕詞

乙、各機關代表演詞摘要

子、省黨部代表鄭委員文禮演詞

丑、民政廳代表洪科長季川演詞

(二) 閉幕演詞

甲、伍廳長致閉幕詞

乙、各機關代表演詞摘要

子、省黨部代表吳委員望伋演詞

三六

三一六

三一五

五一六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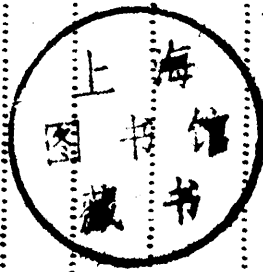
六

六一九

六一七

七一九

七一八



丑、民政廳代表陸視察開瑞演詞……………八一九

寅、財政廳代表王科長鐵羣演詞……………九

丙、會員代表袁東答詞……………九

(三) 伍廳長擴大紀念週報告……………九一二

三、籌備經過……………一三

四、會議記實……………一五—二〇

(一) 議事日程……………一五—一六

(二) 會議簡表……………一六

(三) 議案一覽……………一七—二〇

五、工作報告……………二一—六〇

(一) 本廳各處科室工作報告……………二一—三一

甲、調整處	一一一—一二三
乙、第二科	一二四—一二七
丙、第三科	一二七—一二八
丁、第四科	一二九—一三〇
戊、技術室	一三〇—一三一
(二) 附屬機關工作報告	一三一—一五四
甲、農業改進所	一三二—一三七
乙、手工業指導所	一三七—一三九
丙、電話局	一四〇—一四一
丁、浙東電力廠	一四一—一四三
戊、公路局	一四四
己、省合作金庫籌備處	一四四—一五〇
庚、合作工作隊	一五〇—一五二

辛、合作批發部

一五二—一五四

(三)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五五—一六一〇

甲、第一區各縣

一五五—一七二

- 1 新登
- 2 分水
- 3 臨安
- 4 於潛
- 5 昌化
- 6 孝豐

乙、第二區各縣

一七二—二一六

- 7 紹興
- 8 蕭山
- 9 諸暨
- 10 富陽
- 11 餘姚
- 12 嵊縣
- 13 上虞
- 14 新昌

丙、第四區各縣

二一六—二九二

- 15 金華
- 16 蘭谿
- 17 浦江
- 18 義烏
- 19 永康
- 20 湯溪
- 21 武義
- 22 東陽

- 23 桐廬
- 24 建德

丁、第五區各縣

二九二—三六〇

- 25 衢縣
- 26 開化
- 27 淳安
- 28 遂安
- 29 江山
- 30 常山
- 31 龍游
- 32 壽昌

戊、第六區各縣

三六〇—四〇三

- 33 鄞縣
- 34 定海
- 35 鎮海
- 36 奉化
- 37 象山
- 38 南田
- 39 甯海

己、第七區各縣

四〇三—四二四

40 臨海 41 黃岩 42 仙居 43 溫嶺

庚、第八區各縣…………… 四二四—四七四

44 永嘉 45 平陽 46 瑞安 47 樂清 48 泰順 49 玉環

辛、第九區各縣…………… 四七五—六一〇

50 麗水 51 龍泉 52 遂昌 53 青田 54 縉雲 55 景甯 56 慶元 57 松陽

58 雲和 59 宣平

六、附錄…………… 六一—六二二

(一)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規程…………… 六一—

(二)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秘書處組織大綱…………… 六一—六二二

(三)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細則…………… 六二二—

(四)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分組審查人員名單…………… 六二三—

(五) 各項統計…………… 六一四—六一五

(六)	各縣建設工作人員座談會紀要	六一五—六二〇
(七)	各機關代表錄	六二〇
(八)	會員錄	六二〇—六二三
(九)	職員錄	六二三

一、弁言

抗戰建國，爲中央既定國策，本廳職司建設，如何於抗戰之中，完成建國之最大任務。誠屬責無旁貸，惟平時與戰時建設，動向既有不同，而輕重緩急之分，亦自有異。

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爲我民族自衛戰之最高原則，然支持軍事，達成勝利之目的，則惟建設是賴，故廣義之軍事，不僅局限于身臨前敵，衝鋒陷陣，而必涉及于經濟建設，使軍需之供給，源源不絕，無論軍器也，糧秣也，服裝也，無感或缺，同時後方之生活秩序，亦當使之保持安定，以堅強抗戰力量。

浙江過去之建設，重在鐵路公路之展築，電訊事業之擴充，此乃初步之建設工作，而非經濟建設之本體，故二期建設，應以發展農工業生產，懸爲主要鵠的，況當海岸封鎖之今日，平素仰賴外來之品物，已無所取給，更覺自力更生，不可須臾或緩，年來本廳工作之推行，卽本此方針，淬礪以進，如調整經濟機構，運用合作組織，改進各種農業工業，凡此種種，無非欲爲本省經濟建設，樹立強固之基。

此次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之召集，旨在宣示本廳建設之方針，以及各部門工作之相互了解，並溝通省縣間建設人員之意志，蓋建設事業，千頭萬緒，在此時際，必須以適應抗戰需求，合乎經濟原則，而因地制宜，因時制宜，然後可也。本會同人，經五日之聚會，精誠無間，舉凡報告提案等率足以供觀摩研討，爰彙編專刊，藉供參考，並爲本會留一紀念，倘各縣擷彼之長，補己之短，分途邁進，使縣經濟建設，蓬勃向榮，則茲刊之編，爲不虛矣。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弁言

二、演說詞

(一) 開幕演詞

甲、伍廳長致開幕詞

紀錄 陳虞孫

我國對敵抗戰，已經過了二十一個月，到了第二期了。正當這抗戰第二期開始的時候，我們來召開這個建設工作人員討論會，是含有很重大的意義的。大家都知道，抗戰與建國這兩種工作根本是分不開的。必抗戰方足保護建國，必建國始克持久抗戰。這意義在中央頒佈的抗戰建國綱領和本省戰時政治綱領裏已充分的表現出來。因此，我們的工作，自然應該遵照兩大綱領中的規定來努力推進。

對於經濟建設工作，戰時和平時事實上雖有許多相異的地方，但也有相同之處。比如戰時最需要的是集中一切人力物力財力，而在平時有計畫的建設亦同樣要集中一切力量才有辦法的。中國的經濟一向是散漫無組織的。我們目前就首先要對這散漫無組織的經濟能夠管理和統制起來，使整個國民經濟走上組織的道路，然後才能有計畫的動員人力物力財力，來支持長期抗戰，同時並藉集中的力量來發展國民經濟，以奠定建國的基礎。為達到上面兩個目標，首先應該遵照三民主義建國方略及抗戰建國綱領的原則，安排各種經濟機構，以建立一個合理的經濟制度。

本廳對於經濟機構，大體上已安排就緒。就農業方面說。省有農業改進所負改進全責，各縣並有中心農場、繁殖場、示範場等去努力推行。就手工業方面說，省設手工業指導所，各縣設推廣區中心示範場與示範工場，以求普遍發展與推廣。這兩個機構主要是在指導人民採用各種良法良具，以增加生產，求戰時生活必需品的自給自給。就運銷分配方面說，有物產調整處及合作批發部來專負責運銷分配調節供求的任務。對於植物油茶葉棉花絲繭四大特產，特與中央機關合作另外設立一個軸心的管理處，來專門負責，運用各種機構，以充實其業務。

交通及金融，在發展國民經濟上也是十分重要的。為了健全交通組織，供應軍用發展民運，所以有交通處的組織。為了樹立地方性的農業金融機構，使與其他金融機構密切連絡，以活潑農村社會金融，所以有省縣合作金庫的籌設。這樣，

用金融力量和交通政策來協助和推動各種機構，發揮其真正的效能。同時更設立一個鐵工廠，來負責製造各種小規模的機器，來普遍改良生產的方法。

機構是安排好了，究竟如何去運用呢？假使生產者一仍已往零星散漫的現象，那便無法運用。必須使生產者組織起來，以組織方式來和各種機構配合，以組織力量來運用這些機構。這種生產者的組織便是合作組織；也就是一切機構的基礎。

合作社並不是一個空洞的形式，它本身應接受各方的良善辦法來充實其內容，各種機構亦必須透過合作組織，以發展其業務；人民按照其生活上的需要，分別加入合作社；各種合作社分佈在各處，使整個國民經濟建築在合作社這個基本組織上。那時候，可以透過合作組織推廣良種良法，可以指導改進生產，可以保證放款，可以用交通政策協助運銷。如是整個機構就自然而地得到適當的配合，運用就自然而地靈動起來了。政府在這種有組織的經濟基礎上，要管理，要統制，要動員人力物力財力，都不是件難事了。

以上各種工作是非常繁重複雜的。各人對於各種工作固然是各有其固定的崗位，但在整個的事業上，又需要大家理解配合聯繫的意義。我們的眼光要看到遠而大的全體，而我們的手却要放在近而小的部分。這個「整個瞭解一點做」的辦法，就是目前推行經濟建設的基本原則。

建設事業是整個政治的一部分，與民政財政教育軍事都有密切的關連的。我們在推進建設事業的時候，必需同時注意到和其他各方面的配合，也就是說，必須做到管教養衛的合一，在這個配合中，大家必須充分發揮為人即爲己的精神。當我們進行建設工作的時候，應該同時着力於保甲的健全，教育經費的籌措，財政的整理，自衛力量的充實。我們應該明瞭：保甲健全了，教育普及了，財政整理了，自衛力量充實了，我們的經濟建設工作才能很順利的推行。只有大家互相照顧，互相幫助，才能完成抗戰建國的共同使命。

各位都是日前在各縣實際負責建設工作的幹部人員，我們不僅希望目前的建設工作因各位的努力而逐步展開，更希望地方的建設事業不要造成「人亡政息」的現象。就是希望發動各地民衆，自動來推行。要做到這一點，必須積極在事業當中培養訓練本地幹部，使一切建設工作，將來都由本地幹部來担負。我相信，他們爲了自己的利益，爲了地方的利益，一定會很積極的來推進建設事業的發展。到那時候，我們的經濟建設可以說已經打下了一個很堅實的基礎。

把我上面所說的意思總結起來，共有五點：

- (一)要明瞭本廳目前的建設方針和經濟機構的安排與運用。
- (二)合作社是運用各種機構的最適宜的組織，必須廣為組織，充實其內容。
- (三)要「整個瞭解一點做」，從大處着眼，小處着手。
- (四)要做到管教養衛合一，要注意各方面的配合，要發揮為人即為己的精神。
- (五)要積極從專業中培養地方幹部使其自動推進建設事業，不致形成「人亡政息」的現象。

乙、各機關代表演詞摘要

子、省黨部代表鄭委員文禮演詞

紀錄 朱中倫
汪海粟

剛才聽了主席報告一年來的建設事業及經濟組織、政策等，至為詳盡；這是主席長浙建廳以來的整個計劃，也可以說是浙江整個的經濟計劃。在抗戰緊急的目前環境下，兄弟相信這些新計劃必可獲得成功。

在歐戰前，世界各國類多採取自由主義的經濟政策，到了歐戰發生，各國乃進而採行干涉政策，施行計劃與統制的經濟。現在浙江的經濟計劃也是適應戰時需要而產生的，將來戰事結束以後，恐怕也很需要。戰前國內學者高唱計劃與統制的經濟，其所以不能實現之故，乃由於彼時企業家與商人不易就範；抗戰發生以後，順着各種條件，使得這些反對的人不就不就範，而自然的走上計劃與統制的道路。因此我們斷定浙江的經濟計劃，亦必然可以成功。

省黨部方面，對於此次大會幾點希望：首先，增加農業生產，是目前最迫切需要的，因為浙東食糧素感不足，必須加緊冬季作物與春耕等推廣工作，始能補救。其次，推廣手工業亦甚切要，浙江工業大多在戰爭中毀滅或停頓，希望加緊提倡，謀得適當的恢復與補救。再次，現在省黨部方面，正在整理各地民衆團體，使民衆團體對於各地建設工作發生助力，希望各地建設工作與民衆團體密切的聯系起來。

最後希望於建廳各工作全人的，建廳所屬的人員甚多，其中難免有少數人在思想上越出範圍，希望以後埋頭苦幹，不要做其他活動。

兄弟是建廳的好友，所以才說出「言出由衷」的話來。各位都是有高深學識富於研究的專門人才，這次會議又有四五天之久，必然會得到很好的結果。大會開過以後，還望為浙江建設前途更進一步的努力！

丑、民政廳代表洪科長季川演詞

紀錄 陳虞孫

一、戰時後方工作甚多，但根本還在農村，所以發展農村經濟（亦即生產問題），可算是後方的中心工作，多年來對農產改良，雖經相當努力，可是生產者的利益未見增加。這並非由於技術指導的不夠，實在還是生產資金不足，就是個「窮」字。現在既有合作金庫便利合作社貸款，總希望所貸款項能確實用在「地上」；這却需要合作社的健全了。處屬各縣已有合作金庫，對農村經濟協助甚多。希望已有合作金庫各縣從速籌集民股，俾便將原有提倡股可以移到別縣去調劑別縣的農村經濟。

二、現在各縣徵兵均無辦法，實山壯丁出徵家屬即無法生活。假使農村生產增加，農村經濟有辦法，則徵兵問題亦可得適當解決。所以戰時一切問題均與經濟有關；可見發展農村經濟實在是戰時的基本工作。

(二) 閉幕演詞

甲、伍廳長致閉幕詞

紀錄 石礎

吳委員，各廳處代表，各位同仁：

剛才劉秘書報告了大會五天來的經過情形，本人這幾天因為忙於別的事情，未能始終參加會議，實在抱歉得很：今天乘舉行閉幕式的機會，將我的感想和意見提出來說一說：

第一、在五天會期中，除有一二天少數人未出席外，差不多始終是全體出席的，每天會議從早上七點鐘開始，甚至有時直到晚上十二點才停止，這種精神，使我感到莫大的欣慰！不過，我們不僅在會場上要有這種精神，希望各位回去以後，也能保持這種精神，去努力推行我們的事業。各縣經濟基礎的情形，雖然不盡同，但是各位如果能照我們的辦法，把各種機構樹立起來，並使其內容充實，運用靈活，事業當然可以有些成就。過去各種機構，不算不多，然而工作却少表現的原故，只有空架子，沒有充實的內容。因此演成不但無益，而且有害的現象。所以充實內容，是最為重要的。

第二、建設事業如果全由政府辦理，是不夠的，必須民衆一致起來參加才行，過去建設廳辦理各種建設事業，大都着

重技術的研究，和方法的改善。對於配合各方面的力量，去進行與發展整個事業，往往缺少具體的表現，故人民對政府的提倡建設事業，缺乏濃厚興趣。現在我們主要的工作是集中人力物力財力，藉以增加抗戰力量。我們要完成這種任務，必使民衆澈底明瞭建設的意義，是爲大衆謀利益的；並感到建設事業，是爲其自身利益之所在，進而一致起來，運用各種現有的經濟機構去解決其自身經濟問題。這樣一來，建設事業的本身，自然與社會經濟發生密切的連系，而推行的結果，自必普及於廣大的農村，獲得大多數羣衆的擁護。我們在此次會議中，對於政府建設的方針，既已了解與認識，很希望本着這種方針，回到縣裏，廣爲宣傳，努力推進，並配合地方實際情形，切實做去。這樣，建設事業才會發生效力，才會普遍推行。

第三、昨晚的座談會，因爲時間匆促，各縣所提出的問題，如果以爲所得到的答復還沒有詳盡，希望再繼續與本廳各主管人員分別接洽，將問題儘可能地當面解決，因爲公事往返，是很麻煩的，明天參觀的時間很短促，要參觀的地方恐怕不能統統跑到，麗水還有幾個新成立的機關希望大家多留一一天，去同他們談談。

最後、還有一點意見。這一次的建設工作討論會，在建設廳可說是重要的會議。出席人員這樣多，會議時間這樣長，提出討論的問題，又是很豐富。特別是關於農業方面的提案，佔絕對多數，這可以看出各縣對於農業生產的注意和需要，我們希望今後除在農業上，根據已有的基礎，積極發展農業的生產外，還努力於工業生產的發展，同時推進合作事業，活潑農業金融以適應與配合農業的生產。浙江地處海濱，目前已成爲東南各省貨物出入的重要口岸，我們應該利用這個機會，迅速集中力量，發展我們的事業。

乙、各機關代表演詞摘要

子、省黨部代表吳委員望伋演詞

紀錄 朱中倫
汪海粟

今天很榮幸得有機會參加這個會議，對於討論加強民衆團體組織能得到圓滿的解決，更覺愉快。省黨部方面，對於這個會議也很重視，先派了鄭委員文禮前來參加，並另外派了兩位同來，兄弟也早想來此，以便交換意見，得點益處，可是終以事務牽纏到了今天才能參加。

今後的抗戰，在如何把民衆團體發動起來，以經濟的力量來支持抗戰。從省會淪陷後，我們就本着一貫的方針在各方

面努力推動，雖其中不無阻碍，但也得了許多教訓。今天趁在這開幕機會，將一點感想報告各位。

抗戰建國綱領裏面已規定了一切工作都應以三民主義為最高原則，所以我們既一致擁護這個綱領擁護三民主義，今後就應在經濟建設，民衆運動以及教育各方面如何一致盡心地奉行，在這千頭萬緒時候，尤其軍事時期，各地方都感到不易開展，所以大家更應一致努力。這是第一點。

中國舊有祠堂廟宇都含有合作意義，亦可說是共產的導源，這是不能否認的。民衆團體如果組織健全，一切都可使之負責，我們儘可利用此等舊有機構來發動民衆，發展綱領中所規定的事業。故如何利用原有機構使之發生作用，是值得我們注意的。這是第二點。

好高騖遠專唱高調都是無益的，我們應依「時」「地」「人」的條件，擇其簡而易行的來推行，使人民得到實惠，才是我們所應做的。這是第三點。

現在本省黨政當局確是勵精圖治的，無論在政治上經濟上的設施都有進步。我們大家還應該在下一步伐同一思想下，拿出「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的精神，一致努力工作。今後是否能利用成效配合軍事上去，這是有望於各位先生的。我們現在不容推諉不許逃避，必須各盡自己的力量去做，使民衆得有仿效，才不負這五天的會議。

丑、民政廳代表陸開瑞演詞

紀錄 汪海粟

此次大會經過長時間的討論，收穫異常豐富，各位出席代表也都精神飽滿。本人得以代表民政廳參加此種盛會，覺得非常愉快和榮幸。自從抗戰發動以後，本省建設工作，經一年多的努力，很有蓬勃氣象；經濟建設與軍事工業等，均已顯著的成效，各省對此亦均加以稱頌。此次大會非同普通會議，乃一工作討論會議，各縣建設工作人員在此次會議上對於許多建設問題已得到一個共同目標與解決途徑，並可藉此機會與各主管人員交換意見；尤其可貴的是得以明瞭過去一年中之工作與確定將來進行的方針。

經濟建設工作，在當前就是要根據抗戰建國綱領完成三民主義之大業，這個責任雖然由建設廳擔負，但由於它是整個工作的一環，故在建設廳領導之下必須與民財教各廳及全體人民密切取得聯系；因為有許多問題不是建設廳所能單獨解決的。如中心農場、繁殖場、示範場或保田，擴充耕地面積，推廣良種良法等等，雖屬經濟建設問題，但同時也與民政工作、保甲問題有密切關係；他如解決保甲經費發動民運諸問題，亦必須配合經濟建設進行，始能奏效。故以後經濟建設事業

必須與管教衛三者合一而行。如此，抗戰建國始有必勝必成之保障。

本人在此次大會中，獲益匪淺，非常感謝。

謹祝諸位健康與前途努力！

寅、財政廳代表王科長銜羣演詞

紀錄朱中倫

本席感到參加這個會議很是榮幸。在南昌淪陷以後，本省開這個會議，可說是給敵人一個打擊。大會通過了百數十件提案，對今後本省建設，奠定了一個新基礎，也是給人民生計上一個保障。主席告訴我們本省建設已將新機構安排好了，要自己在各方面都能夠自給。這是將來收復省會的重要條件。收復失地不是空談，而是要在經濟上有辦法。其次，各代表提出有關本廳問題的，兄弟將帶回去研究，使財政與建設，取得一個密切的聯繫。再其次，將來各縣地方上稅收，還希望各位代表給我們援助的。

丙、會員代表袁東答詞

紀錄汪海粟

聽了廳長、各長官及各位老前輩的訓詞和指示，我們除了深深感謝，並願虔誠接受。此次大會在廳長與各長官領導之下，已有很圓滿的結果，雖然短短幾天，關於農業之推廣，工業之發展，合作組織之健全，交通運輸效能之增進，各種機構之聯系與配合，民衆團體組織之強化等等，都已有很詳盡的討論和決定。此後我們當本此次決定之方針，努力推行。不負此次大會的召集，不負廳長及各長官的期望！

希望本會以後能每年舉行一次，同時並希望明年能回到杭州去舉行。希望廳長及各長官下屆大會加倍督導和指示，更希望能時時給予督導和指示！

(三) 伍廳長擴大紀念週報告

——四月十七日伍廳長在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擴大紀念週講——

紀錄石礎

各位同事：

今天有一個機會，來同省縣雙方負責建設工作同仁，舉行一個擴大紀念週，竊想趁此難得的機會，把目前建設廳所做的工作，扼要的向各位報告一下，但是，因為各種具體的工作，已由本廳各處科室負責人員在大會上詳細報告過了，所以今天我要報告的是關於我們目前最主要的任務。究竟我們負責建設工作的人員，目前應該做些什麼呢？我以為很簡單，祇有二件事，就是：

第一、怎樣把科學的技術應用到生產上去？

第二、怎樣使生產者能生產，不致因為生產而破產？

這兩件事說來雖然很簡單，但是它對於各種事業的關聯是很複雜的，對整個社會的改進是影響很大的，我們這次開會，可以說重要的也就是為了解決這兩個問題，希望各位特別加以注意。

究竟如何將科學的智識，科學的技術，使生產者能夠運用呢？如果科學不能給生產者應用，科學便沒有用處，而且科學不僅要少數一二人能應用，要普遍的大多數人都能夠應用，我以為要解決這個問題必須從兩方面來着手：

一、樹立生產推廣制度——沒有良好的生產推廣制度，便沒有辦法將科學推行至廣大的農村中。

二、實施生產教育——要生產者能運用科學技術，首先必須使其了解；要使其了解，必須施以教育。

因此，如何樹立生產推廣制度，以及如何以教育力量，使生產者了解科學技術的意義和方法，這是解決第一個問題的關鍵。好比組訓軍隊一樣，必定先有一個組訓制度，再訂一種實施計劃，然後以教育的方法，實行訓練；改進生產技術的方法，也是如此，假如我們成立了制度以後，再應用教育的方法，循序進行，生產者自然能夠採用科學的技術。

過去我們對於科學技術如何應用到生產上去，這一個問題，大家都感到煩悶，經過各種努力，厘定了不少的周詳辦法，推行亦有若干成績，可是還不能普及，其原因，就是未能確立生產技術的推廣制度，所以我到浙江來以後，首先把各種建設事業的中心機構樹立起來，再安排中下層各種組織。

如在農業方面，全省現在有農業改進所，負擔全省農業研究試驗與推廣的責任。各縣有中心農場，負責全縣農業設計與地方試驗。各區有繁殖場，負擔良種的繁殖，良法的推行，農事技工的訓練責任。各鄉鎮保更有示範場，負擔推廣良種良法與訓練農民的责任。這是最基層的農業改進的組織，也是直接對農民施行農事教育的場所。現在中央方面，有農業實驗所。因此在農業方面，從中央到省、縣、區、鄉鎮、保，有了井然一貫的組織，這種組織將來就可以成爲一種農業

改進的制度。

在工業方面求普通生產須先注意手工業，因為手工業的提倡，一方面可以利用大量人工來生產，使我們的日用品自足自給；同時又可以調劑和活潑農村經濟，改善農民的生活。至於手工業推廣制度，除全省設立手工業指導所外，各縣預備設推廣區，推廣區內有中心示範場，各地有示範工場。這種機構的安排，用意同農業改進大致相同，用當地的原料，改進當地的技術，因勢利導地去推進。現在從中央的工業實驗所，省的手工業指導所，到縣的推廣區，中心示範場，示範工場，這樣工業上的各級系統大致上也已經組織就緒。

上層的各种機構是負責設計、研究試驗來解決問題的，下層的各种機構，是實際負責去推行的。上一貫的系統，已經確立，要達到生產增加的目的，自然應該特別注意到下層的教育工作。必得用教育下層的方法，方可推行科學技術，或其他工作。這是過去和現在樹立生產推廣制度的用意。

其次我們再來研究第二個問題究竟如何。

如何使生產者能生產，不致因生產而破產呢？這個問題必須各方面同時設法去解決。如何使生產者能生產呢？我以為能生產，及使生產不破產，不僅是技術問題，而宜是整個經濟組織問題。所以我常同工作同人說，有了各種經濟機構，要發生效力，最主要的一步，是求各方面工作能配合運用。比如目前我們有了農業改進所，與手工業指導所，還是不夠，所以又將地方性農業金融機構樹立起來，設置合作金庫。爲了調整物產，成立了物產調整處，爲了軍運民運得到管制調度的方便，成立了交通處。最後，爲了各種生產工具的製造與改善，又成立了鐵工廠。這些機構必須在相互間取得聯繫，有機地配合運用，否則還是不成的。如何使各種機構，取得聯繫與配合呢？機構本身是呆的東西，他必須有活的人去運用；但是，活的人用什麼方式去運用呢？

我想最好是合作社的方式。合作社是人與人的結合體，如何將人與人組織起來呢？這並不是一個簡單的問題，此問題不是短時間可答復的，將來有機會再來詳細討論吧。至於經濟與政治如何配合的問題，也是非常重要，現在有些人主張「管教養衛」要打成一片，但是如何才能打成一片呢？一方面是以組織來配合，一方面是以事業來聯繫，必須有組織配合組織，方能有聯繫，有事業連繫事業，方能有需要與興趣。我們社會基礎在鄉村，我們事業也應該從鄉村裏着手，可是過去鄉保裏因爲沒有錢，沒有人，結果保甲本身無法健全，教育不能普及，建設無從着手，而社訓也覺困難。一切工作都因爲沒有錢而無法進行，沒有人無法推動。這個毛病，不僅是浙江一省，全國各地都是如此。我們必須想辦法去治療。

今天提出示範與保田這問題來討論，這裏有人提出三點困難：一、土地如何取得；二、如何實施工作教育；三、管理問題。這三點都是值得注意的，但都有方法解決。

土地最好是利用公地，沒有公地，去租也可以。然則如何使農民來工作，來受教育呢？我以為這點是政府的政策問題，如同壯丁到操場上去受訓一樣，在保田裏工作，是受農事教育訓練的。耕種方法好，耕種制度對，加以政府努力去推行，民衆自然效法去做，所謂農業改進及增加生產，當如水之就下一樣，容易達到的。而且每保有一二百壯丁，每保保田祇二三十畝面積，需要勞力並不多，至中耕除虫、除草等輕易的工作，利用學校學生去做，妨礙農忙工夫不會很大的。

至第三點是管理，應運用有力量，有腦筋的人，如保長、小學校長等去負責辦理，恐怕也不發生多大問題的。

過去保長，校長，教員雖然有智識有能力，但因為他生存生活，不直接依靠農業改進，所以都不願意來管這些事體。現在因為保的經費學校的經費，都建築在保田上。因自身有密切的利害關係，必然會加以注意，「至於工業示範場大致亦有同一作用」。總之，利己而又利人的事，總容易做得通。這樣一來，鄉村建設過去因為經費問題，人才問題而感到無法解決，現在能將示範場與保田制度樹立起來，有了解決的辦法了。各人爲了自身的利害關係，對農村生產技術的教育，感到需要與關心，我們的技術機構，當然可以被熱烈的運用，發揮其效能了。

我們現在先在處屬各縣，幾個區裏做實驗工作，如果有成效，再推廣開去，我以為有了這個機構，一切農業工業的生產，才有辦法，才能取得聯繫。合作社也可充實，不致再感到沒有業務了。

今天集中全省建設同仁在這裏，我特別提出這二個問題來作簡單的報告，希望大家多多注意二個問題，做通了別的就就有路徑可尋了。

最後，順便再談管理處的問題，我以為經濟建設工作，如果不加以管理，就無法有計劃的進行，而經濟建設工作，完全是民生的事業，規模既甚巨大，自然用款不少，祇靠政府稅收來建成，是有有限的。如全浙江每年收入，祇有三千萬，除行政支出，餘款是有有限的。即使全部移作建設，所得能有幾何？而且專由政府去辦，人民未必一定歡迎。如果運用管理政策，就是實行「產製運銷」的方法，提高生產品價格，以促進人民之需要，自可事半功倍。浙江油、茶、棉、絲、四種特產，每年價值在一萬萬元以上，如能善爲運用管理處，管理此項特產，以推進一切工作，並與中央合作，來解決資金技術問題，全省經濟定可以受到良好的影響。不過這件工作剛剛開始，究竟成績如何還不知道，希望大家加以研究。

二、籌備經過

本會召集之前，由廳組編會，負責籌備，於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第一次籌備會議，到有本廳各科處室及各附屬機關代表二十人，當經規定本會參加人員之標準，議定討論之內容，及各縣建設工作報告之格式。三月念二日召開第二次籌備會議，決定組織本會秘書處，內設秘書二人，其下設文書事務兩組，每組各設主任一人，及職員若干人，均由廳長於本廳職員中指派；大會所需經費，由事務組編製預算，送請廳長核定。關於本廳之念七年度工作報告，由各科處編擬提要，送技術室彙編，至念八年度本廳行政計劃，就現經核定者付印，以便分發各出席會員參考，務使各縣能切實瞭解本廳之整個工作；一面令飭各附屬機關，將本年度計劃，印送大會分發。至會員食宿問題，深恐屆時各縣出席人數太多，不易覓得旅館居住，由籌備會設法租用民屋，以為各會員下榻之所；復為節省時間，免除出席會員跋涉之勞，由會供給中餐，旋以改定開會時間關係，未能照辦。四月八日召集第三次籌備會議，決定本廳提案，由各科處室分別準備，儘十一號以前彙送籌備會用本廳提案委員會名義提出。四月十一日開第四次籌備會議，規定本會秘書處組織大綱，排定議事日程，自十五日至十九日開會五日；二十日參觀，其地點為碧湖之農產製造廠，中心農場，製茶場，通濟堰，及松陽之農業改進所。

本會秘書處之組織，由廳長依籌備會規定指定劉平江洪瑞堅為秘書，徐旭為文書組主任，解溫涵為事務組主任，並調用本廳職員陳虞孫，朱中倫，石礎，汪海粟，沈泮臣，凌霄為本會紀錄，王莒武，李青為本會庶務，所有登記各縣出席人員名單，撰擬文稿，收發文件整理議案，編製議事日程，及會議紀錄等，歸由文書組担任。佈置會場宿舍，採購物品，會計出納，招待來賓，會員，及其他雜務，則由事務組負責辦理。一面擇定麗水縣民衆教育館為本會會場，西園廟弄一號為本會會員宿舍。此本會籌備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籌備經過

四

四、會議紀實

(一) 議事日程

二十八年四月十五日起至二十日止

第一日（四月廿五日星期六）

上午八時起

開幕式

下午二時——三時

預備會

下午三時——五時

分組審查會

第二日（四月十六日星期日）

上午七時——十時

報告（建設廳各處科室主管人員報告）

十時——十二時

分組審查會

下午三時——五時卅分

大會

第三日（四月十七日星期一）

上午七時——八時

報告

八時——九時

擴大紀念週

九時——十一時

大會

十二時——十二時

分組審查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事日程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事日程

下午三時——五時卅分 大會

第四日（四月十八日星期二）

上午七時——十時 大會

十時——十二時 報告

下午三時——五時卅分 大會

第五日（四月十九日星期三）

上午七時——十二時 大會

下午二時——五時 閉幕式

第六日（四月二十日星期四）

上午七時起 參觀（參觀機關臨時通告）

附註：本日程如有變更臨時通告

籌委會祕書處訂 四月十四日

議案一覽

第一組 農業類

案	案由	提案者	審查報告	大會決議
1.	各縣應積極推進農業生產以裕民糧	建設廳提	一、查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等案與第一案性質相同擬合併審查	照審查意見通過
2.	強化縣農業行政組織機構	常山縣政府	二、照第一案成立	照審查意見通過
3.	普通設立各縣中心農場並附設苗圃	平陽縣政府	三、實施要端內擬作下列之修正	照審查意見通過
4.	設立改進農業機構發展農業生產	江山縣縣長 丁山縣縣長 松陽中心農場 長陽致福 浙江省農業改進所	(1) 一、甲第九行「洽商」二字下加「就該所可」 (2) 一、丙第一行「灌漑」二字下加「及病蟲害」 (3) 後加「六、防治病蟲害並一、第六案第四項作爲說明該項辦法內一擬請責成」四字改爲「由」字	照審查意見通過
5.	積極開墾荒山荒地以增食糧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		照審查意見通過
6.	推進各縣食糧增產運動	樂清縣政府		照審查意見通過
7.	開發各縣荒山荒地種植食糧以裕民食	東陽縣政府		照審查意見通過
8.	獎勵組織集團墾殖以增生產	雲和縣中心農場		照審查意見通過
9.	發展各縣農業以增加食糧俾裕農村經濟	松陽縣中心農場 場長楊致福	原案成立理由內第二行「其他」二字下加「如香蕉、鳳梨等」	照審查意見通過
10.	通飭各縣嚴禁種植糯稻	全前		照審查意見通過
11.	定期開墾本省荒山荒地五十萬畝	全前		照審查意見通過
12.	發展各縣特產	慶元縣政府		照審查意見通過
13.	推廣種植桐油油茶烏桕等經濟林木以增生產	慶元縣政府		照審查意見通過
14.	推廣種植桐生	慶元縣政府		照審查意見通過
15.	利用荒山栽植桐油油茶以增進農村經濟	東陽縣政府		照審查意見通過
16.	改進各縣特產以廣銷路而裕農村經濟	慶元縣政府		照審查意見通過
17.	組織省農業視察團分赴各縣實地考察會訂各縣農業生產事業實施辦法綱要俾得切實實施	浙江省油茶棉絲管理處	原則成立交農業改進所參酌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18.	請各縣政府添置茶葉指導人員以專責成	慶元縣政府	一、原案成立 二、所需經費視需要情形呈請主管機關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19.	請各縣政府免徵各種茶葉雜捐	慶元縣政府	本擬交主管機關擬具辦法呈應會商有關處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0.	組織農民使孤業與墾殖專業兼顧以利戰時農業生產工作推進	慶元縣政府	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1.	擬請規定戰時地方建設工作應以增進生產爲中心	慶元縣政府	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2.	擬請在浙東設立雙季稻育種場及美棉育種場以便推廣稻棉	慶元縣政府	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3.	增添經費擴大畜疫癘之預防及治療以增加農民生產	蘭谿縣政府	交農業改進所參考	照審查意見通過
24.	擬具取締宰殺耕牛辦法提請核議	平陽縣政府	案內辦法(一)關於製造血清一項由本年各縣地方經費多已核定勢難追加本案擬予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25.	請撥省款十萬元開闢池淮坂成立實驗農場以作本縣改良農業之根本	開化縣政府	擬請由廳會商民財兩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6.	本縣茶葉滯銷茶農貧困請設法救濟	建德縣縣長 許亞夫	擬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7.	設立農情報告網統計全省農產以便調濟物產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	擬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8.	提倡製釀果子酒藉以節省糧食	永嘉縣中心農場	擬請廳發交手工業指導所及農業改進所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9.	訓練製茶技術人員以期改進本省茶葉	孝豐縣政府	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30.	擬將本省化學肥料委託各縣合作金庫經售作爲實物貸放以利貧農	瑞安縣合作金庫 備處副主任沈公哲	擬請廳發交主管機關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31.	沿海各縣應設法安定漁民生計以維漁業生產	溫嶺縣政府建設科	照原案成立呈廳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32.	請設法救濟漁民解除漁民痛苦	溫嶺縣政府建設科	請廳由主管機關參酌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33.	請撥發漁貸基金辦理免利漁民貸款以資救濟漁業	南田縣政府	請由廳與振濟委員會洽商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34.	請求增加魚鹽(漁業用鹽)數量並漁業合作社放款數目藉以救濟本縣漁業	平陽縣政府	以上兩案合併討論請由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35.	請于樂清設立漁鹽分銷處藉蘇漁民艱困	樂清縣政府	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36.	擬恢復沿海各縣漁業指導員以便漁政之推行	第一處漁業管理處主任王貽觀	擬請廳由各區漁業管理處協助各該縣黨部縣政府參酌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37.	擬訓練本省各縣漁會及分會幹部人員	全前	原則成立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38.	以健全各級漁會之組織提請核議	全前	請廳飭各漁業管理處擬具辦法呈核	照審查意見通過
39.	擬請命令頒佈本省漁業獎勵辦法以資改進本省漁業	全前	查保護森林部省均已明文規定本案擬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40.	擬立本省漁船保險制度以資救卸遭難漁船改善漁民經濟提請核議	東陽縣政府	此案前由省府核示本案擬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41.	保護森林以利抗戰	永嘉縣中心農場	本案現已由廳核定辦法擬予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42.	厲行防止植物病虫害之發生藉以減少農產之損失	樂清縣合作金庫		照審查意見通過
43.	擬請將溫區漁民合作金庫資金分認爲各縣合作金庫股本以資充實金庫資金而利漁放	龍游縣政府陸鵬飛等	請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 議案一覽

第一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各縣應積極推進農業生產以裕食糧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及辦法：現值抗戰二期，民族存亡繫於一髮，為謀持久抗戰達到最後勝利目的，最重要者首推食糧問題。歐戰時德意志之敗績，實由於此，可為殷鑒。際茲寇禍日深，抗戰建國固應同時並舉，但以各縣限於人力財力，建設之推進要不能無緩急先後之分。目前最迫切而有關抗戰前途者，實以增加食糧生產為首要。茲將各縣應行推進農業以增食糧生產之實施要端，分舉如左。

實施要端：推進農業生產之實施要端為：(一)樹立農業推

廣基礎；(二)開墾荒地利用隙地；(三)實行擴充冬耕；(四)禁種或限種不必要之農作物；(五)提倡利用天然肥料；五者協調并進以收事半功倍之效。

一、樹立農業推廣基礎

甲、機構：農業生產事業根本在於鄉村，為謀優良種子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及新的技術普遍推行并使其深入農村起見，必須有健全之農事機構方可達到預期之目的，俾得與管收衛各種機構配合運用，使整個農村事業循序並進。本省經過一年間之努力已就第九區十縣設有中心農場各一所，區署附近設繁殖場，鄉鎮設示範場，組織大致就緒事業正在推進。其他各縣原設有農場者，因時局關係經費一再縮減，組織自難健全，且其下層機構尙付缺如，於農事推進不無困難。至其未設立農林機關之縣份，更無相機推動之望。本省有鑒及此，特訂定各縣農業推廣暫行辦法公佈施行，期於可能範圍內，各縣均能設法遵行以策農事機構之健全。其經費無着之縣份，亦應與農業改進所洽商，先行舉辦示範場或特約農田數處，使整個農業有所推進。

乙、

經費：查各縣農林事業原均有相當經費，軍興以後，或有縮減者或已全數移作別用者。減縮者僅堪維持現狀，原無發展可言；其全數移用者，已頻完全絕望。為使生產增加加強抗戰力量計，各縣應辦之農林事業仍應積極推動，所需經費而以原有農林經費或治虫經費移充，如確因戰事關係不得不移作別用

時，亦須酌留相當數額使農村生產事業不致停頓。

丙、技術指導：農業之選種浸種中耕除草去秕去雜施肥灌溉以及病虫害之防治等項，均與農產之收穫豐歉有密切關係，平時之良種良法推行尙未普及，際此抗戰時期，農村壯丁多數從事兵役，耕作上所需勞力逐漸移責於婦女老弱，則對於農業經營之技術勢必更形粗放。各縣辦理農業推廣人員應深入農村切實指導，並應與省農業改進所密切聯繫，及聯絡鄉村建設指導員政治工作隊隊員小學教員暨合作人員等，共負推動及宣傳責任。

二、開墾荒地利用隙地

甲、墾荒：查上年爲增加戰時生產救濟難民起見，本省經訂定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公布施行在案。各縣荒地所在多有，其各縣之遵照辦法從事開墾者固多，而尙未切實遵辦者亦屬不少。爲謀增加食糧生產計，各縣應即依照辦法規定限期墾竣，以期達到充實資源之本旨。

乙、利用隙地：各鄉村之屋畔堤旁或菜道晒場尤應善爲利用，廣種雜糧，以增生產。歐戰德國將公園竹圃改植馬鈴薯，英國並將永久牧場從事墾殖，尤應切實效法，儘量開闢，則食糧產額之增加其數必有可觀。

三、實行擴種冬季作物

本省氣候溫和，大多農地均有二季作物可以生產，但各縣地方習慣，頗多僅種一季，以夏作爲主而不從事冬作，任其休閑，如此坐失一次生產之機會殊屬可惜。上年經通飭各縣實行擴種冬作之結果，據調查報告確有相當成效，但尙未達到預期目的。本年應仍責成各縣繼續施行以期普遍，則本省缺乏之食糧可期彌補於無形。

四、禁種或限種不必要之農作物

菸草之種植在本省松陽新昌上虞蕭山一帶佔地頗廣，然此種農產究係消耗性質，與糯穀僅作釀酒製飴之用，均與增加糧食生產之原則牴觸。上年迭經通飭限制種植在案，祇以各縣多未切實遵辦；但爲兼顧稅收起見，本年仍應設法限種或減種，改栽秈稻或雜糧，以增加主要食糧之生產。

五、提倡利用天然肥料

農田所需肥料與糧食生產有密切之關係，吾國農民向係施用天然肥料，以人糞尿厩肥綠肥及各種油粕等爲主。至化學肥料本係舶來品，漏卮鉅大，一旦交通斷絕更無輸入可能。且人糞尿厩肥不能隨環境需要而增加，在山鄉梯田施用亦多困難，應竭力提倡施用草餅菜餅桐餅柏餅花生餅棉仁餅粉等天然肥料；一面並勸導農民製造堆肥，擴種綠肥作物，利用獸骨魚肥，俾得調劑肥料之供應。再查厩肥一項爲天然肥料內最有效之一種，本省各縣間頗有放豬只散飼道途荒野拋棄良好厩肥，殊屬可惜；應由各縣政府切實勸導農民加以柵養，以增加天然肥料而裕生產。

第二案

常山縣政府提

案由：

強化縣農業行政組織機構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際茲抗戰方殷，增加農業生產，充裕後方糧食，最爲當務之急。吾浙在平時，食糧已感不敷自給，尤自杭嘉湖產米區域，陷入遊擊戰區之後，浙東各縣，大軍雲集，難民增加，糧食供求，益失平衡，致釀成糧食價格飛漲情形。欲謀解決辦法，亟應着手強化縣農業行政機構，擬成立各縣農業推廣所以專責成，而利推進，藉以增加生產，充裕物力，當否？請 公決。

辦法：擬請

建設廳訂定強化組織大綱暨事業推進計劃通令遵行。

第三案

平陽縣政府提

案由：

普遍設立各縣中心農場並附設苗圃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近十年來浙省經濟建設機構，經 建設廳籌劃結果，規模於焉具備，今後所應努力者祇在於如何設法推行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而已。查農業爲浙江省經濟基礎，盡人皆知，過去對於良種良法之推廣，雖曾見諸事實，第因辦理機關組織未臻健全，設立又不普遍，以致推廣事業，輒有掛一漏萬之弊。爲宏大收效起見，似應普遍在各縣設立中心農場，並附設苗圃，專門辦理農林改進事業，庶幾各縣農林水利，均可望在短期內一齊發展，經濟基礎自能日趨穩固矣。

辦法：由本省農業改進所計劃辦理。

第四案

江山縣縣長丁琮提

案由：

設立改進農業機構發展農業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際此抗戰時期，足食與足兵並重，苟食糧不敷供應，直足影響戰局，是以增加農業生產實爲目前必須澈底解決之問題。然欲謀農業生產之發展，推廣工作固屬重要，而農業技術之改進農產品種之改良與夫土性之研究病蟲之防治尤感刻不容緩；故爲適應戰時環境，自宜從速改進農業之中心機構。爰擬辦法敬請 公決。

辦法：擬請浙江省農業改進所在非戰區縣份各設中心農場一

所，負責指導農業技術之改進及農產品種之試驗與推廣事宜。

案由：

推進各縣食糧增產運動案

第五案

松陽縣中心農場場長楊致福提

案由：

理由及辦法：

積極開墾荒山荒地以增食糧案

理由及辦法：

墾荒為解決長期抗戰中食糧問題最有效之辦法，已人所共知。本省自頒布戰時墾荒暫行辦法督促各縣辦理以來，荒山荒地開墾者固不少，但各地未墾者尚不在少數，茲欲達到地無空閒足食足兵的目的，擬請積極開墾以增食糧。

一、為求積極墾荒起見，擬由廳令各縣根據墾荒辦法即日進行，荒山荒地不論公私凡在限期內不墾者，得由縣府召集貧農代墾。

二、不遵期開墾者，得由各縣交保民大會開墾，作為各該保公山，所有收益作該保公益之用。

三、各縣荒山荒地應由縣府查明冊報 建廳，並訂完成墾植限期。

四、請 建廳通令各縣所墾荒山荒地能種食糧者，不需種植或間作雜糧。

第六案

浙江省農業改進所提

辦法：

理由：本省食糧不敷之數，或云三百萬担，或云一千萬担，雖無精確數字足資參攷，然民食之不足，已有充分之證明。現值二期抗戰開始，大軍雲集，難民叢聚，軍糧民食，已感供不應求，益以壯丁出征，勞力減少，生產方面，又受相當影響。目下本省雖已分向海外及贛省採購大宗食米，以資補救，然浙贛鐵路交通，已成中斷，外海運輸，亦難保障，為爭取抗戰最後勝利起見，應由各縣負責積極發動食糧增產運動，以為根本之政策。茲擬具增產緊要辦法數項，是否可行敬候公決。

一、本省荒山荒地足資墾闢者，數不在少，自去年省府訂定戰時墾荒辦法以來，各縣遵照實施確具實效者，似尚不能顯著，亟應由各縣切實破除障礙，督導辦理，俾人盡其力，地盡其利。

二、本省食糧，向恃米穀為大宗，山鄉瘠瘠不宜植稻之地，儘可盡量督導農民播種各種雜糧，如馬鈴薯，甘藷，玉蜀黍之類，地主延不種植者，應請 省府通飭各縣勒令供給貧農或難民臨時耕種，以增生產。

三、本省去年會由省府通令各縣利用冬季休閑田地，擴種冬作，并飭本所派員分縣指導，實施以來，估計擴種面積約在一百萬畝左右，增進食糧，數必可觀；然就調查所及，冬閑田地，依然不少，本年似應提早責成縣政府預爲運用保甲機構，挨戶登記，分飭農戶，取其種植冬作切結；其有在事實上不便播種冬作者，亦應由鄉保長切實查明登記，候省縣派員復查核奪，藉免規避，其有堅不遵辦者，予以相當處罰，以儆刁頑。

四、本省農作物受病蟲害之損失頗大，如去歲松陽小麥一項，因罹散黑穗病其損失達百分之十二，他若稻作之稻熱病及螟蟲、椿象、蠟甲蟲、稻蟲、浮塵子諸種蟲害，雜糧如玉米之蛀心蟲，甘藷之葉蟲，在浙東各縣均甚猖獗，食糧生產大受影響，際茲抗戰方殷，亟應防治作物病蟲害，藉增生產，擬請責成各縣：(一)預籌病蟲害防治經費，備爲購置殺蟲殺菌藥劑器具及獎勵防治工作之用；(二)令各鄉鎮早爲預防，並利用保民大會灌輸防治知識；(三)如遇某種蟲害發生，即迅速利用保甲機構組織農民，總動員實施防治。

第七案

案由：

開發各縣荒山荒地種植雜糧以裕民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荒山荒地頗多，惜未開發，以致資源埋沒物產

樂清縣政府提

案由：

獎勵組織集團墾殖以增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浙東各縣地廣人稀，而已墾開種植者，不過十之一二，餘雖多屬山嶺荒圩，如能因地制宜，或墾種雜糧或營造森林或注水成田，在在皆可以資利用。惟當此農村經濟極度困頓，農民資金實感缺乏之時，爲促進

第八案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提

供不應求，農民欲耕無田每多失業，即食糧一項亦不足自給，常須仰給洋米，資金外流深堪憂慮，際此抗戰時期，增加生產充實實力廣植雜糧俾裕民食以期穩固經濟基礎，尤爲爭取勝利之先決條件。凡荒山荒地而可種植者，均應予以開發種以雜糧，使無寸土荒廢，以期地盡其利民足其糧，抗戰前途實利賴之。

辦法：一、請省政府通令各縣組織墾荒辦事處負責辦理。
二、所有荒山荒地應先調查清楚，屬於私有者應勒令
地主限一年內墾種雜糧，如逾限不墾或故意抗違者，予以沒收處分；屬於公有或無主者一律征工開墾。

三、墾地畝依照時價售給農民或租與佃戶耕種。
四、開墾費用由前項地價撥充。

舉植增加生產效能計，似應獎勵人民組織集團，從事舉殖。此種集團組織（如合作社公司之類），在知識上、技術上、財力上、組織上及效能上，皆較漫無組織、無法統制者為健全，在政府既便於指導監督，並可容納流離難民，實為目前我國農村社會及抗戰建國途程中所迫切需要者也。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一、由建設廳飭合作金庫對於舉殖合作社或舉殖公司及其他舉殖團體，應盡量放款與低利優待，必要時由政府保息若干年，以資獎勵。
二、規定集團舉殖得享受非常時期難民移舉規則第十八至第廿三各條之規定待遇。

第九案

東陽縣政府提

案由：

發展各縣農業以增加食糧俾裕農村經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平時生產食糧不敷食用，仰給於蘇贛皖各省及外洋之食糧年約數百萬元，加以戰時浙西產米之縣多已失陷，食糧益感不敷，蘇贛皖各縣以受戰事影響運輸不便無從購得，沿海口岸時受敵艦威脅亦不能採運，若非設法增加本省食糧產量，則民食恐慌影響抗戰資源，茲特擬具辦法如左，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一、禁種糯穀穀等不必要食糧，改種秬穀玉蜀黍等。

二、請建設廳擬定宣傳辦法通飭各縣遵照，在本年下種前各縣應派員分別勸導農民少種不必要之食糧。

三、嚴厲實行糙米運動。

四、請 省政府嚴厲通令各縣遵辦，並列為縣長政績之一。

第十案

雲和縣中心農場提

案由：

通飭各縣嚴禁種植糯稻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食糧向感不足，自抗戰軍興，浙西各產米區域相繼淪入敵手，各處難民遷居後方，食糧更感不足，急應禁種糯稻以裕民食。

辦法：（一）由省農業改進所參酌實際情形訂定禁種辦法

（二）通飭各縣嚴厲執行。

第十一案

雲和縣中心農場提

案由：

限期開墾本省荒山荒地五十萬畝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食糧不足已無待贅述，急應在橫的方面擴充耕地面積增加食糧生產，查本省處屬一帶山嶺重疊，甯紹等處墳壠起伏，以及沿江沿海沖積沙地，在在皆是，此項荒山隙地均可利用開墾，若能嚴限責令開墾增闢耕地五十萬畝，當非難事。

辦法：一、分別指定各縣最少限度之墾荒畝數限期墾竣。

二、規定儘量種植馬鈴薯蕃薯玉蜀黍等雜糧作物，必要時由政府供給種子。

三、各縣境內荒山荒地以及墳壠等地凡可以供種植之用者，均須盡量利用，不得任其荒蕪。

四、由各縣農業金融機關貸放生產費用。

五、指派技術人員至各縣指導。

審查意見：

查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等案與第一案性質相同，擬合併討論。

一、照第一案成立。

二、惟實施要端內擬作下列之修正：

(1) 一、甲、「應與農業改進所洽商」句下加「就該所可能範圍內」八字。

(2) 一、丙、「農業之選種：施肥灌溉」句下「以及病蟲害之防治」等八字刪。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3) 五、後加：「六、防治病蟲害」，並以第六案第四

項作為說明，該項辦法內「擬請責成」四字改為「由」字。

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附：修正案

案由：

各縣應積極推進農業生產以裕食糧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及辦法：現值抗戰二期，民族存亡繫於一髮，為謀持久抗戰達到最後勝利目的，最重要者首推糧食問題。歐戰時德意志之敗績，實由於此，可為殷鑒。際茲寇禍日深，抗戰建國固應同時並舉，但以各縣限於人力財力，建設之推進要不能無緩急先後之分。目前最迫切而有關抗戰前途者，實以增加食糧生產為首要。茲將各縣應行推進農業以增加食糧之實施要端，分舉如左。

實施要端：推進農業生產之實施要端為：(一)樹立農業推廣基礎；(二)開墾荒地利用隙地；(三)實行擴充冬耕；(四)禁種或限種不必要之農作物；(五)提倡利用天然肥料；(六)防治病蟲害；六者協調并進藉收事半功倍之效。

一、樹立農業推廣基礎

甲、機構：農業生產事業根本在於鄉村，為謀優良種子

及新的技術普遍推行并使其深入農村起見，必須有健全之農事機構方可達到預期之目的，俾得與警衛各種機構配合運用，使整個農村事業循序並進。本省經過一年間之努力，已就第九區十縣設有中心農場各一所，區署附近設繁殖場，鄉鎮設示範場，組織大致就緒事業正在推進。其他各縣原設有農場者，因時局關係經費一再縮減，組織自難健全，且其下層機構尙付缺如，於農事推進不無困難。至其未設立農林機關之縣份，更無相機推動之望。本省有鑒及此，特訂定各縣農業推廣暫行辦法公佈施行，期於可能範圍內，各縣均能設法遵行以策農事機構之健全。其經費無着之縣份，亦應與農業改進所洽商，就該所可能範圍內，先行舉辦示範場或特約農田數處，使整個農業有所推進。

乙、經費：查各縣農林專業原均有相當經費，軍興以後

，或有縮減者，或已全數移作別用者。縮減者僅堪維持現狀，原無發展可言；其全數移用者，已頗完全絕望。為使生產增加加強抗戰力量計，各縣應辦之農林事業仍應積極推動，所需經費即以原有農林經費或治虫經費移充，如能因戰事關係不得不移作別用時，亦須酌留相當數額，使農村生產事業不致停頓。

丙、技術指導：農業之選種浸種中耕除草去秕去雜施肥

二、開墾荒地利用隙地

甲、墾荒：查上年為增加戰時生產救濟難民起見，本省

經訂定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公布施行在案。各縣荒地所存多有，其各縣遵照辦法從事開墾者固多，而尙未切實遵辦者亦屬不少。為謀增加食糧生產計，各縣應即依照辦法規定限期墾竣，以期達到充實資源之本旨。

乙、利用隙地：各鄉村之屋畔堤旁或墓道兩場尤應善為

利用，廣種雜糧，以增生產。歐戰德國將公園行圃改植馬鈴薯，英國並將永久牧場從事繁殖，尤應切實效法，儘量開闢，則食糧產額之增加其數必有可觀。

三、實行擴種冬作物

本省氣候溫和，大多農地均有二季作物可以生產，但各縣地方習俗，頗多僅種一季，以夏作為主而不從事冬作物，任其休閑，如此坐失一次生產機會，殊屬可惜，上年經通飭各縣實行擴種冬作物之結果，據調查報告確有相當

成效，但尚未達到預期目的。本年應仍責成各縣繼續施行以期普遍，則本省缺乏之食糧，可期彌補於無形。

四、禁種或限種不必要之農作物
菸草之種植在本省松陽新昌上虞蕭山一帶佔地頗廣，然此種菸草係消耗性質，與糯穀僅作釀酒製飴之用均與增加糧食生產之原則牴觸。上年迭經通飭限制種植在案，祇以各縣多未切實遵辦；但為兼顧稅收起見，本年仍應設法限種或減種，改栽秈稻或雜糧，以增加主要食糧之生產。

五、提倡利用天然肥料

農田所需肥料與糧食生產有密切之關係，吾國農民向係施用天然肥料，以人糞尿厩肥綠肥及各種油粕等為主，至化學肥料本係舶來品，漏卮鉅大，一旦交通斷絕更無輸入之可能。且人糞尿厩肥不能隨環境需要而增加，在山鄉梯田施用亦多困難，應竭力提倡施用豆餅菜餅桐餅柏餅花生餅棉仁餅粉天然肥料；一面並勸導農民製造堆肥擴種綠肥作物，利用獸骨魚肥，俾得調劑肥料之供應。再查厩肥一項為天然肥料內最有效之一種，本省各縣間頗有放豬只散飼途荒野拋棄良好厩肥殊屬可惜；應由各縣政府切實勸導農民加以柵養，以增天然肥料而裕生產。

六、防治病虫害

本省農作物受病虫害之損失頗大，如去歲松陽小麥一項，因罹散黑穗病其損失達百分之十二，他若稻作之稻熱病及螟蟲、椿象、鐵甲蟲、稻飛、浮塵子諸種虫害，雜糧如玉米之蛀蟲、甘藷之葉蟲，在浙東各縣均甚猖獗，食糧生產大受影響。際茲抗戰方殷，亟應防治作物病虫害，藉增生產，由各縣：(一)預籌病虫害

防治經費，備為購置殺蟲殺菌藥劑器具及獎勵防治工作之用；(二)令各鄉鎮早為預防，並利用保民大會灌輸防治知識；(三)如遇某種虫害發生，即迅速利用保甲機構組織農民，總動員實施防治。

以上關於農業生產實施要端六項，均與增加食糧影響甚鉅，應由各縣督飭主管人員切實遵辦，以期達到食糧自給自足之目的。

附註：辦法第六項係大會決議所增加，為使便於閱覽起見，併錄於此。

第十二案 松陽縣中心農場場長楊致福提

案由：

發展各縣特產案

理由及辦法：

吾浙各縣特產頗多，其最著者，莫如茶絲桐油，在此抗戰期間，已在爭取外匯上佔一重要地位。各縣其他特產之亟待提倡發展者，當不在少數。各縣應即注重產量之增加品質之改進，對於經營各種特產之農民，應予以技術指導運銷協助，使之經營合理化，藉以增進產量與品質，充裕農村經濟。

一、由縣查明各地特產之種類與原有價值，呈廳備查。

二、由各縣根據各該地特產擬具提倡發展並利用辦法，呈廳核示舉辦。

三、各縣如已設立農場者，着由各該場即日舉行各種特產栽培試驗，以便着手示範指導農民。

四、各縣特產之運銷，政府方面應設法隨時予以指導與便利

五、發展各種特產新事業所需之必要經費，由廳另籌的款發縣舉辦，或由縣自籌。

六、各縣爲事業長久進行不致中斷計，宜擬具發展各該縣特產三年計劃，此後即根據計畫進行，不得中斷。

審查意見：原案成立；理由內第二行「其他」二字下

加「如香蕉棗等」五字，擬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三案

浙江省農業改進所提

案由：

推廣種植油桐油茶烏桕等經濟林木以增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森林事業關係國計民生至大，故提倡造林，已爲國人一致之要求。惟經營林業期限較久，收效遲緩，古人已有十年樹木之語；若需大材，更非數十年不辦。當此農村經濟拮据之際，提倡林業，應於木材生產之外，兼有副產物之收穫，即在短期內能得大宗經濟收入者最爲相宜。此種林木種類甚多，內中油桐、油茶、烏桕等數種，尤適宜於本省各地栽培。蓋油桐所產子實榨取桐油，用途甚廣，今且爲換取外匯，平衡國際貿易主要貨品之一。由油茶子實所榨出之茶油，皆

辦法：一、由各縣政府於每年春季督促各保甲長勸導各住戶

祈公決。

各選適當地點，墾植油桐，油茶，及烏桕。二、墾植油桐，油茶，烏桕所需種子除由墾戶自備者外，各縣應酌量情形，籌款購辦種子，無代價發給各戶領種。省縣農林場所，每年並應多育油桐，油茶，烏桕苗木，以供各界領取種植。三、各縣如有大面積荒山荒地，可以栽植油桐，油茶，烏桕等林木而個人不能經營者，應由各縣政府指導當地人民組織合作社經營之，各縣農業金融機關並應予放款。

第十四案

桐廬縣縣長朱海槎提

案由：

推廣植桐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桐油用途甚廣，亟應推廣植桐以增生產量而裕供求，欲謀推廣植桐，非從強制與扶助並策進行難期達到推廣目的，謹擬推廣辦法提請公決。

辦法：(一)強制方式如下：

1. 由縣調查適宜植桐山地，酌量實際情形決定植桐期限，呈報建設廳核准公告之；
2. 植桐期限業主均應遵守如期種植完竣；
3. 業主如不依期植桐時，由區鄉長招致桐農分益代植，其分益以業二佃八比例，並報縣政府備案。

(二)扶助方式如下：

1. 由農民銀行舉辦植桐抵押貸款；
2. 指導農民組織植桐合作社，集合資力推廣植桐；
3. 指導改良植桐方法。

第十五案

永嘉縣政府提

案由：

利用荒山栽植植桐油茶以增進農村經濟案

理由及辦法：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理由：查桐油為工業上重要原料，茶油為主要食品，用途既廣價又高，而本省氣候溫和，最適於此類桐茶植物之種植，如能利用荒山儘量栽種，定可增進農村經濟。

辦法：1. 由建設廳撥款發交各縣中心農場或農業推廣區，儘量培育桐苗茶苗，免費發給合作社或農民領種；

2. 督促各縣組織植桐植茶合作社；

3. 由縣政府通令各鄉鎮督促栽植植桐油茶；

4. 如業主經營促而仍不種植者，准由鄉鎮公所代為栽植，所有收益存款，由縣指定之銀行存儲，為辦理鄉中一切建設專業。

第十六案

東陽縣政府提

案由：

改進各縣特產以廣銷路而裕農村經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各縣多有特產，唯因天災人禍，未能多所生產，又以製作不良，品質低落，以致銷路日見削減，即我浙茶絲素為國產之中心，今且為日絲茶商所奪，若非加意改進，則原有各縣之特產，行將日受打擊摧毀，農村經濟益感窮困，勢必瀕於破產，危險實甚。為今之計，欲求本省特產出品優良，運銷暢旺，唯有就其最切需要而推銷省外者，積極改進，庶使經濟日益

增厚，而農村亦得復興。爰謹擬定改進辦法如下，提出大會研討，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辦法：一、由建設廳通飭各縣調查該縣特產品名產量產銷情形，藉資參考以利改進；

二、特產品有關國外運銷者，如茶棉桐油絲束陽火腿等，應請建設廳派專門人員分赴各縣指導，並於製成時或出運前，嚴密檢驗，以免劣貨運銷藉增進國際信譽；

三、各縣利用會市節日舉行特產競賽會；

四、建設廳每年舉行各縣特產競賽會；

五、組織戰時合作社統制改進及擴充產銷。

審查意見：以上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第十六等案合併

審查，照第十三案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第十七案

慶元縣政府提

案由：

組織省農業考察團分赴各縣實地考察會訂各縣農業生產事業實施辦法綱要俾得切實實施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自抗戰以來，為積極推行農業生產事業，訂頒省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統籌辦理，惟以各縣農業經營環境各有不同，尤以試驗工作費時較久，頗多困難

，為使事業進行確能把握配合戰時需求，似應會集有實際經驗農業經營人才，分赴省內各縣實地考察，藉補不及而收實效。

辦法：1.由省農業政進所遴選人才組織省農業考察團；

2.經費來源由省建廳籌措的款，或在各有關係機關非必要經費項下撙節動支。

審查意見：原則成立，交農業政進所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八案

浙江省油茶桐絲管理處提

案由：

請各縣政府添置茶業指導人員以專責成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提高茶葉品質，改善茶業機構，有待各縣政府之切實推行與協助。查各縣政府對於茶業行政向無人員專司其事，應請另設茶業指導人員負責主持。

辦法：1.各縣政府應添置茶業指導員一人；

2.其薪給得擬就預算呈請 省府撥助；

3.其指導方法及進行事項，得秉承 建設廳及茶業主管機關之命令辦理之。

審查意見：一、原案成立；二、所需經費視需要情形

呈請主管機關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九案

浙江省油茶棉絲管理處提

案由：

請各縣政府免徵各種茶葉雜捐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按本省與財政部貿易委員會所訂合約中，本有「爲獎勵茶葉出口計，除營業稅所得稅外，省方應避免一切足以增加農商負擔之徵費，對於外省過境之箱茶，亦不徵收一切費用」之規定（合約第十八條）。查各縣政府或各鄉鎮公所，多有徵收附捐，以爲縣鄉公所或各團隊之經費，致茶農茶商負擔加重，影響茶葉改進至鉅，爲此擬具辦法，請公決施行。

辦法：1. 免徵營業稅所得稅外之一切雜捐；
2. 請各縣政府嚴密注意並切實施行；
3. 獎勵舉發，其有徵收者，以勒索論。

審查意見：本案擬交主管機關擬具辦法呈廳會商有關廳處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案

慶元縣政府提

案由：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組織菰民使孤業與墾殖事業兼籌並顧以利戰時農業生產工作推進黨

理由及辦法：

理由：處屬種菰人民甚多，是項菰民均于秋收後外出製種，迨翌年春耕前始返原籍，頗有窒礙利用農閒進行墾殖工作，自應予以組織，使菰業與墾殖得以調整而達兼籌並顧以利兩業順利推行，是否有當，提請公決。

辦法：1. 由省建廳令飭種菰各縣縣府切實調查，將菰業情況詳細填報，統籌辦理，籌備的款組織菰民，以縣爲單位密切組織，分年分批輪流調換外出種菰與駐籍耕作；

2. 省建廳或農業改進所選派技術與組織人員，分赴本省菰民種菰場所，負調查實習組織研究督導等責；
3. 自廿八年起由各縣建設機關嚴密組織菰民墾植園。

審查意見：一、原案成立；二、擬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一案

鎮海縣縣長江志航提

案由：

擬請規定戰時地方建設工作應以增進生產爲中心工作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足兵足食爲治國要政，古有明訓，值茲抗戰期中，二

者尤爲重要。歐戰時德國之敗，非武力不及人實食糧之缺乏有以致之。吾人在此存亡絕續之時，一面固宜擴充武備，以期大好健兒效命疆場，殲彼倭寇；一面亦應注意農業生產，以期給養無缺。查本省食糧不敷自給，在平時以交通便利，尚可仰給於外來，抗戰以還，交通梗阻運輸不易，以致米價飛漲，平民生活艱難。補救之法，端賴增進生產，如是則人民生活無虞，社會秩序安定，羣衆組織訓練發生力量，勝利可期矣。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是否謹請 公決。

辦法：一、各縣建設科應一律附設農業股，專辦農業推廣事宜。

二、以本年份已編之預算爲標準，凡建設經費部份須至少提出百分之四十作爲農業推廣之用。

三、各縣得斟酌情形將縣苗圃擴充爲縣農場。

四、農業建設工作列爲縣長考績之一。

審查意見：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廿一案

鎮海縣縣長江志航提

案由：

擬請在浙東設立雙季稻育種場及美棉育種場以便推廣稻棉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稻棉爲浙東農產大宗，最近數年來由建設廳積極計劃推廣雙季稻及美棉，頗著成效，就鎮海一縣而論，自設立雙季稻推廣區以後，計推廣面積爲四萬五千畝，

年可增生產稻三萬六千担，估值十四萬四千元。惟限於人力財力，尙未能儘量推廣。至於棉花自改種美棉後，年可增生產棉三萬担，估值三十萬元。惟該項雙季稻及美棉種子，逐年相傳耕種，業已退化，並攙有雜種，由二十七年份之收穫量較差於二十六年份之收穫量，可爲證明。故爲保持優良純粹種子以增生產及普遍推廣起見，實有設立育種場之必要，所有種子就近交由各縣調換應用，以免遠道運輸之勞。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當否謹請 公決。

辦法：在寧波設立雙季稻育種場一所，在鎮海設立美棉育種

一所，由省農場計劃辦理。

審查意見：交農業改進所參考。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廿二案

蘭谿縣政府提

案由：

增添經費擴大家畜疫癘之預防及治療以增加農民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近數年來，浙東各縣，因家畜疫癘所受之損失，至深

且鉅，最近且有日趨嚴重之勢，即以蘭谿雞豬（兩者最爲普遍）牛之損失而言，已在十數萬元以上，畜產爲農產重要部分（蘭谿一縣豬雞牛價值二百餘萬元），其疫病自應設法撲滅。

辦法：1. 防治家畜疫病之血清等，價值頗昂，擬由農業改進所統籌製造或購買，分發各縣應用。

2. 由省府訓令各縣政府增加防疫經費，添用人員，從事調查宣傳簡易藥品之設置等工作。

審查意見：案內辦法（一）關於製造血清一項，正由農業改進所進行中；（二）本年各縣地方經費多已核定，勢難追加，本案擬予保留。

決議：（一）關於製造血清一項交由農業改進所參考；（二）所需經費隨時呈廳核辦。

第廿四案

平陽縣政府提

案由：

擬具取締宰殺耕牛辦法提請核議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農業爲本省經濟基礎，而耕牛又爲農業重要資源，耕牛缺乏，直接影響農戶耕種，間接關係本省命脈，乃近來不及早設法取締，後患將不知伊於胡底！爰擬具

辦法二項如左，可否採行，敬請公決。

辦法：1. 絕對禁止宰牛辦法——除設有牧場出賣菜牛之縣份外，不論老弱殘廢牛類一律禁止自由屠殺三年，違者除將牛肉沒收外，並科百元以上三百元以下之罰鍰。其老弱殘廢不堪耕用之牛，祇准牛主報請所在地之區署驗明掩埋，或宰殺自用，不准販賣，違者科以同樣之罰鍰。

實施上項辦法，對於老弱殘廢之牛主，雖不免稍有損失，但與整個利益相較，不啻九牛一毛，如是實行禁宰三年後，再依左列辦法永遠取締。

2. 建議省府訂定取締宰殺耕牛暫行辦法，呈准經濟部財政部公佈施行——暫行辦法綱要擬議如下：（1）各縣政府於中心區域設立牛肉公賣處，以低價收買老弱殘廢之牛，宰殺販賣。（2）公賣處須由縣政府經營，不得招商承辦以防流弊。又每區祇准設立一所，以便管理。（3）公賣處以外無論任何商店不准附帶出售生鮮或脯乾牛肉，即攤販亦不准販賣，違者商店得令其停業，攤販將所販之牛肉沒收。（4）老弱殘廢牛類之標準，應請專家嚴格規定之。右兩項辦法或先後實施，或單獨實施第二項辦法均可。

審查意見：擬請由廳會商民財兩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五案

開化縣政府提

案由：

請撥省款十萬元開闢池淮坂成立實驗農場以作本縣改良農業之根本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池淮坂有田地三千八百餘畝，荒地尚不在內，歷年均有開墾計劃，因經費無着，致未實現，且有住血虫病，農民前往耕種未及一年即患膨脹，無藥醫治，以致於死，均視為畏途，以致荒蕪土地年有增加，影響民食，至為嚴重，亟應早為開闢，以重生產。

辦法：一、請省撥款十萬元，由縣主持辦理。二、請衛生署派員常川住地，研究防治方法。三、廢除水壩開闢溝渠，使住血虫之寄主釘螺絲不能生存，改種旱作。四、將私有農田一律作價收回。

審查意見：擬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六案

建德縣長許亞夫提

案由：

本縣茶葉滯銷茶農貧困應請設法救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縣土產，以茶葉為大宗，每年產量，約在一萬担以上，價值約計三十萬元，農村經濟，賴以維持。上年因受戰時影響，交通梗阻，運銷困難，茶商不願收買，致茶農望山興嘆，棄貨于地，殊為可惜。今年茶葉已屆茁芽，茶商以金融枯竭，週轉不靈，相率觀望，茶農亦苦無採焙工本，倘不及早設法救濟，農民生計，將無法維持，國家稅收，亦受損失，茲擬具救濟辦法三條，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辦法：1.由省合作金庫撥款交本府負責貸放茶農，俾利僱工採製。
2.由省廳派員來縣收買運銷。
3.官商合組茶葉運銷處，收買運銷，除拆息及手續費外，所有利得，概歸茶農。

審查意見：擬請廳令飭主管機關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七案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提

案由：

設立農情報告網統計全省農產以便調劑物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戰時食糧之調劑，特產之統籌運銷，在在有賴於調查統計數字之精確，本省各縣土地尚未普遍整理清丈

，耕地面積及主要農產產量之調查統計，自屬困難，然爲求各縣主要農產調查統計精確計，自應設立農情報告網。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1. 農業改進所設農情報告室，負全省農情報告以及表格之設計統計編輯等事宜。

2. 縣中心農場或縣農場，設農情報告員，負督促全縣農情報告事宜。

3. 縣以下之區鄉保亦普設農情報告員，由各區鄉保長小學校長或地方熱心人士担任，負各該區鄉保農情報告事宜。

4. 農情報告員至少每月報告一次。

5. 農情報告表式由農業改進所規定印發。

6. 分贈各農情報告員農情月報及農情刊物，以資參攷。

審查意見：擬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八案

永嘉中心農場提

案由：

提倡製釀果子酒藉以節省糧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酒爲一般人所嗜好之物，而每年糧食之耗於製酒者，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雖無精密之統計，然其數定爲驚人，今禁之非易，不若導之爲愈，查果子中之可以製酒者頗多，如桑椹、楊梅、葡萄、枇杷等等，蓋已有人試製成功，早爲吾人所熟知，儘可利用之以節省糧食。

辦法：1. 禁止以米麥等之主要糧食釀酒。

2. 提倡果子製酒。

3. 由政府籌設果子製酒廠。

4. 通令各縣各就風土之所宜，大量栽植可供釀酒之果樹。

審查意見：擬請廳發交手工業指導所及農業改進所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九案

孝豐縣政府提

案由：

訓練製茶技術人員以期改進本省茶葉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吾浙出產，素以絲茶著稱，茲就茶葉而言，多數茶區因焙製方法不知改良，出品不適外人需求，銷路不廣，價值低微，故茶葉無利可圖。茲爲增加出口貿易及茶農利益起見，焙製方法應加改良，以便推銷洋莊，藉增國富，而利民生，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

辦法：1. 本案經大會可決後，送請建設廳統籌籌劃，設立製茶技術人員訓練班，招收茶區完全小學畢業程度之青年，或茶農子弟，加以訓練，授予焙製洋莊茶之技術，訓練期滿派發原縣工作。

2. 訓練期間應着重實習，故時間以三月間為宜，以上辦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審查意見：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案

瑞安縣合作金庫籌備處副主任沈公哲提

案由：

擬將本省化學肥料委託各縣合作金庫經售作為實物貸放以利貧農案

理由及辦法：

吾國以農立國，經濟基礎在於農村；是以調劑農村金融，增加農業生產，實為當務之急。現代科學進步，對於農民耕作方法，已有深切研究，農作物在播種移植以至生長時期，均須施肥；但土壤中含量最少而作物需要最多者，厥為氮磷鉀三種，故有化學肥料發明，以應農民需要。本省為統制化學肥料，指導應用計，特設立化學肥料公賣處，委託各縣商號代理分銷，惟農民在農產品未屆收穫之時，大都無法籌措購肥資金，商人又不願投資農村，雖明知施肥之益，但為

環境所迫，亦祇有望洋興嘆而已。現幸本省各縣合作金庫，普遍設立，而業務宗旨，原在調劑農村經濟，並解除農民痛苦，擬將化學肥料委託合作金庫經售，視農民環境如何，或作實物貸放，是於合庫放款上，則無用途不當之虞，農民亦得實惠；況合庫接近農民，於用法配合，均可隨時指導，農民受益良非淺鮮。茲擬具實物放款法六條，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附擬某縣合作金庫實物放款辦法

一、本庫為增加農產品產量起見，特舉辦合作社或個農實物放款。

二、凡本縣合作社或個農具有生產能力者，均得享受實物放款利益。

三、是項放款，計分左列三種：

甲、信用放款 乙、保證放款 丙、抵押放款

四、本庫對於合作社放款數額，視該社實際需要若干核定之，利率月息一分；個農放款，最多不得超過十元，利率月息一分二厘，期限最長均以一年為度。

五、本辦法除上列各項外，悉依本庫放款規則辦理之。

六、本辦法呈由縣政府轉呈省建設廳核准施行，修改時亦同。

審查意見：擬請廳交主管機關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一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沿海各縣應設法安定漁民生計以維漁業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地濱東海，港灣紛歧，島嶼羅列，復有大小淡水河流之灌注，水產物孳息甚多，沿海各縣居民直接間接依漁爲生者，數在百萬以上，每年產額僅捕撈業一項，計逾三千萬元，其攸關於國民經濟之重大無待贅言。顧自戰事發生以還，海上敵匪肆擾，漁民出海捕魚者，屢遭屠殺焚掠，於是羣懷畏懼，相率裹足不前，生產銳減，瞻念前途，實堪深慮；若非迅速謀救濟，則沿海百萬漁民，行將謀生無路。爰就所見，擬定沿海各縣應辦事項如左：

實施要端：安定漁民生計之實施要端爲：(一)編組保甲，促成漁民自衛。(二)調查漁民生計實況。(三)舉辦貸款。(四)倡導合作。(五)協助運銷等五項，期於協調並進，以增厚漁業生產。

一、編組保甲促成漁民自衛：漁民所認爲出海捕魚之唯一障礙，厥爲海疆不靖，到處匪擾，漁汛屆後，不能安心出漁。本廳現在正會同民政廳督飭各區漁業管理處編組漁民保甲及成立漁民自衛艇隊

與漁民壯丁自衛隊，以期安定海疆，惟事屬初創，編組手續浩繁，各有關縣政府應隨時派員協助各該區漁業管理處從事編組，務使早日完成。同時勸導漁民集中自衛槍枝，組成壯丁自衛隊，以自己力量保衛自己。

二、調查漁民生計實況：本省沿海漁民甚多，究竟其經濟狀況及生活實情如何，亟待調查統計，俾便計劃及一切設施之參考。本年度應由有關縣政府隨時派員（或委託沿海鄉鎮公所）會同各區漁業管理處普遍調查，務求精密詳實，作成確切統計與報告。

三、舉辦貸款：本廳爲救濟各縣漁民起見，曾向浙江地方銀行總行及中國農民銀行杭州分行訂約舉辦漁民聯合放款，由各區專員公署及漁業管理處察酌各縣實際需要數額，再向該行等訂立分約，交由各縣政府組織漁民借貸所負責低利貸放。自舉辦以來，各縣推行成效均不甚佳，非貸款數額過少，即其預計數量與漁民實際需要不符，甚或遷延推託，漠不重視，殊與政府救濟漁民原意相左。本年度應由各有關縣政府竭力負責推行，貸出數額力求擴張，貸出方式力求普遍，務使所有無力出漁之真正漁民，均能獲得生產資金，藉收救濟之效，同時亦應注意貸出款項，均能掃數收回

，使資金不致受損，得以長期周轉。

四、倡導合作：合作事業對於社會經濟組織之變更，具有偉大動力。本省漁業雖稱發達，然漁業合作事業殊嫌落後，百萬漁民宛如一般散沙，素無正當及合理組織，缺乏互助表現，於是，以言生產，則生產力量不集中，以言銷售，則銷售大權操諸行店，俯首貼耳，任人剝削，辛勤終歲，難得溫飽。各有關縣政府對於各地漁民亟應倡導扶掖使成立各種合作社（為生產運銷供給消費信用等合作社），二十八年度內最低限度每鄉鎮（依漁民居住自然情形劃分）須組織合作社一所，以資提倡。

五、協助運銷：漁民生產品（即漁獲物）銷售之途不廣，則生產效率不能提高，而漁業經濟亦受影響。本省以往漁獲物多傾銷於上海，自戰事發生以還，銷路滯塞，漁民甚感痛苦，此際各有關政府亟應儘量設法協助漁民運銷，如提倡組織運銷處或運銷公司，代為交涉車船，予以運銷便利等，實為當務之急。

以上各點均屬安定漁民生計，維獲漁業生產之榮華大者，倘能逐件實行，則漁民困難漸少，漁業生產或可維持，於國計民生大有補益。

審查意見：照原案成立呈廳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卅二案

溫嶺縣政府建設科提

案由：

請設法救濟漁民解除漁民痛苦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各縣沿海居民多數以漁業謀生，邇來敵寇猖獗，焚毀漁船屢有所聞，兼之海盜如毛，擄人勒贖勒買海匪名片等，漁民之痛苦不勝枚舉；且漁民大半貧困，於經濟問題似有救濟之必要，如漁況將近乏力置辦漁具，大都向漁行無利借貸（俗稱船頭），俟獲漁到埠，漁行代售，魚價視魚之多寡任漁行而定，每百斤蝕價二角至五角，每元扣用五分至八分不等，如沈家門魚行魚價面議每一元漁民僅得實收八角八分，其黑幕不可言狀；若不設法救濟肅清海匪，延長貸款期間，則漁業前途勢必陷於絕境。爰擬救濟漁民辦法敬請公決。

辦法：（一）保護漁業

1. 從速設置漁民自衛隊，由政府督促漁民自費組織，將漁民選充士兵，加以訓練實施護漁。
2. 促進漁民保甲之成立實施訓練，以補護漁隊力量之不足，並偵查沿海浪人之活動。

3. 設置喬裝偵探，漁船出漁時，兵士或偵探可喬裝漁民攜械分往漁船，另編信號，必要時俾得會集捕獲，盜匪隱匿海岸，亦應探行偵探制使之水陸均無可逃。漁民一旦被擄，探警應限期破案，對於匪黨勒買盜片，必須追究線索，分別獎懲；同時規定密報辦法，藉以增進偵獲效力及偵悉匪情。

(二) 分別良莠

漁民首在登記與漁船檢查，因漁場星散漁船往返無定，如溫嶺縣之漁船除在舊台屬海面捕撈外，每值春汛羣集定海之岱山網捕黃魚，及中街山各島籠捕墨魚，冬汛則改在沈家門及江蘇之崇明縣屬嵎泗各島釣捕帶魚與鱸魚，屆時各區漁民薈集，良莠混雜，盜匪乘機活動，難以緝獲；故各漁船必須編號，漁民必須登記覓保，給予漁業執照，填明漁夥姓名年齡籍貫人數等項，彙報主管機關，無論何時何地視有嫌疑情事，即可如意檢查，縱使盜匪以蹈底方法隱匿船中，冒充船夥，亦易發覺；一則以使盜匪寒心不敢混入，一則以名冊可稽追緝容易，如此辦法，莠民滅跡而良民得有保障。

(三) 救濟漁鹽

查漁鹽與漁業有絕大關係，如溫嶺縣漁鹽邇年來屬於建設廳漁業管理處納稅發售，近因食鹽運銷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處實行統制其各鹽場，限定統收，漁鹽屢聞脫售，管理處無法接濟，致漁民每受有魚無鹽之苦；且鹽務機關對於漁民購鹽，既限以數復限以期，捕魚生活數難固定，在十五日限期內漁少鹽多，勢必餘剩，即視為違章作私，漁民忍受罰責，輒投之於海；有時魚多鹽少，則賸餘之魚，因無鹽以致腐爛，漁民無法亦祇得投棄于海。似此種種痛苦，殊屬可憐，若不急謀救濟，增加鹽額，按季用鹽，漁業前途大受影響。

(四) 籌設燈臺

溫嶺沿海一帶港灣棋布，島嶼星羅，每逢黑夜，颶風突發，漁船自外洋駛入，錯認山門，每有觸礁人船均遭沉沒者；應即於要隘山峯建築燈台作為南針，亦保障漁民安全維護漁業前途之要務也。

(五) 延長漁民貸款

本省當局前向地方銀行商借漁民貸款，今期已屆滿，最好請延長借款時間以便續貸。

審查意見：請廳交由主管機關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二案

案由：

南田縣政府提

請撥發漁業基金辦理免利漁民貸款以資救濟漁業案

理由及廢法：

理由：查漁業為本省沿海各縣人民普遍特以為生之事業。近

年來，受社會不景氣及敵艦封鎖之影響，漁業已形極度衰落，漁村經濟已至破產境地，如不設法救濟，失業漁民勢必挺而走險，影響抗戰治安，殊非淺鮮，應請振務委員會撥發基金，由沿海各縣政府舉辦免利漁民借款，藉資救濟，而維漁業。

理由：本縣漁民數共計一萬五千餘人，現在得享漁鹽利益者僅南麂漁區漁民四五千人，其餘如石碎、炎亭、大漁、紅艚、小漁等漁區，民一萬餘人，均未得享受該項利益，因所用食鹽價格奇貴之故，漁貨以之滯銷，漁業之不能繁盛，此其原因之一。又查自抗戰以來，各種漁具價格較之平時增高倍餘，每一漁民籌辦出洋漁具至少需三四百元，而溫屬漁業金庫章程內規定每一漁業合作社借款至多不能超過一千元，以一合作社社員數十人，僅得借用此一千元放款，實屬無裨事實，漁業之不能繁盛，此其原因之二。為謀發展本縣漁業計，至少限度非增加漁鹽並漁業放款數目不可。

辦法：1. 由建設廳呈請振務委員會在振災公債項下撥款五十萬元，依照沿海各縣漁船之多寡，每縣自二萬元至五萬元，分配各縣作為漁民貸款之基金，每屆漁汛由各縣政府舉辦免利漁民貸款。

2. 辦理漁貸由縣政府原有人員兼辦，不另開支經費，漁民藉得實惠。

3. 漁貸基金由各縣縣長負責保管，不得移作別用。

4. 採保證放款，由漁業領袖組董事會審查，並負連帶責任，詳章由縣擬訂呈省核准施行。

審查意見：請由廳與振務委員會洽商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四案

平陽縣政府提

案由：

請求增加魚鹽(漁業用鹽)數量並漁業合作社放款數目藉以救濟本縣漁業案

理由及辦法：

辦法：增加漁鹽，應呈請省政府轉咨兩浙鹽務管理局照辦；增加漁業合作社放款，應由廳令飭溫屬漁業金庫辦理。

第三十五案

樂清縣政府提

案由：

請于樂清設立漁鹽分銷處籍蘇漁民艱困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縣係屬漁業重要縣份之一，產額年達二百萬元左右，佔全縣經濟之重要地位，惟以漁鹽問題迄未解決，以致漁民負擔未減，魚貨不能運往遠地銷售，漁村

經濟日趨凋敝。毗鄰本邑之玉環平陽瑞安等縣，關於漁民請領漁鹽，早經設處銷售，漁民均受其惠；且按漁業法規第三十六條載有：「漁民所用之鹽其稅率每百斤最多不得過二角」之規定，而本縣漁民渴求設處救濟，殊屬必要。前雖由本府一再函請第三區漁業管理處，但均被阻於鹽務當局，而鹽務當局反對之理由，則以樂清為食鹽區域，漁民不多衝銷利害等語為辭。竊查本縣既屬漁業懸份，所有漁民不論多少，自應享受法定權益，至於衝銷，係屬鹽務機關自身行政問題，豈可因一二不良漁民而因噎廢食斲喪本縣漁民法益。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

辦法：請建設廳函請本省鹽務當局俯察漁艱，准飭第三區漁業管理處迅行設立。

審查意見：以上兩案合併討論，請由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六案

第一區漁業管理處主任王貽觀提

案由：

擬恢復沿海各縣漁業指導員以便漁政之推行案

理由及辦法：

查前省立水產試驗場，為改進全省漁業起見，呈奉建設廳核准，就沿海各縣設置漁業指導員，成績頗佳；自抗戰以後，水產試驗場奉令暫停，前項漁業指導員，亦因各該縣政府人事調動，各縣多已缺置，不特漁業推進受其影響，抑且該場養成人才，不能盡其所用，殊有負政府訓練漁業指導

員之初衷；擬由廳令飭沿海各縣，未設漁業指導員者，應專任一員至數員，已設漁業指導員者，保障其安心服務；至各該漁業指導員按月工作報告，規定目前暫送各該漁管處審核，再所有前水產試驗場漁業指導員訓練班畢業學員，擬由本區舉行總調查一次，擇優呈廳分發沿海各縣服務。

審查意見：原案成立，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七案

第一區漁業管理處主任王貽觀提

案由：

擬訓練本省各縣漁會及分漁會幹部人員以健全各級漁會之組織提請核議案

案由及辦法：

查本省各縣漁會及分漁會，其組織多不健全，僅有整理會或籌備會之名義，而向外活動，或雖名為正式成立，而實質上徒擁虛名，其能真正為漁民謀福利者，直如鳳毛麟角，攸其癥結，良以內部無良好幹部人員，實為主因，蓋過去各級漁會，多為某種特殊勢力所把持，鮮與真正漁民接觸，以致形成漁會名存實亡之畸形狀態。際此抗戰時期，組訓漁民，尤重於一般民衆團體，似應迅將已成立者促其健全，未正式成立者，促其改組依法成立，擬請由廳分發沿海各縣，由廳將各級漁會幹部人員，召集訓練，同時由廳做照前水

產試驗場漁業指導員訓練班辦法，飭由各縣政府保送優秀有漁業智識青年集中予以訓練，俾將來分發各級漁會工作，至奮迂腐人員，新陳代謝，並逐漸予以淘汰，以資整飭。

審查意見：擬請應飭由各區漁業管理處協助各該縣黨

部縣政府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八案

第一區漁業管理處主任王貽觀提

案由：

擬請明令頒佈本省漁業獎勵辦法以資改進本省漁業提請核議案

理由及辦法：

查世界漁業先進國家，對於特定漁業，均由政府明定法制，保護或獎勵之，吾國漁業落後，雖漁業法已頒行，而漁業獎勵法，尙未見及；本省沿海水產物品，出產之豐，甲于他省，察酌生產及環境情形，似有單獨頒行獎勵辦法之必要，藉使間接直接，改進本省漁業，關於應行提倡及獎勵事項，略舉如后：

甲、關於漁業社團財團之設立

1. 各級漁會組織健全，確能達到漁會法第三條之任務者。

2. 各種漁業銀團，漁業銀行，漁業合作金庫或其他漁

業信託投資公司之創設。

3. 各種信用生產消費運銷漁業合作社之設立。

乙、關於改進水產業事項

1. 漁船型之改良。

2. 漁船動力發動機之使用。

3. 水產物製造保藏及加工方法之改善。

4. 利用荒廢水面海塗水產物之養殖。

丙、關於繁榮漁村漁業共同施設之普及事項

1. 船埠、作業場、各種乾燥場等之施設。

2. 水產物共同販賣之施設。

3. 關於水產物製造加工處理保藏之共同施設。

4. 漁船漁具及冷藏運搬船之共同設備。

5. 漁船給水、製冰、貯冰庫之共同設備。

6. 漁業用無線電報電話之共同設備。

7. 遭難防止、遭難救助、遺族救濟之共同施設。

8. 關於漁業上秩序維持之共同施設。

9. 關於漁場觀測調查之共同施設。

10. 關於氣象觀測及報告之共同施設。

上開各項，間接直接，均足以繁榮漁村，振興漁業，似均應特予獎勵，或予獎勵金補助金，或予明令褒獎，至獎勵金或補助金，可於各區漁業管理處發售漁鹽事務費收入項下或純益收入項下，每年提出若干，審情核撥，則本省漁業，庶其有步。

審查意見：原則成立，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九案

第一區漁業管理處主任王貽觀提

案由：

確立本省漁船保險制度以資救卹遭難漁船改善漁民經濟提請核議案

理由及辦法：

漁船爲漁民生命之所託，船不保，身將奚存？方今海上敵艦猖獗，匪盜如毛，復因漁港及漁船本身設備之不完全，被劫或沉沒，時有所聞，故爲救濟漁民，解除漁民痛苦計；漁船保險制度之確立，實爲當務之急，漁民所獲便利直接則在受某種損害時，可得一定之補償；此外則因漁船經保險後，可增其担保抵押價值，予以不少經濟活動上之便利。其辦法：在國內保險公司未肯承保海險以前，探漁民共同聯合保險制，卽因漁船之類別，每船納保險費若干，如遇某漁船漁具生命船隻損壞或蒙難，則予以賠償或撫卹，使咸能各安所業。此種聯合保險業務，可交由各該漁村之漁業合作社經營之；在漁業合作社未設立以前，則由各區漁業管理處或漁民合作金庫辦理之，施強行保險制。是否可行，敬請公決。

審查意見：請廳飭各漁業管理處擬具辦法呈核。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四十案

東陽縣政府提

案由：

保護森林以利抗戰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植樹造林運動行之有年，中央與本省並有造林植樹保護森林各種法規，徒以人民缺乏林業知識，不明森林效用之偉大，復受經濟之壓迫，貪目前之微利，往往任意採伐，以致本省各縣童山濯濯，觸目皆是，不但土地未盡利用，而且易成水旱災害，抑且當此抗戰時期，森林與游擊戰有密切之關係，急應加意護持，從嚴取締採樵，並嚴厲執行保護森林法令，以便辦理，則本省各縣山林葱鬱，既可裨益民生，抑可增進抗戰力量，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辦法：

- 一、請由建設廳通飭各縣嚴厲執行保護森林法令並將關於保護森林各項法規，印訂單行本，分發各鄉鎮長遵照。
- 二、各縣參酌地方情形設置林警，所需經費由林業經費項下開支。
- 三、組織鄉鎮森林保護委員會，專責辦理森林保護事宜，以鄉鎮長就事務員及保長地方熱心公益人士

為委員。

四、各縣普遍組織林業合作社。

五、各縣政府對於違反法令所採伐之森得沒收充公，並將款項收入，充作辦理林業經費。

審查意見：查保護森林，部省均已明文規定，本案擬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四十一案

永嘉縣中心農場提

案由：

厲行防止植物病虫害之發生藉以減少農產量之損失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農作物收穫物之耗於病虫害者為數不貲，如溫台兩屬各縣，廿七年稻價僅跌甲虫一種之為害，其損失量據省農業改進所調查，已達百萬餘元；其他如螟虫浮塵子稻蝗麥類黑穗病等，亦為嚴重問題之一，而其損失當更驚人。值茲抗戰時期，欲爭最後勝利增加農產以裕經濟，則嚴厲防止植物病虫害之發生，實為目前之急務。

辦法：1. 通令各縣將原治虫經費劃歸各該縣專作防治病虫害之用。

2. 恢復各縣治虫人員。

3. 將治虫工作列為縣長區長等考成之一。

4. 厲行獎懲辦法。

審查意見：此案前由農業改進所呈廳，現已轉呈省府

核示，本案擬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四十二案

樂清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擬請將溫區漁民合作金庫資金分認為各縣合作金庫股本以資充實縣庫資金而利漁放案

理由及辦法：

竊溫屬各縣地處海濱，居民多賴漁撈為生，自抗戰以還，敵艦騷擾，漁業因之衰落，漁民經濟殊形枯竭；溫屬各縣合庫有鑒於斯，遂作漁業上大量之放款以資救濟，半載以來，是項漁放款項為數不下十萬餘。現

建設廳於溫區設立漁民合作金庫，而資金僅十萬元，自屬不敷支配；且其放款手續，於各縣設立借貸所，資金萬元，委託各縣合庫辦理，於放款之調查管理諸端，既多隔膜，實自相削弱，合作資金之調度供不應求，混淆陣容；尤有進者，瑞安縣合庫籌備處開業期久，終以股本籌募困難，未得正式成立，而玉環縣合庫亦以募股匪易未曾籌辦，至樂清平陽縣

合庫，雖各正式成立，然其額定股本如樂清仍未征足，故擬請將溫區漁民合作金庫資金分認爲各縣合庫股本，仰瑞安玉環各縣合庫即得成立，並充實樂清平陽縣合庫之資金，至是項撥認股金，可限定其專充漁業放款之用，漁汛需資孔亟之秋不敷供應時，責由各該縣合庫調度全部資金儘量貸放，則溫漁合庫專負各縣漁放監督之責，抑可緊縮節省開支。似此辦理，於整飭本省縣合作金庫機能之陣容與救濟漁民經濟，庶幾各有焉焉，當否，敬請 公決。

審查意見：本案現已由廳核定辦法擬予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四十二案

龍游縣政府陸鵬飛等提

案由：

擬請恢復各縣原有農場苗圃及合作指導員等以利農業進行事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抗戰必須足食，建國基於經濟，二十六年本省明令裁

撤各縣農場、苗圃、合作指導員等，原期節省經費，然事實上節省無多，而二十餘年慘淡創辦之各縣建設專業，竟因之陷于完全停頓；即以裁撤苗圃爲例，一縣所省年不過四百元，而樹苗之生產減少數十萬株，得不償失，有目共覩，印與

總理一再昭示國人努力造林之旨，復難適合；年來省令各縣編造縣地方預算，又苛定支出不得超過上年核准數，致造成每年度建設經費支出爲收入十分之二三之怪現象，似此則浙省各縣建設事業永無更生之望；但抗戰既屬長期，生產建設，理應急起直追，是恢復原有建設規模勢所必須也。

辦法：(一)請建設廳轉呈 省政府准自二十八年度起各縣農

場、苗圃、合作指導員一律限期恢復。

(二)技術人員由縣長呈廳核委，或請廳派委。

審查意見：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第二組 工業類

案號	案由	提案者	審查報告	大會決議
1.	各地小工業應如何補助發展	建設廳提案委員		
2.	倡辦各種需要手工業以增長抗戰實力	常山縣政府		
3.	提倡各縣農村手工業	松陽縣中心農場 場長楊致福		
4.	利用天然富力提倡手工業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	以上七案合併審查修正如下： (一) 擬將案由改為「發展本省各縣小工業方案」 (二) 理由及辦法詳修正案	照審查意見通過
5.	發展各縣手工業擬由建設廳委派技術人員協同縣政府積梅規劃實施並以合作方式推進	瑞安縣政府建設科 科長陳人		
6.	各縣普遍設立手工業工廠	甯海縣政府		
7.	擬請各縣政府協助調查各縣民間手工業情形及土產原料出產狀況	浙江省手工業指導所		
8.	設立製烟場及製紙場以裕民生	松陽縣政府 蔣劍農	本案關於製烟場部份擬併入前案辦理關於製紙場部份擬與第九案合併討論	照審查意見通過
9.	改良本省手工紙製造業	平陽縣政府	本案(包括前案製紙場部份)擬由手工業指導所指派技術人員前往各該地調查實際情形擬具改進計劃呈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10.	興辦化學工廠藉以開發溫處資源	全前	本案原則擬予通過由手工業指導所調查計劃後呈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11.	擬籌設榨油廠改良油類出品	象山縣政府	本案擬提供植物油料廠參酌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12.	籌設省農具製造所以利改進農業	慶元縣政府	本案擬交鐵工廠參酌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13.	擬請公營金融機關資助電氣事業以圖發展後方工業	瑞安縣政府建設科 科長陳人	本案擬將案由改為「整理本省電氣事業以利公用」其內容擬予擴充詳見修正案	照審查意見通過
14.	擬利用蕃薯提製酒精	象山縣政府	本案擬提供手工業指導所參考	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一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各地小工業應如何輔助發展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工業，自抗戰開始後，或被敵人侵佔摧毀，或因環境關係自動停頓，現浙東地方殘餘小工業，猶如晨星可數，值此對敵經濟封鎖外匯高漲之際，實有提倡創辦或復興之必要。惟茲事體大，非政府財力所能勝任，擬儘量利用民間財力，並與中國工業合作協會合作進行，庶經濟壁壘日益堅強，藉以輔助軍事之進展而達抗戰建國之任務。用將輔助發展辦法，擬具如左當否敬請 公決。

辦法：一、各縣縣政府對於境內各業工廠或手工業，應隨時督促其增加生產或改良品質，對於業已停閉之工廠，應擇其有關抗戰需要者查明歇業原因，儘先設法使其復工。

二、各縣境內之工廠或手工業，縣政府認為須改進技術者，應函手工業指導所指導之。

三、各縣境內之工廠或手工業需要財力扶助者，縣政府應督導依法組織合作社，呈准登記後，可函手工業指導所申請工業合作協會或合作金庫貸款，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俾資發展。

四、各縣縣政府對於工業產品，應積極督導生產者組織合作社，或利用原有合作社推銷之，以減少商人剝削；一面以有效方法指導宣傳，使消費者明瞭，藉廣銷路；並將辦理情形，隨時與手工業指導所取得聯繫。

五、各縣縣政府應鼓勵當地殷富投資創辦工業，並於辦理完善之工廠或手工業，加以獎勵。

六、各縣縣政府對於工業合作事業，應擴大宣傳，使民間明瞭合作之需要，而引起組織合作社興趣。

第二案

常山縣政府提

案由：

倡辦各種需要手工業以增長抗戰實力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工業原極幼稚，機器工業僅沿海口岸及滬杭路沿綫有之，小工業亦多集中交通較便各城市。惟自抗戰軍興，浙西各縣相繼淪陷，工業精粹損失殆盡；浙東山鄉內地各縣所需日用工業品，頓失仰賴；復以戰時交通阻滯貨運不便，幾成有錢無買處之慨；急應倡辦各種需要手工業，俾能自給自足以增長抗戰實力。

辦法：一、勒令沿海一帶各小工廠限期內遷；

四五

二、由建設廳令飭山鄉內地各縣，從速籌設小規模手工業製造場，所有開辦費由省款撥給，至基金及常年經費就地方公款內撥給，或召商股集資辦理。

第三案

松陽縣中心農場場長楊致福提

案由：

提倡各縣農村手工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非常時期交通殊感不便，貨物運輸困難，各地日用必需品必極昂貴，當茲各地農村剩餘勞力極多，擬利用各地農村婦女之休閒勞力，就各該地原有特產，盡量利用手工製造各項必需品，以期一面利用特產及剩餘勞力，一面解決日用必需品供給之困難問題。

辦法：一、由各縣政府會同農場，查明各該地特產及手工業之原料。

二、由各縣農場設法提倡栽培手工業必要之原料作物。

三、由各縣政府切實查明各該縣可以舉辦之手工業，擬具計劃，呈廳核示舉辦。

四、由廳令農業改進所會同手工業指導所，分別督促辦理。

第四案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提

案由：

利用天然富力提倡手工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工業，向極幼稚，人民日用所需，完全仰給于外。現在海口既被敵人非法封鎖，來源匱乏，物價昂貴；而各縣特產原料，復不得運出，以致堆積腐爛，民生日蹙。本省在此抗戰情況之下，大規模之集資舉辦，自屬困難，似應設法利用各地天然富力，提倡手工業，就各地固有原料動力，加工製造，政府則予以獎勵保護，俾其易于發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辦法：一、由建設廳組織手工業促進委員會。

二、呈請省政府指撥專款存儲地方銀行或合作金庫，充作協助發展手工業之用。

三、凡請求協助者由建設廳發交委員會審查，並得擬具協助辦法及貸款數目，呈廳核定。

四、協助方法以免息貸款，投資補助及保息若干年，或以最低利率貸放之。

五、視各縣事實之需要，設手工業督導員或推廣區，調查各縣工業原料及應舉辦之手工業，必要時由手工業指導所代為設計並予以技術上之指導改進

第五案

瑞安縣政府建設科科长陳人提

案由：

發展各縣手工業擬由省建設廳委派技術人員協同縣政府積極規劃實施並以合作方式推進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手工業生產佔我國國民經濟之重要地位，在戰時為謀生活用品之自給，尤有積極推進之必要。本黨抗戰建國綱領，暨本省戰時政治綱領，均有關於發展手工業之規定。惜現在各縣，因限於人才多未有實施。抗戰以還，外貨輸入阻梗，大都市工廠停歇，吾浙手工業本頗有振興之機會，但按之現狀，其能乘機發展者，不過為少數資本充足技術熟練之廠商，而一般工人，以及農家所從事之手工藝，則凋敝衰微已久，仍未能自動改進，以應需求。今後為保證服用品之自給，平民生活之改善，國防經濟之充實，亟須由政府發動，指導其改進，並積極予以獎勵，以謀發展。茲擬具辦法如左，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一、由省建設廳製發各縣手工業調查表，分令各縣縣政府調查填報，以為改進之根據。
二、由省建設廳根據各縣過去手工業狀況，與應改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進之途徑，委派技術人員，協同縣政府切實規劃手工業之改良推廣事宜，及手工業生產運銷合作社之指導組織事宜。

三、各縣手工業推廣所需經費，由省 建設廳規定籌撥方法，通飭遵照。

四、各縣合作金庫對手工業合作社貸款通則，由省建設廳訂定頒佈。

五、各縣手工業合作社，如向其他金融機關申請借款，應由縣政府予以介紹。

第六案

甯海縣政府提

案由：

各縣普遍設立手工業工廠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振興民間手工業，以救濟失業增加生產，於本省戰時政治綱領中早經明白訂定；省手工業指導所之創辦，僅能謂為中心之示範組織，各縣既未普遍推行，欲求保證生活自給，距離目的甚遠；似應以縣為單位，分別設立，庶失業工人得以救濟，即生產資源亦將見其增厚，謹擬辦法，敬請 公決。

辦法：一、各縣普設手工業工廠一所；
二、縣廠所經營之事業由各縣就實際情形酌定之；

四七

三、縣廠之資本以縣等爲標準：

1. 一等縣 二萬元
2. 二等縣 一萬五千元
3. 三等縣 五千元。

第七案

浙江省手工業指導所提

案由：

擬請各縣政府協助調查各縣民間手工業情形及土產原料出產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所設立之宗旨，原爲改良民間手工業之技術，策動其推進，以充實抗戰資源，奠定工業基礎。其實施之主要條件，自以民間之技術基礎與物質基礎，即手工業之實際狀況及原料之分布情形，爲最關重要。蓋不明現狀，無以策改進；缺乏原料，無以資推動；理至明也。本所爲達此目的，曾派員分往各屬，實地調查。然任重事繁，如未得各縣政府之協助，難收衆擎共舉。綱目畢張之效，所以有本案之提出。至於辦法，茲將管將管見所及，條舉如左：

辦法：一、本所爲明瞭各縣手工業現狀及土產原料出產情形，得製就表格，或條舉綱目，請各縣政府，就地調查，填送到所。

二、本所爲明瞭原料市情，得請各縣政府轉請商會，

指定行號，按旬詳報市價，由本所貼還行號所需費用。

三、各縣政府之已有關於手工業及土產原料狀況之統計，切合現狀者，請將已有之印件或抄件寄所，以資參考。如續有調查，亦請同樣照寄。

四、各縣之地方志，有有關於手工業及土產原料之記載，與現時情況並未十分相違者，請將該項記載抄送本所，以資參考。

五、本所派員實地調查時，如遇必要情形，得請各縣政府，予以協助。

以上七案合併審查修正如下：

(一) 擬將案由改爲「發展本省各縣小工業方案」。

(二) 擬將理由及辦法整理如下：

理由：查本省工業，自抗戰以來，或被敵人侵佔摧毀，或因環境關係，自動停頓，致殘餘之小工業，寥若晨星。本黨抗戰建國綱領，暨本省戰時政治綱領，均有關於發展手工業之規定。值此對敵經濟封鎖，外匯高漲之際，實爲提倡復興或創辦工業之絕好機會。但按之現狀，其能乘機發展者，不過爲少數資本充足，技術熟練之廠商；而一般工人，以及農家所從事之手工業，

則凋敝衰微已久，仍未能自動改進，以應需求。今後為保證日用品之自給，平民生活之改善，工業基礎之奠定，國民經濟之充實，亟須由政府發動，扶助小工業之推進，指導其改良，並積極予以獎掖，以謀發展。茲歸納交付審查關於發展工業各案，擬具整個方案如左。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甲、補助固有工業

一、各縣縣政府對於境內各業工廠或手工業，應隨時督促增加生產，或改良品質，對於業已停閉之工廠，應擇其有關抗戰需要者，查明歇業原因，儘先設法使其復工。

二、各縣境內之小工業，縣政府認為須改進技術者，應函手工業指導所指導之。

乙、發展新工業

一、調查設計

1. 各地小工業現狀及土產原料出產情形。由各縣縣政府就地詳細調查，並對於可以舉辦之工業，擬具計劃，提供省手工業指導所參考。指導所認為須派員實地精密調查，當地縣政府應予以充分協助。

2. 手工業指導所根據各地實際情形，擬具整個推廣小工業之計劃，呈建設廳核定後，協助當地縣政府舉辦，或由省手工業指導所設立工業推廣區。

二、訓練組織

1. 各縣縣政府依廳核定計劃推動小工業時，得先派員至

手工業指導所受技術訓練，再派往民間實施指導工作；遇必要時，亦得商由指導所派員指導之。

2. 各地推動小工業之方式，以組織工業合作社或設立平民工廠為原則，但須適合當地之環境。關於工業合作社之組織，由當地縣政府會同省合作機關負責指導之。

丙、資金

扶助或推動小工業所需之資金，應由當地縣政府依下列方式籌措之：

1. 就地方公款內撥給。

2. 申請中國合作協會或合作金庫貸放。

3. 招募商股。

4. 向殷富勸募。

丁、原料

由各縣農場設法提倡栽培小工業必要之原料作物。

戊、工具

小工業應用之工具，得由各縣縣政府委託手工業指導所設計改良，並代製造。

己、運銷出品

各地工藝品，應由當地負責推動工業之機關，積極督導生產者組織販賣合作社，或利用原有合作社，或委託調整處合作批發部推銷之。並以有效方法指導宣傳，使消費者明瞭，藉廣銷路。

庚、獎勵

各縣縣政府應鼓勵當地殷富，投資創辦小工業，並對於辦理完善之小工業，加以獎勵。

決議：

- 一、丙、(資金)第四項修正為「向殷富勸導入股」。
- 二、丁、(原料)項修正為「除原有原料外，由各縣設法提倡栽培小工業必要之原料作物」。
- 三、除以上二項修正外，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八案

松陽縣政府蔣劍農提

案由：

設立製烟場及製紙場以裕民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松陽年產菸葉原料約一五〇〇〇担，價值三十餘萬元，若加以製成菸捲，再運銷外埠，其傭工所得，可裕貧民生計；若每區設一製烟場，儘量招收出征軍人家屬，優先工作，則出征壯丁可無後顧之憂，未征壯丁，更可踴躍從戎，本此目的，應使此工業，能普遍民間。

松陽出產紙料，據十九年松陽年刊調查，約有三萬四千担，每担以四元計，共值十三萬六千元，惟俱為家

庭雜用及店舖作包裹用之紙料，更有用於迷信上之燒料，應設法改良，製成印刷用之紙張，則在此抗戰時期，其功用不祇增裕民生一端也。

辦法：先存城區及古市鎮二處試辦，再推廣至其他三區，其技術方面，可請農業改進所，及省手工業指導所協助；經濟方面，除由本縣招股外，請省方撥助提倡股；由縣府召集地方法團成立籌備委員會，主持成立。

審查意見：

本案關於製煙場部份，擬併入前案「發展本省各縣小工業方案」辦理，關於製紙場部份，擬與

第九案合併討論。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九案

松陽縣政府提

案由：

改良本省手工紙製造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在本省手工業中，手工紙製造業確占一重要地位，惟因製造墨守成法，品質依然粗劣之故，其地位亦始終未見提高，影響全部手工業發展不少，急應改良製造方式，藉以加強本省手工業經濟力量。

辦法：改良步驟分為二：第一、改良紙料製造；第二、改良抄造技術。查本省出產之各種手工紙，其最大劣點為

紙質粗糙而不潔白。此種劣點之形成，根本起因於紙料製造之不得其法，與抄造工程尚不相干，故第二步驟似可稍緩實施，茲專就第一步驟擬具辦法綱要如次：

本省製造手工紙之縣份，約佔全省之半，欲一一促其自行改良紙料，技術經費兩俱不許，應由本省手工業指導所計劃設廠置辦機器專製紙料，以製成之紙料分發各手工紙製造者充作紙業放款，一面招致各縣手工紙製造者來廠訓練，逐漸使其做行，如是則紙料可望改造，并可兼收救濟紙業之效，至於詳細實施辦法，俟本案通過後再行擬議。

審查意見：本案（包括前案製紙場部份）擬由手工業指導所指派技術人員前往各該地調查實際情形，擬具改進計劃，呈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案

平陽縣政府提

案由：

興辦化學工廠藉以開發溫處資源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溫處兩屬在工業上之地位，論者比擬之為浙省之西北，以其資源蘊藏之富甲於全省也。舉例以言：溫屬之

食鹽明礬，處屬之木材松脂，以及龍泉平陽之瓷土，兩屬之硫銅鑛等，其產量之富品質之佳，早為工業界所認識。凡此種種無一非用途廣要之化學品原料；食鹽可製造漂白粉、鹽酸，明礬可提煉硫酸鋁、硫酸鉀（俗稱鉀肥）與硫酸鈣（俗稱石膏），木材可乾溜為木精，松脂可精製松節油，瓷土可燒瓷器，銅硫鑛可製造硫酸。惜乎政府民間一向妄知厚生利用，以致大好資源，僅賤充為次要用途，間或流諸國外，而日常需用之漂白粉，硫酸，化學肥料等，反仰給於舶來品，矛盾可嘆，莫逾於此。為開發溫處資源杜塞漏卮計，亟宜就上述原料豐富之區，與辦各種化學工廠，竭力經營，亡羊補牢，未為晚也。

辦法：組織新浙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暫定在五十萬元，官商各半認股，官股二十五萬元，由建設廳負擔九萬元，餘由溫處兩屬十六縣平均籌措一萬元，先行興辦精鹽、精礬、硫酸、精製松脂四廠，再按盈餘及需要情形，逐次擴充木精、製瓷及其他工場；倘經營得法，三數年間，溫處即可蔚然成爲浙省化學工業區域；國計民生，利賴實鉅。惟在組織公司與辦工廠之先，應由建設廳招聘化學工業專家三人至五人，定期半年，縝密從事調查計劃，以期萬全。此種籌備經費約須五千元，先由建設廳籌墊，俟公司成立後，再由固定資本項下撥還。

審查意見：本案原則擬予通過，由手工業指導所調查

計劃後呈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一案

象山縣府提

案由：

擬籌設榨油廠改良油類出品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植物油之產量甚巨，論其種類，有桐油生油青油
桐油茶油菜油桐子油豆油及其他揮發油等，每年出口
總值不下百萬元，其中以桐油桐油佔多數。此等植物
油之榨取，各縣油坊均用土法，不獨油分之榨取未盡
，且質地惡劣，不適工業應用，難與外人競爭，亟應
加以改良。

辦法：由省方提倡創辦榨油廠若干所，利用新法榨油，以資
改良。

審查意見：本案擬提供植物油料廠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二案

慶元縣政府提

案由：

籌設省農具製造所以利改進農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農具之好壞影響農產至鉅，各地農具類多粗劣不甚適
用，為使農民工作效率加增，與充裕戰時生產，改良
農具似屬重要，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辦法：由建設廳籌設農具製造所，或呈請當局在小順等鐵工
廠兼造農具。

審查意見：本案擬交鐵工廠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三案

瑞安縣政府建設科科長陳人提

案由：

擬請公營金融機關資助電氣事業以圖發展後方工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竊以抗戰已至第二階段，後方之工業生產既應力圖發
展，而電氣事業關係公用尤當加意維護。惟電氣事業
每因社會進步，業務推廣，原有之資本增添困難，以
致設備因陋就簡，不僅不能發展，而且無力足以維持
。如甲地就地方原有需要止用一百匹馬力之引擎，今

以機關集中，或以商業繁榮（如用戶激增或電氣碾米電氣灌溉等），非增添二三百匹馬力之引擎不能適應供求。乙地止需三百匹馬力引擎，亦有上述同樣之原因，非增添至五百匹馬力引擎亦不能適應供求。推至丙地丁地相率類是。如永康僅有五十匹左右之直流機，龍游僅有二十餘匹馬力引擎，松陽武義僅十餘匹馬力，龍泉亦僅六十四，雲和尙付缺如，較大縣份如金華，蘭谿，麗水，雖有幾百匹馬力，在目前及將來局勢，非及早增添趕快籌設，不足以適應環境之供求。但俱因缺乏資本，無力增置，以至各地電廠，均感發展之困難，轉致影響地方之事業，抗戰前途不無阻礙。爰擬具辦法二項，敬請 公決。

辦法：

(甲)積極方面：責令中交農四行暨浙江地方銀行及合作金庫，盡量貸款與工業及電氣業，無論其採購原料，或增辦機器，各就其需要而接濟之，以冀發展其固有生產之能力，並統盤計畫參酌各地實際情形，調換機件，如甲地須改辦三百匹馬力之引擎，即將原有一百匹馬力之引擎轉借於丙地，乙地須改辦五百匹馬力之引擎，即將原有二三百匹馬力之引擎騰讓與丁地，彼此轉移，各合供求，而地方公用事業，亦因之各蒙其利。

(乙)消極方面：寇氛日惡，企圖無定，將來如某地奉有疏散人口之令，所有工廠機器必須先行搬遷安全地

帶，以全物力，各工廠既苦於給資遣散工友，當無力再供搬遷之需，似應由當地銀行竭力籌備精濟急需，以免自行炸毀，而免國家意外損失。

審查意見：本案擬將案由改爲「整理本省電氣事業以

利公用案」其內容擬補充如下：

(甲)理由：

竊以電氣事業，關係公用甚大，本以公營爲原則，本省各地電氣事業，以民營爲多，而其中不乏辦理未臻完善與缺乏資金者，致無力擴充或改善，以應公用，際茲抗戰時期，後方電氣需要較平時所增倍蓰，舊有設備難應需要，而機器之購置與輸入，事實上又非常困難，對於資金之籌集，機器之支配等，亟應統盤籌畫，以便整個整理，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乙)辦法：

一、依照電氣事業取締規則之規定，責成地方監督機關擬定各該地方電氣事業之整理辦法，呈廳核准後，飭由各該電氣事業人限期整理完竣。

二、關於本省各地方發電機件之統籌支配，由浙東電力廠擬具計畫呈廳核辦。

三、整理電氣事業所需之資金，遵照中央金融會議所頒原則籌措。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四案

象山縣政府提

案由：

擬利用蕃薯提製酒精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酒精為重要軍用醫藥用品之一，亟應設法增加生

產，茲查蕃薯一項，本省產量頗鉅，足以提製酒精，擬應設法利用。

辦法：由浙江七七酒精廠於生產蕃薯區域，擇定交通便利地

點設廠收集蕃薯提製。

審查意見：本案擬提供手工業指導所參考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組 合作事業類

案號	案由	提案者	審查報告	大會決議
1.	健全合作社組織奠定新經濟機構之基礎	建設廳提案委員	第二、三、四案併入第一案審查原辦法「均刪除外」內容方面「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2.	嚴密組織合作社防止土豪劣紳操縱社務	平陽縣合作金庫	改為「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3.	請從速籌設省合作社聯合社	雲和縣合作事業室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4.	應如何健全與充實合作組織	慶元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5.	健全各縣合作行政機構	甯海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6.	擬請設置縣戰時合作指導室	桐廬縣長 朱海槎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7.	合事業經費不充裕之縣份擬請建設廳撥照處屬各縣撥補辦法成例擇尤撥補以利事業進行	東陽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8.	請確定各縣合作專業經費以利推行	溫嶺縣政府建設科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9.	建設廳以合作內中心請核議	武義縣合作金庫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0.	擬請設立縣合作事業室或合作實驗區	永嘉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1.	各縣各級合作組織應盡量利用合作批發部充實業務	建設廳提案委員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2.	各縣政府應切實指導並協助生產者組織特產運銷合作社運銷當地特產	全前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3.	工業合作社應如何推行	蘭谿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4.	請提倡農村手工業合作社之組織	溫嶺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5.	請合作批發部就各縣合作金庫設批發分部以資連繫	平陽縣合作金庫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6.	合作社物產應准自由運銷	全前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7.	擬請轉函財政廳切實施行合作社免徵營業稅辦法	永嘉縣政府建設科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8.	擬請財政廳轉知稅務處凡經核准登記之合作社應免徵營業稅	平陽縣合作金庫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19.	舉辦合作會計人員訓練班	永嘉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20.	請省戰時合作工作隊沿沿海各縣普遍組織漁民產銷合作社減輕漁民負擔	平陽縣合作金庫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21.	鄉鎮與村合作社之業務應如何劃分	蘭谿縣政府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22.	如何運用合作社統制物產運銷	臨安縣政府合作專業指導員 方樹標	「均刪除外」	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一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健全合作社組織奠定新經濟機構之基礎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經濟政策，以合作組織為骨幹，以資團結民衆之實力財力，樹立合理之新經濟制度，自經積極推進以來，處屬合作社網業已完成，全省戰時合作社數亦已達六百四十六所，但仍須力謀基層之充實以及社員之普遍，俾得健全其組織，使能負荷其任務，克展其全效，茲擬具辦法，提請 公決！

辦法：甲、組織方面

1. 單位社下，推行小組制度，每十人為一組，並力謀與自治保甲配合，健全基層基礎；
 2. 鼓勵全民入社，單位合作社至少須督促各區域內具有社員資格者百分之五十以上加入為社員；
 3. 積極分期進行樹立縱的系統組織。
- 乙、內容方面
1. 逐年增認股金，應提交當地合作金庫專款存儲；
 2. 注意社職員之訓練，使其有明確之認識與信仰；
 3. 平時對於合作社之監督，務須認真考核，力從嚴格

第二案

平陽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嚴密組織合作社防止土豪劣紳操縱社務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民衆智識大都甚為低下，土豪劣紳常利用合作社名義營私舞弊，失却社員信仰，合作事業因而受人詬病，妨礙合作前途，莫此為甚！應亟嚴加注意，以杜斯弊。

辦法：通飭各縣辦理合作人員嚴加注意，一面由省處常派員調查，藉資督促。

第三案

雲和縣合作事業室提

案由：

請從速籌設省合作社聯合社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1. 各縣合作社向各埠商號購物銷售，既費時又費力，太不經濟，又吃大虧。

2. 各縣合作社向各埠商號購物或銷售，常受商號的剝削與受累。

3. 各縣合作社，如果沒有省合作社聯合社則合作機構，永遠不能健全發展。

辦法：1. 由建廳通令各縣，縣合作社聯合社，限本年五月底

一律組織成立，本年六月底正式成立省合作社聯合社。

2. 省聯合社社址設於麗水得在永嘉設立辦事處。

3. 省聯合社業務，除辦理各縣聯社業務外，對省際國際業務亦兼顧之。

4. 省建廳省合庫，得派員參加督辦之。

5. 省合庫應盡量予以資金周轉。

6. 各縣縣聯社得互相委託買賣。

第四案

慶元縣政府提

案由：

應如何健全與充實合作組織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合作組織為抗戰期間增加生產，調節消費，充實抗戰力量，動員民衆，實現新經濟政策之有效機構，該種機構能否達其預期目的，端賴其是否健全與充實耳，現擬就所有之客觀環境，訂定健全與充實辦法。

辦法：

(一) 政治合作化

1. 各鄉鎮之合作社社長須由鄉鎮長兼任或各鄉鎮之副鄉鎮長即為合作社社長。
2. 保甲長必須為合作社之社務委員及組長。

(二) 教育合作化

1. 各小學須有合作課程。
 2. 暑期小學教師集訓須有合作課程。
 3. 委各小學教師為合作輔導員。
 4. 社員子弟免學費一部或全部。
- (三) 金融合作化 1. 將各鄉鎮之公有財產撥入合作社為基金。 2. 每一據點(即中心鄉鎮)合作社須撥提倡股五十元至貳百元。

(四) 合作經營

1. 各合作社設娛樂室。
2. 簡易倉庫。
3. 消費部。
4. 小額貸款部。
5. 須辦合作夜校至少一所。

審查意見：第二、三、四案，併入第一案審查，原辦法「甲、組織方面，乙、內容方面」均刪除，原「內容方面」「1」「2」「3」條，改為「4」「5」

「6」條，並加第「7」條，一嚴防土豪劣紳操縱」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附修正案

案由：

健全合作社組織奠定新經濟機構之基礎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經濟政策以合作組織為骨幹，以資團結民衆之

資力財力，樹立合理之新經濟制度，經積極推進以來，處屬合作社網業已完成，全省戰時合作社數亦已達六百四十六所，但仍須力謀基層之充實以及社員之普遍，俾得健全其組織，使能負荷其任務，克展其全效，茲擬其辦法，提請 公決！

辦法：1. 單位社下，推行小組制度，每十人為一組，並力謀與自治保甲配合，健全基層基礎。

2. 鼓勵全民入社，單位合作社至少須督促各區域內具有社員資格者百分之五十以上加入為社員。

3. 積極分期進行樹立縱的系統組織。

4. 逐年增認股金，應提交當地合作金庫專款存儲。

5. 注意社職員之訓練，使其有明確之認識與信仰。

6. 平時對於合作社之監督，務須認真考核力從嚴格。

7. 嚴防土豪劣紳操縱。

第五案

甯海縣政府提

案由：

健全各縣合作行政機構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自抗戰以來，於合作事業之推進，可稱已盡極大之努力，惟各縣合作事業之未能有顯著之表現，自屬無可諱飾之事實，致其癥結，蓋由於事業與機構未能

為適當之配合，此後應即就其機構施以調整與改善，俾合作事業得推行盡利，謹擬其辦法敬候 公決！

辦法：一、各縣普遍設立合作事業室。

二、合作指導員之設置，應以縣人口數為標準，每十萬人口設合作指導員一人，十萬以上不足十六萬者仍設一員，十六萬以上者設二員，全縣人口總額不及十萬者三員為限。

三、合作事業室經費由建設廳統籌。

四、合作事業指導室主任仿照省長官廳檢定分所式，由建設局長兼任，無建設局長之縣份由技士兼任，俾運用靈活，庶收指臂之效。

第六案

桐廬縣長朱海樞提

案由：

擬請設置縣戰時合作指導室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值此全面抗戰，為團結民衆之資本努力，調整經濟，則進行合作事業，實為當務之急，然欲推行合作事業，其宣傳調查指導訓練諸事宜，非專設人員詳細規劃辦理，不克促進合作社之組織健全，茲擬請設置縣戰時合作指導室，謹擬設置辦法，敬請 公決！

辦法：一、縣政府設置戰時合作指導室，該室主任由縣長兼

任，副主任由建設科長或財建科長兼任，設合作指導員若干人，由縣長委任之，秉承正副主任辦理推行合作事宜。

二、合作指導室經費就裁撤之縣物產調整辦事處原有經費內開支，編具預算，呈請建設廳核准動支。

第七案

東陽縣政府提

案由：

合作事業經費不充裕之縣份擬請建設廳援照處屬各縣撥補辦法成例擇尤撥補以利事業進行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夫經費為事業之母，欲推行事業，必先籌定經費，以便着手辦理，值此抗戰時期，浙西富庶各縣，為戰爭區域，浙東各縣大都貧瘠，經費多屬困難，但以合作事業有關經濟建設，未可因噎廢食，擬請建設廳對於合作事業經費不充裕之縣，援照撥補處屬各縣經費辦法，擇尤撥補，以利事業進行。

辦法：各縣政府應成立合作事業室，其經費由廳撥補，如其不敷，由地方設法籌措，是否可行，敬請公決！

第八案

溫嶺縣政府建設科提

案由：

理由及辦法：

請確定各縣合作事業經費以利推行案

理由：查合作為發展戰時農村經濟之利器，自應積極推進，以加強抗戰力量，上年四月間中央頒佈「抗戰建國綱領」，並規定以全力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足見合作事業重要性，又軍委會為促進合作工作效能起見，規定於實施節減各項開支時，對原列推行合作事業經費及工作人員外勤旅費等必需開支，應視為應付非常時期所需之必要費用，准予另編臨時概算核給；（建設廳念七年一月念九日第六六五號訓令）但恐各縣仍有將合作事業經費未列入建設經費，或任意裁減者，未免有礙合作事業之推行，擬請確定各縣合作事業經費，以利推行，爰擬辦法，提請公決！

辦法：1. 由本會確定合作指導人員之生活費應照本省戰時合作指導人員任用規則之規定標準編列。

2. 由建設廳會同會計處令飭各縣市政府應將合作事業經費（包括合作指導員之生活費川旅雜費合作講習會經費等）列入建設經費概算書內。

第九案

武義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建設縣政應以合作爲中心請核議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合作社爲最良好之新經濟機構，無論築路造林，改良產銷與大動員工作，均可運用其機構，故建設縣政，應首先健全合作組織，然後運用合作組織，推行各項要政，以期免除合作事業爲點綴新政之頹風。

辦法：1. 設法增設各縣合作人員。

2. 督導各縣限期普遍設立合作社，並健全其組織。

3. 各縣應處處運用合作組織推行新政。

第十案

永嘉縣政府提

案由：

擬請設立縣合作事業室或合作實驗區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合作事業，爲戰時調整物產之主要機構，本省各縣除處屬已遍設合作事業室，增加合作指導人員，擴大合作行政組織外，其餘各縣因經費關係，大都尙仍其舊，以至縣面積之大，欲求合作事業之普遍推行，以應戰時需要，非調整行政機構，實難爲功，應儘量設立各縣合作事業室，如確因經費困難，不易設立之縣分，由縣政府就各區環境較適者指定一區爲合作實驗區，即以該區爲合作事業之示範，以漸推行於全縣各區。

辦法：一、實驗區之擇定應具備下列條件：

(一) 已成立之合作社數量較多，且組織較健全者。

(二) 特產多。

(三) 交通便利。

(四) 農民智識較高。

(五) 地方惡勢力少。

二、實驗區內部之組織：

(一) 實驗區區長及區指導員等應以曾受合作訓練者爲合格。

(二) 實驗區設合作推行委員會，以區長及小學校長鄉鎮長地方熱心合作人士等若干人組織之。

(三) 實驗區得請合作工作隊派員協助辦理。

審查意見：上列第五、六、七、八、九五案暨第十案

之一部份合併審查併爲一案如左：

案由改爲「普設各縣合作指導人員並寬籌經費以利合作事業推行案」

理由：依據原第十案理由

辦法：改爲：

(一) 各縣應普遍設置合作指導人員並視各縣合作組織之數量與業務發展情形，增加其名額。

(二) 合作事業經費應就裁撤之縣物產調整辦事處原有經費開支。

(三) 各縣在建設各經費內編列合作事業經費預算，並

應佔全部經費百分之二十以上。

決議：照審意見通過。

三、各縣在建設各經費內，編列合作事業經費預算，並應佔全部經費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修正案

第十一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案由：

普設各縣合作指導人員並寬籌經費以利合作事業推行案

各縣各級合作組織應盡量利用合作批發部充實業務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合作為發展戰時農村經濟之利器，自應積極推進，以加強抗戰力量，上年四月間中央頒佈「抗戰建國綱領」，並規定以全力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足見合作事業重要性，又軍委會為促進合作工作效能起見，規定於實施節減各項開支時，對原列推行合作事業經費及工作人員外勤旅費等必需開支，應視為應付非常時期所需之必要費用，准予另編臨時概算核給；（建設廳念七年一月念九日第六六五號令）但恐各縣仍有將合作事業經費未列入建設經費或任意裁減者，未免有礙合作事業之推行，擬請確定各縣合作事業經費，以利推行。爰擬辦法提請公決！

理由：查本省過去各縣各級合作社因缺乏全省性之集中機關，故各自為政，難顯功效，特產之運銷，與日用品之批購，未能實行大量交易，合作社業務之經營，不僅不能達其最大之任務，抑且不如商人之有利，實為當前之大礙；本省有鑒於此，乃創設合作批發部，嗣後各縣各級合作社應盡量與之聯繫，並運用之，建立全省合作批發事業，充實各縣各級合作社之業務，俾得充分利用合作社組織網發揮戰時合作之重大任務！茲擬具辦法，提請公決！

辦法：一、各縣應普遍設置合作指導人員，並視各縣合作組織之數量與業務發展情形，增加其名額。

二、合作專業經費應就裁撤之縣物產調整辦事處原有經費開支。

辦法：1. 各縣各級合作組織應儘量發展特產運銷業務，並與合作批發部取得密切聯繫，委託其運銷。
2. 各縣各級合作組織舉辦消費及供給業務應儘量運用合作批發部。

3. 合作批發部應調查需要，統籌辦理運銷消費供給等業務，以促進各級合作組織業務之發展。

4. 各縣合作指導人員應督導各級合作組織一律兼營運銷消費業務，以應戰時需要。

審查意見：原案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二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各縣政府應切實指導並協助生產者組織特產運銷合作社運銷當地特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各縣特產豐饒，惟因生產者向無組織，易受商人剝削，無利可圖，致生產者之衰退，直接影響農村經濟，間接減損抗戰力量，自應盡力設法扶持其發展，藉以增加地方之富力，充裕人民之生計，合作社之組織，足以取消中間剝削，提高生產利益，實為生產者運銷物產之良好機構，各縣政府亟應切實辦理，期收宏效。擬辦法大綱五項如次：

辦法：1. 由縣政府協助合作工作隊或派員指導生產者組織各種特產運銷合作社，將生產品售予或委託合作批發部代售，或交由政府機關收買。

2. 各種特產運銷合作社在一縣境內組織普遍且已成立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縣聯合社時，則各種特產在本縣境內概歸合作社統制收運，以免商人剝削或施破壞。

3. 指導合作社兼辦加工及倉庫業務。

4. 給予合作社以金融及交通運輸上之便利。

5. 各種特產運銷合作社申請組織時，合作指導人員應嚴密注意其組成份子，以免為豪紳或商人操縱把持，如合作社成立後經發現此種情事，則合作事業主管人員應受連帶處分。

審查意見：

原辦法第「1」條「將生產品售予或……交由政府就機關收買」刪除，第「5」條以關組織方面並已併入「健全合作社組織與定新經濟機構之基礎案」，應刪除。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修正案

案由：

各縣政府應切實指導並協助生產者組織特產運銷合作社運銷當地特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各縣特產豐饒，惟因生產者向無組織，易受商人剝削，無利可圖，致生產者之衰退，直接影響農村

經濟，間接減損抗戰力量自應盡力設法扶持其發展，藉以增加地方之富力，充裕人民之生計。合作社之組織，足以取消中間剝削，提高生產利益，實為生產者運銷物產之良好機構，各縣政府亟應切實辦理，期收宏效。茲擬辦法大綱五項如次：

辦法：1. 由縣政府協助合作工作隊或派員指導生產者組織各種特產運銷合作社。

2. 各種特產運銷合作社在一縣境內組織普遍且已成立縣聯合社時，則各種特產在本縣境內概歸合作社統制收運，以免商人剝削或施破壞。

3. 指導合作社兼辦加工及倉庫業務。

4. 給予合作社以金融及交通運輸上之便利。

第十三案

蘭谿縣政府提

案由：

工業合作社應如何推行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合作事業，近年經政府積極指導，雖有長足發展，但均偏於農業方面，至工業方面之合作社尚不多見，工業在經濟上之重要性並不遜於農業，而經濟社會各部門間，互相關連，工業繁榮，農業間接受惠，且目前交通阻滯，工業品之輸入不易，尤應以合作方

式發展工業，增加生產，此外工業合作社，尚有下列優點。

1. 工業合作社如設於農村，可利用農暇以增加農民收入。

2. 工業合作社女工童工均可參加工作。

3. 工業合作社集合社員共同生產，管理便利。不若農業生產合作因農場面積廣大管理不易。

4. 各社員生產時所用之機械等原料各項開支及生產品均易計算，故社員間權利義務關係之確定有所依據，不若農業生產因地方不同，人力不齊，生產效率之測量漫無標準，使共同生產不易經營。

5. 工業合作社使由大都會退入內地之失業工人得有服務機會。

6. 工業合作社有錢者出資，無錢者可以工資代繳股金，使無資本者亦得參加。

辦法：1. 調查境內各項工業品之供求情形。

2. 擇簡單而易成功之工業，指導工人組織合作社，由合作金庫貸放資金扶植其發展。

第十四案

溫嶺縣政府提

案由：

請提倡農村手工業合作社之組織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我國合作運動，過去重在農業信用生產運銷消費等類合作組織，而於農村手工業雖曾注意及之，但究屬未甚顯著，最近行政院爲增強抗戰力量，扶植農村經濟，樹立工業基礎起見，曾組設中國工業合作協會，專事倡辦各種小規模工業合作社，本省特設手工業指導所以示提倡手工業品之製造，擬請省當局提倡農村手工業合作社之組織，以促進戰時生產，是否有當，敬祈公決！

辦法：1. 由建設廳先行調查本省各縣特殊暨普通農村工業種類及其受當地或其他社會需求程度以及有無提倡必要。

2. 由建設廳戰時物產調整處戰時合作工作隊派員在本省各地分別組織中心農村工業合作社（即本省特產品）及各鄉因地制宜之工業合作社。

3. 由本省手工業指導所研究本省特種手工業技術之改進。

4. 設法招收來自各縣農村之學員，將合作常識，手工業技術之改良方法等加以訓練以後，仍回該縣農村服務，則推行時始無隔膜。

審查意見：

上列第十三案併入第十四案審查修正如左：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二覽

（一）案由改爲「提倡農村合作社手工業業務案」。
（二）照第十四案辦法第「2」條改爲「由建設廳戰時物產調整處戰時合作工作隊派員在本省各地分別促進合作社之農村手工業業務」。餘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附修正案

案由：

提倡農村合作社手工業業務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我國合作運動，過去重在農業信用生產運銷消費等類合作組織，而於農村手工業雖曾注意及之，但究屬未甚顯著，最近行政院爲增強抗戰力量，扶植農村經濟，樹立工業基礎起見，曾組設中國工業合作協會，專事倡辦各種小規模工業合作社，本省特設手工業指導所以示提倡手工業品之製造，擬請省當局提倡農村手工業合作社之組織，以促進戰時生產，是否有當，敬祈公決！

辦法：1. 由建設廳先行調查本省各縣特殊暨普通農村工業種類及其受當地或其他社會需求程度以及有無提倡必要。

2. 由建設廳戰時物產調整處戰時合作工作隊派員在本

省各地分別促進合作社之農村手工業業務。

3. 由本省手工業指導所研究本省特種手工業技術之改進。

4. 設法招收來自各縣農村之學員，將合作常識，手工業技術之改良方法等加以訓練以後仍回該縣農村服務，則推行時始無隔膜。

第十六案

平陽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合作社物產應准自由運銷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合作社之組織，為最合理之經濟組織，無庸贅述，惟當此非常時期，政府調劑物產，適應戰時經濟計，以生產者未普遍合作社，而已組織合作社者又多未甚健全，恐不能專負調劑之責，爰有各種物產運銷處交易公店等之組織作為過渡之工具，用意至善；但其流弊所及，遂使組織健全之合作社能負某種物產運銷之責者往往受運銷處之牽制，利用運輸證許可證等與合作社為難，致合作社業務不能推行順利，失却社員信仰，妨礙合作前途實非淺鮮，應請政府通飭所屬，凡辦理某種物產運銷之區縣聯合社確有基層組織而系統健全者，應有絕對自由運銷物產之權，不受現有運銷處之限制。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由建設廳通令所屬切實遵照辦理。

審查意見：原案通過；原辦法改為「合作社運銷物產

出口，應由合作批發部代為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五案

平陽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請合作批發部就各縣合作金庫設批發分部以資運鑿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各縣合作金庫與該縣各合作社有不可分離之關係，合作社之信用程度及業務情形，合作金庫知之較詳，合作批發部如以合作金庫為運鑿之樞紐，當有事半功倍之效，而合作金庫亦可因此而與合作社發生更密切之關係，兩得其便；且現在合作社大都多賴合作金庫之領導，合作批發部欲與之發生直接關係，事實上殊難辦到。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辦法：由合作批發部擬訂設立批發分部辦法與縣合作金庫接洽辦理。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交合作批發部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七案

永嘉縣政府建設科提

第十八案

平陽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擬請轉函財政廳切實施行合作社免徵營業稅辦法案

案由：

咨請財政廳轉知稅務處凡經核准登記之合作社應免徵營業稅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合作社免徵營業稅辦法，係於民國念六年間由財政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合作社免徵營業稅，已有明文規定，但縣稅務分處徵

廳擬定會同建設廳提出省府會議通過公布施行，辦法內第三條規定「合作社請求免稅時應將其名稱社址業務理監事姓名及登記號數繕就同樣二份呈請主管市縣政府轉呈財政廳發給免稅證並由廳轉飭該管征收機關知照」。查自此項辦法頒布以來，各合作社呈請免稅，縣政府認為核與辦法相符予以轉呈時，財政廳每不逕發免稅證，均發交當地征收機關調查，凡征收機關以增加稅收為原則，罔顧及合作社之利益，且征收機關所派調查人員又嘗不諳合作社法，昧於呈復，或即予稽延不復，如此則政府所頒之免稅辦法仍不能實行，非所以獎勵合作事業之道，此應請財政廳切實施行免徵營業稅辦法之理由也。

收主任大都不諳合作社法，往往借端敲詐，稍不如意，即多方為難，例如最近本縣江南區蚬壳合作社，成立已閱年餘，所有業務及組織均未違背合作社法，縣省各方均已核准登記，不料稅務分處不顧事實，將該社經理人拘押警察局，迫令照繳營業稅，該社無法，祇得先繳，輿論譁然，似此情形，調整處縣政府登記均屬無效，合作社法亦等於廢紙，非特建設廳威信掃地，財建兩廳之不一致，亦使人莫明其妙矣。

辦法：一、咨請財政廳轉飭縣稅務處對於合法登記之合作社免予征收。

辦法：財政廳接到各縣政府為合作社轉請免徵營業稅時，應

二、凡一合作社經准依法登記時，請建廳即行咨請財

政廳頒發免稅證，並轉飭縣稅務分處知照。

逕發免稅證，或必先飭當地征收機關會同縣政府查明，如有營利行為，應照辦法第六條規定予以應得處分。

三、縣稅務處如認合作社有營利性質時，應會同縣合作指導員切實查明核辦。

審查意見：上列第十八案併入第十七案，擬照原辦法

修正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九案

永嘉縣政府提

案由：

舉辦合作會計人員訓練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合作社簿記，關係合作事業之興敗甚鉅，實不容忽視，惟以此種會計人員，極感缺乏，以至合作社簿記不得劃一整齊，既於指導人員查察時發生阻礙，同時容易引起社內糾紛，所以合作會計人員訓練班亟須舉辦也。

辦法：每行政區舉辦一所，或各縣分別舉辦，其詳細計劃及經費之如何籌措，均請建設廳訂定施行。

審查意見：照原辦法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案

平陽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請省戰時合作工作隊蒞沿海各縣普遍組織漁民產銷合作社減輕漁民負擔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沿海各縣漁區甚大，魚行利用資本，橫加剝削，漁民生活至為痛苦，如不速圖改善，對抗戰前途影響頗大，此本案之所由提出也。

辦法：請合作工作隊聯絡漁民金庫普遍組織漁民產銷合作社
審查意見：照原辦法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一案

蘭谿縣政府提

案由：

鄉鎮與村合作社之業務應如何劃分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單位合作社有鄉鎮及村二種，其業務均以兼營運銷消費生產信用為原則，惟若二種合作社同時經營四種業務，則不免重複，且鄉鎮與村之範圍懸殊，各種業務成功之條件亦異，即各種業務有適合鄉鎮合作社經營者，有適合村合作社經營者，故鄉鎮與村合作社之業務，應斟酌情形劃分之，以免重複，而求平衡發展。

辦法：1. 消費及運銷業務，一方面需要大量交易，一方面須有商業專才，而鄉鎮範圍較大，故宜由鄉鎮合作社

經營。

2. 生產與信用業務，前者需組織簡單，管理便利，社員間利害一致，後者需社員互信互助，而村之範圍較小，故宜由村合作社經營。

審查意見：依本省現行辦法，鄉鎮與村不能重複組織

合作社，本案擬保留。

決議：交主管機關參攷。

第廿二案

臨安縣政府合作事業指導員方樹標提

案由：

如何運用合作社統制物產運銷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社會經濟之安定，貴能供求相應，農產品市場價格之起落原因雖不一致，而由於供求律之變化，實為最大

原因，欲求安定，似宜運用合作統制運銷，使無太過

不及之弊，而收建設國民經濟之效，欲運用合作社統制物產運銷，平衡市價，亟宜省縣通力合作，分別組設省縣農產物產銷合作社聯合社，爰擬辦法如左，是否

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1. 各縣籌設縣合作社聯合社，辦理省縣農產品之產銷

事宜，將本縣農產品盡力推銷，而本縣所消費之農產品或肥料種子等，則直接購人，轉售於各合作社。

2. 由省組設省合作社聯合社一所，辦理調查各縣農產產銷情形，並代為介紹，俾產銷兩方，均得便利，其運銷產品，亦得通盤籌劃，以期減輕運費。

3. 本省各運輸機關，應請建設廳通令與各縣合作社聯合社以優先運輸之權利。

審查意見：呈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第一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限期正式成立各縣合作金庫及設立合作金庫籌備處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合作金庫爲調劑農村金融及策進合作事業之主要機構，業經訂定籌設省縣合作金庫綱要及辦法，令飭各縣遵辦在案；茲查各縣已成立合作金庫或籌備處者，雖屬多數，而未能籌足法定資金且未成立籌備處者，亦復不少，殊失政府推進新經濟政策之意旨，茲爲迅速完成是項任務起見，擬令各縣依照下列辦法，限期成立，是否可行，即請 公決！

辦法：(一)已成立之各縣合作金庫，其資金未達十萬者，應由縣長建設科長協同合庫經理負責繼續勸募民股，或將關於地方建設有可移用之公款呈請本廳核撥作爲提倡股，於一年半內湊足十萬元，以固合庫之基礎。

(二)各縣已以合作金庫籌備處名義先行開始營業而尙未正式成立者，應由縣長建設科長協同合庫籌備處副主任負責繼續勸募民股，或將關於地方建設有可移用之公款呈請本廳核撥作爲提倡股，於一年內湊足五萬元，正式成立縣合作金庫。

第二案

宣平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限期普遍設立合作金庫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社會金融之流動，猶若人身之血液，血液一旦不流，百病叢生，社會金融一旦滯遲，則百業凋敝，我國自七七軍興以來，重要市鎮，相繼淪陷，銀行以時局不靜，爲資金運用安全起見，隨行緊縮政策，以致社會經濟流動益感滯遲，我浙當局有鑒於經濟機構組織之不健全，金融緊縮，影響人民生計與國家生存，爲適應戰時之需要，防止敵寇以金融亂華政策，設立合作金庫，配合經濟機構，樹立民主經濟制度，調整社會金融，以固長期抗戰之基礎。查合作金庫已成立者固多，而未成立者亦屬不少，際此長期抗戰之時，發

展合作金融，事屬切要，應以不分前線後方及邊海各縣，均得依限成立合作金庫。

理由：欲謀促進戰時經濟建設，一面固須樹立健全之經濟機構，而尤賴於各部門經濟機構之能相互聯繫配合運用，始易臻實效。縣合作金庫係縣單位之金融機關，為負責促進經濟建設之一員，但絕不能單獨發揮其力量，如投資改進農業及手工業，必須與中心農場及手工業示範場密切合作，又如推進合作事業，鞏固本身之業務基礎，必須與合作指導機關取得聯繫，反之中心農場，手工業示範場等，欲圖事業之開展，亦必有賴於金融力量之協助，本處對縣合作金庫負有指導監督之責，用特擬就縣合作金庫與其他各種縣單位經濟機構聯繫運用辦法數條，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一、由各縣政府會同地方殷富及士紳組織籌募委員會，負責勸募民股商股及合作社股。

二、由縣政府出示曉諭，依限認繳股金。

三、限期未會募齊者，由合作金庫籌備處派員挨戶催收。

四、訂定獎勵辦法，認股在若干元以上，呈由上峯核獎。

辦法：甲、合作工作隊與縣合作金庫聯繫運用辦法

五、縣府各種基金及積餘經費，應認為金庫股金。

六、成立合作金庫工作，須定為縣政之中心工作。

七、合作金庫成立與否，列於縣長獎懲條例。

審查意見：上列二案合併審查，原則通過，請建廳令飭各縣遵辦。

飭各縣遵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並由省合作金庫盡量協助，促其成立。

第三案

浙江省合作金庫籌備處提

案由：

縣合作金庫與其他各種縣單位經濟機構應如何聯繫運用以利事業之推進黨

理由及辦法：

- 一、合作工作隊關於進行組織桐茶等產銷合作社概況，隨時通知合作金庫，俾預作貸款之準備。
- 二、合作工作隊指導合作社訂立產銷業務章則及辦法時，須徵集合作金庫之意見。
- 三、合作工作隊下鄉時，應協助合作金庫辦理桐茶等合作社放款，調查監放及用途監督等事宜。
- 四、合作金庫負責協助指導桐茶等產銷合作社業務之經營。
- 五、桐茶等合作社所需之業務資金，如經合作工作隊之介紹，向合作金庫申借時，合作金庫當盡量採納貸與之；前項貸款如合作工作隊認為申借之合作社信用卓著時，得負責向合作金庫申請免保。

乙、合作批發部與縣合作金庫聯繫運用辦法

- 一、合作批發部所需業務資金，由合作金庫儘先供給。
- 二、合作批發部之款項收付，悉委由合作金庫代理，合作金庫應酌予減收手續費，以示優待。
- 三、合作金庫貸與各消費合作社之款項，擬以實物代替現金，此項實物應由合作批發部視當地各合作社經營消費業務之種類，儘量配備供給。
- 四、合作批發部應將實收股本（調整處提倡股除外）劃出一部認購合作金庫股本。
- 五、合作批發部應合作金庫之請求，將其與各級合作社每日所發生之買賣交易列表送交合作金庫作稽核有款項關係之合作社業務及帳務之參考。
- 六、合作批發部代理運銷合作社之產品時，如須預付貨款，得介紹向合作金庫以託銷憑證作抵，申請借款。
- 七、各級倉庫所收儲之物品，如須辦理運銷，合作金庫應介紹售與合作批發部，或委託其運銷。
- 八、互相交換經濟情報，或共同辦理經濟情報事宜。

丙、中心農場與縣合作金庫聯繫運用辦法

- 一、雙方會同擬訂青苗冬耕翠荒水利畜牧肥料等農事生產放款計劃及辦法，俾得順利進行。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丁、手工業指導所手工業示範區與縣合作金庫聯繫運用辦法

- 一、手工業示範區運用合作組織改進手工業如需資金時，應會同合作金庫擬訂放款計劃，由合作金庫儘量投資，協助其進行。
- 二、手工業出品運銷後，款項之收付事宜，委由合作金庫代理之。
- 三、建設科合作股與縣合作金庫聯繫運用辦法
- 四、合作金庫應協助合作股指導合作社處理會計事宜。
- 五、合作金庫協助合作股舉辦合作社成績，對於優良合作社之放款，試予免保。
- 六、相互交換情報，俾相互明瞭業務及工作之進行狀況，及商討相互有關事宜之改進。
- 七、合作股應協助合作金庫監督合作社借款用途及催收等事宜。
- 八、雙方下鄉工作時，應先相互通知，如有可能代辦事項，得委託辦理之。
- 九、建設科儘量協助合作金庫籌募股本。
- 十、建設科應運用政治力量，促進地方上與合作

金庫之聯繫，維護合作金庫之信譽。

八、建設科應設法協助合作金庫，使獲得地方之游資，以供合理運用。

九、合作金庫應協助建設科確定合作社之中心業務。

審查意見：維持原案，提交大會討論。

決議：原案通過，請建設廳通飭有關機關洽辦。

第四案

新昌縣政府提

案由：

為利用歷年征起積穀款普辦農業倉庫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農業倉庫，得使用地方原有倉儲或公共建築物，在農倉業法上已有規定，而各縣應儘量設立農倉，亦迭奉令飭辦，顧省瘠縣份，每以資金缺乏，不能設立，或雖設立而不能普遍者，比比皆是，茲查各縣自二十六年度起隨糧帶徵之積穀款，為數可觀，原為糴谷實倉，以備荒歉，但各縣以環境不同，有扼於交通不便，未能由外縣輸進，有扼於零收困難，未能多量購入，以致糴谷實倉，徒有其名，轉不如利用是項積穀款普辦縣農倉，則調節農產，流通金融，功效至鉅，核與積谷備倉之原旨，並無二致，且可事半功倍也。

辦法：1. 帶征額較大縣份，酌撥征起積穀款一部或全部，為農倉資金，辦理農產儲押（以食糧為原則），其帶征

額較少，尚不足為農倉應用者，則全部撥充農倉墊本，向銀行抵借其三倍之款，藉資週轉。2. 農倉業務依農倉業法辦理，而運用是項積存款，得不付利息。3. 農倉儲押品取贖時，仍將原款或借款分別存還。4. 辦理農倉之一切費用，如營業收入不足開支時，由地方款撥補，藉免虧折。

審查意見：擬將辦法第一項「辦理農產儲押」（以食糧為原則）句改為「辦理收押米穀」，其餘照原案徵詢民政廳同意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五案

松陽縣縣長蔣劍農提

案由：

二十七年擴種冬作借款擬以麥子代價并請省方收買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縣擴種冬作麥類最多，將來收穫時消路勢成問題，冬作貸款自難如期歸還，擬請省方收買，設廠製造麵粉，以裕軍糧而利農村金融。

辦法：麥子登場時，由省方派員分赴各縣或指定代收機關，照市價收買。

審查意見：擬將該項擴種冬作借款，如到期不能歸還，於收穫時得將該借款所生產之麥轉作倉庫抵押借款

一面由建設廳令飭手工業指導所麵粉廠如數收買之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六案

平陽縣政府提

案由：

擬援照沿海輕稅鹽條例曬製醬瓜萬莖以興農產而利民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縣萬全、小南、江南三區農田，每當夏秋之季，栽種醬瓜萬莖甚夥，瓜莖熟後，皆以曬製運銷閩粵及香港等處，在旺產之年，兩者出品數量，恆值五六十萬元以上，年來以鹽稅增加，成本過高，致此種產物，雖已成熟，然農民無力購鹽曬製，遂使貨棄於地，不能收其利，甚者相戒不種瓜莖，因噎竟廢其食，睹斯情形，殊為痛心！竊查漁民鱸魚，有輕稅之優待，而農民亦當援照前項條例，以示一視同仁，而資提倡生產，用特提請援照沿海輕稅鹽條例，限定鹽勛，准予輕稅購鹽，曬製瓜莖，則大利可挽，農產可興矣。

辦法：1. 平陽瓜莖鹽每年限定一萬担，每担征輕稅八角。
2. 在平陽境內組織瓜莖運銷處，此項輕稅鹽即由該運銷處向鹽場局繳稅購辦。
3. 請兩浙鹽務管理局呈 財政部備案後，轉飭所屬遵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照。

審查意見：原辦法擬修改如下：

- 一、平陽瓜莖用鹽，本年先擬定一萬担，每担征輕稅八角，以後每年再定總額。
- 二、在平陽境內，瓜莖用鹽經由合作社運銷，此項輕稅鹽，即由合作社向鹽場局繳稅購辦。
- 三、照原辦法。

決議：一、二兩點照審查意見通過，原辦法第三點修正為「請建設廳兩浙鹽務管理局呈請財政部備案，轉飭所屬遵照」。

第七案

桐廬縣縣長朱海樸提

案由：

本縣為調劑農村經濟擬請浙江地方銀行舉辦桐廬農工商放款業務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縣自抗戰以來，農村經濟困窘極點，亟應設法救濟，茲查浙江地方銀行本有舉辦農工商合作社貸款，農工商零星動產質押貸款，農業青苗抵押貸款，農工連環保證信用貸款及工商小額放款等業務之規定，現在浙江地方銀行桐廬辦事處業已復業，而放款業務尚未奉令舉辦，特提本案，請求轉函地方銀行總行，轉飭提前舉辦，以資救濟。

七三

辦法：請建設廳會商浙江地方銀行，令飭桐廬辦事處舉辦放款業務。

審查意見：擬由該縣直接向地方銀行申請之。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八案

桐廬縣縣長朱海棧提

案由：

擬請籌設桐廬縣合作金庫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縣接近戰區，因敵機不時空襲轟炸，產銷困難，致農村經濟陷於破產之境，欲謀復興農村，亟需樹立調整金融機構，擬請將本縣合作金庫，先予籌設成立，謹擬籌設進行辦法，提請 公決！

辦法：一、金庫資本總額，暫定十萬元，由省款認提倡股八萬元，募集民股二萬元。

二、募集民股，擬分民戶及商戶兩種，民戶以田賦，商戶以普通營業稅全年營業額為標準，規定認股數額，隨稅帶收，其田賦在三十元以下與營業額在三十元以下者免認。

前項募股，由縣政府規定，各股富認股數額，經提交縣抗日自衛委員會議決，呈報建設廳，轉呈省政府備案。

三、募集民股，如有違抗者，得強制執行，如確有困難情形，得聲敘理由，聲請復議，但經復議決定，不得變更。

四、前項股款，未收足前，先設立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收足半數，即行成立經營業務。

審查意見：由該縣縣政府按照省頒辦法自行籌設之。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九案

建德縣縣長許亞夫提

案由：

本縣合作事業因資金缺乏推行困難應請設法救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縣山多田少，素稱瘠苦，欲發展農村經濟，增加農業生產，唯有推廣合作組織，惟現缺乏合作資金，進行困難，應請省合作金庫及地方銀行貸款協助，是否可行？敬請 核議！

辦法：1. 由省合作金庫貸款協助本縣合作社。

2. 由省飭浙江地方銀行本縣辦事處，舉辦合作社信用貸款。

審查意見：原辦法一、交本省合作金庫酌量辦理。

二、由該縣逕向地方銀行商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案

象山縣政府提

案由：

擬舉辦低利農村信用放款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現值抗戰期內，農村金融異常枯滯，多數農民均因資
金缺乏，以致應備農具種子及肥料等，往往無款置辦
，影響生產甚鉅，急應設法救濟，以利戰時生產。

辦法：一、由各縣合作金庫舉辦農村信用放款，利息應儘量
降低，手續應儘量簡單，除以作物為償還抵押品
外，其餘條件均應儘量降低。

二、未設合作金庫之縣分，由省合作金庫負責辦理之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交省縣合作金庫酌量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一案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提

案由：

省合作金庫對交通不便縣份之縣合作金庫透支款項利息擬請
酌予減低是否有當提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理由：省合作金庫對各縣合作金庫透支借款，利率月息定為
七厘，第縣合作金庫資金短少，業務殊難發展，且最
低限度之開支，亦屬萬不可少，無可再減，省庫透支
借款息金，實際上借入七厘，放出雖為一分，但交通
不便之縣份，借款時，往返川資費用較多，實無餘利
可言，擬請 建設廳轉飭省合作金庫，對交通不便之
縣份合作金庫，如景甯慶元等縣，除借款上特別予以
便利外，其透支款利息，酌予減低二厘，是否有當，
敬請 公決！

辦法：請建設廳轉飭省合作金庫籌備處，對交通不便縣份之
合作金庫透支款，利率減為月息五厘。

審查意見：由各該縣合作金庫直接向省合作金庫洽商
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二案

景甯縣政府建設科提

案由：

合作金庫省撥提倡股擬請在三年後第四年起按比例方法提回
是否有當提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浙江省合作金庫籌備處，認購各縣合作金庫提倡股

暫行辦法第五條，規定提倡股每半年提回一部，三年

提完之辦法，事實上殊有問題，蓋合作金庫之能設立

，全賴提倡股，現在合作事業，尙未充分發展，民股

又不易籌集，合作金庫成立未屆一年，一切尙未鞏固

，即行提回資金，則根本不免動搖，茲擬將該項辦法

，酌予修改，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提倡股之收回，應于該合作金庫成立三年後第四年起

，按照原定辦法，以比例方法提回。

審查意見：擬請由建設廳呈請省政府准予展期提回。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三案

平陽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呈請農本局貸款充作縣合作金庫農倉押款資金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際此非常時期，增加農民生產，活動農村金融，關係

抗戰前途至為重大，縣合作金庫類多限於資金，無法

大量收押農產物，以致農民產物，常受商人之壟斷剝

削，損失甚大，擬請轉呈中央農本局，撥放鉅款，由

省金庫轉放縣合庫，使得儘量辦理倉庫押款，以利農

村，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呈請農本局核撥鉅款，交由省金庫轉放，省金庫視各

縣合庫需要情形，酌量分配。

審查意見：一、案由擬修改為「擬請農本局貸放巨款

，擴充本省省縣合作金庫農貸資金案」

二、辦法擬修改為「請建設廳呈請省政府函請農本局

核發二百萬至五百萬元，交由省合作金庫酌量分配。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四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各縣合作指導人員應參加各縣合作金庫提倡股理事案

理由及辦法：

查各縣合作金庫之股本，應以各級合作組織認購為主

體，但事屬初創，有賴政府及其他金融機關之扶助，

故以提倡股作過渡，實則合作金庫，係信用合作社聯

合社之化身，合作社實為其真正之組成份子，欲謀提

早促使真正理想合作金庫之成功，并使合作金庫與合

作社切實聯繫起見，擬於各縣合作金庫之提倡股理事

中，委派各該縣合作指導人員參加其間，以求二者之

業務，得相互適應，共圖發展，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審查意見：交省合作金庫酌量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五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各縣合作社必須認購縣合作金庫股本縣合作金庫應對合作社盡量放款以促事業之進展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縣市合作金庫，由各該區域內信用合作社及各種合作社聯合認股組織，係中央合作金庫規程第六條所規定，近查各縣合作社對於縣合作金庫股本，不特未能盡量認購，且有全未認購者，縣合作金庫因感資金缺乏，不得不向社外之個人勸募股本，社外人加入後，往往即以社員資格向縣合作金庫申請借款，縣合庫為貪工商放款利息優厚，或為維持本身業務計，每予盡量貸放，致合作金庫資金竟為私人所利用，殊失組織合作金庫之本旨，為使合作社與合作金庫密切聯繫互相配合計，擬令各縣合作社對於縣合作金庫，必須認購股本，縣合作金庫盡量放款於合作社，以符法令規定而謀合作事業之進展，是否可行，即請公決！

辦法：(一)各縣合作社必須認購縣合作金庫股本，如有餘資

及有盈餘時，並應隨時增認。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二)縣合作金庫應盡量放款於合作社，對於合作社之放款手續，應力求簡捷，以利合作社務之進行。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通令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六案

金華縣政府建設科科長傅錫珪
金華縣合作金庫副經理吳嗣舜
合提

案由：

擬請省政府充實省縣合作金庫資金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合作金庫為調劑合作事業資金之金融機關，在此抗戰時期，正中央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之際，其重要自不待言，本省縣合作金庫因創辦伊始，基金均感微薄，復值非常時期，吸收運用，又與平時不同，若非充實資金，誠不足以應付社會之需要，而謀業務之發展，為特擬具籌集合作金庫資金辦法三項，是否有當，提請公決！

辦法：一、請省政府規定省縣合作金庫逐年增籌股本辦法，通令各縣遵照辦理。

二、請建設廳切實整理農民銀行，仍依照籌設各縣合作金庫進行辦法，將資金撥各該縣充作合作金庫

提倡股。

三、呈請中央撥補浙江省農貸基金，轉發各縣合作金庫運用。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七案

宣平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籌設處屬鄉鎮單位簡易倉庫調劑農村經濟案

理由及辦法：

查舉辦倉庫，為平衡物價，調劑民食，鞏固長期抗戰基礎之不二法門，然處屬各縣民智銅塞，以倉庫押借為羞恥，且復崇山峻嶺，交通不便，產物運輸，工力過高，得不償失，故推行倉儲制度，甚感棘手，茲為適應戰時之需要，移轉民風，節省工力，擬普設以保甲鄉鎮為單位之簡易倉庫推廣押儲借款，以資活動農村經濟，增加農業生產，當否敬請 公決！

辦法：一、簡易倉庫，以鄉鎮保甲區域範圍為限。

二、利用寺廟為倉址，免收保管及保險費。

三、組織委員會管理存倉產物。

四、由合作金庫放款。

五、其章則另定之。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核辦。

決議：原則通過，案由內「處屬」二字刪去，「倉庫

」二字改為「農倉」，辦法第二項應改為「利用寺廟為倉址，得酌收保管費」。

第十八案

宣平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請建議籌設中央合作金庫以資建立合作金融之系統

理由及辦法：

查合作事業，頗為適應我國國民之心理與環境，發展農商各業，樹立民主經濟制度唯一之工具，合作運動，自民十八復興以來，蓬勃蜂起，暢行全國，民生裨益，實非淺鮮，中央為促進合作金融之流通，頒佈合作金庫規程，設立省縣市各級合作金庫，以資調劑金融，際此全面抗戰，完成建國大業唯一途徑，調劑農村經濟，發展農工各業之生產，普遍設立合作金庫，樹立合作金融之系統，不容稍緩也。

查本省各縣市合作金庫逐漸籌備成立，不及一載，奠定抗戰經濟基石，成效卓著，惠及農村，萬民同慶，惟中央合庫迄未籌設，然地大物博，人口衆多之我浙合作金庫，以區區資金，調撥全省，殊覺杯水車薪，

無濟於事，擬請建議中央，從速籌設中央合作金庫，建立合作金融之系統，鞏固抗戰經濟力量，當否敬請公決！

辦法：請建廳呈請中央政府從速籌設中央合作金庫。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九案

江山縣合作金庫籌備處主任丁琮提

案由：

合作金庫應協助中交農四行推行小額輔幣券流通地方金融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我國自實行政幣政策，人民對於法幣之信仰益堅，即窮鄉僻壤，亦暢通無阻，惟法幣風行之後，硬輔幣（銅元）日見減少，小額輔幣券亦寥若晨星，致交易上之尾數或小額買賣，均感困難，長此以往，不特於地方金融流通有礙，即人民對於法幣之信仰亦將動搖，爰擬辦法，提請公決！

辦法：擬請省合作金庫統盤籌劃，向中交農四行領用小額輔幣券，轉發各縣合庫推行。

審查意見：交省合作金庫參酌辦理。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案

麗水 青田 雲和 景甯 慶元 瑞安
縉雲 金華 衢縣 武義 開化 樂清
平陽 宣平 淳安 常山 富陽 遂昌
龍泉 等縣合作金庫合提

案由：

擬請建設廳呈請省政府准免合作金庫營業稅當否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查合作金庫依中央公布之合作金庫規程而設立，照規程第一條，明定合作金庫之宗旨為調劑合作事業資金，其組織準用合作社法，合作社聯合法之規定，是合作金庫目的不在營利，而得依合作社法第六條暨營業稅法第六條第二項之規定，免徵營業稅，雖修正浙江省營業稅章程第八條有征合作社之營利行為為部份應征營業稅一語，實則合作社而有營利行為即違法而不得稱為合作社，是故二十六年八月，中央曾有凡經依法登記之合作社，一律免徵營業稅之通令，總之合作金庫之應否征課營業稅，其必要條件在乎其目的之是否營利，實與出資者之性質與業務種類無關，現在本省各縣合作金庫之資金，雖有一部份民股，而辦理存款借款放款滙兌及代理收付等業務；然依合作金庫規程

第十七條，第二十條合作社法，第十九至二十一條暨各合作金庫章程，關於盈餘分配之規定，則出資者除合作金庫決算有盈餘時，始能得週息六七厘之股息外，其他無絲毫利潤可得，至於合作金庫本身有盈餘時，除提撥公積金以備彌補損失外，大部份仍應依收入利息多寡比例返還借款人，是未能以其集有民股及業務種類與銀行錢莊相近似，遽予認為營利為目的，非純粹的公有營業，而須比照錢莊業課營業稅，此應請求免征者一也，再按合作金庫業務狀況言，以其目的不在營利，業務又受限制，縱亦偶有盈餘，為數亦極有限，考之二十七年份各合作金庫損益情形，不乏明証，決無負擔鉅額營業稅之能力，此應請求免征者二也；綜上理由，擬請由建設廳呈請省政府察核合作金庫實在情形，准予免征營業稅。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轉呈省政府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一案

案由：

金華 慶元 麗水 遂昌
景甯等縣合作金庫合提

各縣合作金庫盈餘不足撥發全部股息者請准免付提倡股股息以利事業之進行案

理由及辦法：

本省各縣合作金庫為適應抗戰需要，急於成立，惟各縣當此經濟困難之際，股本萬難籌足，政府愛視地方財力，定由省合作金庫酌撥提倡股，以資提倡，仍應由地方集股收回之，但出資者以依法無絲毫利潤可得，已多裹足不前，若連股息不能照發，則增募地方股款，更無望矣，上年各縣合作金庫決算結果，盈餘多不足發給股息，如提倡股亦以比例發給，在省合作金庫所得至微，而影響縣合庫籌股前途至鉅，爰擬凡各縣合作金庫盈餘，不足發給股息者，請准免發省合作金庫提倡股之股息，以利事業之進行。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二案

案由：

龍泉 遂昌 雲和 麗水
縉雲等縣合作金庫合提

各縣合作金庫奉令貸放冬作放款之利息仍請維持原令案

理由及辦法：

查各縣合作金庫，奉令貸放擴種冬作放款，原定由浙江省農業改進所按月貼息一分，嗣奉省府決議，減為月息六厘，各縣合庫當以吸收資金，成本過高，紛

請維持原令，蒙增改爲月息七厘，且指定省撥浙江省合作金庫提倡股息項下支付，查各縣合庫，辦理冬作貸款，多係借款遵辦，雖蒙增爲月息七厘，猶屬不敷成本，且省合庫股息，依上年決算情形，又復未能照發，擬請維持原令，仍以月息一分計算，由農業改進所現款照付，當否仍請 公決！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轉呈省政府核辦。

第二十三案

案由：

慶元縣合作金庫提

合作金庫鉅額生產貸款應由事先決定款額呈報省庫備查以免週轉而誤時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各縣合作金庫，貸放鉅額生產放款，申請之款額在五元以上時，均須呈報 省合作金庫核准後始可貸放，如此，每因路途遙遠之縣庫，週轉遲緩耽誤時機，難合生產者之需要。

辦法：由縣合作金庫，在每期視該縣之需要，先行決定應行貸放之生產款額，呈報省合作金庫核准。即至申請人前來申請時，便可貸放，免因週轉遲緩而誤時機。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審查意見：由主管機關酌量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四案

案由：

擬請指定清理各縣農民銀行借貸所剩餘資金爲各該縣合作金庫股本附具辦法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一）本省爲使農業金融機構一元化起見，乃清理各縣農民銀行借貸所，其意義在使逐漸使之蛻變爲合作金庫，故清理所得資金，自應撥爲各縣合作金庫提倡股。（二）本省各縣農民銀行借貸所資金，雖係田賦帶征，然多爲民有股本，而附稅所有權，應仍屬于出資之農民，本省縣農民銀行，在田賦正稅項下，帶征股本辦法第十一條，明文規定，是項股款，俟農會成立時，即須依照收據，換給股票，但數目零星，且征收時有發給收據者，有即在糧串上附記者，農民多未加保存，因之困難重重，故換發股票手續，迄未辦理完竣，值茲清理之際，換發益感困難，是項資金，即以

周麥邱 何元順 傅全信
陶孝欽 朱利 呂錫周
張相壬 吳潤華 戴寶楮
趙增榮 陶祖曜 合 提

轉移作爲民有公產論。歸於「民有民治民享」之合作金庫股本，以符帶征之本旨；故擬請清理各縣農民農貸所剩餘資金，指定爲各該縣合作金庫股本，附具辦法三項，提請 公決！

辦法：（一）已正式成立或開始籌備合作金庫各縣，農行農貸所經清理後，所有剩餘之資金，其他呈准應予處分之各種款項，（公積金等）應掃數認購各縣合作金庫股本，（二）如該縣尚未籌設合作金庫，應即專款存儲於省合作金庫，以備開始籌借時，認繳股本，不得移作他用。（三）各縣農行農貸所，清理完畢後，對於一時未能收回之款，於收回時，依前兩條辦法辦理。

審查意見：呈建設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五案

玉環縣政府提

案由：

利用合作金庫促成縣間政治經濟聯繫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欲求政治機構之強化，實需經濟權力爲輔導，查過去縣政之難期充分發展者，因無經濟組織之配置，有以致之，蓋政治力量足以助長經濟之繁榮，而經濟實力，則爲鞏固政治之基礎，設二者不能互相運用，雖有

良好之政策，任何設施，事倍功半，縣政如是，推之於省國均如是，查國有國家銀行，省有省銀行之組織，唯縣間迄無是項金融機關設立，或有所謂小規模之借貸所與銀行分辦事處，然皆限於局部與立場不同，縣政機關未能指導運用，故縣間政治與經濟可謂毫無聯繫，而當局者雖欲有所設施，每多心有餘而力不足，不能如願展佈。夫縣爲政治基本組織，欲應付目前艱鉅環境而達抗戰建國使命，實有賦予經濟權力之必要，茲擬利用縣合作金庫爲是項經濟組織之中心，草擬辦法於後，是否可行，提請核議。

辦法：1. 凡未設立合作金庫各縣統應限期籌設。

2. 縣合作金庫資本額定十萬元，凡未征收農行基金之縣份，由縣合作金庫認購提倡股半數或三分之一，先行撥發開辦。其餘股金由縣政府擬訂籌募辦法，經呈准後，於一定期限內籌足，待募足全額時，則將提倡股繳還。

3. 縣合作金庫業務機關範圍除以合作社爲主要對象外，凡關有利地方事業，均得酌情貸放。

4. 縣合作金庫營業須受縣政府之指導監督。
5. 其他未盡事宜，於籌備期內遵照法令規定詳細擬訂之。

審查意見：擬請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六案

湯溪縣政府提

案由：

設法收買民間生金銀及硬幣，以鞏固國家抗戰財力，並活潑社會金融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民二十四年實行法幣政策後，民間硬幣及生金銀無隱藏，在此抗戰期間，社會金融日形枯竭，如能以政治力量設法收買，化無用為有用，則不特法幣流布民間，可活潑社會金融，且法幣日趨穩固，對於國家抗戰財力，亦裨益不淺，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

辦法：1. 由各縣政府墊款，會同各鄉鎮公所按戶調查，計值收買。

2. 買到生金銀及硬幣，由各縣彙向銀行兌換法幣歸整。

3. 如因金銀質高下，估計不易，致有虧盈情事，其虧盈款項均歸縣庫負責處理。

4. 詳細辦法請

財政廳訂頒施行。

審查意見：提交大會討論。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決議：原則通過，其調查及收買辦法，請建設廳督商

財政廳訂定公布施行。

第二十七案

新昌縣政府提

案由：

為籌設縣合作金庫擬就出境農產品帶徵縣合作金庫股金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縣合作金庫之設立，為合作社命脈所寄託，各縣合作社未普遍充實以前，每賴地方款項撥充提倡股，以為設立是項金庫之唯一基金，顧貧瘠縣份，俱無公款可撥，而設立是項金庫，更為事實上所需要，例如新昌整個經濟基礎，建於菸茶繭朮四大特產之上，以缺乏資金，無法運用合作運銷之方式，致農民以血汗換來之產品，均為行商層層剝削，不能得到市場上之售價，所受損失至鉅。茲擬於是項重要農產品運銷出境之時，帶征值百抽五之縣合作金庫基金，作為提倡股，則合作金庫即可設立，合作組織自可發展，將來就金庫盈餘分年提回，為縣農業改良經費，誠屬一舉兩得。

辦法：1. 各縣籌設合作金庫，無地方公款可資撥充提倡股者，得就其大宗輸出之農產品，帶徵值百抽五之合作

金庫基金，另訂徵收辦法，呈請 財建兩廳備案實行。

2. 前項帶徵所得基金，應專款存儲，俟有相當成效時，設立縣合作金庫籌備處，至籌足預定數額時，正式成立金庫。

3. 縣合作金庫正式成立後，應規定按年收回提倡股數額，撥充縣農業改良經費。

第二十八案

淳安縣政府提

案由：

合作金庫應如何吸收存款俾可增加流動資金推廣業務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合作金庫以互助為原則，不以營利為目的，應吸收社會金融，充實合作金庫之流動資本，以調劑戰時地方之金融，是則吸收存款可為推廣事業之助，茲擬辦法如下，是否有當？敬希 公決！

辦法：一、吸收游資，向廣大農民及小手工業者徵求儲蓄，不分數額多寡，隨時收入，並付以相當利潤外，遇有提取，隨時照付，不得拒絕。

二、吸收鄉村之神廟祀會儲蓄，鄉村之神廟祀會基金，必須責令存放合作金庫，遇有提取，並應限制用於生產事業。

三、提倡大戶儲蓄，鉅商股戶，由政府協助，勒令存款，以資勸導。

四、獎勵存款，凡投入存款者，酌量嘉獎，以資鼓勵，其辦法另定之。

第廿九案

武義縣合作金庫提

案由：

請建設廳通令各縣將建設經費餘款撥存合作金庫以資倡導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在此非常時期，吸收民衆存款，原非易易，尤以合作金庫成立不久，信用未著，若無政府予以倡導，則吸收存款，自屬困難，查本省各縣公款，均存於浙江地方銀行，故該行頗有信譽，本省各縣政府如能復將建設經費餘款撥存合作金庫，則合作金庫存款業務當可日見發達。

辦法：請建設廳通令各縣政府查明建設經費餘款，掃數撥存各該縣合作金庫。

第三十案

瑞安縣合作金庫籌備處副主任 沈公哲提

案由：

為各縣合作金庫資金不敷運用擬請將各縣地方公款悉數撥存以便推進業務而利貧農案

理由及辦法：

竊思復興農村，為抗戰建國之主要政策，若非厚集資金，則救濟農村金融，增加貧農生產，實無從着手。查各縣人口統計，均以農民最居多數，其中尤以貧農為多；而各縣合庫股本規定籌募僅十萬元，若以此區區之數，以調劑農村金融，已感不敷運用之苦；況各縣合庫按照規定股本數額募足者，雖間或有之，然實收僅在半數以下者，亦十居八九。惟抗戰以來，沿海一帶，次第淪陷，交通封鎖，金融停滯，民衆生活，益形痛苦，勸募股本，更感困難；但本省當局，終以健全戰時後方經濟機構，增加抗戰力量不容或緩，爰有籌設各縣合作金庫之舉，現幸普遍設立，次第開始營業，關於資金運用，亦時有捉襟見肘之虞，但為救濟貧農及發展業務計，均非亟圖補救不可。擬請將各縣地方公款：如教育百年儲金，前反日會救國基金，積穀金，救國金，建設經費，以及建設廳所屬各機關餘款等，悉數撥存各縣合作金庫，按照規定，酌加利息，如遇各該款另有提用之必要，亦可隨時照數支付。以全地方公款，集中一處，於各該款既未妨礙應用，於農村經濟，亦得充分調劑，核與抗建國策，適相符合。

擬請

大會公決，簽請 建設廳轉呈

省府通令各縣急切施行，以惠貧農，而利抗建。是否有當，

敬請 公決！

第三十一案

淳安縣政府提

案由：

合作金庫募股困難擬具救濟辦法請核議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資本為一切事業之先決條件，籌設合作金庫，自亦未能例外，查縣合作金庫須有資金五萬以上始克成立，此大量資本，亟應廣為募集，惟本縣處此窮山僻壤，民智未開，多數民衆大都不知合作金庫之重要，即素稱殷商富戶及小康之家，亦多觀望不前，進行募股，異常困難，茲擬具救濟辦法，是否可行，敬希公決！

辦法：一、調查富戶殷商全部資產，視其多寡挨戶派認。

二、請省庫實行撥發提倡股，以鞏固合作金庫之基金。

第卅二案

金華縣政府建設科長傅錫珪
金華縣合作金庫副經理吳嗣

舜合提

案由：

擬請建設廳規定各縣合作金庫放款追繳辦法通令各縣遵照辦

理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合作金庫爲唯一農貸機關，以貸款農村合作爲主要業務，以小工商放款爲副，就目前放款手續，須先由借款人填寫申請書，送由縣政府合作指導人員簽注意見後，再行核放，事前手續，已不爲不鄭重，惟是項放款，尙有逾期不還情事，政府現無追繳辦法規定，以致欠款追繳，發生若干困難，如依法訴請司法機關辦理，不但時間耗廢，手續麻煩，抑且予一般借款人以延宕機會，影響合作事業之進行甚大，擬請建設廳從速規定各縣合作金庫放款追繳辦法，通飭遵辦，是否可行，敬請公決。

辦法：追繳辦法，擬請建設廳擬訂，提請省政府會議通過施行。

第三十三案

周麥邱等提

案由：

擬請將業務照常經營之各縣農民銀行借貸所暫緩清理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爲使農業金融一元起見，清理各縣農民銀行借貸所，使之變爲合作金庫，其意義甚善，惟自抗戰以還，各金融機關財產，均起極大變化，資產多成一

時不易收回或無法收回之賬款，負債則不容緩付，農業金融機關，當然未能例外，然亦率多以主持得人，週轉尙能靈活，業務照常進行者，其力雖微，但其社會中地位之重要，固不減昔日也。值此新機構（金庫）又尙未樹立之時，驟加清理，不特徒使農行所業務驟時停頓，抑且影響於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擬請將業務照常進行，各縣農行所暫緩清理，以符事實之需要，是否有當，敬乞公決！

審查意見：以上自第二十七案至第三十三案等七案應予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四案

臨安縣政府方樹標提
合作事業指導員

案由：

請省方撥款籌設浙西各縣合作金庫改善農村經濟增加戰時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爲吾人應有之信念，然欲持久抗戰，爭取最後勝利，必須以全力開發農村經濟，獎勵合作事業，而後可以擴大戰時生產，但欲求生產增加，直接間接，均有賴於經濟流動之便利，因果循環，理無二致，例如春耕之購置種籽肥料農具工食，

在在須經濟寬裕而後可，是以農家培植作物，其收穫之優劣多寡，關於人事之勤惰者半，關於經濟之豐蓄者半，此對於增加戰時生產，必須設立縣合作金庫，以調劑金融，改善農民經濟者一也。

復興農村，其道多端，識者咸以推行合作事業，最爲首要，但各縣農村經濟，瀕於破產，即使合作社組成，而資金無週轉之門，勢必阻礙橫生，此對於推行合作事業，必須設立縣合作金庫者二也。

浙西富庶各縣，均已淪爲游擊區，於昌臨新安孝六縣，又爲浙西最貧瘠之鄉，人民十九務農，絕鮮殷商富戶，如果合作金庫之資金，就地募集，負擔仍加於農民自身，剝肉補瘡，徒加速農村經濟之衰落，此設立縣合作金庫，必須由省款撥補者三也。

辦法：1. 援照本省處屬各縣籌設縣合作金庫成案，請省政府轉飭省合作金庫認撥提倡股九萬元，由各縣自籌一萬元，務於短期內設立縣合作金庫。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請廳轉飭省合作金庫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十五案

開化縣政府提

案由：

請省撥提倡股一萬五千元，以便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早日成立合作金庫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縣合作金庫籌備將及一年，因資本關係，難以正式成立，以致一切業務，無法開展。

辦法：請省撥提倡股一萬五千元，以便及早正式成立。

審查意見：請廳交省合作金庫參酌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錄

議案一覽

第五組 交通水利類

案號	案由	提案者	審查報告	大會決議
1.	非常時期公路之保養搶修破壞等工作擬請民衆參加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	以上三案合併審查案由改為一、各縣應加強民衆養路隊組織於搶修工程酌給民工伙食費視工程情形酌給民工伙食費	審查意見中辦法第三項「由各鄉鎮保甲」下添「根據保甲規約」辦法第四項中「包辦」二字改為「承辦」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2.	各路行道樹擬請各縣政府充分協助保護	全前	四、沿路行道樹應由各國公路局訂約承辦養路局由公路局指定地段並擬訂詳細辦法呈廳核定試辦之	照審查意見通過
3.	種植並保護公路行道樹	東陽縣政府	原則通過由廳通飭各縣遵照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4.	發展各縣交通運輸配合現行交通管制政策適應戰時要求	建設廳提案委員	原則通過由公路局擬訂詳細辦法呈請建設廳通飭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5.	取締公路兩旁建築物及縱放牲畜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	原則通過其辦法如下： 一、利用農間工役法或利用商資各縣應擬具計劃早應核定限期完成	照審查意見通過
6.	各縣應盡量發展鄉村道路以與公路取得聯絡	全前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公路局嗣後建築新路應責成工程處務收征用地地價 二、各縣應擬具計劃早應核定限期完成	照審查意見通過
7.	從速辦理公路用地豁免糧賦以減輕農民負擔而符征稅公平	慶元縣政府	原則通過擬具具體方案統籌辦理並呈請省府核定施行	本廳二字改為「建設廳」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8.	為接收各縣自建鄉線草擬接收標準及辦法使接收時得有標準以免接收後材料損失難以應付並使各縣以後建設材料工程均得有所遵循是否可行敬請公決	電話局局長 趙會珏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9.	發展各縣鄉村電話	武義縣政府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0.	戰時建設鄉支線電話擬請另訂辦法予以便利	黃巖縣政府建設科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1.	擬請各縣切實依照省頒軍用鄉線開放營業辦法處理縣建鄉線電話業務以一電政而利通訊敬請公決	電話局局長 趙會珏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2.	為健全本省無線電通信網以增進戰時通訊效能起見擬請將各縣辦電台劃歸本局統制管理是否可行敬請公決	全前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3.	遍設各縣無線電收發報機以利戰時電訊	常山縣政府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4.	為周密維護本省話線健全通訊效能防止破壞及偷竊擬由民衆協助切實保護擬定民衆保護電話獎懲辦法以利通訊是否可行敬請公決	電話局局長 趙會珏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5.	擬請建設廳明令省長途電話局之木桿准各縣借桿掛線架設鄉村電話以利電訊交通	青田縣建設科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6.	擬請各縣政府協助調查農田水利情形以資興辦	浙江省農業改進所建設廳提案委員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7.	調整農田水利以增生產	會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18.	為溫黃二縣新金清兩閘門侵蝕堪慮亟須修理以利農田水利所需經費無法籌措擬請鈞廳撥款修理	溫嶺建設科 黃巖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原則通過是項修理經費籌措辦法分爲兩種(一)由廳派員調查除作此項修理費外其餘由受益田年修理基金由廳會同財政廳每年撥現前擬在以上兩項撥款以資趕日興工
19.	請由省款撥築南田塗以增生產	南田縣政府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20.	整理仙居縣水道	仙居縣縣長 王惟英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21.	沿海各縣應嚴密管訓船隻	象山縣政府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22.	查省頒交通工具管制辦法綱要第三十六條應予修正以利軍民運輸而維車夫生計	江華龍游遂安淳安等縣政府代表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23.	擬舉辦國防建設訓練	象山縣政府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24.	請建設廳飭省電話局將仙居縣表門電話接通籍雲以利交通	仙居縣縣長 王惟英	原則通過擬辦法如左： 一、借桿掛線辦法應由省電話局擬訂施行	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一案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提

案由：

非常時期公路之保養搶修破壞等工作擬請民衆參加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中央原有民衆套路之法令，與詳細辦法之規定，故對於公路橋梁路基路面，以及防護工程，民衆均有修治之義務，在此非常時期，公路交通，無論前方後方，既有保持價值更須儘量設法維護，此後遇雨季節，路線被水沖毀，或遭敵機轟炸，交通阻礙，以及軍事必要，須予破壞拆除工程，事關民衆自身利害，應均參加工作，藉重戰時交通，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

辦法：擬請公路經過各縣政府，查照成案，通令有關各鄉鎮保長，設法整理民衆護路隊，準備隨時協助，以赴事功，是否敬候 公決！

第二案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提

案由：

各路行道樹擬請各縣政府充份協助保護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公路種植行道樹，爲防衛空襲，點綴風景，保護路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第三案

東陽縣政府提

案由：

種植並保護公路行道樹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各縣對於植樹運動，多注意荒山僻壤，而少有注意及公路行道種植，緣公路兩旁人行道，利用植樹，藉以保護路基，使不爲暴風雨所洗刷，至行旅衛生，不受塵沙陽光爲害，添建風景，以增美觀，又其餘事，茲擬就辦法於左，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辦法：(一)由 建設廳令飭公路管理局，及沿公路縣政府，會同辦理公路人行道，種植常綠樹。

(二)由縣政府按段分派沿途各鄉保負責保護之。

(三)各縣政府，于每年冬季，飭負責保護之鄉保，依法修整，其柯枝即歸修整人所有。

(四)各縣政府于每二年舉行致績一次，擇優給獎，折損者科以罰金。

(五)所需苗木，由公路管理局撥款採購。

審查意見：以上三案合併審查，案由改為「公路沿綫

各縣應負維護責任以利交通案」其辦法修正如下：

一、各縣應加強民衆養路隊組織，按照成案切實辦理

二、關於搶修工程得由公路局視工程情形酌給民工伙食費。

三、保護行道樹，應照全國「公路植樹監督規則由各鄉鎮保甲切實執行」。

四、沿綫鄉鎮保甲可向公路局訂約包辦養路由公路局指定地段並擬訂詳細辦法呈廳核定試辦之。

決議：審查意見中辦法第三項「由各鄉鎮保甲」下添「根據保甲規約」辦法第四項中「包辦」二字改為承辦，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四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發展各縣交通運輸配合現行交通管制政策適應戰時要求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抗戰以來，本省軍運民運異常繁重，業經依照中央及本省法令將組織機構從事調整，並實施統制交通之管理，以應需要，現在軍運民運對於公路鐵路及水道幹綫之運輸雖已漸臻便利，勉堪應付，惟以各縣內地交通，管理未盡周密，以致失其聯繫，運輸未能通暢，為增強交通效能，貫徹統一政策計，各縣境內水陸交通事宜，應速按照現行法令之規定，積極整頓管理，務期省縣通力合作，調度運輸聯絡通暢，俾得適應戰時交通之要求，並使內地物產暢銷，促進經濟之發展，茲擬辦法如左：

辦法：(一)盡量開發鄉村縣道，銜接公路鐵路或水道。

(二)境內水陸交通工具，應遵照本省戰時水陸交通工
具管制辦法綱要，由縣或協同主管機關實施嚴密
管制。

(三)縣境內之水陸運輸，應就銜要地點，酌設聯運辦事處負責調度。

(四)縣與公路鐵路之聯絡，由聯運辦事處與主管機關
(如公路局或浙贛鐵路局)商訂具體辦法，銜接運輸。

(五)縣境通行汽車手車輪汽船之路綫，應速繪具各縣
水陸交通狀況圖表將水陸路線里程，沿線市鎮站
埠地名及有關行駛車船事項，詳細填載呈廳備用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由廳通飭各縣遵照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六案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提

案由：

各縣應儘量發展鄉村道路以與公路取得聯絡案

第五案

浙江省公路管理局提

案由：

取締公路兩旁建築物及縱放牲畜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年來各路路線兩旁，多有新建房屋，以為居住或作

攤店，並有將兩旁邊溝填塞者，阻礙洩水，侵佔路基，妨及行車視綫，暨車輛交會，影響行車安全，路面保固，此外尚有在路線上，任放牲畜，不特遺失狼藉，有妨觀瞻，抑亦行車安全所關匪淺，自應設法分別取締，藉利交通。

辦法：擬請各關係縣政府，出示並嚴飭沿線鄉保長，切實查禁勸導，並將有礙行車建築物，尅日拆遷，否則將由本局代為拆除，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由公路局擬訂詳細辦法，呈請

建設廳通飭施行。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各縣，大都均有公路幹道通達，然僅限於重要城

鎮，勢難遍及鄉村，為謀經濟之發展，文化之灌輸，故公路與鄉間便道，似有充分之必要，此本案之提出理由也。

辦法：擬請各縣

1. 發揮民衆力量，利用農閒，就需要情形，分期推行
2. 如於技術方面，需要本局協助指導之處，其情形簡單者，就近向該路工務辦事處或監工處接洽。
3. 情節較大者，逕函本局，當就能力所及，充分協助進行，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其辦法修正如下：

一、「利用農閒」四字改為「按照國民工役法或利用商資」兩句。

二、三、照舊。

四、各縣應築鄉村道路路線，須擇要擬具計劃，呈

應核定，限期完成。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七案

慶元縣政府提

案由：

從速辦理公路用地 豁免糧賦以減輕農民負擔 而符徵稅公平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建築公路，均多征用民地，在征用之後，業主佃農仍繼續完糧繳租，似應在征用後即從速辦理豁免糧賦，以符征稅公平。

辦法：遵照當局規定辦法，由主管機關在征用後半年內，辦完豁免糧賦等一切手續。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改擬辦法如左：

- 一、公路局嗣後建築新路，應責成工程處，務將征用民地圖冊，同時查造完竣，方得結束。
- 二、各路用地圖冊，尙未造送者，由公路局指定專人負責，會同關係各縣政府，限期辦竣，以上兩條擬由廳令飭公路局切實遵照。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案由：

為接收各縣自建鄉線草擬接收標準及辦法使接收時得有標準 以避免接收後種種損失難以應付並使各縣以後建造時材料工程均得有所遵循是否可行敬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各縣自建鄉線，每因維護困難，請求本局接收。本局在便利通訊之原則上，自當接受。惟各縣所建鄉線，每多因陋就簡，所有材料及建築方法，不合程式。接收以後，或不及數年，因木桿倒塌，線條被竊，或語音模糊，時生障礙，不但不能與長途電話接通，即局部通話，亦不堪應用。每年維護費用，已屬不少，欲求澈底改善，需費更屬不貲。抗戰以來，材料缺少，運輸不便，更感困難。為求雙方兼顧，並使各縣建築鄉線時，有所遵循，以免虛靡工料，不得相當效用計，實有訂定標準及辦法之必要。

辦法：擬定接收各縣自建鄉綫標準及辦法如左：

- 第一條 各縣自建鄉綫(包括軍用綫)因各縣請求，經本局審查，認為合格者，得由本局接收之。
- 第二條 各鄉綫所用材料及建築程式，須合下列標準

(甲)線路材料：

- 一、導線 線路之長度(從終端至本局

第八案

電話局局長趙曾珏提

分支局所間之線路長度)在二十五公里以上者，須用十四號銅線。不足二十五公里者，得用十二號鐵線，或十四號鐵線。

二、磁瓶 須用四十號A磁瓶，及七吋長，半吋圓徑之灣腳鐵柄。

三、木桿 質料須用杉木，桿身須光潔條直，無大節死節及毀爛部份。長度須在二十四呎以上，梢徑須在四吋以上，離根四呎處桿身，須有一呎六吋以上之周圍。

四、線制 採用雙線制。

(乙) 機件材料：

軍話機及交換機，以採用長途式為標準，須完整無缺而有避電器等保安設備之裝置者。

(丙) 建築標準：

須依照本局「長途電話線路建築規程」

第三條

各路自建鄉線，如因軍事關係，或限於經費，其材料及建築程式，事實上不能合于前條

標準者，本局亦得酌量業務情形，予以接收，惟以不低於下列所定最低標準為限，否則不予接收。

(甲) 線路材料：

一、導線

線路長度在五十公里以上者，得用十二號鍍鋅鐵線，在五十公里以內者，得用十四號鍍鋅鐵線。

二、磁瓶

導線為十四號鐵線者，得用三號磁瓶連灣腳。導線為十二號鐵線者，三號磁瓶連灣腳亦得通用，惟以採用四吋號A磁瓶，配七吋灣腳鐵柄為宜。

三、木桿

梢徑以三吋半為最小限度，惟必須以杉木為限。如雜有腐爛者或松木雜木，經本局查驗後，須由縣補植杉木，並負責運屯指定地點，以備更換。所需工料，概由縣方負擔，否則不予接收。

四、線制

以採用雙線制為原則，但單線亦可。

(乙) 機件材料：

話機及交換機，如係市內式而機件完整者，由本局調換長途式之機件，所需機價，歸請求者負擔。原有機件，得折價償補。

(丙) 建築標準：

- 一、與他項架空綫或電纜之距離——與電報等弱電流電線並行或交叉時，在市內限距一呎以上，郊外限距三呎以上。與電燈或其他低電壓電力線並行時，市內限距四呎以上，郊外限距五呎以上，保護網可以免設，與各種電纜並行或交叉時，在市內及郊外均限距二呎以上，與營造物接近時，於上面經過者，限距二呎以上，於下面或側面經過者，限距一呎以上。
- 二、線條離地之高度——線條最低部份與地面相隔距離在郊外者，限距十二呎以上，經過街市村莊道路者，限距十四呎以上。
- 三、電桿之裝設——根梢兩部，必須塗柏油、桿間距離，如有特別情形或

地勢關係，得增至二百呎，惟須安設拉線或撐桿。

- 四、拉綫及撐桿——凡直綫路而桿間距離不超過一百六十呎者，得不設拉綫。惟轉灣綫路及盡頭木桿，必須安設拉線或撐桿。拉綫必須用雙股八號鐵綫絞成，或四股十二或十四號鐵綫絞成，並做地樁木緊緊之。
- 五、鐵柄及線條——灣脚鐵柄當絕對相向，上下裝置，相隔一呎。線路急轉灣時，用雙鐵柄線條，接頭必須妥銲。
- 六、交叉——雙線制必須每隔二十桿做一交叉，可用四只灣脚磁瓶舉行之。

- 七、飛線——河面在五百呎以內者，得仍用與主線同樣之線條，惟其高度，須以不妨礙船隻通行為原則，可在前後方添設欄江綫，使船隻到此下桅。

除本條所規定者外，其他部份，仍須依照第二條所定之標準。

第四條

各縣請求接收鄉線時，應先具送線路詳圖，標明線路所經地段，並填具本局所備之鄉線電話調查表，再經本局派員查驗，認為合格後，然後接收。（附鄉綫電話調查表式樣）

第五條

鄉線經本局接收後，即由本局設立代辦所，開放營業，其代所之承辦及管理，均照本局「長途電話代辦所規則」辦理，但承辦人具有完備之保證者，得予免繳押棧費。

第六條

凡合於第二條標準者，接收後各縣得收取單程話費，其年限視線路維護之良否，建築年份之久暫，以及地方商業情形，由本局酌定之，立桿架線者，至多不得超過八年借桿掛線者，至多不得超過六年。

第七條

凡合於第三條標準者，其單程話費年限，照上述辦法酌量減少之。

第八條

鄉線之線路及機件，經本局接收後，其所有權即屬於本局。由本局負責維護之，其話費之價目，亦由本局視營業情形隨時規定之。本規程及辦法自呈奉 省政府核准公佈日施行。

審查意見

：原則通過，呈廳核辦。

決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九案

武義縣政府提

案由：

發展各縣鄉村電話案

理由及辦法：

查電話為通訊利器，各市縣重要城鎮，雖間有裝置通話，惟限于財力，尙未普及鄉村，應力求發展，以利通訊，其辦法，除省電話局應在每年鄉線電話經費項下增列預算數，分別緩急，次第裝置外，擬請將浙江省電話局建設鄉村支線電話規則第二條，酌加修正，改為「各縣請求裝設鄉村支線電話者，經本局之調查，認為暫無籌設之必要，而請求者必欲裝設時，應負擔桿木經費，或照規定尺寸，備齊應需桿木，即予撥線派工裝設」，此種省縣合作方式，在地方籌備桿木，易于舉辦，而省局僅撥棧工費用，顯已減半負擔，輕而易舉，且收入增加，話務進展，似屬可行，是否適當，敬請 公決！

審查意見：由本廳擬具具體方案統籌辦理，並呈請省政府核定施行。

決議：「本廳」二字改為「建設廳」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案

黃岩縣政府建設科提

案由：

戰時建設鄉村支線電話擬請另訂辦法予以便利案

理由及辦法：

查本省電話局，建設鄉村支線電話規則，自二十二年公布以後，各縣均依照辦理，自無窒礙難行之處。現當抗戰期內，鄉村重於城市，調遣隊伍，徵集民伕，報告軍情，偵查漢奸，消息靈通，實有利於戰事之進行。凡有建設鄉村支線者，無論請求省局或縣地方架設，似應予便利，藉以鼓勵。且邇來材料昂貴，採辦甚難，如縣方自行裝設，尤須予以優待：一、話線木桿如有不合省局規定程式者，在可能範圍內，請予通融驗收。二、借桿掛線，應予許可。三、架設完成，應即予以接通省綫，俾利通話。四、維護綫路，應即請縣局負責。五、單程話費收取年限，應酌予延長。以上各項擬請 建設廳轉令浙江省電話局另訂辦法，核定以後，分飭施行，是否有當，謹請 公決！

審查意見：

原提案內一、三、四、五、各點，應照電局話所提接收各縣自建鄉線標準及辦法辦理。第二點關於借桿掛綫，應照省電話局「借桿掛綫辦法」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一案

電話局局長趙曾珪提

案由：

擬請各縣切實依照本省頒軍用鄉線開放營業辦法處理縣建鄉線電話業務以一電政而利通訊敬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各縣政府現為應戰時之需要，頗多自行架設軍用話線者，除關於此項話線之工程問題，另案提請公決外，竊以此項話線，雖為軍用而設，但予不妨礙軍用之下，如予開放營業，則不惟便利商民之通訊，且可以營業收入，供維持之費，是以過去 省政府曾有一「浙江省各縣軍用鄉線開放營業暫行辦法」之頒布，乃迄今各縣，對於縣建鄉線，或有自行設局管理者，或有任行棄置者，經營既欠合理，當無收入可言，故為增進全省電訊交通之便利，除前線各縣外，實有促請一律依照省頒「各縣軍用鄉線開放營業暫行辦法」處理業務之必要。

辦法：(一)為節省開支及免分化電政管理系統起見，除前線

各縣外，應一律撤銷自設之管理機關，將話線直接接入本局各分支局所交換機，委託本局管理，其收入支配，當照省頒辦法辦理。

(二) 爲改進通話效能，除應于各縣經濟上可能範圍將工程酌量改正外，又現在各縣鄉線，每有一線連裝五具以上之話機者，故亦應就目前事實上之需要，酌予減少，以免接轉困難。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並依照浙江省各縣軍用鄉線開放營業暫行辦法由廳通令各縣政府切實遵行。

決議：原辦法第一項中「應一律撤銷自設之管理機關」一句刪去，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二案

電話局局長趙曾珏提

案由：

爲健全本省無線電通信網以增進戰時通訊效能起見擬請將各縣辦電台劃歸本局統制管理是否可行敬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自抗戰軍興，本省因軍事上防務之需要，本局經奉令擬定計劃，建設全省無線電通訊網，迄今依照該項計劃，視需要之緩急，業已先後成立之各縣電台，已達三十一處，其餘未設各縣，亦在繼續籌辦之中，乃最近慈谿餘姚新昌等縣，皆各自設電台，其爲應戰時情報之需要，固無可非議，惟無線電之通訊，首貴聯絡與調度之得宜，今各該縣辦電台，雖或亦有與本局

辦法：擬規定統制管理原則如下：

電台相聯絡者，但彼此既非受同一之管轄與指揮，則諸如報務人員之技能，與通報時間之調度等，容多難免參差，則非特效率減低，更如餘姚縣之電台，因該地本局亦設有電台，故此項雙重設備，與通訊效能，既無增益，實非節省物力之方，如此情形，嗣後如本局仍照原定計劃推進後，當更增多，爲統一指揮以健全本省無線電通訊網，兼可節省物力與財力起見，實有將各縣自辦電台，統歸本局節制管理之必要。

一、凡各縣因防務之需要，必須自設電台者，擬請委託本局代爲籌劃，其報務人員，亦應由本局甄別錄用，但各縣自設電台，除有特殊需要者外，應以本局未設有電台者爲限。

二、各縣已經設立之電台，其現任報務人員，概須經本局加以甄別，以利通訊。

三、各縣辦電台，除名義仍爲某某縣府之電台外，其他一應報務之設施，人事之支配，均應絕對受本局之指揮與監督，其通報時間，亦須受本局之調度。

四、各縣辦電台，對於本局各分支局各分支台之來去電報，均須負責承轉或遞送。

五、各縣辦電台，其經常各費，仍由各縣支給，對於各該縣府及其特別指定機關，傳發之電報均不計

費。

六、各縣辦電台報務人員，如有工作不能勝任，或違犯過失，各縣政府應接受本局意見，予以更調，或相當處分。

審查意見：由廳擬具統制辦法，呈省政府核定施行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三案

常山縣政府提

案由：

遍設各縣無線電收發報機以利戰時電訊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吾國電訊事業，尙未發達，所有政令之傳播，全恃郵遞，際此全面抗戰緊張關頭，各地交通，隨時有中斷間隔之虞，若不及早籌劃，一旦地淪敵手，則一切軍情政令，無由傳遞，影響抗戰建國前途至鉅，查安徽全省，已遍設無線電收發報機，故淪陷縣份，仍能互通情報、政令，浙省慈谿蘭谿平陽等縣，亦經先後設置，其餘各縣，自應從速普遍籌設，以完成電訊網，俾得相互通報，增強抗戰力量。

辦法：一、購置經費，由省統籌撥發，技術管理人員經常費

，就各該縣抗戰經費項下動支。

二、技術管理人員，由省招考集訓，分發充任。

審查意見：由廳擬具計劃，呈請省政府核定施行。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四案

電話局局長趙曾珪提

案由：

爲周密維護本省話綫健全通訊效能防止破壞及偷竊擬由民衆協助切實保護擬定民衆保護電話綫路獎懲辦法以利通訊是否可行敬請公決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局電話綫路，遍佈全省，當此抗戰之時，電訊交通，尤關重要，因之奸人受敵人之指使而破壞者有之，無知民衆，貪圖重利，而偷竊者有之，以是本局話綫，屢被破壞或偷竊，防不勝防，雖本局各分支局，駐有巡線工人，然而巡護難周，鑑於話綫被破壞或偷竊後，交通及經濟方面損失之重大，保護方法，宜求周密，爲特擬具民衆保護電話綫路獎懲辦法九條，提請公決，以便呈廳轉各縣政府分飭所屬各鄉鎮保甲長切實保護，以利交通。

辦法：浙江省電話局民衆保護電話綫路獎懲辦法

第一條 沿線民衆遇有破壞本局電桿線能將破壞人拘

獲解送本局各分支局者，經調查屬實後，獎

洋二十元，如報告偷竊人犯姓名，因而查獲

者，獎洋五元至十元。

第二條

因拘獲或報告偷竊人犯，而獲得贓物者，除上述獎金外，另加給下列規定之獎金。

贓物在十檔以上者，銅線獎洋五十元至一百元；鐵線獎洋十元至二十元。

贓物在五檔以上十檔以下者，銅線獎洋二十五元至五十元；鐵線獎洋五元至十元。

贓物在五檔以下者，銅線獎洋五元至二十五元；鐵線獎洋二元至五元。

第三條

沿線民衆遇有破壞本局桿綫人犯，知情而不予以禁止或報告保甲長予以拘獲，一經本局調查屬實，得報告司法機關，以縱容破壞交通匪犯論，依法究辦之。

第四條

明知破壞本局桿綫人犯藏匿處所，經本局派員詢問而不報告，嗣經調查確屬知情者，以隱匿破壞交通匪犯論，依法究辦之。

第五條

藏匿偷竊本局話務人犯及贓物，一經查獲，經調查屬實者，與竊線人犯，一律依法究辦之。

第六條

收買偷竊人犯所偷本局話綫材料，經查獲後，除所買材料予以全部沒收外，並送司法機關依法懲處。

第七條

凡本局桿綫被破壞或被偷，所在地之鄉鎮保

甲長，經本局通知後，十日內未有報告，嗣後若仍在該鄉鎮保甲長所管區域內查獲人犯或贓物，該鄉鎮保甲長，應受第四條同樣處分。

第八條

先前藏匿人犯或贓物，嗣後悔悟，向本局報告者，免予追究。

第九條

本辦法自呈准 建設廳備案之日起公佈施行。

審查意見

原則通過，呈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五案

青田縣建設科提

案由：

擬請建設廳明令省長途電話局之木桿准各縣借桿掛線架設鄉村電話以利電訊交通案

理由及辦法：

查電政交通，為縣政設施重要之一，鄉村電話，不唯為後方交通之利器，抑且關係軍事情報，祇以農村經濟枯竭，縣庫匱乏，籌款匪易，進行為難，為節省財力物力起見，擬在縣境內暨有長途電話木桿之路線，如需架設鄉村電話，應即准許借桿掛線，藉以普遍電訊網，而利抗戰軍事之情報及後方治安，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第十七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調整農田水利以增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各縣農田水利工程，普遍鄉村，農民知識較淺，不事整理，頻遭災歉，生產減少，甚至土地荒蕪，蔓草叢生，利棄於地，殊屬可惜。在此抗戰期間，增加生產，尤關重要，以廣大之鄉村，如由政府一一舉辦，人力財力，均感困難，是有賴乎人民合羣策羣力共圖進行，茲擬辦法如左：

辦法：1. 各縣荒地，由縣政府詳細調查，除照浙江省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辦理外，並加以水利工程之整理。
2. 各縣政府應通飭各鄉鎮將應修水利工程分別調查報告，如需技術上之援助者，得請農業改進所辦理。
3. 各縣辦理水利工程，所需經費以地方自籌為原則，如一時不易籌集，得商請縣政府設法借貸，分年償還。

4. 各縣鄉鎮水利團體，應由縣政府督促組織，限期成立。

審查意見：上兩案合併審查，擬請廳通飭各縣遵照辦理。

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八案

溫嶺建設科合提
黃岩

案由：

為溫黃二縣新金清閘門浸蝕堪慮亟應修理以利農田水利所需經費無法籌措擬請 鈞廳撥款修理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新金清閘，自二十三年八月間竣工以來，迄今將近五載，全部閘板機件，從未髹漆，現閘板大部浸蝕，機件亦多損壞，若不迅速修理，一旦全部閘板腐爛，河水盡洩，必致溫黃兩縣農田水利，受害無窮，茲擬全部修理，以利農田水利，並便交通，爰擬辦法，提請 公決！

辦法：(一) 查修理全部閘門機件，及添造預備閘門，並全部髹漆，約共需經費五千六百餘元，是項修理工程，急須舉辦，而兩縣均無縣地方餘款可供開支，二十八年年度概算，又早經編造呈核，未便加列，於實在無法籌措中，擬請鈞廳撥款興修，以利農田水利。

(二) 如省款確實無可撥補，擬對是閘受益之兩縣農田，於本年度徵收一次畝捐，以作修理該閘經費。
(三) 由鈞廳呈請省政府核准施行。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關於修理經費，由受益田畝每

畝派費一角，繼續征收三年，除此次修理費外，其餘作為每年修理基金，由廳會同財政廳呈請省政府備案。

決議：原則通過，是項修理經費籌措辦法分爲兩種：

(一) 由廳派員調查後呈請省府撥款，(二) 由受益田畝每畝派費一角，繼續征收三年，除作此次修理費外，其餘作為每年修理基金，由廳會同財政廳呈請省府核准備案。在以上兩項辦法未實現前，由廳會商民政廳准予先借用積穀款，以資尅日興工。

第十九案

南田縣政府提

案由：

請由省款圍築南田塗以增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南田全縣未曾圍築之荒塗，尚有八萬餘畝，其中最大而最容易圍築者，爲南田塗。該塗面積約二萬餘畝，東南北三面皆環山，及已築成之塘地，西面臨海，又有對峙屏障，土地肥沃，形勢天成。如在對峙山起點，向北建築一堤約三千公尺，向南亦建一堤約八百公尺，需費約五萬元，即可圍得塘地一萬餘畝，因南

邑過於瘠苦，就地難集鉅款，故屢議圍築，均未實行，應請由省計劃開闢，以增生產。

辦法：1. 由建設廳派工程師實地勘测計劃開闢。

2. 由省撥款招致難民，圍築開墾。

3. 圍築養淡後，所有田地得由人民價領管業。

審查意見：該縣地屬海島，隨時有被敵侵擾之虞，且

受益田畝不多，工費需數十萬元，即使工程辦竣，須經過四五年之養淡，方可墾殖，救濟難民，亦緩不濟急，本案擬暫緩議。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廿案

仙居縣長王惟英提

案由：

整理仙居縣水道案

理由及辦法：

查仙居之永安溪，西自境內橫溪，東至臨海，深處不過一丈餘，淺處僅三四寸，溪流曲折，沙石嶙峋，船夫負船推動，困難異常，蓋以年久失修，以致溪身破壞不堪，且沿溪兩岸，崇山峻嶺，每入夏秋，洪水泛濫，冲破隄防，淹毀房屋，仙邑民衆，引爲大患，推其原因，溪床不深，深淺不一，水勢一伏一起易爲成災，若下流使其暢達，曲折處築以堤

防、庶幾災害可免，交通亦便，且值抗戰時期，台州連鹽，均經過仙居，爲鹽運便利計，更有疎濬之必要，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1. 疎濬污塞處
2. 建築防水隄
3. 請 建設廳派員測量撥款興工

審查意見：由建設廳飭船舶管理局會同縣政府查勘設計呈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一案

象山縣政府提

案由：

沿海各縣應嚴密管訓船隻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沿海各縣船戶，大都智識簡陋，民族觀念淺薄，兼之生活艱苦，家無恆產，易爲敵人威迫利誘，關係抗戰至鉅，亟應加以嚴密管訓。

辦法：由沿海各縣調集各船舶小隊長及水上保甲長中較有能力聲望者，加以訓練，派回原屬水系，分段負責管訓船隻。

審查意見：原則通過，由船舶管理局會同船舶總隊部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召集沿海各縣政府代表會商管訓辦法，呈廳核定施行。

第二十二案

江山衢縣常山金華縣政府代
蘭谿龍游遂安淳安

表合提

案由：

查省頒交通工具管制辦法綱要第三十六條應予修正以利軍民運輸而維車夫生計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省頒該綱要第三十六條，有「預役手車，在原籍縣境內，得以自由營運，不准行駛公路，違者扣留車輛，撥充公用」之規定，值此抗戰時期，交通阻塞，運輸維艱，影響民生，至深且鉅，建設廳有鑒及此，曾經購辦運貨手車，發交各縣，應付軍民運輸，並由各縣組織手車隊，負責辦理，然各縣手車隊，前經交通處編爲現役隊者有之，編爲預隊者亦有之，而各縣之預役手車隊，大都應付軍事運輸，並爲維持車夫生計起見，兼辦民運，倘依據原條文規定辦理，則不能行駛公路，其影響車夫生計之事小，貽誤軍用之事大，應請予以修正。以利軍民運輸，而維車夫生計。

辦法：將原條文修正爲「民有手車，經縣政府登記，發給登

記証者，均得行駛公路」其登記證式樣由建設廳規定之。

審查意見：預校隊手車，應照浙江省公路管理局「管理場車行駛省有公路暫行辦法」辦理，擬由廳函交通處查照。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三案

象山縣政府提

案由：

擬舉辦國防建設訓練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各縣國防建設工程頗多未能適合軍事要求其原因皆

因無國防建設技術人員加以指導亟應設法補救

辦法：由建設廳召集各縣建設技術人員，施以短時期之國防建設訓練，俾回原縣負指導之責。

審查意見：擬由廳呈請浙江省國民抗敵自衛團隊總司令部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四案

仙居縣長王惟英提

案由：

請建設廳飭省電話局將仙居縣表門電話接通縉雲以利交通案

理由及辦法：

仙居崇山峻嶺，四面環繞，交通梗塞，消息阻滯，且地瘠民貧，籌款更屬不易，近來雖敵體剝骨，建設鄉村話線，東通臨海，北達永康，但西邊僅至一鄉之表門，尙不能與縉雲話線啣接，欲再籌款與辦殊非易事，茲查縉雲之話線，已接至小章，與仙居表門，不過相距十餘里耳，若歸省電話局架設此線，易如反掌，况值抗戰時期，仙居亦處重要地位，關於軍事之調遣，信息之傳達，均有密切之關係，似應設法即時接通，以期靈便，而利抗戰，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1. 話桿由各縣自行征集。

2. 其他各種材料由省電話局籌辦。

3. 請建設廳轉飭省電話局辦理。

審查意見：因仙居縉雲兩縣鄉線本身不能暢通，應俟

兩縣將原有鄉線整理後再行辦理，本案暫行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六組 經濟建設機構及其他類

案號	案由	提案者	審查報告	大會決議
1.	確立縣單位經濟建設機構 強化縣建設行政機構集中經費力量以促進各縣建設事業	壽昌縣政府 遂安縣政府	提交大會討論 原則通過	原則成立請廳核辦 除原辦法第二條保留外餘照審 查意見通過
2.	建設經費擬由省統籌支配發展生產	泰順縣政府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3.	抗戰期間後方婦女應從事耕作藉增生產 提倡婦女從業運動以期增加戰時生產	淳安縣政府 湯溪縣政府	第四案併入第五案照原案辦法 通過	照審查意見通過
4.	擬定戰時縣建設經費支用標準祈核議	黃巖縣建設科	以上第六案併入第七案成立擬 請建設廳轉呈省政府規定各縣 建設經費比例應佔各該縣總概 算歲入數百分之十至二十	照審查意見通過
5.	呈請省政府規定各縣建設經費比例以促 進建設事業	慶元縣政府錢邦 毓等二十九人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6.	擬請建設廳統制運銷紙類產品	壽昌縣政府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7.	設立戰時食糧管理處公營運銷	玉環縣政府	以上第九第十兩案合併審查擬 請建設廳將原案辦法函送浙江 省戰時糧食管理委員會參考	照審查意見通過
8.	擬請籌款調整食糧安定人心以利抗戰	富陽縣縣長 章松年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9.	如何健全各縣建設行政機構	雲和縣合作事業 室	上列第十一第十二第十三案 合併審查擬請廳呈請省政府准 予恢復建設科原案辦法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10.	財建科合併各縣應酌量各縣實際情況力 求建設科之單獨設立期赴事功	臨安縣政府 校士沈培照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11.	恢復建設科	武義縣政府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12.	各縣建設機構與本省戰時合作工作隊應 切實聯繫以促進合作事業	調整處合作組 時合作工作隊	照原辦法通過	照審查意見通過
13.	擬請省政府頒發敵貨調查錄以備參考	金華縣政府建設 科長傅錫珪	照原案通過	照審查意見通過
14.	擬請省政府設法調劑各縣食糧	全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15.	本縣建設科應酌量專設繪圖員	全	由各縣斟酌情形辦理	照審查意見通過
16.	為擬定浙江省各縣縣單位經濟機構聯繫 辦法提請討論	建設廳 提案委員會	照原案通過	照審查意見通過
17.	調節食糧	象山縣政府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18.	請培養建設人材以利建設事業之推進	雲和縣 合作事業室	請建設廳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19.	各縣應增設專任經濟情報員	蘭谿縣政府	照原辦法通過	照審查意見通過
20.	各縣應增設專任敵貨檢查登記員	全	請廳呈省府核辦	照審查意見通過
21.	本省出產火腿現奉中央命令禁止出口影 響製戶生計極鉅應如何救濟	全	查火腿出口業由省府電請經濟 部核准中原案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22.	設法運銷茶葉紙貨以利農民生計	富陽縣縣長 章松年	保留	照審查意見通過
23.	省廳與縣建設工作應如何連繫	龍游縣政府技士 陸鵬飛象山縣政 府技士俞積楚分 水縣政府技士陸 樹桐仙居縣政府 科員陳康衢縣建 設科長周夏邱	原案辦法第三條每三個月改爲 每半年餘照原辦法通過	照審查意見通過
24.	請劃一茶葉買賣衡制以杜流弊而利改進	浙江省油茶棉絲 管理處	請廳依法嚴厲執行度量衡檢定	照審查意見通過
25.	如何強化各地民衆團體組織並推進戰時 工作	洪瑞堅劉平江許延 俊項昌權項鈞孫	本案臨時提出故未付審查	原案成立請廳會同有關機關擬 定具體辦法通令各縣遵辦

第一案

壽昌縣政府提

辦法：(一)各縣政府，一律恢復建設科，內設合作農業工商等三股。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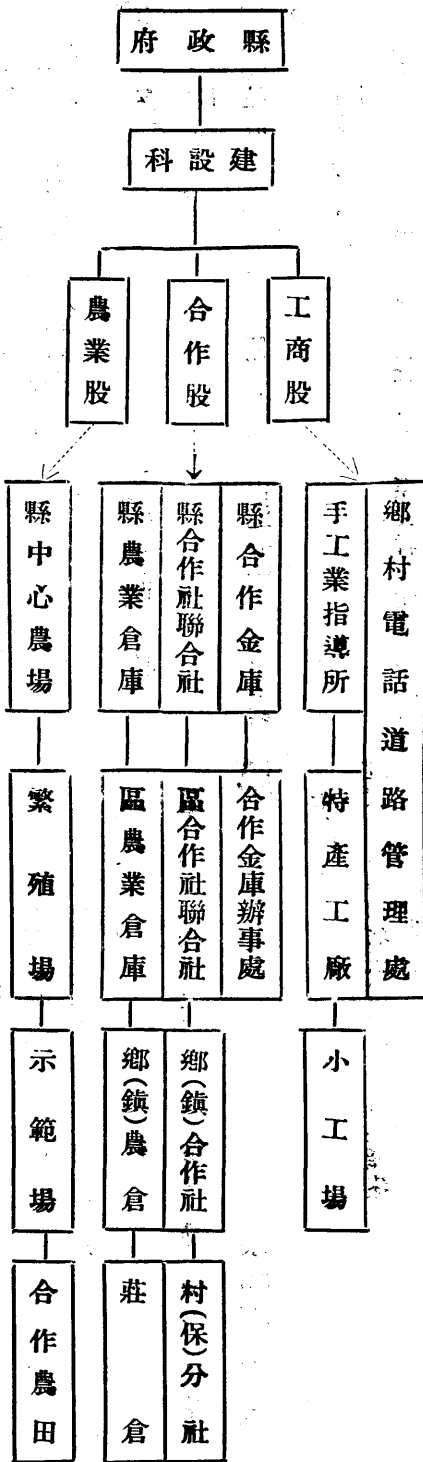
確立縣單位經濟建設機構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抗戰首要固重軍事，然欲期軍事之順利與持久乃至抗戰與建國同時並進，則有賴乎經濟建設，自無疑義。

本省過去戰時經濟建設工作，偏重於省範圍事業之推動，致未能充分發揮其效能，倘能促使全省各縣單位經濟建設機構之普遍建立，以其配合運用，自可期收事半功倍之實效，此本案提出之理由也。

- (二) 普通建立全縣合作機構，並以其為經濟建設中心。
- (三) 各縣必須設立合作金庫，農業倉庫，中心農場，手工業指導所，及鄉村電話道路管理處，俾配合推進經濟建設工作。
- (四) 除建設科經費須由縣自籌外，其他事業機關經費得請省款補助之。
- (五) 附縣單位經濟建設機構表



審查意見：提交大會討論。

決議：原則成立，請廳核辦。

第二案

遂安縣政府提

案由：

強化縣建設行政機構集中經費力量以促進各縣建設事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經費者，辦事之器也，故經費寬格，則百事俱舉，財用拮据，則一事無成，經費與事業之關係，其重要如此。按本省各縣，貧瘠不一致，過去縣建設事業，不能平衡發展；溯自抗戰以還，縣地方財政，愈形支絀，不特新與事業，無法舉辦，即原有設施，亦不易維持；而現在抗戰已達最後關頭，建設工作，益形緊湊之時，吾人應本最高領袖之昭示，抗戰無分男女老幼，地無分南北，縣亦無分大小，各縣建設，應通盤支配，酌盈劑虛，由省方根據戰時環境及事業之需要，酌定經費之多寡，與人事之繁簡，庶幾財無虛糜，人無虛設，而達到本省政治進攻及中央抗戰建國之原意。爰擬辦法三項，是否看當，提請公決！

辦法：一、調整縣建設行政機構。

二、各縣建設，應酌盈劑虛。

三、注重戰時縣建設行政人員人選。

決議：除原辦法第二條保留外，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三案

泰順縣政府提

案由：

建設經費擬由省統籌支配發展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建設事業，千頭萬緒，值茲抗戰時期，尤應注重生產，以厚實力，泰順荒山荒地，不下百餘萬畝，亟待墾植，而手工業如造紙及瓷器出品，均師舊法，因陋就簡，價格低微，亦有待於改良，但經費為辦事之母，本縣素稱貧瘠，建設經費，支絀異常，雖有心發展改良，而限於財力，徒成畫餅。

辦法：擬由省將建設經費，通盤籌劃，以有餘補不足，並指令發展生產，為建設中心工作，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審查意見：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四案

淳安縣政府提

案由：

抗戰期內後方婦女應從事耕作藉增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按我國人口，百分之四十五以上俱屬婦女，對國民經濟之結構及其生產，大半係男子所負擔。溯自抗戰開始，征兵制度實行，抽調壯丁，與日俱增，時至今日，對於後方生產削減，已無可諱言，然倡言後方生產，固不乏人，但對婦女方面，尙少顧到，茲將簡而易行者，以管見所及，爰陳數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辦法：一、凡年在十五歲以上三十歲以下之婦女，不分貧富階段，應一律參加耕作運動，先由各鄉鎮之保長，查明婦女若干，以三十人爲一隊，編成婦女耕作隊，隊設隊長一人，擇保內公正並勝任農事之甲長充任之。

二、上項婦女耕作隊，專負出征家屬農事服役，服役期間，定每一期作物自播種起，迄收穫時止，每人應服半天，如體力確有不能勝任工作，且家境極貧者，得免予服役，如不願服役者，須出每半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第五案

湯溪縣政府提

案由：

提倡婦女從業運動以期增加戰時生產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抗戰軍興後，後方壯丁，爲民族生存而奮鬥，紛紛參加抗戰，社會直接生產者，勢必減少，惟有設法使壯健青年婦女遞補其缺，庶各業不致陷停頓狀態，而符戰時經濟建設之原則，此婦女從業運動一事，所宜急切舉辦也。茲擬具辦法，謹請公決！

辦法：1. 各縣一律定期舉行婦女從業運動宣傳大會，以引起各界注意。

2. 由各鄉鎮公所，負責倡導，嗣後青年婦女，應擔負各種農田工作，並計劃振興婦女手工業。

3. 由各縣商會負責倡導，嗣後各商店，應儘先用女店員。

4. 各縣鄉鎮公所，一律組織婦女從業勸導會，普遍勸

導宣傳，以期青年婦女，明瞭婦女職業之重要與依賴性之可恥。

5. 詳細推行辦法，擬請 建設廳訂頒施行。

審查意見：第四案併入第五案照原案辦法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七案

錢邦毓等廿九人提

須提存三分之一，專款存儲，以備防治蟲害之需要。三、在二十五年以前之各項建設積餘經費，仍須用於地方建設事業，非經呈奉 建設廳核准，不得動支，以上僅就管見所及，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第六案

黃岩縣建設科提

案由：

擬定戰時縣建設經費支出標準祈核議案

理由及辦法：

查縣地方建設經費，原有規定稅款，如置產捐，治蟲經費，及其他之收入，各種建設事業，賴以維持。木縣自「八一三」以後，奉令緊縮，二十七年份財建兩科合併，建設經費極度削減，均移充別用。蓋原有置產捐、治蟲經費，及車捐等，全年收入為一萬一千餘元，二十七、二十八兩年度，僅列支一千四百餘元，不過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三，所有建設事業，幾全部停頓。茲為顧及戰時緊縮原則，與不妨礙重要建設事業之進展起見，擬定縣建設經費動支標準：一、依據戰時法令，有辦理必要之事項，在年度開始以前，訂定計劃及經費預算，呈請核准，所需經費，應以原有建設稅款為限，以便列入地方總概算。二、治蟲經費如何支用時，每年必

案由：

呈請省政府規定各縣建設經費比例以促進建設事業案

理由及辦法：

查各縣建設經費，原有規定，自「八一三」後，奉令緊縮，廿七年實施財建合併，所有全部建設事業經費，因被裁減，移充別用，遂致一般事業，多趨停頓，而辦理建設工作人員，咸感無米為炊之困難，當此抗戰建國緊要關頭，改善人民生活，增加農業生產等，一切經濟建設事業，急待分別舉辦，萬難因噎廢食，再任中落，爰擬聯請建設廳轉呈省政府，予以相當保障，規定各縣建設經費歲出不得低於縣總概算歲入數百分之二十，以利事業進行，是否有當，敬祈公決！

審查意見：以上第六案併入第七案成立。擬請建設廳

轉呈省政府規定各縣建設經費比例應佔各該縣總概算歲入數百分之十至二十。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八案

壽昌縣政府提

案由：

擬請建設廳統制運銷紙類產品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紙類爲日常必需用品，本省產紙縣份，所產紙類銷路類多不廣，甚或外銷停滯者亦有之，揆其原因，雖爲紙類品質不良所致，而運銷不得其法，實亦係其主要原因之一，至外省輸入，或舶來品之紙類，價格昂貴者居多，各處經售紙類商店，又復操縱紙價，以致紙類價格，時或失其正常，即就壽昌而論，土產紙類，外銷停滯，造紙槽戶，半數停工，現雖由縣政府遵照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命令，籌設改良紙生產合作社，以謀紙類生產之改良，但紙類運銷，若無妥善辦法，誠恐本縣造紙工業仍未能儘量發展，而異地輸入之紙類，價甚昂貴，觀乎上述情形，紙類一項，實有統制運銷之必要，茲擬辦法數項於後，是否有當，提請公決！

辦法：(1)請建設廳飭照管理桐油茶葉等先例，設置全省紙類運銷處一處，並在產紙縣份，分設紙類收運處，管理全省紙類之運銷及統制事宜。
(2)本省產紙縣份，所產之紙由紙類收運處收買，並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一〇九

第九案

王環縣政府提

案由：

設立戰時食糧管理處公營運銷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戰時食糧，非加嚴格統制，難期調劑，而沿海各縣，尤屬緊要。依照本省食糧調整辦法，各縣或有所謂食糧公司之組織，以多授權商人，並不合理經營，缺點甚多，以致一般輿論，咸謂是項組織，調劑不足，擾民有餘，雖非盡然，似有改革必要，但亦不宜因噎廢食，遽加取消，然爲增強統制效能，防止流弊起見，各縣食糧公司，似應取消，另設食糧管理處，改爲公

運銷之。

(3)所有紙類之價格，無論省產或非省產，一律由全省紙類運銷處隨時分區規定統制之。

(4)非本省所產之紙，入省運銷時，須先得全省紙類運銷處之許可。

(5)本省各縣經售紙類商號，關於省產紙類之進貨，一律向全省紙類運銷處或其所屬紙類收運處接洽辦理。

(6)其他關於紙類之運銷及統制辦法，請建設廳詳細規定之。

審查意見：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營。茲擬辦法如左，是否可行，謹請核議。

辦法：1. 各縣組織戰時食糧管理處，（以下簡稱管理處）由縣政府負責籌辦，鄉鎮間得酌設分辦事處，如已有合作社組織者，以合作社承辦為原則。

2. 管理處成立後，所有關於全縣食糧之生產消費，採辦運銷，倉庫儲備，碾米及糧業，概歸統制管理或公營。

3. 管理處應需業務資本，暫以積穀款借用，或請省縣合作金庫貸放，並得利用民衆投資，及原有食糧公司股金撥充，定期還清本息。

4. 管理處業務上所得利益，完全撥充縣合作金庫基金，及辦理合作事業之用。

5. 管理處組織辦法，及營業章程，由各縣依據實際情形擬訂，呈經核准後施行。

第十案

富陽縣縣長章松年提

案由：

擬請籌款調整食糧安定人心以利抗戰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食糧一項，為人民不可一日或缺之必需品，自軍興以來，田疇荒蕪，交通斷絕，生產既少，消費反因難民麪集而增多，前綫各縣，大軍雲屯，給養極感困難，

形勢岌岌，險象環生，各縣地方財政，同感竭蹶，欲

圖補救，殊無良策，自應由省統籌調整，藉以安定人心，增強抗戰力量。擬定辦法如後，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辦法：一、呈請省政府商同浙江地方銀行，騰撥大批款項

，向產米縣份購買，分運缺米各縣，交縣政府照價出糶，款由地行辦事處或金庫派員經收，其詳細辦法，由省擬訂施行。

二、通令各縣遵照，本省流通食糧規定，不得遏糶。

審查意見：以上第九第十兩案合併審查。擬請建設廳

將原案辦法函送浙江省戰時糧食管理委員會參攷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一案

雲和縣合作事業室提

案由：

如何健全各縣建設行政機構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1. 各縣建設人員很少，不易推進工作。

2. 各縣建設經費很少，則事業難進行。

3. 各縣過去的建設工程，太不夠，太簡陋。

辦法：1. 各縣政府應設置建設科，其下可分設：合作、農業

、工商三股，各股設股長一人，另設科員三人，技士三人，必要時設事務若干人，

2. 經費來源：本年由建設廳按月津貼各縣二百元，餘由各縣府自籌，二十九年一起，均由各縣府自籌。

3. 各縣於每一鄉鎮，設一建設員，經費由縣府自籌。

第十二案

臨安縣政府提

案由：

財建科合併各縣應酌量各縣實際情況力求建設科之單獨設立期赴事功案

理由及辦法：

查縣政府組織規程，有建設與財政合併一科者，在立法意旨，二三等縣，建設事簡，可以合併，徵諸事實，當有未盡然者，本縣地處東戰場最前綫，而山岳錯綜，敵難得逞，縣土完整，人民安居如恆，一攷生產人數中之農民，竟男佔百分之七五，女佔百分之〇·五，直此經濟進攻，改進農業增加生產，自非積極發展建設事業不為功，則建設科之宜單獨設立，乃急不容緩，矧本縣建設，每日收文，較其他各科既倍蓰，長此與財政科名似分工合作，實近各自為政，事權既難劃一，實復建設不足，破壞有餘，故建設科之獨立，應為設科長一職，庶不致技士日常處理文稿之不遑，礙於農業技術，不能透過行政組織，以達農村及建設應興應革事業之實施，更不致僅兩技士成一科，事繁人少，對「限日遵照辦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倉

議案一覽

一一一

理具報」等公文，難於如期呈復者，至此次廳頒浙江省各縣農業推廣暫行辦法，針對事時，法良意善，未知施行區域，能否普及本縣歟，照實不敏，管窺蠡測，本縣與本省其他情況，從同各縣，應求建設科之獨立，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三案

武義縣政府提

案由：

恢復建設科案

理由及辦法：

查抗戰軍興，本省各縣，為調整行政機構，並緊縮用費起見，除特等縣份外，所有各縣財政建設兩科，一律裁併辦理，改為財建科，奉行以來，深覺辦事困難，似非所宜，委因財建兩科，對於科長一職，素主遴選專門技術人員，分別委充，今以財建合併，求既諳財又習建設之人才，勢難如願以償，且現在戰時經濟建設，尤較平時繁重，更須分設專科，便負專責，茲為解決上述困難，及增進縣政工作效能起見，擬就奉定經費預算及職員名額範圍內，緊縮待遇，恢復建設科，增設科長一人，以專責任，此本案提出之理由及辦法也。

審查意見：上列第十一第十二第十三案合併審查，擬

請廳呈請省政府准予恢復建設科，原案辦法保留審查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四案

調整處合作組 戰時合作工作隊提

案由：

各縣建設機構與本省戰時合作工作隊應切實聯系以促進合作事業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自劃為戰區後，各項農產品，因受交通及銷路影響，頓形呆滯，農村經濟之前途，殊堪隱憂，而接近戰地各縣之物資，敵且多方榨取利用，當局為活潑農村金融，並謀本省特產不致流入敵手起見，特組織戰時合作工作隊，集合大批優秀合作青年，在統一指揮之下，以突擊姿態，深入農村，運用合作組織，使本省各地之特產，實行集中運銷或加工精製出口換取外匯，以增強抗戰力量，惟合作工作隊，為本省整個建設體系中之一環，必須互相配合，切實聯系，方能發揮其功效，用特擬就聯系辦法如左，是否有當，敬乞公決！

辦法：一、關於合作行政與合作工作隊之聯系

(1)各縣縣政府，對於合作工作隊，所組織之合

作社，應隨時協助指導，並在登記時力求迅速便利。

(2)各縣政府，對於合作工作隊，應隨時隨地聯絡及協助，以謀事業之推進。

(3)合作工作隊隊員，應虛心接受縣政府之合法指導與意見。

(4)各縣縣政會議，應函邀當地工作隊列席，合作工作隊召開隊務會議或工作檢討會時，應邀請當地縣政府派員列席參加。

二、關於地方金融機關與合作工作隊之聯系。

(1)各縣地方金融機關，對於合作工作隊所組織成立之合作社，應儘量予以信用貸款。

(2)各縣地方金融機關，對於合作社之購置設備，應設法予以長期貸款，以資調劑。

(3)各縣地方金融機關，當予合作社以收付款項或匯兌等之便利。

(4)合作社應儘量認購當地合作金庫股本。

(5)合作工作隊對於地方金融機關對合作社之放款，應協助調查需要，監督用途及催收。

三、關於中心農場或其他農事機關與合作工作隊之聯系。

(1)各縣中心農場及其他農事機關，應酌派技術人員，指導合作社各項農事技術。

(2) 合作工作隊隊員，應於當地中心農場或其他農事機關，密切聯繫，協辦農業推廣及改進事宜。

(3) 合作工作隊隊員，應盡量接受技術上之指示。

(4) 合作工作隊所指導成立之合作社，對於各種農業改良技術，應首先試驗，使起示範作用，並共同宣傳推廣。

審查意見：照原辦法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五案 金華縣政府建設科長傅錫珪提

案由：

擬請省政府頒發敵貨調查錄，以備參考案由

理由及辦法：

查近來敵貨充斥市場，大都改頭換面，不易識別，雖本省養禁敵貨品類繁多，由縣物色專門學驗人員，事實上無法辦到，至檢標送省鑑別，往往經數月之久，尙未批發回縣，案懸莫決，困難叢生，凡一般敵貨之品名商標產地，及其廠商名稱，在經濟部未公告以前，擬請 省政府先行蒐集材料，編訂敵貨調查冊錄，頒發各縣，以備參考，而資識別，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六案 金華縣政府建設科長傅錫珪提

案由：

擬請省政府設法調劑各縣食糧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各縣食糧，現大多不能自給，就本縣而論，在平時每年尙有盈餘，運銷杭紹等處，迨抗戰事興，由淪陷區域避難來金者絡繹於途，人口激增，供不應求，際茲春耕農忙之時，正值青黃不接之秋，救濟民食，事關重要，前 省府向贛訂購大批食米運浙，但支配結果，多數縣份，均抱向隅，來源斷絕，情勢急迫，擬請 省府趕速設法調劑，以免恐慌，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辦法：一、請 省政府將訂購贛米數額，體察各縣食糧盈虧現實情形，重加支配。
二、請 省政府印製運米護照，發給各縣備用。

三、請建設廳轉飭各交通機關，對於採辦食糧水陸運輸，充分予以便利。

審查意見：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八案

建設廳提案委員會提

案由：

為擬訂浙江省各縣縣單位經濟機構聯繫辦法提請討論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本省各縣原有之調整辦事處，既經裁撤，專設建設科，原有合作事業，亦由建設科辦理，將來各縣地方建設事業，指揮既已集中，督導自易收效，惟各該縣所屬各種經濟機構聯繫如不密切，運用難期靈活，影響建設事業前途甚大。為此擬訂浙江省各縣縣單位經濟機構聯繫辦法，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

一、為求各縣縣單位經濟機構密切聯繫，以便靈活運用，而利地方建設事業之推進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各縣縣政府，每月至少開所屬各經濟機構主持人會議一次，互報工作情況及設施計劃，並協商有關問題之解決辦法，以推進建設事業。
三、各種經濟機構，應審度各該縣情況，商定以一種或數種重要生產事業為共同的中心工作，以發展各該縣國民經濟。

四、中心農場、手工業示範區，應運用各級合作社，

第十七案 金華縣政府建設科長傅錫珪提

案由：

各縣建設科應酌量專設繪圖員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抗戰以來，關於水陸交通，以及其他各項調查，均須繪送詳細圖表，各縣雖設有技士二人，因建設事務紛繁，常派外勤工作，對於是項圖表，無暇辦理，祇得擱置，貽誤堪虞，爰擬在建設科添設繪圖員一名，專司其事，免誤要公，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辦法：各縣酌量情形，得專設給圖員一人，月薪三十元，如行政經費不敷支給，應准在縣總預備費項下支銷。

審查意見：由各縣斟酌情形辦理。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推廣其良種良法，運銷其產物。

五、各級合作社，應運用中心農場、手工業示範區，教育其社員，改進其品種，與生產技術，並獲其協助，推行合作事業。

六、合作金庫，應指導各級合作社合理處理會計，並檢查其賬目，協助合作事業行政機關考核其成績，運用放款辦法，策勵合作事業之發展。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縣單位經濟機構運用辦法

(本案前經本廳幹部會議通過附列於此以供參考)

1. 各縣裁撤調整辦事處，專設建設科(合作事業室，合併於建設科。)以督導各該縣所屬各種經濟機構，盡其應盡職能。

2. 各縣建設科得設左列三股：

(1) 農政股 掌理農林、漁牧、蠶桑、農田、水利、農民團體等事宜。

(2) 合作股 掌理合作事業、合作金融、交易公店、農業倉庫等事宜。

(3) 工商股 掌理工商業、工商團體、工程、交通、電政、度量衡檢定等事宜。

3. 中心農場、手工業示範區，應運用各級合作社，推廣其良

種良法、運銷其產物。

4. 各級合作社應運用中心農場、手工業示範區，教育其社員，改進其品種，與生產技術，並獲其協助，推行合作事業。

5. 合作金庫，應指導各級合作社合理處理會計，並檢查其帳目，協助合作事業，行政機關，考核其成績，運用放款辦法，策勵合作事業發展。

6. 各種經濟機構，應審度各該縣情況，商定以一種或數種重要生產事業，為共同的中心工作，以發展各該縣國民經濟。

7. 各縣縣政府，每月至少召開所屬各經濟機構主持人員會議一次，互報工作情況及設施計劃，並協商有關問題之解決辦法，以推進建設事業。

第十九案

象山縣政府提

案由：

調節食糧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各縣糧價，日益增漲，發生食糧恐慌。究其原因，皆因各米商囤戶，觀望居奇，期求善價，不肯出售所致，亟應設法調節，以符抗戰時期足食之要旨。

辦法：一、組織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以調查統制諸方法，

統籌盈虧互濟。

(附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組織簡則)

二、青黃不接之時，應儘量抑平米價，並開放縣倉積穀，平價出糶。

審查意見：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象山縣各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組織簡則

第一條 本簡則依據院頒非常時期食糧調節辦法，並參酌本縣地方情形訂定之。

第二條 本縣各鄉鎮，除石浦鎮食糧調節事宜由石浦區食糧交易公店負責辦理外，其餘均應組織食糧調節委員會負責主辦各該鄉鎮食糧調節事宜。

第三條 各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以鄉鎮長為主任委員，副鄉鎮長及各保長為委員，委員人數由各該鄉鎮酌定之。

第四條 各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應負責辦理左列等項事宜

- 一、查報全鄉鎮現存糧食數量及大戶，酌留六個月食糧屯積餘糧數量。(報表式樣另附)
- 二、查報全鄉鎮六個月應需食糧及盈虧數量。(報表式樣另附)

三、統籌辦理本鄉鎮食糧調節事宜。

第五條 各該鄉鎮居民有食糧無處購辦情事，得報請該管食糧調節委員會，指定向本鄉鎮內囤戶採辦，倘有拒購情事，得由該會呈請縣政府強制執行之。

第六條 各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如發現本鄉鎮食糧不足時，得呈請縣政府核定採辦數量，填發流通證，(式樣另附)向指定多糧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洽購，倘有拒購情事，得呈請縣政府強制執行之。

第七條 本簡則由本府公佈施行，並呈報 浙江省食糧管理委員會備案，修正時同。

○○鄉鎮食糧狀況查報表

現存食糧數量	六個月應需食糧數量	盈虧數量	備考
		盈	
		虧	

○○鄉鎮各大戶囤積餘糧查報表

大戶姓名	實存食糧數量	酌留六個月食糧數量	囤積餘糧數量	備攷

流通證存根					
請求流通人	食糧種類	請求流通量	核定流通量	指定流通鄉鎮	繳證日期

象山縣食糧流通證					
請求流通鄉鎮	食糧種類	請求流通量	核定流通量	指定流通鄉鎮	繳證日期

註 一、各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石浦區食糧交易公店）領到本證應即持同向指定流通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洽購

二、指定流通鄉鎮食糧調節委員會接到本證應即指定向本鄉鎮內囤戶採辦不得留難或拒絕

第二十案

雲和縣合作事業室提

案由：

請培養建設人材以利建設事業之推進案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理由及辦法：

理由：1. 戰時建設事業，既多且繁，惟建設人材不夠，須加補充。

2. 建設人材，要有專門知識與技能，不如普通行政人員之易找。故須年年培植。

3. 最近各縣新添建設科，須要建設人材頗多，故須從速培養。

辦法：1. 設立戰時建設人員學校內分

高級生：招收大學畢業生 訓練半年

中級生：招收中學畢業生 訓練一年

初級生：招收高小畢業生 訓練二年

2. 此種學校應為永久性的，經費是確定的，訓練要注重實際的，一切請由建廳會同教廳籌商辦理。

3. 輪流調訓現任高中初建設人員。

高級人員 每年至少有半月時間之訓練

中級人員 每年至少有一月時間之訓練

初級人員 每年至少有二月時間之訓練

審查意見：請建設廳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一案

蘭谿縣政府提

案由：

各縣應增設專任經濟情報員案

理由及辦法：

自物產調整處縣辦事處裁撤後，各縣縣政府奉令查填各種經濟報表，因人員不敷分配，多未能實地調查精確統計後填造，事實上係報據一部份較精確材料，參照上年度統計數字，經過約略估計造送，往往難期準確，際此長期抗戰，人民經濟活動，均應由政府統制，無可靠統計，殊難運用自如，自應准許各縣政府，增設專任經濟情報員。

1. 由各縣政府視需要情形，增設專任經濟情報員一名至二名，以各縣物產調整處縣辦事處之經濟情報員儘先錄用為原則，以資熟手。
2. 所需要經費，由各縣總預備費項下動支。

審查意見：照原辦法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二案

蘭谿縣政府提

案由：

各縣應增設專任敵貨檢查登記員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際此長期抗戰，對敵經濟封鎖，自屬刻不容緩，自中央頒佈查禁敵物及禁運資敵物品條例，省方頒佈查禁敵貨處理暫行規程以後，各縣均積極進行，惟檢查及登記敵貨人員，依照前項條例，均係兼職，未能全力從事，縣政府方面，亦困於職員定額，無法指定專人負責，擬請准由各縣，視需要情形，增設敵貨檢查登記員，以專責任，而利進行。

辦法：1. 各縣政府，得視需要情形，增設敵貨檢查登記員一人至二人，以商界情形熟悉，工作情緒熱烈之青年充任為原則。

2. 檢查登記員，薪水除依查禁敵貨條例第十七條暨浙江省查禁敵貨處理暫行規程第六條之規定款項撥充外，並得由沒收敵貨變價項下動支。

審查意見：請廳呈省府核辦。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三案

蘭谿縣政府提

案由：

本省出產火腿，現奉中央命令，禁止出口，影響製戶生計極鉅應如何救濟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查本省火腿，產量豐富，以蘭溪一縣而論，年產八萬蹄，價值四十萬元，大部均由甯波或永嘉出口外銷；現奉中央命令，火腿列入資敵物品，禁止出口，製戶生計，頗受打擊，茲查火腿雖系肉類，然價值頗昂，實係奢侈品，並非軍用品，似可准許出口。

辦法：由建設廳呈請省政府轉呈中央特許本省火腿出口。

審查意見：查火腿出口，業由省府電請經濟部核准中，原案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四案

富陽縣縣長章松年提

案由：

設法運銷茶葉紙貨以利農民生計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在長期抗戰的過程中，運銷土產，活潑農村經濟，確是很重要的一種使命，吾浙紙茶兩項，各縣均有出產，每年吸收外資，為數頗鉅，自戰事爆發，交通斷絕，紙茶兩項，推銷無從，黃白草紙，無人顧問，以致農村經濟，瀕於破產，現在頭茶已屆上市，二茶轉瞬可採，若不設法運銷，農民勢必束手待斃，謹擬辦法如左，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議案一覽

一一九

辦法：一、籌撥巨款，交戰區物產運銷處，督促各縣辦事處，儘量收買運銷。
二、呈請省政府通令出口商埠，如永嘉鄞縣等軍政機關，儘量疏通裝運，不得需索留難，以輕負擔。

審查意見：保留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念五案

龍游縣政府技士陸鵬飛
象山縣政府技士俞積楚
分水縣政府技士陸樹桐合提
仙居縣政府科員陳康
衢縣建設科科長周夏邱

案由：

省廳與縣建設工作應如何連繫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建設廳不但為行政機關，本身即係事業創辦者，與其他廳處不同，各縣建設事業，大都新興創舉，無案可循，不時需省廳指示，上下貫通，推行各項公務，期收指臂之效。

辦法：1. 各縣以行政區為單位，每三個月擬由建設廳令各專員公署，召集該區建設主管人員，開工作討論會，應派高級長官蒞區指導。

2. 每年擬由建設廳召集附屬機關及各縣建設主管人員舉行年會。

3. 每三個月建設廳至少派視察員分赴各縣一次，視察建設事業進行概況，并詳為指示各項困難及問題，當否敬請 公決！

審查意見：原案辦法第三條每三個月改為每半年，餘照原辦法通過。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廿六案

浙江省油茶棉絲管理處提

案由：

請劃一茶葉買賣衡制以杜流弊而利改進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茶葉買賣，向用舊秤。其重量不一，間有重至市制一倍以上者，茶商以之施於茶農，茶農以之施於採茶婦。爾詐我欺，造成粗製攪雜之惡習。如：茶農加重袋皮重量，毛茶中攪假攪雜，採茶婦任意採摘，將老葉、嫩芽、雜草等一併採下，皆為改良茶葉之障礙，苟能劃一衡制，絕其僥倖取巧之念，洵足為改進茶葉品質之助焉。

辦法：1. 由各縣政府佈告，並通飭各鄉鎮長，切實督促。
2. 茶葉買賣，不以市制計算者，得由政府沒收其一部

或全部，或處以相當罰金。
3. 獎勵檢舉施用非法定衡制者。

審查意見：請廳依法嚴厲執行度量衡檢定。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二十七案

洪瑞堅劉平江許延俊
項昌權項鎬孫合提

案由：

如何強化各地民衆團體組織並推進戰時工作案

理由及辦法：

理由：(略)

辦法：一、協助各地黨部改善并充實已有之民衆團體。

二、依法督促普遍組織各種民衆團體。

三、厲行取締未經登記公告及不合法令規定之團體。

四、協助各地黨部培養戰時民運新幹部。

五、各地政府應依法補助各地民衆團體經費並遵照省抗衛會通令在抗衛經費項下儘量撥補。

六、依照法令協助策動各民衆團體參加戰時勤務。

七、推進民衆團體本身業務使與各地政府實際建設事業相配合。

八、保障民運工作人員並獎進其工作。

決議：原案成立，請廳會同有關機關擬定具體辦法通令各縣遵辦。

五、工作報告

一、本廳各處科室報告

甲、物產調整處報告

陳仲明

今天兄弟奉命把調整處的工作狀況，向各位作一次簡要速地運銷出口，來安定動亂的局面。

的報告：原來調整工作，是一種新的嘗試，它在嘗試中隨着環境與事實的演變，在本身行政地位上，是經過一個相當的變動，——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和浙江省建設廳戰時物產調整處，所有報告的內容，依據這種事實，分成二個階段，第一個階段，重在過去工作的追述，第二個階段為今後工作計劃的說明。

調整處於念七年一月一日成立，它產生的原因，在克復調整政策的製定，是利用舊的力量，謀新的開展。

當時動亂的局面，自浙西淪為戰區，政府機關，紛遷浙東，人心惶惶，一切情形均入於混亂與停滯狀態之中，貨棄於地，無人收買，激起社會整個的不安，如果任其蔓延滋長，更會影響到將來生產問題，省府當局，針對着這種非常的情形，毅然組織調整處，應付這種非常的劇變，當時工作的計劃，想在極短的時間裏，把所有物產，尤其是大宗的特產，迅

記得在兄弟初到浙江的時候，伍廳長曾告以「當時調整工作，祇有預計擬具三個月的計劃，對於生產者和消費者澈底的組織，以合作為調整政策的中心，可是受時間的局限，不克實現，不得不因時制宜，祇有利用原有的商業機構，來擔當調整物產的任務，同時全力推行合作，於合理政策的施行，也絲毫沒有放鬆」，從這幾句話裏，我們可以充份了解在省的方面，依據省政府規定出口的二十餘種主要物品，組織運銷處或出入口公司，在縣的方面，組織交易公店，在鄉鎮有合作社為基層調整的機構。自去年四月到改組時止，運銷處成立了念一處，資本總額在一百八十萬元左右，經營十三種的特產運銷——茶葉、桐油、棉花、鮮蛋、草帽、木板、食糧、木炭、木材、紙類、桔子、烟葉、小麥、出口

數值，至念七年底，共二九、五〇六、六三四、三九元，如果分析計算，那末，茶葉一七、四二九、一二〇、〇五元，桐油四、〇八五、〇八九、二四元，棉花一、八一二、三六一、六〇元，鮮蛋一、三四九、四五一、一四元，草帽一、一一九、〇二〇、〇〇元，木板九一六、一一一、四三元，食米八七四、三三一、六元，木炭四九二、八〇二、八五元，木材四八三、八八二、六〇元，紙類四六六、九三三、〇〇元，桔子四〇八、二九一、二〇元，烟葉五三三、三三〇、〇〇元，小麥一五、九〇〇、〇〇元，不能不說是一個相當鉅大的數字。

交易公店至去年年底止，有二十五個，其中龍泉等縣，雖然一縣成立了幾個，但是仍佔少數，現在遍及十六七縣，資本在卅萬元以上，它的任務，本來希望擔當物產運銷與供給的統制，上和運銷處，下和合作社做一個聯繫的樞紐，因為時間關係，沒有發揮應有的力量，不過做到日用品部份的供給，完成局部的任務罷了。

戰時合作社是依據省頒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組織的，該項辦法，於戰時合作的推進，含有巨大的適應性，一、採用社長制，適應戰時迅速和敏捷的行政原則，二、社股金額減低為二角，適應大眾的經濟能力，三、以鄉鎮為單位，和要有百分之二十以上戶數加入，才能組織，帶些強制性質，同時配合着鄉村的經濟的政治的條件。浙省過去合作事業，本來相當發達，社數在二千以上，大部份在浙西方面，自從去

年七月，合作行政由建設廳委託調整處辦理以後，積極強化行政機構，在處屬十縣，以每月二千餘元的經費，分配各縣開辦合作事業室，其餘縣份，設置合作指導員，到本年三月中，依據統計，全省共有合作社六四六社，社員二十四萬六千多戶，百分之九十一集中在處屬十縣，社員數二十三萬戶，佔總戶數半數以上，普遍地呈現着活躍的姿態。

這是第一階段的工作情形，我們檢討過去，自身不免有些缺陷，社會更多誤會之處，對運銷處有一種共同的非議批評，大概分為下列兩點：一、政府給予商人的權力太大。二、盈餘分配商人所佔比數太高，但是我們覺得這種錯誤觸犯，有它複雜的因素，和可能的彌補性的存在，因為調整處的成立和政策決定，是依據當時動亂局面而產生的，人民既不自動組織，政府也無餘力兼顧，浸假形成運銷停滯，生產發生問題，商人不予以較大的權力和較高的利潤，誰也不會甘冒風險，我們第一步遣派稽查員，監視其業務經營，第二步遣派會計員，使其經濟公開，商人利益保障，由百分之二十改低至百分之十，盈餘中又要抽出合作事業、合作金庫及改進等補助費，均在百分之十以上，這都是彌補缺陷的具體事實。

有了調整處以後，一切特產，有了組織，有了管理，雖在敵人威脅之下，出口數位，尚有如許數目，物產價格，也向上提高，顯然的於生產者有若干利益獲得，譬如木炭，在沒有運銷處時，每担價值四角，運銷處成立後，收買價一元

二角三分，到十二月裏，漲至一元九角六分，且有繼續上升的可能，（上海每担價在四元左右）不過我們覺得價格過高，結果釀成生產過剩，也許要回復到價格低落，在產地受一時價格高漲的刺激，會使木材浪用，其他特產，也是同樣情形，要彌補這種缺陷，實行平價準備金制度，維持價格一定的水準，保障生產者一定的利益，限制商人過份利得，至於合作事業，要普遍與強化，必以教育為輔助的工作。去年在處屬十縣舉辦合作人員訓練，和桐茶合作人員訓練，就是向這個方向去努力的表现，這也值得在大會席上向各位提及的。

調整處在第二階段裏的工作，因為在四月一日才改隸完竣，祇有把計劃向各位作大體上的陳述，很明顯的，政策應移歸建設廳辦理，集中力量，注視在合作事業的推進，想實現最合理的經濟體系，來負擔物產調整的任務。

在合作事業方面，本過去已有的基礎，繼續做到量的增加和質的充實，一面成立合作工作隊，流動地出發到特產地，指導特產合作的推進，第一隊茶葉隊，於四月一日成立，於十日出發工作，其餘棉花、蠶絲、桐油等隊，也在積極組織之中，一面成立合作批發部，替代聯合社的崗位，使合理運銷機構的建立，予合作社以業務上，技術上的引援，這種嶄新的陣容，在合作的推進上，有甚大的意義。

在農業金融方面，注重在舊的整理，和新的開展，過去浙省農業金融事業，沒有相當的成功，舊有的農民銀行，農民借貸所，不獨業務方針，往往不以農民為對象，甚至不能維持本身的生存，清理倒閉，時有所聞，今後當加以一番的整理，務使合理與健全，新的省合作金庫籌備處，是合作社的聯合社，更要加以合理的管理，和十二分的努力，保其發揚滋長，健全展開。

特產管理方面，以油茶棉絲四種特產為管理對象，這是浙省的大量特產，因為有外匯關係，本年已與中央合作設管理處專職管理，用中央的財力人力，來幫助地方政府力量的不足，想以合作的方式，實行產製銷的一條鞭政策。

今天的報告，因時間的限制，祇能說其梗概，其餘留待各部門主管人員再向各位作詳細的陳述，末了很誠懇的請求各位注意到下列幾點：

- 一、合作組織是調整物產的工具，要儘量的利用，以完成經濟保甲的任務。
- 二、合作事業，希望隨時輔助，到達生產分配消費之合理化。
- 三、合作工作隊，希望以地方的行政力量多多協助，達到產製銷一條鞭由生產者自己管理的地步。

乙、第二科工作報告

許延俊

本科主管的事項，是工商礦。現在就這三項向諸位作個簡單的報告：

(一)工業 說到工業，應該首先說工業政策。政策是設施的依據。政策明白了，對於各種安排與措置，自然可以了然於心。瞭解了，當然拚力以赴，促其完成。

本省工業政策，是發展手工業，以求日常生活必需品及文化用品的自給自給。爲什麼要發展手工業呢？理由是：

(1)本省重工業，一向沒有基礎。因此，在抗戰期間，想謀發展機器工業，很是困難。機器工業的前途限於客觀的條件，如：是黯淡，那只好另闢蹊徑，以求達到上述的目的。

(2)在抗戰期間發展手工業，可以順利地推行，受不到一點阻礙。平時外國機器工業，挾其雄厚的資本，大量的生產，用傾銷的方法，掠奪手工業製品的市場，使手工業因產品銷路滯塞而破產。此時，敵艦時常出沒海上，騷擾沿海口岸；內地交通梗阻，運輸萬分困難。舶來品的輸入，急激地減少。人民的需要，因供給缺乏，反更見迫切。手工業製品，趁這個當兒，出現於市場上，當然銷路旺盛，絕不會問津無人。銷路無問題，發展的前途，自然「如旭日之東升」，大大地有望。

(3)農村中出征的壯丁，不斷地增加；農村生產力，日

益地減少。已經疲憊的農村經濟，因此愈呈衰頹的現象，於此時，在農村中，利用休閒的及婦女的勞動力，普遍發展手工業；就農民說，可以增加個人的收入，彌補家庭的不足；就整個農村說，可以鬆動農村金融，昭蘇枯竭的農村。

此外，還就財力的所及，設立各種小規模工廠，以肇工業建設之端，而奠建國的基礎。

其次，說到怎樣實現這種政策？即是說，怎樣去發展手工業，以求日常生活必需品及文化用品的自給自給？在省，有省手工業指導所，負指導、研究、改進與推廣手工業的責任。而示範與傳習，則責成各改進場辦理。不過最近呈准省府備案的工業推廣區制度施行以後，這些改進場要分別改組成爲各地工業推廣區。示範、傳習、推廣及推動工業合作的責任，均由區內中心示範場擔承。區之下，設分區；分區內設示範場，辦理生產示範及該分區內推廣事宜。基層的組織是人民自己組成的工業合作社。資本自籌或由中國工業合作協會撥借。技術的倡導，產品的運銷，會計簿記的處理，分別由示範場負責或協助辦理。

手工業指導所除以一七、〇〇〇元，在碧湖設立農產製造場；二四、〇〇〇元，在龍泉設立紙業改進場；五二、〇〇〇元，在雲和設立染織改進場外，又設立下列各種工廠，

以從事大量生產，供應目前的需求。

廠名	廠址	資本額(元)	備考
印刷廠	麗水	二、〇〇〇	廿七年十二月開始營業
半機械化麵粉廠	碧湖	二五、〇〇〇	廠屋已招標承造
電力廠	麗水	一一五、〇〇〇	廠屋在建築
棉織廠	麗水	二〇、〇〇〇	廠屋已招標承造
文化工具製造廠	麗水	二五、〇〇〇	與溫州毓蒙鐵工廠合作手工業指導所只出資一〇、〇〇〇元
工造廠	麗水	二五、〇〇〇	

其他公營工廠，也表列如左：

廠名	主辦機關	設廠目的	備考
鐵工廠	建設廳	製造小型機器零件及農業上機件	
浙東電力廠	建設廳	供應公私營工廠以電力	有分廠四處
中國植物油廠	經濟部	榨煉植物油	
七酒精廠	省黨部	製造酒精	有分廠一處
難民工廠	省賑濟會	紡織服用布	

第三、說到本省小工業和機器工業的概況。

(1)本省工廠合於工廠登記規則第一條的規定，即是使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本廳各處科室工作報告

一二五

用動力或雇用工人在三十名以上者，共計一千二百多家。已經登記有案的，有八百六十五家。詳細分析起來，碾米廠四百五十五家，淪入戰區的二十七家，絲織廠八十三家，全部淪入戰區，電氣廠八十家，淪入戰區一半。針織廠三十八家，淪入戰區的三十二家。棉織廠二十九家，淪入戰區的十二家。縲絲廠三十一家，淪入戰區的十九家。總之，在八百六十五家工廠中，除去六十六家已經註銷不計外，廠址在浙東各縣的，五百六十四家。淪入戰區的，二百三十五家，約佔全數三分之一。

(2)合於工廠法第一條的規定，即是使用動力和雇用工人在三十名以上者，有一百十幾家，其中淪陷八十幾家。資本在一百萬元以上的七家，淪陷六家，在十萬元以上的十四家，淪陷九家。再就淪陷的和未淪陷的工廠資本額和工人數，做一個比較：淪陷的工廠資本額為一千二百萬零九百元，未淪陷的資本額為八十九萬七千六百九十一元。淪陷的工人數為二萬五千三百二十一人，未淪陷的為一萬三千五百三十九人。

第四、說到工會。經本廳核准登記的有四百四十多單位，會員十萬多人；淪陷於戰區的四十單位，會員一萬多人。在二十七年成立的工會，有產業工會二個，職業工會三十六個，司機業職業工會一個。此外本廳還擬在最近期間會同省黨部舉行工人組織問題座談會，研究戰時工人組織的方針和辦法，以適應抗戰的要求。

最後，說到度量衡的檢定。二十六年以前，在本省各縣市檢定合格的度量衡器具，大多數是衡器。二十六年八月滬戰爆發後，因經費緊縮關係，各縣檢定工作大都歸併建設科兼辦，省方從二十七年初起，就將省度量衡檢定所裁併。度量衡檢定事宜歸本科辦理。本年度擬選擇商業繁盛的縣份及政治中心所在地，先行恢復度量衡檢定以樹立度政的楷模。

(二)商業 說到商業也應該首先明瞭本省貿易政策。本省戰前貿易政策，大都採取放任主義。抗戰發生後，商人因為交通的阻梗和物資的缺乏，每每乘機操縱，抑壓市價，囤積居奇。以致一面貨物滯積，使社會金融枯澀，一面物價昂貴，使生活程度提高。是以除了通飭各縣組織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評定主要物品市價，以穩定人民生活外，還要對於出入口主要物品，加以嚴密的管理。如此，在消極方面，免除商人的操縱，保證生產者不破產；在積極方面，提高產品的價格，增加生產者的利益，使生產者具有再生產的能力。

怎樣去遂行貿易管理政策，以實現上述的目的？一方面明遵照中央與地方關於增進生產，調整貿易事宜，劃清界限，定權責辦法甲項第三款之規定，設立物產調整處，調整主要物產的進銷。一面頒佈出入口公司組織通則，促使經營出入口主要物品商人及生產者，組織各種運銷處和出入口公司，以便遵照戰時物產出入口管理規則，來管制貨物的輸出和輸入。詳細的情形，剛才陳處長報告過了。這裏所以不憚煩瑣，再行提出來，說說的意思，是希望諸位明瞭本省貿易政策

，不再取放任主義，已踏上管理的途徑了。

其次，對於商人團體，可分兩方面來說明，(1)主案的商人團體，計商會有一百多單位，同業公會一千四百多單位。(2)自從新商會法和工業商業輸出業同業公會法頒佈以後，各縣商會工商同業公會，均須改組，以符法令。然同時遵照戰區工商團體維持現狀辦法，也可暫行維持現狀，不予改組。究竟何去何從呢？因與省黨部商定改組各縣商會工商同業公會原則三項：甲、行署所管轄的二十二縣，遵照戰區工商團體維持現狀辦法，暫緩改組；乙、其他各縣一律依照新法改組，但得分期辦理，其次序的先後另行商訂；丙、永嘉甯波兩地的輸出業同業公會，遵令先行督促成立。

第三、說到商業登記方面，統計公司登記的有一萬多家；商店登記的有十萬多家，其他公司行號，還是在督促登記中。

最後，遵照各縣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簡章，組織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評定食糧食鹽及其他日常用品的價格的，有鎮海等五十三縣。如商民有故意違反的，就依照行政執行法第五條第三款處罰。

(三)礦業 二十六年九月，本廳為解決礦業糾紛及整理礦業起見，曾經呈部核准停發礦業執照一年。所以三十七年礦業行政是在停頓中的。同時，因為銷路的關係，先後停止了青田銀礦和常山煤礦的開採。至於弗石，平時敵人收買甚夥，戰時為避免資敵，曾經禁止它出口，可是最近，弗石礦商

，以損失過鉅，紛紛來廳請求救濟，又經電請部方派員來浙
收買或者洽商運銷的辦法，以體恤商民。統計已經核准設定
礦業權的有九十二家，其中三十九家有探礦權，五十三家有
小礦權，礦區面積共有一千一百三十公頃七十二公畝十六公
頃。上月公告接受設定礦業權的呈請案件，繼續核發礦照。
本科所主管的各項事業情形，大概如此。希望諸位多多
地予以指教。完了。

丙、第三科工作報告

葉奇峯

本科主管的是農（包括蠶絲肥料）林漁業。

過去本省農林事業的建立，大部設立專場辦理。自抗戰
開始後，各場所因無法推行，暫告停頓，可是有些地方，依
舊可以繼續進行。

戰事發生後，為應戰時客觀環境的需要，在機構方面成
立了一個農業改進所，地址在松陽，係省有機關。為期達到
技術深入農村起見，就各縣設立中心農場、繁殖場、示範場
這些組織在處屬各縣一年來都已經完成了，其他各縣設有
縣農場的有十幾縣。但是各縣為了抗戰第一的關係，農林事
業的推動不免暫時停止，有的把農場改為農業推廣區，如嵊
縣農業推廣區，黃岩農業推廣區，金華農業推廣區等是。有
的把林場交縣政府保管。詳細情形，候農業改進所莫所長再
向各位報告。

蠶絲方面，在紹興、肖山、上虞、諸暨、嵊縣、新昌等
縣，還是繼續設立改進區，上年發放蠶種六萬餘張，由各製

種場發的有二三十萬張。至於蠶的銷售，由貿易管理委員會
收去轉售上海現製原種場有二個，一個在碧湖（麗水），
一個在界首（松陽），本年並與貿易委員會合建冷藏庫現正在
籌備中。

化學肥料方面，民國四年本省就有輸入，以後逐年增加
，最多時年計價值四五百萬元。去年本廳為防止仇貨輸入，
商人操縱，與指導使用起見，成立了一個化學肥料公賣處。
（現改為管理處）本年仍在繼續辦理，至於檢驗部分，等待儀
器購到，就可逐步實行。施用方面如何使之合乎科學及經濟
條件。擬先在溫屬各縣試驗。製造方面，擬先由初步試製獸
骨燐肥成功後，再行推廣到農村，使一般農民都能夠自行製
造。至公賣價格，打算竭力設法維持售價的平衡，免除農民
意外的損失。

漁業方面，本省海岸綫長約二千數百華里，漁民因敵國
船隻越洋捕魚，平時捕撈已受阻礙，戰事發生後，敵艦游弋

海面，更使數十萬漁民無法捕撈。爲管理漁業起見，曾設立三個區漁業管理處負責管理，將漁鹽價格設法減低。在各個區內的各縣，又設立分處，使漁民使用漁鹽得到便利。又爲防止海盜，安定漁民生活，及促進漁業合作事業起見，現已着手辦理漁民保甲，漁民合作金庫等，在第二區已經有漁民保甲的組織。至一區和二區，因經費關係，現在尙未完全成立；本廳極希望從速成立，使得漁民可以安心。漁業金融方面，溫區漁民合作金庫有資金八萬餘元。有的主張分歸區內五縣獨自貸放；有的主張看漁民需要由金庫隨時決定貸放。我們認爲還是第二個辦法，較爲相宜，沿海各縣各位代表，都能深明漁民生活，對於漁業問題，都應合力設法，使漁民生活，得到安定。

墾荒和擴種冬作兩方面，去年墾荒已由民建兩廳會商辦理；可是令縣遵辦以後，各縣還沒有將辦理情形具報，所以墾荒畝數，缺乏詳細統計數字，就大體看來，比過去已經增加了不少。還有各縣農民，尤其是處屬，多不喜種冬作，應如何設法切實推行，增加戰時食糧，這是要請各縣主管人員特別注意的！

此外，還有幾點意見，應向各位報告的：
農業方面，在戰前是多方面努力的，并且是以整個的浙

江省爲對象，通盤計劃，因地制宜；如在平原區域，注重稻麥方面；在山區則注重林業。這種方針在戰前是很適當的，但是戰事發生以後，環境變遷了，需要不同了，所以我們應該改變過去的方針。今後我們對於貧瘠的縣份，應該特別注意發展特產，使得貧瘠的縣份漸漸轉入富庶，這就區域方面講。若就需要方面講，我們就應先着重食糧的生產，必須要做到每縣或每個區域內，都能自給無虞，譬如我們看見麗水方面糧食不敷自給，就應設法增加食糧的生產——這和過去施政方針大不相同的。又如墾荒或者提倡擴種冬作，也是如此。荒地固然宜墾，就是荒山也是要墾的；山地雖然不便栽種，做成了梯田，也就可以進行耕作，同時在這山區中，又可造成特產區域。所以今後在農業方面，除先求食糧自足自給外，還須發展處屬特產，如油桐茶葉絲繭等等。其他各處，比較處屬容易發展。還望各縣政府和民衆共同努力！其次應該附帶說明的，各縣中心農場設立問題我們也很希望能夠普遍辦理，事實上或許有些困難，各縣能否可以改組爲中心農場，本廳正在向省府請示中。至於未曾設立中心農場或縣農場的各縣，將責成省農業改進所，分設特約農家，指導並推廣良種良法，以期逐漸達到農業普遍改良的自的。

丁、第四科工作報告

楊建

本科職掌分路政、航政、電政、水利、電力、鐵工廠，以及地方各種建設等各部份，詳細情形，餘由主管人員，另報告外，茲將其大概，分述如下：

(甲)公路部份

本省公路，二十六年以前，共長三九〇公里，八一三以後，浙西失陷公路，達一〇九二公里，破壞路綫，一二五〇公里，現通車路綫，不過一五六〇公里。

事業方針：(a)工程方面，積極完成有關軍事與開發生產之公路與手車道，並改善原有設備，(b)業務方面，增加車輛，整頓修車廠及材料庫，劃分軍運民運界限，統制商車，負責運輸，與改善運輸制度，訓練業務機務人員及機司。

手車情形：本省現有手車，共六大隊，計六千餘輛，對於貨運與鄉村運輸，有莫大裨益，各縣應竭力提倡，並多築手車道路。(照現時規定每車載重為二〇〇—二五〇公斤，每日行程為三〇公里車價約四十元)本省手車雖一度由公路局管理，惟旋又劃歸交通處管轄。

(乙)航運部份：

水運能力，實勝陸運，設備維持較易，且非空軍所能破壞，過去航務機關，對於船舶之管理，僅限於登記收費，未聞有所改進，船舶總隊部之作用，在統制與軍運，無暇改進

航務，而戰時水運擁擠，奸商乘機壟斷，以致物價高漲，本廳為求徹底改革起見，特設立船舶管理局，從事整理航道，改良工具，負責運輸，推進公營，船舶總隊部，仍就原有範圍，負責統制，與辦理軍運。

(丙)電訊部份：

本省話綫，念六年以前，共有雙線九一〇五公里，單綫一五一、五〇公里，八一三以後，失陷線路，計銅綫一三六一公里，鐵綫五四三公里，自通訊網中心，移至金華後，原有線路，不敷應用，及添建雙綫九九〇公里，單綫五七六公里，其事業方針，在謀各區中心局間之貫通，同時着重各縣鄉綫之聯繫，幹支綫之整理，城鎮電話之添設，省際通話之暢達，并增設無線電台二十五處，與外省軍政及交通機關電台，互相通報，以求全國通報為最後目的，而切合戰時需要。

(丁)水利部份：

(a)農田水利：興辦農田水利，為增加生產最有效辦法，本廳已辦工程，計有松陽、縉雲、古市、碧湖等多處，繼續辦理者，計有處屬四十餘處，金衢各縣，尚在調查推進中，經費多由地方籌集，或由合作金庫貸款，減半收息，分年償還，辦理是項工程，全為地方造福，故應以地方為主體，

由縣政府監督推進之，農業改進所，則不過爲技術上之協助指導而已。

(b) 海塘：

1. 杭平海塘，已由中央與省府撥定的款，本廳原擬派員督導，從事修造，旋以戰局關係而停頓，以後當視時局情形而定。

2. 紹蕭塘閘工程處，已於去秋恢復，搶修工作，照常進行，近以駐軍沿塘挖築戰壕，危險殊甚，已呈准省府，由廳派員與駐軍協助搶修中。

(c) 培修浦陽江堤：去年成立浦陽江修築堤埂委員會，由浙贛路局與本廳各撥一萬元應用，現因堤力單薄，危險之處尙多，省府又續撥一萬元，繼續辦理。

(d) 水利墾植工程：桃渚區水利工程，中央已撥定的款，并由省府担任半數，先行舉辦。

(e) 繼續觀測氣象水文工作：現有四等測候站十處，二等測候站一所，雨量站四十七處，水標站十八處，按月造報，以作水利工程計劃之根據資料。

(戊) 浙東電力廠：

電力對於工作效能，與戰時工業，有莫大之補益，公營事業，又應有劃一之系統，與統盤之籌劃，本廳特於去年春

，籌設浙東電力廠，聘任電氣專門人才，統籌與普遍發展浙東各地之電力，計已成立電廠者，有麗水、碧湖、小順等處，在計劃中者，有方岩、大港頭、松陽、龍泉等處。

(己) 充實機械工廠：

本廳爲供應戰時修造國防用具，與製造農工器具起見，特於大港頭，小順等處，設立浙江省鉄工廠，成立迄今，已達一載，頗具規模，工作亦甚緊張。

(庚) 搬遷委員會：

本廳奉命搬移沿海各處重要機件於內地，以免資敵起見，乃於去歲秋間，成立搬遷委員會，由本廳派員會同溫商會主席、專員、縣長、各同業工會主席、組織而成，將溫、甬二處重要機件遷拆後方，重要機件，現已搬運完畢，該會不久即可結束。

總結：

各種交通事業，關係軍事甚鉅，爲戰時建設最重要工作，交通工程人員，尤應以事業爲前提，必具有專門學術，始克濟事，抗戰以來，交通工程，系統混亂，非工程人員，而辦理工程，非交通人員而辦理交通者，頗有其人，以致弊病百出，輿論譁然，各縣建設機關，似宜加以注意焉。

本廳主管的事項繁多，專業的範圍廣大。因此，一切工作的進行，必要計劃得周詳，配合得縝密，然後方可以進展順利，收效宏鉅。然欲計劃周詳，配合縝密，又須要先事翔實地瞭解各附屬機關的工作概況，及其工作計劃的依據。事實瞭解了，研究就容易，整個地通盤地配合更不難。配合妥當了，各種建設部門的工作，自然整齊劃一，向一個共同的中心目標邁進，進以收事半功倍之效。為得達到這種目的，本廳特把技正專員視察員及不屬其他處科室的技術人員集中起來，設置本室，負調查，考察，研究，設計與協助各處科室督導各附屬機關之工作的責任。

本室設主任一人。本室一切研究審查設計等工作，均由主任就其性質分別交給技正專員視察員研究或辦理。同時，更可根據事實上的需要，分組來進行。現在已經成立的有鄉村建設研究組。它是專門負責指導特約各區經濟建設的工作的。將來再看實際情形，成立別的研究組。

此外，又設置兩股：一股負責調查統計的責任；一股負責編輯的責任。這樣，研究的參考資料與研究結果的發表問題，都得到適當的解決辦法了。

本室是四月一日成立的，到現在僅僅半個月，可以提出報告的只有下列幾項：

(一)現在五個特約區（龍泉八都區，雲和小順區，麗水太平區，青田海口區，松陽古市區）的經濟建設工作，是由本室鄉村建設研究組負責指導的。各區每月舉行區政會議時

，該組均派員出席參加；各區工作上所發生的問題，亦經常提供該組研究。現在該組為謀農業上的良種良法，普遍推廣於廣大鄉村，特以示範場與保田作為研究與推動各區工作的中心課題。

(二)本室高級人員還時常往各地調查，或參加各附屬機關實際工作，藉以了解各種事業的實際情形，而作改進的張本。如最近視察甯屬水產運銷情形，各出入口公司業務情形，調查烏與平陽糖業生產情形，以及協助手工業指導所印刷廠改進業務等等。

(三)本室又經常編輯建設資料及整理彙編各機關工作報告。最近完成者有本廳二十七年行政報告提要，抗戰期間浙江省建設事業概況，及發展農工業生產計劃。

(四)為推動鄉村建設及促進建設問題之研究，本室特編印鄉建通訊半月刊，及計劃恢復建設月刊。

(五)為使社會各界明瞭本廳政策，以便贊助本廳推動各種事業，本室特將各項事業的進展情形，經常撰成新聞稿，送登省內外各大報紙。

(六)為供給研究資料，本室特蒐集整理建設文獻及建設資料，調查統計本省建設實況，如分類剪貼國內各大報紙材料，繪製統計圖表，編製調查報告等。

在這簡短的時間內，本室所做的工作實在是太少，希望諸位多多地予以指教。

二、附屬機關報告

甲、農業改進所工作報告

莫定森

本人奉命報告農業改進所最近情況，現在把它分做四節來報告，第一節、本所所負的使命，第二節、農業生產的增進，第三節、農產物品質之提高，第四節、本所今後的工作動向。

一、本所所負的使命

浙江地處海濱，氣候溫和，土壤肥沃，環境最適宜于農業；雖然食糧生產尙不能自給自足，但絲茶桐油等特產的名馳中外，已足證明浙江農業生產在全國所占的地位是如何重要。自浙西一帶淪為戰區以後，農業生產面積爲之減少；在平時民食已慮不足的浙江，至此愈形嚴重！加之軍糧的增加，更增加問題的嚴重性。除了食糧生產的減退以外，蠶絲業的衰落，也使浙江蠶絲業受了極大得打擊。整個浙江經濟的損失，幾達三分之一。

浙東半壁農業生產之條件雖不若浙西之優良，但較之他省仍不失爲富庶之區，其環境對於農業生產仍屬重大而有利。由於自然界之厚惠與從事農業建設工作者的努力，去年秋

收異常豐稔，因此頗增加了我們的工作信心和勇氣。

浙江是農業區域，抗戰前農業行政機構非常龐大複雜，由種種機構去運用到各種專業，這種種機構間必須取得密切的聯系，才能收效。但是橫的聯系是不容易收效的，何況抗戰時期，財政的窘困，人才的困難，要充分發揮一個機構的力量，必須集中財力人力產生一個新的機構，樹立一個新的制度，才能奏效。農業生產方面，就產生了農業改進所，把過去主持各部門事業的場所，一律裁撤歸併，如稻麥改良場、棉業改良場、林場、茶業改良場、園藝改良場、昆蟲局、家畜保育所、蠶桑改良場、蠶業監管所等都歸併農業改進所，又爲了農田水利與農業生產的關係，甚至將水利局亦併入，以主持農田灌溉、排水等事宜。這種調整的意義，可使散漫的零亂的事權統一，指揮監督亦較便利，它的效能亦就在這裏面發生出來。

農業改進所是負了改進全省農業的使命，又因所址的關係，對於浙東的農業建設負有更重大的使命，尤其是生產建設較爲落後的處屬；所以先在處屬十縣設立中心農場各一所

，它的任務是：主辦作物品種地方試驗，改進畜產與作物栽培方法，實施育苗造林，繁殖及推廣優良畜，農業動植物病蟲害之防治，農田水利之調整，農業教育之實施；另在前茶業改良場原址設立嵗縣農業推廣區，主辦茶葉品種的改良推廣，及指導改進茶葉製造方法，在前家畜保育所原址設立金華農業推廣區，注重雜糧的改進推廣，在前園藝改良場原址設立黃巖農業推廣區，以改進柑橘為主要事業，此外茶棉三檢驗，設有茶葉檢驗處三處，棉花檢驗處一處，蠶桑的改良，設有原蠶種繁殖場及蠶業改進區，農田水利方面設有農田水利工程隊，測候站水標站等。調整以來，行政效能的增加，整個生產部門有計劃的有政策的推進，均有事實擺在我們面前，不必列舉。

一、農業生產的增進

誰都知道，物力的源源供給，是持久抗戰重要的因素之一，何況在沃土的淪為戰區，生產面積的縮小，和軍隊給養的驟增，後方民衆生活的維持的兩重夾攻之下，增加生產的重要，不言而喻，「足兵足食」，已告訴我們最後勝利的保證，全國上下期待着的「增加戰時生產」，是針對着這迫切的需要的，所以農業建設者的目標，當然集中於此。一年以來對於增加農業生產是多方面進行着，這可以從幾方面來說：

1. 生產面積的增加 浙東原多荒山荒地，利用荒地種糧作物，這是橫的增加生產方法。其實利用荒地，廣義的說，

是會種作物的休耕地也要廣為利用。如浙江稻田約三千萬畝，甯紹台溫各區，在冬季種植綠肥者約僅一千萬畝，處屬一帶更無論矣，這種休耕地，應該利用剩餘的勞動力，盡量播種冬季作物，在浙東可以冬耕而不影響下熟的產量的田地，至少有三百萬畝，假使都種小麥，以每畝增加一百斤計，明年可增加糧食三百萬担，在農業生產上不是增加了大批食糧生產麼？以可以有這樣驚人的收穫，便動員了全體從事農業生產者，分頭指導督促全省農民從事於種植冬季作物，僅僅處屬十縣規定擴充最低限度面積為三十餘萬畝，實施的結果，與預期相差無幾，確數有二十四萬六千餘畝。其他各縣雖無確數，但在各縣工作人員宣傳與指導之下，擴充的面積亦有六十二萬餘畝。增加生產量的數字一定可以驚人！

其次，便是開墾荒山，處屬各縣的墾荒工作，較其他各縣為重要，所以辦理的結果，均有相當的成績，已墾荒面積的統計，計龍泉三萬畝，遂昌一萬四千五百畝，餘如雲和景甯麗水青田等縣各三四千畝不等，總計有七萬多畝。墾荒之外，由中心農場直接造林的，春秋兩季共造林一萬一千七百六十九畝，營造的樹種以特用樹種為主要目標。墾荒造林直接因為增加農業生產，間接尚可合理的運用流亡同胞的勞動力，意義的重要可以想見了。

2. 推廣優良種良法 過去本省的農業機關，大部均在浙西，自去歲農業改進所成立後，才開始注意浙東，故在對於當地風土未有相當研究以前，勢難將本所良種良法盡量推廣，

蓋萬一因風土不適而推行失敗，將失去農民信仰，而使將來推廣工作難以進行。所以推廣良種良法，首先必須把握着技術的正確性。即以種子而論：本省的稻麥雜糧等品種繁多，性狀各異，質量優良的固屬不少，而窳劣的亦有，為澈底明瞭各地稻麥棉雜糧等品種的性狀及生產能力以爲將來擴大推廣範圍的依據起見，雖在緩不濟急的現況之下，不得不繼續舉辦育種試驗，水稻育種試驗，共計品系三千一百六十餘系，分別試驗，以期育成適宜於處屬特異風土的優良純系，試驗結果，知道早稻第二、三、四、組中之各品系及中稻中之數品系其產量均較土種爲優，且其生長期亦與土種同時，頗有推廣之價值。尤其是棉作，因爲浙江產棉的區域多在沿海及沿江各縣，自平湖海甯等縣，淪入戰區，餘姚蕭山等縣又接近戰區，於是內地棉花的供給便成問題。爲解決戰時棉荒

豬與松陽土豬母豬配種所產的第一代改良豬，在十九週時其體重較松陽土種豬約增高百分之三十二，與東陽母豬配種的第一代在三十週時，其體重爲一百一十一斤，如東陽豬體重爲一百，那末，改良豬爲百分之一百四十二，雖不能算怎樣的成敗，而技術改進上，不無相當的收穫。

及窺湖處屬一帶是否宜於植棉起見，將前棉業改良場試驗材料，移至松陽試驗，共一百五十一系，試驗結果，尙稱美滿，而地方試驗結果，處屬各縣皆以脫字棉爲最優。育種試驗固爲改良品種最基本的工作，對於栽培方面，亦有試驗的必要，如雙季稻兩熟稻，雖爲甯紹溫等處農民所信仰，而在處屬一帶尙少採行，試驗的結果，雙季稻的產量最高者每畝達七百餘斤，高出土種稻二三百斤，在處屬頗有種植的價值，這是從積極的改良品種，以期達到增加生產的目的。

改良試驗的結果，是指示我們將來推廣的途徑，在未經驗地方試驗以前實在不能夠貿然的推廣，所以在浙西已經推廣成功的純系稻，在浙東推廣便要謹慎從事，本年僅僅由各中心農場特約農家試行小規模的推廣，推廣的成績，幾個純系稻品種如中秈一號十號，晚秈九號，都有優良的成績，產量比土種稻平均增加百分之二十左右，畜產方面雜交第一代種豬，亦轉發農家飼養。今年初步推廣有了把握，明年便可作大規模的推廣了。

主要作物以外，畜產亦佔本省農業生產上的重要地位，從改良土種豬的初步觀察所得的結果，可以知道大約克純種

3. 振興農田水利 品種的改良，在各國最多者不過百分之三十五，增加產量亦不過百分之十五；但振興農田水利的工作如果做得好，產量可增加一倍至二倍，成效甚大。處屬各縣山嶺重疊，地勢傾斜，溪流湍急，農田所需水量，全賴溝渠堰壩的調劑。過去，各地溝渠堰壩往往年久失修，使灌溉排水失其調節作用，影響於農業生產很大，所以處屬十縣農田水利工程，自查勘測量估計乃至施工，亦在積極進行中，已興辦的農田水利工程共有十三處，更想利用冬季農閒的時候，趕速辦理完竣，在查勘與測量計劃中的農田灌溉及防水的主要工程，尙有數十處，均應按其緊急輕重分別趕辦，

其他有關農田灌溉的局部工程而為前水利局所未完成的，如龍游鷄鳴圳開浚堰溝工程，浦陽江修築堤岸工程均與農田灌溉有關，亦在繼續興辦中，各地氣象雨量的觀測，在在與農業生產有密切的關係，都繼續著前水利局的工作。我們依據過去整頓農田水利的結果，不難推測去年一年裏農田水利所設施對於增加農業生產方面的收穫了。

4. 防除植物病蟲害 植物病蟲害的損失，每年均有驚人的數字告訴我們，據實地調查，去年蕭山一縣螟害的損失達六十八萬四千餘元，損害的慘重可知。所以對於防治的工作，繼續著前昆蟲局的工作。全省除浙西無法工作外，在浙東派員防治的達二十餘縣，蟲害方面，溫屬台屬鐵甲蟲的防治，紹蕭一帶螟蟲的防治，處屬各縣浮塵子飛蟲類椿象類及蔬菜害蟲的防治，病害方面，處屬稻熱病切葉病的防治，麥類黑穗病，菸草立枯病的預防，均有極大的成績，如發生鐵甲蟲的瑞安永嘉樂清黃巖臨海溫嶺及餘姚等縣，經過防治的結果，僅瑞安永嘉兩縣被害最烈區的一部份及黃巖臨海溫嶺三縣中的猖獗區的稻禾已完全枯萎，不及防治，而無法挽救其損失，至樂清餘姚兩縣滋害雖烈，終于因實施防治的關係，在短時間內完全撲滅，並無損失。防治病蟲害的成效關鍵，每在農民羣衆能否依法切實施行。同時，病蟲害的發生和分布，各因其地域的不同而異，防治之先，必須詳加研究，觀察其各期的習性與生活史和實地的試驗，方能將成果出而指導農民應用。所以對於病蟲害的研究試驗工作，及國產殺蟲

殺菌藥劑的製造，均在積極的進行，以謀獲得最有效的防治法。

5. 防治獸疫 浙江最普遍而損失最大的家畜病疫，首推豬霍亂，松陽麗水雲和龍泉數縣每年豬隻因獸疫的傳染而損失者，約佔總數百分之三十，盛行時甚至全村或數村的豬隻悉數死亡，這無異使農村經濟上受了致命傷。本所在農民迫切的需要和防治材料異常缺乏的情形下，防治工作依然積極的進行，雖未能普遍的實施防治，然而農民的認識和確切的信念，已足證明獸疫防治的收效。農民既然有了這種要求，不得不在器械十分缺乏的情況下，盡最大的努力來製造最需要的抗豬霍亂高度免疫血清，初步的試驗已證明效力很優良，在外實施防治的結果，亦很滿意。豬病方面尚有豬肺疫，發生後多為急性的，甚至病象發現後數小時即告死亡，乃應環境的需要，又自製抗豬肺疫高度免疫血清，就一部份效力試驗的結果，亦尚優良，同時製造豬肺疫菌苗，施用的結果，凡注射過菌苗的豬隻，迄未發見豬肺疫，可以想見其效力了。獸醫工作的展開，無疑地必能減少獸疫的損失。

三、農產物品質的提高

農業的改進，積極的固在改良品種品質，而消極方面，則在限制低劣農產物的生產，以達品質逐漸提高之目的。因之農產物無論外銷內銷必須加以檢驗，尤其是外銷，關係國際貿易信譽很大。浙江農產物檢驗的範圍，僅限於茶棉兩種

，而且向由實業部辦理，抗戰發生後即告停止，其實檢驗工作不能中輟，於是先從茶葉檢驗着手，全省分爲三區檢驗，於出口地設檢驗處三處，復應事實上的需要，分設辦事處於茶葉集中地，各區所產茶葉無論外銷或內銷，毛茶或精茶，必須經過品質水份着色攪雜粉末及包裝等檢驗手續，取得合格證書方准啓運。自去年五月開始檢驗，八個月共檢驗箱茶毛茶及轉口茶數量達三十九萬市擔以上，如以五月前出口併入計算，當在四十萬担以上。其次辦理棉花檢驗，因時間稍遲，自十月底開始檢驗，至十一月份共計檢驗棉花七四〇二六市擔。在短促的時間中，茶棉的檢驗已有相當的成績，不過有一點要特別提出來的，就是其中不合格發還複製的很多，以棉花論，檢驗不合格經整理後重請覆驗的，計八六一八市擔，佔檢驗總數百分之一·六，亦可窺見茶棉商人攪雜攪水風氣的一般了。

茶棉檢驗和蠶絲監管的結果，使劣質的農產品受了限制，進而逐漸達到提高品質的目標。

四、本所今后的工作動向

本所念八年度之工作計劃，簡言之可分四項：

1. 增進食糧生產 爲適合目前之需要，務須以增加戰時生產爲中心工作，無論橫的如開墾荒地，縱的如增加單位面積之產量，均須積極進行。尤以荒地隨地皆是，流亡難民謀生乏術之際，對於墾荒工作，較易奏效，若種植雜糧如玉蜀

黍甘藷馬鈴薯等，既可利用流亡之勞動力，復能廣事生產，以裕民食，誠一舉而兩得，他如能增進生產量之良種良法，亦當集中力量努力推廣。而農田水利之興修，病虫害之防治，亦當相輔而行，以期農業生產量之增進。

2. 改進農產品質 在積極方面，推廣優良品種，以謀農產品質之改進；在消極方面，對於檢驗取締工作，不問如何困難，仍本過去精神，切實檢驗監督或指導，限制低劣農產品之生產，以謀品質之提高，使素負國際位譽之農產品，在抗戰時期仍得源源輸出，以換取外匯，鞏固抗戰基礎。

3. 發展特產 本省特產頗多，尤以茶絲桐油棉花爲最著名，凡此四者，尤應力求發展，本所當致力推廣優良品種，指導栽培新法，藉以增加產量與品質，以裕農村經濟。

4. 提倡農家副業指導農家經營 本省農家經營業務，除耕種外，雖有養豬蜂蒔果蔬者，然尙未能盡人之力，盡地之利，盡物之用，殊非合理之農業經營方式，茲爲充實農家經濟，活潑社會金融，增厚抗戰力量起見，必須使之合理經營，充分使用老弱婦孺之勞力及壯丁之暇時，儘量利用空地廢物，從事副業之經營，使其方式多角化。至副業之種類甚多，除漁撈果蔬等外，畜牧方面，有利用荒山野草廢物飼養豬羊牛兔蜂鷄鴨等。手工業方面，有利用農暇，從事紡織，編製草帽蓆，陶器，製茶，製烟，及其他農產品之加工等。今後各中心農場及各推廣品應宣傳其利益，並因時因地擇適宜之副業，分別指導其經營。指導方式，可分爲團體與個別兩

方面：團體指導以已有或新組織之農民團體為對象，施予集體指導工作；個別指導以選定單位農家為指導對象，舉凡土地之利用，農業經營計劃之確定，收支之估計，資金之週轉及運用，副業之舉辦，以及各種耕作方法之改良，農民記賬習慣之養成，予以合理之指導，俾使向無組織無計劃之農家經營，漸臻於集約合理化之途徑。

總之，本省農業改進事業，需要做的很多。在過去一年中，農業建設對抗戰不能不算沒有貢獻，但我們總還是感到不夠，這並不是工作者放棄責任，實在它有着不能放手做去的阻力，因為在沒有把握以前，大規模推廣是含有很大危險性的。「欲速則不達」，我們在抗戰時期仍然繼續試驗與研究，亦無非為此。現在經過一年的觀察，危險性已逐漸減少，並且已發現適宜於處屬一帶的良種良法，明年大規模推廣工作的展開，可以預先報告諸位。其次，茶棉的檢驗，亦有人認為在非常時期是不必要的步驟，其實輸入國對於輸出國是不問是否在非常時期，如輸出國以為非常時期對於農產物品質的優劣可以不顧的，那末輸出國在國際貿易地位上一定要遭遇到價格的低落乃至於銷路的停滯，所以農產

物的檢驗，決無平時與戰時之分，平時固要檢驗，戰時亦要檢驗，就以內銷方面看來，因檢驗關係，分別品級，可以便利市場上的買賣；改善包裝，可以使農產物不致中途變劣或損失，亦有它的重要意義。今後不問如何困難，仍當本過去認真的精神繼續辦理，以提高農產物之品質。他如特產的改良，如絲茶等品質，均須加以改進，尤其是新興的桐油貿易，實有改進品質的必要，以發展海外銷路，爭取國際市場的地位。

過去的工作有一種優點，就是技術與行政的打成一片，如利用縣政力量與合作金庫資金以增進生產。今后要充分發揚這種優點，使技術與行政密切配合，藉以充實「增加戰時生產」的內容。

在平時，我們的工作外界往往不甚注意，現在由於抗戰的需要，已把我們的工作提到極重要的地位，因此社會上非常注意。今天各方有關農業建設的人士都在此地，希望大家協同進行；單是農業改進所一個機關的力量是很有限的。尤其是食糧生產的增進與特產的發展，異常重要，希望各位多協助與努力，以爭取抗戰建國必勝必成之前途！

乙、手工業指導所工作報告

趙曾珏

手工業指導所自成立到現在只有九個月，和建設廳其他各附屬機關比起來，可算是個小弟弟。在這九個月中，手工業指導所的工作是集中在示範方面，分食用、服用和文

在服用方面，現在有雲和的染織場，主要出品是紗布、藥棉、綳帶與軍用布匹，但是因為限於財力與物力，規模還不大，每月出品，紗布藥棉綳帶只有五千磅。最近軍政部來大批定貨，所以四五月的預計出品已經定購完畢，至於軍用布匹出品還不多。

龍泉現在設廠造紙，這完全是有關文化的工作，因為在抗戰中，文化用品與武器同樣重要。現在正要做到尺寸標準化。至於質的改良亦非常重要，必須兩面可寫，機器可印，所以須潔白，不透明，且具有相當韌力。此外把普通毛邊紙和連史紙改良，使它可以用鋼筆寫，這樣便可以代替外國紙。同時因質量比外國紙輕，便於航郵遞送，很適合戰時需要。現在已成立了十一具紙槽，目的在使鄉村槽戶便於傳習推廣。目前產量雖然每月只有二百令，假使民間槽戶逐漸增加，多多採用新法以改良手工紙之製造，那麼產量增加是不成問題的。

碧湖農產製造場現在主要的出品是酒精澱粉洋燭和改良醬油，其目標在利用原有土產的原料代替外來的原料。譬如洋燭，現在就採用桐油，已從百分之十的含量逐漸提高到百分之六十。目前研究結果雖有相當成功，但還須改進，因為常常由於氣候的關係，使出品使用的結果，多少受些變動，所以不能不少攙外來原料，還不能有十分把握。不過相信，再加研究，將來所用土產原料可以更多。其次如酒精，就是用大麥或玉米高粱蒸溜而得的。目前的純酒精含量已到百分

之九十五，但百分之五裏面還不免有雜質，現在正研究，希望百分之五是純粹的水。同時酒菌的培養亦在試驗中。深信如果試驗成功，將來無論何種酒類，都可以製造。醬油正在釀造，要經過六個月纔有出品。

以上所說，是各場過去的情形，直至目前為止，大概如此。諸位可以明白，雖在示範指導方面，盡了些任務，然而仍以生產為主體。手工業之生產，非策動多數民衆，大量參加，出品不會充實，且不能增進民家的技術方面的修養，以奠工業的基礎。所以最近策劃，擬將機構重行調整，就舊有工業基礎，原料分配，地理環境等觀點上，劃分若干工業推廣區，每推廣區，以一種主要手工業為對象，一面主持指導全區的手工業，一面設立中心示範場，為該區最主要之手工業研究，試驗，示範之場所。推廣區之內，劃分為若干推廣分區，每分區設立示範場，並在中心示範場督導下，組織民衆，成立工業合作社，以企手工業運動之普遍化。在此項新計劃下，舊有各場，擬加以改組，俾在新計劃中，佔有適當地位，以盡推動民間工業的任務，同時仍可儘量做生產活動。在這樣調整以後，深信民間手工業之技術，可以提高不少，同時農村經濟，可以比較活潑，將來抗戰勝利以後，民間手工業，因為有了比較堅實的基礎，至少在數十年間，有在市場立足，供給出品，不致於劣敗之可能。

但是僅僅推廣手工業，在抗建整個國策下，尙為僅僅推動一部份，而未舉其全。固在戰爭時期，雖然可以推動手工

業以增加資源，然而常識昭示我們，有些工業如採用機械化原則，結果比較精良，收效比較偉大。雖然我們在戰時採辦機械，有不少困難的地方，我們也要努力，來一個一部份機械化，或半機械化，以企在投資有限之中，增加不少力量，將來抗戰終了，機械製品源源而來時，在這些手工業比較難以對抗機械工業之部門，我們已奠定了一個工業化的礎石，即可更上一層，以建設機械化工業。所以在推廣手工業以外，我們更辦了許多機械化，半機械化，或一部分機械化的工廠。

所說機械化，或半機械化的工廠，已經成立的，有印刷廠，已在麗水開辦，本年一月一日正式營業。尙想在碧湖設一分廠，在籌備中。這所印刷廠內，石印，鉛印，帳冊，圖畫，均可承辦。未成立而在籌備中的，一爲染織廠，利用電氣做動力，推動機械，染色，整理，使服用布非常精美，並用電力織布，製造內衣，此廠在建造廠屋中，地在麗水城外。二爲半機械化麵粉廠，擬設在碧湖，利用去年冬耕的收成，加工精製麵粉，以增加他的價值。大約六月間，可以開始製粉，現在正由專門技師，督造應用機械。三爲文化工具廠，擬設在麗水岩泉地方，自製機械，用水力推動，製造油墨，臘紙粉筆，以供教育上政治上的用途。四爲工具製造廠，本所職掌，在改良手工業製造，所謂改良，不但要改良製造方法，並且要改良應用工具，方達目的。所以工具製造廠，是

小機械之母機械，關係非常重要的。現擬與溫州毓蒙廠合作，以達利用民間資本目的。五爲皮革廠，製造軍用皮件，應抗戰的需要，地點擬在麗水，辦法擬與溫州精華廠合作。

除了推廣生產以外，手工業指導所，協助建設廠所設搬遷委員會，辦理工廠內遷，俾沿海受敵威脅地帶的工廠，得以遷至內地的安全地帶。或將其機件內遷，由需要機械之政府機關，出資收買，亦是值得報告的一種事業。

手工業指導雖然祇有九個月的歷史，然而檢討過去工業，應得應改變的地方不少。今得之方針，計有下列的各項：

(一)儘量策動工業合作社的組織，以期動員多數民衆。

(二)吸引民間資本的合作，以增加推動的力量。

(三)注重大量生產及成本計算，使成本逐漸減輕。

(四)研究試驗土產原料的性質，使利用更加得法。

(五)想法直接向消費者推銷，減免商人在中間的剝削。綜上所述各項方針，可見此後本所的總計劃，無論在生產之推動，資本之集合，原料之採用，運銷之路線，均以深入民間爲對象。換言之，其有仰仗於各縣政府之協助，無論以指示方針，供給情報，利便推行，以及其他各種之方式，使本所事業推向前，均屬不少。但是另從其他方面觀察，亦可說是本所向各縣政府，盡其棉薄以活潑其地方之經濟。雙方誠意合作，以上抗戰建國之大道，鄙人固深引爲幸事，諒亦諸君所樂聞也。

丙、浙江省電話局工作報告

許廣臣

本省省辦電話事業已十二載於茲。本局綜縮有線及無線電訊事業，除應政務及軍事上之需要外，大部份側重建設全省電話網之發展。良以是項電訊事業，乃官營公用事業之一，以服務社會便利大眾為唯一宗旨，非以役人，乃役於人。故平日行政設施，力求商業化普及化。除有長途電話幹線之興建外，更有各縣鄉村話綫市內話綫與端機之設置。茲將本局設施概況分三個時期，報告如下：

(一)開辦起至七七抗日事變止 自民國十七年三月成立，計先後完成本省長途電話網，以杭州為省中心，計分八大幹線：一、杭長線經餘杭武康吳興而達長興接蘇境，以通南京。二、杭甬線沿滬杭甬鐵路之杭甬段通甯波。三、甬溫線由寧波經甯海黃岩樂清而達永嘉，以期展接至閩境。四、杭衢線由錢江上溯經富桐建蘭龍至衢，再展經常山與江西銜接。五、衢溫綫由衢縣經龍游遂昌松陽麗水青田而達永嘉。六、杭處線由杭州沿滬杭鐵路線經金華武義永康縉雲而達麗水。七、杭楓線由杭州沿滬杭鐵路線達浙蘇毗連之楓涇，以通上海。八、杭昌綫經餘杭臨安於潛至昌化，而達皖境。並添建分支線若干，以聯絡本省各縣。計完成線路九千餘對公里，遍佈全省。除南田定海兩縣外，其餘七十三縣，均可暢通。共設立

城鎮電話局十七處，分支局六十餘所，代辦所三百五十餘處。關於一應工程業務及管理事宜，概集中本局辦理。為求周密計，復將本省劃分為四個管理區，各該區主任，負責督導工務業務事宜。至於最新式電話機件之特種設備，如杭州市之旋轉式自動電話之應用，以及增音機籌設，與載波電話之裝置等，無不精益求精，以謀適合時代之需求，而赴事功。所有一切工程材料，均依照全國長途電話建築規程之標準辦理。同時對於平日設施，並着重技術上之改進工作與管理之效率，關於本省無線電台設立之目的，在輔佐有線電話通信，並供京滬各大都市重鎮之通訊，藉以溝通消息，並不開放營業。以上所述，乃本局設施之大概也。

(二)自七七事變起至二十七年度止 自抗戰軍興，本省位於國防前綫。八一三滬戰發生，更形重要。本局一切電訊設施，自應及時改變，以適合國防及軍事上之需求。所有緊急設施概況，茲摘要分述如次：一、添建重要話綫——為應軍事上之需要，奉命建造本省境內各重要軍事地區話綫，計先後完成象山鎮海甯海樂清等軍用海防話綫，以及其他各縣間聯絡話綫，計程一千餘公里，二、添設無線電台——本局抗戰時期軍政情報傳遞孔多，非

原有電台及有線電話所敷應付。故亟謀擴充，俾與電話相輔爲用。經計劃本省無綫電訊網，呈請省府撥款興辦，分期完成，並創設無綫電報務人員訓練所，從事訓練報務人員，以應需要，計第一期成立之電台，共有臨浦餘姚馬劍孝豐吳興等二十五所，其餘尙在繼續籌設中。

三、組織搶修工程隊——自戰事發生以來，本局各地長途電話線迭被敵機炸轟損壞，影響軍事通訊，殊非淺鮮。爲加強各地分支局所修理話線工作能力以利抗戰計，特將本省劃爲六區，組織六個搶修工程隊，分駐各區担任搶修話線工作。四、調整本省話網——自浙西淪陷，省府各機關先後移至浙東各地，一切軍事政治經濟機構，均紛集浙東，話務擁擠異常。本省長途電話網原以杭州爲中心，情勢變遷後，原有設施已不復適用。本局爲靈通軍政消息，兼籌民衆利益計，乃積極調整浙東電話線路設備，另行設計規劃，改以金華爲全省線路之中心，先後在各區各地補充長途話線；並添設城鎮電話數所，對於已設之分支局，復以業務發達，予以擴充。

(三)本年度中心工作大綱 一、調整本省電話網——本省軍政及工商重心移集浙東後，金華成爲本省通信網中心，惟以線路不敷，通話未能十分暢達，過去對於幹支線之添建整理，各縣鄉線之聯繫，區中心局間之貫通，城鎮電話之添設，雖積極進行，但因時間及經濟所限，尙未能全部實現，擬於本年度繼續添建及整理，俾利抗戰。

二、完成本省無綫電訊網——本局爲配合戰時通訊需要，經擬定全省無綫電訊網計劃，第一步第一期各電台，已次第成立通綫電訊網，以利戰時通訊。三、規劃省際通話籌與鄰省作技術上之切實合作——本省與閩贛皖等省省際通話，過去業務，雖未見充分發達，但對於軍政情報之傳遞，頗爲重要，本年度擬謀互通業務之改進，連絡線路之增加，及技術上之切實合作，互相聯繫。

四、辦理省際及重要交通線機關聯絡通報——本省無綫電訊網計劃在逐步實施，爲溝通國內通訊，擬與省際及各重要交通機關電台取得聯絡，互相呼應，達到全國通報目的。

丁、浙東電力廠工作報告

張功煥

自浙江省會淪陷以來，浙東成爲軍事的後方重鎮，我們爲支持抗戰，必須在後方積極建設，發展國民經濟，以達到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目的。因爲電氣事業，是一切建設的基

本事業，可是浙東原有的電氣事業，還未發達，不能適應目前的需要，所以浙江省政府認爲有籌設浙東電力廠的必要。本廠趙廠長，就在廿七年二月間，奉到建設廳令派兼任本廠

籌備主任。當時正是戰事緊張的時候，交通阻礙，人心恐慌，對於機件材料的採購運輸和技術員工的羅致等問題，都發生許多困難；雖則環境惡劣，可是本廠的事業，仍在艱苦之中，得到相當的成果。計本廠先後設立小規模的發電廠，至二十七年底止，已完成發電的，有碧湖分廠、麗水分廠，小順分廠，本年三月間，繼續完成大港頭分廠，現在進行籌辦的，有松陽分廠，此外又計劃設立方岩龍泉等二處的分廠。現在將本廠所屬各分廠的工程和業務的大略情形報告諸位：

一、碧湖分廠 設在麗水碧湖鎮，二十七年二月間開始籌辦，四月十五日正式放光。原動機是四十四馬力火帽臥式單汽缸柴油引擎，發電機是二十五伏安，三相三線，六十週波，二二〇伏交流，這種機器，都向寧波永耀電燈公司借用，現正準備估價收買，供電線路長度約二·五公里，最近電燈用戶一三〇戶，電燈九〇二盞，因負荷激增，發電容量有限，已經滿載，正在計劃增添機器，擴充容量，適應需要。

二、麗水分廠 麗水自抗戰以來，機關林立，人口密集，市面突然繁榮，原有普明電燈公司發電容量很小，而且辦理欠善，無力維持；本廠奉命收買舊廠的營業權，另造新廠，向永嘉普華電氣公司收買二百馬力柴油引擎，和一五〇千伏安，五十週波，三相四線，二二〇及三八〇伏交流發電機各一座，和一切附件，選定麗水岩泉門外空地為廠址，建造廠屋，裝置機器，施工歷三個月，廿七年七月十五日開始發

電。為供電上經濟起見，採用高壓三相二三〇〇伏配電制，從發電機輸出的電流，經過變壓機，將電壓升高至二三〇伏，再輸送出外。目前供電綫路，高壓綫長約一·九公里，低壓綫長約八·一公里。因麗水市面迅速的發展，用電者增加極快，至廿七年底，負荷已滿，所以目前正在添裝七五馬力柴油引擎，和五〇千伏安發電機一組，不久就可完成。至於業務情形，現有電燈戶六一七戶，燈四五四一盞，電力戶四戶，計四馬力。

三、小順分廠 小順是雲和縣的一鎮，自抗戰以來，工商突然發達，用電很屬需要。本廠在二十七年七月間，奉命在此處設立分廠，向永嘉趙森泰鋸木廠收買四〇馬力半提卡柴油引擎一座，並向永嘉百好煉乳公司收買二五千伏安，五〇週波，三相四線，二二〇及三八〇伏交流發電機一座，自十一月初動工至十二月底完成發電，此廠供電區域不大，綫路長約二·七公里。目前電燈戶二七戶，燈五一三盞，最高負荷約佔發電機容量百分之五十六。

四、大港頭分廠 大港頭是麗水縣的一鎮，地位衝要，最近設立工廠很多，所以需要用電。本廠奉命向嵯縣開明電燈公司收買三六馬力柴油引擎一座及附件，並向上海新買一八千伏安，五〇週波，三相四線，二二〇及四〇〇伏交流發電機一座，在大港頭設立分廠，自二月初開始裝置，至四月間正式發電。因發電未久，所以負荷正在陸續增加。

五、松陽分廠 松陽縣城區原有電廠，因辦理不善，自

動停辦，本廠應當地機關人士的要求，在該地接辦供電，暫先租用舊廠的四〇馬力柴油引擎一座，加以修理，並利用向嵎縣開明電燈公司收買的三〇千伏安，五〇週波，三相四線，二三〇及四〇〇伏交流發電機一座；在舊廠廠址內裝置。現在各項工程，正在進行，預計本年五月底可以完成。

照上面所報告的各點來講：本廠除麗水分廠容量雖大亦不過一二〇千伏安外，其餘各廠發電容量，都不過幾十千伏安，本來無足稱道；但在此非常時期，後方建設格外重要，本廠以扶助各項建議事業的進展為目的，所負的使命很大；幸而經一年來的努力，還能夠排除困難，按照預定計劃，逐步推進，而且遵守下列的幾點方針辦理：

1. 建設小電廠 發電原是應該集中的，可是目前物力資力，都艱難，時間更驟迅速，所以大電力廠實不適合抗戰時期的需要，而且浙東各縣，大抵區域狹小，每一城鎮的用电量有限，亦無須設立大電廠。將小電廠的單位增加，一樣可以供電，並且減少空襲目標，即使被炸，影響亦小。所以本廠在成立的初期，就決定採用分設小電廠的計劃。

2. 利用舊料舊機 本省各戰區和附近戰區的地點，原有工廠停的很多，牠們的機件材料，理應運過後方，免避敵人利用；此外後方的電廠，因添置新機，把舊機擱置的亦很少。本廠為節省物力和時間起見，對於所屬各分廠所用的原

動機發電機和線路上所用的材料，都盡量收買各方拆來或廢置之舊物，使物盡其用。

3. 工程標準化 本廠各分廠的一切設備，大部份都利用舊機舊料，因此，要求工程上設施的完善，合於理想，勢有所難，但在可能範圍以內，仍求工程標準化的實現。如供電方式，一律採取交流，五〇週波，三相四線，二二〇及三八〇伏制；供電電壓，力求穩定；木桿銅線，均規定適當的粗度等，列舉幾點，以示一斑。

4. 合理的節省費用 本廠各分廠，對於舊機舊料可以利用的，都盡量利用，舊屋可以改造廠房的，亦不另造新屋，一切設施，都從經濟上着想，但是工程上所必要的，却都精細修理，或重新裝設，不惜化巨額費用。

本廠根據過去的經驗，深覺在此非常時期，柴油價特別高漲，又未便提高電價，增加用戶的負擔，所以營業很難維持，而且恐怕柴油來源斷絕，陷於停頓。廠以此後最好設法採用木炭引擎，現在已有一座，預備在建設龍泉分廠時裝置試用，以減輕發電成本，同時又感覺浙東區域廣大，現有電廠不多，理應逐步添設，適應需要，當在人力資力可能範圍內，努力推進，使浙東電氣供給，達到普遍的地步。日後本廠向各地建設電廠時，還望諸位多多加以扶助。

戊、浙江省公路管理局工作報告

梁鴻鳴

本局重要工作，當推工程業務兩部份，工程部份，因為環境與財力關係，破壞多於興築，不過對於軍運民運上有關而仍保持的路線，概然不斷努力地修築保養和改善，這工作如蘭築龍慶溪遂等路，測量貫武臨仙縉等線，及漁梁嶺改線暨其他各路修補路面，改闊灣道，加固橋梁，改善渡筏等，未嘗或懈，棄務部份，因溫州係華中糧海港口之一，貨運類繁，浙東又以瓊島關係，人口激增，交通擁擠，原有車輛，不敷應用，雖經添購新車，並置備膠輪手車，但客貨兩運，仍感不敷，何況再加西運以及搶運巨量的食鹽，運輸皖贛的綠茶，雖則開放商車參加，還是捉襟見肘，在本局固已煞費周章，在外界當然未能如何備足，所以今後本局，自當從這上面加以計劃，總想把舊的損的車輛，好修的設法積極督

修撥用，另外於可能範圍內設法添購特車，以期彌補上述的缺憾，此外機師和站務人員也已先後開始訓練，機師方面，過去曾經分期招考了已有駕駛技術者八十名，施以短期訓練後，先後派赴各路服務，站務人員的訓練，已經招考過廿五名初中畢業的青年，施以訓練後，隨派各路服務，現在還繼續將原有站務人員分批調訓，充實他辦業務的數量，對廣工程龍慶溪遂等路短期內完成，遺想極力開發，復於聯運文化經濟有關的路線，視環境財力次第進行，希望對會各代表，對於前兩項加以批評與指教，至於客貨聯運，除已舉辦金甬水陸浙閩旅客等聯運及浙閩貨運外，當再就可應籌劃增進，以利客貨運輸，順便報告一下。

己、省合作金庫籌備處工作報告

徐淵茗

自去歲民族自衛抗戰爆發後，國內經濟各部門，均隨大時代之降臨而發生急劇之變化。本省為國防前衛，所受影響尤巨。省府高瞻遠矚，亟謀補救，乃就經濟各部門作種種新的措施，藉以應付非常，安定社會經濟，而增厚抗戰之實力，省縣合作金庫之籌設，蓋即前次新措施之一端。茲將合作

金庫設立之意義，及壹年來籌備經過，並目前實況，今後方針分別報告如次：

一、為適應抗戰建國之客觀的需要必須籌設合作金庫

(甲)我國國民經濟，迄今仍以農業為基礎。國家資力之充實與否，皆視農產之豐歉以為斷。比年以來，輕重工業，雖有長足之進展，然被敵騎摧毀殆盡，農業乃成國民經濟之惟一重心。國難方殷，抗戰正酣，欲求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必須充實國民經濟，增厚抗戰實力；而欲充實國民經濟，則非獎進農業，增加生產不為功。故以調劑農村金融發展農業生產為業務目標之合作金庫，在抗戰第一勝利第一之政策下，其設立實屬刻不容緩。

(乙)建國為百年大業，抗戰須全民動員，一切設施當以此為根據。合作金庫乃民衆合作組織的金融機構，動員民衆的經濟力量以組成金庫，且以此集合的資力用以發展農業，增加生產。此乃深符全民動員，共荷抗戰重責之原則，目前政府對合作金庫維護認購提倡股，然僅為過渡辦法，無非表示扶植之意。一俟民股認購日多，即當陸續收回，務使合作金庫成為民立民營民享的民衆金融組織，以民衆之力經營民衆自己的事業，昭合民生主義的最高原則。是以設立合作金庫，實有特殊之意義在。而非與一般銀行作營業之競爭。一般銀行如願致力於調劑農村金融，發展農業生產以增厚抗戰實力者，對合作金庫自應多方扶植，共謀完成抗戰建國之大業。

(丙)本局受戰事影響，社會信用收縮農村金融日趨枯竭

，農民生活愈感困苦，當局鑒於非亟圖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不足以挽救，而推進合作事業必須輔以金融力量，本省既頒佈戰時合作社，督行辦法，竭全力以推行戰時合作事業，是以合作金庫之設立，藉以金融力量促其迅速發展，自屬切要。

(丁)本省各種戰時新經濟機構如調整處、農業改進所、手工業指導所等相繼樹立，為推動此種經濟機構，一面固須賴有交通與組織之力量，而金融力量之協助，使其趨於靈活運用尤不可少。

二、合作金庫之意義

籌設合作金庫之必要，已如上述，若就合作金庫之本身業務，細加尋繹，更有其特殊之意義，在茲扼陳如次。

(甲)深入農村使農村資金借貸合理化。

(乙)劃一農村資金授受方式。

(丙)吸收民間零星游資增加貸放資金之來源。

(丁)使都市游資合理的供給農村。

(戊)培植農民自有自營自享之合作金融制度。

三、籌備處之成立及資金之籌措

本處於念七年三月一日成立，於四月十日以籌備處名義開始業務。資金總數，暫定為壹佰萬圓。至最近已計先後實收六十九萬二千七百圓；內由建設廳代省政府撥發提倡股六十萬元，各出入口公司，及各縣合作金庫，認購股本九萬貳

千七百元。

(己)認未收到股本二十四萬二千八百元，尙未發行者六萬四千五百元，目下各縣庫當均在陸續認購中。

四、過去工作概況

本處爲本省合作金融系統之樞紐，故其業務基礎，係整個建築於縣合作金庫業務基礎之上，因是本處過去一年來，幾致全力於各縣合作金庫業務之督導與推動，期使合作金融之幹部基礎漸趨鞏固，本身業務反置於次要地位。茲將過去工作，擇要分述於下：

關於協助縣合作金庫方面

1. 縣合作金庫之推進——本處對於推進各縣合作金庫，負有專責，故除對其酌認提倡股協助其成立外，並隨時派員親往各縣詳加指導股本之籌募，業務之經營與會計之處理。本年度已成立之縣合作金庫，計有麗水、松陽、龍泉、雲和、景甯、青田、遂昌、樂清、金華、蘭谿、縉雲、平陽、慶元及武義十四縣；籌備處已成立並開始營業者，計有宣平、遂安、常山、衢縣、淳安、江山、開化等七處；在籌備中或即將籌設者，計有龍游、慈谿、壽昌、瑞安、東陽、浦江、義烏、湯溪、臨海、新昌、上虞、仙居等處。漁民合作金庫，亦已正式成立，現各縣合庫處及漁民合作金庫，共計實收股本達一百另三萬餘元，過去一年來總計存款額達一百四十餘萬元放款，欲達二百十六萬餘元，

業務頗有蒸蒸日上之勢。

2. 實施統籌各縣合作金庫匯兌及劃收劃付辦法

本處鑒於各縣合作金庫成立伊始，相互辦理匯兌及劃收劃付，非經統籌管理，難奏實效，乃訂定浙江省合作金庫統籌各縣合作金庫匯兌及劃收劃付辦法，由本處統籌集中辦理，視各縣合作金庫當地情形，分別訂定合理之匯兌透支額，藉流通社會金融，實施以來頗收成效。

3. 統籌調劑各縣合作金庫資金——本處爲全省合作金融之調度所，對調整各縣合作金庫資金之盈虛，負有重大使命，故除撥認各縣合作金庫提倡股本四十八萬五千元外。並允訂透支額三十五萬餘元，以充業務上必需之資金。

4. 督促各縣合作金庫推進簡易農業倉庫並舉辦封倉貸款——倉庫原爲改善農產品儲藏調節供需平定市價，以及戰時統制食糧之唯一工具。本處根據省頒浙江省倉庫實施計劃綱要，及運銷倉庫簡易倉庫規則，竭力督促各縣合作金庫推進倉庫業務，利用各地合作社舉辦簡易倉庫經營儲押業務，以活潑農村金融。同時以簡易倉庫爲中心，辦理封倉貸款，以便利農民，此項業務，雖推行不久，但已深入農村普遍開展。

5. 統籌協辦處屬各縣水利貸款——處屬爲多山地區，水利事業亟待改進，以利耕地灌溉，增進農業生產。省農業改進所有鑿及斯，乃商同本處會訂水利貸款合約，由本處督促各縣合作金庫直接貸放。現松陽、雲和、麗水等縣合作金

庫，均已先後依約發放。至水利工程之興築，悉由省農業改進所負責調查勘察及督導事宜；使工程進行順利，增大投資之效果。

6. 協助辦理處屬各縣冬耕墾荒貸款——推行冬耕墾荒運動，增加後方食糧及桐茶生產，爲省農業改進所本年度中心工作之一。本處爲協助其順利推行，特分函各縣合作金庫，對經營冬耕墾荒合作社及農民團體，儘量供給生產成本。去年度冬耕墾荒面積，約計四五十萬畝。頗收成效。

其他如督促各縣合作金庫工作人員下鄉工作，俾明瞭農村實際情況；規定業務對象，謀資金之合理運用；指導籌設鄉鎮辦事處或代理處，樹立業務據點，藉收策應推動之效；以及縣合作金庫業務會計之授權本處管理核定放款審核表報等，俱已一一做到。

關於本身方面

1. 設立辦事處——本省自杭垣淪陷後，省會南遷。金溫處三屬，一變而爲政治經濟之重心。本處爲協助各項經濟建設之推進，便利各界接洽起見，特於溫州蘭谿永康甯波嵊縣於潛實地先後設立辦事處。除經營各項數額較鉅，非縣合作金庫能力所能經營之業務外；並負有調撥各該管轄區域內縣合作金庫資金之使命，俾與本處收指臂之效。

2. 省縣合作金庫聯席會議之召開——本處爲謀與各縣合作金庫密切聯繫計，除隨時派員或以函件與各縣合庫洽商外，並於四月十八日在本處召開省縣合作金庫聯席會議，對於

省縣金庫聯辦辦法通滙辦法及會計處理事宜等，均有具體之決議。嗣於八月十日廿日及十二月十五日，在本處先後召開省縣合作金庫及本處各辦事處業務及會計座談會及第二次省縣庫聯席會議，各地負責代表，均全體出席，討論業務及會計等提案甚多。省縣合庫間之聯繫由是日益密切。

3. 合作金融人員之訓練——合作金融爲新興事業，其性質與經營不惟與普通商業銀行不同，即與農民銀行亦頗異其旨趣，從事者不但對於合作事業與銀行業務均須有相當之學驗，對於戰時經濟政策，尤須有明顯之認識，此種人才最爲難得，本省爲培養是項幹部計，特於本省戰時工作人員訓練團內添設合作金融訓練班計學員七八十名，現已分發各縣庫各縣合作事業室等處服務，該班學員對於合作金融與戰時經濟已有初步之認識，此後如能加以適當之輔導，當可成爲本省合作金融之幹部。

4. 農業倉庫之經營——推廣倉庫業務，爲本處中心工作之一，故除平時協助各縣合作金庫竭力推進農業倉庫外，並選定永康縣桐琴，芝英二處自行籌設農業倉庫二所，於永祥設立紙業倉庫一所。更以此項倉庫爲根據，推廣封倉貸款業務。雖開業不及兩月，一般農民對倉庫尙無認識，但押款總額，已達三萬圓。

5. 協助特產運銷——本省特產運銷事宜，業經組織運銷處統制辦理。本處爲協助其經營提高運銷效能起見，對於資金

之供給，莫不竭盡棉力；如桐油、絲繭、木材、木板、木炭、蛋類、紙類等運銷機關，總計由本處供給之資金，達一百七十餘萬元，內以桐油運銷放款所佔成分最大。

6. 管理各出入口公司款項收付——省戰時物產調整處，爲統籌管理各出入口公司款項收付，特擬訂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管理各出入口公司款項收付辦法，規定各出入口公司款項收付，悉委由本處代理。該辦法自本年度十月一日起實施以來，除甯波一處，以本處未設有辦事處，就近管理，致未能辦到外，餘均次第實現。

7. 代理中央信託局支付油款——本省桐油出口事宜，自改由中央信託局統計後，該局爲便利支付油款起見，特撥專款委由本處及各辦事處分別代付。辦理以來，尙稱便利。

8. 與中央金融機關接洽借款——本號資金因全省合作事業之蓬勃發展深感不敷運用，故爲充裕供給本省合作事業資金起見，現正分頭與各中央金融機關接洽商請撥借鉅款中。

五、業務概況

省合作金庫就組織言，爲本省合作金融系統之樞紐，就任務言，爲本省各縣合作金庫之總管理機關。故其業務基礎作整個建築於縣合作金庫業務基礎之上。因是本處本年內幾致其全力於各縣合作金庫業務之推動，期使合作金融之幹部基礎漸趨鞏固，本身業務反置於次要地位。至業務之經營，則側重於與本省各戰時經濟機構；如農業改進所，手工業指導所

，出入口公司，交易公店等各生產運銷分配部門，得收密切聯繫，使金融力量合理施展，而達一切業務對抗戰建國發生直接貢獻之目的。茲將過去一年來慘淡經營下之主要業務概況及數字分述於下：

抗戰以來，資金均逃避後方，社會信用極度緊縮。本處篇目時艱，本活潑戰時金融之旨，在吸收地方游資，仍逗留於地方條件之下，與各種新經濟機構相輔而行，資金之運用，得以自如。復因具有地方性金融機關之特質，易孚信用於民衆，故開業僅及一年而吸收各種存款計達六百三十餘萬元放款

按本處業務目標，係以對抗戰建國發生直接貢獻爲原則，泛言之有四：

一、調整戰時物產；

甲、獎勵特產運銷。

乙、推進農業倉庫。

丙、獎勵日用必需品如荳米等之儲備。

二、活潑社會金融；

三、獎進農業生產；

甲、推行冬耕墾荒運動。

乙、農事生產成本之供給。

四、扶助合作事業。

依據前項目標，本處業務之經營，即以：(一)各縣合作金庫(二)各出入口貿易公司(三)各級倉庫(四)交易公店(五)未成立縣合作金庫地區之縣區合作社聯合社(六)認購省合作金庫提倡股之事業機關及法團為對象。本年度如桐油放款，倉庫放款，及其他調整物產放款之舉辦，蓋均依既定目標，適應抗戰需要者；惟在此時局動盪不定，與各地金融機關放款業務均告收縮之際，自略趨向於活期放款，以求資金之靈活，期農業生產與運銷資金之週轉得普遍之調劑。同時於水利事業等中長期之放款，亦經兼籌並顧。至最近各種放款總額達三百四十萬餘元。

滙兌 滙兌關係整個社會金融之流通與調和。本省自抗戰以還，各地金融機關相繼收縮業務，致貿易收支之處理，較平時倍感困難，本處負有活潑社會金融之使命，故努力溝通滙兌受託代理收付以輔助戰時金融之流動，以加強抗戰力量，自成立以來，在省外則與各大銀行，約定互相通滙，在省內則訂立通滙及代理收付辦法，與各縣合作金庫及農民銀行借貸所辦理直接通滙及劃收劃付，於是通滙地點，遍及全國；同時更本其使命，對於滙率高漲，金融緊迫之地方，尤以平衡匯價，抑盈消虛為宗旨，至最近止滙出滙款總額達三百萬元，滙入滙款達二百萬元。

六、今後之方針及設施

本處成立業已一載，過去雖秉承既定宗旨，詳加擘劃與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附屬各機關工作報告

一四九

設施，但深愧無多建樹，此後本處努力之方針可分下列幾點：

- (1) 協助增設縣合作金庫使各合作金融網密佈全省。
- (2) 充實各縣合作金庫之內容其要點有六：
 - A 增加民股，使其成為真正之民有金融機關。
 - B 確定業務方針，力求資金之合理運用。
 - C 樹立超然會計制度，使會計記錄步入正軌，增加審計工作之效率。
 - D 規劃重要市鎮辦事處及代理處，以謀存放款及滙兌業務之普遍開展，而收策應推動之效。
 - E 密佈簡易倉庫網，完成調整物產之基層機構。
 - F 遴選幹才，充任職員。
- (3) 加強省縣合作金庫之聯繫。
 - A 金資之統籌調撥。
 - B 業務會計之統籌規劃。
 - C 定期省縣庫聯席會議之召開。
- (4) 與本省金融機關之聯繫——合作金庫為新興事業，有待於金融業先進之扶助者至多，擬與本省地方銀行及中交農四行取得密切之聯繫，如通滙往來等，以期得他山之助。
- (5) 調整各縣合作金庫業務區域，使業務區域之分配力求合理化。
- (6) 省縣合作金庫業務種類之劃分，使對各項農業金融之需

要，獲有系統之供給。

(7)本省各種產製運銷資金，當設法儘量予以通融。

(8)繼續補助水利事業之改進，以利農田灌溉，而增加農業生產。

(9)扶助手工業之改進，以期鞏固本省手工業之基礎。

(10)辦理青苗貸款，供給農民低利生產資本。

(11)加緊調查工作補助業務之推動。

(12)督促省縣合作金庫工作人員協助合作主管機關指導各合作社之帳務。

本處於此危難之際，倉卒籌備以應急需，舉凡一切規劃與設施，難免掛漏之譏，各位均係努力建設工作同志，深望能本互助合作同舟共濟之義，多予協助與指示，以期改進，則幸甚矣！

庚、浙江省戰時合作工作隊報告

袁吉

甲、本隊的使命

「戰時合作工作隊」，這名詞頗新穎，爲什麼要組織這個工作隊？成立了又做些什麼事？必然的，大家會提出這種問話來，說得簡單一點，本隊集合大批優秀的合作青年，深入每一個鄉村裏去，運用合作組織，將本省的特產集中起來，售與政府，換取外匯，以增強抗戰力量。

我們知道戰爭是政治的延續，敵人爲了要挽救他垂死的資本主義起見，遂不惜孤注一擲的辦法，向我國發動戰爭，而其最後目的，還是要擄取我國的資源，實行經濟侵略，我們只要看敵人所成立的華北開發會社，華中振興會社，及棉花運銷公司蠶絲救濟會等，即足見敵人的居心了。我們要對抗這些毒計，一面在軍事上用游擊戰的策略去破壞敵人的後

方，使其無暇建設，一面我們就應用各種方式，從敵人手裏，把農產品搶運過來，同時，散在我們後方農民手裏的農產品，迅速將它集中起來，由政府收買，以便運銷出口換得外匯，這是我們在第二期抗戰對付敵人經濟侵略的一種對策

可是搶運戰區的農產品，集中後方的農產品，利用商人恐怕會弊竇百出，政府直接去收買，更是辦不到，那末只有利用農民自家的組織——就是合作社，——來負起這個使命，方是經濟而有效的辦法。但是本省已成立合作社數量不多，決計擔負不了這件偉大的工作，要在短時間指導組織起來，政府原有的指導人員也不夠，爲了貫徹持久抗戰的目的，爲了實行經濟的突擊工作，爲了奠定合理的經濟基礎，我們這個戰時合作工作隊便以簇新的姿態出現了。

本省的農產品種類很多，我們集中農產品原是要和軍事

有關係，或可以換成外匯的東西，那種零星而無關緊要的農產品容可暫緩籌劃，所以政府先指定植物油、茶葉、棉花和蠶絲四種特產品為對象，因為這四種都是本省大宗的產品，我們為適合政府的要求，也就以這四種特產品入手。

乙、本隊的內容

本隊的最高組織為總隊部，設總隊長一人，下分三股，為總務股，指導股，組調股，又分四隊，第一隊辦理茶葉合作社，第二隊辦理蠶絲合作社，第三隊辦理棉花合作社，第四隊辦理植物油合作社，每隊設隊長一人，下設若干分隊，每分隊有隊員五人至十五人，必要時，當可分班或分組。（表另附）

我們的籌備時間是相當促的，自三月十六日奉命籌備起，到四月三日就正式成立了，我們的籌備工作，除掉訂計劃擬章則以外，就是先籌組第一隊，因為這個時候，清明將到，茶葉已快採摘，如果這一隊人不分派出去，今年的茶葉便無法集中了。

等到總隊部正式成立以後，我們所做的，就是兩大事，第一，把茶葉隊的隊員集中起來，這一隊計五個分隊，每分隊隊員至少有十四名，至多十八名，一共有隊員七十七名，其中有五十名是茶桐訓練班畢業的學員，十八名為農業改進所茶葉技術人員訓練班，所介紹的學員，其餘或為茶葉運銷處來的，或曾任過合作工作的，自四月六日起，開始講習三

天每天上下午均請專家或各機關主管人員講演，講後即分組討論，晚間再來一個集體討論，八號結束，十號休息一天，是日上午六時并參加本縣國民公約宣誓典禮，十一號全體出發。

出發分佈的情形如左：

隊	別人	數	茶	區	據	點			
第一分隊	一五人	平水北區	嵎縣	上虞	紹興	諸暨	餘姚		
第二分隊	一五	平水南區	嵎縣	新昌	天台	東陽	奉化		
第三分隊	一五	永瑞區	永嘉	平陽	瑞安				
第四分隊	一四	淳遂區	遂安	開化					
第五分隊	一八	戰	區	於潛	昌化	分水	富陽	桐廬	新登

隊辦事處設永康

第二，便是和油茶棉絲管理處的貸款交涉，因為我們的合作社組織起來，所需的資金就須由管理處的茶葉部來貸放，所以關於資金貸放的數額。款額的手續，以及運銷或加工的办法等項，都應有詳細的商計規定雙方接洽過多次，並開過兩次談話會，貸款的辦法，才算有了眉目。

丙、本隊的將來

第一隊已經出發，接着就籌備第二隊，（蠶絲）這一隊只有一個分隊，隊員大部份由蠶桑指導員兼任，以便為技術上取得密切聯系，第三隊三個分隊，隊員約五十名，第四隊預

定五個分隊隊員約八十名，這二隊的隊員我們想完全自行訓練，招考初中以上畢業的學生一百二十人，以一個月的上課，再以一個月的實習，然後正式分派，分兩次訓練完成。

我們對於合作社的業務，初入手時以集中運銷爲出發點，俟聯合社組成後。即行加工精製，茶葉方面，我們預備今年設立五個茶廠，蠶絲方面設立七個共同烘繭處，並利用原有的蕭山合作絲廠，試行製絲，棉花方面想設立十個以上的軋花廠，植物油方面設立二十處以上的共同榨油處，以上是我們對業務的最低希望，對於社務方面，我們預備在每一個大隊點都能辦一次合作社職員講習會，每一個合作社的賬簿都有一個統一的式樣，每一個社員對於抗戰都有淺近的認識。

將來我們的工作方式，實施辦法及進行程序等，本隊會擬有一個計劃大綱，分發給大家，可以做參考！

丁、結論

合作工作隊既是一個新的機構，他的年齡尙只有一個月，籌備的期間，又這麼匆促，自然有很多不健全的地方，但是爲了要應付這個時代，我們不得不負起這副艱巨的担子，我們的缺點，希望社會能不客氣的指出來，以便慢慢的改進，我們自己也願意從工作中去學習糾正。

其次，我們認爲一切機構在表面上是分立的，在內容上應該是一個整體。所以我們這個戰時合作工作隊，不過是本省一切經濟建設機構中的一環，必須各部門配合起來，互相協助，互相聯系，才能發揮出偉大的效東來，我們希望一切的行政機構，技術機構，金融機構，以及交通機構等，和我們共同攜手合作起來，向着抗戰建國的大道邁進。

辛、浙江省合作批發部工作報告

胡品芳

(一)本部成立經過——本部奉 令於本月三日正式成立，至本部組織，設正副經理，由廳派陳仲胡獨鳴兼任，下設總務業務二股，各設股主任一人，下設辦事員、營業員、雇員、練習生等各若干人，又設會計室，室設會計主任一人，下設會計員，助理會計員各若干人。

(二)本部業務計劃

(一)各地辦事處情形——本部在本省各重要口岸，設立辦事處，業派葉風虎爲上海辦事處經理，楊志瑩爲副經理，

不日開始辦公，又派胡獨鳴兼溫州辦事處經理，丁文霖爲副經理，接收前貿易服務部文卷器具，不日開始辦公。

甲、供給業務

一、供給本省合作社生產事業所需之肥料種籽及各種原料。——查本省合作事業，雖有相當進展

，但組織上縱橫之連繫，仍感不夠，例如合作社之肥料種籽，以及各種原料，既無特定之供給機關，各別購辦，選擇之技術既差，而開支又較浩大，業務發展，自多困難，本部擬將上列品類，妥慎選擇，大量購進，視各合作社之需要，源源供給，庶收價廉物美之效。

二、供給本省合作社所需日常用品——本省合作社所需日常用品，如文具、廣貨、布疋、食品、燃料等，過去既無特定供給機關，各別購辦，難免浪費，嗣後此種用品，統由本部供給，成本自能低廉。

乙、運銷業務

一、推銷本省合作社出產之各種農產作物——本省合作社出產之各種農產作物，過去因無健全之推銷機關，以致銷路遲滯，賣價低廉，此後由本部各地辦事處，負責推銷，庶使價格能合理提高。

二、推銷本省合作社及手工業指導出產之各種工業製品——前項各種工業製品，因過去缺少專門負責推銷機關，以致成效未著，此後由本部各地辦事處，負責推銷，儘可收預期之效。

丙、代理業務

一、代理運輸報關——本部擬設立報關運輸部，代

理各出入口公司運銷處，辦理報關運輸事宜，則各出入口公司運銷處進出口貨物，不論在性質上在數量上，本部均能澈底明瞭，且可呈報上級主管機關，俾作嚴格之統制，及合理之配備，此其一，又是項代理業務，所收手續費數量頗多，本部營業收入，亦可增加，此其二。

二、代理調查產銷情形及市場狀況——查各地產銷情形，及市場狀況，原為經商上所必須明瞭者，然市情瞬息萬變，倘無健全之調查機關，專司其事，實難捉摸，本部在各重要商埠，設有辦事處，消息靈通正確，代理調查，自能便捷詳實。

三、代理各機關採購各種應用物品——本省各機關所需之各種應用物品，數量頗大過去因各別採辦，價格難期低廉，嗣後本部擬代各機關採辦採購事宜，數量既多，可期價廉。

丁、加工製造儲備調節業務

一、設立小規模加工製造工廠——在敵人實施所謂掃蕩計劃下之本省各海口，隨時有被封鎖可能，宜以設重需品或日用品之類，如橡皮鞋、襪、酒等，必可謀可以自給，始能把握最後勝利之基礎，而本省本部擬舉手工業指導所，以各辦小規模工廠，加工製造各種必需品，藉謀自給。

二、儲備日用必需品——在持久抗戰之國策下，各地對於日用必需品，如米鹽等類，必須充分儲備，方能應付裕如，本部擬盡量儲備前項必需品，以資調節，而免恐慌。

戊、開拓特產銷售市場

本省物產，向以上海為銷售市場，自閩，浙，滬為敵人暴力控制後，所受影響甚鉅，嗣後擬指導合作社，將出產品標準化，並協同有關機關，試辦分級事宜以便向香港、菲律賓、及南洋羣島一帶，開拓銷場。

三、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第一區各縣

(1) 新登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 人口數目：六三、四八三人

(乙) 壯丁數目：一〇、七三七人

(丙) 土地面積：一、八六二方里

(丁) 耕地面積：(水田旱地畝數) 田五二、三二九畝、地三五、四〇八畝

(戊) 荒山面積：二二四、三六五畝

(己) 建設經費及其分配：經費以田賦項下治虫費及置產捐收入撥充。本年因戰事關係，收入毫無，一律停支。

二、農業

(甲) 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本縣共有田地及可耕山地面積一二

六、二四一畝，(山地三八、五〇四畝) 歷年以來，均以

半數栽植冬作，半數休閒，藉以培養地力。本年奉令擴種冬季作物，先以利用此項休閒田地為範圍，由縣派員

督同鄉保長懇切勸導農務及時播種貧苦各戶，由鄉保查明報府，貸放種款，以資救濟而增生產。所有技術指導

事宜，由縣主管建設人員，會同省農改所委指導員，分別辦理。

(乙) 辦理墾殖情形：本縣人口稀少，平均每方里僅三十四人。本年擴種冬季作物，已感人力不敷調遣，墾殖事宜，從緩辦理。

(丙) 蠶桑事業情形：本縣地瘠民貧，又迫臨戰線，軍務緊張，農戶大抵無餘力可從事副業生產。為維持農村經濟起見，經電請建設廳轉飭萃盛製種場，准先墊發春桑蠶種一萬五千張，分發蠶農飼育。鮮繭上簇，因前線無行商申請登記收買，復經電請收購委員會派員來縣收購，發行於三溪口，由府派員駐行覆柞，以杜流弊。綜計收鮮繭二萬六千四百七十斤半，付繭款六千五百三十九元一角八分，平均每担計價二十四元七角，烘成乾繭八九十九担又八十斤，分裝二百包，派員押運至金華。

三、工業

(甲) 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重要手工為造紙業，均係農戶利用農餘製造。工人槽戶，散遍全縣，統計男工二千

二百十三人，女工八百八十八人，童工七百四十八人，合共三千八百三十一人，佔全縣人口百分之八·九弱。槽戶二百九十六戶，紙槽九百二十六具，全年除成本工料外，約可盈餘念餘萬元，惟受戰事影響，銷路不暢，以致農村經濟，益行枯窘。茲列表于後：

槽戶別	工 人			總計	槽戶數	資本數
	男	女	童			
黃白紙槽戶	二六八	四	三三	四	八·一六	
草紙槽戶	一四八	七〇	二七六	七〇	七〇·五九	
皮紙槽戶	五七	二九	四三	七九	五·七〇	
總計	二·三三	八七	六四	九六	一三·九三	

四、合作

本縣係多山之區，民智未開，人民缺乏合作經驗。過去雖曾努力宣傳，仍無若何效果，僅在學士石羊二處，組織蠶業生產合作社各一所。擬自下半年起，督促各鄉

(甲) 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存草紙、桐子、石灰、運銷於甯紹金蘭，轉運內地銷售。

(乙) 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貨物來源既稀，消耗倍加，致物價日見增漲，經與物產課暨縣辦事處熟籌調整辦法，務使供求相應，一面由物評會按週評定物價公布，現在已無特殊之變動。

(丙) 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縣商會創立於民國二年，迭次改組，在民國二十六年始告正式組織。並轉報實業部核准備案，至同業公會，則有葺食業、菓廣網布業、南貨業、屠宰業、酒醬業、國藥業等六公會，均已奉准成立備案。

六、交通工程

(甲) 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自富新桐公路破毀後，桐富間交通，驟見蕭條，而由縣達臨安於潛分水三鄉道，日見殷繁，為便利通行計，經先後督飭沿綫各鄉，將道路分別予以修整，由縣至臨於二綫，已可通行人力車，至富陽一綫，因軍事關係，僅能利用原有山徑。至桐廬一綫，除陸路賴山徑小道維持外，水路

可自淞滬乘船筏，逕通富春江桐廬場口各處。

- (乙) 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公路先後奉令澈底破壞毀壞方式迭經變更，屢破屢改，爲體恤民艱起見，經斟酌地情，如路邊爲田者變田，爲地者變地，可利作防禦工事者則構築防禦工事，並每隔二百公尺，整個掘毀長一百公尺深三公尺之缺口一個，呈奉 第十集團軍劉總司令核准辦理，費時四月，征民佚達七萬餘工，尙有公路沿綫之壓江山獅子山擔丈山石基工程，奉令須加強破壞，經先後僱用炮石工以炸藥爆破，亦已告成。
- (丙) 養路情形：本縣公路沿綫各鄉，原有護路工程隊之組織。自公路奉令破壞後，此項組織，亦隨之撤消，另行督飭改組爲縣鄉道護路隊，司理養路事宜。
- (丁) 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本縣原有縣道自城至萬市橋，及鄉道自城至何阜等二處，因年久失修，且爲通達於潛臨安要道，爲便利交通計，經先後督飭就地鄉公所征集壯丁，予以修整，現已可通行人力車。

(2) 分水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 (甲) 人口數目：總數四萬六千一百零六人，(男二五六八二人，女二〇四二四人)
- (乙) 壯丁數目：九千七百九十七人，(自十八歲至四十五歲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五七

(戊) 鄉村電話情形：本縣逼臨戰線，地當浙東咽喉，深感情報傳遞隔闕，政令推行迂緩，乃建議縣抗日自衛委員會籌集款項，完成全縣十鄉鄉村電話網，經派員向省電話局購置話機材料，架設完成。其間雖經相當困難，終以二千餘元之經費，二個半月之時間，成就此舉，茲已與長途線相啣接，成立鄉村電話室交換機於元村，溝通消息，推行政令，至稱便捷。

七、工役

本縣地處前線，軍運繁忙，動輒須征派民佚，每日有達千名者。本年奉令破壞公路，其征民工達七萬餘工，致人民無暇耕作，田園荒蕪，生活益行艱困。查工役法之實施，原冀養成人民勇於爲國服務之習慣，本縣人民，平均征工均在三十工以上，且征派機會較多，故本年度辦理工役，呈准邀免，藉以調節民力。

(丙) 土地面積：二千九百五十方里；

(丁) 耕地面積：水田三萬二千另七畝，旱地三萬八千八百九十六畝；

(戊) 荒山面積：未墾荒山一千五百畝；

(己) 建設經費及其分配：1. 來源：查本縣建設經費以蠶桑產

價及置產捐治蟲附捐三項爲大宗，惟二十七年蒙志無人投標，置產捐僅收入六四、五三元，治蟲附捐由田賦帶征共收二四五、八四元，核與往年減收甚多，其減收原因，大半受抗戰影響所致；2. 支出：經費來源銳減，所有經費支出依照省頒緊縮辦法，分別裁併，收支亦照統收統支辦法辦理，以資平衡，茲將二十七年年度建設經費分配如後：

1. 收音機經費六〇〇元，（收音員薪三六〇元，材料川旅費二四〇元）
2. 鄉鎮電話經費七六八元，（薪津五八八元，修理費二四元，辦公費三六元）
3. 長途電話代辦所津貼一二〇元，
4. 物產調整處辦事處經費四二〇元，
5. 以上四項總共國幣一千九百〇八元。

二、農業

（甲）辦理播種冬作情形：本縣糧食向感不敷，在去年冬作期間，會派員赴鄉巡迴宣傳，並督促播種，結果，小麥田一萬五千畝增至二萬三千畝，蠶豆田七千畝增至一萬一千七百畝，油菜子田一萬畝增至一萬六千畝，豌豆一千畝。

（乙）蠶桑事業情形：二十七年城鄉各地常受敵機空襲影響，蠶戶大都不願飼育，嗣經本府派員赴鄉勸導後，在招賢

鄉定購四七〇張，東溪鄉定購一〇〇張，武盛鎮定購五〇張，南華鄉定購四〇張，雲龍鄉定購四〇張，共銷七〇〇張，所有蠶種均由畢浦製種場購領，惟繭收成，僅在五成。

（丙）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水利以天目溪爲幹線，分爲兩大支流：北流入印溪，灌溉南華怡善春竹大琅嶺霞等鄉鎮，農田計有一萬畝以上，西由雲龍經武盛蠡湖樹德百新建平安化等鄉鎮，農田計有一萬四千畝，沿溪均構築堰壩引入灌溉，於上年六七月間山洪瀑漲，沿溪堰壩大都沖損，經飭受益田主分別整理修竣，計修竣者，有蠡湖鄉之長豐堰及武盛鎮之新堰兩處。

（丁）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食糧上年不敷在兩個月左右，約二萬餘担，經於上年四月間由本府擬訂暫行辦法組織特產出境檢查處，凡特產品出境運銷，以貨物價值三分之一，購辦糧食或食用品輸入，以資接濟，辦理頗有成效，至上年收時，將該檢查處予以裁撤。

（戊）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本縣有縣農會一所，鄉農會十八所，內各設幹事長一人，幹事七人，會員共二一四〇人，各該農會均經先後呈請建設廳立案在案。

（己）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本縣糧食每年不敷在二月左右，佐以蕃薯玉蜀黍，一等雜糧，亦感不敷，近來復以軍隊絡繹過境，消耗量大增，糧食頓呈恐慌，今欲挽救，首先

採運米谷接濟，一面獎勵墾荒，儘量擴種糧食，禁種嗜好作物，以達自給要求。

三、工業

(甲)本縣手工業情形：本縣手工業計分縫紉、製鞋、木作、泥水、篾作、鐵器、製烟等類。1.縫紉業共計八家，無資本，縫工二十人，點工每日二角二分，由僱主供給膳食，包工論件，每件自三角至二元不等，2.製鞋業共二家，工友六人，每月製鞋八十餘雙，資本約四百元。3.木作業共六家，工人共計十七人，資本五百元，除一部份自製木器門售外，大都工人出外工作，每日工資四角八分。4.泥水業共四家，資本無，工人十七人，向僱主點工，每日四角六分。5.篾作業共三家無資本，代僱主製作篾器，每日工資四角。6.鐵器業共三家，資本五百元，工人共十人，生產量每日每舖可出二件。7.製煙業二家，資本一千五百元，工人八人，每日出烟一百斤。

(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本縣各業手工，除鞋製烟兩業，門市銷售外，其餘各業均代僱主製作以工度日，並無對外運銷。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僅理髮縫紉兩職工會，內各設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監事三人，會員各五十二人。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合作事業，於二十二年間奉派合作指導員一人，至二十四年間奉令將合作指導員調往孝豐，所有合作事業飭由本府技士兼辦，至二十七年年度因稅收銳減合作經費未經編列，所需費用，暫在行政經費內提支。至於現在各合作社之組織，悉依照浙江省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辦理，各設社長一人，社務委員三人至七人。監察委員一人至三人，各社均採保證責任，各社員所負責任一律照股金一百倍。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合作社成立者，計夏舞、洪五、安化、建平、大琅、嶺霞等六個合作社，其業務均以茶葉生產兼營運銷，社員共一四二三人，計九四四股，股金每股二角，共資本一百八十八元八角。

(丙)各該合作社生產運銷業務情形：本縣合作社成立未久，各項業務尚在進行中，一面積極徵求社員。

(丁)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本縣農民大都貧苦，在下種作物時，應需款項，均向富戶般商借貸，以未登場之作物作抵，取二分至六分息金，並低價出售作物，農民所受剝削，不堪設想，並應設法應付，惟各銀行貸款以合作社為對象，本府有鑒於斯，於上年度起派員赴鄉巡迴指導各鄉鎮先行組織茶葉產銷合作社，以每鄉鎮至少設立一社為原則，一面與各方接洽借款，以便貸款各茶農作為採茶之資金。

(戊)推行合作社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農民智識幼稚，

對於合作事業意義，均不了解，在徵求社員時非常困難，擬抽調各社員予以訓練，一面擴大宣傳。

五、農業金融

本縣並無合作金庫及銀行錢莊典當設置，所有農民金融活動，均由各富戶殷商借貸，其息以二分至六分不等，歸還期間分爲四季清理。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交易公店業務情形：本縣去年糧食不敷時，經本府飭各商店組織米公店，所有股金按商店大小分配股款，資本五千元，在蘭谿採辦米三千担，所售米價，按照來價加上運費計算出售。

(乙)物產調整情形：本縣物產除桐油經由戰區物產運銷處收買外，其餘茶葉桐餅等物由各商店收買，經本府填發運輸證明書，轉運蘭谿甯波銷售，並依照輸出物產價值三分之一，採辦食用品輸入，上年因此未受任何影響。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物價評定會所定價目，各商店均能服從遵辦，並無私自漲價跌價情事。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縣商會主席委員一人，常務委員二人，執行委員十一人，監察委員五人，同業公會計分國藥、估衣、油車、南貨、京貨、布

七、交通工程

、肉業等六所，全體會員九十八名。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1.陸路：東至桐廬計十五里，至新登四十五里，南至建德六十里，西至淳安五十里，北至昌化六十里，至於潛十里，以上路程以各鄰縣邊境計算，各路路面狹窄，車輛不能行駛，以輻代步，貨物以肩担輸送。2.水路：本縣河流祇天目溪一段，以水淺多灘，祇可行民船，其所經處比達於潛昌化，下通桐廬，在本縣管轄，計自和塔埠至畢浦全程共長二十五里。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奉浙西行署電飭條築淳分於黃包車路，撥發經費七千元下縣，遵經派員查勘分水段全程三六〇七〇公尺，土方計七二一四〇立方公尺，石方一六八五立方公尺，橋梁十三座，茲定於四月五日征工興築，所需經費按照七千元分配，計土方路面四〇三九·八四元，石方二一八九·二〇元，橋梁六一一九元，中隊長伙食費三五元，預備費一二四·九六元。

(丙)鄉村電話情形：本縣鄉鎮電話分佈於畢浦，義橋，范家，歌舞嶺，蠡湖，百江，小京口，束輝，羅湖口，南堡，百歲坊，合村，小茆塢等十三處，並在城區設電話總機一座，計二十門，本縣電訊交通尙稱便利，對於管理

是項電話事宜，設管理員一人，線工一人，接線生二人。

八、工役

(3) 臨安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 人口數目——全縣住民數男五四四六四人，女三九六九七人。

(乙) 壯丁數目——全縣二一〇〇名。

(丙) 土地面積——約五八三〇方里。

(丁) 耕地面積——一七、八八三七畝，水田一二、七四七八畝，旱地五一三五九畝。

(戊) 荒山面積——荒山甚少。

(己) 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合作經費六四〇元，工商經費四六二元。

二、農業

(甲) 辦理擴種冬作——調查冬作種籽，推廣冬作面積，除冬作種籽呈廳撥發外，訂有擴充種植冬季作物實施辦法，呈奉更正，通飭各鄉鎮切實推行，計擴種畝數一九、六〇〇畝。

本縣徵工除代各部隊輸送軍用品及駐軍直接徵集修築工事外，並於上年九月二十四日徵集民工六六八名，構築沿溪國防工事，至十月六日將全部工事完竣，計完成重機關槍掩體十四座，掩體部二十八座，散兵壕等可容二團人之兵力。

(乙) 辦理墾殖——利用破壞公路，廣栽農作物或植樹。

(丙) 蠶桑事業——本縣桑葉年產約四百担，育蠶全縣蠶量約十四兩，桑葉略有不足，本年僅產蠶繭一千担左右。

(丁) 造林——本縣四周多山，為提倡林業起見，設有苗圃三處。

(戊) 防治病虫害——本年無重大病虫害，二化螟蟲有時發現，防治方面，曾印發治虫淺說，由各鄉鎮轉飭農民防治。

(己) 畜牧——有耕牛約五千頭，每頭價格約大八十元，或六十元，中四十元，小二十元，又有豬約一萬隻，山羊約八千隻，惟牲畜染病缺乏獸醫。

(庚) 推廣事業——於二十五年起曾設有純系稻推廣員三人，二十六年因戰事開始去職，二十七年並無推廣事業。

(辛) 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本縣山多田少，溪流之堰壩前已利用國民工役修理完好，故放水入田，灌溉尚便。

(壬) 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產米一六二〇〇〇石，茶二千担，木香粉四萬担，竹十萬株，木

材八萬株，炭二千餘隻，白紙一萬二千件，黃燒紙五萬塊，但因戰事關係，均不及往年二分之一。

(癸)各級農會及漁會——縣農會一、區農會五、有職員四〇人。

(子)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本縣四周多山，為提倡林業起見，將原有苗圃量予擴充，並為增進糧食生產起見，派員指導農民，栽培純系稻，及徵集馬鈴薯蕎麥等種子，廣使栽培，並實施水稻鹽水選種，對於秧田剪除白穗除螟齊泥割稻等法，一面盡量宣傳，一面征集優良種子，貸給農民播種。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手工業中如造白紙者約二百三十戶，工人約二千人，造黃燒紙者約六百五十戶，工人約一千人。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白紙年產一五、〇〇〇件，黃燒紙一五〇、〇〇〇塊。

(丙)手工業生產產品之運銷——戰前白紙運銷餘杭、杭州、蘇州嘉興等處，黃燒紙運銷餘杭等處，戰後則多銷後方。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尚未正式成立，僅有籌備會。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縣政府設置合作事業指導員一人，辦理全縣合作組織及農業金融事宜。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合作社共計有三十七社，社員數一千二百二十四人，股金總額四千六百二十七元二角。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本縣合作社從事生產業務者，日益增加，如育蠶、種稻、播植雜種等，不遺餘力。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本縣地處山陬、地方經濟，向賴竹、木、炭、茶葉、筍乾、紙貨、絲繭之外銷，得以維繫不殆，自抗戰軍興，杭嘉湖相繼淪陷，特產銷路阻塞，貸款停頓，合作運銷，頗難開展，僅天柱鄉合作社經營運銷黃燒紙一千餘塊而已。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是項業務已普遍展開，社員購買種子肥料工食等費用，儘量予以貸放，截止上年十二月，各合作社社員保證放款額達三千餘元，抵押放款達一萬九千五百餘元。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本縣合作社以地接戰區，交通不便，運輸困難，經營消費業務者，僅有二社，營業內容，大都為油鹽布疋及其他生活上日用必需品。

(庚)訓練工作——本縣合作訓練工作，自抗敵軍興，縣城數度淪陷，加以經費枯竭，無法舉辦社職員訓練班，由合作事業指導員下鄉巡迴各合作社召集社職員談話會，講述合作意義，社職員須知，基本智能及報導抗戰消息，

提高民族意識。

(辛)辦理簡易農倉——本府為發展本縣合作事業，適應抗戰需要，並為謀調劑民食平衡農產品市價，及免除農民賤賣貴買之痛苦計，特訂定各鄉鎮合作社簡易倉庫農產品儲押放款暫行規則一種，呈准省方備案，指導安全地帶各合作社積極進行，其辦理狀況如次：

社名	名儲押數量	貸款金額	資金來源
新化鄉三保合作社	三三五	市斤 六〇〇元	本縣農借所貸放
舊青雲鄉信銷合作社	一五七	市斤 五〇〇元	全
新化鄉龍村合作社	空〇〇	市斤 二〇〇元	全
新化鄉金頭村合作社	一五〇〇	市斤 五〇〇元	全
舊福興鄉四保合作社	一五〇〇	市斤 三〇〇元	全
合	計八三七	市斤 三三〇元	

(壬)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1. 遵照修正浙江省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利用保甲制度，積極進行。2. 選擇優秀社職員集中舉辦訓練班，施以長時期之訓練，以造就合作幹部人才。3. 運用合作組織，發展並改造本縣固有特產，如茶葉筍乾蠶繭等，並指導兼營消費業務。

五、農業金融

本縣設有農民借貸所一，成立於民二十四年間，計實收資金五千元，經主辦人員數年來之慘淡經營，業務尚稱發展，截止上年十二月，存款總額達八千五百餘元，放款總額達

一萬一千餘元。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特產運銷——戰前蠶繭由廳派員收買，茶葉向銷杭州餘杭至上海集散，炭銷餘杭，白紙運銷餘杭杭州蘇州嘉興，竹運銷餘杭，戰後則多銷後方。

(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僅商縣會二，由商店會員組織成立。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水路由橫畝鎮運用竹簰，可通塘棲三墩杭州等處，陸路除杭徽公路澈底破毀為田，無法通運外，尚有縣道可通於潛餘杭新登，又鄉村道通新登段須加修理，至運輸工具有騾馬約百餘匹，人力車三十餘輛。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境內杭徽公路已化田掘溝，澈底破壞，遂成不堪修復，並化田各段已飭原地主灌水墾殖。

(丙)養路情形——自天目至本縣之人力車路，業奉 行署飭知派壯丁利用原有大道加以修築，縣城至木頭塢通鄰縣新登小道，亦擬興工修理。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縣道可通餘杭於潛新登，又有鄉村道可通新登，須加修理。

(戊) 鄉村電話——在青雲橋金岫鄉、橋東、顯嶺脚、賢義鄉、橫畝鎮各有裝置。

(己) 堰壩溝渠修築——茗溪幹流及支流均建築堰壩放水入田，灌溉便利。

(4) 於潛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 人口數目：七三、三二二人。

(乙) 壯丁數目：一二、八六五人。

(丙) 土地面積：全縣面積約六千六百六十平方里。

(丁) 耕地面積：水田九七、四四二畝，旱地二三、七六一畝。

(戊) 荒山面積：可以墾植而尚未開墾之荒山，約二十餘萬畝，已種植承糧者有五、二八二畝。

(己) 建設經費及其分配：自二十六年度起，未列預算。

二、農業

(甲) 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本縣去年受戰事影響，春耕不無懈怠，秋間人心漸定，即擬訂實施督促冬耕辦法，督飭各鄉鎮保甲長切實辦理。一面派員下鄉宣傳，挨戶檢查冬耕情形，均尚努力耕種。

(乙) 辦理墾殖情形：本縣尚未開墾之荒地，為數甚少，應注意於荒山之墾殖，正在積極進行中。

八、工役

征調民伕破壞公路致力自衛。

意於荒山之墾殖，正在積極進行中。

(丙) 準備春耕運動情形：定期擴大宣傳，與獎勵春耕動員，並加派政治工作隊，策動農民澈底實行，一面舉辦青苗貸款。

(丁) 蠶桑事業情形：本年春期蠶種，經派員下鄉挨戶推銷，共需三千八百張，已向農業改進所蠶種管理分處訂購。技術之指導，與蠶業改進區同時派員辦理。至桑葉產量，足供育蠶之需。

(戊) 造林情形：本年造林運動，於植樹節開始以一星期為植樹期間，共植十萬餘株。

(己) 防治病虫害情形：病虫害情形，發現甚少，由技術人員巡迴下鄉查察。

(庚) 畜牧情形：本縣農民除畜養牛羊豬騾外，並無專事畜牧之居民。

(辛) 推廣事業情形：推廣事業方面，因上年度迭次破壞公路，未及辦理，現正積極推進。

(壬) 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農田水利，已作初步整理。

本年度已令飭各鄉舉行保民大會，各就事實需要，應行興建或整理之處，即派員督導辦理。

(癸)食糧及其他大宗農生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出產，以米麥絲茶為大宗，茲將調查統計列表於後。

於潛縣二十七年物產調查統計表

類別	產量	類別	產量
米	10000担	麥	1000担
苞米	3000担	茶葉	1000担
絲繭	1000担	桐油	1000担
		於朮	1000担
		豆	3000担
		筍干	3000担

(子)各級農會情形：縣農會及鄉農會均已組織成立。

(丑)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查農業之改進，首重肥料種籽及種植方法之改良，本縣農民仍多狃于舊習，未能切實改進，茲就管見所及，擬訂改進辦法，以為實施之依據。

1. 籌設化學肥料代售處，督促農民使用。
2. 民衆需用各項種籽，應事先加以調查統計，以便及時推行改良種籽，如純系稻種，改良蠶種等。
3. 使用肥料及改良種植方法，應作擴大宣傳，並派技術人員下鄉督導，以收實效。

三、工業

(甲)本縣手工業情形：本縣較大工廠，為桐油坊、茶葉廠、筍干廠、炭窯等。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桐油坊年約產油一萬擔

，茶筍干廠於每年出產時製造，為時僅數月，約產茶葉二千餘担，筍干四千餘担，炭窯出產不多，僅足供自用。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往昔均運銷上海溫州等處。

(丁)改良手工場設置情形：因建設經費已全部刪去，無法設置。

(戊)工廠情形：上述工廠，均係私人所有，其辦理情形未能確切明瞭。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本縣工人，既無團體之組織，對於技術亦鮮研究之機會，大都墨守舊法，不知改良，深為遺憾，至推廣方面，須有賴於資金之補助，茲擬附辦法於後：

1. 調查全縣工人數目及生活狀況，技術程度，組織工會。
2. 派技術人員，切實予以指導，並督促改良。
3. 利用各種合作社，以充實資本，從事擴充。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查本縣於去年一月間，敵寇一度侵入縣境，人民紛紛他遷，嗣以迭次奉令破壞公路，致各級合作社迄未組織，而合作指導員經費，早經用去，合作事業之推展，殊感困難，本年度已擬定實施計劃，儘先成立以鄉鎮為單位之戰時合作社，再行逐漸推廣，以完成

合作網之建立，單位合作社於本月間開始組織，已成立者有新祥丹山等處，其餘鄉鎮在本月內一律成立，合作社之組織方始，合作行政自屬簡單。

(乙) 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新祥丹山兩鄉合作社社員七十五人，資本額為一三六元。

(丙) 各級合作社業務情形：新祥丹山兩鄉合作社，成立伊始，刻正籌備經營茶葉運銷事宜。

(丁) 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推行合作所感困難，實以民衆對合作之意義與利益尚未深切明瞭，信仰亦隨之而低。本縣實施之先，令飭政工隊各級小學擴大宣傳，故進行尙稱順利。

五、農業金融

本縣農民借貸所於二十二年十月成立，尊辦農民貸款及經營各項業務，尙稱努力，惟資本不充，未能擴充。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 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如茶葉、筍干、桐油、於朮等，去年均運銷金華温州紹興一帶，並無滯積。

(乙) 物產調整情形：本縣土產運銷外縣，既無滯積，對於本縣需要物品，亦能運輸無阻，惟以交通困難，致各種日常用品，均甚昂貴。

(丙) 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物價評定委

員會，早經遵令組織成立，實行物價之評定。商會同業工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已組織商會成衣工會各一。

七、交通工程

(甲) 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南北二區，崇山峻嶺，以騾馬肩輿爲交通主要工具，水路自后渚橋至印渚埠，計長五十餘華里，可以行舟，唯溪流湍急，運輸困難，自天目山至印渚埠，原有大道，尙屬寬闊平坦，現正計劃加以修築，以利軍運。

(乙) 本縣境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原有杭徽公路，去年一再奉令破壞，並將堆積泥土，疏散完成，督飭原有地主栽植農作物，以謀化路於無形。

(丙) 養路情形：所有縣道及鄉村道路，督促各保甲長隨時修以利交通。

(丁) 鄉村電話情形：本縣原有縣城經麻車埠至印渚埠鄉綫，嗣後電話局侵佔，經呈請令飭歸還，奉准俟新建於分綫完成後，歸還在案，一俟收回，其他鄉鎮即行從事建設，以完成鄉村電話網。

八、工役

本縣破壞公路，於去年十二月奉令將兩旁泥土加以疏散，以資澈底。於七月開始動員沿綫各鄉鎮壯丁參加工作，至

十五日完成，計征派壯丁二萬餘工。

九、其他

(甲)購屯電桿木情形：本縣奉行署令飭購屯桿木六二三支，於本年二月十日派員分赴各鄉採辦，至二十六日依照分屯地點購屯齊全，由電訊總隊第四工程隊驗收給據，共

(5) 昌化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八〇、九八七人

乙、壯丁數目：一七、五八三人

丙、土地面積：一二、一五〇方里

丁、耕地面積（水田旱地畝數）田四一六頃八九畝二分九厘

地二四三頃三七畝一分四厘

戊、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建設經費未有預算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本縣為增甘戰時生產，曾於去年十月間舉辦冬耕運動，並擬訂「昌化縣擴充栽植冬季作物實施辦法」督催各鄉鎮辦理，查此次冬耕運動之最大成功，厥為利用全縣已破壞之公路路基，多多耕種，此不僅可擴大耕種面積，更使公路不易恢復：頗收一舉二得

計本價連運輸費九百餘元。

(乙)組織食糧公賣處：本縣食糧恐慌，已達極度。民食軍糈，實難維持，爰致集中官商力量，組織食糧公賣處，籌集基金，向外縣採辦，以維軍精民食，實行以來，頗收成效。

之效。

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本年春耕運動擬用總動員方法大規模舉行，其主要辦法為1.發動二千婦女參加耕種以替代出征壯丁勞動力，2.每保組織耕種互助隊幫助出征軍人家屬及貧農耕種墾荒及用互相幫助辦法做到隊員不僱工以節開支，3.發動地方團隊幫助農民耕種以提高軍民合作精神，4.公私熟地不得有寸土荒蕪，每保最少應懇地二畝以上，5.利用已破壞公路路基栽植作物，6.現已聯絡各機關，成立春耕運動總動員委員會以便推行，並定四月十日開始，每鄉派一督導員下鄉切實督導，務使各鄉均達到工作標準，籍收實效。

丙、蠶桑事業情形：蠶絲向為本縣重要出產之一，近年因受戰事及絲價影響，桑地墾植者頗多，故養蠶者亦日漸稀少，本年春蠶種約改良種五千五百張以上，土種無統計。

丁、造林情形：本縣林業頗為發達，昔年產量每年約值五十萬元，近已日趨衰落。至縣林場，僅有中山紀念林一處。

達；惟原料棉花，本縣無出產。
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往歲均運銷滬杭紹興及鄰縣。自戰事發生後，使用範圍僅限本縣及鄰縣，故停工者當有二十餘所。

戊、畜牧情形：畜牧為本縣農家主要副業之一，如鷄鴨牛豕等之飼養，尚稱普遍。

丙、改進與手工業辦法：本縣各農產品，大抵尚堪自給，惟布疋等，須全部仰賴他縣，欲謀戰時生活品自給，必須先行設立染織手工場，以謀解決「衣」的問題。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水田灌溉均賴壩堰引水，去年夏間水患，壩堰咸被沖毀，今已全部修理竣事。
庚、漁業情形：本縣養魚，多在山間小溪之潭，用池塘養魚者甚少，潭魚多由鄉鎮公所飼養，其收入充保甲經費，或作地方公產。

四、合作
甲、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全縣有戰時合作社六所，社員人數一千二百餘人，總計資本額為四百餘元。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米約一二五〇、一三九石，大麥一七、三〇〇石，小麥一七、六〇〇石，玉蜀黍一八三、〇〇〇石，蕃薯五〇、〇〇〇担，山核一〇、〇〇〇担，藥材五〇〇担，桐油二〇〇、〇〇〇元。

乙、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各合作社均為兼營，僅去年與戰區物產運銷處辦事處合辦桐油運銷。其餘業務悉未舉辦。
丙、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地臨前線，推行合作，具有特殊困難。其主要者厥為 1. 無金融機關放款

壬、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本縣農業改良，尚無基礎，欲加改進，頗感千頭萬緒，無從着手，要之首應將本縣土產如山核、荳肉、桐油、森林等。改良其品種及種植方法，以增加生產。

2. 民衆及鄉保長忙於應付兵差，兵役及其他急如星火之工作，以致合作業務無暇顧及；3. 因過去辦理未臻完善，人民缺乏信仰，益以政府又未能以全力赴之，故發展未見迅速。至其解決辦法，第一點尚無妥善辦法，第二點合作社職員力避以鄉保長充任，第三點依人力之所及，先就需要最迫切之鄉份先行成立。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手工業向不發達。僅有小規模造紙場約三十所，出產皮紙。西區織綢織布，尚稱發

丁、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欲推廣並改進各級合作社

，應先謀資金問題之解決。

五、農業金融

本縣向無農業金融機關。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於去年上半年曾一度囤積無法運銷，後與戰區物產運銷處及商會協同辦理運銷後，除木材柴炭因乏市場，未能運銷外，其餘土產尚無滯銷現象。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交易公店正在籌備中。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僅有一商會及一木業同業公會，商會組織尙稱健全。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1. 水路交通：本縣

(6) 孝豐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建設

甲、人口數目：九四、七八七人。

乙、壯丁數目：一八、二九四人。

丙、土地面積：東西廣八十里南北袤一百二十里。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六九

河流均由西北流向東南，較大者爲紫溪港，可通帆船，平時水深四五尺。入冬水淺，春夏多雨時水深流急。輕載船隻可由縣西湯家灣起，通至桐廬與錢塘江通航，2. 陸路交通有杭徽公路由本縣蘆嶺舖起至昱嶺關，凡九十華里，已澈底破壞，3. 本縣交通工具，除帆船手車外，多賴肩挑。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境內公路，均已於去年九十月間澈底破壞。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去年曾征工一三一、四九七工破壞公路，其餘因兵差服役，每壯丁年約五十至六十工，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因本縣計劃較爲周密，尙無何困難，惟因破壞公路，指揮機關不一，破壞標準各異，致未能一次完工，故浪費之人工頗多。

丁、耕地面積：水田一二二、五八一畝旱地五〇、二八四畝。戊、荒山面積：二六五、〇五六畝，本縣山分上中下，上山

及中山均栽竹木，計有十九萬餘畝，下山均有灌木，上列數字即指下山而言。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年度建設經費五、七五二元，1.

農林經費二、四四〇元。2. 水利經費四〇〇元。3. 公共工程經費二、九一二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充冬作情形：上年會訂定擴充冬作實施辦法，施行以來，層層督促，現據調查統計，計增加種植麥類三千畝，雲苔一千二百畝。

乙、蠶桑事業情形：上年因戰時關係訂發改良種一百張，現在秩序稍復，已定出蠶種一千一百張。

丙、造林情形：本年提倡植桐二千畝。

丁、防治病蟲害情形：防治稻熱病，本縣山田居多，因山水橫流，禾田易致發生稻熱病，現已強令農民山邊另築子溝，排洩山水，又治蟲統遵本省三期治蟲法辦理，上年已少螟蟲發現。

戊、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上年遭受水患，堤壩溝渠，致被破壞頗多，經詳細調查，共計七十三處，現已利用國民工役，分別予以修復。

己、食糧及其他大宗農產品上年度之產量：穀三六七、七四三石，玉蜀黍一六、〇〇〇担，蕃薯一五、〇〇〇担，黃豆一、八〇〇石，麥二〇〇石。

庚、各級農會情形：現黨部已在整理中。

辛、改良本縣農業辦法：本縣農田灌溉方法，係溪中構壩，任其自然流入，不用人力，故溪水川流，禾田易生病害

，防患之法，田邊應築水道，以增本田水温。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1. 香末業，2. 造紙業。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1. 香粉係迷信用品，運銷蘇源泰常一帶，戰後銷路激增，茲經徽州中學化驗報告，為可製造火藥煙幕等原料，現已嚴禁輸出以防資敵。2. 紙類銷吳禾一帶，海方紙銷蘇北鹽城興化，黃表紙銷吳興，角廉紙銷吳興太倉一帶，長邊紙銷吳興長興，方高紙銷本縣，本連紙銷吳興一帶，目下銷路日有起色。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孝豐素以毛竹為出產大宗，全縣竹戶，組有林業生產合作社，前歲該社曾派員考察並計劃集股，設廠造紙，嗣以受戰時影響，乃作罷論，俟時局稍臻安定，仍當督導竹戶創辦造紙廠，以期改進紙貨，並銷納過剩毛竹。

四、合作

本縣上年遭倭寇三次侵擾，鄉保十九破壞，人民流離失所，以致尚在撫育中之合作事業，亦被一律摧殘殆盡，上年冬地方秩序稍臻恢復，即着手整理農村合作社，計尚存徐圩，蓮濱，松鶴，孝子等四鄉農業生產運銷合作社，及孝豐縣林業生產合作社共五所，本年又組成崇德，鄞吳，三安，景

迺，太平等五鄉茶葉生產運銷合作社，及全縣香末生產兼營合作社，全縣造紙生產兼營合作社等，至訓練工作當俟全縣鄉鎮單位合作社完全組織成立後，再行定期辦理。

五、農業金融

本縣農貸所，始於本年二月恢復辦公，自遭浩劫之後，一切章則，已散缺不全，刻正在整理中。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毛竹年產十二萬帖（帖單位一千斤）本已奉准輸出，刻又奉 省政府轉奉顧司令長官電禁止出口，實一嚴重問題，又茶葉年產五千担，往年由滬商在泗安設行收去，本年為防資敵起見，已組織合作社由政府統制收買。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東北方之鄰縣，已屬游擊區域，凡有關資敵物品，自當禁止輸出，而西南方之鄰境，皆係崇山峻嶺，土產笨重，運銷困難，地方金融因浩劫之後，已萬分枯竭，請求外方貸資，以本縣地臨前線，交通不便，又多畏懼不前，在此情況之下，調整工作，困難重重，茲將物產調整情形分述於左。

1. 米：截止目前，經詳細調查統計，除民食外約餘二千石，限制輸出，現專供天目山各機關學校及軍隊之用

2. 毛竹：因禁止出口，現督促林業生產合作社，從速籌備設廠造紙，以資消納。

3. 茶葉：嚴禁向游擊區運輸，一面組織合作社，其生產品已商請物產運銷處收買，現正準備茶葉放款。

4. 紙類：已指導組織合作社統制運銷。

5. 香末：自禁止輸出後，已呈請戰區司令長官撥款收買，一面諭飭香末確戶，將香末確改為造紙確，以維生計。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油價約減低十二分之一，各種茶食每斤約減低二分四厘左右，肉價略為減低，餘無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情形：

本縣城區商店為日寇焚燬殆盡，商人大都避回徽州原籍，故縣商會及布業肉業同業公會等，均停頓已久，現在市面以攤販居多，一時甚難恢復組織。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水路由茗溪可直達湖州，本城以下至安吉縣之梅溪鎮以上，僅能通行小船及竹筏，小船載重約四千斤左右，竹筏載重約二千八百斤，溪水過大（水勢湍急）過小，均不能通行，常感不便，至陸路東出幽嶺關，通杭州，南出孔夫關，至皖屬甯國，過羊角嶺，通於潛，而出虎嶺

關，通廣德，以上四道，途中山嶺重疊，交通工具僅可利用騾馬驢，至行駛手車（即羊角車）亦頗困難，由縣城向北行，可至泗安廣德及安吉梅溪，道路比較平坦。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境內僅餘安孝路由本城至安吉遞鋪鎮一段，上年七月間奉令破壞，經徵工一千八百餘名，實施破壞。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孝報路戰後已成前後方交通之要道，大雨泥濘，行走不便，現已加以修整，可通於潛之羊角嶺，山路崎嶇難行，經派員察勘，計劃修理，自冰坑至羊角嶺計程十五里，已擬具計劃加鋪彈石，共需工食洋一千一百餘元，候呈准 浙西行署，即當開工。

丁、鄉村電話情形：

戰後境內所有電話，統被日軍破壞殆盡，自上年八月起分別整頓，現已將四鄉電話架設完竣，設機通話，通話

第三區各縣

(7) 紹興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 人口數目

一、二五、七〇〇

(乙) 壯丁數目

二、一〇七、二天(十六歲至四十五歲)

地點列下：

東區：白水灣，山河，港口。

南區：報福鎮，陳安村，湯口。

西區：杭垓。

北區：塘浦，西畝。

城區：縣屬各機關。

戊、壩堰溝渠修築情形：

上年利用冬季國民工役，共計修復七十三處。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除修理鄉村道路與農田水利外，大部為軍運方面。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民衆對於服役，自軍興以來，絕少發生困難，政府凡有所令，必能迅速成事。

(丙) 土地面積

二、八〇、〇〇〇市畝

(丁) 耕地面積 (水旱田地) 一、三五、〇〇〇市畝

(戊) 荒山面積

一、〇三、五〇〇市畝

(己) 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總數	三、一九〇元
農林	二、九八元 三七、二%
水利	三、〇〇元 九、五%
公共工程	五、八三元 一八、二%
合作	六〇〇元 一、九%
工商管理	二、二八元 七、二%
漁業	一、〇〇元 三、三%
交通	五、九六元 一八、五%
監護工防工事	一、三四元 四、二%

二、農業

(甲) 辦理擴充冬作情形：本縣去冬奉令擴充冬季作物以後，即令由本縣縣農場積極推行，除由該場派員下鄉直接指導農民冬耕播種暨舉行小麥冷水溫湯浸種外；並與農業改進所紹屬指導員施丹戎合作，在各區適當地點設立小麥防除黑穗病示範農田共五處，俾資農民之仿效。近據本縣農場調查報告，去冬本縣冬作物面積計小麥八五四、〇〇〇畝，大麥七一、〇〇〇畝，蠶豆二一〇、〇〇〇畝，蚕苔一〇〇〇、〇〇〇畝，豌豆三五、〇〇〇畝，紫雲英及苜蓿八〇、〇〇〇畝，共計冬作物面積為一三五、〇〇〇畝，與前年相比計增加冬作物面積一六、八〇〇畝。

(乙) 辦理墾植情形：本邑人多地窄，食糧每年均不足自給。

本府除積極提倡改良農業推廣優良稻種外；並注意於荒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七三

山荒地之開墾，俾使生產面積得以增加。茲將二十七年墾植情形分述於下：

1. 調查並開墾荒山荒地：據縣農場暨各區署二十七年調查報告，總計全縣荒地面積約共二千餘畝，荒山面積約八千餘畝，除飭各區署轉令各業主從速開墾外，所需種苗及技術指導事項，均由縣農場負責。二十七年經督促開墾造林之荒山共二、〇五〇畝，(苗木均由縣農場無價發給)已墾植雜糧之荒地，除飛機場公路等基地外，計六八〇餘畝，今年續在開墾中。

2. 墾植飛行場及公路鐵路：本縣境內之公路鐵路面積計約一六〇〇餘畝，曹娥飛行場面積計八百畝，自奉令破壞後，因棄置頗為可惜，經呈准招收難民墾植，二十七年已開墾種植雜糧者計飛行場基地八百畝，公路鐵路基地五〇〇餘畝，尚有未墾植完竣者，現正在繼續墾植中。

(丙) 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春耕為農民一年生產工作之開始，影響秋收之產量至大。本府一面已令由縣農場編印各種有關春耕之農業淺說，分發各鄉，並及時派員下鄉指導實施；同時並由本縣縣黨部舉辦農運幹部訓練班，召集各鄉農會幹事授以短期之農業知識，俾使農業改良技術易於推行，以達增加生產之目的，現已訓練結業分發各鄉開始工作；一面正與地方銀行及農民銀行商洽，舉辦農村貸款，俾能流動農民之經濟，以免春耕之失時。

(丁) 蠶桑事業情形：本縣蠶桑生產事業，雖承抗戰之後，一

面依舊有區域照常力維原狀，他方於可開展之地帶，則力圖提倡振興，促進生產，以裕農村經濟，而奠換取外匯之基礎，增強抗戰力量。如蠶種之配發，實地指導育蠶，提倡養蠶合作，減少生產上之消費，而增加利益收入；并開展覽會陳列蠶桑絲繭出品，以供觀摩；凡此諸端，均經次第進行，此本縣之蠶桑大概情形也。

(戊)造林情形，森林之利益，既可防止水旱之災，又能調節氣溫之突變，以益人生，在抗戰時期並可藉以防空及供游擊隊之隱蔽，尤為重要。本縣經年來之積極提倡造林，禁止濫伐，除原有林漸次增加外計有府山林場，暨塔山林場，面積約共三百餘畝，經年來之管理經營，均已逐漸成林；所有全縣所需造林苗木，除一部由人民自備外，均由縣農場無價供給。茲將縣場二年來發出苗木統計列表於下：

區別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城區	發出苗木株數 四、三〇〇 種植面積 八〇畝	發出苗木株數 九、四〇〇 種植面積 一九〇畝
皋埠區	八、〇〇〇	一〇、七〇〇
東關區	一、五〇〇	八、六〇〇
安昌區	一三、七〇〇	一、二〇〇
南池區	一三、五〇〇	二、五〇〇
柯橋區	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
合計	五、六〇〇	六〇、四〇〇

(己)防治病蟲害情形：二十七年秋季，本縣東關、皋埠、安昌等區沿塘一帶，水稻發生三化螟，為害頗烈，除派治蟲人員暨縣農場全體人員下鄉指導防治外，並於東關、曹娥、安昌等處設立獎收螟卵辦事處，自七月十五日至八月十五日止，共計收到螟卵一百念五萬塊，雖勢焰稍殺，然以全縣計，損失亦當在十萬元以上，收獲後，當即通令各鄉並派所有全縣農業人員下鄉督促農民舉行掘螟稻根暨冬耕等工作，想今年之螟害或可減少矣。至其他之作物病蟲害，因防治之嚴密，尙少有發生。

(庚)畜牧情形：本縣畜牧事業甚不發達，對於獸疫防治亦向未注意，以致農家所養家畜時有遭受病害，相繼死亡，損失頗大。本府有鑑於此，特於去年十二月令由縣農場派員至省農業改進所所附設之獸疫防治人員講習班受訓，業經結業返縣。本縣並擬籌劃的款，在縣農場附設獸疫防治所，負責介紹推廣優良家畜家禽，並購置必需藥品儀器等等，免費代農民防治家畜傳染病害，對於紹邑之畜牧事業，可逐漸改進矣。

(辛)推廣事業情形：本縣農業推廣，向由省縣分別辦理，經數年來之積極推行，已有相當根基。自建設廳在本邑設立之雙季稻推廣區於二十七年裁撤後，所有雙季稻及純系稻之推廣，悉由縣農場負責繼續推行。茲將該場雙季稻與純系稻之推廣面積統計表附列於下：

紹興縣農場二十七年雙季稻推廣面積統計表

鄉鎮名稱	栽培面積	購種或換種數量		自己留種數量		備考
		晚稻	早稻	晚稻	早稻	
東關鎮	二、八〇〇 畝	三、五〇〇 斤	四、零〇〇 斤	二、二五〇 斤	三、七五〇 斤	查雙季稻之推廣在本邑東關一帶已歷有年數向由
長松鄉	二、〇〇〇	三、〇〇〇	四、五〇〇	四、〇〇〇	一七、一六〇	建廳辦理本年以其推廣已漸形普遍故遂由本場派
曹娥鄉	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	四、七五〇	六、六七五	三、八二五	員勸導繼續栽培並值時巡迴指導其栽培管理等技
滌三鄉	九、〇〇〇	二四、二五五	二九、四四五	二、七〇〇	一四、三〇〇	術事項但因是項稻種收穫時期較早且產量亦豐故
長興鄉	二〇、〇〇〇	二五、八七五	三、六二五	一四、六〇〇	一七、八四七	本年農民均紛紛換種或自行購種其培植之總面積
湯浦鄉	五、〇〇〇	一一、三五〇	一三、一五〇	九、〇四五	一一、〇〇〇	據本場赴各區調查之估約如上表
道墟鄉	四、〇〇〇	九、四〇〇	一一、五〇〇	六、七五〇	八、二五〇	
朱華西鄉	一、四〇〇	三、一四〇	八、八九〇	三、五〇〇	三、〇八〇	
平水鎮	二、四〇〇	六、五五〇	七、九七五	二、九七五	三、六三〇	
集慶鄉	一、五〇〇	三、八〇〇	四、六二五	二、二〇五	二、六九五	
皋埠鄉	一、〇〇〇	二、一五〇	二、六四〇	一、八〇〇	二、二〇〇	
陶堰鎮	五、〇〇〇	一一、六五五	一四、二四五	七、六二五	九、五二五	
東湖鄉	二、〇〇〇	五、〇八五	六、三二五	二、七〇〇	三、三〇〇	
雙溪鄉	一、五〇〇	三、五〇〇	四、二九〇	二、六〇〇	三、一九〇	
其他各鄉	五、〇〇〇	三、二一六	一四、八四〇	八、二〇〇	九、九〇〇	
合 計	八四、六〇〇 畝	二三三、七五〇 斤	二七三、二五〇 斤	二六、七五〇 斤	一四二、六八九 斤	

紹興縣農場二十七年純系稻推廣面積統計表

鄉鎮名稱	栽培面積畝	換種或購種數量斤	自己留種數量斤	備考
樊江鄉	四四	五〇〇	三、二〇〇	樊江鄉本年推廣係由本場派員赴各鄉勸導農民自動購種或相互交換種子並指導其栽培選種方法
皋平鄉	五三	五〇〇	一、九〇〇	同上
吼山鄉	四二	五〇〇	三、〇〇〇	同上
東湖鄉	六六	八〇〇	三、九〇〇	同上
泉埠鎮	五〇	一、〇〇〇	一、九〇〇	同上
雙溪鄉	四〇	五〇〇	一、八〇〇	同上
陶堰鄉	四〇	五〇〇	二、一〇〇	同上
朱華北鄉	九〇	一、八〇〇	四、四〇〇	吼山鄉純系稻品種完全採用五區一號
五福鄉	五〇	六〇〇	二、二〇〇	同上
龍南鄉	四七	六〇〇	二、一〇〇	同上
柯山鄉	八〇	一、五〇〇	三、三〇〇	同上
六合鄉	五〇	一、〇〇〇	二、一〇〇	同上
開泰鄉	四〇	六〇〇	二、〇〇〇	同上
合計	七、三〇	一〇、七〇〇	一〇、五〇〇	

(壬)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德政鄉自上年迭遭水旱

災害後，哀鴻遍野，輾轉溝壑，經呈奉 省府核發工賑

款一千元經派前第四科長趙家豫帶同技士測量夫役前往

辦理工賑，在該鄉范洋村召開德政鄉改進水利委員會，

議決工程範圍為修理該鄉廟湖唐家王三公三堤及彭公閘，至四月十三日三堤工程告竣，計修理三堤工食共約九百四十餘元，尚餘五十餘元，由該鄉工賑委員會保管，留為修理彭公閘之用。

(癸)漁業情形：本縣漁業分內河外海兩部，內河純為淡水，養殖漁業，以鯉鱖青草四種魚類為主要養殖魚，年可生產二十萬擔，並有雜色天然魚年亦可得十萬担，多為農民之副產；外海即係錢塘灣，漁業有大網小網跳網大節小節船等九十餘艘，漁業根據地為瀝海鄉與三江鄉，年可得漁獲物八萬担，主要漁獲物為白蝦鱸梅盧鱈魚等，漁民人數內河以漁為主業者六百餘人，為副業者十餘萬人，外海則純以漁為主業約八百餘人。

(子)食糧及其他大宗農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邑耕地面積計水田約一、〇三七、二二三畝，旱地約八一、四六〇畝，山場約一百餘萬畝。種植農作物面積夏季以水稻為最多，大豆雜糧等次之，棉花艾坎之；冬作物小麥最多，蠶豆次之，芸苔等又次之。山地除種樹外，以茶葉為最多，每年產量約在十萬担左右。茲據縣農場所調查各種農產品數量列表於下：

類別名	稱常年產量	二十七年產量	總產量	備考
各項水稻類	四、〇七、一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麥類	五、五、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物產	其他	其	物	作	用
其他豆類	一七、二四六				二四、〇〇〇
蠶豆	二四、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甘藷	六五、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玉蜀黍	二六、九〇〇				三、〇〇〇
高粱	一、六〇〇				一、六〇〇
茶葉	一三、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棉花	六、二〇〇				九、〇〇〇
油菜子	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
芝麻	二四六				三五〇
蔬菜	五七、三〇〇				六〇、〇〇〇
筍	一、一六三				二、〇〇〇
水果	九、二〇九				三、五〇〇
瓜類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花生	七、五〇〇				七、八〇〇

以桃楊梅產量最多
以西瓜產量最多

(丑)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查本縣農會係民國十八年十一月間成立，二十年三月間實行改組。當時設有區農會十五處，鄉農會五十二處。旋因該會糾紛迭起，於二十年七月間奉令撤銷，並於同年九月間重行組織成立。二十四年十一月間又因該會職員意志紛歧，由縣黨部派員整理，二十五年三月又告成立，當時全縣六區均成立區農會，鄉農會亦共有八十六處。至二十七年五月間，又因工作停頓，縣黨部又派員整理二月，同年八月間舉行大會，整理告成。去年十一月間奉頒各級農會調整辦法，區

農會一律撤銷，現在已成立鄉農會共六十五處，未設各鄉正在設法組織中。惟本縣農會過去因組織未見健全，成績亦鮮有表現，致農民對於該會亦少信仰。當此抗戰之秋，農運之推進更屬重要，以後當飭該會就裨益農村及抗戰事項，根據實際情形擬具工作計劃，切實辦理。一面並飭縣農場與該會共同合作，俾資補助而策進行。至本縣漁會，係成立於民國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有會員二百餘人，純係內河淡水養殖漁民，主要業務為辦理教育及調處漁業糾紛，每年收事業費一萬三四千元，係按照各處漁蕩按魚每斤徵收四厘計算，徵收名義為漁民教育志願捐，其分配以一萬元為私立稽山中學經費，一千元為私立鏡水小學經費，更撥二千元為漁會經費，瀝海所有分漁會一處，有代表會員六十餘人，(每只漁船及漁行為一會員)於民國二十五年五月間成立，主要業務為調節漁業資金，辦理漁鹽運銷，常年會費可得九百五十元，以五百元興辦漁業小學(去年漁業小學奉令改為縣立瀝海所小學其經費仍由漁會徵收撥充)。

(寅)改良本縣的農業辦法：改進農業非一朝一夕所能見效，亦非少數人所能為力，必須集中人力財力各方互策共勵，方能見諸效果。本邑耕地面積雖在二百萬畝左右，農民人數佔百分之八十以上，然因人口衆多，農民耕種均墨守舊法，罔知改良，以致產量甚低，每年食糧生產尚不足自給，故亟應設法改進，以達增加生產之目的。茲

依本縣實際情形擬具改進本縣的農業辦法於下：

1. 集中農業人才：改良農業既非少數人所能爲力，端賴各方和衷共濟共同策勵方能濟事對全邑農業有關之團體或私人尤應一致聯合互相探討俾得集中力量以竟事功。擬由縣府發動組織紹興縣農業委員會，以縣長爲委員長，建設科長及經濟行政股主任農業技士縣農場主任縣農會幹事長等爲當然委員，並聘請其他有關農事之機關長官暨社會熱心農業人士爲委員，共謀農業之改進，商確實施之計劃及決定推動之方針，以爲農業改進之準繩。
2. 促進縣農場業務：擬以縣農場爲策動改進農業之中心，負責培育優良種苗種畜，並大量繁殖，以供推廣之用，並擬恢復該場原有附設之推廣部，俾使該場歷年改良所得之優良種苗及耕作技術，迅速普遍推廣於全縣。
3. 訓練農業幹部人員：農業改進事業之有無成效，優良種籽改良技術之能否普遍於民間。全視幹部人員之健全與否，故農業幹部人員之訓練實亦至爲重要。除於本年已舉辦第一次各鄉農會幹事訓練班完結外，並擬分期抽調全縣保長舉辦農事講習班，受以農業知識，以爲推動改進農業之基礎。
4. 整頓農田水利：本縣農田水利雖大致尙屬良好，但以田區過大，地勢平坦，又以杭甬鐵路其多將河道填塞，致排水甚感困難，每遇淫雨連綿，農作物多被淹沒，影響產量甚鉅，故整頓農田水利實亦非常重要。擬於本年

派員勘測完竣後，通令各鄉公所利用義務服役，依照指定計劃，於其轄境內進行浚深河道及設置水溝等事項，以利排水而增產量。

5. 舉辦農村貸款：農民經濟大多困難，在青黃不接之時，每向富戶告貸以濟眉急，因此受高利貸之盤剝，生活愈趨窮困，故對於耕作只得粗放，且對於新種新法之介紹更不敢嘗試，影響農業改進前途，至深且鉅，故農村貸款實不可或緩之要圖也。今年擬先恢復原有農業倉庫，並聯合全縣農業生產信用合作社，舉行貸放種籽肥料及農產品抵押等，以蘇民困，而促改良事業之易於推行。以上各點均參照本縣實際情形而訂，倘全縣各界均能體察政府改進農業之本旨，互相勉勵與協助。全縣農業人士尤應負起責任，實幹苦幹，則紹邑農業之改進，生產之增加，當不難達到矣。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重要手工業，有錫箔、甌瓦、鹿鳴紙、綢、籐器、竹器等六種，此外舊式之手工如銅錫器、木器、鐵器等亦不少。

乙、上述手工業品每年生產估計：錫箔每年產品爲二、五〇〇、〇〇〇塊，甌瓦爲五、〇〇〇元，鹿鳴紙爲二八〇〇〇担，綢爲八五、〇〇〇疋，其餘籐器竹器等共

三〇、〇〇〇件。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本縣各種手工業生產品，除錫箔、綢緞銷京滬杭甬轉運國內各地銷售外，其餘均在本地脫售，絕少出口。

丁、改良手工工場設置情形：本縣現有游民習藝所一處，置有簡單織機織毛巾等手工機械。此外私人方面有製茶廠四十三家，罐頭筍廠一家，鉄廠毛巾廠洋襪廠肥皂廠等各二三家，設備尙稱完善。各廠以前營業尙稱發達，自抗戰以來，因受銀錢業之緊縮影響，金融週轉不靈，故均縮小範圍營業。

戊、工廠情形：本縣工廠除大明電廠，便民火柴廠暨越豐麵粉廠外，其他如碾米廠機織廠等，均屬手工業性質，類不足道，茲將該三廠近况陳述如次：

1. 便民火柴廠，有排板車五部，平時可出貨二十箱至二十四箱。在二十七年五月間，曾因硬片用罄停工，嗣向上海及皖南等處多方採辦，至十一月初復工，未及兩月又以綠酸鉀不繼二度停工，現已向香港方面設法採辦中。
2. 越豐麵粉廠，該廠動力機爲二十五疋之柴油引擎，日夜開工時，可出貨九十餘包，現因小麥用罄未開工。
3. 大明電廠，該廠設備尙稱完全，所用「西門子」發電機，容量爲一千三百廿八瓩，原動機牌號爲「孟河恩」，容量二千零八十馬力，每月需用油量六十噸，接電用戶共計六千一百零一戶，現在營業頗稱發達。去年因柴油

來源減少，油價昂貴，電價每度已增加二分。

己、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查本縣總工會係二十六年五月一日成立，二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及二十八年三月十五日已經依法改選二次，該會工作分爲總務、組織、訓練、宣傳、經濟等五科，對於各職業工會內部糾紛，尙能設法調處，惟因經費困難，事業殊少進展，以後當在可能範圍內督促推進，俾全縣工人能切實團結合作共謀幸福也。

總工會之下，現共有工人團體六個，即人力車夫職業工會，鞋業職業工會，箔司職業工會，衍箔業職業工會，理髮業職業工會，民船船員工會等是也。惟此項職業工會，因事業鮮有表現，故入會人數不多，自應設法使其健全，俾對於抗戰建國有所補助也。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合作事業發軔於二十二年縣農民銀行成立後，提倡指導不遺餘力，設置指導員一人，辦理宣傳指導及登記事宜；嗣因縣境遼闊，工作有顧此失彼之慮，於二十二年七月增設一員。至抗戰發生，因經費支絀，又裁減一員。自二十七年一月起，本縣合作事業經費減列，年計六百元，作指導員薪川之用。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列表於下：

紹興縣合作社概況表二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種類	社數	社員數	社股金額	已繳金額	備考
生產	二四	六八二	一,五三四〇	一,一七三〇	
信用	九	二二九	一,九七五〇	一,六〇〇〇	
運銷	二	五三	〇,二四〇〇	〇,二三〇〇	
合計	三五	九七四	三,五五七〇	三,〇〇九〇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茲將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分別說明之：

1. 耕種合作社二十一所，由合作社購買或租賃田地，共同耕種，或個別生產，除去成本外，所得剩餘儘提充事業基金，作為購買田地之用，惟今年因蟲害關係，致遭歉收，故無盈利可言。

2. 養魚合作社一所，設在縣城內南大港，養殖魚類，今年收穫尚佳，現擬擴充以增生產。

3. 蠶業合作社一所，設在安昌區沙北鄉，共同催青育蠶烘繭及運銷乾繭事宜，今年以抗戰關係，資金運輸俱成問題，僅對催青飼育採用合作方式，其他烘繭運銷均未能舉辦。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運銷合作社二所，一社運銷鹿鳴紙，一社經營茶葉蠶繭，前者供給本縣製箱之用，後者運銷外地，由社貸予資金，從事改良生產產品，經

評定等級後，集中販賣，冀獲善價。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信用合作社九所，其營業資金均向縣農民銀行告貸，舉辦生產放款及農產抵押，低利貸予社員，改進生產事業；至於儲金業務，各社多未切實遵辦，現擬提倡積谷，較易推行。

己、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茲分別闡述之如左

1. 推廣方面：子、組織茶葉運銷合作社，平水茶為本縣特產之一，產量豐富，實佔本縣經濟之重要地位，現擬指導茶農組織茶葉運銷合作社，貸以低利資金，收集儲藏，待價而沽，以謀良好之市場。

丑、創設棉花產銷合作社，本縣生產土棉，纖維粗短，僅能紡製粗紗，不適近世精紗之需要，故改良棉種之推廣誠屬急不容緩，擬指導棉農組織合作社，繁殖改良棉種，並圖改進棉花產量與性質，一面自動軋花共同運銷，以裕棉農收入。

2. 改良方面：子、提倡積谷，查農民收入有季節性，平時少有進款，欲其另星儲蓄，勢有不能。今為易於推行儲金起見，改辦積谷，於今年秋收後舉辦一次，規定縣社員積儲數額，若社員缺糧時，仍可向社貸借，但不得超過積存數額，數年之後當可積成鉅額，作發

展事業基金之用，庶幾養成社員儲蓄之習慣，同時有積谷備荒之意義。

丑、發展農倉業務，谷米抵押一事，在本縣尙屬創舉，以狃於習俗，頗難推行，農倉庫雖已設立二所，無奈業務未見發展，除改進農倉業務外，已令各社兼營儲藏業務，辦理農產抵押，同時擴大宣傳農產抵押之利益，使一般民衆了解農倉之機能，俾農倉庫得以發展。

寅、厲行合作教育，本縣過去已舉辦合作講習班三次，召集各社職員來社聽講，成效難見，現擬改變方式，舉辦分區分社巡迴講習會，與全體社員談話，凡關於合作原理，經營方法，及困難問題，均予以詳細解釋，以期個個社員對合作均有深切之認識與堅定之信仰，使事業順利推進。

五、農業金融

甲、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本縣農民銀行自抗戰以後提取存款者甚多，故業務頗受影響，本年全年營業總數爲一百四十九萬七千四百八十一元四角三分八厘，存款總數爲七萬三千九百六十七元七角五分一厘放款總數爲十二萬八百零九元三角五分五厘。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八一

乙、改進農民銀行農村貸款之辦法：本縣農民銀行資金既因提存而緊縮，則此後貸款自應集中力量於本縣將來之抗戰根據地，本此方針擬具綱領如左：

1. 放款區域：集中於本縣平水以上之山鄉地帶。
2. 放款種類：子、輔導交易公店之設立，以期該地帶金融機構之健全。

丑、輔導雜糧之播種，以期該地帶糧食產量之增加。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以茶葉、鹿鳴紙、錫箔、酒等爲大宗，茲將其產量及運銷情形列表如下：

名稱產	量	運銷情形備
茶葉	一六三三担	國外及國內各省 上項各特產除鹿鳴紙外在抗戰以前均由滬杭甬鐵路運至
鹿鳴紙	二八〇〇担	本地
錫箔	二五〇〇〇塊	國內各省 上海分銷各處現存均由甯波
酒	一〇〇〇〇〇罇	國內各省 出口亦有一部經浙贛路運銷
網	八五〇〇疋	國內各省 各地

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於一月廿二日成立，現在物價因受時局影響，一般趨漲，如米較一月份每石漲百分之十五，煤油每聽漲百

分之八，糖每包漲百分之一，植物油平鹽平柴炭漲百分之五，布漲百分之十。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原有商會三，同業公會五十六。自經此次縣黨部辦理登記後，及格者計商會三，同業公會四十五，除米業醬油業等三四同業公會外，其餘公會因領導人缺乏能力，不能發生集體力量，如同業採購貨物，仍各自為政，不能利用公會合作採辦，此於商業經濟上可謂影響極大。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航綫：本縣內河航綫大多均通行小汽輪，現在設有輪船公司通航者，計有西郭至臨浦綫，五雲至曹娥蒿壩綫，五雲至婁宮綫，西郭至昌安綫，（通蕭山瓜瀝）西郭至蕭山綫，昌安至鉅塘殿綫等；未通航者，有偏門至滴渚綫，及五雲至平水綫等。

2. 沿海要港：本縣北瀕杭州灣沿岸新埠頭三江瀝海所等地，或靠海口，或為曹娥江要隘，距離縣城均在十五公里左右。

3. 陸道：本縣陸路有蕭（蕭山）紹（紹興）曹（曹娥）蒿（蒿壩）等公路，江（小江）湯（湯浦）人力車道，平（平水）又（又路口），平（平水）車（車頭）人力車道，婁（婁宮）謝（謝家橋）人力車道，及滬杭甬鐵路杭曹段橫貫全縣，交

通素稱便利。

4. 運輸工具：本縣運輸工具，陸路除鐵道公路業已全部毀壞外，全縣尚有人力車五百八十輛，運貨手車一百三十三輛，及驢馬等十餘匹；水運有輪汽船八艘，公司船八隻，大白蓬船一百五十隻，埠船五百只，及大小烏蓬船小划船等一萬餘隻。

乙、本縣境內公鐵路之建築暨養路情形：本縣公鐵路之建築，均照一般情形辦理，公路方面改為商營，人力車道則由縣府招商承建，給予路權，養路均由各公司自僱工人辦理。

丙、鄉村電話情形：本縣電訊建設，除浙江省電話局設有紹興分局及紹興無線電台外，本縣抗日自衛委員會設有無線電台一所，市內電話則有商辦紹興電話公司經營，重要鄉鎮亦均設有分機。自抗戰軍興後，以本縣處居戰區前綫，一旦發生非常事變，對於山鄉電訊甚屬需要，不得不早為準備，故由本府呈准經費在平水設立話務處，直接派員主持，並將山鄉王城黃壇湯浦新橋上灶等六處接通話綫，以利軍訊。

丁、堰壩溝渠堤塘修築情形：本縣沿海堤塘開壩，係由紹蕭塘開工程處專管，縣境有德政鄉及湯浦江之民堤，關係農田水利均極重要，因治本修築困於經費人才，雖經一再提議，迄未舉辦，本府對於上項民堤，每屆春秋二汛，均由縣府派員督修，平時亦均隨時征工挑填。

戊、拆除城牆情形：本縣拆除城牆工程，原擬征工及徵收代役金雙方並進，後以征工服役發生種種困難，經拆城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決議1.改征工為招商，2.徵收全縣二十八年一月份房租一個月，房客三成房主七成3.所有拆卸磚石估價標賣，所得全部價款，按房租分成攤還，或照標賣價額憑據領取磚石，一面并由工務股分段測量，估定標價，登報招商承拆，於本年一月四日與季連記周根記一家營造廠訂約承攬，八日開始拆卸，前項工程截至三月底止，業已全部工竣，其餘遠方工程約計二千公尺，則正在計劃招標承拆中。

(8) 蕭山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 甲、人口數目：四九三〇九七人。
- 乙、壯丁數目：五七、七一四人。
- 丙、土地面積：九六二、五〇〇畝，三五七〇方里。
- 丁、耕地面積：田三八六、四二四畝，地三三、八八〇畝。
- 戊、荒山面積：四千畝。
- 己、建設經費及其支配總數：三三〇二元，內水利費一一〇元，公共工程費三八四元一六二〇元，保管湘湖農田資產費一一八八元。

八、工役

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奉令辦理破壞公路鐵路及構築國防工事，因指導機關無具體辦法，故工作輒多更張，又因指揮者意見紛歧，既朝三面暮四，復暮四而朝三，故每做一工事，民工征調多至再四，他方面更以此次征工因係軍事性質，故工作不能擇農暇進行，致征工倍加困難，所幸各方主持人員均能抱苦幹之精神，同時各鄉鎮保甲長亦深明大義，勸導壯丁踴躍參加，戮力協助，步調一致，斯底於成。

二、農業

-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廿七年擴種冬作畝數：小麥二〇、〇〇〇畝，大麥六、二五〇畝，蠶豆二、五〇〇畝，油菜三〇、〇〇〇畝，白菜菜蕪等一〇、〇〇〇畝。
-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區衙前二區人口稠密，土地大多均已墾植，惟戴村一區山地空間尚多，本年度計墾植甘藷小麥等約計二千餘畝。
- 丙、舉行春耕運動：

布告并通令各鄉鎮公所勸導農民提早春耕，廣植夏作，並在城區戴村衙前等區舉行宣傳大會，農民頗多覺悟。癸、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選擇優良稻麥種籽分發農民試植，
2. 舉辦示範農田，
3. 派員指導。

丁、推廣蠶業：本年春蠶種由本府組織購種委員會，經向本省農業改進所購發改良種六萬餘張，再加民間上年預購土種約計總數在十萬張左右。

三、工業

戊、造林情形：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年在戴村區勸導農民擴殖松林約計一千餘畝。

本縣戴村區各鄉鎮大多出產竹紙，內分黃燒紙毛邊紙兩種，城區衙前各區出產土布，內分闊幅狹幅兩種，此外花邊亦為新興手工業之著名副產。

己、防治病蟲害：

乙、上述手工業品本年生產估計如下：

印發防治病蟲害淺說，並派員下鄉指導農民施行溫湯浸種防治小麥黑穗病，提早春耕防治病蟲害，成績頗為佳良。

黃燒紙十四萬件，毛邊紙四萬九千件，土布三萬五千匹，花邊價值約五萬元。

庚、漁業情形：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廿七年度全縣魚產量四五〇〇担。

竹紙向由商人收買，轉銷杭紹上海等處，現時除毛邊紙一部運滬銷售外，黃燒紙以用於迷信銷路停滯，土布則由商人收買轉運金華蘭谿一帶，銷路頗廣，價格亦較平時為高。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1. 稻谷七七〇〇〇石，
2. 小麥一三〇〇〇〇石，
3. 大麥六〇〇〇〇石，
4. 棉花一二六〇〇〇担，
5. 豆類四〇〇〇石，
6. 玉米五〇〇〇担，
7. 甘薯三〇〇〇〇担，
8. 菸三〇〇〇〇担，
9. 菜子三〇〇〇〇担。

丁、工廠情形：

原有勸業紙廠，心記絲廠，慶雲絲廠，通惠公紗廠等，事變以來，大多停辦，僅存通惠公紗廠一所，現尚繼續開辦，每晚約產棉紗八大箱。

壬、各級農會情形：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全縣農會自廿六年冬間大轟炸後，一度停頓，廿七年八月開始整理十月底完成，計成立鄉農會四十個，縣農會一個。

現有整理完竣者計船業工會，及脚夫業工會兩處。

四、合作方面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原設合作指導員一人，主持合作行政，二十六年事變以後，限於經費，併由技士室辦理，兼因迭次遭轟炸，檔案散佚，更以各社業務受環境影響中止，致陷於停頓狀況，近以適應需要，重加整頓，擬設立合作事業室，從事整理開展，已在呈請核示中。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合作社二二〇所，社員八六七〇人，資本額一七五七六〇元。

丙、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恢復合作行政，設立合作事業室，從前舊有合作社整頓，並積極推行戰時合作社組織，致力合作金融機關之籌設，藉作推廣改進之基礎。

五、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種類	運	銷	經	過	銷售終點
絲繭	除一部份由蠶農合作烘繭直接運	滬			
煙葉	由商人設行收買				餘姚及上海
棉	由商人收買轉運	滬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於二十七年三月十五日成立物產調整縣辦事處，從事物產調查，促進生產，並督促日記絲廠等工廠復工，以裕社會經濟，同時以地鄰戰區，厲行物產出入口管理，以杜流弊。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除食糧一項，因交通障礙，來源停滯，價格增漲最烈，其餘油棉雜用物品，亦較平日高漲十分之二以上。

丁、商會同業工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商會除成立縣商會外，尚有義橋臨浦坎山聞堰爪瀝頭蓬等鎮商會六處，同業公會計有米業、運輸業、花邊業等十二處。

六、交通工程方面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A 水路——蕭紹綫有汽輪一艘，由城區直達紹興臨紹綫，汽輪三艘，由縣屬臨浦直達紹興，其他尚有大小民船二千餘艘，航行全縣，交通堪稱便利。

B 陸路——義臨綫有人力車二〇輛，臨樓綫四〇輛，蘆蓬綫五〇輛，城西綫一三〇輛。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1. 加破尖山洋橋以南暨尖山脚邊輕便鐵道五三一公尺，

2. 加破西興至衙前段蕭紹公路三〇華里，又新破錢清大橋一座。

丙、縣道及鄉村道情形：

全縣縣道計分三綫，1. 城西綫長十華里，寬三公尺，此次雖經破壞，尚可通行人力車，2. 臨樓綫長四十華里，寬六公尺，內臨浦至戴村二十華里已破壞，餘可通行人力車，3. 衙蓬綫長五十華里，寬二公尺，現可通行人力車。

丁、鄉村電話情形：

查本縣鄉村原有二百餘里，自收歸省辦後，現在僅有城區至坎山靖江殿兩處，由省派員合辦。

(9) 諸暨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查本縣原有人口為五十七萬五千九百六十二人，抗戰以後各地被難來暨者甚多，約增加十萬左右。

乙、壯丁數目：十七萬四百三十名。

丙、土地面積：二千一百五十三方里，計一百十六萬二千七百九十三畝。

丁、耕地面積：水田八十一萬三千九百五十五畝，旱田四萬六千五百一十一畝。

戊、荒山面積：一千二百餘畝。

七、工役方面

甲、征工之目的(一)破壞公路，(二)構築工事。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地鄰戰區，民生困苦，征調工役倍感困難，嗣經設法酌給膳資，困難稍減。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1. 民佚伙食應每天發領，藉以維持工作時最低生活，而防假名頂替等種種流弊。

2. 技工工食應比民佚提高，藉能養廉。

3. 勞逸平允。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建設經費共計三八五五元，合作事業室經費一六五六元，國防工事培養費一二〇〇元，民工卹傷費一〇〇〇元，前項經費係本年度所列預算數，現尚未奉核定。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此案由本府通令各區鄉鎮傳諭各農戶儘量利用休閒田畝及荒地，擴種小麥大麥油菜等冬季作物，尤以小麥為主要，一面並令飭蠶業改進區指導主任，切實赴鄉宣傳指導，俾資改進。

乙、辦理墾殖情形：際茲長期抗戰，增加生產實爲當務之急，本府有鑒於此，特定辦理墾荒爲中心工作，一面製就調查表，調查各縣荒山荒地數量，一面遵照省頒墾荒暫行辦法，訂定本縣獎勵開墾荒地辦法，通飭各鄉鎮傳諭各農戶難民一體知悉，俾其樂於從事。

丙、蠶桑事業情形：查諸暨絲繭出產，過去約有百萬之譜，年來受戰事影響，蠶絲專業一落千丈，一則因浙西各絲廠相繼淪陷，乾繭出口更感困難，一則絲繭價低，育戶減少，如二十七年春期蠶種無法統制，由各蠶農自動向各蠶種場接洽購買，統計全縣約有七萬張，每張平均收成以二十斤計算，可得鮮繭一萬四千萬担，每担平均以二十六元計算，計共值洋三十六萬四千元，秋期因蠶種來源缺少，連晚秋種共發二萬四千五百四十九張，計每張平均收成十八公斤計算，可得鮮繭四千四百餘担，每担以二十六元計算，共計值洋十一萬四千餘元。值此國難時期，農村經濟破產，一般蠶農春秋兩期得此收入，亦不無小補，惟春期收繭過遲，全縣僅收鮮繭不過三千担，秋期無人收買，竟使蠶農纒製土絲，誠可惜也。茲將二十七年絲繭產銷分述如左：

1. 絲繭收買價格：鮮繭每市担扯價六元，土絲每百兩老秤平均卅一元。

2. 銷售地點：乾繭出口換外匯，土絲運銷紹興蕭山等處。

3. 運銷機關：乾繭，浙江省建設廳收購管理委員會，土絲，絲行家與販家。

4. 運銷方法：乾繭，專輪出口，土絲，肩挑或車運。

丁、造林情形：本縣造林事宜，除三月十二日由城區各機關擇定西施殿一帶種植各種苗木以資提倡外，一面並通飭各鄉鎮傳諭各山戶及農戶，利用荒山隙地廣爲種植。

戊、防治病蟲害情形：查本縣上年病蟲害甚少，故收成尙豐，惟東泌湖塘引四千餘畝發生病蟲害甚烈，據湖民聲稱，係土質過肥所致，業經函請省農業改進所派員查勘研究，俾本年得以預防。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征工修築球山王家塘沿紫橋湖祝橋梁家埠楊樹頭涓池灣等埂段十處，共計土方五萬餘公方，一面利用拆卸城石拋於北莊坂道仕湖紅廟楊樹等各段埂脚，俾資堅固。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上年度產米一〇四六五〇石，豆麥雜糧一六〇〇〇石，其他如繭計四七二〇担，絲四〇〇袋，茶五〇〇〇担，紙八〇〇担，柿漆一〇〇〇桶，桐油五〇〇担。

辛、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本縣除各鄉成立鄉農會外，縣農會前已成立。惟過去鄉農會領導不得其人，致思想謬誤，發生許多糾紛，業已由縣黨部方面分別改組糾正，此後當可漸入正軌。至漁會因本縣並無專業漁民，故無此

項組織。

壬、改進本縣農業辦法：(一)改良稻麥品種，(二)擴種雙季稻。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僅有小本經營之缸窰業、紙廠、茶棧等數家，惟自抗戰以來，交通梗阻，運銷困難，除茶葉外，其餘幾陷於停頓矣。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大小缸窰約出產四萬五千隻，紙八千担，茶五千担。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本縣所產手工業品，除自給外，運往滬寧紹等處銷售。

丁、工廠情形：本縣僅有奧華火柴金片廠一所，設在姚公區之金浦橋，該廠資本三千五百元，工人一百三十四人，每年出產所值約計四萬四千元。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現有民船業，筏業，貨車業，水木業，腳夫業等工會，組織尙稱健全，至其他工人團體並無成立。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自推行合作事業以來，東鄉石礪村社首先成立，區社亦以東鄉永寧區組設最早，截至二十六年十二月底止

，約計村社達八百數十社，區社二十三社，全縣堪稱普遍，開展之速，數量之多，爲全浙冠，揆厥原因實爲黨政通力合作，民智較開才有如是驚人之力耳。惟當時合作行政人員未及注意辦理登記，工作缺少統計，迨全面抗戰開始後，中間復因無一整個指導機關，以致事業停頓，業務廢弛，農村金融備嘗不能週轉之苦。本府以農村經濟建設實爲抗戰建國時期不可或缺者，遂於本年一月十五日正式成立合作事業室，各項工作次第積極進行，茲節錄於後：

1. 加強組織機構：本縣合作事業因發展太速，社員對合作意義多不明瞭，所以大多數合作社由領導人所包辦，甚至包而不辦，致合作社日趨停頓狀態。本府爲使合作社質量俱臻完善，便於推動事業起見，積極調整各級合作社人事，加強組織機構，並辦理總登記，以甄別合作社之優劣。

2. 調濟農村金融：本縣各級合作社向外借入款額，爲數甚巨，因戰時關係，不能如期償還，銀行遂因收款較差，不肯繼續貸放，致農村金融呆滯。本府爲維護合作社對外對內信用起見，合作社社員或負責人有意不守信用者，參照當地情形，派警追繳，辦理成績優良者，力請銀行照常貸款，以維事業。但依賴外資，確有緩不濟急之處，爲自力更生計，已成立合作金庫籌備處，現正積極籌備中。

3. 建立會計制度改良新式簿記：本縣各級合作社過去因管帳人員缺乏會計知識，致帳目零亂，弊端百出，故特建立會計制度，統一合作簿記，並舉辦會計人員講習班，抽調各區聯社原有會計授以合作知識與改良簿記記載方法，經訓練合格者，分別派往各區聯社服務，預備先整理區社帳目，以後逐漸改進村社簿記。

4. 建立各區社中心業務：本縣合作社大多數經營信用業務，其他業務極少，值此抗戰期間，對於生產及分配之工作，尤應格外加以注意，正擬在各區社建立一中心業務，切實經營，俾免呈畸形發展之狀態。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合作社總數，據本縣合作事業促進會之記載，約八百六十餘社，社員人數約一萬四千餘戶，唯本府向無登記案牘，故本府合作事業室成立後，即令飭各社爲整理備案之登記，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呈報來縣者計四百三十四社，社員八千〇四十八戶，共認股數八千三百五十三股，已繳金額一萬一千七百九十一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事業以在銀行資金培養下長成，大都經營信用業務。生產業務雖有經營，然均限於技術問題，尙無顯著之成績表現；後以戰事影響，民心靡定，更無形停頓，洵爲憾事。茲者本府把握住「增加後方生產爭取抗戰勝利」之目標，積極推動，圖達自給自足，現將過去及

現在各級合作社所經營之生產業務臚列如下：
1. 蠶桑：本縣西一等區聯社經營養蠶共育，以技術關係無顯著之成績；惟烘繭之業務各區曾普遍舉辦，成績亦著。

2. 植桐：本縣永寧等區社曾經植桐數萬株，成績尙佳，茲諸山區聯社亦正從前栽植中。

3. 墾荒：本縣裏大西區社及其所屬各村社曾在石家堰一帶沙地大舉墾荒，後以水利失修，洪水瀑漲，所墾之沙田仍付之東流，洵爲可惜。

4. 合作種田：本縣外儒區各區社及西泌湖牆裏村社等會普遍舉辦合作種田，成績甚佳。

5. 烏桕榨油：各區聯社會普遍舉辦。

6. 手工業：楓橋婦女手工業生產合作社，及東安裏大西永寧等各區聯社舉辦手工業業務，如織襪、織綢布、製傘等，惟出品銷路頗成問題。

7. 漁業：柱峯區各村社及西泌湖等區聯社從事養魚，成績尙佳。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約計八百村社，二十三區社，村社因人數不多，業務區域狹小關係，故側重於信用業務，運銷業務由區社經營，村社供給區社物品而已。數年來各區社所經營之最大業務爲倉庫與合作烘繭二種，倉庫業務各區社普遍經營，每年收押社員之貝爲數不下三十萬元；關於合作

烘繭處，每年出運乾繭亦不下二十六萬元，此項業務自抗戰起後，因外匯日增，內地收買繭子成本浩大，且運輸滯鈍，脫售不易，故銀行界不肯投資，因此各區社便無法繼續經營矣。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信用合作社業務分存款放款儲蓄三種，存款除社員另星儲蓄款存入合作社由合作社轉存其他金融機關生息外，無其他存款；放款業務很發達，抗戰前平均每年向中國銀行借入款數達三十萬元之譜。自抗垣淪陷後，本縣接近前綫，常受敵機騷擾，民心惶恐，合作事業不無影響，致往年向中行所借各種款項，不能如數還清，中行因是之故，不獨對於有欠款之合作社不放款，即過去對於該行僅有存款而未曾借過款之合作社，亦不予貸放，使本縣合作事業形成停頓狀態。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兼營消費業務者，僅永甯東一瓊山三區聯社及諸山蕪塘柱峯三區聯社聯合設立之小西供運處，其業務可分爲必需品消耗品實用品三種，茲簡述如下：

1. 必需品：採購食糧藥材等供給社員購買，
2. 消耗品：製造土煙消售於社員，
3. 實用品：販賣布疋大綱等。

目下大多數區社已由運銷業務轉到供給業務，運進食糧肥料等，以供給社員購買，是可謂諸弊合作事業之

庚、訓練工作情形

另一曙光。惜中國銀行不願投資，金融未能週轉，業務無法充分擴展，使各級合作形成僵局，此爲從事本縣合作事業者之一大憾事也。

本縣因鑒於各區聯社及各村社發生弊竇中飽之情形，擬思建立會計制度，其權力一如本府之會計室，使其暫記款及不合預算非正當之貸款均由會計管理。故特舉辦會計人員講習班，惟因經費甚少，訓練時間僅一星期，成績雖尚優良，而派往服務時却有困難：(一)原保送之區聯社與學員不免有沉瀝一氣者；(二)鄉村之間司會計者往往須管理現金，(三)薪給之保障與派往機關之責任，均需慎重考慮，是故俾以該區聯社存心欲整理者，方始有效。而所訓練之學員，亦未全數派社服務。

辛、合作網之建立運用情形

本縣以地近戰區，而各村社之借款自二十六月底止未曾還清，致未能改爲戰時合作社，然以村社數目之多，放款額之鉅，實有超過其他各縣者，現有村社計八百六十七社，區聯合社二十三社，縣聯合社一社，其業務均以信用爲主，兼營其他業務；以地域言，以南鄉稍形落後外，其餘尚稱普遍，合作網之建立，差強人意也。惟以前之入區聯社者，一地之間互相加入，無統一合作行政之權，致有夾雜錯綜之象，而因放款漫無管束，一任區聯合社負責人喜怒哀樂之所爲，以致現在區聯合社負責人

中飽者有之，村社中之借款亦如陷入泥淖，難以自拔，故本縣合作網雖然建立，而如此情形，一似網中橫以草木石塊，一時欲運用靈活，較爲困難矣。欲求整理，應有一超然之機關，不顧行政之困難，雷厲風行，嚴爲整束，方始有濟；然以地近前線，一夕數驚，人民以生活之不安，對事業之進展，自較爲鬆懈矣。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困難方面：

- 子、地方情形複雜，負責人每帶封建色彩；
- 丑、前所經營之信用業務頗形零亂，致難真正裨益農民；

寅、銀行不樂從各社業務資金之貸放；

卯、區社業務區域每多不明。

2. 解決辦法：

- 子、感化各負責人以服務其他社員爲目的；
- 丑、對有操縱社務及舞弊情事之負責人擬加嚴懲；
- 寅、策動各社多經營生產及供運業務，務求實惠農民；
- 卯、組織不健全之合作社擬加以改組，或勒令解散；
- 辰、業務區域不明之區域，擬參酌當地實際經濟情形，重行劃定，務求能真正合作爲原則；
- 己、關於銀行貸款，現時尙無相當解決之辦法；
- 午、籌組全縣合作金庫以扶助合作事業之發展。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關於社務方面：

1. 確定各合作社業務區域，其有另亂情形者，應予分別調整。
2. 建立健全之合作會計制度。
3. 指導各社按期召開會議，俾重要事項均得於事先提付取決，並得以訓練社員運用合作民權，培養民主力量。
4. 個別或集合訓練各社職員。
5. 嚴密監督各社之日常社務。
6. 有操縱或舞弊情事之合作社，應勒令改組或解散之。

關於業務方面：

1. 策動各社儘量經營生產供運業務。
2. 各村社應分別按照當地情形經營小規模之生產業務。
3. 各社舉辦信用放款時，應事先具有詳確之調查，事後復有嚴密之監督，以求資金實際用於生產事業。
4. 舉辦供運業務之合作社，應分別社員與非社員，以免合作社商店化。
5. 各社爲發展鄉村手工業，應舉辦手工業生產業務。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本府合作事業室前准本縣合作社聯合社函請籌組合作金

又添聘地方熱心士紳爲籌備委員，積極籌備，經於本年三月二十三日召開第一次籌備委員會，分別決定下列事項：（一）股金總額爲十萬元，在籌足五萬元時開始成立，（二）每股金額爲二元，（三）儘量向合作社社員集股，不足之數向外界徵募，（四）定四月一日成立籌備處，（五）縣長夏高陽爲正主任，縣黨部書記長陳伯昂，縣合作事業室主任華重祐爲副主任，（六）在籌備處未開始營業前，委託駐豐中行農放辦事處代收股金，開始營業後准由自收，（七）籌備處地址暫設萬壽街六七號，（八）徵收股金自四月一日起至六月底訖，現正依照決議案分別進行，此爲本縣合作金庫籌備經過情形。

乙、農民銀行或農貸機關情形

農業金融機關本縣有農民借貸所一所，茲將該所情形略述如下：

1. 成立經過

查該所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一日，迄今實收資本金額爲一萬八千三百三十九元另七角五分，係由田賦項下帶征而來。

2. 業務情形

子、存款事項 該所現有存款總額爲二萬四千六百七十七元二角四分，內計定期存款爲七千七百二十元另六角五分，特別往來存款爲一萬六千四百六十元另五分，暫時存庫，當以合作依賴外資難有緩不應急之處，並以茲事體大，壁劃務求精密，故除聯合社推選原有籌備委員外，復

款爲四百九十六元五角四分，其中所有合作社存款約佔百分之十五·七，個人存款約佔百分之二·二，團體存款約佔百分之六·一，商號存款約佔百分之〇·一，機關存款約佔百分之七五·八。（截至本年二月底止）

丑、放款事項 該所現有放款總額爲四萬一千七百九十元一角四分，內計定期保證放款爲三萬三千八百九十九元零九分，倉庫放款爲六千一百二十二元八角九分，特種農民放款爲四百四十元，催收放款爲一千四百八十八元一角六分，其中所有合作社放款約佔百分之八一·五，倉庫放款約佔百分之二·三，團體放款約佔百分之二·二（截至本年二月底止）

3. 整理辦法

該所於二十六年十二月間，由前主任董起文遷往龍泉後，業務曾經一度停頓，自二十七年六月間主任楊鳳歧到差復業後，即着手整理，茲將整理辦法略述如次：

子、關於放款方面者 凡從前已放各戶早經過期者，分別嚴行催繳，現在未放各戶業經申請者，設法絡續貸與，以求金融之流通。

丑、關於存款方面者 凡大批公共存款如縣積谷款等，均請緩提在案，以資運用而免踴躍，其他小額存款之應付，零星存款之吸收，並謀逐步進行，以利金融之調劑。寅、規定放款補充辦法 以短期小額爲原則，規定每戶放款

數額最多爲三百元，放款期間最長爲四個月，以利週轉而期普及。

卯、恢復召開董事會 該所董事會久未召開，形同虛設，業經恢復後，即按期召開，凡屬重要事項，均先提付討論，以資取決。

4. 今後改進方針

該所爲求業務之進展起見，除照常辦理放款存款等事務外，並謀將下列各點加以改進：

子、值此非常時期，外力既無法可以引援，惟有將原有資金盡量運用，勿使停滯。

丑、放款手續之嚴密化 凡合作社等申請借款，經過調查審核三步工作後，兼須抄送登記時之副本，並填具借款用途分配表，以便稽考而利抽查，藉免操縱壟斷之弊。

寅、催款方法之積極化 各戶過期欠款，經過派員分別催收後，並呈請縣政府轉令各區署派警協助催繳，最近更設置請願警一名，（由工役兼充不另支薪）藉以常川下鄉傳催。

卯、擴充實物貸放範圍 如最近已舉行當地農田必需肥料之滴品貸放，將來擬更及於優良農產品種等之貸與，務期實惠及於農民所組織之合作社，以增生產而利抗戰。

辰、推進農業倉庫業務，選擇適當地點，繼續辦理農產抵押放款，以免穀賤傷農，且作防制飢荒之準備。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合作金庫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九三

正在籌備，因合作社社員數之衆多，（一萬五千餘人）故擬每社員兩元，當有股金三萬元，再初成立時，請省方認提倡股二萬元，合成五萬元，復以區聯合社之公積金及盈餘中提若干爲抽回提倡股之用，一面增加社員而合作金庫之股本亦同時增加，或以合作社計十人以下者二股，（每股十元）十五人以下者三股，每股五人，以此類推，更強迫信用合作社社員儲蓄，以充實流動之資金。

丁、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貸款之辦法 本縣農民借貸所因資金有限，貸款方法不良，業已成呆滯狀態，故其貸款之辦法：1. 無其他貸款機關者，應全部資金貸放給合作社，貸放時通知合作指導員簽註意見；2. 用途須求正當確實；3. 手續簡單勿過慮；4. 還款時期應擇農民收益之時期；5. 數目當適合其用途；6. 少貸信用款多貸業務放款；7. 如有其他機關者，應注重於貼現（短期借款）及週轉合作社維持信用之借款；8. 貸款辦法應取透支方式；9. 合作社較少者，以個別農放及小工商放款調劑；10. 監督機關應慎重考慮其職員酬勞金之取得，並應限定有過期之欠款者，應在職員酬勞金項下扣除之。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絲繭茶紙柿漆桐油等，數量已如前述，均運往上海甯波等處銷售。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上年米穀尙屬豐收，惟外流過多，

以致存糧空虛，發生恐慌，業經設法向外埠大量採購，以資調劑；至其他物產如絲繭茶葉，則儘量大批運銷外埠，俾商人不致從中漁利，農戶藉以稍受實惠。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查本縣自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除煤油食米因感來源稀少續有增加外，其他尚無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計有縣商會及楓橋鎮商會兩處，公會有南貨業糕餅業典當業油燭業雜貨業等之組織，自抗戰以後，均能深明大義，努力本位工作，至其他商人團體，現下尚無組織。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有浙贛鐵路及浦陽江縱貫境內，水陸交通尚稱便利，運輸工具有民船竹筏及手車等。

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道路四通八達，東至嵊縣紹興，南至東陽義烏；西至浦江富陽，北至蕭山，路面平坦，均可通行人力車，至鄉村道路，亦屬縱橫銜接，暢行無阻。

(10) 富陽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丙、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楓橋牌頭姚江鎮等三市鎮，早經架設鄉村電話，現為普遍起見，已籌集經費架設瑣山草塔等兩處電話，所需材料早經派員採購到地，業正裝置架設中，不日即可通話。

丁、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查本縣肅義鄉定蕩坂有溝道一條，長二公里，年久失修，淤塞不堪，業經督促就地村民於上年農隙期間開浚完成，計出土二萬二千公方，其他各處之堰壩溝渠，經鄉民自動修築者，亦屬甚多。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本縣所征民工，為溝築國防工事，破壞鐵路飛機場，及排除城牆之用，前後統計約近四十萬工。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人民多數尚能深明大義，體念時艱，故征工尚無多大困難。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每名壯丁每日至少由政府發給伙食費二角，所發伙食應以所做工作成績為標準，例如某項工程經測勘需工一百名，即發伙食費二十元，如民佚懈怠超過一百工以上，或工作勤奮不及一百工者，均給予二十元，以明獎懲。

甲、人口數目 全縣人口二十萬七千八百九十三人。
乙、壯丁數目 五萬零零八十八人。

丙、土地面積 三千四百九十八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二十萬〇〇〇四十七畝，旱地十九萬五

千二百十六畝。

戊、山之面積 二十七萬二千九百四十七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本縣自二十六年度起，奉令實行統收統支，建設經費，由縣統籌支配，本年度支出經費列入概算者，共計一、一六四元，計水利經費三六元，公共工程經費七〇八元，合作事業經費四二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上年秋收後，令飭各鄉多種大麥小麥豆類等春花，其無力購買種料者，並免價分發，藉資補救食糧。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江南部份，地少人稠，荒地頗少，前經通令各鄉鎮開墾荒山播種雜糧，增加生產。

丁、準備春耕運動 擬具宣傳大綱，分令各鄉轉飭遵照，並利用保民大會，切實宣傳。

丁、蠶桑事業情形 本縣蠶桑事業，以江南一帶之東洲第一第二第三長春利濟太平王洲等鄉為最盛敵軍佔縣城後；各鄉均祇一鄉之隔，為國防最前線，敵機敵炮，不斷轟炸，人民幫助軍隊構築工事，日無暇晷。本年春期蠶種，前准農業改進所電請調查需要數目，即經擬定表式，派員分赴各鄉，切實調查，奈以上述原因，大都不願

飼育，再三督促勸導，僅願飼育二千張，並以農村經濟異常困窘，請予免價配發等情；據經電請農業改進所顧念地臨前綫，俯准所請，嗣准電復，以案經確定，未便照辦，復經電請兼總司令行署核示在案。上月二十一日敵軍一度佔領東洲各鄉，一時形勢緊張，人民逃避一空，並無繳價訂購蠶種，業經派員前往慰問督促，儘量飼育。

戊、造林情形 本縣山多田少，最宜造林，迭經遵照省令並規定辦法，暨採購苗木，免價分發，令飭遵照，年來各處荒山，大都蔚然成林，上月全縣舉行保民大會，復經派員指導，以造林事業，為中心問題，勸導民衆，積極栽植。

己、防治病蟲害情形 本縣自軍興以後，奉令緊縮，所有治蟲人員，一律停薪，治蟲事業，由縣府職員兼辦，上年尙無發現蟲害情事。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貼臨前線各鄉，對於農田水利，無法興建整理，距離較遠之處，如疏浚浦塘，修築堰閘等項，故於農隙之時徵工辦理。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出產品上年度之生產量 穀約三十萬石，木材柴炭因銷路阻斷，無人顧問，停止砍製。
壬、各級農會 本縣鄉農會，除被敵佔外，餘尙健全，本年並成立龍門鄉農會。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山多田少，居民大都以製造竹紙及草紙爲業。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估計若干 白紙二十萬件，黃紙五十萬件，草紙五百萬塊，其他三十萬件。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自敵軍內侵，交通斷絕，生產過剩，存貨山積，尤以江北方面爲甚，上年呈准兼總司令行署，令由第一區專署，組織管理處，向外流通，江南方面自東洲軍事緊張，江面絕對封鎖，貨物無由運銷，全恃肩挑至蕭山之義橋鎮，轉紹興運至甯波出口。

丁、工廠情形 本縣江南中埠地方，設有協隆火柴盒片工廠一所，規模尙屬宏大，自敵軍內侵，將重要機件，運赴後方，上年十二月因貨件不齊，運回一部份機器開工兩月，旋復停止。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自縣城失陷，人員星散，各業工會，均已完全停頓，現僅存竹紙業工會一所。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擬將白紙用科學方法，加以改良，使之合於要求，藉以抵制洋紙。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社自戰事發生，社員星散，雖經前縣長派員指導督促，次第成立戰時合作社數處，然

數量既少，質亦未能充實。

乙、合作社社員人數及其資金額 已正式成立者僅兩社，社員二〇八人，資金四二二·二元，在組織中者，有閩苑親賢大七五和等鄉合作社。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尙無生產合作社。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組織中之閩苑親賢等鄉合作社，以運銷紙貨爲主要業務。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以時局關係信用業務未能推行。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上官鄉合作社消費業務，頗稱發達。

庚、訓練工作情形 本年擬籌定的款，舉辦縣合作人員訓練班。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年擬督促普遍設立，至少每鄉鎮一社，進而組織區縣聯合社運用資金，兼營運銷消費業務，完成合作社網。

壬、推行合作社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江南部份，與敵人僅一江之隔，飛機大炮，不斷轟炸，人心不能安定，推行頗感困難。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照第八項派員督促指導，儘量推廣。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自奉令設立，經前

縣長召集會議，聘定籌備委員，議決募股標準，鄰選籌備處副主任，呈廳加委，於本年三月一日，在行署所在之場口鎮設立籌備處，積極籌備，現正催收股本，一俟收有成數，即可開始營業。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尚無農民銀行及農貸機關設立，惟鑒於農民經濟困苦，擬籌設農業倉庫二所，藉資調劑。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除紙貨已於前文說明外，尚有茶葉絲繭等項，無法推銷，迭請 省府行署，設法貸款救濟，現在茶葉已漸上市，復經分電請求，尙未奉指令。

乙、物產調整情形 1. 進口方面：食糧缺乏，爲本縣當前嚴重問題，以地方財政支絀萬分，未能設法調整。2. 出口方面：紙貨茶葉，因交通不便，無法推銷，應請 省方統籌救濟。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交通不便，日用品物價，逐漸高漲，評定委員會成立後，仍難免此自然趨勢。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會及各同業公會，自敵軍侵佔縣城，人員星散，完全停頓，現正會同縣黨部設法將縣商會恢復，同業公會僅存大小源竹紙

業同業公會一會。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自敵軍侵入，公路破壞，江面封鎖，水陸交通，完全停止，現僅場口以上一段，可通帆船，陸路則全仗肩挑。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杭富富新兩公路前會澈底破壞。

丙、縣道及鄉村道情形 江南通蕭山諸暨浦江等縣縣道經軍隊民仗修築，較前略見寬大，鄉村道路，迭經令飭各鄉公所切實修築，以山嶺重疊，進行頗感不易。

丁、鄉村電話情形 擬先架設開化、竊口、章村、紫園三線，擬定計劃預算，提經縣抗衛會通過，現正催收抗衛經費，俟有成數，開始架設。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 本縣江北及江南貼近前線各鄉，幫助軍隊，構築工路，或運輸軍糧輜重，平均每人每月約須服十天以上，距離較遠之鄉，服役日期，較爲減少。

乙、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方法 照現在情形，征工尙無若何困難。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地臨前線，征工頻繁，人民困苦顛連，應設法減少征工，以卹農民，酌增生產。

(11) 餘姚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本縣計共一四二、二九七戶。男三五七、七〇〇口，女三〇四、六二二口。合計六六二、三二二丁口。(念七年調查統計)

乙、壯丁數目：自十八歲起至四十五歲止計共一四九、五六四人。(念七年調查統計)

丙、全縣土地面積：全縣土地面積計二、二〇〇、〇〇〇畝，東與慈谿鄞縣爲界，南與奉化爲界，西與上虞爲界，北至杭州灣爲界。

丁、耕地面積(水田旱田地畝數)：全縣耕地水田五九七、三五五畝，旱田五二七、六七一畝(園地在內)林地四二、五四八畝。

戊、荒山面積：本縣荒山面積約三八、二二一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1. 建設經費獨立時代之來源。

二十八年預算收入部份，田賦附稅三、〇四六元、治虫附稅二、〇四六元，各項捐稅收入二六、二九九元，置產捐五、八八〇元，灶課帶征特捐八、五〇三元、堰壩捐五〇、〇〇六元，人力車捐五〇〇元，腳踏車捐二〇〇元，合作棉場及縣立農場收入五、三一五元，公廁使用費二〇〇元，地

方行政收入五〇元，建設許可證收入三〇元，度政罰金收入二〇元，計共一〇二、〇九五元。

2. 統收統支後之建設經費支出預算

二十八年預算支出部份，農林經費六、三三五元，水利經費二〇、〇九二元、公共工程經費一二、二八四元，合作事業經費一、九二四元，工商經費二、二一四元，植樹經費六〇元，路燈經費一、六〇〇元，計共四四、五〇九元。

上項經費自二十七年度起由會計室統收統支已無建設經費名稱。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爲增加抗戰軍需民食食糧起見，遵照省令會同各區鄉鎮儘量宣傳督促後，計共栽培小麥一七五、五〇一畝，大麥八〇、六二六畝，蠶豆二六八、七五二畝，豌豆二六、八八〇畝、油菜五三、七〇五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自奉省頒非常時期墾殖暫行辦法後，即經擬訂本縣非常時期墾殖大綱呈奉 浙江省民建兩廳核准施行，並經依照省頒申請書式樣翻印五千份分發各區鄉鎮督促貧農領墾，一面從事調查，現據各區鄉鎮查報者，計可墾

荒地面積，約計五百餘畝，現正督促辦理申請手續事務。

丙、準備春耕運動

查本縣農間習慣，及種作雙季稻之關係，向例提早春耕，茲為喚起農民重視農事起見，飭由縣立農場主持召集各鄉鎮保甲及各鄉農會舉行春耕運動宣傳，並通令各鄉鎮督促農民限於清明前一律春耕灌水，以除虫害。

丁、造林情形

一、舉行植樹宣傳週：由縣召集各機關團體學校等舉行植樹宣傳週，同時並在龍泉山舉行植樹典禮，各區鄉鎮，由區負責辦理。所需苗木、由苗圃無價給發。以資提倡。

二、保護天然林：南鄉山地，原有松杉雜木繁殖其間，惜其砍伐不時，以至童山濯濯，茲為提倡造林計，通令山區各鄉鎮轉知人民將優秀之苗木，分別留養，以冀成林，本年並由苗圃發給松苗十萬株，分發梁弄區補植造林，藉資宏造。

戊、防治病虫害情形

本縣往昔植物病虫害情形，尚無特殊虫害病害發現，去年浙山區龍南、龍北、彭涇、烏山、浙山等鄉鎮，發現鉄甲虫，為害晚禾較烈，經飭縣立農場派員分赴各鄉鎮指導督促農民依法防治，並製發捕虫網千只，以便農民自行仿製應用，至收穫時，估計損失在十分之二左右，本

年為防除虫害起見，一、實行春耕灌水，二、清除田間雜草，三、實行合式秧田，四、實行秧田採卵，五、試行鹽水選種，六、裁插菸莖治螟，業已通令各區鄉鎮保甲督促農民實施在案。一面仍將病虫害標本陳列室逐日公開，派有技工指導說明。

乙、推廣事業情形

本縣東西及中部，係屬姚江流域，地勢平坦，土地肥沃，宜植稻麥，南部山地，宜植茶桐，北部沙塗，宜於植棉，推廣事業，依據上項原則分別如左：

1. 推廣稻麥，往昔本縣原設有雙季稻推廣區一處，辦理稻麥推廣事宜，自抗戰以來，因以經費裁減，該處隨之撤銷，但為繁殖優良品種及推廣稻麥關係，不能因經費而中斷事業，仍由縣立農場舉辦合作農田，示範農田，交換優良品種，以資繁殖推廣。

2. 推廣百萬棉及馴化華棉：本縣北部沙塗，宜於植棉者，約計六十五萬畝，水田區域輪植棉花者約五萬畝，年計產皮棉約三十萬担，惜以品種不良，價格低落，運銷外埠，不易脫售，是以在沿海一帶推廣馴化美棉，在稻區一帶推廣百萬華棉，近以改良棉價格較高，農民多自動種植，其指導事宜，仍由縣立農場合作棉場負責辦理。

3. 推廣茶桐：本縣南部，均係山嶺，宜於茶桐，惟山鄉農民，狃於習俗，對於培植方法及品種優劣，不知選

擇改良，以致運銷市場不易脫售，山區經濟，日見窘迫，曾將山地土質詳加考察，宜植茶者，勸導悉種茶葉，宜植桐者，提倡種植油桐，並指導組織山區茶桐合作社，負責改良茶桐之栽培製造及運銷事宜。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地勢，南北較高，東西及中部稍低，農田水利，全賴堰壩湖蕩蓄水，以資灌溉，惟年代久遠，其間難免淤塞滲漏情形，雖經利用國民勞働服役之疏掘及修建，已有相當之成效，但以地面廣闊，河流衆多，隨疏隨淤，隨修隨洩，非有專責機關，難期完善，本府爲改善本縣農田水利起見，特組織下列各機關團體，以專責成。

一、成立堰閘管理處：專司各堰閘之啓閉，與船隻之車拔及滲洩之修建事宜。

二、成立西上河水利委員會：專司西上河水利之興建事宜。

三、改組黃附湖水利公會，該會人事變更，組織不健，關於湖水開閉及修建問題，日見懈怠，乃於上年九月間改組，藉資整頓。

四、改組燭溪東湖水利公會：修建燭溪湖堤岸及該湖水閘有關一切水利事宜。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本縣農產以稻麥蠶豆棉花爲大宗，上年度之產量，計稻約二、四〇〇、〇〇〇担，小麥約二二六、〇〇〇担，

大麥約七三、〇〇〇担，蠶豆約三七六、〇〇〇担，棉花約三〇〇、〇〇〇担，茶葉約九、〇〇〇担，竹筍約八九、〇〇〇担。

壬、各級農會情形

本縣成立縣農會一所鄉農會四十九所，惟其動態，除請減免租稅外，別無重要工作之表示，但抗戰情緒，尙健熱烈，經多方糾正及訓練後，略上軌道，將來或有進展之希望。

癸、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農民，咸多守舊，關於種子之選擇，肥料之施用，虫害之防治，栽培之改良，均不甚注意，已飭縣立農場辦理各種試驗，將其試驗良好之結果，推廣於民間，一面並多設特約示範農田，以便引起農民之仿效，一面普及農村教育，使一般無知農民得受相當農業常識，同時並提倡畜牧及農家副產，藉資改進，但是項辦法非擴充縣立農場職權與範圍，恐難收迅速之效。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以編織金絲草帽爲最普遍，年出百萬餘頂，以每人每年編織草帽二十五頂計算，約有青年婦女四萬餘人，平均每戶以一人計算，約四萬餘戶，賴此生活，每頂工資最低以一元計算，每年收入百萬餘元，農村金融，賴此輔助，靈活實多。

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本縣主要手工業之產品金絲草帽，其原料金絲草來自小呂宋，其出品完全運往歐美各國銷售。屆此非常時期，仍照常運銷，增加外匯，為數亦鉅。其運銷辦法，本由各商家各自進行，近為統一步驟，免除頃軋計，經本府督促，已組織草帽運銷處。所有本縣草帽出品，現均由該處統制運銷矣。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 多兼營米業，故不備例。餘姚縣工業團體簡表

丙、工廠情形

1. 駐姚甯波如生罐頭鮮筍食物廠分廠

資本二萬元 產品——油捫筍、大頭菜、雪菜、乾菜。
價值八萬餘元 職工——平時常住職員八名，男工十一名，臨時僱用女工約三百名。

2. 餘姚唯一特產製造廠

資本六千元 產品——乾菜筍、烤菜芯。
價值五萬餘元 職工——職員十六人，男工七名，臨時僱用女工童工二百餘名。

3. 餘姚民生工廠

資本二千二百元 產品——簾器、毛巾、印刷。
價值一萬餘元 職工——職員六人，男工十八人，童工十六人。

其他碾米工廠，散處四方，所在多有，惟範圍狹小，又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餘姚縣工業團體簡表

名	稱	成立年月	會員人數
總	工會	二十五年七月	工會九個單位
鹽業	職業工會	二十四年十月	四九四人
民船	船員工會	廿年五月	三三人
壩夫	業職業工會	二十三年三月	二四四人
木匠	業職業工會	九年五月	九五人
脚夫	業職業工會	二十三年十月	三五五人
人力車	夫職業工會	二十七年十月	四八人
箍桶	業職業工會	二十四年十二月	九二人
鑼匠	業職業工會	二十四年七月	三西五人
成衣	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	二四七人

戊、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查本縣手工業以編織草帽為最普遍，最有價值，最有希望，是以本縣對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亦集中於金絲草帽一途。其辦法如下：

1. 健全草帽業同業公會組織，勸令草帽商人一律入會共策進行，並組織草帽運銷處，統制運銷。(現均辦妥)
2. 改組草帽合作社，擴充其範圍，糾正商人放草收帽之不良習慣。(正式進行)
3. 設立草帽檢驗處，取締不合市場標準之草帽出口，(其組織規程，草帽檢驗暫行辦法及其施行細則，均已

呈送 建設廳備案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事業向由縣政府主管辦理，設合作指導員二人，專任指導及審核登記等事宜。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已經核准登記之合作社共計三九社，內村社二社，鄉社三一社，鄉分社二社，婦女合作社三社，縣棉運聯合社一社，社員人數共計五一七八人，股金總額計九八一二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辦理生產業務者以兼營為多，且係間接生產，如棉運合作社聯合社之採辦優良棉籽及大批荳餅肥料，分發各社供給各社員施用，以增生產。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農產運銷以棉花為大宗，其次如茶葉春花等，至棉花運銷業務，向由縣棉運聯合社主持辦理，近因各金融機關緊縮放款，不便統制運銷，仍由各社自行設法籌款運銷，對於人事方面聯合社仍照常協助，至茶葉運銷，由茶葉合作社加入茶葉運銷處代為運銷。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各級合作社均兼辦信用業務，實因農村經濟衰落，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農民生活艱難所致，仍以放款多，而存款少，至放款時期與用途尚屬適當，均於生產上需用資金時貸放之。

庚、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對合作社職員訓練，每年舉辦合作講習會一次，以灌輸合作智識為宗旨，每社每次派代表二人至四人來會受訓，期滿後令其回原社服務，本年於農暇期間仍擬繼續舉辦。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合作社聯合社，向有棉花運銷合作社聯合社一社，由各棉運合作社聯合組織。凡棉花運銷事宜，均由聯合社主持辦理，成績異常顯著，近因戰時關係資金週轉不靈，業務亦受相當影響，至各戰時合作社，擬即組織聯合社，再行組織縣聯合社。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推行合作事業以來，尚無特殊困難，至農民智識欠缺，係一般困難情形，故各社現正籌辦合作夜校，以灌輸普通智識，而利合作事業之推行。惟自抗戰以來，金

融週轉爲難，事業受其影響不淺，倘無補救辦法，推行合作事業，恐非易事。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自抗戰以來，積極推廣組織戰時合作社，以期普遍組織，增厚抗戰力量。已由本府訂頒戰時合作社組織程序暨章程式樣，令發各鄉鎮公所暨各鄉農會宣傳組織，並令飭各戰時工作隊協助農民籌組辦理，至原有合作社隨時加以指導，不健全合作社，予以改組或淘汰，並擬在本縣鹽場分區組織合作社，以減輕鹽民過去一切痛苦，改善鹽民生活。

五、農業金融

甲、農民銀行

本縣於二十一年十月成立農民銀行，辦理農村放款，目下計實收資本七萬四千，存款十二萬七千餘元，放款對象爲合作社及倉庫。抗戰以來，雖浙東形勢時呈緊張，金融機關，類多緊縮，而該行對原有合作社及新設之戰時合作社，仍繼續放款。以資扶植。

乙、銀錢業聯合倉庫

本縣銀錢業九家，於去年七月間合資設立聯合倉庫一所，資金十萬元專辦農產品儲押事宜，實爲本縣金融界之創舉，於活潑農村金融上助力亦多。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手工業產品有草帽，農產品有棉花茶葉，產量爲浙東各縣之冠。棉花茶葉，運銷滬漢，草帽運銷歐美各國，爲本縣唯一海外貿易，現均分別加入各該運銷處統制運銷，獲利較前爲優厚。

乙、物產調整情形

1. 成立草帽運銷處 本縣草帽出口，原料入口，爲數浩繁，依照戰時物產出入口管理規則第七條之規定，督策草帽業同業公會組織餘姚草帽運銷處，並規定資本額爲二十萬元，由本縣辦事處主持，公開招股，已於本年三月一日召開創立會，三月十五日開始辦理全縣草帽運銷事宜。

2. 籌設草帽檢驗處 本縣爲振興家庭手工業，取締不合市場標準之草帽起見，爰有草帽檢驗處之設立，至檢驗事項，以原料品質及編戶之偷工減料爲限，並以歐美適時之標準草樣及標準帽樣爲標準，俟檢驗處組織章則核定後，即擬開始實施檢驗。

3. 成立甯紹區棉花運銷處 棉花爲工業主要原料，又係戰時必需品，本縣棉花產量甚富，爲調整統制運銷起見，策動組織甯紹區棉花運銷處，資本額十萬元，其分配標準，本縣爲三萬五千元，經於二十七年九月十

五日召開創立會，並於十月二十五日正式開始業務。

4. 督促本縣茶商及茶葉合作社加入茶葉運銷處。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每星期召開會議一次，先期令飭各業公會，商號填列物價查報表到會，由會核定公平價目施行。除米穀因來源稀少，運輸困難，以致成本昂貴，售價逐期升漲外，餘如棉布食鹽煤炭等項，尚無特殊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餘姚縣商業團體簡表

名	稱	成立年月	會員人數				
餘姚縣	商會	二十二年二月	三三				
當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三月	三三				
醫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三月	二三				
綢布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二二				
米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七				
肉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二六				
南貨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二七				
茶食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三月	一九				
油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九				
捲烟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九				
書紙業	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二九				
				周行鎮商會	二十二年七月	商會會員一一〇〇	二〇
				周行鎮棉花業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四月		一九
				又磁器業同業公會			七
				又綢布業同業公會			九
				又米業同業公會			七
				又醬業同業公會			九
				又烟業同業公會			三
				又油燭業同業公會			一五
				旅館業同業公會	二十七年五月		三
				牛行業同業公會	二十七年八月		三
				酒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三月		三
				油車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一月		三
				草帽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一月		二
				麥冬業同業公會	二十二年七月		三
				烟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七月		四
				銅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九月		七
				兌衣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八月		三
				理髮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十月		九
				筍行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八月		九
				水作業同業公會	二十六年三月		二

又南貨業同業公會 二年四月

三

又國藥業同業公會 全 九
又肉業同業公會 全 九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境內，所有公路鐵路，業經奉令破壞重要陸路交通，隨之中斷，幸境內河流縱橫，水路交通，尙稱便利，重要航線：計(1)姚江——計長二十五公里，自城以東一段，有輪船可達慈谿甯波，自城以西通上虞百官，惟因中間隔有堰壩，船隻往返，頗感不便。(2)東劍江——自縣治至鳴鶴場，共長三十公里，途經石堰橫河彭橋匡堰等處，可通四百担以下民船。(3)西劍江——縣治至臨山計長二十五公里，途經方橋、四門、湖隄等處，可通四百担以下民船。(4)劍江——自縣治至菴東計長三十公里，途經鄭巷低塘天元市等處，亦通四百担以下民船。(5)西橫河——縣治至五夫，計長二十公里，途經斗門馬渚等處，可通四百担以下民船。至運輸工具全縣計有四輪牛車七二一輛，僅能在鹽場運輸。一百担以上四百担以下船隻，約二百餘隻，來往甯波餘姚間輪船六隻。來往上虞餘姚間汽船約四艘。行駛境內各地機器快船(於普通快船中裝置發動機)六艘。又有人力車六十餘輛。

乙、本縣境內公路破壞情形

路別	路名	起訖地點	里程	破壞情形
公路	觀曹路	羊浦至立車堰	四十五公里	公路所有橋樑
公路	低菴路	低塘至菴東	約三十公里	涵洞路基均已
公路	餘周路	鄭巷至周行	約十公里	完全澈底破壞
公路	勝許路	勝許路至許山	約三十公里	完竣

鐵路甬曹路 蜀山至五夫約三五公里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在七七抗戰以前，本縣計劃修築中之縣道，計有姚梁綫(縣城至梁弄)、姚陸綫(縣城至陸家埠)、姚臨綫(縣城至臨山)等路，自戰事開始後，因種種特殊關係至今尚在停止進行中，至本縣各鄉村間，均有小道相通，路面或係泥路或用石板鋪砌，平均闊度約在一公尺以上。

丁、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本縣因地勢關係，堰壩特多，二十七年年度所列堰壩修理經費計三千餘元，均用作各堰零星修理之需，原定改築之許家堰，東橫河水閘，上林湖閘，石堰斗門閘等均因戰事關係，經費籌措困難，尙未進行，最近西上河水利委員會設法籌集經費五千餘元，辦理建造河清水閘，如能預期完成受益田畝，當在二十萬畝以上。至溝渠方面

除由各鄉鎮隨時利用征工服役分別疏濬外，尙無整個修築。

八、工役方面

甲、征工之目的

本縣二十七年之征工事宜，大都均係軍事關係而舉辦，即國民工役法中規定之非常時期征工服役是也，計

1. 爲奉令破壞公鐵路辦理徵工。
 2. 爲奉令拆除城垣辦理徵工。
 3. 爲奉令拾運積谷辦理徵工。
 4. 爲奉令構築防禦工事辦理徵工。
- 乙、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茲將本縣過去辦理徵工實際所得困難各點條舉如下：

1. 各鄉鎮壯丁大都私利之心重，從公之念輕，時有吃自己飯做公家事非傻子莫爲之語調，致徵工不易，此困

難之一也。

2. 各應徵壯丁，每多無形怠工，說其不做，似在工作，言其成績，似欠滿意，敷衍塞責，拖延了事，此困難之二也。

3. 監工人員缺乏，復缺少技術智識，致督導無方，浪費民力，此困難之三也。

4. 各鄉鎮壯丁大都貧困，一家數口，依賴一人每日辛勤所得而過活者，比比皆是，強迫應徵，情所不許，斟酌減免，每多糾紛，此困難之四也。

5. 政府於辦理徵工事，實際上均無經費，不能購置大量工具，各應徵壯丁，或確無是項自備工具，或有備而不惜使用者，致工作難以進行，此困難之五也。

6. 非常時期之徵工，工數，範圍無定，有一鄉辦理徵工而他鄉無須辦理者，有一保徵工特多，而他保較少者，致代役金之徵收數目難以確定，此困難之六也。

(12) 嵊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四二六、五二七人

乙、壯丁數目 八九、三五〇人

丙、土地面積 五、六五七方里

丁、耕地面積 1. 水田 四三九、七二二畝

戊、荒地面積 無

2. 旱地 一四六、一二六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1. 治虫經費一五〇元 2. 合作事業經費二七六元 3. 物產調整處經費一五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續種冬作物情形：1. 擇定三界長樂城區爲示範區域
2. 通令各鄉鎮督促保甲長勸導農民擴充冬作物，以增生產。

乙、辦理墾殖情形：1. 派員分赴各鄉查明荒地，2. 勒令業主或招佃農限期墾殖。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會同縣黨部召集各法團士紳開會討論準備春耕運動辦法，1. 組織春耕運動宣傳隊，2. 印貼春耕運動標語。

丁、蠶桑事業情形：預定春期蠶種四萬二千張。

戊、造林情形：擬定限制砍伐森林辦法，并嚴禁燒山。

己、防治虫害情形：收買稻苞虫及卵塊，並派員督促農民掘毀稻根暨冬耕灌水。

庚、畜牧情形，提倡養鷄養牛。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1. 督修下南鄉潭邊上南田堤防，2. 建築岩頭禱閘，3. 處理新昌下裔村在本縣棗園村凌礮糾紛。

壬、漁業情形：本縣山多水少，漁業絕無僅有。

癸、食糧及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1. 稻二六三、八二〇担，2. 麥九三、五二〇石，3. 玉蜀黍六五、七五七担，4. 蘭二七、〇〇〇担，5. 絲一〇〇、〇〇〇兩，6. 白朮三三、〇〇〇担。

子、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縣農會下有二十七鄉農會，均由縣黨部指導工作；漁會無。

丑、改進本縣農業辦法：1. 改良稻種，2. 推廣雙季稻，3. 農民自動治虫。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重要手工業惟有機械廠及細篾籃。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年產估計：1. 洋襪二萬餘担，2. 細篾籃三千餘只。

丙、手工業生產品連銷情形：1. 洋襪銷售本縣，2. 細篾籃連銷甯紹等處。

丁、工廠情形：本縣只有電燈廠及碾米廠十餘家，其他工廠無。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組有木作篾匠泥水菸匠成衣理髮船員等工會。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1. 優待工人以資獎勵，2. 陳列產品以資比較與推銷。

四、合作

甲、合作社數社員數及資本額：1. 社數九三社；2. 社員三五二二人，3. 資本七五〇六元。

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1. 生產茶葉二百箱，2. 鮮蘭一五〇〇担。

丙、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1. 食糧二千担，2. 桐子五百

担，3. 茶葉二百箱，4. 絲六百斤。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放款二五〇〇〇元，2. 存款二四〇〇〇元。

戊、訓練工作情形：由合作指導員輪流至各社實地訓練。

己、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村鎮合作社以上已有二區聯合社，區以上有縣合作事業促進會，最後由縣政府總其成，縱的系統已建立，只求橫的發展便可。

庚、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1. 放款機關資本缺乏，2. 紳商之阻力極大。解決辦法：1. 從速籌設縣合作金庫，2. 用行政力量克服，3. 增設合作工作人員。

辛、推廣與改進各合作社辦法：1. 普遍成立村鄉鎮合作社及各級合作聯合社，2. 籌集經費，舉辦合作幹部訓練班，(A) 吸收就地優秀份子主持合作社業務，(B) 建立健全輔導機關，為合作促進會及縣聯合社。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本縣合作金庫已於三月廿二日召開第一次籌備會議，當場推定籌備員十五人，分總務業務會計出納四股，股金定為十萬元，由借貸所認提倡股三萬元，合作社聯合社認五千元，地方金融機關及熱心人士認一萬五千元，請省撥提倡股五萬元，現已積極進行。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農民借貸所于二十一年十

二月十六日成立，至現在止，實收資金二萬八千七百餘元，存款共五千〇九十元，放款共五萬八千二百餘元，均放于合作社及倉庫兩方面，資金不足時，向本地地方金融機關透支。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茶繭由茶繭商收買運銷外洋，白朮運銷甯波。

乙、物產調整情形：食糧不敷，由抗衛會籌資向金華江西等地採購。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依物價來源之貴賤而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商人團體情形：商會組織健全，同業公會會有雜貨南貨運輸藥材及茶繭業等公會。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剡溪有船筏可通曹娥江，又有嵯新嵯長兩公路均通汽車。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奉令破壞曹嵯公路，自三界起迄仙岩止，計長十一公里。

丙、養路情形：嵯新嵯長公路嵯新嵯長公司僱工修理。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1. 修築嵯澤段縣道，2. 通令各鄉鎮修築鄉村道路。

戊、鄉村電話情形：1. 全縣四十三鄉鎮，已有十五鄉裝電話，城浦電話及嵯城至中南鄉電話不久亦可實現。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通令各鄉鎮限於秋收後農隙時修復完竣。

八、防禦工事

(13) 上虞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共計三十四萬一千六百四十三人。

乙、壯丁數目：共計六萬五千人。

丙、土地面積：共計一百五十二萬三千二百二十四方里。

丁、耕地面積：共計四十五萬三千〇八十八畝。

戊、荒山面積：四萬三千零十五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農林經費一千五百〇六元，合作事業經費二百四十六元，水利經費十二元，工商經費二百四十元，公共工程經費一百五十元，共計二千一百五十四元，上列數目係二十六年下半年度核定預算數。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多雙季稻區域，冬季作物甚少栽種，本年為增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二〇九

甲、國防工事 1. 構築王山漩水灣野戰工事，2. 構築合山據點工事，3. 構築六十二師根據地工事，4. 永久工事。

乙、防空工事：構築公衆防空壕一座，計可容二百餘人。

丙、拆毀城牆：1. 組織拆城委員會，分總務征集工程三股辦理，2. 征集各鄉鎮民工拆毀自西嶽殿後面起沿山至監獄署止一段城牆，計長一一〇〇公尺。

加食糧起見，特勸導民衆擴大冬作面積，並派員會同農業改進所指導員姜曹詩下鄉指導栽種並舉行溫湯浸種，以防黑穗病，共計擴種小麥一〇三〇〇畝大麥六七〇〇畝，蠶豆七〇〇畝，碗豆二八〇畝，油菜三五〇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1. 調查荒山荒地，2. 勸導農民盡力開發荒山，種植雜糧，由縣抗衛會撥發四千元，作為戰時生產經費。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1. 指導選種，2. 指導鹽水浸種，3. 指導合式秧田，4. 貸款種本。

丁、蠶桑事業情形

1. 舉辦蠶桑改進區，2. 推廣改良蠶種三千四百七十餘張

戊、造林情形

3. 派員指導消毒催青收蟻飼育上簇等工作。

戊、造林情形

1. 舉行造林運動 2. 嚴勵保護森林，3. 由縣散發苗木，供

己、防治病蟲害情形

給農民種植，並購買油桐子五石，分發各鄉栽種。
1. 舉辦稻蟲防治實施區，2. 指導農民插烟莖，3. 指導農民防治稻苞蟲、捲葉蟲及棉蚜，4. 指導農民小麥溫湯浸種。

庚、推廣事業情形

1. 擴大雙季稻栽培面積二千畝，2. 推廣改良美棉五百畝，3. 舉辦示範農田十處。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1. 修理小越河清堰閘，2. 修築西南鄉堤埂。
壬、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1. 穀一二三〇〇〇担
 2. 小麥四一〇〇〇担
 3. 大麥二八〇〇〇担
 4. 玉蜀黍五四〇〇担
 5. 棉花四九〇〇〇担
 6. 茶五四〇〇担(籽花)
 7. 繭六八〇〇〇担
- 癸、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縣農會一，鄉農會七，漁會一〇

子、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調整農業機構裁併棉場、苗圃、茶場，設立縣農場，主持全縣農業改進及推廣事業，並舉辦各項優良品種地

放試驗。2. 各鄉設立示範區，以便農民觀摹仿效。3. 推廣良種良法。4. 集中力量墾荒。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以紙貨為大宗出產，全縣產紙區域達二十鄉鎮，每年出產計四萬餘担，原有紙廠百五十所，雇用紙工千餘名，全年收入三十餘萬元。

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本縣各紙廠所出之紙，均由城中及章鎮兩處各紙行收買，再由各行轉售寧波而運青島等處，亦有直向寧波紙行銷售者。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工會已組織者，計有扛連夫職工會、木匠業職工會、內河民船船員工會、成衣業職工會、石匠業職工會、泥水業職工會。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擬在產紙區域內籌設模範廠一所，購辦小型機器，改良造紙。
2. 由縣聘用技術人員指導各鄉將紙質改良，可供繕寫之用，並函各機關儘量採用。
3. 舉辦各種手工業品展覽會，選擇優良手工業品予以獎勵，設法推廣。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縣府設有合作指導員一人，專辦合作社之登記、促進、指導等事宜，該員實支月薪三十六元，月支川旅費五元。

乙、合作社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現有縣聯社一所，區聯社三所，村社六十九所，共有社員一千七百餘人，已繳股本二千八百餘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縣聯社現有荒山六百餘畝，擬辦林場一所，現在籌劃辦理中。又養魚合作社養有魚秧數千尾，於廿六廿七兩年獲魚萬餘斤。丁宅區聯社墾殖荒地十畝、種植稻作。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合作金庫籌備處放款一萬九千零九十元，中國銀行放款九千九百七十五元，縣聯社放款二千六百七十二元，共計放款三萬一千六百七十七元。

戊、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合作事業經費拮据，放款數額稀少，農民對於合作真義難明瞭，富有者不肯參加或投資，致使事業不易推行。增加合作事業經費，擴大宣傳，充實放款資金，勸導殷實者投資等，為解決困難之辦法。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及籌備情形：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於二十七年十一月一日成立，已收提倡股二萬五千元，現已放款一萬九千零九十元。

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目前時局嚴重，籌募民股非常困難，更因省提倡股無法領到，致使股實人民存心觀望，故將省提倡股早日發下，則籌募民股自屬事半功倍也。

丙、改進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利率低，期限長，手續便，以信用程度為放款之標準，不以抵押為憑，限於生產用途，可以分期償還，限期內亦可任意歸還，利息照除，一面獎勵儲蓄轉貸於生產事業，則地方金融流動，農業生產增加，得以符樹立合作金融機構之原旨。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為茶繭兩項，茶之產量年約五千四百餘担，由商人設廠收買後，由運銷處運銷香港；繭之產量全年約六萬八千餘斤，由官商合資收買。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為缺米縣份，故調整工作注重糧食之管理，凡向外縣採辦糧食及縣境內流通，均由縣物產調整處填發採辦證及運售證，並為維持本縣糧食起見，派員赴各地採辦存儲，救濟米荒。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係本年一月間成立，先評定糧食煤油布品南北貨柴炭日用品之價格。目前物價除糧食免于評定外，其他無甚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有縣商會及百官鎮商會。縣商會轄八同業公會，計米業、南北鹹貨業、綢布業、中藥業、茶業、醬業、油燭業、肉業。百官鎮商會轄七同業公會，計米業、運輸業、錢業、南貨業、京貨業、醬業、油燭業，其繁盛之崧廈鎮、小越鎮、章鎮，均設有事務所。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自公鐵路相繼破壞後，交通上不僅居浙東之總樞紐，且為皖贛等省向外貿易必經之道，航行船隻較之往昔激增十倍以上，主要航線：1. 由百官經驛亭馬渚至餘姚一線，2. 由百官上游開經縣城至餘姚一線百官至餘姚線有汽船四艘，通明至餘姚線有汽船兩艘，其餘均係快船，載客航船。載貨管理方面，有船舶總隊部七虞分站，及本縣所設百官通明壩兩船埠肩挑夫管理處。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公路，計有觀曹公路長十二公里，曹嵯公路長二十四公里，奉令自二十七年一月間開始破壞，觀曹路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全段掘成平田，曹嵯公路每隔三百公尺掘毀一百公尺，嗣又加深三尺，最近又擇險要採用橫斷縱劈法，將壩壩至上浦段加強破壞。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本縣縣道計有城章路，自縣城至章鎮長五十華里，城百路自縣城至百官長四十華里，城越路自縣城至小越長四十五華里，城永路自縣城至永和市長二十華里。其間城章路於上年利用國民勞動服務役修築一丈二尺寬大道。本月又復補修城百路，原擬築成汽車路，並經將土方築成，自抗戰發生後，為增強自衛力量起見，業將築成土方加以破壞，現利用原有小道通行。城越及城永均係小道。其他鄉村道路均可通行，惟路面狹小。

丁、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已接通者，計有永和市、下管、章鎮、百官、崧廈、小越、謝家壩、五夫、驛亭、買家、五聖、謝家橋、陳溪口、嵩壩、丁宅街等十五鄉鎮，電話均與城區省電話支局啣接。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本縣征工之目的分為四種：1. 構築國防工事，2. 破壞公鐵路，3. 修築鄉村道路，4. 疏濬河道。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征工之困難約分二點：1. 不能普遍應徵，2. 應徵之壯丁不能按照計劃工作。嗣

經本府採取分段工作辦法，由鄉鎮保甲長分負責任，上

述困難已得初步解決。

(14) 新昌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本縣人口依調查統計共二四七八八〇人。

乙、壯丁數目：本縣壯丁依調查統計共五三二一〇人。

丙、土地面積：本縣土地面積依田賦冊籍共三一五六七七畝

丁、耕地面積：本縣水田分礮、泉、坑、天四種，共二〇一

一〇六畝，旱地五七三九〇畝。

戊、荒山面積：本縣荒山共五七一八〇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縣每年建設經費在二十六年未發

生戰事以前，共二八一七元，其分配如左：

1. 農林費一一一五元

2. 合作事業費四〇二元

3. 水利費二四元

4. 公共工程費三三六元

5. 工商費八九〇元

6. 植樹費六〇元

合計二八一七元

但自抗戰以後，一再緊縮，共爲八〇四元，其分配如左：

1. 合作事業費五〇四元

2. 公共工程經費一八〇元

二、農業

3. 撥補鄉鎮電話費一二〇元
合計八〇四元

甲、辦理擴充冬作情形：本縣無荒地可供擴充冬作，惟以盛行產菸，有多量菸地付諸休閒，以爲繼續植菸之用；擬具新昌縣強制擴充冬季作物實施辦法，呈准施行，其主要目的，在取締休閒之菸地或半荒地，共達三萬五千畝左右。

乙、蠶桑事業情形：推廣改良蠶種二萬張，連同本地土種，可產鮮繭六〇〇〇担。

丙、造林情形：本縣耕地缺乏，所有山崗土層較深者，均開墾殆盡，故大規模之營林，已不可能，僅督促人民自行種植。

丁、防治病蟲害情形：1. 指導農民實行小麥溫湯浸種，並於城西、嶺外、梅鶴、上北等四鄉鎮擇定特約農田，設立小麥黑穗病防治區；2. 派員督同城西、中北、上北、黃潭等鄉鎮各保長，厲行掘毀稻根，防治螟蟲。

戊、推廣事業情形：推廣種植馬鈴薯約八〇〇〇畝，雙季稻三〇〇〇畝。

己、興築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澄潭溪改道疏流，共挖土六七五〇公方。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上年度重要農產品產量列左：

子、普通食糧：

- 1. 穀 二八八〇〇〇石
- 2. 小麥 七二八〇〇石
- 3. 大麥 三六〇〇石
- 4. 玉蜀黍 四〇六〇〇石
- 5. 蕃薯 六七二〇〇担
- 6. 豆類 一二九五〇石
- 7. 落花生 三〇〇〇担
- 8. 馬鈴薯 二五〇〇担

丑、特產：

- 1. 菸葉 四〇〇〇〇担
- 2. 茶葉 五〇〇〇担
- 3. 絲繭 六〇〇〇担
- 4. 白朮 五〇〇〇担

辛、各級農會情形：鄉農會計二十二所，現經整理登記合格者，計十五所，會員三五九七人。

壬、建築縣積穀倉情形：本縣縣積穀倉，業已建築完成，計倉舍十九間，可儲穀一萬二千石，又雜房九間，爲辦公之用。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重要手工業，爲土法造紙，其次爲織布。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列表於下：

名 稱	產 量	備 註
溪元紙	三千件	
花尖紙	一千件	運銷申甬
海方紙	一千件	
棉 紙	二百萬張	運銷申甬紹
大坑紙	三百件	
土 布	三千疋	銷售本縣

丙、工廠情形：本縣工廠，僅有碾米廠六所，電燈廠一所，規模均小。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有總工會一所，管轄竹、木、泥、石、鐵、簿、廚、理髮、成衣、烟包篋等十職業工會，共計會員二八一四人。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原設置合作指導員一人，二十六年九月間，因經費支絀，一度裁撤，由技士室賡續兼理，後以事業環境需要，于二十七年十一月呈奉省戰時物產調整處遴派指導員一人，重複舊觀，經費爲四十二元。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股金額
 新昌縣合作社社員人數及股金統計表：

種類	社數	社員	社股金額	已繳金額
消費	三	八三	三三二.〇〇	二〇〇.〇〇
生產	三	一五〇	三三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
信用	三	二〇〇	二四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戰時合作社	四	二五六	一六六.〇〇	一四六.〇〇
總計	一〇	三〇〇	一〇六八.〇〇	七九一.〇〇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各生產合作社均經營蠶業生產業務，二十六年舉辦秋期合作烘繭，適值戰事開始，銷路停滯，致遭損失，上年更以銀行停止放款，經濟來源中斷，無法進行業務。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本縣各信用合作社業務資金，向由中國銀行杭州分行貸款供給，上年（二十七年）冬耕期間，為供給資金，增加冬作種植起見，經商准該行繼續辦理合作放款，計核准放款合作社七十三所，總計貸出金額三萬三千另五十五元。

戊、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本縣除信用合作社，範圍狹小，未兼營消費業務外，其餘各社大多經營，而各戰時合作社，則以消費業務為中心，全年營業額計三萬八千二百五十餘元，經營物品以肥料為主，其他日用品，以火油、布匹、南貨等較多。

己、訓練工作情形：為兼顧時間人力經費之節省，施行單位

小組訓練，利用各社規定集會時間實施訓練，組織較小之信用合作社，則分組聯合舉行訓練，以合作社發動抗戰力量為中心。

庚、推行合作社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目前最困難者，約有二種，一為指導難周，因每一合作社，自設立以至經營業務，在在需要加以指導，但指導人員有限，往往顧此失彼，故曾于訓練鄉鎮專務員訓練時，加授合作概要，使對合作社有相當認識，俾於分發服務後，每鄉鎮均有普遍之指導人材。二為資金缺乏，現時銀行對農貸緊縮，合作社業務資金無法獲得，影響社務發展甚大，故致力於縣合作金庫之籌設，正在進行中。

辛、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為增加合作社社員使組織充實，指導各社辦理預約入社手續，將其應得紅利抵充股金，此種預備社員，雖於法無據，但目前環境，實有採用，並有予以法定認可之必要。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上年特產運銷，除絲繭茶葉二項，由政府統制外，菸葉白朮二項，則完全由商人自由販賣，但本縣商人資本有限，多為外籍商人所營運。

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該會成立未久，即奉令停止活動，至物價變動情形，悉依供求狀況為消長。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縣商會計轄十三個同業公會，即公會會員十三戶，又商店會員十八戶，出席代表共六十六人。

六、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水運有黃澤溪、東溪、澄潭溪三大溪，勉可通行竹筏，但為時令河，常告缺水，陸運方面，有蒿新、奉新、新天三公路，貫穿縣境。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除蒿新路為完全商辦外，奉新、新天兩路，原係省辦，現轉租於商人，路面七八公尺不等，橋樑載重量為六公噸，其中奉新公路曾經破壞，旋即修復，但準備破壞工作，仍照規定辦法，切實執行。

第四區各縣

(15)金華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二六四、四六六人
乙、壯丁數目 五七、三五三人
丙、土地面積 四、〇八二方里

丙、養路情形：本縣各公路，俱組有道班常川養路，其中以奉新路營業較旺，保養路面，亦較完善，此外為應付非常時期事變起見，組有民衆養路隊十二隊，共有隊工三〇六名。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本縣利用國民勞動服務，築有縣道五：1.西大路 2.城澄路 3.澄鏡路 4.葫蘆路 5.會儒路。共長四七公里，所有橋樑涵洞，限於經費，迄未完成，故不能通行車輛，至鄉村道路多為山地，雖已從事開闢，尚無行駛車輛可能。

戊、鄉村電話情形：本縣鄉村電話，計完成黃澤、澄潭、大市聚三線，共長四五公里，計有二十門交換機一座，長途話機七具，另借用六具，在城區通話。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督促人民建築莒根及青山頭二壩，除莒根壩業已完成外，青山頭壩現正計劃進行中。

丁、耕地面積 田五三九、八一六、四二二畝
荒地一四二、八八一、六六五畝
戊、荒山面積 二二三、六六〇畝
己、建設經費 全年六、一三二畝 佔總數 2.46%
及其分配 農林二、一一一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充冬作物情形

本縣奉令擴充冬季作物，當即規定辦法，分飭各鄉鎮長，督飭各保甲住民，切實遵辦，對於冬作，以小麥為主；大麥、蠶豆、豌豆、油菜次之，仍須按照土壤所宜，選擇播種，務使地無荒廢，以增生產。

1. 早稻區域。為顧及來年腳接早稻插種起見，一律勸植大麥、蠶豆。最低限度必須種植油菜。
2. 晚稻區域。盡量栽植小麥，不得空棄，如過低窪鹽水田，必須設法宜洩，築成高畦，種植蠶豆，豌豆或油菜。
3. 改草子為豆類。向來播種草子之田，一律改植蠶豆豌豆，或以條播，夾植豆類既可增加生產，又能顧全田肥。
4. 防除糜爛黑穗病。查歷年麥類遭受黑穗病損失頗鉅，本縣有鑒於此，勸導各鄉鎮農民，試用冷水溫湯漫種法，特派縣農場技術員分赴各鄉鎮宣傳指導，尙有成

公共工程一、一二〇元
合作一、一六四元

工商 九八四元

撥補損失 二〇一元

調整處經費 四八〇元

乙、辦理墾植情形

本縣荒地半荒地，經調查結果，為數甚少，即或有之，大都係沙淤溪灘，隨水漲退，不宜種植，其荒山之可墾者，均經督飭栽植油桐、烏柏、玉蜀黍之類，並派員前往分別組織合作社，以資經營管理。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為增加戰時食糧生產，分令各鄉鎮聯合辦事處主任，召集轄境內鄉鎮長籌開春耕運動大會。關於運動要項：(一)調劑農村金融問題，(二)調整農民食糧問題，(三)改良租佃制度問題，(四)解決種子肥料耕牛農具等問題。並為推進春耕運動，分飭各鄉鎮保甲長及政治工作隊隊員，領導農民組織春耕互助會，使無力耕種農民，均能耕種，其辦法：(一)調查農民所有農具肥料耕牛及種子，設法使農民間能互相幫助；(二)組織耕種互助隊，幫助抗敵軍人家屬耕種；(三)提倡祠廟公產，補助無力耕種農民；(四)設法使農戶以低息借貸幫助無力耕種農民；(五)合作放款。

丁、造林情形

1. 擴充苗圃。增加育苗數量。
2. 繼續營造梅溪湯泥交林。
3. 督飭各鄉鎮一律造林。
4. 獎勵人民造林。

戊、督飭墾荒植桐。

- 5. 督飭墾荒植桐。
- 4. 防治病虫害情形。
- 3. 指導秧田除螟。
- 2. 實行春耕灌水。

1. 舉辦插菸莖抗螟示範區。

4. 舉辦流動藥虫展覽會。

5. 防治松毛虫及油桐尺蠖。

己、畜牧情形

本縣農民家養豬牛羊鷄鴨等，尙稱普遍，惟均沿用舊法飼養，不講衛生，一遇疫病無法挽救，以致產量逐漸減少，影響農村經濟甚鉅，當由本縣農場特設獸疫防治所，專司防治事宜，並隨時派員下鄉指導飼育方法，遇有疫病，即予治療，以利畜牧事業之推進。

庚、推廣專業

1. 推行雙季稻。本縣氣候溫和，土壤肥沃，栽種雙季稻，尙屬相宜，已就本縣多湖鄉下葉村租用民田，設立雙季稻示範區，以資推行。

2. 推廣純係小麥。本縣最優良之小麥品種，爲稻麥場四號與九號，經飭縣農場推廣已達六百餘畝，頗著成績。

3. 舉辦農事講習會。本縣於農間事，分區召集各鄉鎮保甲長，開短期講習會，授以改良農業各項普通常識，飭令勸導農民切實做行。

4. 辦理特約農田。指定民田，酌給津貼，試驗優良稻麥品種，以資觀摩，計本年成立下姜，黃塘沿，十二里，今古亭等十餘處，並隨時派員前往指導、收效頗佳。

5. 推廣苗木提倡造林。本年春季推廣造林事業，計發給各鄉鎮及各機關團體松杉烏桕等苗木百數十萬株，其他風景樹等十餘萬株。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訂定各鄉鎮疏濬湖塘暫行辦法及疏濬湖塘委員會暫行組織規程暨各鄉鎮湖塘調查表，令發各鄉鎮聯合辦事處主任轉飭各鄉鎮長，於農閒時征用民工限期將境內湖塘一律疏濬完竣，以利農田。

壬、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穀	一六三〇、〇〇〇担	小麥	七五、〇〇〇担
菜油	一、〇〇〇担	竹	一六〇、〇〇〇担
桐油	八、〇〇〇擔	苧油	一〇、〇〇〇担
豆餅	六、〇〇〇筒	冬筍	三、〇〇〇担
佛手	二八〇、〇〇〇担	柚油	一五、〇〇〇担

癸、各級農會情形

本縣各級農會原有三十七所，會員四〇二七人，現正在整理中。

子、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舉行稻麥示範區。

2. 推行雙季稻。
3. 督飭農民栽植備荒作物。(玉蜀黍蕎麥甘藷等)
4. 設立純系小麥繁殖區。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僅有惠民布廠利華皂廠兩家。

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惠民布廠每年出產各種布疋一萬二千餘尺，利華皂廠每年出產油碱兩種肥皂五千木。

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布疋運銷金衢嚴各縣及皖贛一帶，肥皂銷售金屬各縣。

丙、工廠情形

本縣城區設有金華電汽公司，惠民布廠，利華皂廠，及大有，大隆，鮑永源，同懋生等碾米廠；孝順鎮設有厚生電汽公司，及瑞興碾米廠。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原有各職業工會十六所，會員一四三九人，現正在整理中。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現有合作社一百二十一所，為推行合作事業，在建

設科設指導員二人，辦理合作宣傳調查，登記，監督，指導，金融等工作。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列表如左：

社數 一二一

社員數 三六九一

資本額 九八〇六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生產合作社主要部門為桐油及林業，關於桐油者有蕉岩等八處，經營初期均獲相當利益，迨至二十六年間，因受時局影響，損失甚鉅，現業務大多無形停頓，雖亦有勉強設法經營者，但不能十分發達。關於林業者有黃鶴山，后山，七里山等三處，各種植林地數百畝，(所植多係松木，)均將成林，收益期當不在遠。其餘如西大門等養魚合作社，河盤橋農業生產兼營合作社及其他合作社兼營生產事業者，經營以來，均有良好效果。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信用合作社之組織，為數最多，成立時期亦較早，除一部份因事業廢弛經已改組或解散外，尚存三十餘社，各社放出款費合計約六千餘元，存款約五百餘元，此外尚有一部份係向前金武永農行借得款項，並有股金存入該行，後因該行停業，致使各社借貸無門。影響本縣合作前途，實非淺鮮。

本縣消費合作社，僅有城區大公消費合作社一所，該社係於二十五年五月成立，業務尙稱發達，嗣因用人不當，虧損停業，現正在整理中。

己、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曾先後舉辦兩期訓練，集中各社職員或社員加以訓練，灌輸合作知識及技術，頗收成效。

庚、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合作社之設立，幾遍全縣，依其分佈情形構成合作網，網除利用是項組織，推進合作事業外，並協助推行戰時政令，辦理各項鄉村建設，故本縣對合作運用之設施，以指導並督促各單位業務之充實，與組織之健全，並力謀普遍爲主，俱有相當成效，繼再逐步組設聯合社。

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合作之能否健全，對於社員分子之是否忠實，及有無合作精神固屬重要，但選擇領導及辦事人員之是否適宜，關係尤切，因各社之領導及辦事人員實可左右合作社，但合作社社員大多爲難民，智識淺薄，欲選擇是項人才，每感非易，故推行合作最困難問題，即在乎此，補救之道，惟再舉辦合作社職員訓練班，灌輸合作知識改正其思想及行爲，務使克盡職責，庶合作社主持得人，業務得以發展。

壬、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合作社之設立，因感鄉鎮區域過大，鄉單位社組織

既不利，且易滋弊端，故仍多採村單位制，每單位之範圍，當以不少百戶爲原則，（大抵即以行政區或之保爲單位）如是可使各單位社不致因範圍過小使業務簡陋

，同時仍得運用聯合社之組織，由各單位社而鄉鎮聯合社，逐步聯繫，加強力量，擴展業務，惟對聯社之組織稍具規範後再按實際情形指導成立，蓋單位社分子不充實，欲求集團之健全，誠屬難能，本縣過去鄉鎮社之組織，多因單位分子欠完善，鮮有成效，或竟徒掛虛名於事無補也。

五、業農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自正式成立以來，於茲半載有餘，業務進行，不遺餘力，惟際此非常時期，困難阻礙之處在所難免，茲就存款，放款，及匯兌三方面分述於后：

1. 存款方面：自抗戰發生以來，各地金融未免蒙受影響，縱有少數餘資，亦大部不領存入銀行，故各行對於存款一項，均屬有減無增，本縣金庫既係新創，又值此非常時期，自屬不能例外，經幾月來之努力，所收存款，每月平均五萬元之數。

2. 放款方面：本縣過去農村合作貸款，由中農行及金武永農行辦理，每年合作社貸款約計十萬元左右，自杭州淪陷後，中總行停貸放，金武永農行正在清理。

本縣合作貸款悉由本縣金庫辦理，惟因資金有限，農村需要無窮，辦理放款一項，殊有不能儘量應付之概，現對合作社貸款，每月平均約在五萬元，交易公店貸款約在一萬元，其他往來存款透支平均幾千元而已。

3. 匯兌方面：本縣金庫為謀各地收付便利計，與合作聯絡舉辦匯兌業務，以資活潑社會金融，現本縣金庫通匯地點增多，辦理以來，因取額低廉，手續簡捷，故對匯兌業務，蒸蒸日上，每月匯出匯款平均約在三萬元以上，匯入匯款亦在二三萬元之間，此後如不受時局影響，當可日臻發展。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前有中國農民銀行及金武永農民銀行二行辦理農貸業務，自杭州淪陷後，中農行一度遷滬現已奉令回縣營業，惟對於農村合作貸款暫行停止。金武永農行因經營不善，現正在清理中，其他並無農貸機關。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查省庫認購各縣合作金庫提倡股，依理應逐年提回，此項提回辦法，已奉建設廳通令遵辦，本縣對於是項股本之提回，擬逐年由本縣各鄉各級合作社逐年增股承受，其不敷之數，仍由財團及熱心人士等認足，茲擬具逐年收回提倡股後增認民股之辦法如下：

1. 合作社依社員數資金公積金之多少逐年增認。
2. 普通推行合作組織，依規定標準，認購合作金庫股本

3. 每年勸導本縣財團法團公益團體及熱心人士增認民股，其辦法由理事會擬具呈准施行。

丁、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查本縣籌募合作金庫股本，雖迭用政治力量推行，但困難仍多，一般人民對合作金庫意義既未明瞭，而地方各界對於公共事業亦缺乏信仰，以此有游資者多不願出資認購金庫股本，其公益財團因各縣籌劃抗戰經費特多，能為金庫認購股本無幾，解決辦法約有下列數端：

1. 用事實宣傳合作金庫之真正意義。
 2. 健全金庫組織，使社會信仰。
 3. 聯絡地方各級長官及有聲望之士紳，對於合作金庫切實予以協助。
 4. 由省政府督促各縣設法使地方財團所存游資儘量認購金庫股本。
 5. 加緊推行合作事業。
- 戊、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 查本縣合作金庫為調濟合作事業之金融機關，如何運用此項組織，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自應以農村貸款方法如何以為斷。查過去農行辦理農村放款，有失之過嚴或失之過寬，均非所宜，尤不明合作意義及農村情形者，發生許多隔膜，影響農貸不少，此後對農貸應設法改進之點茲述綱要如左：

子、關於縣政府者

1. 隨時派員下鄉抽查合作社帳目及借款用途，以免操縱舞弊。

2. 切實舉行合作社考績，以評定等級，作貸款之參攷。

3. 合作社借款事前應由縣政府指導人員切實調查用途。

丑、關於貸款機關方面

1. 縣合作工作人員應下鄉實行監放及抽查以明合作組織實際情形。

2. 辦理貸放應力求簡捷。而手續應嚴密周詳。

寅、關於合作社方面

1. 應舉行社員經濟調查及信用評定。

2. 信用貸款應具備各項必須手續，如借據等及限制最高額度。

3. 共同事業應設法訓練初級記帳人員。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以火腿桐油柚油為最著名，向運銷滬杭各處。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自成立以來，採辦肥料，運銷農村，收買米穀，調劑市場，近復體察實際情形，經營日常必需物品及桐油柚油青油等特產，業務日益進展。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人口激增，食米來源稀少，供不應求，價格飛漲，特飭各米商每家至少儲存一百石至五百石，以備不時之需並由交易公店向隣縣武義及贛省採辦大宗食米來縣平價發售，以資調劑。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依據市面供求情形，評定日常用品價格，除食米因來源稀少每担（一百市斤）由六元八角漲至七元五角外，餘無變動。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除縣商會外，計有綢布業等同業公會二十七團體，現正由縣黨部辦理戰時民衆團體登記，舉行改選。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婺江及義烏武義兩港，均可通行舟筏，至陸上交通，有金武永及金蘭北山接線等公路，又有浙贛鐵路及金蘭支路，運輸工具，除火車汽車舟筏外，尚有交通處管制之手車隊，專運由麗來金之貨物。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金蘭北山接線等公路，於二十三年由省縣撥款建築，金武永路由商款建築，現尙在準備破壞期中。

丙、養路情形

本縣已有民衆養路隊之組織，並由路局及商辦汽車公司

雇用路工隨時修理。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縣道由城經舊宅鞋塘至巖烏界，有金義路，由城經曹宅洞井至浦江界，有金浦路，由城經嶺下朱陞武義界，有金武路，由城經沙溪長山至湯溪界，有金湯路，由城經柵川至蘭谿界，有金蘭路，鄉村道路由城經東關至山口，有赤松路，由曹宅至塘雅有曹塘路，由鞋塘至孝順，有鞋孝路，由孝順至傅村有孝傅路，由雅畝至安地，有雅安路，由雅湖至澧浦，有澧路。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線已架設者，由塘雅至孝順，至曹宅，及由城至嶺下至澧浦等五線；由城經安地至鄭宅一綫，係軍用電話。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已修成者，有金鏡堤，正在修築中者，有石柱堤壩。

八、丁役

(16) 蘭谿縣建議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本縣三十七年度調查結果全縣人口為三〇〇

一八八人

乙、莊丁數目 三十七年度調查結果計甲級莊丁二八八人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二二五

甲、征工之目的

本縣因財政支絀，故歷年辦理自衛，水利，築路，造林等工事，均利用征工服役完成之；尤以構築國防工事及拆除城牆工程，征集民工，最為普遍。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先後奉令構築國防工事，及拆除城牆工程，征集民工數達四十餘萬工。關於構築國防工事，規定民工伙食費，每名每日一角六分，由省款撥給，故辦理尙屬順利，惟拆除城牆工程，對於民工伙食費，係由縣自行籌劃，雖規定以收入代役金撥充，但各鄉鎮情形互異，往往因繳代役金發生困難，無法籌墊伙食費，工程陷於停頓，故欲免除征工困難，首宜解決伙食費問題。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非常時期征工，應將民工伙食費，切實規定，並由主辦機關先造預算，籌劃發給。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合計 0.0.0.0

丙、土地面積 三、〇三四方里

丁、耕地面積 田四五五、六二七畝

戊、荒山面積 四九、〇八七畝

二十七年建設費六〇〇〇元(自七月至十二月六個月)

農林事業費三、三五六元

義渡經費 一、〇〇八元

水利經費 六八四元

物產調整經費 七二〇元

度量衡經費 三〇元

養路隊經費 五〇〇元

二、農業

甲、擴種冬作物情形

1. 宣傳冬耕 本府事前曾擬具冬耕宣傳辦法，動員團邑

縣私立學校，政治工作隊，區鄉鎮人員暨縣農場全體

職員，分區舉行擴大宣傳，並由農場與農民服務團團

員担任各種農業技術之指導，以為擴大冬耕運動之準

備

2. 推廣優良小麥品種 經縣農場試驗之結果，認為適宜

於蘭谿土壤之小麥品種，計有金大二九〇五、南宿州

六一、稻麥場九號，及新育成之一〇六四、一〇九三

等，當為獎勵農民繁殖起見，無價發給農民種植，並

預備於二十八年收買，再行大量推廣。茲將推廣區域

列左：

推廣區域 備

馬 潤 區 一〇〇〇〇 稻麥場九號四號

施 水 區 一〇〇〇〇 金大二九〇五南宿州六一農場六一

新橋甘溪 一〇〇〇〇 九號江東門

馬 亭 區 一〇〇〇〇 同 上

合 計 一〇〇〇〇〇

大麥炭酸銅消毒 在馬潤馬達新橋甘溪等處，以炭酸銅粉消毒大麥共計四千二百四十八斤，折合七百餘畝，因本年炭酸銅藥粉採辦不易，故僅有此數。茲將消毒數量列左：

馬 潤 區 一〇〇〇〇 斤

馬 達 區 一〇〇〇〇 斤

新 橋 區 一〇〇〇〇 斤

合 計 四二四八〇〇 斤

4. 大小麥冷水溫湯浸種示範 以熱水處理大小麥，一般農民均恐不能發芽，不願樂從，推行頗覺掣肘，故僅為示範性質。茲將結果列左：

馬 潤 區 一〇〇〇 斤

馬 達 區 一〇〇〇 斤

新 橋 區 一〇〇〇 斤

合 計 三〇〇〇 斤

名 處理斤數 折 合 畝 數

馬 潤 區 一〇〇〇 斤 一〇〇〇(小麥一畝)

馬 達 區 一〇〇〇 斤 一〇〇〇

新 橋 區 一〇〇〇 斤 一〇〇〇

合 計 三〇〇〇 斤 三〇〇〇

施水庵 三〇〇〇 四六〇(小麥三畝)

馬達馬灘 四〇〇〇 七五〇

合計 三二〇〇 四三〇〇

5. 耕作方法指導 播種大小麥，農民多用點播法，且距離甚大(行距尺五穴距一尺)，經縣農場試驗之結果，以條播法行距一尺者為優，並可增加產量百分之十五，曾指導農民採用條播法，減小行距，以增加生產。

6. 肥料製造指導 農民不種冬作，大部原因為短少肥料關係，故極力勸告各鄉民衆製造堆肥及骨酪去油製造磷肥法等。

7. 擴種冬作面積統計 據種冬作以後，根據縣農場派人出鄉調查之結果，臚列如左：

作物種類	現有畝數	原有畝數	增加畝數
大麥	一六、一九〇〇	一六、〇八〇〇	八、二五〇〇
小麥	八〇、三五〇〇	七五、〇〇〇〇	四、九五〇〇
油菜	四、〇九五〇	三、六七〇〇	六、四三〇〇
蠶豆	一、七三〇〇	一、四七〇〇	三、〇〇〇
豌豆	二、七四〇〇	二、七四〇〇	〇
合計	三三、一九〇〇	二九、七〇〇〇	一、八八〇〇

乙、準備春耕預備情形

本縣二十七年推廣九江稻湯溪白禾二千餘畝，並繁殖新近育成之六三、一五〇、一二五等品種，成熟時農民自動摘換一部(約十餘担)餘存八千三百四十一斤。

現正陸續推種，並指定馬澗水亭馬達新橋四處為繁殖區域，預計明年推廣五萬畝以上，六三、一五〇、一二五等品種產量均優，較本地種增加產量百分之二十五至三十，成熟期在期前數日或立秋左右，頗能適宜本地。

丙、造林情形

本縣實驗農場二十七年所育苗木，計有馬尾松烏柏側柏女貞白楊板栗石楠麻櫟銀杏楊槐法國梧桐等共計六十一萬四千二百七十九株，由農民填具領條向農場無價領取種植，事後由農場派員核查種植區域，共發出苗四十九萬零四百四十三株，並在大雲山造林四百餘畝，後官塘火車站等處行道樹七百八十二株，合計五十一萬六千六百四十株，農民自湯溪龍游等地購買松苗種植者約在百萬以上。二十八年共分發苗木一百萬零一千九百三十四株，植樹前由縣府通令各區鄉鎮總動員植樹，苗木一部向縣農場填具領取，一部則自行籌劃徵集或購買，自行籌劃之苗木亦當在百萬以上，惟現尚未呈報來縣。

丁、防治病蟲害情形

1. 撲滅松毛蟲 松毛蟲於二十六年南鄉皂洞口即有發現，被害區域達三千餘畝，二十七年四月初旬又在西鄉游埠金村地方發生，被害區域長達六七里，寬一二里，約四五千畝，後由縣農場派員監督鄉民撲滅共捕捉松毛蟲二百餘担，至今已無發生為害情形。
2. 防治大麥堅黑穗病 本縣大麥堅黑穗病為害非常普遍

平均多在百分之十以上，尤以民二十三年爲害最速，平均約百分之二十，爲增加生產起見，特用炭酸銅粉消毒法消毒大麥種子，使大麥經過炭酸銅處理後，然後播種。此法推行數年，頗著成效。茲列表如左：

年	未消毒區	消毒區	未消毒區	消毒區
病率	平均	平均	病率	平均
二十六年	八·三六	一·〇五	一·〇〇	〇·〇〇
二十七年	六·七五	三·九	〇·二	〇·六

3. 冷水溫湯浸種法防治大麥散黑穗病及小麥散黑穗病
 本縣栽培小麥面積七五·三四〇·〇〇畝較天麥一七八·〇八一·一〇畝爲少，病害亦較大麥爲輕，被害程度尙之正確估計，散黑穗病約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平均約百分之三四。若小麥莖黑銹病黃銹病等，尙不易見。二十七年會舉行大小麥冷水溫湯浸種示範，分佈於東西南北各鄉。（詳擴種冬作情形）

戊、畜牧情形

1. 繁殖優良家禽 縣農場有樂島紅 (Rhode Island Red) 多只，本地大種雞十餘只，預備繁殖推廣。本地大種雞生長迅速，品質優良，體重七八斤，頗受農民歡迎。又購得北京鴨數只，並擬孵化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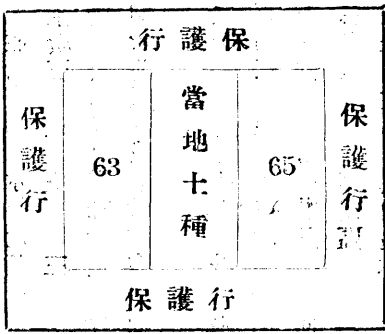
2. 繁殖優良大種豬 現育優良大種母豬數頭，預備大量繁殖推廣，根據飼養之結果，肥育極易，體重二三百斤，僅需六七月之久。又有盤克豬一對，擬從事雜種

己、推廣事業情形

3. 繁殖意大利蜂 本縣烏桕棗樹油菜蕎麥等種植極爲普遍，東鄉沿婺港一帶，烏桕特盛，故提倡養蜂洵爲要圖。現有意大利蜂百二十餘箱，預備推廣。

本縣以縣農場爲農業試驗之中心，試驗結果，由農民服務團員直接或間接推廣於民衆，推廣事業有水稻，蔬菜，麥類黑穗病防治法等工作。

1. 特約農家試驗品種 以二十六年比較試驗之結果，選用六三、六五、二二五等六品種，分別於馬澗水亭皂洞口三處之特約農家種植之，同時用當地種併種，其試驗區相等，藉資比較其優劣，每處共三家，每家種二品種，具排列法如次：



試種結果，以六三·六五·二二五為最佳，並同年繁殖數十畝，作為二十八年推廣之用。大小麥等作物亦須特約農家種植後，然後進行推廣。

2. 推廣水稻小麥 二十七年推廣九江稻湯溪白禾二千餘畝。二十八年亦可推廣新育成之六三·二二五及九江稻等品種二千餘畝。二十九年推廣擬在五萬畝以上。二十七年推廣南宿州六一，金大二九〇五，農場一〇六四等品種一〇三〇斤。（詳冬作推廣情形）預計明年推廣至少二千畝。

3. 推廣方嶺蘿蔔 由農場繁殖方嶺大蘿蔔四十餘斤，無價發給農民種植，二十八年亦可獲種子三四十斤。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及運銷情形：

產品種類量 數 運 銷 情 形 備 考

秈梗 稻一·七九·八四担

由浙贛鐵路車運 銷售於紹興一帶

考

糯 稻 三三·五二

只供本縣消費並 無輸出外縣

小 麥 二〇九·一三

由浙贛鐵路車運 銷售於紹興一帶

大 麥 一五·八三

由浙贛鐵路車運 銷售於紹興一帶

小 麥 一三·六九

同 右

蕎 麥 二五·四八

僅供本縣消費

松 木 一〇一·〇〇

由水陸運 銷鄰縣

多作燃料之用現由 政府徵用於國防工 事產量已大減

辛、各級農會情形 本縣縣農會一所，設幹事長副幹事長各一人，幹事三人，分股辦事，下設區農會三所，鄉農十

三所，會員共計六百六十八人。 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主要作物育種 本縣主要農產品為水稻荳及大小麥，現着手育種者亦為此類作物，水稻小麥除徵集或採集各地優良品種比較試驗外，又從事純系育種。

純系育種採用洛夫氏法，比較試驗則用隨機排列變量分析法。大麥及荳類徵集外間優良品種不易，現正在純系育種中。雜糧中尚有粟之純系育種，及玉米第四年自交純系選種。

2. 改良作物栽培方法 本縣農民栽培水稻大小麥等作物，穴行距多達尺餘以上，土地浪費至大，據本年試驗之結果以行距一尺，並採用條播法為優，故改良作物栽培法，亦增加生產之要圖。

3. 病蟲害之防除 本縣重要蟲害，有林木害蟲，油桐尺蠖，松毛蟲，水稻害蟲，稻螟蛉，稻樅象，鐵甲蟲，荳類害蟲夜蛾，及蔬菜害蟲黃筋蚤，野蟲等類。病

害則有大小麥黑穗病，水稻稻熱病，均擬設法撲滅之。

4. 培育苗木 本縣重山四一六·四九七·二〇畝，而土地瘠薄居多，故僅能從事造林，經歷年造林之結果，但仍未完成，擬繼續大量培育造林苗木，每年至少在

百萬以上。除培育馬尾松麻樺烏桕楠栢落葉松柞槲石楠梧桐等造林苗木外，對白桐板栗核桃等特種樹苗亦多培育之。

5. 繁殖種禽種畜 本縣每年產猪十三萬七千餘頭，價值一百七八十萬，自給有餘，多推銷杭州紹興一帶。繁殖優良猪種，確實切要，現正從事生長迅速肉用大種猪之繁殖。又本縣年產火腿百餘萬只，價值五六十萬

元，多推銷杭州香港等處，擬選育醃用肉種猪適於火腿之製造。又縣農場育有盤克縣猪一對，擬從事雜種猪之推廣。除種畜外，又從事於種禽之繁殖，若本地大種雞樂鳥紅雞北京鴨等。

6. 家畜病疫之防治 本縣猪肺疫，猪霍亂，流行頗廣，損失不貲，現已從事注射針及簡易藥品之設法，惟血清血毒不採辦，且經費有限，祇得編印淺說，教育農民從事預防。

7. 特產之加工製造 本縣楊梅年產一萬餘担，除供本地零食外，以車及舟運往杭州及衢州一帶販賣，如出售先時，則行霉爛，二十六年曾研究加工製造楊梅露，楊梅酒，尙有相當成就，擬仍進行之。

8. 注意推廣事業 試驗結果，自推廣之必要者，即行推廣於農民。過去推廣事業多以農民服務團為中心，現

以推廣事業日益擴大，又以鄉保組織異常完善，故盡量利用鄉保之組織而推廣之。推廣時用掉換或購買或貸放等法。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以紗織品，鐵銅錫器，榨油，火腿，蜜棗等較重要，大部均推銷外埠。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運銷情形：
種類別 每年生產估計運銷情形附記

紗織品 男女紗線襪約二萬九千三百本縣外埠兼銷
百打價值四萬元以上

銅錫器 家常用品大小約三萬三千件價值約二萬九千元以上 同 右

鐵器 農具二萬二千件價值五千元以上 同 右

肥皂 四萬箱 同 右

榨油 菜油四千担桐油二萬一千担桐油一萬担 以外埠大部推銷

火腿 八萬四千蹄 以外埠大部推銷

製蜜棗 四千箱以上價值六萬元以上 同 右

丙、工廠情形

類	別	單位	出品	名稱	稱	年銷數量	售年銷價值	情形	備	註
玻璃	廠	1	燈罩台燈茶杯掛燈百種	燈罩及其他數百種	130.000打	38000元	金衢嚴紹江西安徽			
銅鐵	廠	1	水槍洋龍脚爐湯罐茶壺	洋鎖帳鉤火鍋等		90000元	江浙贛閩皖			
電燈	廠	3	電	流	161.635度	40099.85元	城區女埠游埠			
紗織	廠	1	各色布	毛紗	13500打 600磅	13500元 4800元	金衢 玉山	同上		
碾米	廠	5	白	米	16.293担	27735元	紹蕭桐富			內有11715担 係代客碾碾
			蠶	繭	555担	712元	金華			
				蠶	2685担	558元	本縣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計有職工會七所，會員共九百十一人，已無形停頓。

工人，集中原有機器，並由合作金庫貸放資本，合作專業室人員負責指導監督，所有生產品則由交易公店及各級合作社代售。

戊、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扶植原有手工業 本縣原有手工業之已有成績，由縣府積極扶植，由合作金庫酌量貸予資金，並給予技術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事業初由建設局主管辦理，嗣實驗縣成立，對於合作事業甚為重視，乃於民國二十五年成立合作專業室，

2. 招致遊擊區域內手工業 游擊區域內從事手工業之工人來本縣頗多，擬加以組織，恢復生產。

權致人材，負責辦理。及抗戰軍興，本縣對於戰時合作事業之推行更列為調整物產之中心工作，積極推進，強化組織，

3. 用合作社方式創設手工業 利用合作社方式組織技術

之推行更列為調整物產之中心工作，積極推進，強化組織，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務期集中力量，以合作組織為調整物產中心機構。

本縣合作事業室設主任一人，秉承縣長之命，綜理全縣合作事業，指導員三人，秉承主任之命，分負指導調查登記訓練等事項，并於區署中各遴選指導員一人，加委為合作指導員，襄理合作事業。

本縣合作事業室經費每月一四三·六六元，全年共計一七二四元，尙敷支配。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資本總額

本縣合作社除原有農業生產合作社等九十社外，鄉鎮單位合作社自二七年奉令辦理以來，業經正式組織成立者，總計鄉鎮合作社三一社，村社一社，總計社員三六一九九人，資金總額一九·〇〇七·九元，茲列表如左：

別社數	社員人數	資本總額	每社平均資本
農業生產合作社	三三一	一三一七·二六五八元	八〇·九元
桐油生產合作社	三七	五七五·三三三〇元	八·三七元
桐油生產合作社	七	一〇四·五〇〇元	八·三七元
林業生產合作社	八	二〇七·一六六〇元	二〇〇·五元
消費合作社	一	二二	四二〇元
土布產銷合作社	二	七二	一七〇元
石灰產銷合作社	一	五九	一八〇元
縣聯合社	一	五二	三六〇元
合計	九〇	二四九八·四八八元	九六·九元
鄉鎮合作社	三一	三六三一·六八九元	六〇七·四元

村合作社	一	一六八	一七〇元	一七〇元
合計	三一	三六九	三九〇元	五三〇元

丙、各級合作社之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各合作社之生產業務，已具規模者，可分桐油桐油生產，土布生產及林業四種。其中尤以桐油桐油生產業務最為發達。全縣桐油生產合作社三七社，二十七年下半年度計生產桐油一三〇〇〇担，價值四十餘萬元，盈益五萬餘元。桐油生產合作社七社，生產桐油一八七〇担，青油一三六〇担，合計價值七三四〇〇元，盈益七二〇〇餘元。土布生產合作社二社，生產土布二萬五千餘匹，價值九五〇〇〇餘元，盈七五〇〇餘元，林業生產合作社八社，承領官荒，從事墾植，現已經種植完竣者計三千餘畝。綜觀以上各種生產，業務，除林業生產須數年乃至十餘年以上始有收穫外，其他各種生產業務均以布價高漲，各社均獲厚利，桐柏油生產，合作社每社員平均可得盈餘九十餘元，土布生產合作社每社員可得百餘元。

丁、各級合作社之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各合作社之運銷業務，以處理較為複雜，缺乏適當人員，故各鄉鎮合作社中雖已有舉辦者，然尙未發達。是項業務以運銷米穀豆麥為多。至於各種特產之運銷，則以資本之限制，及其他種種困難，尙待興辦。至本年三月底止，總計運銷米三六五担，總值一七二五元；穀八八四二担，總值二八六三三元，大豆六四七担，總值三一九九元；雜糧一二

二担，總二七〇元；合計九九七六担，總值三三二七元。戊、各級合作社之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各合作社之信用業務，着重于生產資金之貸給。各合作社常於春冬兩季，舉辦耕牛肥料種畜農具等貸款。其他尚有桐油生產週轉資金之貸給，土布織造資金之貸給等。各項放款，截止至廿八年三月份止，凡三五九五六·五四元。嗣後當於本縣合作金庫可以供給資金範圍以內，盡量擴大之。

戊、各合作社消費業務

本縣各合作社之消費業務，以各鄉交通未便，往返費時，故各鄉鎮戰時合作社消費部之設立，殊能適應社員需要，業務亦因得相當發展。消費部各項物品之供給，以日用必需為大宗，兼辦各種農家必需雜貨。至若消耗品如烟酒，迷信品如香烟紙錠等，則在摒除之列。各鄉鎮戰時合作社消費業務經營總額，至本年三月底止，計進貨二〇六三八元，銷貨一六·三三三元。

己、訓練工作情形

合作社社員之有無合作意識，及社務職員對合作社之能否完善，處理社業務，為合作社成敗之關鍵，故本縣對於合作社社員及職員之訓練極為注意。其方式：(一)利用個別談話，(二)利用各種集會，(三)定期訓練，(四)與文化機關取得聯絡協助進行。此外曾於一月間分區召開社長會議，講述合作意義及經營方法，並討論各項實際問題，以資改進。

庚、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曾定有完成全縣合作網之計劃，村設村社，鄉設鄉聯合社，縣設縣聯合社，以村社為基礎組織，俟其健全後，進而鄉聯合社而縣聯合社。如此循序漸進，基礎鞏固，無慮傾覆。至於社員之吸收，則以人人入社為原則，現在已設村社凡九十社(係將原有村社改組者)鄉社三十一社。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合作事業自推行以來，所感最為困難者：1. 社員合作意識淡薄，2. 人才缺乏，3. 資金短少，4. 業務不能發展，5. 會計制度未能樹立，不能考查合作社之資產及負債情形。本縣合作事業進行困難之點略如上述，其解決辦法：1. 灌輸並提高合作意識，2. 訓練及徵用合作從業人員，3. 勵行增股獎勵儲蓄，4. 適應需要勵行盈餘攤還制度，5. 印發新式簿記並指導記載方法。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於去年七月一日成立，開始業務，當時實收股本六萬九千元，經營存款放款匯兌及代理收付四種業務，全年度營業總量共計為一百八十九萬九千九百三十六元九角八分，存款總額為十九萬三千三百九十八元六角七分，放款總額為十六萬一千一百六十元三角七分，匯出匯款一萬三千九百九十四元四角一分，匯入匯款四萬八千四百五十八元

九角八分，代收款項五萬七千九百六十二元。此外並附設農業倉庫五所，辦理農產品抵押放款業務。

1. 存款 二十七年存款總額為十九萬餘元，餘額為十三萬九千餘元，內往來存款佔百分之八十五，是項存款大部分為縣府及其所屬機關存儲之公款。茲將各項存款變動統計列表如左：

各項存款變動統計表

科	目	存	入	提	取	餘	額	百分比
往來	存款	一六六〇〇	四六五〇〇	一一〇二〇	一〇	金		
特種	活期存款	三五三〇元	一〇〇元	一五五五	四			
特種	存款	三三九元	七七五	一三八四	二			
合	計	一九三九六	五四三三	二九四五	四	一〇		

2. 放款 二十七年放款總額為十六萬一千一百六十元三角七分，餘額為十三萬四千六百五十一元二角八分，內倉庫放款佔百分之七十六，餘均為合作社放款。茲將各種放款統計列表如左：

各種放款變動統計表

科	目	放	出	百分率	收	回	餘	額
定期	信用放款	二四二四	一七〇七	四	三三七九			
定期	抵押放款	八九六	六三七	五	三〇			
倉庫	放款	三三〇〇	一五〇〇	〇〇	一〇〇〇〇	〇〇		
合	計	二六二〇	一〇〇	三三〇	一三四五	一		

3. 滙兌 二十七年滙入滙款四萬八千四百五十八元九

角八分，滙出滙款一萬三千九百九十四元四角一分，滙入超過滙出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四元五角七分而持平，其原因有二：

子、本縣金融機關向有中國交通地方三銀行，歷史悠久，業務發達；過去本縣工商業款項之滙出，均由上述三行經手，合作金庫成立不久，滙款不易吸收。

丑、本縣為浙東重要商業中心地，貨物之銷售鄰縣者頗多，而各鄰縣商店寄送貨款，因無中國交通地方三銀行，而係委託各該地新設之合作金庫匯交本縣合作金庫解送，故滙入數額較滙出為大，

4. 代理收付 二十七年代理收付款項計五萬七千九百六十二元，均保代各縣庫收取而無託各縣庫代收者，因各票據持有人為求資金流通之迅速均要求賒現，而貼現業務為金庫章程所不許，故託各縣庫代收之業務不易開展。

5. 農業倉庫 本縣合作金庫為通融農民資金平衡農產價格，以免商人抑價收買屯積居奇，以增加農民收益起見，於縣屬游埠馬澗永昌女埠諸葛五市鎮各設農業倉庫一所，由合作金庫供給資金，辦理農產品抵押放款，是項放款分為儲押放款及封倉貸款二種。茲將二十七年各倉庫儲押封倉農產品數量暨放款額數比較列表於左：

農業倉庫二十七年年度儲押封倉農產品數量暨放款比較表

儲押及封倉	數量	放款金額(元)
游埠倉庫	六,703.55	三,577.10
永昌倉庫	三,191.8	二,732.30
馬澗倉庫	四,537.6	二,599.30
女埠倉庫	三,025.2	二,606.30
諸葛倉庫	三,875.2	二,099.80
合計	二,974.3	一,257.80

六十元，內省庫提倡股一萬五千元，縣府提倡股二萬元，縣立農行提倡股三萬元，合作社股五千八百六十元，而民股則僅四千元，今後自應繼續增募，以求足額。惟募集民股有下列各種困難：

1. 合作金庫以調劑合作事業資金為宗旨，放款對象限於合作社，民股股東不能享受利益，故應募勢難踴躍。
2. 合作金庫股金甚低，且不分紅利，人民不願投資。
3. 人民誤認政府募股本為募捐，故觀望迴避。

欲解決上述困難，應採用左列辦法：

1. 暫時擴大合作金庫業務，待合作社股增加，民股全部退出時，再將業務範圍限制專以合作社為對象。
2. 參照交易公店辦法，使社員享受分紅利益。
3. 延攬地方上領導分子參加工作，並將財政狀況公開。

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縣合作金庫應由業務區域內信用合作社及各種合作社聯合社認股組織之。至由各級政府及其他不以營利為目的之法人認購提倡股，原係試辦期間權宜辦法。惟本縣合作金庫募起股本七萬四千八百六十元中，提倡股居六萬九千元，殊與合作金庫之性質不符，今後自應依據合作金庫規程第十條之規定，訂定獎勵信用合作社各種合作社聯合社認股方法，俟合作金庫基礎鞏固時，將提倡股逐漸收回，其辦法如左：

1. 與合作事業室取得聯系，合作金庫放款，應以登記之合作為限，各社借款先由合作指導員調查指導，填具借款申請書，並由合作指導員簽註意見，送合作金庫複查核准。信用合作社之放款，並應由合作指導員監督各社負責人發款，並隨時由合作指導員隨時調查指導，以策放款之安全。
2. 借款用途以生產為限，借款用途，有生產與消費二種

1. 合作社須先認購合作金庫股本，始得申請借款。
2. 合作社借款數額在所認購股本額以內部分，其利息按股息計算。
3. 在合作社每年純益中提出一部分認購合作金庫股本。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合作金庫至本年三月底止，募起股本七萬四千八百

前者用於生產事業，故能獲得收益償還借款，後者用以購買或給付與生產不發生直接關係之物品或股役，不發生收益，不能償借款，故為放款如期收回起見，借款用途以用以生產為限。惟合作社員借款用途申請時，均謂用以生產，而事實上頗多用以消費者，故放款之前應審慎調查，放款之後應嚴密監督。惟農家一方面為生產單位，一方面為消費單位，故監督嚴密亦難免將借款用以消費，故最妥之辦法，為將款貸給單純經營生產之組織，如本縣桐油生產合作社，其所有資金均用於生產事業，社員無從挪充家庭消費之用，故放款能全部收回，無分文呆帳。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物品種類數 量 價 格 運 銷 情 形 備 考

桐油	10,000担	每担約三十元	由專買處收運故不列價格數目	備考
柏油	3,000担	每担約三十元	由水路金衢蘭三港運銷於各隣縣	
油菜子	3,500担	每担六元		
火腿	6,000蹄	每蹄五元	由水陸各路運銷於紹蕭及各隣縣	
蜜棗	4,000元	每桶四十元		

石 灰 每担七八角 由水路金衢蘭三港運銷於各隣縣
 甘 蔗 每把約三角 由徽港或浙贛路運銷於紹蕭屯溪等處
 絲 煙 每斤約四角 由水陸各路銷售各隣縣
 附 記 本表價格一欄所填單價，均依最近調查，以各物品平均價格計算，因品種之優劣及時價之不同，其價格變動頗大。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1. 籌備期內 本縣交易公店籌備期間，工作着重募股，對於業務係試辦性質。茲將該店輸出之土產及輸入日用必需品分述如次：(截至本年二月八日股東大會止)
 米、買賣結果無甚盈虧。
 桐油、買賣結果約盈一千七百餘元。
 南貨、買入計價三千六百餘元，已賣一千餘元，約盈二百元，未賣二千六百餘元。
 棉花、買入約八千餘元，已賣三千餘元，約盈五百元。
 青糖、買入成本三百餘元，未賣。
 白糖、買賣結果約盈二百元。
 廣貨棉織品、買入成本六百五十元，未賣。
 文具紙張、買入成本九百三十餘元，未賣。
 黑電元粉、買入成本八百元，未賣。

各色布疋、買入成本三千六百元，未賣。

2. 正式成立以後 查該公店正式成立後，確定以食糧、

植物油、棉花、南北貨、醃臘火腿、棉綫、廣貨、山

貨、燃料、文具、紙張等九部為中心業務。最近因供

求需要，擇要營業，其業務情形如後：

食糧 查糧價日漲，距秋收為時又遠，民食恐慌概可

想見，該公店已多方設法營運食米，以資接濟。

棉花 蘭邑西鄉坂口村等處，手工布機林立，現已購

存棉花，儘量以廉價供給，藉收增加生產之效。

石膏 春耕方始，農田急待施肥，該公店已購存石膏

以備各鄉合作社及農民之採購。

文具紙張 戰時教育文化事業關係重要，且各鄉鎮合

作供給各校之必要用品，為數較鉅，該公店已廣為採

備，盡量供給。

丙、物產調整情形

關於調整戰時物產復興農村經濟之組織，本府奉令先後

設立者，一曰合作金庫，其任務為調濟農村金融，提高農民

生產力；二曰各鄉鎮戰時合作社，其任務為集中農民之努力

資力及信用，從事於集團的生產運銷及消費等經濟生活；三

曰交易公店，其任務為聯合各級合作社調濟物產之供求，以

平準物價；四曰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其任務為統制戰時物

價，平穩戰時人民生活；四者任務雖有不同，而其最高目標

則一。前由戰時物產調整處縣辦事處統籌監督，自辦事處奉

令裁撤後，即歸建設科負責調度並指揮，使上述四種經濟組

織得聯絡一致，相互為用。關於四者之進度及現狀，已另案

報告，不再贅述。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於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成立

，本年一月一日起實行，原議暫以食糧煤油布疋糖鹽柴灰暨

桐油桐油菜油猪肉洋火燭肥皂等日用品為限，旋因食糧

奉令不予評定，桐油食鹽火柴另有定價，專業買賣，對於其

餘物價評定，並無若何變動。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會有縣商會一所，及鎮商會三所，各業同業公會

二十九所，共計會員五百四十一人。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水運民船，向北由蘭港至建德，向西南由衢港至湯溪，

向東南由菱港至金華，均有交通船。陸路有浙贛鐵路金蘭文

路，金蘭蘭壽衢蘭等公路，暨蘭浦新游溪新等縣道。縣境內

約計有手車一百六十輛，人力車六十輛。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查境內公路均已通車，早經籌備破壞，尚未奉令實施。

丙、養路情形

已組織養路隊，開始修理各縣道，是項所需經費，曾經

列入縣預算有案。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縣道

名稱 寬度 長度

新 縣道 3公尺 4300公尺

新 縣道 3 31060公尺

新 縣道 3 28800公尺

馬 縣道 3公尺 6,760公尺

馬 縣道 3 2220公尺

董宅——洲 上 3 2360公尺

女埠——甘 上 3 8735公尺

厚仁——甘 上 3 6156公尺

名稱 寬度 長度

甘 橋 2公尺 10公里

香 橋 2 4

柏樹社——舒 村 2 6

柏樹社——橫 村 2 55

寶發橋——馬 木 2 4

諸 葛——水 亭 1公尺 9

諸 葛——游 埠 1 15

馬公嘴——萬 埠 1 6

大 塘——柏樹下 1 4

附

巴完工

巴完工

巴完工

巴完工

巴測量而未興工

全

全

全

附

巴在興建中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記

柏樹下——水圍腰 1 8

馬 洲——上 1 10

大 塘——帝堤原 1 5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電話計分四大幹綫：第一幹綫為城區至洲上，經馬洲而達柏樹下；第二幹綫為城區至溪西，經由永昌而達諸葛；第三幹綫為城區至游埠而達水亭；第四幹綫為城區至女埠而達甘溪。此外尚有城區至巽塘及由城區至萬壇，全長一百三十公里。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 本縣二十七年徵工有下列目的：

1. 建築國防工事 二十七年因是項工事計徵工十三萬工。
 2. 建築鄉村道路 由各區署視地方需要情形徵工興築。
 3. 勞力幫助出徵抗敵軍人家屬 農忙時，同保壯丁應予軍人家屬以勞力幫助。
 4. 拆除城牆 去年奉令拆城，共征民工技工二萬餘工。
 5. 搭架軍用浮橋 去年十一月間奉令架設軍用浮橋，河幅二百五十公尺，征集技工大船五十餘隻搭成。
 6. 破壞公鐵路之土方橋涵 去年度曾召集民工予以必要訓練，尚未奉令實施。
- 庚、其他如造林濬塘等。

乙、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效率較差 解決之方法：(1)發揚民工自動自覺之服務精神及責任心，(2)必要工作器具由縣政府大量借用，(3)勵行軍事管理，(4)不許遲到早退，(5)不許老弱代役，(6)增加監工人員，(7)注意技術訓練。

2. 紀律欠佳 解決之方法：(1)實行軍事部勒，(2)力謀民工生活之安定，(3)嚴禁賭博。

3. 伙食費易於舞弊 徵工時發給伙食費，事實上不能按名供給，多由保甲長經手，易滋弊端，解決之方法：

(1)按日公佈發給數目，(2)隨時抽查，(3)注意經手保甲長人選。

丙、對於現行徵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1. 應組織經常性質之工程隊 現行徵工多係臨時性質，民工係散漫的無法管理，即每次徵工前先造名冊，亦屬太麻煩；且民工不知其所屬隊別，名冊即成廢物，

(17) 浦江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男一二七、七一五人 女一〇八、六一八人

共計二三六、三三三人。

乙、壯丁數目 二五、一二五人。

浙江省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二二七

故應將全縣壯丁先編入經常性質之工程隊，現行軍事管理。本縣工程隊約有三〇人。

2. 工程隊編組後之優點

寅、管理方便 因組織係經常，民工均知其主管班長分隊長及隊長，縣府只須指揮隊長，自較方便。子、徵集迅速 民工既有組織，調動時極方便，往往數小時內可以徵集。

丑、無逃役現象 因名冊早已存縣府，隨時可以點名，民工無法逃役。

卯、效率提高 可以責成各級管理人員負責完成指定工作。

辰、紀律嚴整 民工均受班長節制，不敢有違反紀律行動。

己、技工易於征調 徵工時最不易征調者為技術工人，自技工均編入技工班後，縣府可以按名冊召集徵用，極為方便。

丙、土地面積 三七〇四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二八九、二三七、九三畝，旱田九九、六七九、九五畝。

戊、荒山面積 本縣並無荒山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本縣建設經費分配如概算書如左：

建設費	八六三、〇〇
縣立苗圃經費	八五、〇〇
治虫經費	八六、〇〇
農業推廣經費	三、〇〇
合作事業費	一九二、〇〇
共計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擴充栽培冬作物，以增生產，而應此非常時期之需要，迭奉省令督促辦理，本縣現已無荒地，但休閒田則甚多，經即縝密調查，并翻印擴種冬作物栽培淺說，遂派政工隊隊員下鄉宣傳勸導，至於技術指導部份，如選種、栽培、方法、防治病虫害等項，另由農業改進所派員來縣巡迴指導，結果計共擴充兩積四二、一二八、三六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本縣地少人多，糧食素感不敷，境內可耕殖之田地山場，除坟墓地外，均經農民先後開墾無遺，間有少數休閒地，已令飭鄉鎮公所調查督促耕種矣。

丙、造林植林——本縣於民國十五年開始造林於西門外伏蟾山，計全山約一百七十餘畝，委派專人負責栽植，並雇工看護，嗣後逐年於總理逝世週年紀念日，發起造林

運動，廣事宣傳，普遍栽植，最近擬定打枝辦法，以資保護，而增生產。二十七年年度並舉辦推大造林運動，先由全縣各機關法團，舉行籌備會議，選定西門外民山一處為植樹地點，面積約二十餘畝，並分別製發宣傳標語，其所需苗木，均由縣立苗圃無價供給，是日參加民衆等一千三百餘人，本山因屬於咸寧林業生產合作社事業區域之內，為便利計，所有林地管理事宜，即責令該社負責保護，至各鄉間公私山場，亦多童山濯濯，除令各鄉鎮長，會同所屬保甲長，督飭山主審察土性，種植油料及其他樹木外，並令飭政工隊，分赴各鄉普遍宣導而使實現。

丁、畜牧情形——本縣為本省畜產豐富之區，惟因限於經費，故無畜牧場之設立，據調查所得，現有畜牲毀其產品之統計如下：
二十七年度牲畜及產品統計表

畜名	數	量	產品	產	量	價
馬	五匹					
牛	五千八百頭					
羊	五千頭					
豬	七萬頭	火腿	四萬隻	每市斤	四角至八角三分	
雞	二十萬隻	豬肉	三萬市斤	每百市斤	二十二元	
鴨	五千隻	雞蛋	二百萬個	每百個自	一元三角至二元	

成、興建或整理農田水耕情形 本縣農田灌溉，多賴蓄水

池塘，河流兩旁，則建設堰埂，引用江水，以資灌注，若論河堤、浦陽江，橫溪、梅溪三大溪流，半為天然農田，半為沙堤，絕少堅固石堤，故堤岸坍塌之禍，時有發現，影響農田水利至鉅，現已分別由各有關鄉農會，組織鞏固堤防委員會，在縣府派員指導下，興工修築，所需經費，查由有關業主佃戶分担，二十七年年度計共修築順水壩二十三道，其他範圍較少之疏竣溝渠及開塘等項水利工程，則由各該鄉利用該鄉國民工役，視需要之緩急，分別興築，其他間有一二因堰埂引水等問題而生糾葛，即依當地之習慣情形代定辦法，妥與調處。

己、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農產物：穀八十萬担，小麥八萬担，大麥十二萬担，玉蜀黍四萬担，烟葉一萬担，茶葉七千担，桐油六千担，粟四萬担，赤豆五萬擔，蠶豆八千担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地處僻壤，工商業素不發達，所有手工業，多係鄉間農家副業，在農閒時期，共同操作，以增收入；製作技能，均極簡單，重要者計有燒紙、土布、絲綫、油紙、笠帽、掃帚、毛巾、紙傘、暨其他家具用之竹木器，農具用之鐵器，此外尚有石灰，雖係礦產，但亦為本縣民衆重要手工業之一。茲將本縣每年手工業生產估計量及其運銷情形列表說明於左：

三、工業

，芝蔴一百担；棉花四千擔，及蓮子五十担。林產物：杉木二十萬株，毛竹十五萬根，炭十一萬担，柴七萬担。

庚、各級農會情形：本縣共有一縣農會，四個區農會，及三十二鄉農會，共有會員約九百餘名。

名稱 材料 工 作 方 法 工 資 出 品 量 運 銷 情 形

燒紙 細嫩竹 細嫩竹浸石灰水中煮透倒 入水確搗爛取出漂清放入 清水槽中用竹簾一張一張 撈起 每天約四五角 約一萬五千 塊(約五千 四百萬張) 由小販向出產地肩運至諸暨及 本縣境內銷售

土布 棉 紗 將棉紗煮過加漿或甬加顏 色裝裝上布機徐徐織成元 色土布或花布 每丈約二角 約六萬丈 由生產者持赴本縣各市鎮銷售

絲綫 蠶 絲 除本縣自給外肩挑至蘭谿銷售

浙江省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油紙笠

竹、油紙、將竹剖成篾絲夾入油紙或竹笠、竹箸編成

五萬頂

由浦鍾汽車路轉浙贛鐵路運至紹興蕭山義烏等處

掃帚

竹茅、將竹之細枝或茅桿加以整理而設用竹篾縛紮而成

十萬把

除本縣自給外由公鐵路或肩挑至義烏東陽等處銷售

毛巾

六千條

僅在本縣境內銷售

紙傘

紙竹

三萬把

僅在本縣境內銷售

石灰

灰石

將灰石炸碎灰把碎石堆入窰內用猛火日夜燃燒約十七八日取出即成石灰

年約三十四元 至七十八元

十二萬担

由本縣及義烏等處銷戶到地挑運

乙、工廠情形

——本縣機器工業，尙未發達，現僅一大光明電燈廠，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現補辦正式電氣註冊手續。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工會已經登記許可者，計有筏業，縫業，鐵業三工會。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燒紙——燒紙僅供祭祀祀祠焚化之用，如民智進步，迷信破除，則本業即隨之崩潰，倘能加以改善另製普通紙類，將來之發展，定有可期，惜原料之產量，未能十分充足，僅一二鄉鎮出產欲擴充範圍，亦非易事也。

也。

2. 土布——布業均係婦女工作，質料形色均不雅觀，若能選擇棉種，改良棉紗，指導漂染方法，採用新式布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設合作事業指導員一人，辦理全縣合作社督導事宜

機，並集資籌設小規模工廠，則處此農村經濟崩潰之際，亦未始非增加農村生產之道，現已由本縣外勤人員在鄉隨時宣傳，設法改進。

3. 笠帽——是項笠帽晴雨咸宜，農工階級，均屬需要，而前線士兵亦屬必備之物，現擬設法宣導，改進其形色及質料，本業之前途當可更有發展矣。

4. 石灰——本業銷路極好，如能根據化學原理研究，改良產量，當可使出貨優良，此外因銷戶須自行到地挑運，頗屬不便，已由縣為之築人力車路，俾便通車，此後銷路當可較前增加矣。

二十七年年度合作事業費，合計三六〇元，二十八年年度增爲五三〇元，過去成立之合作社組織均欠健全業務甚少發展，自奉辦戰時合作社後，較前略有進展，截本年三月底止，共計成立戰時合作社五所，普通合作社二十九所，內有九所因無法改進，即將予以相併，至縣區聯合社迄未舉辦。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合作社數 社員人數 社股總額

三 四 三四七八 二八三六六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各合作社，辦理林業生產業務者，爲數至多，所辦荒山地造林及保護現有森林等業務，均能順利推進，已有相當成績，此外桐柏油之加工製造，已有多社進行。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情形

桐油運銷，爲本縣戰時合作社唯一中心業務，去年均有相當盈餘惟受金衢嚴桐油運銷處浦江縣收貨處之競收，是項運銷業務之進行，殊多阻礙。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因資金大部缺乏，對於信用業務，多數未曾辦理，即有少數合作社名義上兼營是項業務，事實上均在停頓狀態。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查過去並無辦理消費業務者，最近始有爐

峯馬墅二社，兼辦石膏滴品二項田料，供給各社員需要，現正在進行中。

庚、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在去年擬辦合作講習會，嗣因經費無着，迄未舉辦，除由指導員於開會時灌輸合作常識外，並無其他訓練工作。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對於原有合作社，加以切實改進外，戰時合作社之成立，正在積極進行時期，俟大部份籌編組成，即當相繼成立縣區聯合社，至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尙須假以時日。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困難之點——(子)資金籌集不易，業務甚難展開。(丑)缺少有合作學識之負責人員，(寅)缺少自動能力，社務業務之推進，均須賴人督促。(卯)縣境多山，村落疏散，難期嚴密聯絡。

2. 解決辦法——(子)合作社之業務，力求適合當地需要環境，並趕速成立合作金庫，以應資金缺乏各社之借貸。

(丑)逐年辦理合作訓練班，養成辦理合作事業幹部人員，並按期召開各社員大會，灌輸合作常識，派員參加社務委員會，指導劃一各項簿記，(寅)區域遼闊，社員感覺困難時，多設村社。(卯)利用政治力量，完成合作經濟機構，使生產消費之統制，充分實現。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1. 利用保甲組織，普編征求社員。
2. 嚴密分組，以十社員為一小班，互推組長一人，負責管理訓練。
3. 建立合作經濟制度，以合作社為基層經濟組織。

五、農業金融方面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查本縣合作金庫，係在去年四月間發起籌備，當經擬具籌設合作金庫進行辦法，呈奉 鈞廳核准備案，並擬以汽車公司股本六千餘元，及存農行基金四千三百八十餘元，歷年結餘治虫經費二千餘元，撥充合庫提倡股，呈奉 鈞廳核准各在案，該籌備處既已籌定一萬元以上，擬以本年五月一日，先行經營業務，合庫房屋，業現擇定，所需用具，亦應辦齊，所擬經營業務開始日期想可如期實行。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所設義東浦農行辦事處，對於合作社放款，已停止多時，小工商放款，亦未進行。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本縣合作社及聯合社，應俟組織健全，業務發展，資金充裕時，得儘量認股，將提倡股逐漸收回。

丁、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查合庫不以營利為目的，除股息外甚少盈餘收入，此係籌募時最大困難原因，如能以派募公債方法，向各股戶派募，不難在最短時期內，籌足鉅量股款。

戊、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本縣合庫尚未營業，是項改進貸款辦法，無從擬具。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查本縣桐油，茶葉，火腿，菸葉，桐油等產品，每年輸出，為數達七十餘萬元，從前均由商人採集，自由運往滬杭等處銷售，現今實行桐茶管理，除由政府設立收貨機關採集外，多數用合作社組織，集中運銷。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前經組織成立，嗣因股款收集困難，除將是項已收股款一千數百元，由經收人運用生息，專款保管外，並未正式依法辦理。

丙、物產調整情形

1. 指導組織戰時合作社，集中桐油運銷。
2. 儲備食糧食鹽，督促各鄉公所及各合作社儘量儲備。
3. 籌設合作金庫。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日常必需物品，主要為米麥，是項糧食，本縣尚不敷用，須待鄰邑接濟，物價評定會所定米價如屬太低，

反絕輸入來路，民食益形恐慌，故本縣物價評定會所擬物價，均依市場供求關係，酌量評定各項物價，是以物價不因該會成立而有巨大之變動。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會及商貨業，肉業，等各同業公會，雖有合法組織，但有其名而無其實，除議訂各同業貨價收取會費外，餘無其他工作進行。去年由各商人組織金衢嚴桐油運銷處浦江縣收貨處，資本額甚鉅，職員衆多，規模宏大，頗稱活躍，爲本縣營業最發達之團體，所得盈餘，僅數月內，達數萬元之鉅，如非政府實施統制收油，決難有是項過份利得。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水路交通，極爲不便，僅浦陽江一段，尙可通竹筏，運貨至諸暨等地外，旁無其他航運路線，至陸路方面，有浙贛鐵路經過本縣鄭家塢，約長六公里，爲本縣主要之交通要道，至公路方面，有浦鍾汽車路，全長二十七公里，自城經黃宅市至楊家，隔江與浙贛鐵路鄭家塢站相銜接，係商辦公司，現常川行駛者，僅有客貨車各一輛，每日往來行駛二次，最近營業尙佳，但以過去主持者辦理不善，虧空甚鉅，現已在縣政府抗衛會督促下加以整理，以期完善，此外尙有浦蘭人力車路，直達蘭谿

，本縣境內凡三十二公里，係工賑款修築，由商民組織公司承租，專利行駛，計有客車十五輛，貨車十輛，營業尙發達，浦馬路自城至北鄉馬劍鎮，長爲五十三公里，過馬劍鎮有大路可達富陽，場口。中多嶺，現僅可坐轎，尙未能通車，馬羊人力車路自馬劍至羊塘嶺，與諸暨城羊線相接，長七公里，餘有手車二十餘輛，尙未加以組織，一度曾與諸暨縣政府因通車及牌照等問題，發生糾葛，現未能澈底解決，由縣至義烏有鄉村道路長三十公里左右，往來須乘轎，二十七年由兩縣共同分別另行修築一人力車路，自義烏城起與本縣浦鍾汽車路海塘站相接，另由後盧金站達本縣嵩溪，共長十三公里，最近已由商民組織公司，仿浦蘭路辦法承租，專利使駛，車輛計有客車十輛，貨車十五輛，此外由城經杭口坪過馬嶺可通桐廬，由城經前吳，下宅溪，金坑嶺可通建德。由浦蘭人力車路長陵祝站，越太陽嶺可通金華，但均爲鄉村道路，除乘轎外，別無其他工具可資利用。

乙、本縣境內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除奉令準備浙贛路鄭家塢段路基破壞，準備待命實施外，別無其他建築或破壞情形。

丙、養路情形

浦蘭人力車路養路事宜，係由縣府組織養路隊，經常在路養護，其組織係設領工一，工人三，所有經費皆由承租人力車公司繳納，月需國幣四十五元，分配情形如附

表(七)巨大損壞時，則另行由縣鳩工修葺，本年度計修築前吳，橫溪，新橋頭等倒塌石壩三處，其他浦鍾汽車路因商辦關係，即由該公司自行雇工修護，浦義縣道，以方始修築完成，目前尙毋庸養護也。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縣道，舊者僅有浦蘭，馬羊，浦馬三線，除浦馬縣道，因山嶺甚多，工程過鉅，迄今尙未能設法修築通車外，其他二線早已分別通車，但因係沙石路面，天雨泥濘難行。本年度與義烏縣政府聯合，利用國民工役，修築浦義縣道，全長三十一公里餘，所有工程，原由兩縣會同組織工程處進行，其組織章程及本縣一段辦事處經費情形如附表(八)與(九)。後水溝橋樑及石方等工程，以商民組織公司，承租營業，決定逕由該車行負責修築，至於土方工程，仍由工程處分別進行，本縣一段全線，多係原路放寬，故路線進行之不合理及不整齊部份極多，形式殊不美觀，用地亦多，不經濟，全線之縱行坡度，以地形較優尙屬平坦，惟有少數傾斜處之坡度，超過百分之十以上，已加以修正至百分之七以下，全部征工，工程共分三期修築，(一)整理路基，(二)築橫面坡，(三)鋪清水沙路面，全綫測丈釘樁之設，開工以前，曾召集各民工隊長，將土方妥爲分配，並詳告修築方法及討論工程進行中之各種問題。現全路已修築完竣，最近即將正式開始通車，至于鄉村道路，即由各鄉村利

戊、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用該鄉勞動服役修築，凡路面已達二公尺五處者，修築平坦，路方不到二公尺五之處，培築至二公尺五，其取泥標準，如路基培在上田，則向下田取泥，培在下田，則向上田取泥，如上下田均培，則上下田均取泥，如路基僅一面爲田或已對面爲河流池塘等時，准僅在一面取泥或開掘，二十七年年度計修築共長三二·八公里，共約土方二四·三六〇立方公尺，服役工數約一四，五二〇其他縣境內鄉村尙未有大路者，擬即逐年督導修築之。

二十七年八月准浙江省農業改進所電知，修築浦陽江堤堰工程，本縣鄭家塢一帶，亦在工程地域內，會同組織工程委員會進行修築，經派本縣技士出席參加，該段共有土方七，四三八，〇二方，即由該段附近受益田主依照田畝攤派，民工另由會津貼伙食費七四三·八〇元，其他打樁三二三根繩筧三二二公尺，以屬技術工程，逕由委員會招商承做，但浦陽江本縣境內尙有二十八公里，淤塞有年，江身極淺，每遇大雨過後，山洪暴發，時輒衝壞田地，泛濫成災，江身時南時北，損失極大，二十五年年度徐前縣長任內曾一度函請本省水利局派員查勘設計，俾利用國民勞動服務，並酌籌經費加以修築疏浚後以該局謂入手工作須先行測量，然後根據最近江流形勢計劃估計，並附測量範圍暨測量經費概算一份，合計國幣四六三二元，囑縣籌撥，但本縣地瘠民貧，籌集經

費極感困難，因而擱置，擬於本年度提請農業改進所測丈，加以疏濬，以治其本而振水利，則浦江黎民受惠大矣。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二十七年除國民勞動服役征工外，共征工五次，條築鄭塢據點國防工事，構築錢江兩岸據點工事，修築大操場，環城道路，一二兩項，係奉令辦理，三次為準備全縣壯丁檢閱而實施者，四次則為空襲時疏散市民，計由防護團團務會議決定辦理者，兩次修築國防工事，計共征工一萬五千一百三十二名，所需經費鄭家塢據點工事，係由第三戰區浙江省境內國防工委會撥發，錢江南岸據點工事，則由縣飭鄉自行籌辦，三四兩次共征工一千八百六十四名。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征工，除普遍實施之勞動服役困難較少外，大致尚有下列各點：

1. 每鄉征派人數分配困難，如本縣奉令修築鄭家塢據點國防工事，當經指派官岩，白馬，玄鹿古城，治平，爐峯，聖雲七鄉分担，每鄉每日民工六十人，而每鄉之總額均百倍此數不止，因而極難分配，有由全體分攤代役金雇工辦理者，亦有全體輪流服役辦理者，前

者以農民均屬貧苦階級，但願服役而不願納金，後者則以民工每日輪流或向日輪流調換不無遲到早退，于工作方面大為影響，故如何征派問題，實為征工中困難之一。

2. 征用民工伙食津貼過微，每人每日一角至一角六分，不敷果腹，但此項津貼伙食費，或由縣決定，或奉令規定，際此米價高漲之時，三餐膳食，實屬不敷，一方面既不能使之自行負擔，更不能聽其枵腹從公，此項多由各鄉自行籌募，或撥用代役金，以資津貼。

3. 民工數目較多時，管理為難，工作懈怠，以致工程延宕，因屬征工性質，雖責由各小隊隊長負責督導，而民工泰半陽奉陰違，不肯努力工作，時倍功半，雖派少數警士監察，亦無濟於事，且民工多屬庸碌，對於一切工作均不能充分了解，大有無從着手之苦，時間人力更多虛耗，一二指導人員更難隨時普遍指示。嗣後每日晚間召集各隊長談話，詳告工作方法，並隨時召集全體民工談話，曉以此次征工之重要性，增加其對國家民族之認識，而引起其抗戰之情緒，工作方面，似較努力，而稍增其工作之效率。

4. 征工所帶之農具既不齊全，且多朽壞不能應用，影響工作之效率極大，即由縣政府備發時，亦無此巨額經費購辦，此種困難，目前實無從加以解決也。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總之，上述各困難最嚴重者，莫過於民工不努力，器具不能適用，且無適當方法加以處置，此後先行勘估全部工程，應征民工之數量，計算其所需津貼費，而加以統

籌支配，採用包工制辦理，如此次修築浦陽江堤埝工程征工方法，或可免除上述之各項困難也。

(18) 義烏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念七年度調查三三二、九一七人 念八年度調查三一七、二〇三人

乙、壯丁數目 念七年度調查六九、二五九人 念八年度調查五七、三九二人

丙、土地面積 九一八、五九七畝

丁、耕地面積 水田四六三、五八七畝 旱地一八一、四八四畝

戊、荒山面積 約計二、〇〇〇 此項荒山在本縣北鄉雲霧山地方現正設法整理種植油桐茶樹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廿七年度建設經費四四四元、〇〇 其分配如下

1. 合作事業經費無
2. 公共工程經費一八〇、〇〇
3. 商業登記費六〇、〇〇
4. 物產調查經費九六、〇〇
5. 路燈費一〇八、〇〇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情形 本縣向有冬季作物如大麥小麥蠶豆碗荳薯苔紫雲英等，均極普遍，復經一度宣傳，勸導農民擴種，一面並令飭各鄉鎮保甲長隨時督促，全縣田畝已無冬荒現象，且人造肥料價格高漲，來貨缺乏，亦足使人民注意於冬作物之種植。

乙、辦理墾殖情形 關於墾殖荒地及半荒地之宣傳及實施工作，均經辦理。惟本縣荒地極少，自食糧價格飛漲以來，農民對於各種荒地亦知利用，本縣奉到戰時開墾荒地辦法後，即經令飭各鄉鎮遵辦，一面並令各鄉鎮查報各項荒地，以為發動難民墾殖之用，嗣因各鄉鎮均無各項荒地，且多數難民亦視墾殖荒地為畏途，相率他遷，致未能見諸事實，但結果已足促進本地農民自動墾殖矣。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春耕運動，經令飭各鄉鎮參照過去成案準備，且春耕為農民切身利益所繫，自易收效，惟自征送壯丁厲行以來，各號壯丁之不明事理者，意存規避，影響春耕極大，本縣被征壯丁及自動投軍者已達一萬以上，可想見一般矣，再本縣春耕所用種子，概係本地品種，每畝平均收穫量約為四百市斤，但本縣水

二、農業

田均爲二年五熟，非早稻不能適用，而早稻之改良品種與本地品種比較，不相上下，故推廣改良品種，在本縣尙不能有妥善方法。

丁、蠶桑事業情形 本縣蠶桑以北鄉爲最著稱，其次爲東鄉，又次爲西南兩鄉，廿四年間，曾由農業管理委員會發給本縣飼養改良種四種，成績頗佳，嗣因此項蠶種來源減少，又呈衰頹現象，本年春蠶擬採用改良種，曾電省農業改進所派員來縣設立指導所，並設法貸放改良種，旋因該所種量缺乏，未能辦理，但絲爲本省主要物產之一，此後指導所之設立與蠶種之改良，仍有積極進行之必要。

戊、造林情形 本縣山地林木頗盛，民間之護林方法亦尙有可取之處，本年曾令各鄉鎮於沿港沿溪地帶造柳楊類之護岸林，於市鎮附近造松杉類之隱蔽林，於山地及坡地雜地造油桐烏桕棗茶類之生產林，城區一帶亦造隱蔽林，惟本縣無苗圃，又省令對於造林運動以不開支爲原則，不能向他縣採購苗木，致苗木甚缺。

己、防治病蟲情形 本縣農民對於冬耕甚注意，故禾穀類蟲害甚稀，又麥類種植極普遍，往年黃銹病及黑穗病甚烈，經指導農民用溫湯冷水浸種法及選種法並施，病害減輕，惟農民多以溫湯冷水浸種存懷疑心理，不易普遍推行而已。

庚、畜牧情形 本縣農業副產之畜牧一項頗著稱，農家飼養

猪牛羊雞鴨鵝類極爲普遍，每年產額約有猪四十萬頭牛四萬頭，其他禽畜類之數字不易統計，本縣肉類之能獲得大宗產量及農作物之能得到巨量肥料，其原因即在此；所有猪隻以金華種爲最多，亦有購自龍游者，但爲增加肉類產量，及適合飼養環境起見，本年擬採用英國豬種及金華豬種之交種，此事經與農業改進所非正式一度洽商，將所內英國公猪運義配種，不久當能見諸事實也。

辛、推廣事業情形 本縣限於經費及人力，對於推廣事業，未有舉辦，今後擬與省農業改進所商同辦理，並以合作方法爲推廣之途徑。

壬、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農田灌溉全賴江流溪流及水蕩，農民對於私有水蕩，尙知疏濬，而對於公有者大多忽略，至沿江溪地帶堤塘甚少，有之亦幾經水患，損壞頗甚，因江面溪面之廣闊，而流速減低，江心溪心盡爲淤塞，每年夏秋之交，洪水泛濫，損失之大，無過於此，其中尤以沿東陽江流域爲害最烈，蓋上游森林稀少，山地均闢作短期農作物，以致江中夾雜多量泥沙，順流而下，故整理此江，尙須由東義兩縣會同辦理。

癸、漁業情形 本縣爲多山地帶，無漁業可言，東陽江產魚甚微，餘若各水蕩養魚亦不足本地之用。

子、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穀一百八十萬擔，小麥二十一萬擔，大麥五十萬擔，蕎麥十二萬擔，

黑小荳八萬擔，玉米一萬担，糖蔗三百萬担，南棗一千担，蜜棗五百担。

丑、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年一月成立縣農會，各鄉鎮之鄉農會業已成立二十九處，計會員四千餘人，經費均由各會員負擔，常年及入會費合計每會員一角五分，關於農林事業及農業副產事宜，均積極辦理，惟本縣因無漁業可言，漁民散漫，尙無漁會設立。

寅、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推廣作物良種 2. 改良育秧法 3. 改良土壤 4. 提倡廣植棗樹烏桕 5. 改良農產品製造

6. 防治蟲害 7. 提倡綠肥堆肥及大小麥芸苔間作 8. 改良豬牛種 9. 防治獸疫 10 設立縣中心農場 11 舉辦育種試驗及輪作研究 12 訓練農業工作人員此項工作即與工業合作事業合併辦理即稱本縣建設工作人員訓練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輸情形 紅糖行銷本省，南棗火腿銷各省及國外，土布專銷本地，皮革銷本縣及鄰縣，毛鬃銷滬及各埠毛刷銷本省，土硝銷本縣，缸磚瓦銷本縣，植物油銷本縣及鄰縣，桐油銷本地及國外，銅鐵錫器均銷本地，肥皂亦銷本地。

丁、改良手工業設置情形 本縣手工業有獨資經營或合資經營，紅糖植物油類皮革製造以合資爲多，紡織毛鬃整理均係家庭爲之，亦有獨資營業，分各戶工作者，榨糖用牛隻轉動，榨油則完全用人力。

戊、工廠情形 本縣電燈廠有城區佛堂兩處，均以柴油發動共約供給一千二百燈頭電燈，碾米廠有城區江灣佛堂三處，動力亦同。每年最多能碾米十萬担，現因柴油缺乏，時常停止，金區合作糖廠一處，設有榨糖機真空蒸發器及離心機等，前因腐蝕封閉，尙有大部分機器可用，其腐蝕原因即係機械不合配備不勻所致。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重要手工業甚多，其原料完全爲本地出產，茲將手工業中大而著者臚列如下：

1. 製糖工業 2. 南棗蜜棗製造工業 3. 火腿醃製工業 4. 手工紡織工業 5. 製革工業 6. 毛鬃整理工業 7. 毛刷製造工業 8. 土硝製造工業 9. 陶器製造工業 10 植物

榨油工業 11 銅鐵錫等工業 12 肥皂工業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 1. 紅糖約四十萬担 2. 南棗等約一千擔 3. 腿約二十萬隻 4. 土布約七千疋（每疋

五丈） 5. 皮約五千張 6. 毛鬃約一千担 7. 毛刷約價一萬元 8. 土硝約二百担此係私製不易估計 9. 缸磚瓦等約值一萬元 10 菜子油約一萬担柏油及青油約二萬擔 桐油約一千担 11 不詳 12 肥皂約二千箱

己、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僅有紫金鄉碗業職業工會一處，計會員一百十九人，又東門外鄭街村閩業職業工會一處，計會員五十四人。

庚、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本縣手工業頗多，均應設法加

以改進：1.製糖請省手工業指導所派員指導。2.先將原

亦製糖車改為木製合製，以減阻力。其次於糖車之處中

白糖，並將大宗糖油供給省酒精廠作原料。3.製糖將製

烘曬方法改善。4.醃製火腿，設立天線水窖，以便春夏

秋季亦如各季可以醃製。5.織布可廣設手工廠。6.製

革方法應聘技師指導盡力改善。7.毛髮整理，應用用簡

置器械，減少人工。8.毛刷應多購器械。9.木履製造業

病貧魚即可推廣。10.製糖轉瓦製造，應設法利用廢熱，以

四、合作方面

丙、供給經濟部設立煉油廠。11.銅錫鐵技術上應加指導

思、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行政，自年來因經費無着，有

導無不。12.應製製糖方應加指導。13.製糖業合作指導

振之主困難，加以抗戰軍興，農事廢弛，建設至偉人，願減

甲、令所社社員計二千零六人，金庫本四百七十六元，應利

丙、各種合作社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以糖業生產運銷為最

盛，計二十二所，餘多農產運銷農業信用供給或耕種生

產或漸採茶業桐油等生產，又次為村合作社，各社成立

以來，不論社務為信用供給或生產運銷，其目的多注重

於借款，以為農業上之需要，借款結果，非特發展為難

，而受債務束縛，反失其社務範圍之活動，更有因失去

主持人而使社務完全停止者，所謂人亡政息是也。

丁、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合作經費無着，指導無人，對於訓

練工作，少有辦理，本年即擬辦訓練班一班，由各鄉鎮

戊、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已成立五十一個合作

社，其中二十二個為糖業產銷合作社，但少有聯繫，辦

合作網之可言，此後推廣與改進辦法：1.以本縣之主要

農工事業為合作之推廣途徑，並以本年之建設中心工作

五、農業金融方面

甲、並將受訓人員分發支配，而完成全縣之合作網。

乙、推廣各區社員之合作智識，提高農工技能，養成其力量

健全其組織。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業於去年一度籌備後，因環境關係，無形停頓，迄本年一月遴選士紳樓玉書、傅典藩等十五人為籌備員，並組設籌備處，定資金為十萬元，分作一萬股，每股十元，內七千股由縣認募，餘三千股請省撥提倡股，現由縣認募者西南兩鄉約四萬元，東北兩鄉約三萬元，均將先後募足，即可從事收集，省提倡股尚無切實辦法，請省將義東浦農行及義東路股息撥作提倡股亦未有成議。

乙、農民銀行情形 本縣之義東浦農民銀行，為本縣及東陽浦江三縣合設之銀行，實收資金四萬九千五百餘元，均係隨糧帶征而來，該行現因呆帳過多，自去年四月起即逐步減縮放款，現已至停頓狀態，在本縣各合作社放款約六千元其他各種放款亦六千元。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本縣合作金庫將來成立後，提倡股收回，為營業基礎穩定起見，擬自營業開始後第三年起每半年收回一部至第五年全部提回以免影響營業。

丁、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合作金庫為創辦事業，人民對之不易認識，籌募民股，難免不發生困難，惟本縣自籌備開始以來，地方士紳共同襄助，成績尙不惡。

戊、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1. 業務方面應注重生產事業及農民需要時間 2. 貸款手續應力求簡單

3. 貸款機關應完全明瞭農業情形對於農民應設法接近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以紅糖火腿肉類南蜜棗為特產，紅糖肉類運銷本省，火腿運銷各省及國外，棗類運銷各省，其運銷省內各省及國外者，以前在北鄉方面由浦陽江水運，在東西南鄉方面由婺江水運，自浙贛路開通後，多由鐵路出運，抗戰軍興，鐵路運輸困難，對於省內運銷影響尙少，而省外國外運輸問題甚為嚴重，而火腿不能外銷，更使本縣工商業受絕大之影響，實有呈請省方求解決辦法。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對於物產調整上，如增加食糧生產，減少戰時不需要產品，平衡物價等等，均有辦理，惟本縣食糧僅足自給，紹屬缺糧食各縣，向本縣高價採購，影響本縣民食甚鉅。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於本年二月十五日組織成立，所有主要物品價格，均經評定，各商號亦均遵評價出售。自評定以來，物價漲落甚微，惟食米因奉省令暫不評定，致食米高漲無法抑制。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有縣商會及佛堂商會兩處，縣商會區域為東西北三鄉，佛堂商會區域

為南鄉，兩商會各有藥業酒業肉貨業雜貨業京貨業或布業菸業糧食業肉業鐵業等同業公會，縣商會另有菜館飯舖業礦業等同業公會，佛堂商會另有竹木業膠業麵業理髮業快船業等同業公會，組織尚稱健全，縣黨部方面亦經登記。

七、交通工程方面

-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關於陸路交通甲、有浙贛路，經過大陳蘇溪本縣城義亭等城鎮，又有義康公路，有東陽入境，經過青口至本縣城，又有自縣城至浦江之義浦人力車路，又有自東陽入境經本縣念三里蘇溪植林至諸暨及自本縣至蘇溪之縣道，（此二縣道均在擴修添築中）其他如自義亭至佛堂之義佛線，均可通行人力車輛，更有自縣城至各鄉鎮通各鄰縣區鐵路，及各鄉鎮村落間之聯絡道路而成全縣道路系統，因所有運輸工具除火車外，義康公路有汽車三輛，各縣道或人力車道有人力車約二百輛，（鄰縣入境內不在內）均由縣府照章管理，關於水路交通以整江為最盛，在縣城上游用簍通運，下游用船隻通運，（自練對至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僅有義康公路半段，計十餘公里，已在第二期破壞公礙路之期，但尚往準備期間，非至相當時期，尚不致實施破壞之期，但丙、養路情形 本縣公路由承租公同管理，人力車路亦由縣

辦人負責修理，其餘縣道及鄉村道路均由縣於農隙時徵工修路。

-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已於第一項內敘述，本縣陸路交通，尚未臻完善，應有通盤籌劃逐步修築之必要，第一為自各重要鄉鎮直達縣城之膠心幹路，第二為離城十里至三十里各重要鄉鎮互相聯絡之內環幹路，第三為本縣邊境各鄉鎮互相聯絡之外環路，第四為各市鎮鄉村互相關聯之鄉村路，完成全縣之道路網，所有各幹路應本縣經濟力量，擬定為石軌路，其餘為沙土路。
-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僅有省電話局辦自縣城經江灣至佛堂一線而已，現經呈送預算核准由縣辦理者，有自縣城經蘇溪大陳至植林及自縣城至義亭或上溪之長途電話線，所有材料正在採購中，一俟材料購到，即着手架設，惟本縣接近前線，前項有線電之外，並擬添設短波無線電台，借此項材料不易購辦，而經常費亦需頗鉅，將來能否成為事實，尚不能斷定。
-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本縣境內堰壩溝渠隨港溪流所至，均有淤阻，此項設備於農民有切膚關係，平時尚能注意，復經令飭各鄉鎮督導，如有損壞，即予修理，抗戰軍興以來，工役浩繁，未及處處顧及。

八、工役方面

丙、征工之目的本縣對於水利交通等工程，向需征工辦理

密。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現行征工辦法，尚無甚

抗戰離興以來本水利工程不暇兼顧，但本軍駐工除軍

迭案催辦，惟抗戰軍興以來對於軍事上各項征工，全省

運籌路之舟中其最注重者為建設及整理防禦工事，此

欠有統籌籌劃辦法，凡公路鐵路經過地點以及軍事防禦止

為破壞鐵路以三為破壞公路，因為擴修東義諸縣道，

重要區域，征工過多，反是則征工過少，似求得事理之

油陳陽臨義烏至諸暨五為修築義蘇縣道，（自縣城至

神，對於本縣征工不給伙食費，其工作地點距被征民工

蘇溪）預計登部征工在十五萬工以上。

住所十五里以上至三十里以上，幾使辦理人員，無法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以前征工頗感棘手，但

應付，再則平時征工均於農隙時間行之，而本軍征工

自戰事以來，征工均不發生若何困難，蓋人民亦知國事

，於軍事有關，對於農民忙閒已無法顧及，以至各點

之重，咸能於艱苦中盡其力，大概征工困難原因不外：

似宜由省府計劃設法救濟。

1. 宣傳不周，2. 辦法不具體，3. 督促不力，4. 組織不嚴

丁、耕地面積 水田四二二，三五八畝，旱地六〇，九六一

甲、人口數目 二九一，三七四人，男一五五，八九七人

畝。荒山面積 七〇，〇八三畝，（山原面積一四〇，一六

乙、壯丁數目 五二，六八六八。

六畝。荒山估計三分之一如上數，但可墾殖之荒山為數

丙、土地面積 三，九三四方里。

極少。）

己、建設經費及其他分配。

三

(19) 永康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項	目	廿七年度	廿八年度
農林經費		一一〇元	一五〇元

二十八年度擬設墾殖場計列三〇〇元，現奉令籌設中心農場，縣合

作專業各為一五〇〇元內計地方經費三〇〇元，（即墾殖場列經

費），抗衛經費在原列物產調整縣辦事處經費一，二〇〇元。

中心農場或墾殖場開辦費

一七〇

原為墾殖場開辦費，現擬改為中心農場開辦費，在經費撥支。

公共工程經費

一九六

三四〇

縣地方經費

合作事業經費

一六六二

四五六

同右

物產調整經費

一六六二

二四〇〇

抗衛經費，開支原為三六〇〇元，辦事處取消後，除經費一、二〇〇元外，計如上數，又二十七年未動用。

各項經濟事業調查及印刷費

〇〇〇

〇〇〇

抗衛經費

儲備食糧食鹽

五〇〇

同右

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經費

一、二〇〇

同前

仇貨搜查經費

八一六

同前

縣合作金庫提倡股經費

五、〇〇〇

抗衛經費撥充，但縣合作金庫未成立故未撥用。

遞步哨經費

(三個月經費) 四六七

二、〇二九

抗衛經費

整理第一二期鄉村電話經費

三、一七〇

二、六九〇

二十七年度原列三、一七〇元，二十八年度增列二、六九〇元，合共五、八六〇元，在抗衛經費開支。

構築國防工事經費

二、一五三

二、一五三

除奉撥三〇〇元外，抗衛經費撥支二、一五二五二元，二十八年度係修理經費，在標賣用餘材料即不撥支。

小縣地方經費

四七六

一、〇九六

抗衛經費

四五六

二、三四五

其他撥入經費

一一三

一一三

合計

一一、九二八

一一、六五四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情形計擴種小麥二、〇〇〇畝，大麥二、五〇〇畝，豌豆三、〇〇畝，油菜三七五畝，馬鈴薯五〇〇畝。

畝，合計四·二二五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本縣可墾荒地及半荒地之調查結果，爲數無多，除七德，南前，松鶴等鄉零星私墾及半荒地已令各鄉鎮轉飭農民分別墾種外，其大而積荒地，如桐坑山官荒一千五百畝，上附私荒二百畝正，計劃籌設墾殖場，招致難民或無田耕作之本縣貧農墾殖中。

丙、畜牧情形：本縣約有黃牛五·二〇〇頭，水牛二·八〇〇頭，豬四九·二〇〇隻，鷄一二〇·〇〇〇隻，鴨四〇〇〇隻，鵝一〇〇〇〇隻，羊七〇〇頭，去年十月間桃源鄉一帶，曾發生豬牛瘟疫，經電請省農業改進所派員來縣注射血清防治後，幸未蔓延。

丁、推廣事業情形：舉辦麥類冷水溫湯浸種暨改用條播示範區二處。

戊、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計劃桃谿改道，督促各鄉鎮利用國民工役疏濬渠塘約三七〇畝。

己、上年度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之產量。
稻二·三六担 小麥六·四三石 大麥三·七五石
蕎麥六·〇〇担 小米九·〇〇担 玉蜀黍三·七四石
蕃薯〇·〇〇担 黃豆六·〇〇石 松板一·五〇方

庚、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本縣農民生活節約，工作勤懇，農田制度與方法，亦勉能與本地風土相應，良以耕地與人口之比例相差甚鉅，（每人不足二畝）生活艱困，不能奮鬥生存，故欲在本縣推廣確能適合風土之豐產優良種

子、尙非難事。然亦必須設有長期固定機關，人員與經費日積月累之推進，則成效易著。本縣擬自二十八年

度起，籌設墾殖農場，（現改中心農場），除招致難民或本縣無田耕種之農民，利用大面積荒地開發墾種，增加戰時農產外。一面征集各地豐產品種，及各農場育成合於永康風土之純系種，舉行地方試驗，擇尤推廣。一面先就確查所得適合風土之優良品種，或純系種與農家特約試種，如果成績顯著，普通農家必能爭相播種，不推亦能自廣。其他改良種植方法或防治病虫害，則多取實物示範方式，農民亦易倣效，此外則儘量推廣播種油桐茶葉，以期增加換取外匯之資源。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重要手工業之產品，爲廠布，土布，紗襪，南屏紙等，廠布紗襪，年來出品大增，幾爲本縣在戰時手工業中之最有利事業。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在此半年中，廠布約一五·〇〇〇疋，（省難民二廠出品尙在外）土布一〇·〇〇〇疋，紗襪三六·〇〇打，南屏紙八〇〇担。

丙、手工業出產品運銷情形：廠布運銷於處屬，閩北及皖南各縣，土布運銷於處屬與閩北各縣，紗襪運銷於金衢處所屬各縣及贛省，南屏紙運銷於上海，廠布及紗襪以銷路增廣，供不應求，甚有先付定款，待有出品再交貨者

，土布廠布普通以肩販為多，且能遠銷，亦永康商販之特質也。

丁、改良手工場設備情形：本縣手工工場，除少數專營者，稍具規模外，大都為農家副業，尙無改良設置之可言。

戊、工廠情形：電燈公司發電廠一，碾米廠十五，織廠及布廠較大者各三。

己、工會及其工人團體情形：總工會一，職工會十一，茲列表如下：

工會名稱	會址	成立日期	現有委員人數	常務理事姓名	附註
總工會	明倫堂	二四·一〇·三〇	八單位代表 三十二人	童偉方 李昌起 呂方山	
筏業織業工會	縣學前二號	一七·〇·二八	二〇四	徐清廉	
人力車夫業職業工會	明倫堂	二六·三·一九	七六	胡新登	
瓦窰業職業工會		二四·九·九	六八	應煥良	
木作業職業工會		二〇·二·一四	一三一	李昌起	
泥水業職業工會		二〇·二·一五	一〇一	黃雙通	
針織業職業工會		全	六九	馬綠球	女工
桶業職業工會		全	五二	田順富	
縫業職業工會		二〇·二·一四	一〇五	施棧三	
鐵業職業工會		全	五二	李有寶	
漆業職業工會		全	五五	嚴慶聚	
篾業職業工會		一〇·二·一八	六六	林紹良	

庚、改進手工業辦法：本年度為明瞭全縣手織工業之工人數量，資本額及綢紗量起見，曾擬定表式從事調查，但尙未結束，此項調查之目的，為防海口封鎖，綢紗來源斷絕，馴至工人失業，以便設法貸款購貯大量綢紗，並為

改良仿製土紗之張本，故二十八年應繼續進行，又本縣胡欽海君發明之手轉榨油機，併擬聘專家設計改良，以備推廣。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府辦理關於合作事業，於財建科設指導員一人，由廳委派，嗣以兼辦縣合作金庫籌備事宜

，原有合作事業，困苦不能兼顧，省合作金庫永康縣辦事處成立後，原任指導員他調，中間虛懸甚久，雖經本府呈准依舊處屬各縣例，設置合作事業室，並會奉派主任一人，終因人事經費等關係，未克成功，迨至十一月下旬，始奉派指導員一人到縣，廢續辦理合作指導事宜

社 名 社 址 社員人數 資本額 附

卉川桐油生產合作社

卉東鄉

四九

一〇一〇元

該社有桐山約四百畝，社員有桐山一千餘畝，二十七年運銷桐油五百担，計值一萬五六千元。

三祥鄉桐油生產合作社

三祥鄉

五三

一九一

該社有桐山一百畝，社員有桐山八百畝，二十七年運銷桐油八十餘担，計值二千餘元。

三祥鄉紙業生產合作社

全右

一一

五四〇

該社有造紙廠二所，紙槽五隻，二十七年未製紙。

「附」關於戰時合作社已於廿八年度督導組織進行合附陳明。

丙、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推行合作事業之一般困難，要為各縣所同亦為人所共知，如1.人民尚未普遍瞭解合作之意義，而對組織合作社懷疑冷淡。2.合作社本身人才之缺乏。3.過去合作社辦理成績之不良。4.一般與合作社利益相衝突者之反宣傳。本縣推行合作人員太少。吾人針對上項困難，擬自二十八年度作如下之努力，亦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之辦法也。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舊有合作社，計共四十五社，但以過去辦理不善，內容空虛，甚至卷冊及登記證等均記載不全，又兼合作指導員數度更調，或兼任他職，虛懸甚久，故對於社員人數，資本額等，亦無可查悉，其他關於社務業務之進行情況，與合作網之建立運用等，更無論矣，二十七年十二月始由新派之合作指導員，從事調查整理，計撤銷四十二社，廢續辦理者僅三社，列表如左：

1. 增加合作事業經費，添設合作指導人員，（本縣呈准將派在永康之桐油運銷總辦處檢查員四人，兼辦本府合作指導事宜，二十八年度合作事業經費，亦予增加並與物產調整處人員通辦合作，併設各區義務合作輔導員）
2. 隨時利用機會，如戰時各種訓練處多作公開之講演，加緊宣傳，而與各級學校及民衆學校教職員，設法聯絡，俾成鄉村推行合作之中堅份子。
3. 舉辦合作社職員

訓練班，（所需經費已列入抗衛經費預算），社員講習會。4. 嚴密監督查辦土劣把持合作社，或反宣傳，或職員舞弊。5. 嗣後組織合作社宜重實不重量。6. 業務區域，注意不宜過大。7. 推行特產合作社。8. 每一合作社，應規定一中心業務，督導切實辦理。9. 縣合作社似應採兩級制，即單位合作社與縣聯合社。10. 合作社簿記，應從速規定簡單式樣，以資劃一而便實用。9. 10 兩項當另文建議。11 如何利用合作機構，組訓民衆，應與有關各方組織設計委員會，作成方案整齊步驟聯絡維持。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本縣合作金庫，係於二十七年二月間奉令開始籌備，並奉撥提倡股二萬元，先行營業，至九月間省合作金庫在本縣設立辦事處，收回提倡股金，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所有文卷器物等，於是統移轉省合作金庫永康縣辦事處接辦矣。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金武永農民銀行，業已停業，並由廳派整理員整理完竣，正待清理中，省合作金庫永康辦事處，本年度內關於合作社之放款，計國幣五百元。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合作金庫籌備以來，除省撥提倡股二萬元及二十七年抗戰經費省撥五千元作提倡股外，籌募民股，異常困難，其最大

之影響，厥為金武永農民銀行之倒閉，其次則各級合作社之未督導組織成立，蓋合作社之原有其名，故為解決上項困難，1. 首應從速清理前金武永農民銀行，而將本縣原有之資金，無論在何種情形之下，均應設法撥還，全數撥作提倡股，恢復信用，則民股易籌，2. 加緊督導組織並健全各級合作社。3. 將廿七年度抗戰經費支撥之提倡股，及省提倡股，仍行撥作資金。4. 地方款項，應全數指定存入縣合作金庫，使之充實穩健，宣傳工作，深入農村，然後農民信賴咸知，視為一縣金融之總樞紐，如此則民股因易籌集，提倡股亦可逐漸收回矣。

丁、改進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鑒於過去農貸之事實，略舉其改進之意見如下：1. 過去農民銀行或借貸所，往往思其本身之立場，祇顧利潤舉辦工商貸款，而於合作社放款，反不注意。今後合作金庫之放款，應絕對以合作放款及經營農倉事業為限，不再發放工商借款。2. 吾國農民蟄居鄉村，知識有限，對於借款手續，每苦過於複雜與煩雜，往往因而甘願高利貸之剝削，故農貸機關經辦人員，必須與農民及合作指導人員時時接近，飲食起居服飾，務求平民化，態度須和藹可親，貸款手續要簡單迅速，隨處隨時予請求貸款者以便利，多舉辦實物貸放如肥料種子等。3. 凡一個真正農民所組織之合作社，其不易於城市中覓取大商店作借款之保證人，是顯而易見之事實，反之土劣所把持之合作社，常能覓得借款

之保證人，故今後農村貸款爲使農民真正受到利益起見，擬應免于覓取商保，而由農貨機關人員與合作指導員取得職務上之密切聯絡，並時時下鄉查察各合作社之組織是否健全，負責人之信用是否良好，及農務業務暨其需款情形，仍決定其貸款方法一面由合作指導員負責監督其貸款用途，如有不當或儲蝕舞弊情事，即依懲治土劣條例，縣政府嚴予追究懲辦。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火腿約出一五〇〇件，（每件

一九〇斤）運銷滬港等處，生薑一千担運銷於湯溪，東陽，宣平，武義等縣，元胡，芍藥，白朮等藥材，各約五百担，運銷甬滬等埠，桐油約四千担，由金衢嚴桐油運銷處運銷出口。

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係於二十七年一月中旬成立，物價劇烈變化甚少。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縣商會一同業公會十六。列表如左：

縣商會同業公會名稱	會址	成立日期	會員家數	常務主席姓名	附註
布業同業公會	全	二〇・一・二二	七七八人	程士毅	
機織業同業公會	全	二〇・一・二三	一一五家	胡斯贊	
絲線業同業公會	全		二一	徐茂昌	
染業同業公會	全		一四	李世升	
洋貨業同業公會	全		一二	胡雪帆	
雜貨業同業公會	全		三〇	呂漢周	
飯菜業同業公會	全		三五	朱振開	
肉業同業公會	全		三一	王卓平	
酒業同業公會	全		二〇	徐德高	
南貨業同業公會	全		一一	徐蔭住	
桂圓業同業公會	全		三一	王珏	
			一二	蔡文禱	

報業同業公會	內學署	全	一	孫積維
磁窯業同業公會	全	七	袁高楚	
藥業同業公會	蘭谿會館	全	二五	童友益
四路口參藥業同業公會	四路口	二五·一·一〇	一五	方岩江
運送業同業公會	內學署	二七·七·五	一四	應國樑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水上交通，若

五華谿一道，船筏可通武義，金華，及衢港富春江各縣，民船約六十餘隻，筏一百三十餘對。陸上交通除金武永東永永縉三段公路外，可通八力車路，約共二百餘公里，除交通處直轄之汽車及手車外，有單雙輪手車三百餘輛，人力車三百輛，腳踏車三百餘輛，可通隣縣，金華縉雲東陽武義，惟自交通工具實施管制以後，民營手車，不能在金麗綫上行駛耳。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本年度無公路建築工程，破路準備，業已肅事。預穿石孔工事，亦於十二月六日起至廿八年一月十九日完工，計東永永縉兩路，共應破橋梁涵洞廿五處，路基五三段，約需民工五萬四千工，石工七百工，共列經費預算九千八百元。

丙、養路情形：本縣境內公路局，分別由省公路及金武永汽車公司自行養路，民衆養路隊，前雖加以組織，但未能施以訓練和運用，縣鄉道路之修養，則隨時由縣政府及

鄉鎮公所或地方熱心人士辦理。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除依國民工役征工修養各縣鄉道路，城靈路，石芝石壺路，方黃路及方岩玉象瑚等人力車路外，本年度無特築道路工程。

戊、鄉村電話情形：本縣第一期所建鄉村電話，因桿木概用松木，故腐朽傾倒，停止通話，為日已久，本年度已籌着採購杉木，商准省電話局整理中。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本縣關於農田水利之堰壩溝渠，尙稱完好，除利用國民工役征工疎濬各鄉鎮溝渠池塘及挖深城區防火各塘外，正在計劃桃谿改道，及呈准轉飭公路局開道，永縉路三號橋處夾坂壩，以利排洩。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本縣本年度征工事宜，以構築國防工事為最鉅，除運送木料工不計外，共達二萬一千二百餘工，其次為修養道路及加強各防空壕工事，搬運整理鄉線電話木桿等。處此非常時期，各縣征工之目的，自應以自衛及防護工事為主，次為交通之修養或破壞及增加生產

等工事。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之辦法：本縣普通工事之征工，尙無困難，惟鄉鎮保甲組織，尙欠健全，各鄉鎮保又均致力於兵役及籌募抗戰經費等要政，故實無暇兼顧國民工役徵工事宜，督促進行，已不勉初期辦理之順利矣。又徵工破壞公路工事，深虞屆時人民逃散，無從徵集，應如何事前加以掌握部勒，則尙有待於研討也。

九、其他

甲、成立遞步哨所並加運用：本縣遞步哨，已於廿七年九月間成立，計總哨所一，分哨所八，鄉鎮哨六四，爲充分予以實習機會，便利戰時通信計，並先予以運用，現縣

(20) 湯溪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男七三、〇九九口，女五七、六三〇口。

乙、壯丁數目 計二七、二四三人。

丙、土地面積 考查本縣縣誌記載全縣面積爲三一〇五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旱地) 計三〇〇、九四八畝。

戊、荒山面積 計三七一〇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本年二十七年度(二十七年七月

與縣間及縣與區鄉鎮間之公文遞轉，業均利用是項機構，負責辦理頗見便利。

乙、構築防空設備：本縣於城區積極籌款添建公共防空壕八處，翻建並新架石橋三座，以便疏散，縣府內添建防空壕四段與地下室二間，及簿據冊串緊急搬藏用地窖室一間，儲藏室一間，併加強舊防空壕工事，徵工挖掘公共防空坑多處。

丙、訂頒處置戰時民間糧鹽辦法及建造倉廠：本縣爲適應非常事變，預爲綢繆計，經擬訂永康縣處置戰時民間食糧食鹽暫行辦法「一種組織「永康縣戰時民間食糧食鹽儲備委員會」，並於適宜地區，構建儲備倉廠六處，計十二個，可容穀二萬担。

至十二月)，建設經費歲入預算，計列上期田賦治虫附捐五八〇元，下期田賦治虫附捐二五元，置產捐五二〇元，自由車捐九五元，共計一二二〇元。惟因統收統支關係，而歲出預算僅列農林經費一〇〇元，(苗圃經費七五元治虫二五元)。公共工程經費(軍用電話維護費)四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爲增加戰時食糧生產起見。

經營促農民儘其所有可種冬作田畝，積極擴種小麥、大麥、蠶豆、豌豆、油菜等冬季作物，除因施肥關係留一部份田畝播種草子以沃地土外，其種植面積調查概數，列表於左：

作物種類 種植畝數 每畝產量估計 全年總產量估計

小麥	二四二〇〇	一担	一四二〇〇担
大麥	九五四〇〇	一担	九五四〇〇担
蠶豆	二〇〇〇	一担	二〇〇〇担
豌豆	七一〇〇	一担	七一〇〇担
油菜	一六一〇〇	〇、四担	六四〇〇担

乙、辦理墾植情形——本縣為欲廣闢廢地，毋使荒閒起見，經製發荒地調查表，飭巡迴保甲督導員會同各鄉鎮長將荒地畝數，地勢土質，荒蕪原因，及宜種何種作物等項，切實查報憑核辦理。茲據保甲督導員及鄉鎮長等報稱：

西北兩鄉，均屬平原，土地肥沃，人口衆多，一無荒地；東南兩鄉，多係山地，其可耕作之田畝，早經墾種，間有未經墾種者，大都土質瘠瘠，不宜種作等情，是以墾殖事宜，未能急切實施，惟現已組設墾殖委員會負責研究，利用方法及指導試墾中。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本縣農民春耕夏耘，尙稱勤奮，惟為滅絕虫害起見，先期派員分赴鄉鎮宣傳春耕灌水及翻草子等之意義，並督促農民在清明或穀雨前一律將坡田耕耙與灌水，草子田留有稻根者，既係保護螟蟲過冬

，又容易孳生稻虱，促使在穀雨前一律翻完，並灌水澆沒，以防虫害。

丁、蠶桑事業情形——本縣蠶桑事業，曩昔尙稱發達，近年來因絲繭價格步步低落，人民對於養蠶均抱消極，以致蠶桑事業，日漸衰落。茲將本縣二十七年年度蠶桑絲繭概況，列表如左：

區域名稱	植桑畝數	每畝平均收葉量	養蠶戶數	鮮繭產量	土絲產量
第一區	五四畝	十五市担	二〇戶	五四市担	六七五市斤
第二區	八〇畝	十五市担	一六戶	八〇市担	一〇〇市斤
第三區	一九六畝	十五市担	三九戶	一九六市担	二四〇市斤
第四區	一七〇畝	十五市担	三〇戶	一七〇市担	三三五市斤

說明：本縣因緯成繭廠停閉後，蠶戶均自製土絲，製法均用舊法，細絲用木製單輪絲車搖滾，絲均滾繞於軸上，性較堅緻，粗絲將鮮繭煮石沸水用手拖抽，粗細不均，居民多用之以織土綢。

戊、造林情形——二十七年 總理逝世紀念植樹節，召集各機關團體學校，組織造林運動籌備委員會，從事翻印提倡造林各種宣傳品，分組赴各鄉鎮召集農民舉行造林運動宣傳，一面布告民衆利用荒山切實造林以興林業，並擇定本縣東門外天坪山為中山紀念林林場，集合各機關團體學校全體人員參加植樹，以資鼓勵民衆造林。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1. 督促冬耕灌水並調查冬耕實況——冬耕灌水為絕滅虫害惟一方法，經派員赴各鄉鎮督促農民切實辦理，並限期耕種完竣。為明瞭冬耕實況起見，曾一再派員赴鄉調查，據調查結果，各鄉農田，除不能耕翻或灌水者外，餘均能依照冬季治虫實施綱要補充辦法辦理。

2. 督促防治蔬菜虫害——二十七年入秋以來，天久不雨，各鄉農田所種蔬菜，大多發生菜白蝶幼虫菜葉虫，蚜虫等害虫咀食菜葉，為害頗形猖獗，經派治虫督促員常川下鄉督導農民防治，結果虫害即漸消滅。

3. 舉行大小麥冷水溫湯浸種法——二十七年播種大小麥期間，曾派員會同省農業改進所孔委員赴三民湯塘、界塘、羅江、羅埠等鄉鎮，督同鄉鎮長指導農民用冷水溫湯浸種法播種大小麥，並當場在農家由該員等親自辦理冷水溫湯法。將大小麥播種於田畝中，以資示範。

庚、畜牧情形——本縣二十七年農家所養牲畜概況列表如左

山羊 二八〇頭，冬則養在欄內，飼以枯草及桑葉之類。

豬 四一九一〇隻 養在欄內每日飼以大麥、豆類、麥粃、豆糟、酒糟，及野料食品餘料等共三次。

雞 八三八二〇隻 日間任其遊走庭院田野間，夜則宿諸舍內每日約飼米糠及雜料等共三次。

鴨 五五八〇隻 全

鵝 三〇〇隻 全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於二十七年曾利用國民王役將重要堰道予以疏濬，以利農田灌溉，其疏濬情形列表於左：

類別	數	量	管理	及	飼	養	方	法
黃牛	一二〇〇頭	日間由牧童放牧，夜間則宿在欄內	飼養除放牧外，夜間於欄內飼以糠及草類。					
水牛	五六〇頭	全	春夏秋三季，均係放牧，無物飼養					
山羊	二八〇頭	全	冬則養在欄內，飼以枯草及桑葉之類。					
豬	四一九一〇隻	全	養在欄內每日飼以大麥、豆類、麥粃、豆糟、酒糟，及野料食品餘料等共三次。					
雞	八三八二〇隻	全	日間任其遊走庭院田野間，夜則宿諸舍內每日約飼米糠及雜料等共三次。					
鴨	五五八〇隻	全						
鵝	三〇〇隻	全						
堰道名稱	性	質	完成長度數量					
臣武君堰	深	三五〇〇公尺						
壁瀝堰	全	二六〇〇公尺						
橫堰	全	一四〇〇公尺						
第一新堰	全	一五〇〇公尺						
第二新堰	全	一二〇〇公尺						
祖興堰	全	一五〇〇公尺						
西坂堰	全	六〇〇公尺						
寺壩堰	全	一八〇〇公尺						
西祝堰	全	二八〇〇公尺						

壬、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上年度產量列表如左：

種類	產量	備
穀類	六二四九三〇担	致
大麥	六一六三〇担	
小麥	二五五五八担	
豆	一二五〇〇担	
粟	八〇〇〇担	
玉蜀黍	一二〇〇担	
蕃薯	三〇〇〇担	
甘蔗	二六五〇〇把	每把二十株
杉木	二〇〇〇〇根	
竹	二八〇〇〇根	

癸、各級農會情形——本縣縣農會於民國二十七年三月經黨部許可組織，於同年六月間正式成立，計有岩下、蓮塘、林上、黃堂、中戴、節義、厚大、東下、陳城、城區、后王、林下等十二鄉農會，會員總數一〇〇六人，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間，縣黨部以該會自成立以來，迄今改選組織，又欠健全，加以當時負責人員均因工作關係先後離縣，會務無形停頓，即依照民衆團體整理辦法呈准省執委員予以整理，當委派范梅林等七人為整理員，下分三股，各股設股長一人，預計二十八年四月底以前整理完竣，整理期間由縣黨部發給整理費十元。

子、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改良稻麥栽培——稻麥為本縣最主要農作物，農民習慣，往往將稻麥在同一田中連作不絕，此實不合乎農業科學之原理，蓋二者所需要之養料，年年栽培不已，則此有限之養料，勢必漸形缺乏。故應於稻作收穫之後，種植草子，以作綠肥，而沃地土，方可補救養分之不足，並可改良土壤之組織，而得豐足之產量也。
2. 推廣選種——稻麥品種之優劣，與其產量之豐歉，實有莫大之關係，而優良品種之有成，必先自選種始，因見各鄉鎮之稻麥田中，竟有許多不同之品種，雜在一處，而各種品種之成熟期，既不一致，則於收穫之工作，必大有妨礙，若早收，則遲熟者必多不實之青粒，反之則早熟者必遭脫落之損失，弊害非常重大，應指導農民實行選種，即在田中選取形態一致而品質優良之穗，留作次年種子之用，蓋能依法年年舉行，則其收效，必與年俱增。
3. 驅除稻麥病蟲——稻作之病蟲，當以螟蟲為最，麥作則往往發生黑穗病銹病等，驅除此種病蟲害，應派治蟲人員分赴各鄉鎮督促農民於清明節前，實行燒盡稻草之治虫方法，麥作於播種時實行冷水溫湯浸種法，以除病害。
4. 整理農田水利——本縣東北兩鄉之農田，多賴湖蕩灌

概，西南兩鄉均向堰道引注，如值天旱，水易告罄，影響甚大，應責成各鄉鎮查明淤塞之湖塘堰道於農隙時予以開鑿，使多蓄水盪，以利農田。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手工業產品，以南屏紙（俗稱大交）黃尖紙（俗稱黃標）為較著，紙張品質均帶黃色，除供本縣茶食舖雜貨補充作包貨及迷信之用外均由當地槽戶挑往蘭谿紙行銷舊，故紙張輸出，以蘭谿為匯集地。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南屏紙每年出產約二〇〇〇〇捆，（以九十張為一刀，四十四刀為一捆），每捆價約二元，總值約四〇、〇〇〇元。黃尖紙每年出產約三〇〇〇捆，（以八十八張為一刀，九十刀為一捆），每捆價約六、五元，總值約一九、五〇〇元。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本縣南屏紙黃尖紙等手工業產品，均由當地槽戶挑往蘭谿，或先挑至本縣羅洋兩埠，再雇用民船運往蘭谿銷售。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有木匠、泥水匠等職業工會，均於民國二十四年一月間同時組織成立，木匠業職業工會共有會員五十八人，泥水匠職業工會共有會員五十二人，所有會員，均來自本縣，內部團結，較為鬆懈，組織亦欠健全，該工會等各設理事五人，候補理

事三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並由理事監事各自互推常務理事常務監事各一人，主持日常事務。經費均原定會員入會費每人五角，月費每人三分，惟各會員未能按照規定繳納，故經費毫無着落，所有會員多數經征往本縣南鄉構築國防工事，成績尚佳。

戊、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查本縣重要手工業，祇有南鄉出產之南屏黃尖等紙，茲將其改進辦法，分述如下：
1. 特約改良紙槽——就略具規模之紙槽，由省政府特約從事訓練紙工，改良技術及管理。

2. 訓練幹部技術人才——由各槽主聯合送識字子弟往各造紙廠實習，專考查製造竹類紙漿之研究，至實習期滿回鄉從事技術之改良。

3. 選擇質料——各紙槽所出紙張，質料粗劣，僅供迷信及包物之用，應改造實用紙張，以供實用，如漂白紙料一項，應增加石灰，混合麥藁摻用湖簪及高嶺泥（Kaolin）以彌紙張，求為製用舊式帳簿紙，及抄印中票之用，先轉移其營業之方向，推廣其銷路，以救凋疲岌危之紙業。

4. 組織運銷機關——本縣槽戶，僻居山間，類皆識淺智短，且固於商業舊習，無論任何交易，均直接選送蘭谿，而彼處紙行挾其巨費操縱紙業，各槽戶挑運到蘭谿，時間已費二日，且希冀速行脫售，乃行家見貨物來源過多或市面銷路呆滯，故過紙價，或半數付現，槽

主因資本欠缺，工資急待撥付，挑運往返，損失更重，反不若賤價脫售，易得現金，暫時解除工人生計，飲鳩止渴，痛苦亦所不免，勢須組織運銷機關，一面免除長途挑運之勞，一面與外間金融界聯絡，另謀發展途徑，以鞏固紙業，而裨益工人。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為欲推行合作事業，改善農村經濟起見，擬舉辦合作事業幹部人員訓練班，選取本縣各鄉鎮中有志合作之青年優秀份子，並就縣政府抗衛會政工隊各調派一人，加以嚴格訓練，其訓練方針，除着重合作知識外，並講授抗戰常識之課程，以造就健全之戰時合作幹部人才，各鄉鎮選送學員訓練期滿後，即派充各該原鄉鎮負責組織經營戰時合作社任務，其他調訓人員訓練完畢後，共同組織縣合作事業指導室，直隸縣政府，負全縣合作事業指導之責，以期本縣戰時合作社普遍設立，而資改善農村經濟問題。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截至二十七年止，僅有城中鎮信用兼營合作社一所，社員四十人，資本總額四十元。

丙、城中鎮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該社總資本額四十元，均經分貸農民生產事業之用。

丁、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農村經濟非常低落，

而人民知識又極幼稚，對於合作之真義，多未明瞭，故推行合作事業極感困難，欲解決此種困難，應專設合作指導人員，負責宣傳合作意義及利益，並將合作社組織程序手續等，詳加指導，務使人人澈底了解，感有入社興趣，同時並將各鄉鎮經濟狀況，農產物生產情形，風土習慣等，確切調查，以為組織合作社之標準，然後遵照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規定手續指導，漸次正式組成單位合作社。

戊、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1. 改進原有合作社——本縣僅有城中鎮信用兼營合作社一所，社員四十人，股金每人一元，收足股金四十元，惟該社既係信用兼營，少數股金自難社務之發展，因飭增加股金或吸收優良社員，以資進展。

2. 推廣合作組織

子、指定推廣區——本縣塔石、中戴、城區、洋埠、羅埠等五地區，或以生產關係，或以交通關係，均便於合作社之組織，因指定該五處地點為本縣第一期合作事業推廣區。

丑、指定推廣區合作社組織之種類——塔石區紙類產量頗巨，因指定該地組織紙類生產合作社。中戴區位羊坂、溪厚、大溪、下流等，上流所產之紙類由此下運，因之指定該地組織紙類運銷合作社。洋埠區位衢江南岸，近衢壽公路，本縣雜糧生產

均由此轉運，因指定組設雜糧運銷合作社。羅埠區為甘蔗產區，每年產量頗鉅，均由此輸運外埠，因指定該地組設甘蔗運銷合作社。

五、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為桐油、茶葉、柚子、甘蔗等，桐油、柚子、茶葉等均由物主挑運蘭谿銷售，甘蔗則由火車載運紹興臨浦一帶銷售。

乙、物產調整情形——製印各種主要物產產銷調查旬報表，運用保甲機構及商業團體，調查各地物產產銷概況，以作調整之根據，並一面使生產增加消耗減少，務求供求相濟，配置適當為原則。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該會成立後各項主要物價，經參照進貨價格運輸費用及營業開支並酌加利潤加以評定後，物價已漸趨穩定，絕少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1. 縣商會——本縣縣商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一月間，經改選兩次，計有公會會員九個，商店會員六二家，設執委十五人，監委七人，執委方面互推常務委員五人，並推選主席一人，經費每年原有二百八十餘元，因各商店會員大多不能如期繳納，實收僅一百二十餘元。組有米業、雜貨業、南貨業、酒業、肉業、槽業、藥業七同業公會，嗣以各公會造送各項章冊，多有錯誤

，因此文冊往往遲轉贖需時，始於二十三年一月轉奉實業部准予備案。后以燒餅業、竹木業，會員均附七家以上，亦依法組織同業公會，所有七同業公會除酒業改組為菸酒業同業公會外，餘均照舊，計藥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七人，菸酒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三人，茶業同業公會會員九人，雜貨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二人，槽業同業公會會員六十四人，竹木業同業公會會員廿八人，燒餅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五人，南貨業同業公會會員十八人，各同業公會認執委七人，互推常委五人，並推選一人為主席。

2. 羅埠鎮商會——該鎮商會會址原係縣商會舊地，自民國二十年縣商會移城中後，始有鎮商會之設立。經改選兩次，計有公會會員五個，商店委員七十餘家，設執委九人，監委五人，執委方面，推常委三人，主席一人，常年經費約二百餘元，組有燒餅業米業藥業南貨業酒業等五同業公會，燒餅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一人，米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二人，藥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一人，南貨業同業公會會員十人，酒業同業公會會員十六人，各同業公會設執委七人，互推常委三人，並推選一人為主席。

六、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陸路方面，有浙贛

鐵路與衢壽公路經過縣境，鐵路自金華青陽橋入境，經

古方、直里、蔣塘、白沙驛中央陳、陶家、派溪李溪灘

下、洪家倉至上范橋入龍游境，長約二三、五公里。有

古方湯溪二站，湯溪站離縣城約三公里。公路自蘭谿兩

頭門入境，經花園、羅埠、港口方、下潘、章家、邵家

、車門裏、至洋埠入龍游境，長約一一、五公里，有長

班汽車通行，交通稱便，水路方面有衢江經過縣境，自

江山、常山、流到本縣洋埠入境，經洋港、上宅、三港

殿至伍家圩入蘭谿境，常年可通民船，東南西有三大源

，東源曰白沙溪，自銀坑發源經蘭背、瑯琊徐、古方北

流併入金華江。南源曰厚大溪，自塔石發源經嶺上厚大

蔣村北流至黃稍與辛坂溪合為羅江。西源曰辛坂溪，自

井上發源經辛坂、中戴、黃堂至黃稍與厚大溪匯合，三

源水淺而急，僅通竹筏，不通舟楫，交通貨運全視衢江

為總匯。陸路運輸僅將人力肩挑，水運有小民船六十餘

隻，可以載運。

子、縣道：

1. 城潘路自縣城西門起，經湯溪火車站至下潘，與

衢壽公路銜接，計長七公里，現無汽車通行，僅

有人力車常行往還。

2. 城白路自縣城東門起，經白沙頭、齊水塘、開化

、上邵、三迴舖、雙牌至白龍橋與金蘭公路銜接

，長約一五、五公里，可通人力車。

3. 城厚路自縣城南門起，經王村、油麻車至厚大，

長約五、八公里，可通人力車。

丑、鄉村道：

1. 城井路自縣城西門起，經瀛洲金、倉里、寺平、

中戴烏珠頭、方家、辛坂、蘇村、鴨嶺頭、和尙

廖井下、吳村至井上止，計長三四、六公里。

2. 城峯路自縣城西門起，經蔣村、上鏡、澤口、至

九峯山止，計長五、八公里。

乙、本縣境內公路破壞情形——本縣未奉令實施破壞，惟第三

期準備破壞地段，業已查勘完竣。

丙、養路情形——本縣組有民衆養路隊四分隊，每隊設分隊長

一人，由沿公路鄉鎮長充任，每分隊設三班，每班設正

副班長各一人，由保甲長充任，每班隊員三十人，由公

路沿線抽選壯丁組織之，負修護公路之責。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二六七

文頭、后境、壇頭、東店、塔石、壁下、石塘、山坑、銀嶺、至張村通入遂昌，長約三二公里。

6. 湯龍路自縣城西門起，經上李，禾邊程，東祝，派溪董，大路祝，下山坊至白杜通入龍游，長約

八六公里。

7. 湯蘭路自縣城東門或西門起，經后朱山，羅大路

黃塘葉、灣田、邵家、楊公橋至耕塘通入蘭谿，長約一一·五公里。

戊、堰壩溝渠修築情形——本縣青陽洪興石鼓廳二村，地瀕衢江，易遭水患，曾在江旁築有石壩一座，以防災害。嗣因年久失修，壩身塌倒，漸失禦水效用，經利用保甲機構征集壯丁予以修築，計修築長度五〇〇公尺，頂寬一

·二公尺，底寬三·六公尺，高度一·二公尺。

七、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實施征工，係利用國民餘時餘力，為國家

(21) 武義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計一〇二、九〇八人

乙、壯丁數目：計二五、一二四人

丙、土地面積：計二六三五方里

社會之中心工作服務，舉凡開發交通道路，修治水利，培植森林，開墾荒地等等，地方生產與福利攸關者，均以征工制度行之，而達國民經濟建設之目的。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人民大都貧乏，全恃勞力所得以度日者為多，故征工發給，幾均藉口生計困難，希圖避役，若對此輩予以強制執行，或依法收繳代役金，確與生計有關，然給予寬假，則皆爰例以求，幾至無法征集，茲為兼籌並顧，杜絕取巧起見，查成鄉鎮保

長等切實查明家境確較貧困者，略予展緩，俟於經營生活上稍有餘閒時，再行補服工役，以昭公允。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對於家境貧困之人民，在應征到工時，應發給伙食費，不給工資，以解決貧民生活，於實施工役時由鄉鎮保長等，切實查明應服毛役之貧困人民，編造名冊，報由縣府復查確實，即由縣府將應發伙食費數目，編入征工經費預算內列支，以免征工之困難。

丁、耕地面積：計水田二五一、一八一畝，又旱地一二九、三三〇畝

戊、荒山面積：計一〇二，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數計二九七六元，配撥農林經費二四八元，水利經費一二元，公共工程費五四元，合作事

業經費四二〇元，工商經費三六元，移撥他用二二〇六元。

二、農業

甲、辦理推廣冬作情形：查本縣田多人少，因所產食糧供過于求，養成農民之惰性，所有農田，除播種單熟稻，及間有少數較勤農戶，于收稻後播種秋荳或大小麥外，任其荒蕪過冬地未盡利，情殊可惜，爰于二十七年秋收後派員勘定中樞，復坦，曲湖，望壺等鄉鎮為推廣冬作物示範圍，強制播種冬作，辦理結果，已由原種農田三九・八三〇畝，增至四九七〇六畝。

乙、辦理墾植情形：查本縣田多人少，民性懶惰，已如前述，故尚未墾植之田畝，委實不少，自辦理難民墾植以來，計有白溪荒地六十餘畝，及香山荒地五十餘畝，連同其他自動墾植之零星荒地，合共二百餘畝，以種麥植桐居多。

丙、造林情形：查造林為建設要政，山鄉尤宜重視，本縣荒山尚未植樹者，計一二〇〇畝之多，除責令鄉鎮保長督飭農戶自動栽植外，由本府給苗強迫造林之荒山，計有南郊黃碧壩林地五畝，陽南黃四灘林地二五畝，胡處陽山林地五畝，白溪口林地一二九畝，陶宅林地七畝，東門外林地五畝，飛機場林地五畝，端村林地三畝，湯處林二畝，合計共一八六畝。

丁、防治病虫害情形：查本縣防治植物病虫害，原設有治虫督促員一人，專司防治植物病虫害事宜，並指定壺山大南履川等中心小學，為特約治虫小學，巡迴講授治虫常識，自抗戰軍興，為緊縮經費起見，雖將治虫人員遵令撤除，但仍另照各期治虫工作實施程序努力防治，本年尚無是項病虫害發現。

戊、推廣專業情形：查本縣推廣雙季稻，始于二十五年春間，試種以來，成績尚佳，至二十七年份止，已逐年遞增至三千畝，以後仍須繼續辦理，促進推廣，以冀農業之改良，而求生產之增加，至推廣植桐，亦經于二十七年春間開始辦理，並在東門外白丈見方大操場四週及縣政府後園，栽植油桐九六〇株，以示提倡。

己、興築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查本縣興修農田水利，向主徵工辦理，除政府每年依法辦理國民工役外，即民間亦有水利維持會之組織，名目繁多，各就堰壩池塘共同有關水利之農戶組織之，近年來興築工程，就政府指定修築者，計有護城堤黃碧壩等二十九處，合共一四，九二六工（詳列堰壩池塘報告表內）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之產量列表如左；
武義縣農林產品產銷統計表

品名產	量本縣消費量	運銷外縣量	外銷地點	備	考
粳谷	四〇〇〇担	三〇〇〇担	一三〇〇担	金華轉銷	
糯谷	一〇〇〇担	七〇〇担	一〇〇〇担	全	上

小麥 一五〇〇担 一五〇〇担 無 無
 查小麥不足本縣需求，多由仙居方面輸入接濟。

大麥 一五〇〇担 一五〇〇担 無 無

大豆 六六〇担 四九〇担 一六〇担 蘭谿轉銷

茶葉 四〇〇担 五〇〇担 三九〇担 全 上

真杉 五七〇〇株 一九〇〇株 三九〇株 金華轉銷

松木 一五〇〇〇株 三〇〇〇株 一〇〇〇株 全 上

毛竹 七三〇〇〇根 三三〇〇〇根 五〇〇〇〇根 全 上

木炭 五八〇〇〇担 一五〇〇〇担 四三〇〇〇担 全 上

柴薪 三〇〇〇〇担 一三六〇〇担 一六七〇〇担 全 上

辛、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查本縣非產魚之區，尙未組設漁會，至于農會，除縣農會外，尙有鄉農會十九所，全縣計共會員四二七〇人，因各會工作廢弛，組織殊欠健全，業于本年二月間辦理登記，彙報浙江省黨部審核公告，並經派員會同縣黨部分別整理完竣。

壬、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栽培改良：查本縣田多人少，民性懶惰，自難諱飾，因之對於栽培作物，殊不甚講究，既懶于中耕除草，尤不願多施肥料，毋怪收穫微薄，產量遞減，除責令各級農會，及鄉鎮保甲長切實督促農民勤于耕耘施肥外，一面擬定獎懲辦法，通令遵照。

2. 改良品種：查本縣農民不知選種，以致農產品質日形惡劣，即以小麥一項而論，前經蒐集本地小麥十九種，連同純系小麥試種比較，收穫結果，相差懸殊，已可概見，擬撥款購辦大批純系稻麥種子，並設立農產種子交換所，以便農戶攜種交換。

3. 設立農田示範區：查本縣農民，對於所有農事，只知墨守舊法不圖改良，應在交通便利衆目共見地方，設有示範農田，採用科學方法，播種主要糧食，一面牌示品種名稱，播種方法，以廣宣傳，而資模楷，本年先于汽車站西首，設置雙季稻示範區，俟有收效，再行分區辦理。

4. 添設農業指導員：查改良農業，事務繁冗，絕非一紙佈告一道公文所可了事，須專設技術人員常川指導，以期迅速改良，本縣原設農業技術員一人自抗戰軍興，爲緊縮開支，奉令暫行解職，希早日恢復，以便負責指導。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查本縣農村，並無手工業之可言，惟南鄉產竹區域，農戶視爲副產收入者爲屏紙，及北鄉缸窰，所製之陶器，祇因墨守成法，不圖改良，故銷路日細，此外尙有手工製造之竹器，如掃帚，竹籃，筐，籃，土箕等零星用器，亦僅限于南鄉一隅稍有出產。

茲將該項產品每年產銷估計數，列表如左：

武義縣重要手工業出品產銷統計表

品名產量產值本縣消費量運銷境外量運銷地點備考
屏紙一萬七千担二八〇〇元 二五〇〇担 一三五〇担金蘭等地

陶器四〇〇〇件 八〇〇元 一五〇〇件 一五〇〇件金蘭等縣

乙、工廠情形：本縣無大規模工廠，僅城區方面設立武義電廠及華記碾米第三廠，尙有振興米廠，正在開始營業，資本均屬短少，設備亦極簡陋。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查本縣工人，就歷次調查結果，佔全民百分之三，自辦理組訓民衆以來，經將竹木泥水縫紉等工，分別組織工會，並成立總工會，共計會員一千四百零七人，近又組織筏業職業工會，計會員一五六人。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查改進及推廣手工業，本縣尙無妥善辦法，擬召集各業工頭藝師，分別組織工藝研究會，研究各項出品之改良，一面籌辦手工藝品展覽會，蒐集各項出品，分類陳列展覽，供各界共同研究與改良。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因經費支絀，合作事業未能展開，所有合作行政事宜悉由財建科辦理，設合作指導員一人，兼資巡迴指導，本縣原有合作社共三十六所，多與金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二七一

武永農民銀行有債權債務關係，因該行現奉令暫停，刻在整理之中，合作社受影響匪淺。至各鄉鎮戰時合作社，自奉頒積極推行，迄茲已正式成立者十四所，已成立而未完成備案手續者七所，正在籌備中者三所，多經營農倉業務，與信用業務，惟因鄉鎮區域遼闊，一時社務難臻健全，業務發展亦頗迂緩，現奉處令舉辦村社，遵即草擬本縣各鄉鎮籌設村社辦法，及村社章程準則，呈送省調整處核備待命施行。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股金額
茲爲易於明瞭起見列表如下：

社別	數	社員人數	股金	額
原有合作社	三六	八九〇	三・九〇	三
鄉鎮戰時合作社	一四	一〇・八五	四〇・四〇	四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本縣原有合作社經營生產業務者十三所，多以桐油，屏紙紅糖等爲主業，惟因與前金・武・永・農民銀行有債權債務關係，迄茲未能解決，以致業務不能發展，至戰時合作社對於此種業務，現正在進行積極籌辦中。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本縣原有合作社之經營運銷業務者，僅有香山糧食運銷合作社，現擬沿運銷路線各地之合作社，視環境之需要普設運銷站，以冀互相連絡運輸迅速，使本縣特產運銷無阻。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本縣原有合作社經營信用業

務者五所，戰時合作社三所，惟因資本微薄，俱係辦理小額貸款，其資金來源，均借自本縣合作金庫，其貸款用途，以關於生產及運銷者爲多。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本縣原有合作社經營消費業務原有三所，嗣以經營不得法，內有一所業務已經停止，而鄉鎮戰時合作社對於此種業務，尙未着手進行，此外各鄉鎮戰時合作社之經營農倉業務者，尙有四所，其抵押農產品以谷爲主要，豆，桐，油紅糖等次之，業務頗稱發達，如履坦鎮合作社對於是項業務之營業額僅三越月（自十月至十二月）幾至萬元之譜。

庚、訓練合作人員情形：本縣于二十七年由本府草擬本縣戰時合作聯合講習會簡章，支出經費概算書及課程表等項，呈奉 建設廳核准遂于二月二十日開始訓練，茲將訓練情形分述如下：

1. 訓練時間——自二月二十日起至三月二十日止共計一個月。
2. 訓練對象——由各鄉鎮公所及各合作社選送高小以上程度者一人至二人，結果共計保送前來受訓者七十名。
3. 訓練課程——戰時合作方案及其實施合作管理及經營合作簿記以及各種政治訓練，軍事訓練等課目。
4. 訓練經費——講師均由本會聘請，爲義務職，各學員除書籍講義費，由本會供給外，其餘膳食宿等費均各自負擔，結果共開支七十餘元，除由原有縣聯合社捐助

三十元，暨向各熱心合作人士捐助外，其餘均由縣總預備費項下動支。

5. 訓練員實習情形——講習會結束後，即將各學員按照人地實際情形，由本府派往各鄉鎮實習，以協助籌設各鄉鎮合作社爲中心合作。

此外由合作指導員隨時利用機會下鄉集會宣導，或個別訪問，以冀各合作社社員對於合作有深確之認識，而圖迅赴事功。

辛、本縣合作推行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自奉令積極推行戰時合作以來，其推行之困難約有二點：（一）爲股金難于征收，因推行戰時合作社爲求合作全民化，人人入社爲原則，其股金數額雖少，但征收異常困難，因之業務不能充實。（二）爲幹部人材缺乏，日前組織合作社，每覺幹部人材缺乏，有才無行者，易被操縱舞弊，有行無才者，則常停頓不進，幹部選擇困難，遂致社務每難健全。此種困難，推原其故，要不外農民智識幼稚，對於合作無深確認識，其解決之法，有如下述：

1. 利用機會灌輸合作教育——如各種集會，壯丁訓練時，平民夜校等，均爲宣導良好機會，或以口頭宣傳，或參用合作課本，當儘量利用機會，普遍宣傳，至保甲督導員鄉鎮保甲長政工隊民衆教育館職員及小學教師等，與民衆接觸機會較多，尤當負責宣導，使一般民

衆，對於合作有深切之認識。

2. 訓練幹部——合作社幹部不健全，則其社務業務，均難發展，故舉辦幹部訓練實爲推行合作事業之要圖，由各合作社遴選優才，施以訓練，授以合作常識及經營技術，庶幾社務始臻健全業務亦能充實矣。

五、農業金融

合作金庫業務情形——查本金庫自二十七年七月八日成立迄今，爲時未及一載，各項業務均屬萌芽，復以時局影響，掣肘頗多，幸承社會人士之贊助，內賴同人之努力，本庫事業稍得推展，茲屆建廳召開建設會議，謹將本金庫業務狀況扼陳如左：

1. 存款方面：本庫存款，分爲定期活期往來特種四種，在平時吸收存款，本來頗有希望，惟現今受抗戰影響，存款不見十分發達，雖有小額存款，咸皆活期性質，綜計二十七年所吸收地方存款總數，達三萬三千七百九十五元，最高餘額達五千三百九十三元，茲復將本年截至三月底止之存款數字列表如左：

時期	種類	存入總數	支出總數	餘額
一月份	往來存款	1,482.31	990.00	492.31
	特種活期存款	1,581.25	1,130.59	680.66
二月份	往來存款	1,612.31	1,562.00	150.31
	特種活期存款	3,707.25	1,821.11	1,886.14

三月份 往來存款 2,202.00 3,732.31 1,530.31
特種活期存款 5,777.25 3,935.44 1,841.81

2. 放款方面：本庫在成立之初，因本縣合作社尙未普遍成立，在此過渡時期中，本庫在不損失農貸原則下，開作小工商業及個農放款。自二十七年八月份舉辦農業倉庫及推進各處簡易倉庫業務以來，本庫放款業務已漸漸納入正軌。綜計二十七年度貸放款項總數，達四三·〇八二元，內計倉庫放款一五·〇一九元，活期信用放款一五·五一三元，定期抵押放款七四〇元，茲復將本年截至三月底止之放款數字列表如次：

時期	種類	放出總數	收回總數	餘額
一月份	定信放款	1,170.00	6,115.00	4,945.00
	活信放款	1,414.74	4,318.50	2,903.76
二月份	定信放款	230.00	820.00	590.00
	倉庫放款	2,620.21	19,032.29	16,412.02
三月份	往來透支		350.00	350.00
	合計	5,434.95	30,545.79	36,080.74
一月份	定信放款	2,370.00	6,905.00	4,535.00
	活信放款	2,301.05	4,728.50	2,427.45
二月份	定信放款	330.00	860.00	530.00
	倉庫放款	6,110.27	31,432.29	25,322.02
三月份	往來透支	530.00	1,120.00	590.00
	合計	11,641.32	44,037.79	55,679.11

三月份	定信放款	3,145.00	6,905.00	3,760.00
	活信放款	2,301.05	4,728.50	2,427.45
	定抵放款	330.00	860.88	530.00
	倉庫放款	18,688.63	31,432.29	12,793.00
	往來透支	1,000.00	1,390.00	390.00
	合計	22,319.68	45,415.79	67,735.47

3. 匯兌方面) 本庫原以調劑農村經濟為宗旨，然為流通社會金融，便利收付，對於匯兌業務亦屬重要。故本庫遵照省庫規定劃一辦法，舉辦匯兌業務，綜計二十七年匯出匯款總額為一四·一三九·九四元，內以商店託匯為最多，至於應匯匯款總額為四·八二五·五三元，茲本年截至三月底止之匯兌業務列表如次：

時期	匯出	匯款
一月份	3,112.84	828.25
二月份	4,481.43	953.25
三月份	9,152.10	2,517.10

4. 損益方面：本庫因開辦期中各種費用較繁，二十七年度決算結果，計純損一七一·四二元，茲附貸借對照表及損益計算表以示本庫資產負債實際狀況：

武義縣合作金庫貸借對照表
二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類		負債類	
金額	科目	金額	科目
41,000.00	股本	100,000.00	總數
9,944.41	發行股本	3,916.78	存款
5,320.00	未收股款	361.00	活期
370.00	定期信用放款		
4,381.50	定期抵押放款		
14,632.29	活期信用放款		
1,347.17	倉庫放款		
1,071.29	開辦費		
220.85	應收利息		
129.92	未收器具金		
6,305.78	繳省庫股本		
5,000.00	繳縣庫往來		
44.	開支		
6,145.58	未耗庫往來		
171.42	未認省純合		
104,277.78	計		

武義縣合作金庫損益計算表
二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損科	利科	損科	利科
利息	田金	利息	田金
262.84	262.84	14.44	14.44
1,275.22	1,275.22	171.42	171.42
		41.00	41.00
		1,459.78	1,459.78

攤提開支費 11970
合計 1,672.20

合計 1,67.20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以火腿風肉，弗石及茶葉

為最著名每年除本縣消費外，餘均輸出境外，茲附本縣特產產銷統計表於左：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品名	產量	價值	本縣銷費	量	運銷地點	備考
----	----	----	------	---	------	----

火腿	二〇〇〇隻	六〇〇〇〇元	八・三三〇隻	一一・六七隻	金華轉銷	
----	-------	--------	--------	--------	------	--

風肉	五五〇担	一六・五〇〇元	五五〇担	無		
----	------	---------	------	---	--	--

弗石	六・〇〇〇噸	七二・〇〇〇元	無	六・〇〇〇噸	上海	現由政府統制
----	--------	---------	---	--------	----	--------

茶葉	四・五〇〇担	一三五・〇〇〇元	五二〇担	三・九八〇担	蘭谿轉銷	
----	--------	----------	------	--------	------	--

乙、交易公店業務概況：查本縣僅設有武陽鎮交易公店，資本一〇五〇元，於二十七年九月十一日籌組成立開始營業，因限於資本，未能發展業務，截本年三月底止，貿易情形：計輸入食鹽二〇三包，輸出白米六五担。

丙、食糧運銷處業務情形：查本縣辦理物產調整以來，除籌設交易公店外，鑒於糧食運銷之重要，爰復組織食糧運銷處，專司食糧運銷事宜，自二十七年五月間開始辦理起，至同年十月間暫停營業止，由本縣運輸出境之糧食，計穀五三七担，白米四四五一五石，（每石一五〇斤），大麥五六〇石，小麥四〇石。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查武義港為本縣水道交通線，上通永康，下達金華，可通船筏，至陸路交通，除金武永公路外，尚有宣武，永武，金武等縣道，均通人力手車，至運輸工具除汽車外，計載重三千斤民船二艘，竹筏一五〇個，手車一六一輛。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及破壞情形：查本縣公路，除金永武公路，前於二十一年間開始通車外，尚有宣武公路，始於二十七年五月間開工建築，至九月底將車基土方填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之工作：查本縣物價每隨供求變動，發生飛漲或慘跌現象，自奉令辦理物價評定事宜後，各種物價，均趨穩定。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查本縣商人，佔百

築完成，所有路面橋洞奉暫行停工，現雖撥款架設便橋，行駛人力手車，尙難通馳汽車，至破壞楊公橋至包村一段公路，業經奉令準備，待命實施。

丙、養路情形：查本縣養路，除金永武公路設有養路隊六十名，內撥十餘人在本縣境內專司養路工作外，尙無其他養路隊之組織，至於縣道養護，概由沿路鄉鎮保甲壯丁負責辦理，且於每屆征工服役時，重加修築。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查本縣道路，原屬高低不平闊狹迥異，自辦理征工服役，經將宣武永武金武等縣道分期修築，並盡量截灣取直，計寬四公尺，堪通人力手車，俟有餘力，再將鄉村道路次第興築完成，以利人行。

戊、鄉村電話情形：查本縣鄉村電話，以限於財力，僅設有縣城至下楊，及縣城至嶺下湯兩線，再縣城至履坦話線，雖經呈准採用省縣合作方式，桿木由地方供備，線工由省局撥補，因抗戰軍興，省款支絀，材料短缺，奉令停工，一俟時局平定，仍擬催請架設以利通訊。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共修築與后塘，任公堰，護城堤等

(22) 東陽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 男丁二七〇、一五三人。女口二三三、一一八人。

廿九處。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本教民以勞之旨辦理征工，其目的務求境內道路之興修，以利人行，堰壩池塘之興修，以利農田灌溉，森林之栽培，以利生產，自衛工程之建築，以維治安，及其其有關建設事之發展，以利民生。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查本縣征工，尙稱順利，惟經費頗感困難，即如上年征工興築宣武路，應征七〇・五三〇工，又大操場馬路應征三一六二工，似此鉅大工程，決非工事地點五公里以內之壯丁足以支配，所有遠距離應征之壯丁，依法津貼之伙食費，在地方因限於財力，無法籌撥，且事關兩縣以上之省工事，迭經呈請撥發伙食費，未獲照准，雖將全部工事勉築完成，不無調遣困難，發生避役情事，此後徵工，應分別省縣或鄉鎮性質，籌足經費，再行動工。

乙、壯丁數目 一三七、八八三人。

丙、土地面積 八八五〇方公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五三〇、七二四畝。旱地一九四、六三

九畝。山——三四五、二八三畝。塘——五五六一六畝。

戊、荒山面積——尙無精密統計，現擬着手調查。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縣建設經費，年計一〇六八元，分爲農林經費一四四元，公共工費一二元合作事業五五二元，路燈費三六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情形

本縣辦理擴充種植冬作物，自去年九月間奉令後，即擬訂擴充冬作物宣傳辦法，令飭各區署各保甲督導員遵照廣爲宣傳，一面指定本縣第一二三四各區及南馬區爲示範區，各該區就近劃定田地五畝至十畝，以供種植大小麥之用，並定期宣傳浸種示範日期，由本縣政工隊派員協助，由省農業改進所鄭技士指導，現查各區對於是項要政尙能切實進行，冬作物地區已比前推廣矣。

乙、造林情形

東陽黃山極多，造林事業非常迫切，故設有縣立苗圃，育成各種苗木以經濟支絀，未能依照計劃進行，查現有馬尾松等十餘萬株，最近曾令飭各鄉鎮，先行調查境內荒山面積，暨造林需要苗木數量，計先後請求需要發給苗木者，除五鄉一鎮外，尙有敬義、石宅、靈岳、三小學與一二都鄰左溪林產合作社等，所發苗木共五萬六千六百三十八株，對於

保護森林辦法，亦已出示佈告週知，此本縣造林之大概情形也。

丙、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境內南北兩江，橫貫全境，江身壅塞，水流不暢，每遇霖雨，則山洪奔決，泛濫成災，水過則又平少廣漠，望無垠，誠爲本縣心腹大患，根本浚治，工程浩大，經費尤鉅，非有百萬之款，無從着手，但以東邑貧瘠，雖對於浚治兩江有莫大之利益，何從籌集，祇就治標辦法，爰於沿江兩岸植種林木，以防水旱交害，並令飭各鄉保注意於墩叻之疏浚，且本府亦時派員予以指導，至本年度擬建雨量站水標站，及分飭各鄉組織水利會推進水利事宜。

丁、上年度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之產量

名稱	產量	名稱	產量
穀	一八六五、五〇〇担	白豆	一四〇、〇〇〇担
大麥	三三一、八〇〇担	棉花	一四、〇〇〇担
小麥	二二〇、四〇〇担	茶葉	六、〇〇〇担
玉蜀黍	五〇〇、〇〇〇担	桐油	三〇〇担
粟	一五〇、〇〇〇担	藥材	六、〇〇〇担
松	一一〇〇、〇〇〇株	南棗	六、〇〇〇担
杉	一五〇、〇〇〇株	栗	四〇〇担

戊、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縣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二十四日設立，會員爲廿泉區農會，甯壽區農會，孝順區農會，并蘇區農會，瑞山區

農會，乘脚區農會，懷德區洪塘鄉農會，城區盧宅鄉農會，城區而崑鄉農會，尙有六十七都鄉農會，二十六年六月十八日成立，會員二百二十六人。十五都鄉農會二十六年五月二日成立，會員一百三十一人。官橋鄉農會廿四年十月二十二日成立會員九十八人。三十七都鄉農會廿五年六月五日成立，會員百四十二人，四十五都鄉農會二十六年一月四日成立，會員有三十人。

己、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調查全縣每年農產品產量及面積。
2. 荒廢隙地實施開墾，擴充耕地。
3. 改善種植方法，籌設農業試驗所，並指導農民實行新式技術。
4. 提倡廣種冬季作物，並督促農民添種小麥，以增食糧。
5. 修築農業倉庫。
6. 實施東陽江兩岸造林事項。

三、工業

甲、本縣手工業，有鐵器製造農具家具，鐵匠工人八十六人，有小規模機廠三家，共有女工六十餘人，絲線作場因工人時有更動，故人數不詳，碗窰廠四家，在魏山附近，工人約八十餘人，土窰四座。

乙、鐵器農具等，年產估計千餘元，機廠出品每年約二萬五

百餘元，磁碗年約值四千餘元。鐵器以零售居多，於每年廢曆三月念八日，本縣大市集之時各項鐵器集中頗多，機廠出品完全推銷本縣境內各鄉，磁碗大部份運銷蘭谿、金華、永康等外縣。機廠設備較完整者，有一家，手搖機機在三十架以上，並有染色設備，其餘各機廠機機約在十架至念架之間。磁碗土窰四座，其原料磁土由正式鑛商供給。

戊、本縣縣工會設在城區，於廿六年六月廿四日曾改選理事，李芝泉等九人當選為理事，潘充烈等五人當選為監事，領導全縣各級工會謀事業之改善，其他有鐵匠業、雕花業、篾業、成衣業，木匠業、理髮業、費工業、漆業、銅錫業、筏業、手車業等各職業工會。

己、關於製碗手工業改善問題，曾呈請 建廳轉兩贛省建廳核發改良碗窰圖說及改良製造方法，以資借鏡，俾事業劃以求改善，其他各項手工業亦在計劃研究中。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於二十八年以前，僅設合作指導員一人，其大部份時間須兼負建設部份，致對於合作事業無法專責推進，僅在各社向農行借款時，事先為其稽核而已，自本年度起，合作人員亦隨前任縣長辭退，迄今尙未委替，故對於推廣改進各項，尙待合指員委定後再事籌劃耳。

乙、本縣原有合作社五十七社，社員人數共二、四〇六人，資本額六、五六八、〇〇元。

丙、本縣有林業生產合作社七社，其業務供給社員林苗，承領荒山，提倡造林，尚有陶業生產合作社一社，其業務係供給社員手藝工具，並推廣運銷事項，桐油生產社供給社員油桐種籽，並推廣運銷，城區有縫紉合作社一社，其業務為推進縫紉工業供給社員製造上需要，各項設備及製品之推銷，因乏人指導，故業務未見發達。

丁、本縣有毛紙運銷合作社一社，其業務未見發展。戊、關於信用合作社業務，其向農行借款大都尚能按期還款。因本縣經濟衰弱，故其業務較為發展。

己、本縣合作社消費業務，以肥料消耗為最，故每年春耕之時，約需化學肥料三千包，始敷分配。

庚、本縣因合作行政機構，尚未健全，故對於訓練工作尚未實施。

辛、全縣合作網因囿於人力財力，迄今尚未建立。

壬、本年一月間曾呈請 建設廳撥處屬各縣成例，設合作社業室，加強本身機構，充實合作力量，擬請按月撥補津貼事業費二百元，經一再陳情，迄未蒙核准，查合作社事業事關經濟建設，雖限於財力，亦當克盡人力從事籌謀之。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本縣合作金庫，以限於財力，迄未籌備成立。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本縣設有中國農民銀行農民借所一處，義東浦地方農民銀行，東陽縣辦事處一處，其資本額為二萬四千元二十七年貸款情形如左：

合作社放款總數	一九、三三〇、〇〇元
特農款 總數	二六、五四五、〇〇元
倉庫押款 總數	四、九四四、八〇元
往來支款 總數	二七、五〇七、九一元

丙、改進意見，本縣經濟原已枯竭，加以戰時輸出貿易銳減，農產銷路呆滯，致農村金融日趨崩潰，農民生活愈感困苦，解決之道，唯有發展農村經濟，設立縣合作金庫，並增加農民銀行貸放金額，庶乎合作事業得以迅速發展，物產得以調整農村金融得以靈活。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以火腿為大宗，年產三十萬隻，除自給外，出口約計二十七萬四千餘隻，值銀八十餘萬元，其次為南肉年產約二萬餘担，約值銀四十餘萬元，銷售於上海、杭州、香港、金華、甯波、溫州等處，其次為茶葉，年產六千三百餘擔，及白朮六千餘担，出口各值九萬餘元。

乙、物體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交通不便，以

運輸困難，物價比鄰縣為高，而本地產品價格因銷路阻滯反趨低廉，本年一月成立物價評定委員會，將主要物品價格評定後，迄今尚無若何變動。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有一縣商會及十五個同業公會，如膠業，南貨業，藥業，布業，旅館業，鑄業，絲業，肉業，雜貨業，染業，油車業，木牙車業，酒業，筏行業等各同業公會，其他尚有甯壽鎮肉業，京南貨七業同業公會。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南北二江，以江身壅塞，不宜航行，僅下流一段，尚可通行竹筏，故民間運輸，全賴陸上交通，境內計有公路一百十公里，分東長·東永·義東三綫，除義東路由地方商人集股主辦外，其他二綫均由公路局辦理，縣道計有東南北麓二綫，其長一百公里，現均由本地商人集股承包設立公司，通行人力手車。

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東南北麓係本縣縣道二大幹綫，均由本府徵工築道，東南縣道長約四十公里，由縣城至南午嶺分二段入永康，一經橫店千祥，一經南馬李村，

(23) 桐廬縣建設工作報告

北麓縣道長約六十公里，經漆石口，吳興茶壩，玉山等處入天台縣境，凡沿此二線重要村鎮，均有支綫銜接。

丙、鄉村電話情形，本縣為靈通各區消息起見，特由縣統籌會撥款八千餘元，建築鄉村電話網於城內長途電話局附設鄉村電話總機一座，並在肩山設一交換機，此外南馬橫店南上湖湖溪安文巍山等處之各設零售處一座，城區各機關電話亦由鄉村電話經營，故消息尚稱靈敏。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本縣國民兵徵兵平時向分築路、水利、造林三項，公議實施，對於水利之興築尤為注意，惟茲值抗戰期間，自應一面加強抗戰力量，一面促進生產力之增加，以期抗戰與建設同時並進，故本縣軍事除奉令構築國防工事外，仍嚴厲督促各鄉鎮興修有關生產增進之工事。

乙、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地面遼闊，交通阻隔，加以鄉保組織欠健，致民工征集時感困難，今後應先從發展交通，加強鄉保組織着手，並於工役期內，動員縣府職員分赴鄉間嚴厲督促，以期完成預定計劃。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男六四·六一九人，女五三·五二三人，共計一一八·四二〇人。

乙、壯丁數目 二四·二一〇名。

丙、土地面積 三·〇〇四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一六二·八七九畝旱地六八·〇九二畝，共二三〇·九七一畝

戊、荒山面積 全縣山畝一八三·四一三畝，內約十分之六為嶙峋巖石，祇能生長柴草，其餘約九一·七〇六畝大都半荒山，年來正在提倡墾植。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收入

科	目	每年收入	備	考
治	虫 費	八五九元	田賦項下帶徵年收如上數	
置	產 捐	三四〇	契稅項下帶徵年收如上數	
模	範桑園收入	九		
合	計	一二〇八		

支出

科	目	每年支出	備
農	林 經 費	四四元	中山公園園丁津貼，及植樹等費，年約支如上數

公共工程經費 一二〇 修理收音機經費年約支如土數
工商經費 一〇四四 縣物產調整辦事處經費年約支如上數。
計 一二〇八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茲附表說明於后：

冬作情形	擴種畝數
小 麥	一三〇〇畝
大 麥	二〇〇畝
薯 苜	五〇〇畝
蠶 豆	二〇〇畝
蕪 菁	一〇〇〇畝

(備考)全縣擴種畝數，桐江兩岸各鄉占十分之七，桐江北岸各鄉占十分之三。

乙、辦理墾殖情形：桐邑人浮於地，所有可墾土地，無不墾殖，即有另星荒地，多係石礫，且犬牙穿錯，不宜墾殖，故本縣祇有半荒山可墾殖，現正規劃辦理。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奉縣春耕運動，責成縣政治工作隊巡迴各鄉調查，宣傳，指導，督促，并責成各區鄉調整種子，以盈濟虛，令飭各商會充分輸入肥料。

丁、蠶桑事業情形：本年蠶農已定育改良種六百張。
戊、造林情形：本縣二十七年份督催由主造林，計有子。

○〇畝，本年仍責各區鄉長督促山主造林，如山主無力造林者，由各區鄉長招致有實力之人，分益代造。

己、防治病虫害情形：本縣關於防治病虫害及實行冬耕，齊泥，割稻，拔除心苗與插於莖等方法，經提倡後，農民咸能辦理。

庚、畜牧情形：本縣畜牧年產如左：

種類	每三年產量
豬	八〇〇〇頭
牛	三〇〇〇頭
羊	二〇〇〇頭
雞	一二〇〇〇〇只
鴨	六〇〇〇〇只
鵝	一〇〇〇〇只

(備考)本縣育產為農民兼營副業，僅堪自給，尙無大規模畜牧場之設置。

上項黃牛占十分之六水牛占十分之四均係耕牛

辛、推廣事業情形：本縣推廣事業，經辦理推廣改良稻麥品種及美棉品種，似因風土不宜，收成歉薄，鮮著成效。

壬、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農田水利，有池塘，溪澗，井泉，堰壩等，每因山水挾泥奔瀉，致池塘溪澗淤塞，或冲毀堰壩等，照上年調查，尙無損壞，但亦未有興建。

癸、漁業情形：本縣魚產有鱖魚，白魚，鯉魚，鯖魚，鱗魚

，子陵魚等，漁民以網捕捉，計年產值三〇〇〇〇元。

子、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如下表：

產品	產量
穀	三六〇〇〇〇担
麥	一〇〇〇〇〇担
豆	二〇〇〇〇担
蕃薯	五〇〇〇〇担
玉蜀黍	三〇〇〇〇担
芸苔	二〇〇〇〇担
茶葉	四〇〇〇〇担
菸葉	一〇〇〇〇担
桐油	一〇〇〇〇担
漆	二〇〇〇担
桐油	五〇〇〇担
蜜	五〇〇〇担
竹	三〇〇〇担
筍	二〇〇〇担
柴炭	一〇〇〇〇担

丑、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本縣農會已組織，縣農會及鄉農會二十三處，共會員一九五四人，漁會尙在組織中。

寅、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擬定如左。
1. 推廣雙季稻：由各鄉擇定田畝特約試種，俟有成績，

再行推廣，以增產量。

2. 選擇稻種：本縣稻種，每多早晚混雜，致收割時，早種熟脫，晚種未熟，影響產量，收入甚鉅，應指導選擇稻種，以期品種純正而免混雜。

3. 指導中耕：本縣多梯形山田，設天晴數日，田即龜裂，應指導中耕方法，以節水分蒸發而滋養作物。

4. 多用自然肥料：本縣農民大都習用石灰肥料，致土質硬化，應指導多用自然肥料，以免土質硬化。

以上四點為本縣農業之亟應改進者，此外如病虫害之防治，自應廣積積極進行，又農業產品如茶葉，桐油，均為本縣土質所宜，正在積極提倡種植，以增產量。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手工業，以草紙為重要，南鄉居民，藉製造草紙以維生活。該項出品每年生產估計，約如下表：

產品	年產數量
草紙	二〇〇〇〇〇塊

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本縣草紙原運銷滬杭各縣，自杭富淪陷後，交通阻礙，運銷困難，致產量短減，因之農民經濟竭蹶異常。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有第一區木業，泥業，衣業等工會三處，第二區篾業工會一處，第三區木業泥

業衣業篾業工會四處，共會員五九七人。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本縣手工業以草紙為重要，前以滬上機製草紙，甚受打擊，應規劃機製，以資改進，其他織草鞋，編竹篾，編箬帽等手工業，均可利用縣有原料，從事編織，惟應加以改進與推廣，擬由縣責成各鄉選送壯年男女加以訓練，然後回鄉指導農民編織，以圖推廣。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合作行政事務，由縣政府遵照奉頒合作章程轉飭各區鄉辦理。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已組織成立之合作社有三十六社，社員有八五九人，資本六〇六六元。

丙、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本縣合作社均以養魚，植桐造林等生產為業務，因資本短絀，致業務不能進展。

丁、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本縣尚無運銷業務之合作社。

戊、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本縣尚無信用業務之合作社。

己、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本縣尚無消費業務之合作社。

庚、訓練工作情形：本縣訓練工作正在規劃舉辦中。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本縣合作網之建立，擬於各鄉組織鄉合作社，各區組織區聯合社，以上設縣聯合社，鄉以下設分社，計縣聯合社一，區聯合社三，鄉聯合社二十五社，其鄉以下之分社，視鄉村戶口多寡分配組織

務使人人加入為社員，利用其組織，增加生產，運銷物產，及輸入各種必需品，使成為戰時經濟中心機構，以調整一切不合理之經濟行為。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推行之困難，由於缺乏資金資助，前有中國農民等各銀行貸款，推行甚為敏捷，故解決推行合作之困難，一面專設合作指導員督導，一面最好能籌設合作金庫。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辦法

如左：

1. 設立縣合作金庫。

2. 專設合作指導員宣傳督促指導。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或籌備）情形：本縣接近戰區，迭遭敵機轟炸，城市商店焚燬殆盡，又因杭富淪陷，交通阻滯，產銷困難，致農村經濟枯窘極點，亟應籌設合作金庫，以資調劑，現正在規劃籌設中。

乙、農民銀行或其他農貸機關情形：本縣尚無農民銀行及農貸機關之設置。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收回提倡股，應俟金庫資金充裕，或募民股照提倡股額分期募齊收回之。

丁、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募集民股辦法，擬分民戶及商戶兩種，民戶以田賦，商戶以普通營業

稅全年營業額為標準，規定認股數額，隨稅帶收，其田賦在三十元以下與營業額在三千元以下者，免認募集，民股如有違抗者，得強制執行之。

戊、改進農村貸款辦法：農村貸款，應以救濟貧苦農民大眾，從事生產為主，其貸款可分現款實物二種，尤應採用實物短期信用放款辦法，先調查農業生產，如種子肥料，農具等必需品之供應數量，大批採辦，按成本作價分發借款人作為貸款，較現款實放較妥。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主要特產為桐油，茶葉，由戰時物產運銷處統制運銷。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本縣交易公店已組織籌備委員會尚在籌備中。

丙、物產調整情形：本縣物產之調整，關於日用必需品之供給，已責成各商會特約商店負責辦理，尚堪維持目前現狀，至物產品之運銷，由戰時物產運銷處運輸，惟草紙，柴，炭大量產品，尚未得到解決辦法。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雖有成立，但以外間輸入之食糧，洋油，棉布等物價，因來源稀少，市價高漲變動甚劇，無法規定。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有縣商會，峯溪鎮商會，橫村鎮商會，芝廈鎮商會，共會員一六四人

。至同業公會，城區有縣過備業同業公會，會員一七人。縣石灰業同業公會，會員一六人。窄溪鎮有南貨業同業公會，會員一八人。布業同業公會，會員一五人。藥業同業公會，會員一〇人，運輸灰石船業同業公會，會員五一人。橫村鎮有南貨業同業公會，會員三六人。藥業同業公會，會員一二人。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水陸交通，陸有桐建公路，桐新公路，釣台支路，現均破壞，又有桐分公路土基已成，橋樑涵洞未築，不能通車，水有桐江分水港，可通帆船，並桐江自縣城東向至富杭可通輪船，本縣運輸工具，有輪船，帆船，當杭富淪陷時，被駐軍焚燬殆盡，僅有數十艘交通舟與渡舟小漁舟，目前來往船隻，均係建蘭於昌各縣過境之船。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奉令破壞公路，遵照軍事長官指導破壞辦法，自廿七年一月間興工起，迄今年餘，尙未結束，初破路面，掘成縱橫長方形之淺溝，繼破路面，先完成十公尺長度後，展破至一百公尺，現又照司令長官部汪工程師規定，本縣加強破壞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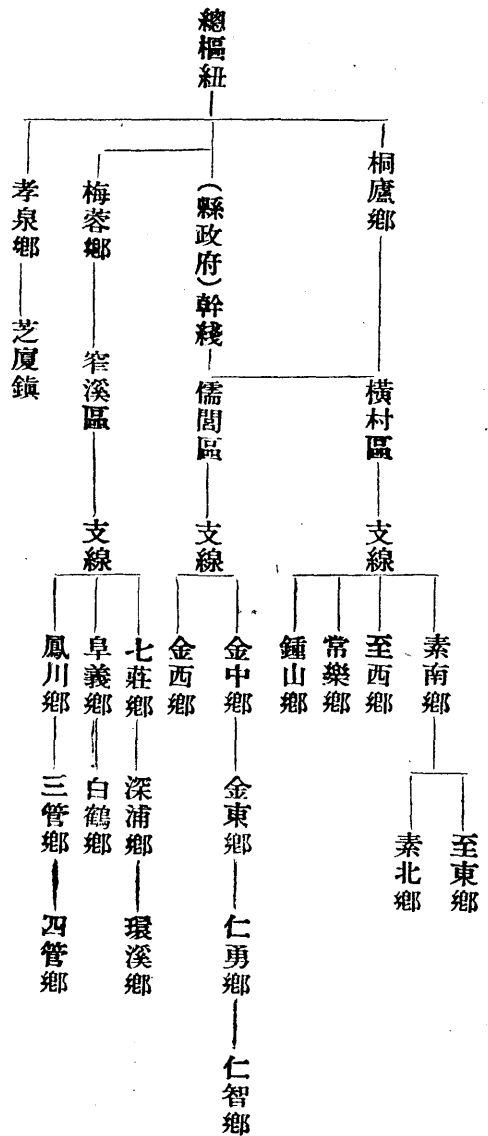
辦法，徵工趕破。

本縣破壞工程，計已破壞土基長四六四〇公尺，合八八五六〇公方，已破壞石基長一一九〇公尺，合三六一九六公方。現奉令尙需激破石基八七〇〇公方，以達到不能修復目的，始於三月二十一日興工，正在趕破中。

丙、養路情形：本縣養路遵令組織養路隊，因公路破壞停止工作。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本縣縣道及鄉村道路，正在規劃條築中。

戊、鄉村電話情形：本縣設置鄉村電話，前經數度計劃，以限於財力，迄未實行，現在地屬戰區，密接前綫，所處地位，日見重要，政府與各鄉村間之聯繫，愈形密切，苟無靈敏之通訊機構，非特於抗衛大計之指導督促，難期迅速，即於一切政令之推行，傳達，亦難收指臂之效，是以將鄉村電話，擬於本年設置完成，其設置計劃，以縣政府為總樞紐，各區署為分樞紐，各鄉鎮為終點，其線路分幹線，支綫，由總樞紐至分樞紐為幹線，再由分樞紐輻射各鄉為支線。茲將幹支各線區鄉名稱列表如下：



進行步驟分爲三期，第一期設置幹綫，（卽由縣至各區署，第二期設置桐江南鄉支綫，第三期設置桐江北岸各鄉支綫，每期以一個月爲限，擬自二十八年二月份起至五月底止，全部設置完成。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本縣堰壩溝渠：上年調查，尙無損壞，故未修築。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本縣徵工破壞公路，構築國防工事，及防空壕室，均以抗敵自衛爲目的。

乙、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解決徵工困難辦法如左：

1. 不擾亂農民工作及心理。

丙、對於現行徵工辦法改進之意見：查國民工役法第二十三條，人民無故對於工役抗不應徵者，得由鄉鎮區長報由縣市政府強制執行，或處以每日一元之罰金，擬補充「

4. 嚴懲主辦工役人員舞弊。

3. 嚴懲抗徵工役。

2. 公平派服工役。

或有事實者，除撤職外，處以二月以下之拘役」。因徵工每由鄉保甲長辦理不力，致工程不能進展，並人民處罰金不如拘役之畏懼，以上意見，由於經濟徵工困難之所得，舉以供獻改進也。

(24) 建德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 甲、人口數目 一二四、三〇八口
- 乙、壯丁數目 二〇、四一六口
- 丙、土地面積 五、〇三七方里
- 丁、耕地面積 六三五、〇〇〇畝
- 戊、荒山面積 一〇〇〇、〇二四畝
-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 1. 農林 六一〇元
 - 2. 合作 一二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奉省令擴種冬耕，自收到冬季作物栽培淺說後，當經翻印，轉發各鄉鎮長參照該項淺說，勸導農民，將所有開田熟地，以及破壞之飛機場暨公路等閒地，迅即擴充栽培多季作物，以增生產。茲將辦理情形，述之如下：

(一) 令飭政工隊，民衆教育館，各保甲督導員，及小學教員，將栽培多季作物在平時可以調節農閒勞力，增進生產收入，促使土壤風化，滅除螟蟲越冬？在戰時並可彌補食糧不足，充實抗戰力量等利益，擴大宣傳，務

乙、辦理墾植情形

使家喻戶曉。(二) 令飭各鄉鎮長將轄境內可供擴充栽培冬季作物之面積若干，調查列報。(三) 指定冬季作物如蕎麥、大麥小麥、蠶豆、碗豆、油菜等數種，令飭審查土質，種植適宜作物。(四) 所需種子，就鄉內儘量採購，如有不足之數，限於九月十日以前報縣核辦。(五) 利用保甲機構推行。(六) 指示小麥冷水溫湯浸種法，令飭各鄉鎮長就轄境內設立三畝至五畝之小麥溫湯浸種示範區。(七) 令飭各鄉鎮長，勸導農民，多種食用作物，減種消耗物品如煙草糯稻等。(八) 規定於冬季作物下種後，派員下鄉巡查，如鄉鎮境內，仍有荒蕪田地，該鄉鎮保長分別議處。

本縣奉發浙江省戰時墾荒辦法到縣後，即經印發原辦法及墾荒常識，轉飭各鄉鎮長遵辦，並令限將轄境內荒地半荒地，無論公有私有，查明土地面積四至坐落，產權所有人等，造冊具報，惟本縣山多田少，上年爲推行擴充栽培多季作物增加生產，迭經令飭各鄉鎮長勸導農民，將已破壞之飛機場及公路等閒地，一律開墾耕種，並規定各鄉鎮境內，如有荒蕪田地，一經查覺，鄉鎮保長應受嚴厲處分。茲將辦理情形敘述如下：

(一) 令飭政工隊民教館各保甲督導員及小學教員，擴大宣傳，喚起民

衆使明瞭墾荒利益及墾荒常識。(二)派員下鄉調查荒地過去情形，和現在各種客觀條件，及土壤性質水利等，以便辦理而免失敗，並一面指導農民平原荒地開墾法，山陵荒地開墾法，及灌溉和宣洩等。(三)規劃本縣荒山荒地不宜於種植農作物，而與保安有關者，凡屬於公有者，責由所在地之鄉鎮保甲長，組織林業合作社，承領植桐或造林，屬於私有者，限期強迫植桐或造林逾期不造林者，由鄉鎮保長另召私人開墾。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山多田少，年產食糧，素感不敷，平時全賴客米輸入，以補不足，現值抗戰時期，來源稀少，故當春耕時期，所有田地山場，亟應設法普遍耕種，俾增生產，而資自給，現已擬訂本縣擴充種植食糧增加生產辦法，令發各鄉鎮長遵辦，一面令飭政工隊民教館各保甲督導員各小學教員，擴大宣傳，務使家喻戶曉，

丁、造林情形

本縣自奉令舉行總理逝世十三週年紀念植樹或造林運動後，當經召集各機關團體，開會籌備一切，以利進行，茲將進行情形述之如下：(一)派員赴各鄉鎮宣傳造林利益及植樹方法與林業常識，以便喚起民衆提倡造林，(二)令飭各鄉鎮長督保各保甲長率領轄境內所有男女老幼全體總動員，分頭植樹，每人至少植樹一株以上，植樹地點，不限荒山曠野，雖屋前屋後，庭園隙地，村莊

周圍，道路兩旁，以及菴廟寺觀公私坟墓，均可種植，所需苗木，由省立林場建德分場盡速發給，故人民踴躍遵行。(三)城區植樹地點，選定秀亭山鐘樓山定軍山，查該山離城約里許，土質尚宜，由各機關團體學校人員，前往種植，以資提倡。(四)事後保護植樹地點，經植樹後由縣府出示保護，並隨時派員查勘生長情形。

戊、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種類	數	單位	單位價格
米	二四〇、〇〇〇	市担	七、〇〇
麥	三、〇〇〇	市担	五、〇〇
荳	一五、〇〇〇	全	六、四〇
玉蜀黍	四五、〇〇〇	全	三、六〇
茶葉	一〇、〇〇〇	全	一五、〇〇
桐油	一五、〇〇〇	全	二五、〇〇
菜油	五、〇〇〇	全	二〇、〇〇
生漆	一〇〇	全	一〇〇、〇〇
木柴	一五〇、〇〇〇	全	四五
木炭	四〇、〇〇〇	全	一、八〇

己、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農業改進之最大目標，在於增加生產，而增加生產，應以當前之需要為先決條件，故本縣改進農業辦法，可分積極與消極兩方面進行，在積極方面如擴充栽墾冬季作物，推行良種良法，墾種荒蕪田地，興修農田水利，發

展種植桐子、茶葉等特產，提倡農家副業等。在消極方面勸導農民多種食用作物，減種消耗物品，如煙草糯米等，及注意撲滅虫害，一方面限制釀酒製糖，節約食糧，強迫耕作等等。

四、合作

製桐油菜油，每日可得工資半元以上，供給飲食，近因油價增高，生活尙覺裕如。

甲、合作行政概況

(1)本縣手工業情形
本縣工業，向屬落後，多數工人賴手工或兼營農業為活，近來農村經濟破產、失業工人日多，上年因戰時影響，工人生計更為困苦，泥水木作，無形停業，惟成衣工人，承製軍隊公務員軍服，生活尙能維持。全縣木工二百餘人，泥水工一百五十餘人，成衣工六百餘人，肩夫七十餘人，此外尙有製茶之茶工，雖係農民兼業，每日除飯資外，亦可得工資三角餘；去年因茶價低落，生計亦難維持，至油車榨油工人，全縣約有百餘，用舊法榨

本縣合作指導人員，原由本府職員兼任合作助理員，每月津貼川旅費，自抗戰軍興，政費奉令一再緊縮，將是項助理員裁撤，改由本縣建設人員及物產調整辦事處職員負責指導，其指導情形，除派職員下鄉宣傳指導外，並通令各鄉鎮事務員，切實協助宣傳指導，並擬於本年度內，指導組織成立戰時合作社，每鄉鎮至少一社，其推進辦法，(一)宣傳戰時合作社之利益，(二)趁各種物產推銷阻滯之際，說明合作之重要，(三)籌設合作金庫，(四)令飭各鄉鎮事務員及本縣政工隊切實宣傳指導。

社

社名	社址	成立年月	社員人數	已收股金	業務	狀況
(有限)三都鎮林業生產合作社	三都鎮	三、三	一四	三、〇	過去尙能依照定章經營業務自富杭淪陷後社員遷避	
(有限)白沙鄉林業生產合作社	白沙鎮	三、二	一五	三、二	他鄉各項業務多無形停頓現正設勸令恢復中	
(有限)乾潭鎮村業生產合作社	乾潭鎮	四、三	一四	五、〇		
(無限)太平鄉桐油生產信銷合作社	太平鄉	三、二	二〇	三、〇		
(有限)麻車鄉林業生產合作社	麻車鄉	四、二	一三	一、六		
(保證)建德縣信用生產消費合作社	建德城內	三、二	一五	七、五		

(有限)緒塘信用合作社 緒塘 三、二 望 八 八

(有限)新民鄉民業生產合作社 新民鄉 三、四 三 三七

丙、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查推行合作事業，為救濟農村之有效方法，其主要困難，厥為(一)農民知識未開，對於合作事業，尙無相當認識，(二)缺乏合作資金，未能充分發揮合作效能，解決二項困難之辦法，應擴大宣傳合作功能及組織辦法，並請省合作金庫及各金融機關，對合作社切實多加援助。

五、商業

本縣進口貨，以煤油、綢布、南北貨為大宗，前由杭、紹、甬等處輸入，現因杭富淪陷，改由蘭谿輸入，出口貨以桐油、生漆、茶葉、柴炭、五加皮酒、黃豆，為大宗，生漆出產北鄉乾潭，皮紙為南鄉馬目所產，其餘各物各鄉均有出產，柴炭酒類，近以戰時影響，已趨衰落，全縣商店，凡三百餘家，以鹽業油醬業資本較厚，其組織常就商店範圍之大小而異，其中資本較宏，營業較盛者，設經理一人或司賬一人或二人，夥友約五、六人，亦有店主自任經理，另請司賬一人夥友四、五人者，則其規模較次矣，亦有由店主自任經理司賬，另有夥友二、三人，更有店主以外，不另請夥友，均由家中人任之者，則其規模尤次矣，尋常店員待遇，實屬菲薄，高者年薪百餘元，低者年薪十餘元，惟膳宿多由店中供給，商店

六、交通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公路 自縣城西門起，經十里埠至楊村橋，分為建淳、建桐兩段建淳段由此西行，經緒塘朱池洋溪而達白沙北站，此段已奉令澈底破壞，不能通車，由白沙經銅官至淳安一段，現仍行駛，與衢壽公路聯絡，由楊村橋東北行，經程頭大畝凌上鳴口安仁達桐廬芝廬為建桐段，亦已奉令破壞完成，不能通車。

2. 縣道 自縣東行，經小里埠、三都、和村梓里、洪嶺、上姜、下姜、可至浦江，路共四十五里，多係山路，路面自縣城至梓里一段，用石塊鋪平，餘均崎嶇不平，泥路居多，自縣南過江，經桐溪、大洋、麻車、三和、而達蘭谿，路共五十里。路面尙寬，用石均居半數，由縣西行，達壽昌淳安之路，已改為公路，由縣北行，經烏龍嶺、程頭、外蔡、早胡嶺下、包邵家、胥嶺而達分

水縣境，路共七十里，路面以石塊居多。

8. 水道 自縣城經桐溪埠、洋尾埠、大洋、麻車埠、三和。可通蘭谿之河道爲建蘭線，長約五十里。河身以三河大洋洋尾等處最寬，約三十八公尺，麻車埠祇二十餘公尺，深度以水勢漲落而不一，平時最深處約丈餘，淺灘祇二三尺，甲縣經十里埠、施家埠、馬目埠、下涯埠、洋溪、白沙、滄口、銅官而達淳安，爲建淳線，共長八十里，河身以澳、馬目縣南等處，三十餘公尺爲最寬，施家埠爲最狹，水勢深淺情形如上，由縣城經東關、小里埠、胥口、空柏、冷水而達桐廬之富春江爲建桐線，長約四十餘里，河身以小里埠、空柏較寬，除南門至小里埠下之烏石灘一帶，水淺至三四尺外，餘俱深至二丈許。

4. 運輸工具 建桐線水道，在昔有汽輪拖帶帆船，裝載客貨，較稱便利，近則興建蘭建淳二線相同，俱用帆船行駛，陸路運輸全藉扛負肩挑，並無新式運輸工具。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及破壞情形

1. 建桐芝楊段 由桐廬芝廬起至建德楊村橋止，約長二十五公里，江前縣長任內奉二十一集團軍廖總司令命令，開工破壞，自楊村以東至安仁橋，共計大小橋樑七座，均拆卸燒燬，並將安仁鎮東山脚凌上西橋頭大畝頭路邊等七處，各破壞路面一段，每段計長六公尺，深二公尺五以上，寬全路面，復奉二十一集團軍總部參謀處

電飭將該路挖兩道平行溝，遵令自安仁起至楊村橋止，共破壞十五處，每處計深一公尺，長八公尺，寬一公尺

零，至二十七年三月間，奉 省政府元日電報，飭將該段公路，征集民工，趕速修復路基路面，並購辦橋樑木料，計價銀五千一百元，除向省公路局借到法幣貳千元外，尙欠木商山主洋三千一百元，迄未奉發，全路修復驗收中，二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奉 令征集民工破壞，當勘定破壞地段五十三段，每段長六十公尺，寬六公尺，深三公尺半，嗣奉 劉總司令電更正，每隔三百公尺，破壞一百公尺，當將原破壞地段加長四十公尺，惟破壞目的在使敵進犯困難，故須擇地勢險要不易修復之處，實施破壞，因此破壞地段增加至六十七段，復因地形關係，破壞長度有不满一百公尺者，有超過一百公尺者，已於七月二十一日全部破壞完成，計共需民工四萬一千四百九工，共需民夫伙食六千九百九元八角五分，除已領四千元外，本縣墊支二千九百九元八角五分，又奉 劉總司令電，以該段公路破壞不徹底，尙須加強，當經遵照 第三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汪工程師內囑，勘定加破要點及所擬加破辦法規定程度，分別加破完成，計支銀五百七十七元零三分，連同共墊銀三千四百八十四元八角八分，已將經過情形，分報各上峯察核

2. 建淳路楊白段 由楊村橋至白沙，約長二十二公里，原奉令澈底破壞一側，留一側通車，計勘定破壞地點二

十八段，長寬與深度建桐路同，（暫破一側）於二十七年七月十八日開工至八月二十六日完成，迨九月二十九日奉第十集團軍總司令宥西參戰電飭將建白路澈底破壞，當將該段公路石基土基橋樑遵照第三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汪工程師內閣擬定實施破壞辦法，規定程度，全部澈底破壞完竣，共計需銀壹萬一千七百元，已將辦理經過情形，分報察核。

乙、破壞公路部份

1. 芝楊段 共徵四萬二千二百〇二工。
 2. 建白段 共徵三萬四千八百工。
- 以上共計十一萬七千四百另二工。

丙、拆城部份

拆除東西北三面城牆，採用勞動服役辦法，共徵用十六萬工

七、工役

甲、構築國防工事部份

1. 第一二期野戰工事，共征一萬八千八百七十五工。
2. 第三期野戰工事共征六千六百另二工。
3. 加強工事及建築永久工事，共徵一萬九千九百五十二工。
4. 加修工事，共徵八百四十工。
5. 修補增強大畈附近野戰工事，共征一萬九千四百四十四工半。
6. 構築下二都江防據點工事，共徵一萬八千工。
7. 增築楊村附近野戰工事，共徵一萬八千四百二十四工。

八、徵料

一、構築國防工事徵料情形

1. 徵用松木共六萬四千七百八十五根。
2. 征用毛竹共七千二百九十斤及一百四十一根。
3. 徵用稻草共六千三百六十斤。

第五區各縣

(25)衢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男女共計三二一、九六〇人

乙、壯丁數目 六九、五六四人

丙、土地面積 八六四、〇四一畝二四四

丁、耕地面積 七〇七、六六〇畝三七九（田四九三四八五、〇九二，地二一、一七五二八七。）

戊、荒山面積 四四、二四四畝六九八。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縣本年度建設經費五五五二元，計農林經費四八元，水利經費一、〇〇〇元，公共工程經費三〇四〇元，合作事業經費七四四元，工商經費七二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先用文字及口頭宣傳，繼派員赴鄉指導，并令飭各鄉鎮保甲長督促種植全縣田畝，大都種植冬季作物，成績優良。

乙、辦理墾植情形——宣傳墾植之重要，獎勵荒山荒地以合方式，實行大規模墾植。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運用保甲組織與合作組織，指導並督促人民春耕，令飭合作金庫辦理春耕放款。

丁、造林情形——命令各鄉鎮切實協助人民墾植造林，并以勞動服役提倡開墾荒山造林。

戊、防治病虫害情形——橘爲本縣特產之一，年來發生紅蟻介壳虫，曾施用松脂合劑防治，頗收成效，茲已訂購噴霧器，以便大規模施用，而期撲滅。

己、推廣事業情形——推廣純系稻計五〇〇二五畝，分發三〇〇一五斤穀種，在縣屬杜澤鎮，設立推廣純系稻辦事處，於上年設有推廣員，並派治虫督促員協助之。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督促管理本縣各水堰，並組織黃陵堰水利管理委員會，以興水利。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之產量

米 一、五〇〇、〇〇〇石。

麥 三〇、〇〇〇石。

油 桐油一〇、〇〇〇担。

類 柚油三〇、〇〇〇担。

青油一、〇〇〇担。

雜 糧 三〇、〇〇〇石。

蔬 菜 冬筍、蘿蔔二九、〇〇〇石。

毛竹杉樹 總值九一〇、二六五元。

壬、農會情形——本縣成立農會共有二十五處，各農會主要工作爲調解佃業糾紛，推行二五減租。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工業情形：

1. 紙業——本縣紙業出產，每年不下百萬元，唯所生產

紙張如南屏、花尖等紙類，質地不佳，用途甚少，應予改良，藉以振興實業。

2. 草帽鞭——本縣農村婦女，於夏季織打草帽鞭，亦為重要手工業之一。

上述兩種物品每年生產價值估計如下：

1. 紙業——一、〇〇〇、〇〇〇元。

2. 草帽鞭——一三〇二元。

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紙業戰前屬於商人販賣運銷滬杭，轉售山東、南通等處，際此戰時，則銷路全無。

丙、改良手工場設置情形——本縣有改良紙業工廠，及改良紙業生產合作社，所製改良報紙及毛鹿等十數種，頗合社會之需要。

丁、工廠情形：

1. 電燈工廠：本縣電燈公司，係燒木炭發電，故所需燃料，不受戰時影響，設置完備，電力充足。

2. 蜡紙廠：上海勤業蜡紙廠，於去年遷至本縣官碓地方，繼續製造，月可出紙十八萬餘筒。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工會已成立者，有民船業、背板業、裁縫業、筏業等職業工會。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府為本縣合作事業之主管機關，設有合作事業指導員，依據物產調整處訂定之戰時合作社綱領，專責推行，以鄉鎮單位合作社，與其他各種特產生產運銷合作社為主體，并以因地制宜，設立分社或村社，復籌組區聯合社與縣聯合合作社，藉以普遍與強化本縣合作之組織。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合作社數——鄉鎮單位合作社計十四社。

分社計三社。

原有未改組合作社計三十四社。

社員人數——一九、四八六。

資本額：五、六五〇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本縣紙業生產合作社，已出產改良紙有二千四百餘令，總值一萬九千二百餘元。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關於運銷方面，以米茶為主要業務，計總值額有一千四百餘元。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1. 上方合作社兼營倉儲貸款一萬元。

2. 杜澤合作社兼營倉儲貸款一萬二千元。

3. 峽口外黃分社兼營倉儲貸款四千元。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共計六千餘元。

庚、訓練工作情形——於二十七年曾舉辦合作社職員講習會

，會員每鄉鎮三人，到會者共有六十三人，受訓時間二星期，計講授合作概論十八小時，合作法規九小時、合

作會計二十四小時，公牘八小時，農倉概要八小時，黨義及公民九小時，經濟學大綱六小時，鄉村建設概要四小時，精神講話六小時，開支經費二百五十六元，呈准在二十六年度合作事業經費項下動支。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指導組織鄉鎮單位合作社及分社，成立區聯合社與縣聯合社以成本縣合作網，並以縣聯合社為全縣合作社之綱領，藉以便利運用。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方法：唯一困難問題，在於人民智識程度過低，推行難普遍。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1. 行政方面之促進——應增加鄉鎮保甲長，協助推行與監督就地合作事業之責任，保障合作社之優待。

2. 經濟方面之協助——籌集合作資金，介紹低利貸款。

3. 教育方面——增加合作教育。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1. 籌備經過

子、組織籌備委員會——合作金庫為地方性民衆金融機關，自應由地方人士共策進行，經由本縣縣政府擬訂衢縣合作金庫籌備委員會暨籌備處，組織章程，呈請主管機關核准，隨由縣政府依照委員會組織章程，函聘金融界領袖暨地方熱心人士十人為籌備委員，於二十七年四月二十日成立衢縣合作金庫籌備委員會，辦理本金庫股本之籌募，及一切章程之擬訂。

員，於二十七年四月二十日成立衢縣合作金庫籌備委員會，辦理本金庫股本之籌募，及一切章程之擬訂。

丑、成立籌備處——衢縣合作金庫籌備委員會組織章程，既經建設廳核准，並由廳令委衢縣縣長李則淵兼籌備處主任，另委周麥邱黃文桂為副主任，本庫籌備處爰於二十七年五月五日成立，負責辦理籌備一切事宜。

寅、籌募股本——本庫股本總額暫定二十萬元，依照衢縣合作金庫籌備處組織章程第七條之規定，募集股金達十萬元時，得先行正式成立，除由縣政府呈准建設廳認撥提倡股壹萬五千元外，餘均由地方認購，然事在初創，募股殊多困難，幸經諸籌備委員之努力，勸募至八月中，已實收一萬八千八百五十元，茲為適應需要，爰定八月二十日以籌備處名義先行開始營業，此籌備經過之情形也。

2. 業務

本處自開始招收股款之日起已由各法團及各界認購提倡股八萬餘元，除收縣政府股款一萬元，衢縣抗日自衛委員會股金五千元，餘由各界陸續投繳股金二萬一千〇七十元，共計三萬六千一百六十元，茲將業務情形分述於左：

子、存款——本縣金融機關較多，除錢莊外，有中國、

中央、地方，裕民四銀行，本處開辦伊始，吸收存款自較困難，自開始日起，結至二月底止，各種存款計有二萬七千五百七十元四角。

丑、放款——本庫放款之對象如左：

1. 各級合作社及合作聯合社。
2. 簡易農業倉庫。
3. 交易公店。
4. 特約商店。
5. 未成立合作社地區之農民。
6. 認購本庫提倡股之事業機關及法團。
7. 與本庫訂立特約契約者。

(一)倉庫放款——在新穀登場時，穀價低落，商人往往利用時機，賤價收買，故本縣特設農倉，以保農民利益，本倉曾與杜澤鎮，上方鎮，外黃村合作社各訂立借款八千元，以專充辦理農產所儲押之用，除陸續收回外，尚餘有一萬餘元之放款。

(二)補助交易公店——在縣區聯合社未設立以前，貸款於交易公店，以發展其運銷及分配業務，已貸予五千元之借款。

(三)特種放款——凡與抗戰有利之生產事機關，本庫亦予以貸款，如第五區改良造紙廠，出品精良，足抵舶品，因此業務甚為發達，故

本庫貸以週轉資金二千五百元。

寅、匯兌及辦理收代

本縣銀行林立，過去匯兌向為各銀行辦理，本處開業伊始，匯兌業務未甚發達，茲將本年一月份至三月份匯入總額列舉如下：

1. 匯出匯款——七萬零九百五十四元四角七分。
2. 匯入匯款——三萬八千三十二元三角六分。

乙、農民銀行情形——案查衢縣農民銀行，於十七年開始籌備，經一年之久，至十八年五月間開始營業，乃辦理不善，營業僅及九年，將款項如數擱呆，致無形停頓，其間雖經一度整理，但非特未能澈底整頓，反由省派經理陳叔賢將現款存入金武永農行，迄未收回，使農行受此損失。此次奉令組織委員會，從事清理，於上年八月一日組織成立，各委員均破除情面，任勞任怨，務期澈底清理，從放款中發生種種弊端，在短促期內殊難清理完結也，茲特將清理情形，分別報請於次：

子、農行組織情形

1. 農行成立期間：民十七年六月間，組織農行籌備會，於十八年五月三日，正式成立營業。

2. 收起股本額：農行股本原定二十萬元，除擬呈請在銀米項下，帶征附捐二年，計可收銀二萬元，並勸認購二五庫券，各戶將應收利息票，按月繳存，作為股本，湊成股本二年，可達一萬元，外

其餘股本，則由就地商店紳富，以及各鄉農民籌集，嗣以銀米項下，帶征未奉核准，而存款二五庫券券息，又未舉行，僅前款產會，提來公股二萬元，由商店紳富及農民籌集之股款，則以地方經濟為難，又未能照額募足，僅收起四萬二千一百八十元，故農行收起股本額，計共六萬二千一百八十元。

3. 業務概況：農行成立之時，並無其他銀行成立，農行劃為吾衢唯一之金融機關，是以營業頗為發達，嗣後經理徇私濫放，致所借出之款，均不能如期收回，各項放款，竟達十餘萬之巨，非特所有資本，如數擱呆，即各戶存款，亦被放出，成為呆賬，週轉不靈，業務因而停頓。

4. 建廳收回整理情形：自二十四年以後，業務停頓，二十五年間各股東發起，組織整理委員會，從事整理，旋奉廳委陳叔賢來衢，充任經理兼整理會主席，着即會同股東當選之整理委員，切實整理，但查該陳叔賢整理工作，僅將放款中之不合法者，造冊送廳查核，既未遵令向前任嚴追，整理清楚，又無改善行務進行之計劃，反將收回衢常公司欠款之公債票面銀一萬元，又搜集現款七千六百餘元，移存金武永農行，迄今猶未追回，致使衢縣農行，更趨於一蹶不振之局，故此大之

整理，實毫無成效可也。

丑、組織清理會情形

1. 清理會成立期間及其組織——二十七年六月間，本府奉令清理該行，擬具清理會組織章程及催款辦法，呈奉核准，一面依照章程令縣合作金庫籌備會，及縣財務會推派代表，定期召集組織，至同年七月二十六日，組織成立，其組織法計共委員七人，縣政府代表一人，縣合作金庫籌備會代表一人，財務委員會代表四人，以及農行經理等組織之，再於委員中互推主席委員一人，總務催款會計籌股股長各一人，分股辦事，以專責成。

2. 交接情形——清理會自組織成立後，即定於上年八月一日接收清理，函請葛前經理移交，當准將農行進出賬款，簿冊文件證據等，送交來會，經由各股分別照冊點收，呈縣備案。

3. 清理情形——清理會自接手清理以後，即依照奉准催款辦法，極積工作，并將不合法之放出版項，(附表二)分別剔出列表，報由本府追繳。

4. 催收欠款情形——查清理會清理期間，原奉准三個月，自上年八月起，至十月止，嗣以手續繁複，不能如期清理完竣，呈請展期三月，至本年一月底結束，旋縣政府以此次清理尙有成效，若遵限結束，實為半途而廢，殊覺可惜，因續請再准

展期三月，至本年四月底結束，現在清理期間，瞬又屆滿，而追收欠款各委員，雖破除情面，任怨任勞，無如困難過多，故自開始清理以來，至現在止，計收起現款一萬四千八百八十七元一角二分，沒收田地塘稅、統計八十畝九分五厘二毫四絲。

5. 工作之困難情形——查農行賬列各欠戶，大都為各前經由徇情濫放之款，是以弊端叢生，經清理以後，計發現有化名冒借者三千五百餘元，有借戶串同司冊生偽造糧稅者三千一百餘元，本行職員狼狽為奸，所虧欠者七千八百餘元，諸如此類，層出不窮，為澈底清理計，特詳細調查，多方證實，或逕向催追，或呈縣押繳，是以清理之工作，實感困難，再際此非常時期，經濟異常竭蹶，催收維難，各欠戶又多規避，無從追償，即不規避者，亦以無力籌償，紛紛請求以押品作抵，踏勘押品，又需相當時日，故在此短促期間，殊不能收良好之效果也。

限制，總求逐部清理完成，今後除積極催追欠款，設法變賣沒收押品，一俟欠款催齊，即清償欠人之款，其餘公款，悉數移送縣合作金庫，認購提倡股，並造清理報告，呈送各監督機關備核，再召開農行股東大會，公告清理情形，並請將農行股票繳往合作金庫，以便換發股票。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須俟本縣各合作社成立後，督促認股以原認之提倡股，逐步收回。

丁、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合作金庫資本額，原定二十萬元，祇以商業衰落，農業破產，社會經濟窘困，自積極勸募以來，僅募集七萬餘元，而實收股本僅三萬餘元，因殷商富戶之大多觀望所致，經聘請地方紳士組織勸募委員會，分頭勸募。

戊、改進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由各合作社兼辦農業倉庫，辦理農產抵押放款。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每年產米一、五〇〇、〇〇〇担，產麥三〇、〇〇〇担，產豆一〇〇、〇〇〇担，產菓子二二〇〇〇担，產蕎麥一八〇、〇〇〇担，產花生八〇、〇〇〇担，產橘一八〇、〇〇〇担，產紙三〇〇、〇〇〇担，米麥銷於常山蕭紹，豆及菓子花生戰前銷於滬杭，紙戰前銷於杭紹，並遠及東北各省。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1. 籌備經過：

查本公店於二十七年三月間奉令組織，當由衢縣商會聘請黃文桂等七人爲籌備委員，即於四月四日開第一次籌備會議，所有招募股款等事宜，即由各籌備委員分頭負責進行，惟以時值非常，社會金融枯竭，對於籌募股款一層，備極艱難，費極大之力量，耗十閱月之光陰，前後共計召開籌備會議十次，始於二十八年一月一日正式成立，當即一面呈請主管機關備案，一面即行開始營業。

2. 業務情形

查本公店之成立，即本調劑日常必需品之供求，并穩定市價之宗旨，首以食糧油類等爲唯一營業對象，派員前赴贛省上饒玉山本省開化常山等出產地，採辦裝運來衢，先供給本衢社會之需要，如本地供過於求，乃分別運銷於金、蘭、寧紹各屬地，此本店業務與採辦運銷之大略情況也。

3. 人事編制

查本公店依照組織章程，以董事會爲最高行政機構，設董事七人，另設監察三人，組織監查會，負責檢查本店財產狀況及業務情形，關於執行業務，由經理秉承董事會之意旨負責辦理，本店設會計司庫各一人，營業員練習生各若干人。

4. 本公店之目的——本公店之目的既爲上述，際此初創時期，以厄於環境，僅能作小規模之營業，期於最近之將來，能達到日常必需品之消費分配合理化。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南鄉缺米，平民度生艱難，由交易公店於谷價低落時，儘量收囤，運銷於南鄉。本縣所缺少之日用物品，由縣商會及交易公店設法向鄰近出產地採辦裝運來衢，供給社會需要，因此市面得以穩定。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之先，各商民藉口交通阻礙，進貨不易，物價任意增漲，平民受苦尤深，自物價評定會成立後，將每週評定物價公佈，照價賣買，任意漲價之風即平物價因此穩定。

戊、商業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同業公會已成立者計三十二所，尙未成立而在籌備中者計二所，考核各該會平時實際工作，對於會務尙能推行，地方公益，協助抗戰，均有相當成績，故尙得社會信仰，惟或因籌備已久而未成立，是以督促其正式成立，或因職員任期已滿，而未改選，是以督促其召開會員大會，重行改選，其外尙有縣商會及上方鎮商會各一所，平時領導各同業公會，有方，且熱心地方公益事業，頗獲社會好感。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關於陸地交通，有浙贛鐵路橫貫於境內，長計三十六公里，衢蘭衢江公路在本縣境內者，長計各有二〇公里，衢常路在境內者有十三公里。

關於水程方面，有衢江通至龍游，江山港通至江山，常山港通至常山，均各有九十華里之水道，至運輸工具，於水道則以民船，陸道以火車、汽車、手車等，交通尙稱便利。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與破壞俱有專人負責，尤其破壞工作業經準備就緒。

丙、養路情形

有道班補修道路，種植蔭道樹。

丁、縣道及鄉道情形

縣道：1. 有城航路計長一公里。

2. 衢柯路計長一三公里。

鄉村里：1. 杜澤至黃甲山計一四公里。

2. 自樟潭鎮至大洲計長十四公里。

3. 其在建築中有廿里街至溪口。由峽口北至上
方，西通杜澤，可成本縣之公路網。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電話以鄉村爲最多，如杜澤、上方、下村、高家、蓮花、樟潭、前河、破石、洋口、黃壇等各鄉鎮均有電話。

乙、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1. 整理黃陵堰——查黃陵堰灌溉農田計有七千餘畝，近年來橫壩倒塌，堰溝淤塞，每遇久晴，卽呈災象，前會經省水利局派員設計開鑿，終因工程浩大，延未舉辦，茲因該堰關係農田水利甚鉅，經召集受益田戶組織黃陵堰水利管理委員會，從事興修，「本縣費，卽由受益田畝攤派，業已動工興築橫壩，農溝。

2. 開關北門水洞——本縣北門與西門之間，地勢低窪，溝渠甚少，一遇久雨，積水盈尺，經派本府養路道班擇定相當位置，開關水門洞一個，現則水流暢通，不與再有積水之弊矣。

3. 修築下街頭馬路陰溝——本縣城內下街頭通北門，街道年久失修，闊狹不均崎嶇不平，乃於上年冬季計劃建修，經派本府養路道班從新建築，開鑿陰溝，種植行道樹，現則平坦馬路，便於交通矣。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建築國防工事，及防空壕修築道路。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依照國民工役法第十三條之規定，在五公里以外者，應發給養，但本府辦理征工

之時，以工程限期完成，所征壯丁，常在十公里以外，雖給以伙食，而以道路遙遠，時有逃避情事，且派員催促，亦頗困難。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國民工役法第四條「服工役三日……」及第九條「……」

(26) 開化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列表如下)

開化縣人口數及壯丁數統計表

男 七九〇七人
女 六〇〇四六人 共計一三九一二三人。

壯丁

已受訓 五七九四人
未受訓 二六八九一人 共計三二六八五人。

乙、土地面積：六五五五平方公里。

丙、耕地面積：水旱田共計二十二萬五千市畝。

丁、荒地面積：二萬五千市畝。

戊、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列表如下)

類別	分配額
公共工程經費	二二八元
合作事業經費	四四四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〇二

實施工役前四個月調查應服工役之人民，編訂名冊，呈經縣市政府核定後公布之……之規定，在平時則不覺困難，但在抗戰之時，事出非常，每人祇征三工，常覺不夠分配，工作實施之前，無四個月之時間從事調查，則前項兩條之條文，似有修正之必要。

物產調整處縣辦事處經費 四三二元

植樹經費 六〇元

共計 一、一六四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耕情形：

本縣冬耕，因地理氣候關係，向極普遍，播種以小麥及油菜為最多，惟小麥發生黑穗病，到處可以發現，估計在百分之十二左右，本年於非冬耕之前，即印發「冷水溫湯浸種法」，派員廣事宣傳，并指導實行，以期減少損失。

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編發春耕宣傳大綱，令飭政工隊分往各鄉鎮宣傳，對螟蟲之預防，及森林方面，尤特別提出實施方法及應行注意各點。

丙、上年度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之產量：

本縣上年產米二十二萬九千八百六十六市担。雜糧二十

萬市担。桐油三千担。杉木及其他木材等年產二二〇六、五元左右。

丁、各級農會：

本縣過去各級農會，以欠健全，經於本年奉令改組，成立者有七賢、五祥、集義、協和、鼎梅、儒廉、溪源七鄉鎮，其他之十二鄉鎮正在籌備中。

戊、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荒山造林：

辦法：(一)禁止燒山。

(二)設立苗圃。

(三)公有山由縣徵工栽植，私有山限期飭令造林，逾期由縣收回栽植。

(四)合作造林，由縣供給苗木，在私有山地合作栽植

2. 設立縣農場以爲改良本縣農業之本。

辦法：(一)將池淮坂荒地及私有地撥充爲場地。

(二)呈請省府撥款助成。

三、工業

甲、本縣主要手工業情形，及產量估計。

本縣手工業祇有皮紙一項，年可產四百卅塊，每塊價三

乙、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改良造紙：

辦法：(一)派槽工往改良手工造紙廠實習。

(二)增植造紙原料。

2. 製造土布：

辦法：(一)勸導農民植棉，由縣供給種子。

(二)指導紡紗和織布。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過去，關於合作指導工作，向由技士兼辦，本年以奉令辦理戰時合作社，事務日繁，乃添設合作指導員一人，專負指導組織合作社，辦理合作行政一切事務。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列表如下：

社數	七
社員數	三五八七人
股金額	三三六二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信用消費運銷業務情形：列表如下：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處業務情形：

本處自上年開始營業以來，業務方面，尙稱發達，惟以資金短絀，難期擴展，故當時業務之經營，則側重個農生活，運銷特產，及小工商放款，以求農業生產之增加，工商資金之週轉，同時對於農田水利，亦經兼籌並顧，茲將營業狀況，報告如下：

1. 存款：

活期存款國幣七、〇〇〇元，臨時存款國幣四〇〇元。

2. 放款：

個農放款國幣一二、二九五元。運銷放款國幣一三、〇八五元。
倉庫放款國幣三〇〇元。小工商放款國幣三、六〇〇元。

農田水利放款國幣一、三四〇元。特種放款國幣五、〇〇〇元。

3. 滙兌：

1. 滙出滙款：國幣三、三七五元。
2. 應介滙款：國幣七、一二八元。

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頻年匪患災疫，農村經濟，竭蹶非常，自抗戰爆發

以還，土產閉塞，物價騰貴，民衆生活，已處山窮水盡之境，上年籌募股本時，已覺困難萬狀，若再繼續籌募，勢所難能，解決辦法，惟有令飭各級合作社將股金全數繳納，並呈請省政府追繳本縣謝、朱、陳三前縣長虧欠農民銀行基金，作爲提倡股金，否則徒依現有資金，欲求普及，終鮮成效。丙、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農民銀行與合作金庫，雖性質不同，然其出發點相似，以前之放款，大多均貸於農村有錢者，貧農只有望洋興嘆，故有改進之必要，其改進辦法如下：

- (1) 貸款應普遍化，只求其用途實在。
- (2) 月息不得超過一分二厘。
- (3) 春耕時實行大量信用放款，俾便農民種子可下。
- (4) 新畓登場時，實行倉庫放款，使農民不受商人剝削。
- (5) 農民銀行可于各鄉設立辦事處；合作金庫可利用信用合作社，貸款農民，以資便利，不致有往返之勞，及多耗費。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列表說明如左：

特產名稱	市担	年產量	單担	價總	價運	銷情
香 菰	担	100,000	3,000	300,000	由衢運溫轉滬	
桐 油	担	100,000	15,000	1,500,000	由水路運衢蘭	

檫	油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二·五〇〇	由水路運衢蘭
青	油	一·五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全上
茶	油	一·五〇〇	三·〇〇〇	三三·五〇〇	全上
菜	油	一·五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本縣自用
木	柴	一五〇·〇〇〇	〇·二〇	一〇〇·〇〇	由水路運衢常
杉	木	二〇六·五〇〇			已往運杭現少出路

價格隨質料市價高低而定

木	炭	一五·四〇〇	四〇	三〇·六全	全上
竹	葉	一·五〇〇			全上
茶	葉	六·〇〇〇	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運溫轉滬
松	香	一·〇〇〇	八·〇〇	九·〇〇	運杭滬現無出路

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自成立後，對於各種物價，時加評定，以利民生。

丙、商會同業工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縣商會成立迄今，已有七閱月，其他同業公會並無有組織成立者。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本縣貫有馬金溪水道，由馬金發源，經縣城，華埠下流達常山，可通小民船，若遇天旱，溪水易涸，行船頗感

困難，計在境內共長五十餘里，其他並有小支流，平時水淺，砂石壅積，不能通航。

(2) 本縣民船計有七十五隻，有六艙、五艙、四艙不等，六艙船隻可載重一千五百公斤，五艙船隻可載重一千二百公斤，四艙船可載重八百公斤。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築有衢淳公路，由常山經本縣華埠城區馬金直達遂安，計在境內共長五十九公里，華發支線由華埠經白沙關而達江西婺源，計在境內五十公里，以上兩路均有交通汽車行駛，由公路管理局承辦，至破壞情形，前奉省令已準備在衢淳路，由本城至界亭一段，勘定險要岩石路基部份，亦已穿孔有二千餘呎。

丙、養路情形。

養路由公路管理局組設衢淳路工務辦公處主持，設監工員，道工分段管理，目前路面平整。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1. 開白路，由開化至常山白馬市，自本縣東南鄉之店街口塘坑至總嶺脚而出縣境，有鄉道可通，計在境內路程約三十餘公里，其寬度約一公尺左右不等，若照規定計劃路寬以兩公尺，實際上殊感困難，蓋多係繞山行走，路基工程浩大，建築約需一萬五千元，經費困難，故暫未進行。

2. 開鮑路，由開化至遂安縣之鮑家村，有開遂公路可達

界亭至鮑家村有縣道啣接，不過路道盤繞彎曲，而路面約一公尺不等若依計劃進行困難，經費無着，故亦未進行。其他較大之鄉村聯絡道路，於十一月將國民勞動服役提前施行，共計完成三百餘公里。

戊、鄉村電話情形

華馬線，由華埠經城區至馬金係由省辦，現已通話，開茗線，由城區經星口、航頭、油溪口茗岩亦係省辦通話，由城區至鄭家、至霞湖、至明廉、至村頭、由馬金至霞山，至田坂、至塘塢，以上係由縣辦理，均經通話。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1. 本縣儒廉鄉之杜徵坂，有水田二千餘畝，全賴天雨灌溉，十日不雨，即呈旱災，本府會派員指導該農民組織委員會，建築高溪壩，以工程浩大，地方民貧，財力不繼，故僅完成一部，擬仍繼續進行，限期完成。

2. 鼎梅鄉楊姚坂及楊林二處之石壩，年久失修，壩身塌

(27) 淳安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本縣人口男女合計二三〇、二三九口。

乙、壯丁數目：本縣適齡壯丁計一四、三六五人。

丙、土地面積：本縣土地面積總數八、六五二方里。

丁、耕地面積：本縣耕地面積共三九一、二九三畝，（包括

坍，而農民又無收復之力，本年由本府派員指導及該坂農民督促組設興修委員會，以資修復。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

徵工之目的，係為地方公共事宜，以及政府無的款開支各工作。

乙、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徵工之困難發生，可說是保甲組織不全健，及民衆智識淺薄之故，若澈底解決困難，應將保甲機構組織完備召開保民大會，擴大宣傳意義，設法改善徵工待遇。

丙、對現行徵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現行徵工除國民勞動服務外，其他徵工係每工每天津貼伙食費洋一角六分，改善辦法，以現在生活程度甚高，擬改爲每天每工二角，俾得樂於從事，增加工作效率。

水旱地畝數。

戊、荒山面積：本縣荒山面積共七、五七一六七方里。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縣二十七年建設經費預算數，計農林經費五〇元，公共工程經費三二〇元合計四八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擴種冬作，為增加食糧生產最有效之方法，本縣農民雖習尚耕種，但於稻作收穫後，而農田任其休閑者，為數甚夥，自去年遵令辦理各種冬種，為普遍推行計，除由本府一再責令各鄉鎮勸導民衆，廣事種植後，乘本府職員下鄉之便，隨地宣傳結果，計擴種小麥五二〇〇畝，大麥五五四畝，蠶豆一五〇〇畝，豌豆一九〇〇畝，油菜三四〇畝，總計一四，四四〇畝，今後應繼續推進，本縣糧食問題，當可漸趨自給。

乙、辦理墾植情形

本縣一方面因山多田少食糧不足自給；一方面觸目荒山，任其荒蕪，為糾正過去此種的矛盾現象起見，本府會通令各鄉鎮轉飭就地居民盡量墾殖，茲據各鄉鎮呈報墾荒山地面積，計二、五三〇畝，栽培作物，多係蕃薯，以後仍當繼續進行藉增加食糧生產。

丙、造林情形

本縣二十七年年度，除在植樹節先後在淳威段公路，計長三七公里，植有刺杉五〇〇株，側柏六〇〇株，無患子五〇〇株。在淳建段公路，計長三六公里，植有黃金樹五〇〇株，側柏七〇〇株，櫟一二〇〇株。淳遂段公路，計長約一〇公里，植有刺槐四〇〇株，側柏二〇〇株，黃金樹七〇株，暨環城道路植有冬青五〇〇株，側柏五〇〇株，黃金樹一〇〇株外，並通令各鄉鎮自動造林。

丁、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查本縣河流，可通舟楫者，在縣境內全長一四五華里，

為本縣唯一之河流，共發源地有三：（一）發源於皖屬之歙縣，（一）發源於遂安境，（一）發源於縣屬之東源鄉，合流而為新安江，唯沿江村落，向建有水碓築壩，橫立江心，對於水運，殊多不便，本府有鑒於此，曾經派員分別查明，如有礙水運者，悉加取締或改正。本縣地處山陬，農田灌溉，經令飭各鄉鎮長將原有池塘加以疏浚，並在適當地段擇要開掘，原擬在去冬利用農閑時舉辦，嗣限時間，又值奉令修築交通路線，動員民工，致未果行，今後仍應利用勞働服役，定期興修而使水利。

戊、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查本縣食糧，向感不敷，須賴外縣接濟，二十七年年度收穫量，計約米谷六三三、五四七市担，小麥一一五、九〇五市担，玉蜀黍二四五、四九八市担，桐油約產二五〇〇市担，茶葉約一五、〇〇〇市担。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地處山隅，民衆大都務農，工商業素不發達，可報告者，如西鄉產製之葛毛，（製船塞縫用），西北鄉之榆樹粉，（用於牆壁），南鄉與北鄉所產之棉紙及皮紙，又西鄉七八都之苧麻布與麻紗等而已。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葛毛約五〇〇〇担，榆樹粉三五〇〇担，苧麻布七〇〇

疋，麻紗約六〇〇担。皮紙與棉紙約產二〇〇担。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以上葛毛，榆樹粉，往歲均運銷滬杭及安徽一帶，自滬杭淪陷後，銷路頓減，棉紙皮紙祇敷自用，苧布等除自給外，餘則運銷徽蘭嚴等處。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以上各業之職業工人組織之工會已成立者有木業，坭水，轎業，成衣等工會。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事業，於民二十後置有合作指導員一人，專司合作事業，至二十六年間，因經費緊縮，奉令裁撤，如是各級合作社，曾一度中落，本年度呈准恢復合作事業指導員一人，指導各鄉鎮設立合作社，以上係本縣合作行政之概略。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現有合作社十二所，社員為三八五人，資本額為二七〇八、〇〇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以墾荒，栽種油桐茶，及其他食糧為主，業務上所需原料，由各社員以其生產物供給

，或施行集團生產方法，最近各級合作社對於生產業務已日見起色。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以木材，木炭，桐油，茶葉，食糧為主，唯因合作金庫基金缺乏，無款貸放，各合作社股金有限，無大量之運銷，是以採轉售方法，以資辦理。

戊、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合作事業，恢復未久，對於訓練工作，剛行開始，係採取流動巡迴訓練方式並無集中訓練之實施，因經費無着落也。

己、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擬分三期進行，先則利用合作組織，訓練民衆，組織民衆，使之成爲社會中心組織；繼則發動全民抗戰；開發生產，調節消費改善人民生活，使之成爲本縣戰時經濟中心機構，末則以六個月完成本縣第一步之合作網，目前尚在進行中。

庚、推行合作社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推行合作之困難，因一般民衆知識淺薄，頭腦陳舊，意志散漫，無人領導，且無貸款機關，過去又無適當之流動訓練工作，縣境遼闊，設指導員一人，頗感辦理爲難，其解決方法，擬用流動實施宣傳，灌輸合作社社員，以合作常識，并健全縣合作金庫，以爲資金上之調劑，倘能增添經費多派指導人員尤佳。

辛、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為適應戰時環境之需要，便利物產調整，及增強合作事業起見，將各鄉原有合作組織，力加充實，健全其組織，責成主管鄉鎮公所設法推進，並勸令人民加入為社員，以期普遍，再督促各級合作社增加社股，推廣運銷，消費，生產，信用，等業務，一面復飭縣合作金庫增強貸放合作社之資金。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在正式開始營業以前，派員分赴各鄉調查各種物產數量，擬作將來放款之根據，股金未能募足，故尙未實行。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農民借貸所基金為六四〇元，擬將股本五〇〇〇元，撥入合作金庫。該所存款極少業務不發達，今歸併合作金庫甚佳。

丙、合作金庫募民股之困難及解決辦法。

本縣處此窮山僻壤，民智未開，多數民衆，不明合作金庫之重要，即素稱殷商戶及小康之家，兼因時局關係，亦多觀望不前，進行募股，異常困難，故本庫股本，只有縣交易公店認定一五〇〇〇元，實徵八〇〇〇元，原有農貸計撥補五〇〇〇元，勸募民股尙在擬行中，其解決辦法：（一）調

查殷富商戶全部資產，視其多寡，挨戶攤派之。（二）請省庫實行撥補認股，以鞏固合作金庫之基金。

丁、改進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農村貸款應調查其是否為真正生產如係浪費則須立刻收回款項。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查本縣特產有桐油二五、〇〇〇市担，茶葉約一五、〇〇〇市担，二十七年因受戰時影響，以致外銷之茶葉，無法他往，其間雖有若干設法運售，但價格低落，至桐油則運銷尙便，價格亦佳。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查本縣交易公店自二十七年四月間奉 令着手籌備，於九月間開始正式成立，股金總額為二五、〇〇〇元，共認股數五〇〇〇股，每股金額五〇元，已繳股金二〇、〇九〇元，至十二月份止，合計進貨計國幣四一、六九四元，銷貨計國幣六七八五元，重要業務，收買土產桐油及青油，并購運食米等。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為適應戰時需要，於去年二月間奉令組織縣物產調整辦事處，同月間即正式成立，由縣長兼主任，成立以來，對於戰時物產之調整，尙收相當成效，窮限人力財力，致原

擬推行合作事業及辦理簡易農倉，未能依照計劃實現。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戰時物價奸商往往壟斷或乘機漁利，有關人民生活及社會秩序安甯，本縣於二月三日成立物價評定委員會，經聘定委員七人，由縣長兼主任委員，討論物價評定事宜，推行以來，物價較為穩定。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有縣商會一所，及茶園、港口、威坪等商會事務所各一所，縣商會尚未成立，現正整理中。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地處浙邊，向屬浙皖要道，如東通建德，壽昌，西達皖屬歙縣，南至遂安，已先後築有公路，唯昌化，分水，往來之路，率多盤曲山谷，水運亦唯新安江可通舟楫，其他支流，因水量淺僅能通小船竹筏。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公路已先後完成通車者，計有杭淳路，及衢淳路，至破壞工作，係屬第三期，自通令後對於破壞土方，石方，以及橋梁穿孔等事宜，經先後派員勘定，業已準備完成，必要時即可實施。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淳分路自縣北往玉村進賢渡橋西航頭十五都至分水界之

塔嶺，計程七十七華重，沿途頗多山徑，於去年十一月間自

縣城至航頭止，利用國民勞動服役，略加修整，現奉主席面諭，修整全線，已將航頭至塔嶺一段估勘完竣，開始工作，一俟完成，廣築淳城至航頭一段，以可通人力車為度。

淳昌路自縣北經進賢渡橋西臨歧屏門至昌化交界之掛鹽嶺，計程約一四八華里，沿途頗多山徑，由縣城至橋西已加修整。

淳壽路自總縣經水南港口洞坑入壽昌縣，計程約七〇華里，沿途頗多山徑，唯此路已有杭淳公路可達，目下尚無修整之必要。

丁、電話情形

本縣相互間之各地區，原有長途電話完成通話外，本年度適令復興壽昌之李家，擬完成話線經估計需用木桿材料等數量，分別呈報省區採購備設。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凡平時公共事業，如自照築路，水利，造林等工事，無特別技術者，應由當地及齡壯丁服役之，服役時間，每年須有三天至十天，唯有緊急工事，不在此時間與地點的不定，其目的如下：（一）便壯丁在農隙時養成勞動之習慣；（二）集大眾人力可成公共事業，（三）以少數之代價，完成公共事業，得節省公帑。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凡征工由地方政府令各鄉鎮長轉飭各保甲長行之，能遵令奉行者在多數，但違抗命令延不遵辦者在所不免，以少數不良份子，因違抗而影響全部事業。考征工發生困難，其原因如下：(一)貧苦壯丁，以服務數天，家庭生活難免發生問題。(二)不服從保甲長指揮。(三)上級政府令當地政府征工時，均有規定伙食費，俟工事完畢，規定之伙食費，未能按數核發，失信於民。(四)人民多乏公益思想，遇徵工時，因為政府力量不得不敷衍，唯工作效率每多功半

事倍，欲解決上述辦法：(一)應賦予鄉鎮長或保甲長特權。(二)政府應實行發給最低或規定伙食，以取信於民衆。(三)遇有違抗工役者，政府處以最嚴厲的處分，俾懲一戒百，以免互相效尤。(四)對於工具，依國民工役法，由壯丁自備，餘如舂箕等用具，極易損壞，貧苦人民多無力添購，應由公款津貼，或供給，由政府指定的款動用之。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征工辦法及其改進，倘能按照前述解決辦法，尙可稍免困難。

(28) 遂安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一四四六八六口

乙、壯丁數目 三一三七二口(十八歲至四十五歲)

丙、土地面積 四五六三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一六五一八一畝
旱地一一七九八九畝

戊、荒山面積 三五〇〇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收入預算數

1. 置產捐 一六〇元

2. 治蟲費 九五〇元

3. 茶商認捐 六〇〇元
4. 省款撥補 七〇〇元
支出預算數

1. 農林經費 九五六、

2. 合作事業費 四三二、〇〇

3. 水利費 一三四、〇〇

4. 公共工程費 三七二、〇〇

5. 工商事業費 六〇、〇〇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查本縣人口，十四萬餘，而稻之產量，年僅卅萬石，故全縣食糧尙感不敷，近自抗戰開始，交通梗阻，外輸維艱，民食益形恐慌，本府有鑒於斯，為增加戰時生產，以謀自給自足起見，爰遵照省令舉辦擴種冬季作物，當經調查全縣休閑田地，估計種子不敷數量，電請浙江省第五區專員公署核撥種款二百元，並派員分赴各鄉購種貸放各貧農播種，並予以一切技術上之指導，如浸種及播種方法總計擴種面積計小麥五百六十六畝，大麥二百八十二畝，俾增食糧生產。

乙、辦理墾殖情形

查戰時生產力之增減，不特影響民食，且與整個作戰計劃，發生極大之關係，現中央已宣佈長期抗戰，既言長期抵抗，非足食足兵，難獲最後之勝利，兼以本省自浙西各縣，相繼淪陷，難民顛沛流離，自應亟謀用其能力，廣事生產，抗戰濟民，兩得其益，本縣原無大量荒山荒地足資墾植，惟其中尚有無人納稅之官荒及有稅而不耕之土地，曾於上年冬季督飭各保甲長勸誘農民開墾播種各種冬作並遵照抗戰建國綱領及省頒開墾荒地暫行農法，通飭全縣各鄉鎮着手調查，其調查要項，分山地面積、四址、坐落、產權所有人，及表土深淺，肥瘠程度，耕作難易，高斜坡度，和其他特殊情形，冊報來府，備作墾植根據。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查本縣農民，對於農事，向係墨守舊法，土地不知充份利用，每當收穫之後，輒任田地荒蕪及至夏種之時，蔓草叢

生，致有機肥料不為作物所吸收，且自抗戰以還，壯丁源源出徵勞力亦因減少，經營粗放，生產率遂形低落，本縣迭經厲行春耕，每乘工作人員下鄉，及召開保民大會，派農業技術人員，出席宣傳，使一般農民，瞭解春耕之意義及利益，按期實施春耕運動，藉以增加生產而應戰時需要。

丁、造林情形

(如附表)

造林類別	造林地點	林木種類	種植株數	備考
中山紀念林	邑廟西首	側柏，白楊，女貞，麻櫟，刺槐	1000 株	由各學校機關團體於總理逝世紀念日舉行種植
行道樹	開遂公路	女貞，樟柏，白楊	15000	由縣政府派林業技術員督促各鄉徵工種植
經濟林	龍溪	烏桕，廣葉杉，側柏，白楊	3000	由嚴士登等屬工種植
私有林	樂家	杉，側柏，黃金樹，黃連木	500	由各鄉鎮保甲長承領種植
全	安陽	側柏	300	全
全	郁社	瓔珞柏，側柏，烏桕	200	全
全	汾口	側柏，烏桕	200	全

合 計

戊、防治蟲害情形

查本縣向設有治蟲督促員一人專司植物病虫害防治，過去對於防治事宜，尙著成效，溯自抗戰開始建設支細，奉令將治虫督促員調充其他事務，而對於防治事宜，仍責成負責兼辦，上年縣屬之東亭鄉發生螟虫及稻熱病，爲害甚烈，面積達七百五十餘畝，農民紛紛來縣報投虫災，即經指派治虫督促員姜顯沈前往履勘，實施防治，督同各保甲長及就地農民行厲行齊泥割稻翻土種凍冬作，並設法燬滅稻蔸稻根，實施插菸莖抗螟，以杜後患，一面由縣通飭各鄉於栽菸地方積極提倡利用，藉宏收效。

己、畜牧情形

查本縣戶口總額，爲三萬四千二百五十四戶，內中業農者佔十分之七強故家庭飼育爲數頗多，即以猪而言，每戶平均可得三四頭，牛平均五戶一頭，鷄鴨每戶三四隻不等，爲數尤多，惟綿羊山羊當地農民極少飼育，尙不知利益，全縣並無相當牧場，故平時放牧，不免摧殘農作，經由縣勘定各鄉傍山臨水之溪灘及雜草叢生之處，指定農家集中共牧，藉免摧毀農作及管理之煩。

庚、推廣事業情形

查本縣縣農場，於廿六年春，向省稻麥改良場價領單季中秈稻四品種，經遵照省頒農業實施方案內訂定之單季秈稻

地方試驗法，切實爲種，結果生育正常抗病蟲能力甚強，收穫量亦尙佳，惟生長時期過長，計自播種起至收穫止，生長日數，達一百三十五日，較之本縣土種中秈稻生長期遲十五天之久，有礙冬作之播種故上項品種，祇能適用於一熟田，本縣乃於去年在各鄉擇定一熟田八十畝，採取特約農田方式，實施推廣試種，結果產量豐稔，農民樂於種植，惟生長期似嫌過長焉。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查本縣地處多山，形勢高削，溪流湍急，經旬不雨，便感乾涸全縣農田灌溉悉賴塘堰，全縣二十鄉鎮不下千區，惟向無系統管理，每成荒廢，上年經精密調查將荒廢塘堰列入鄉鎮工事水利大部利用民力，令飭各鄉壯丁加工修築，並責由就地保甲長切實維護管理以利農田

壬、食糧及其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如附表)

品名	每年產量
秈穀	三〇〇〇〇担
大麥	四二〇〇〇担
小麥	二八〇〇〇担
玉蜀黍	二六二五〇〇担
黃豆	三〇〇〇〇担
蠶豆	一五〇〇〇担

蕃薯	七〇〇〇担
花生	二五〇〇担
白菜	一五〇〇〇担
蘿蔔	三〇〇〇担
芥菜	二〇〇〇担
油菜	八〇〇〇担
筍	四五〇〇担
甘蔗	八〇〇〇担
竹	四〇〇〇〇株
松板	一〇〇〇〇塊
木炭	三〇〇〇担
木材	三六〇〇〇担
柏油	二〇〇〇担
青油	一〇三三担
菜子	一七五〇担
綠茶	一〇〇〇〇担

癸、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無漁會，農會如附表)

各級農會報告表

名 稱 成立日期 會員人數
 縣 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 鄉農會 22個
 橫沿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 八二人

十里舖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九八人
上梧村鄉農會	全	五〇人
球山鄉農會	全	七九人
四庄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	一九八人
西園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廿一日	九九人
三庄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	一五二人
尚儒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一〇二人
山儒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	二三八人
平水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七二人
洞溪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	一五四人
六姓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一五三人
四姓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	九三人
前後洋村鄉農會	全	九六人
汾口鄉農會	全	六五人
射墩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七〇人
蓮坂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	五三人
上董家塢鄉農會	全	七一人
章村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二〇三人
茅屏鄉農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	七六人
魯村鄉農會	全	一〇七人
視頭鄉農會	全	五三人
子、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我國人口農民佔百分八十五以上，故國民經濟之結構及其生產，均以農業為主體，因之國家與國民財富，十之八九皆寄托于農業，值茲敵人深入腹地，中央已宣布長期抗戰，亟應從事改進農業，以培養國本，與保障民生而達救亡圖存之大道，按本縣為浙省之邊區，山多地廣，土質肥沃，宜于農作物及林木之生長，茲參酌本縣固有之風土人情，及其他諸般之情態，擬具改進辦法如下：

A 關於農事方面

1. 舉行地方試驗：推廣材料，係經農業研究機關多年改良之結果，具有推廣價值，當無疑義，但農業經營，受風土之影響最甚，故對某種材料，須經當地試驗，確屬適合當地風土，其生產量較普通農家所栽之種子為高，且俱有顯著之優良特性，始得推廣。
2. 擴充種子繁殖區：種子經當地試驗，確係優良品種後，則設法擴充種子繁殖區，以繁殖多量之種子，分發於農民，不致有顯此失彼之現象。
3. 規定推廣材料之種類：推廣材料，種類極多，而須以適合社會之需要及農家農作制度為原則，如遂地每年農作物之生產，以稻、麥、大豆、玉蜀黍為主，則應採集多量稻、麥、大豆、玉蜀黍之種子，以行試驗。而為推廣。其他關於特用作物，如烟草、甘蔗、大麻等亦有推廣之必要，以增加農家生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一五

4. 舉辦農事示証：農民經營農事，關係全家生活對指導之改良方法，決不肯輕易嘗試，除非確有事實之証明，故各鄉須舉辦示証，並派指導員實地指導以引起農民之信仰，示証方法另述之。

5. 舉辦農事展覽會：每年至農閒時，舉行流動農事展覽會，關於農業改良之圖表，優良作物種子標本，及各種作物虫害標本等等分別展覽，並由指導員逐項指導，以便灌輸農民改良之知識，增進改良之興趣。

6. 指導方法

a. 田間指導：農事作業季節時，指導員應實地下鄉至農民原有作業地點，直接指導技術上之改進，如1. 土壤選良，2. 留種田去劣去雜；3. 改良播種法，4. 病蟲害觀察法，5. 病蟲害田間防治法，6. 其他等均須田間指導，否則農民不易範作，其事業難有成效。

b. 場合指導：除田間指導外，尚有工作不能在田間指導時，則行場合指導如鹽水選種，冷漬溫湯浸種，種子貯藏法等事項。

B 關於森林方面

1. 擴充苗圃：查本縣原有之苗圃，面積甚狹，僅能容育少量之苗，不足分發各鄉致事業亦難收成效，亟應酌予設法擴充。

2. 規定主要造林樹種：選擇樹種，應隨時注意社會之需要，及將來經濟之趨勢，指導各鄉村，選擇適于荒山栽植，而易活成林之樹種。

3. 督造水源林及經濟林

a. 水源林：年來時受水旱之災，實因農民對森林摧殘過度，致分水不能涵養，而易成災，應設法于各鄉之水源處督促造林以防旱。

b. 經濟林：森林為百年大計所需資本甚鉅，而至出產時期甚久，農民苦無資本經營，致成荒山，補救之道應督造經濟林，擇其出產時期較速者如油桐，漆，茶之類廣事種植。

4. 指導撫育保護森林方法

a. 舉行打枝間伐下列：對於各鄉現有森林，斟酌事實上之需要，分別指導農民舉行打枝，間伐，下列等撫育手續，以期林木得充分平衡發育，使林相整齊，更可養成通直碩大良材。

b. 開闢林道及防火線：火災為害森林最甚預防之法，除厲行森林保護法外，以設置火線，及林道為有效之辦法，且林道不特有防火之效，尙可利便交通故應督促農民開闢防火線，以杜火害。

c. 防治虫害：林木害虫，種類繁多，防治之法各有不同，其中尤以松毛虫樺毛虫之害為最常見，應由治虫專門技術人員隨時下鄉指導防治方法。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產量及運銷情形

查本縣重要手工業，以製茶製紙為大宗，據廿七年調查，全縣紙槽六十七家，工人三千五百零四人，茶號廿一家，茶工一千七百五十九人，紙年產花尖三萬件，高把屏二千件，中把屏六千件，黃尖五百件，價值十五萬九千三百元，綠茶一萬一千箱，總值九十七萬六千七百元，上年因受戰時影響，內地交通梗阻，紙產銷路停滯，而茶葉一項，則由金衢嚴組織茶葉運銷處，用汽車手車取道溫州全部出口，獲利尚厚。

乙、工廠情形

查本縣工廠，僅普明電廠一所，于民國十年開辦，內部設有二十四馬力臥式柴油引擎一座，十五基羅瓦特直流發電機一座，技術員工三人，輸電區域為城廂各處，燈數四百

5. 督促組織林業生產合作社：本縣荒山面積廣大，以縣府有限之人力財力，欲于短期內，使有山皆林，野無荒土，誠非易事，而人民亦以森林事業收獲紆緩，保護艱難，不敢輕易嘗試，即或有少數熱心營業者，冒險從事，然不遭種種困難，以至失敗，誠屬少見，茲據觀察所得，如欲推動全縣造林事業，收良好之結果，非提倡組織林業合作社，不克收效。

五、近因油價飛漲，售電較貴，對於用戶，頗不經濟，最近設計，擬改用十馬力省油原動機，以減輕用戶負擔，而利公用。

丙、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查本縣手工業品，以紙茶爲大宗，其產量及價值，暨在本縣經濟地位上之重要，已如上述，惟紙產一項，自抗戰以來，內地交通梗阻，銷路幾絕，全縣槽戶紙商，莫不大受損失，復以製造不良，質地粗毛，不適社會實用，爰于上年提出第五區行政會議，設法改良，並派遣槽戶優秀子弟，赴龍游第五區改良造紙廠傳習，一面籌設改良紙生產合作社，集資四千元，利用原有舊槽及水力，從事改進，本年已將竹絲試製毛邊及普通用紙，試驗俟有成效當通飭全縣各紙槽，一律改良，以增生產，而廣銷路。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於民國二十二年，奉建設廳令，與淳安縣合設合作社，二十四年又奉廳令專設合作指導員一人，二十六年七月，因經費短絀，復奉廳令改設合作助理員，是時各種社數雖多，質猶未精，僅有招牌，並無相當業務，故將不健全之合作社，通令解散，其成績較優者，加以整理，並指導成立桐油林業等生產社，後因縣款拮据，將合作助理員兼充

他職，致本縣合作事業，曾經一度停滯。去秋復將原助理員皆指導員，辦理戰時合作事業在各社業務範圍內，所有住民，均儘量吸收爲社員，此本縣七年來之合作行政概況也。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現有合作社二十一社，計戰時合作社八社，林業生產社七社，桐油產銷社四社消費社二社，社員合計六千三百二十五人，資本額爲四千四百八十八元，此外尚有改良紙生產社，及紙業產銷社二社，股本達三萬四千元，現正辦理登記中，尙未開始業務。

丙、各種合作社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皆爲單位社，計有林業生產社七社，生產面積四百餘畝，其所植林木，多爲松柏，均在四年內成立，未有大量木材出產。桐油社四社，計有種苗七萬餘株，於二十五年播種，明秋當有大量收穫也。至消費業務，除二社專營消費外，其餘均由戰社經營之，業務尙稱發達，每月消費量，達四千餘元，蓋本縣地居山僻，人民購貨不便，故消費合作社，甚合環境之需要，能無聯合社之組織，進貨頗感困難耳。

丁、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各社業務，尙稱發達，雖經迭令採用新式簿記，仍難合乎要求，故于去年六月，由縣呈准辦理合作社職員訓練班，飭各合作社及各鄉鎮公所保送高小以上畢業者，以當地之需要，保送一人至四人，共計學員四十七名，專門灌輸合

作知識，及簡易簿記，暨經營倉庫技能，訓練期間，為二星期，結業後擇成績優良者，分配各社為事務員，或副經理，其餘學員為社務委員或理事，故對於社務之進行能收臂助之效。

戊、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各戰時合作社社長，多推選鄉長兼任，與鄉公所甚得密切之聯絡，其他各社，分佈較為偏僻，故用遞步哨，建立合作通訊網，凡遇漢奸活動，或特別消息時，由遞步哨傳遞運用，尙感順利。

己、推行合作社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各合作社，前因缺乏簿記人才，對於查帳及分配案，頗感棘手，經辦理職員訓練班後，對於前項技術，已收相當效果，惟本縣各社，經營消費業務者最多，進貨頗感困難，擬於本年六月前，指導成立聯合社，以解決上述之困難。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處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自開始營業迄今已曆七月在此簡短過程中已粗立基礎，茲將七閱月經過，作簡略之報告。

本籌備處自二十七年三月間，着手籌備，經過不少艱難，本縣前縣長兼本處主任暨各籌備委員之努力，募集股本五千元，連同前農民借貸所現金五千餘元湊足萬元，於八月一日，開始營業，並辦理存款，放款匯兌及代理收解等業務。

1. 存款——遂邑民間游資，向存於城區各大商號，利息優厚，週息有高至一分二厘者，故本處之辦理此項業務，極為困難嗣經努力宣傳，稍見微效列表如左：

年 月	存入總數	付出總數	餘 額
七 月	八三六四一九	三五〇〇	三二九一九
八 月	九七六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一〇〇九一九
九 月	一三三三〇〇〇	三〇五〇〇	二〇九四二一九
十 月	一六九二五八七〇	四〇九	二〇八六七六八
十一 月	一五〇四九二七	七五五	四〇九七九〇六
十二 月	一五〇四七六〇	三九五八四	七〇三九四八二
一 月	二〇五六六八一	一九七九六	九〇〇一五五四
二 月	一六〇三三一七	三〇四二五七	一五〇九一六一四
三 月	一四二六八〇〇	一五〇九一六一四	一五〇九一六一四

總計 存款——放款之目標應以合作專業為對象，但現在合作社放款，為各種放款中佔最少數，其原因蓋有三點（一）本處職員無力分任下鄉宣傳及指導工作（二）本縣境內各合作社，大多數為林業合作社，不須要本處投資，（三）本縣農村，未能了解合作意義而組織健全之合作社，是以本處放款側重個農次則封倉此外以吸收之存款作為小工商業放款，各種放款數額雖日見增加而合作社放款數字依然如故，甚可慨也，茲將七個月之放款比較，列表如下：

年 月	放出總數	收回總數	餘 額
七 月	一三〇〇〇	三七〇〇〇	八九〇〇〇
八 月	一三〇〇〇	三七〇〇〇	八九〇〇〇

九	一〇,八五〇	〇〇	五,六五〇	〇〇	六,〇二〇	〇〇
十	三,六三〇	〇〇	一,八三〇	〇〇	七,八三三	〇〇
十一	九,〇〇〇	〇〇	六,〇三〇	〇〇	一〇,七五〇	〇〇
十二	三,二六〇	〇〇	七,六〇〇	〇〇	一五,〇五〇	〇〇
十三	五,四〇〇	〇三	六,〇〇〇	〇四	一四,二三九	九九
十四	六,四七三	〇四	三,六〇〇	〇〇	一七,〇三七	三三
十五	五,六六〇	〇〇	五,〇八二	〇〇	一七,五九四	五一
總計	五,五二七	〇〇	一七,九四五	〇〇	一七,五九四	五一

3. 滙兌——遂安地處浙省邊區，向無銀行錢莊之金融機關組織，所有對外匯劃，全賴郵滙，自本處成立以來，地方稱便雖浙省地方銀行接躡設立分行營業亦因之減色，茲將七閱月來滙兌收况列表如下：

年 月	滙 出	總 數	滙 入	總 數
三 九	五,七二五	三五	一五五	六三
十	四,一八八	八五	一四〇	〇〇
十一	三,三七八	四二	一,二〇〇	〇〇
十二	六,九〇〇	七〇	三六八	二九
一 一	一,〇八三	七八	一六三	四〇
二	七,七九	九〇	八二七	六
三	四,七〇〇	三六	七,一二二	二〇
總計	二六,七五七	三六	九,二二二	二八

本籌備處業務情形可以在上列各表內見其大概存款款額日漸增高滙兌亦隨時間之推移而展進惟資本短拙不敷周轉擬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請酌撥省款提倡股以資充實

乙、農民銀行或其他農貸機關情形

查本縣農民借貸所，於民國廿二年間成立，資金八千二百餘元，過去因人事及放款不當，致資金日益短少，業務殊少發展，經由縣府於廿六年十月，設法整理，一面呈省委派專職人員主持，為時一年，迄少成績表現，迨至廿七年八月，奉令籌設縣合作金庫，乃將農貸所全部現金，移充提倡股，合併經營，其過期貨款，及未了事宣，呈准組織清理委員會，從事清理，業將過期貨款催起三千餘元，悉充合作金庫提倡股，以資充實，而利營業。

丙、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辦法

本縣地處僻壤山多田少，農村經濟，異常拮据，貧農每欲佃種耕地，苦無告貸之所，縣合作金庫雖訂有特種農民放款辦法，藉以資助農民生產，而貧苦農民，既無特殊勢力，以為與援，又無相當產業，可供担保，真正貧農，仍難得其實惠，故本縣為改進上述弊端，特訂定聯保放款辦法，使農民互相担保，向合庫生產貸款，以簡手續而宏收效。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查本縣特產為茶紙，運銷情形，已如前述。

乙、物產調整情形

查本縣於廿七年三月奉令籌設縣戰時物產調整辦事辦，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二〇

當時因限於經費人員均由縣政府職員兼充，內部分設兩股，分負全縣物產之調查統計，糧食管理，儲備食鹽，以及限制消費之責，此外復組織物價評定會，管制有關軍事及人民日常生活品價格，實施以來，尙著成效。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請看附表

名	稱	負責人	成立日期	會員人數	最近工作情形
遂安縣商會	徐介石	廿年二月二十日	公會五個	調整機構參加抗戰工作	
遂安縣茶業同業公會	胡景洛	廿年二月十八日	二十二人	改進茶葉製造	
遂安縣南北雜貨業同業公會	葉新照	全	二十一人	調整機構參加抗戰	
遂安縣糧食業同業公會	余德茂	全	十一人	調劑食糧	
遂安縣藥材業同業公會	全新元	全	九人	調整機構參加抗戰	
遂安縣京廣雜貨業同業公會	王時春	全	十五人	全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程狀況

查本縣地處浙省邊區，東鄰淳壽，南連常衢，西界開化，北接安徽休甯，歙縣，全縣多山，交通向感不便，近自公路東西通達，縣道橫貫南北，陸路交通，已取得聯絡，水道

僅有武強溪，可達淳安縣屬之港口，惟平時水位甚低，貨運均用竹筏，全縣交通工具，除公路汽車外，有手車二十輛竹筏七十五張。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查本縣奉令準備第三期破壞，（本縣衢淳路轄境開遂段三三公里淳遂段一八公里）迭經會同省公路局，省抗敵自衛團總部，暨第五區司令部，派員實地察勘完竣，並飭技士，詳加規制，擬具破壞應需經費，及工程圖說，呈奉浙江省政府主席黃，二十七年十二月支日秘二建永代電核飭，除堅固橋樑，應請省自衛團總司令部工程處，派班爆破外，並核撥本縣破路準備費一千元，即經遵照省區指示各節，實施橋樑穿孔，及攝取橋樑及岩石路基工程縮影，此為本縣準備破路工程大概情形也。

丙、養路情形

查本縣衢淳路，轄境五十五公里，沿線九鄉鎮，各組有養路隊，以十八至四十五歲壯丁為隊員，各該鄉鎮長為隊長，平日加以築路訓練，備必要時搶修公路及橋樑之用。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查本縣原有鄉道，羊腸曲折，路寬不及一米，上年奉令建置浙保安隊根據地，依照非常時期征工修築兩米突交通路綫，以利軍運，經由縣擬訂修築鄉道注意事項，及施工計劃圖，令飭各鄉壯丁興修，全長九十一公里五百公尺，完成十八萬三千土方，其較大之石方，及橋樑涵洞工程，因限于經

費，不能架設，開鑿，至征工八數，達四萬零六百六十七名，每人服役三日，合計十二萬二千工。

憲法亦有明定國民應服工役之義務，以糾正過去一般人民習于宴安、怠于勞作之劣根性，值茲抗戰建國，凡百事業，如足食足兵，均應運用廣大民力，以窮幹苦幹之精神，以應付戰時環境需要。

本年完成鄉村幹綫名稱及里程：查本縣二十六年完成鄉綫，計自縣城至十里埠，由十里埠至亭鄉，共計二十華里，縣城至雙溪口計十五華里，由雙溪口至郭村，計二十華里，由后王家至儒洪計五華里由楓樹岑至洋村，計十五華里，由毛塚至夏湖村，計三華里，由芹川至新安鄉，計十五華里，正在架設，而未通話者，計自汾口鎮至南化鄉，計十華里以上各幹綫，均與省電話局途交代辦所。及龍山街本縣鄉村電話總機，取得聯絡、可接通本省各縣。

乙、本縣歷屆辦理國民工役情形

防空情報用話綫：本縣在獅山鎮，設立防空監視哨，哨內設情報話機一架，銜接省電話局代辦所，及本縣鄉村話綫，隨時可接達省防空司令部，及各縣防空哨，傳遞敵機情報。

查本縣自奉行征工服役以來，經下級幹部人員之努力，二十四年度計完成鄉村道路九十二公里，造林達一萬九千五百畝，修築塘堰水壩四萬三千八百七十公方，征工總數計七萬一千零九十九工，二十五年年度奉令征工建築開途公路路面工程，全長三十三公里，全段實做三萬七千九百五十四土方，征工達七萬五千九百零九工，業于二十六年四月七日，由省公路管理局正式通車營業，又本縣係浙東邊疆，離省寫遠，歷年亦匪竄擾，為患甚鉅，在清剿期內，趕築完成開途公路以來，並經督飭各鄉鎮壯丁建築碉堡木城，以資防禦，查是項自衛工程，全縣計建築碉堡二十一座，木城二十七座，圩寨三十九個，征工達七萬零三百四十一工，均經先後報請省府核備有案。二十六年年度抗戰開始，敵機到處施虐，本縣城區提前舉辦國民工役，征工建築防空壕，並在交通公路毗連地帶，督飭各鄉鎮壯丁，移植常綠闊葉樹，藉以隱蔽，至其他鄉鎮工事，經擬具施工計劃大綱，督飭及時舉辦，依限完成，（附鄉鎮工事計劃大綱）二十七年年度奉令設置浙江保安團隊根據地，征工修築兩米突交通路線，以利軍運，計分五線，全長九十一公里半，（一）由縣城南門經織嶺上山后至大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按人類以勞動為本能，而勞力為發展生產之要素，所謂必先人盡其力，而後乃得盡其利，物盡其用，故凡我國，應以勞動服務為天職，現代歐美各國，咸視勞動為神聖，有所國民，應服工役，兵役，多已著為法定，而人民對於工役義務，亦經養成習慣，我國古時本有教民以勞，及力役之訓，

團隊根據地，征工修築兩米突交通路線，以利軍運，計分五線，全長九十一公里半，（一）由縣城南門經織嶺上山后至大

暨長十五公里，(二)織嶺上經家楓樹嶺衍昌至上界牌，長三十五公里，(三)由大路經霞社木緩村方宅郭村章村龜石至溪口，長二十五公里，(四)由霞社至芹川長七公里半。(五)由仙羊嶺經龍山街汾霞山頭中洲至余家長十四公里，總計完成十八萬三千土方至石方橋樑及涵洞，因工程較大，非地方財力所能勝任，綜計征工人數，達四萬零六百六十七名，每人服役三天，合計十二萬二千工，本年又奉浙江省防空司令部令飭添築防空壕，當經詳擬計劃，擬具預算，呈請核奪，前項工事，俟奉准後，即可征工興築，以上為本縣歷屆辦理國民工役之實施經過情形也。

(29) 江山縣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總數二八九六四人計男性一六一〇六七人

女性一二八五七四人

乙、壯丁數目

自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總數四八四五二人

丙、土地面積

總面積三〇一五三四六市畝計山地二四七九四七一市畝稻田三五五七四八市畝平地一二八七〇二市畝

河川二七三七一市畝汽車路七二六五市畝鐵路二八九四市畝鄉村道路三八九五市畝

丁、耕地面積

水田三五五七四八市畝旱地二四〇〇〇市畝

戊、荒山面積

估計五〇〇〇〇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本縣建設經費收入年約二〇〇〇元除年支度量衡檢定員薪水三二四元外餘均列入地方預算統籌統支

甲、辦理擴充冬作情形

上年七月間奉

建設廳令飭擴充冬季作物一案，曾經縣政府將可供種植冬作之面積，列表呈報備查，並分令各鄉鎮長，轉飭所屬各保甲長，督促各農戶積極擴充，一面令飭縣合作金庫，辦理聯保放款，計擴充面積為一四五〇〇畝。

乙、辦理擴種墾植情形

1. 調查荒地 上年七月間奉

浙江省政府頒發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當經製定「公有」「私有」「半荒地」各種調查表，飭據各鄉鎮長查報到縣之荒地，計公有荒地二百二十畝，私有荒地三千餘畝，已飭各該鄉鎮長招至難民，或雇農實施墾植。

2. 開墾操場崗荒地 本縣操場崗荒地，可供種植者，約

二百餘畝，業由本政府闢為植茶試驗場，並會同難民救濟支會，實施墾植。

二、農業

整理四都桐場 查四都桐場，計有四千餘畝，係前浙

江省農業管理委員會投資經營，惟自佈種之後，對於

中耕除草等工作，未能切實辦理，致桐苗不易滋長，

上年間曾由本府派員率領難民四十人，前往該場，實

施中耕，除草工作計二閱月中，整理面積一百二十畝

丙、造林情形
上年三月間，曾經本府派員前往常山林場，及衢縣十里

荒山，傾到柏樹、白楊、馬尾松、柳、刺槐、榔榆等

樹苗十四萬五千二百六十株，當即分發各鄉鎮，及時栽

植。
丁、防治病蟲害情形
查螟蟲為稻作之大敵，自宜預為防治，以除螟患，上年

度內，曾經本府依據省頒四季治螟實施細則，飭由各鄉

鎮長各保甲長，隨時隨地曉諭各農戶，切實遵辦。

戊、推廣事業情形
本縣各鄉鎮土性，大抵適宜植桐，上年間曾經本府督促

農戶，積極推廣，計推廣面積，約有一萬畝。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工程
本縣賀村鄉鰲塘埭，及峽口鎮溪上堤，均為各該鄉鎮境

內主要水利工程，因建築方法簡陋，遂於二十六年間春

夏之交，被水沖毀，經本府於上年間飭由就地保長，分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本縣上年度產米四一三五二八市担（粳米糯米併計）大

麥三〇二八四市担，小麥一五五五六市担，大荳一一七

四五市担，黃荳一二四九七市担，甘藷七一六九五市担

，小米一六〇六市担，豌豆一〇五〇市担，蠶荳二三七

八市担，玉蜀黍一〇六八〇市担，蕎麥二八六六九市担

，馬鈴薯二〇六六一市担，桐油六〇〇〇市担，菜油一

八〇二市担，青油一五〇〇市担，皮油二三四〇市担，

松柴六六〇〇〇市担，木炭五〇〇〇〇市担。
辛、各級農會情形
本縣設縣農會一，鄉農會二十三，縣農會內，設幹事五

人，鄉農會共設幹事一百五十人，全縣共計農會會員五

千人，上年間為謀發展農業生產起見，曾經本府派員，

督促各級農會，從事墾荒，備種桐茶。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以造紙榨油各業為最著，且其成品，每年

運銷外省；及轉運歐美各國者，為數甚鉅，實與本縣地

方金融有絕大關係，惟自抗戰開始後，沿海口岸及交通

路線，或被暴敵封鎖，或被強寇把持，由是貨物運輸，

頗感困難，就本縣而論，上列各項手工業已受重大打擊

，僅桐油一項，因國際貿易關係，尙感供不應求。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茲將本縣造紙榨油各業，自二十五年至二十七年，每年產品數量，列表如左：

業別	品名	二十五年產量	二十六年產量	二十七年產量	備考
造紙業	花尖	三〇〇〇担	三〇〇〇担	三〇〇〇担	
	方高	九〇〇〇担	八〇〇〇担	七〇〇〇担	
榨油業	桐油	五〇〇担	五〇〇担	六〇〇担	
	青油	一五〇担	一五〇担	一五〇担	
	皮油	三〇〇担	三〇〇担	三〇〇担	
全	菜油	一八〇担	一八〇担	一八〇担	
	茶油	九〇担	九〇担	九〇担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1. 紙業 本縣南鄉一帶，出產之花尖，方高兩種土紙，在昔運銷於東北各省，及滬杭各埠者，各佔百分之五十，年值七十五萬元，自九一八事變發生，東北四省，已被暴敵所把持，銷紙市場已失泰半，槽戶本身之利益，遂遭重大之打擊，致產量逐漸減少，價格日跌，甚至製成紙貴，無人顧問，正在設法救濟，而圖復興，又值抗戰開始，交通阻滯，紙貨運銷，益形困難，因之槽戶生活，更陷入不可收拾之境。

2. 油業 本縣出產之桐油、皮油、青油、菜油、茶油，向係運至温州、蘭谿、杭州等處，轉運出口，每年總值三十二萬五千元，年來因抗戰關係，運銷頗感困難，僅

丁、工廠情形

桐油一項，為國際貿易之主要品，銷路尚無阻滯，且有供不應求之現象。

本縣僅設有縣立平民工廠一所，內設洗染、藤製、理髮、成衣、木製、竹製、園藝、棕製、草織九科，各科均設有技師，教導藝徒，實習業務方面，以藤製成衣兩科較為發達，自抗戰開始後，因海口被敵封鎖，棉紗來源稀少，為適應需要，並救濟難民起見，業於上年間督飭該廠，另設難民紡織部，招收難民，學習紡織，試辦結果，成績尚著。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於上年間，曾經會同縣黨部，督促船戶余有根等，籌備組織江山縣民船船員工會，業已籌備就緒，正式成立，共計入會會員一百三十五人。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

1. 改進紙業 本縣對於造紙工業之改進，以改良製法，提高品質為目標。業於上年間選定槽戶子弟六人，送入第五區改良紙傳習所，實習造紙技術。現已督飭結業回縣之學員，分赴各產紙區域，廣為宣傳，并由縣府派員，前往產紙區域，督導就地紙商槽戶，組織改良紙生產合作社，積極籌劃改良。

推廣植物油生產 查植物油生產，在本縣地方經濟上，佔居重要地位，業於上年間利用保甲機構，督促各

鄉鎮長各保甲長，勸導各農戶，儘人力財力所能，積極推廣，以盡地利，對於榨油煉油等技術，亦擬邀請專家，予以指導改良。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府爲謀便利推行合作事業起見，曾於上年十月間，組織合作專業指導室，專負合作事業之推行，督導責任，內設指導員一人，促進員五人，委由合作金庫原有職員兼充，並經擬訂合作專業推行辦法，通飭各鄉鎮長各保

甲督導員，各級學校教職員，一體協助進行，至於宣傳工作，仍照歷年成案，舉行合作宣傳週，派員深入農村，作普遍之宣傳。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在抗戰以前，組織成立之合作社共二十社，其性質屬於信用者四社，屬於生產者十五社，屬於消費者一社，共計社員人數六四四人，資本總額二三五六元，在抗戰後組織成立之戰時合作社兩社，共計社員人數六六一人，資本總額一九七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合作社名稱	社員人數	資本額	經營事業	投資數額	每年收益平均額
清湖鎮董家柚油生產合作社	八人	三六〇元	柚油生產兼運銷	三六〇元	未有收益
仕陽鄉王村桐油生產合作社	三二人	六四元	桐油生產兼運銷	六四元	全
文溪鎮肥料生產合作社	二七四人	七五〇元	肥料生產	二二五〇元	三八〇元
鄭家塢鄉彭裏桐油生產合作社	一三人	二八元	桐油生產	二八元	未有收益
鄭家塢鄉第一桐油生產合作社	二六人	五二元	桐油生產	五二元	未有收益
壇石獅第四保林業合作社	四三人	八六元	林業生產	八六元	全
大溪灘鄉溪灘村棉花生產合作社	一二人	二四元	棉花生產	二四元	一〇元

峽口鎮桐油生產合作社 七、四人 三、八〇元 桐油生產 三、八〇元 未有收益

趙家鄉桐油生產合作社 七人 五、六元 全 五、六元 全

大溪灘鄉峯山墾植生產合作社 三、三人 六、四元 墾植 六、四元 全

大溪灘鄉大溪灘村魚林生產合作社 三、一人 八、六元 養魚造林 八、六元 二、五元

趙家鄉趙籍農業生產合作社 一〇人 三〇元 置辦農具兼辦榨油 二〇元 五元

新塘邊鎮新都油荳生產合作社 一、一人 二、二元 置辦農具兼辦油荳運銷 二〇元 八元

趙家鄉過溪王蔬菜生產合作社 一〇人 二〇元 種菜 二〇元 一〇元

長台鎮毛下耕種生產合作社 九人 一、八元 耕種農作 一、八元 六元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合作社名稱	社員人數	資本額	每年放款平均額	每年收入平均額	每年利息平均額	每年開支平均額	每年盈虧平均額
-------	------	-----	---------	---------	---------	---------	---------

禮賢鄉信用合作社	一〇人	二〇〇元	一、八〇元	二、一元、六〇	四元、〇〇	一、七元、六〇	
----------	-----	------	-------	---------	-------	---------	--

張長里鄉信用合作社	一、一人	二、八元	二、八元	三、元、三六	六、〇〇	二、元、七六	
-----------	------	------	------	--------	------	--------	--

石門鄉清漾村信用合作社	一、三人	六、二元	六、〇元	七、元、二〇	一、元、五〇	五、元、七〇	
-------------	------	------	------	--------	--------	--------	--

石門信用合作社	八人	一、六元	一、六元	一、元、九二	三、〇〇	一、元、六二	
---------	----	------	------	--------	------	--------	--

戊、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合作社名稱	社員人數	資本額	經營業務	每年營業平均額	每年收益平均額	每年開支平均額	每年盈虧平均額
-------	------	-----	------	---------	---------	---------	---------

石門平山消
費合作社

一〇人

二〇元

供給社員
日用品

二〇〇元

二〇元

一〇元

一〇元

附註：本縣趙家鄭家塢兩鄉戰時合作社因社員股本未繳足額故未開始業務

己、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在農村間推行合作事業，最感困難者，有二點：一為農民智識淺陋，向抱自利觀念，對於合作意義，既未能深切明瞭，且復多生疑慮，影響農村合作，至為重大，一為農民財力薄弱，欲求溫飽而不得，實無餘資，經營本身以外之事業，即有少數農民，志願入社，而所認股本

，為數無幾，因之經營事業，難以發展，苟不設法改進，結果終歸失敗，茲就本府管見所及，擬訂解決辦法如下：（一）由縣府編訂合作教材，通令各級小學，召集

就地粗識文字之農戶，舉辦合作講習班，一面利用農村集會之時，派員前往作擴大之宣傳，務使一般農戶，對於合作意義，俱能深切明瞭，而利推行。（二）各鄉鎮祠社廟會，及中產階級以上之農戶，應在每年財產潤收盆項下，提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認購合作社股票，並飭連續投認五年，至於貧農入社，得自由認股，除照認股額先繳四分之一現金外，其餘可分三年繳足，則股本充足，業務自能發展。

庚 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

查本縣在抗戰以前，組織成立之合作社，數量集有二十餘社，但股本總額，僅有二千三百餘元，以致各社經營業

務，難以發展，業於上年間令飭各社理事，擴大徵求社員，以充實力，而利改進，一面派員分赴經濟能力較為充裕之鄉鎮，指導組織戰時合作社，現正在籌備者，計有白石、大陳、壇石、賀村、吳村、大溪灘、峽口、廿七都、文溪等九鄉鎮，俟上列各鄉鎮社，正式組織成立，即繼續推廣其他區域。

五、農業金融

甲、江山縣合作金庫籌備處二十七年年度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係於二十七年五月間組織成立，同年六月一日，開始經營業務，惟原籌資金，僅有一萬六千三百五十五元，殊感週轉不靈，故業務方面，未見有何發展，深為遺憾，茲將該處上年度業務情形，分陳於後：

1. 存款 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所收存款，計分特種活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兩種，茲將各種存款細數，分別列表如下：

(a) 特種活期存款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月份 存入總數 支出總數 餘額

附

六 二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本庫於六月一日開始營業

七 二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八 三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九 五九九五七〇 一二七〇〇〇 四八七五七〇

十 四五一九〇〇 二〇二八〇〇 七三六六七〇

十一 九九二五〇 一三一六〇〇 七〇四三二〇

十二 七九五八四一 二三九八七四 一二六〇二八七

總計 一九七一五六一 七一二七四 一二六〇二八七

(b) 活期存款

月份 存入總數 支出總數 餘額

附

九 二二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 本庫於六月一日開始營業

十 八五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十一 四八〇〇〇 八二〇〇〇

十二 一六二〇七三 八七一〇四 一五六九六九

總計 三七七〇七三 二二〇一〇四 一五六九六九

2. 放款 放款業務，曾經舉辦者，計有聯保放款，倉庫儲押放款兩種，其餘小工商業放款，特種放款，合作社放款，及往來透支，均在計劃舉辦中，茲將上年間已舉辦之放款數目，分別列表如次：

(a) 聯保放款

月份 放出總數 收回總數 餘額

附

七 三八一一〇〇 三八一一〇〇 本庫聯保放款共放三鄉鎮計二十二保一百六十九甲一千二百八十六戶

八 一〇九五〇〇 四九〇六〇〇

註

註

附

十一	二六〇〇	三七〇二	〇〇	一二三〇	〇〇
十二	一一三〇	〇〇	〇〇	一二三〇	〇〇
總計	四九三二	〇〇	四九三二	〇〇	四九三二

(b) 倉庫儲押放款

月份 放出總數 收回總數 餘額

九	二七五〇	〇〇	二七五〇	〇〇
十	八九九〇	八八〇〇	三五六一	〇〇
十一	一四八八	〇〇	一〇六九	〇〇
十二	三〇三八	〇〇	一五五〇	〇〇
總額	八一七五	〇〇	一三一二	〇〇

本庫第一農倉於九月二十六日開始業務
第二農倉於九月三日開始業務

3. 匯兌 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匯兌業務，係於上年十月一日開始舉辦，截至十二月底止，計三個月匯出款項一四、二八八、五六元，匯入款項六、九九五元，茲將該處各月份匯款號目，列表如次：

月份 匯出 匯款 匯入 匯款 附註

十	一四九四	五五	一一二〇	〇〇	本庫匯兌業務於十月一日開始匯出地點衢縣較多匯入地點溫州較多
十一	三二〇六	八八	三三五〇	〇〇	
十二	九五八七	一三	二五二五	〇〇	
總計	一四二八八	五六	六九九五	〇〇	

4. 損益 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上年度經營業務，經結算收入利息 七八七、八六

後，計純損三百二十九元二角二分茲將損形情形，列手續費 〇七四、五三
表如次： 雜收 〇〇一、二三

科 目 利益 之 部 損失 之 部 付 出 利息 〇、一五〇、〇三三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二九

各項開支

一、〇〇五、四九〇、〇三一、四一〇、〇〇五、九一

攤提營業用器具

損 〇、三二九、二二

乙、合作金庫籌備處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計 一、一九二、八四一、一九二、八四

本縣僻處浙邊，原屬地瘠民貧之區，又因戰事關係，境內土產，未能暢銷，由是地方經濟，更遭重大影響，欲在此時籌募民股，殊感萬分困難，即以少數殷商富戶，為募股對象，然因本縣過去集股經營之公共事業，類多失敗，故擁有資產之民商，股鑒前車，亦未敢輕於投資，今欲謀上項困難問題之解決，自宜運用政治力量，協助農工商各業，推廣土產之銷路，以裕地方財力，而合作金庫主持人員，對於業務方面之策劃經營，尤應事先考慮周詳，不容稍有疏忽，務使本身業務，蒸蒸日上，勿蹈前車之轍，庶足打破民商懷疑猶豫之心理，而利募股工作之進行。

丙、改進合作金庫農村放款之辦法

查農業金融機關，辦理農村放款，大都失敗於信用貸放，揆厥原因，不外放款數額，毫無限制，保證手續，不求完備所致，今後合作金庫，辦理農放，自宜變換方針，予以改進，就本府管見所及，鉅額放款，以設立倉庫，辦理農產儲押為妥當，小額放款，以利用保甲機構，

採取聯保方法為適宜，至於合作社放款，似以實物貸放，較為穩固，他如借款用途，亦應事先慎重考慮，苟非農民或合作社，確因經營事業，需款甚濟之時，絕對不能濫放，以策安全，而免失敗。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江山縣特產運銷情形

1. 戰前運銷情形（照二十五年統計）

品名	每年產量	每年運銷	外地數量	總值	運銷地點
大荳	一、四八八担	二、〇八担	四、三三	三元	紹興、蘭谿
青油	一、五五担	七〇担	一、四〇	元	杭州、上海
皮油	二、三五担	一、〇〇担	一、三〇	元	杭州、上海
桐油	五、〇〇担	四、〇〇担	一、〇〇	元	全
松柴	六、〇〇〇担	五、〇〇〇担	一、〇〇〇	元	杭州
木炭	五、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担	一、〇〇〇	元	全
木材	二、〇〇〇株	八、〇〇〇株	二、四〇〇	元	全
毛竹	一、〇、〇〇〇株	一、五〇〇〇株	三、〇〇〇	元	全
方高	五、〇〇〇担	七、〇〇〇元	三、〇〇〇	元	杭州、上海
花尖	三、〇〇〇担	二、〇〇〇担	一、〇〇〇	担	全

2. 戰後運銷情形（照二十七年統計）

品名	每年產量	每年運銷	外地數量	總值	運銷地點
大荳	二、七五石	二、〇〇石	一、四〇〇	元	紹興、蘭谿

青油	一五〇担	五〇〇担	二〇〇〇元	蘭谿	衢州
皮油	二四〇担	一〇〇〇元	一五〇〇〇元	全	
桐油	六〇〇担	五〇〇担	一五〇〇〇元	遂昌	溫州
松柴	六〇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〇〇担	二六〇〇〇〇元	衢州	蘭谿
木炭	五〇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〇〇元	四〇〇〇〇元	衢州	蘭谿
木材	一五〇〇〇〇担	八〇〇〇〇〇担	二四〇〇〇〇〇元	衢州	蘭谿
毛竹	一〇〇〇〇〇〇株	一〇〇〇〇〇〇株	二〇〇〇〇元	溫州	紹興
方高	五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〇元	溫	
花尖	三〇〇〇担	一〇〇〇〇担	五〇〇〇〇〇元	全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奉令組織交易公店一案，業於上年間飭由縣商會組織籌備處，現因資本尚未籌足，故未開始營業。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辦理物產調整事宜，曾於二十七年二月間，遵令設立縣辦事處，專負其責，茲將該處上年間重要工作，分述於後。

(1) 調查紙業 由縣辦事處派員前往峽口二十七都廣渡仙霞，廿八都各鄉鎮調查滯銷土紙，並商同縣合作金庫辦理紙業抵押放款。

(2) 調查植物油 縣辦事處為明瞭植物油生產起見，曾派員前往各鄉鎮調查植物油生產量及運銷情形，並會同保甲長，隨時隨地，勸導農戶，積極從事推廣，

以期增加產量，而裕地方財力。

(3) 查禁桐油 查本省桐油，業已實施統制，對於商人私運出口，早已奉令嚴禁，乃本縣界連閩贛，不免仍有奸商，乘機偷運，上年間即由本府會同該處，派員分佈於各交通機關，嚴防私運，截至現在止，共計截留私運桐油二一六〇聽已呈請省調整處，從速予以解決。

(4) 組織食糧運銷公司 本縣為謀穩定食糧市價，接濟軍民食用起見，曾由縣辦事處督同縣商會集股組織食糧運銷公司，業已推定籌備員，先行組織籌備處，負責籌備。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附表)

類別	品名	單位	初次評定日期	二次評定日期
食糧	上白米	石	〇.九.〇〇〇	一月三日 九.五〇〇
	中白米	石	〇.八.七〇〇	一月三日 九.三〇〇
	長白占	石	一.〇.〇〇〇	一月三日 一.〇.五〇〇
	大麥	担	四.〇〇〇	一月三日 五.〇〇〇
	小麥	担	七.〇〇〇	一月三日 七.〇〇〇元
	冬豆	石	二.九.〇〇〇元	一月三日 一.〇.〇〇元
	白芝麻	石	二.六.〇〇〇元	一月三日 一.六.〇〇元
	黑芝麻	石	二.五.〇〇〇元	一月三日 一.六.〇〇元
	上小米	全	八.七〇〇元	一月三日 八.七〇元
	全	全	八.七〇元	一月三日 全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全	中小米	全	八〇〇元	全	八〇〇元	全	烟絲類	淨絲烟	斤	〇・四〇元	三月式
全	蠶豆	全	二〇〇元	全	二〇〇元	全	全	貢絲烟	全	〇・六〇元	全
肉類	猪肉	斤	〇・二〇元	一月式	全	全	全	紫蘭烟	全	〇・四〇元	全
全	板油	全	〇・三〇元	全	全	全	全	解春烟	全	〇・四〇元	全
全	花油	全	〇・一〇元	全	全	全	全	金絲烟	全	〇・二〇元	全
酒類	樓花	担	四〇〇元	全	全	全	全	白黃烟	全	〇・九〇元	全
全	青梁	全	一六〇〇元	全	全	全	全	金黃烟	全	〇・五〇元	全
全	蘇燒	全	一八〇〇元	全	全	全	全	本色烟	全	〇・四〇元	全
全	加皮	全	一四〇〇元	全	全	全	全	解露烟	全	〇・二八元	全
全	白玫瑰	全	一六〇〇元	全	全	全	全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工商團體名稱 成立年月 會員人數 組 織 情 形

江山縣商會 二十年三月 三一五人 主席委員一人 常務委員四人 執行委員十人 監察委員七人

清湖鎮 二十六年四月 五六人 主席一人 常務委員三人 候補執委三人 候補監察二人 執委九人 監察三人

上台鎮 二十五年五月 七〇人 主席一人 常務委員三人 執委十一人 監察五人 候補執委五人 候補二人

峽口鎮 二十六年三月 五七人 主席一人 常務委員三人 執委十三人 監察七人 候補執委五人 候補監察七人

京廣布業同業公會 二十四年五月 二五人 主席委員一人 常務委員二人 執行委員四人

南貨業同業公會 二十四年五月 二一人 全

米業同業公會 二十四年五月 一八人 右

藥業同業公會	二十年五月	一四人	全	右
營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三月	九人	全	右
腐酒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四月	四一人	全	右
水果同業公會	二十四年五月	二一人	全	右
烟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三月	一〇人	全	右
盜鐵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三月	一五人	全	右
轉運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三月	四人	全	右
油漆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二月	一三人	全	右
菜館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三月	二二人	全	右
理髮業同業公會	二十五年三月	一四人	全	右
肉業同業公會	二十年十月	一二人	全	右

主席委員一人常務委員二人執行委員四人

(因人數不足奉命准予取消以商店會員資格加入商會)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附表)

江山縣水陸交通及運輸工具調查表

種類	綫路別及經過地點(華里)	運輸工具數	量載	重	量	公有或私	附	註
水上	江山港至衢縣	四〇	平槍帆船三隻每隻	四千斤	私	有		
全		四槍帆船二一	全	全	四千斤	全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段之路基路面，尙稱完固，即或略有損壞，各該路線養路人員，均能隨時修復。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自縣城至清湖，全長十五華里，自清湖至長台，全長二十五華里，自松蒼亭至石門，全長十華里，已築有

縣道路幅四公尺，可通人力車，單行汽車，亦可行駛，再查各鄉鎮原有之鄉村道路，類多傾斜灣曲，殊屬有礙交通，業已派員赴鄉勘查，一俟勘畢，即行計劃興修。

江山縣電話情形調查表

種類	線路別	及線路起點	經過地點	主警機關	負責人姓名	線路代辦所地點	內設地點	立	電	話				局	
										江	江	江	江		
	江衢線	自江山經後溪街至衢縣		浙江省電話局	吳忠連	除縣城設局外線路內並未設有代辦所			江常線	自江山經大陳至常山				江新線	自江山經賀村至新塘邊
									江都線	自江山經賀村峽口保安至二十八都					
									江峽線	自江山經清湖石門至峽口					
									江長線	白石門至長台					

已、壩塘溝渠修築情形

(1) 修築鰲塘埭 本縣賀村鄉鰲塘埭溉田約三千畝，關係農田水利甚鉅，二十六年間，因溪水暴漲，冲毀埭基一節，經本府飭由就地保長，擬具工程計劃，及經費預算，呈縣核准後，即於上年十月間修築完

成。

(2) 修築峽口溪上堤 本縣峽口鎮溪上地方，築有石砌堤埭，為防禦水洪氾濫，維護附近農田之工程，二十六年春夏之交，因雨水連綿，溪水暴發，該堤埭被冲毀，經本府飭由就地保長，於上年十一月間修

復完成。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

徵工之目的，即利用人民餘力發展地方經濟事業，在平常時期，應着重於造林水利築路等工事，在非常時期除造林水利築路等項，應視當地需要酌量辦理外，對於農村自衛，國防設備等工事，尤應特別注意。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查國民工役法第十三條規定「人民服工役之地點，以其居所之附近為原則，在住所五里以內者，得不發給養，在五公里以外者，應發給養」究其立法原意，無非擁

節公帑，然就實際情形而論，凡參加服役之壯丁，其家境大都貧苦，如照原法辦理，則在五公里內之壯丁，即不易徵集，此為辦理征工最感困難之問題，為謀推行順利計，對於應征壯丁之給養，似應不分距離，同樣供給，以昭平允，而利推行。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依據上述辦理，征工所以發生困難者，即因壯丁給養，尙欠平允所致，擬請層轉國民政府將二十六年七月十七日公佈施行之國民工役法第十三條條文，予以修正。

(30) 常山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一四一五九〇人
乙、壯丁數目——三四八三七人
丙、土地面積四六、三平方市里

丁、耕地面積：甲、水田——一七四、六八〇市畝
乙、旱地——七二、七八三市畝
戊、荒山面積——三五、一、四〇〇市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分配數	百分比	農林	合作	公共工程	工商	水利	收香	鄉村電話	合計
七〇八	三八、八%	五四〇	二二%	一〇〇	四四四	三三四	一九二	一四四	三四五四
				四%	一八%	三三、二%	七、八%	五、八%	一〇〇%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情形：

擴種冬季作物，增加生產，經於二十六年積極推行，尙

著成效，二十七年復經繼續辦理，派員分頭督促，盡量擴種大小麥等，一面並指導冷水溫湯浸種方法，藉以減少病害損失，茲將本年擴種冬作物畝數及估計可穫產量列表如左：

作物種類	本年擴種畝數	全縣種植原有畝數	每畝產量	全縣總產量
麥	八六、〇〇〇畝	四二、〇〇〇畝	九斗	七、四〇〇担
小麥	二〇、〇〇〇畝	一九、〇〇〇畝	一担	二〇、〇〇〇担
大麥	七〇、〇〇〇畝	六〇、〇〇〇畝	三斗	二一、〇〇〇担
油菜				

乙、辦理墾植情形：

本縣自奉 省令頒發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下縣，即經

時曠地，減損生產並提倡種植早稻，藉裕民食。

通令各鄉鎮公所，詳行查報各該鄉鎮境內公私有荒地面積，四至暨產權所有人等，分別登記，以憑督飭耕種，或承領墾殖，據查得全縣共公私荒地二一六三畝，惟此項荒地，大部均屬低窪新積沙灘，一遇天雨溪水高漲，即被淹沒，或係貧瘠之地，不宜作物生長，現正在擇其較優良者，督促承領墾殖，至半荒地除常年積水之田，不宜耕種冬作物外，餘均經普遍督促擴種冬作物，藉增生產，而裕民食。

丁、造林情形：

本年民間造林經遵照省督促造林辦法第四條之規定督促荒山業主切實整理保護天然林及人工造林在五十畝以上未滿一百五十畝之荒山大致均已營造完成，一面厲行封山，免遭殘害，而利成長，至 總理逝世紀念日，亦經援照成例舉行植樹儀式，並指定北門外，墓地營造紀念林，籍資紀念，計估地五畝有奇，分區種植馬尾松、白楊、側柏等。一面通令各鄉鎮營造各鄉鎮紀念林，所需苗木無償飭領種植，並規定十二日至十八日為造林運動宣傳週，會同各機關學校組織宣傳隊分赴城鄉各處廣為宣傳造林利益與切要。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二十七年春耕期前，經派員分赴各鄉宣傳督促加緊春耕，以期有秋，而增生產，一面通令各鄉鎮公所遇有缺乏肥料資本及耕牛等項農戶，統籌設法予以救濟，以免誤

戊、防治病虫害情形：

茲將二十七年防治病虫害經過情形分述如左：

1. 防治松毛虫經過情形：本縣東北西南二區馬尾松林地

，遭松毛虫爲害甚烈，經歷年分頭督促，加緊防治，勢已大殺，二十七年春，在三衢數教二鄉，尙有發現，當經派員前往督促，就近各保甲長利用征工服役規定，每名壯丁每日繳交松毛虫幼虫或蛹繭五斤者抵作一工，由婦女兒童代爲採繳，均屬許可，計二處共收得前項幼虫及蛹繭共二千三百五十餘斤，並將此種幼虫蛹繭分盛於麻袋中，散量於山上，俾內中之寄生蜂，均得成長而出，可重入遺散各處之寄主，重復寄生，以期殲滅淨盡。

2. 防治柑橘紅蜡介殼虫經過情形：紅蜡介殼虫爲害橘樹

，因之誘起煤病，損失不貲，經派員分赴各區，督促橘農於清明節前，務須將此項害虫，盡量全部刮除淨盡，並訂定獎懲辦法，分別獎懲，一面經擇定招賢鄉李家淤地方爲施用松蜡合劑防治紅蜡介殼虫示範區，

經二次之噴射，頗見成效。
 3. 勸導扦插煙莖：、插煙莖對於肥田殺虫頗見成效，本縣東魯美蓉金源等鄉，每年出活烟葉爲數頗多，所留烟莖當經農民均爲柴薪殊爲可惜，經派員廣爲宣傳，多方勸導盡量扦插用作肥田殺虫，據調查全縣經扦插田畝共二百八十餘畝，每畝之收數量均有增加。
 4. 防治荳尺蠖經過情形：三衢鄉洞口一帶，發生荳尺蠖爲害，經派員前往指導防除，督促散佈石灰於荳田內隙地及根部四週後，一面利用其習性設法將虫突擊落地，因受根部及隙地石灰之阻礙，不能重上爲害，又在被害最烈之區則於四週掘成深溝，阻止蔓延，使之困餓促其死亡。

己、畜牧情形：

本縣畜產以出產黃牛較著盛名，每年均有客商，販往金華義烏各地出賣，茲將本縣主要畜產產量列表如左：

名	稱	黃	牛	水牛	豬	羊	雞	鵝	鴨	馬	驢	騾
數量		六五〇〇	一五〇〇	一八五〇〇	八五〇	九五〇〇	八九〇〇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五
主要用途	耕田磨麥車水	全上	全上	供食用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載貨或代步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名	稱	所在地	施工數備	註	家	塘	全	全	全	全	全
湖	溝	仁里鄉	二六三疏	瀆	白石大崗塘	全	全	四五〇	全	全	全
葫蘆	塘	宣風鄉	一〇五〇挖	工	新亭嶺占家塘	全	全	七二〇	全	全	全

中坊高壩	全	九〇四	修	築	丁家坂水圳	全	一一一	全	築
小白石鄒家塘	全	六〇〇	挖	工	大 小 壩	球 川 鎮	二五七	修	築
赤 蝶 溝	招 賢 鄉	一六八〇	疏	濬	影 弓 山 石 壩	崇 鎮 鄉	四〇七	全	築
黃 泥 塘	北 平 鎮	二五六	挖	士	九 都 早 溪 壩	開 明 鄉	一三二	修	築
大 坑	全	一四八	濬	修	大 塢 塘	全	二四八	挖	土 築
黃 塘	敷 教 鄉	一八四	挖	士	湖 沿 堤	輝 埠 鄉	一四八	挖	土 築
苗 塘	全	三七八	全	全	長 塘	全	一六六	挖	土 築
大 塘	水 廉 鄉	二五七	全	何 家 文 坑	綉 溪 鄉	四二一	疏	疏	濬
南 塘	下 壩 全	二二〇	修	築	家 壩	定 陽 鄉	一〇三	修	築
蒲 塘	堤 圩 聲 教 鄉	八〇	濬	修	合 壩	計	〇〇七	修	築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茲將本縣主要物產產量及產銷情形列表如左：

項 別	品 名	產 量	本縣消費量	輸出外縣量	產 值	備 考
手 工 業	常 山 紙	三、〇〇〇捆	五、〇〇〇捆	三〇、〇〇〇捆	一五〇、〇〇〇元	本表數以重量計並以市用
	掛 麵	一、〇〇〇担	六〇〇担	八〇〇担	一五、四〇〇元	制每百斤担
礦 產	石 灰	六〇、〇〇〇担	七、〇〇〇担	六〇、〇〇〇担	六、〇〇〇元	
農 產	桐 油	一、〇〇〇担	一〇〇担	九〇〇担	六、〇〇〇元	
	茶 油	二、〇〇〇担	一、二〇〇担	八〇〇担	四、〇〇〇元	
	菜 油	四、五〇〇担	四、三〇〇担	二〇〇担	九〇、〇〇〇元	
	橘 子	二〇、〇〇〇担	一三、〇〇〇担	八、〇〇〇担	二〇、〇〇〇元	
	米	二九六、九〇〇担	一、六一、四〇〇元	一、六一、四〇〇元	全縣食米不敷自給	
小 麥	西、〇〇〇担	西、〇〇〇担	西、〇〇〇担	三、四、〇〇〇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大麥	三、〇〇〇担	三、〇〇〇担	六、〇〇〇元
玉蜀黍	四、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担	一、二〇〇元
甘薯	四〇、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元
大豆	一四、〇〇〇担	一四、〇〇〇担	七、〇〇〇元
木材	五〇〇、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〇〇担	一〇、〇〇〇元

壬、各級農會情形：

縣農會下設區農會六所，鄉農會二十七所，會員共五千七百五十七人職員一百六十九人，對於二五減租之宣傳推行尙稱努力。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首推造紙、榨油、掛麵三項，茲分述如左：

1. 造紙：全縣共有紙槽三十五所，均分佈於東屏區之芙蓉、金源二鄉，出產之紙，分花尖紙、南屏紙二種，花尖紙年產三萬五千捆，約值十五萬元，消費於本縣者五千捆，餘均運銷於滬杭蘇屬各地，自抗戰以來，上列各市場均淪入游擊戰區，銷路頓滯，南屏紙年產約六千捆，值二萬餘元，大部均銷售於本縣。

2. 榨油：全縣有榨油坊十八所，年可榨油八千担，均屬土法榨油，工人屬臨時雇用性質，利得尙豐。

乙、工廠情形：

全縣工廠，祇有華文電汽公司一所，資本約四萬元，工人凡九人，每日可開放電燈四百餘盞。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總工會下包括職業工會凡七，會員共七百十人，內泥水業會員五十人，烟作業會員五十二人，木作業會員七十三人，理髮業會員五十七人，裁縫業會員七十七人，小車業會員三百五十一人，運貨業會員五十人，會內一切開支，由各會員共同負擔，平日對於勞工共同生活方面，尙能改進。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合作事業原屬建設事業之一，二十七年本府奉令改組，

將建設科裁撤，歸附於祕書室另設技士，承辦建設事宜，所有合作事業，亦聯同歸併，仍由合作事業指導員，下鄉宣傳組織合作社並辦理各項登記事宜，至同年十一月本縣為求合作事業加緊推行於民間及擴大組織起見，擬設立合作室以專責成而利進行，祇因經費未奉令核准，迄未成立。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合作社社數 社員 人數 資本 額

三十二社 一千一百八十七人 一千零八十八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1. 荒山造林 栽植馬尾松林一千餘畝

2. 墾植桐油 一百餘畝

3. 飼養魚類 飼養鱖魚一千尾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1. 厲行儲蓄：

社員過去僅知借款，不事儲蓄，經予一再解釋，廣為勸導，漸能實行，惟舉辦伊始尚難普遍。

2. 放款業務：

本縣借貸利率普遍為長年二分，獨不易借得，自二十六年由建設廳介紹各合作社曾向衢縣中行借得國幣八千餘元，月息一分，一時頗得民衆信仰，借款皆能還期歸還。並無拖欠情事，二十七年中行因戰局關係，農放停止，致各合作社業務亦無形停頓，自去歲合作

金庫籌備處開始營業後，由合庫負責，各社業務復活，其貸款手續，由社擬具事業計劃暨應用資金說明書，送金庫存查，社員借款先填具借款請求書，經保証人蓋簽送社審查合格，彙數向合庫申借，一經核准，即通知申借人另立借據領款，貸款標準，以所種田畝之多寡，最高為二十五元，期限最長定七個月，一面嚴密監察，防止濫用，各社員均能信守。

戊、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於二十六年間成立定陽文具消費合作社一所於縣城，其業務為購買各種教育文具用品及書籍等，以供應各機關學校及一般民衆之需求。

己、訓練工作情形：

1. 召集社員大會，講解合作意義及時事常識與抗戰情形。

2. 與職員舉行個別談話，授以合作社職員各種技能。

3. 巡迴訪問社員家庭。

4. 慰勞出征社員家屬。

庚、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合作網尚未建立完成，現正亟事改組各鄉鎮單位合作社。

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困難情形：民衆知識淺薄者居多，私事素不願佈之於公，深恐加入合作社後，對於個人金錢借貸收益脫售等實

况爲大衆所知，無法避匿一切捐稅，故經濟能力充裕暨能自給自足者，皆裹足不前，社員難期普遍吸收。

解決辦法：合作組織在平時可任其自動結合，際此非常時期，亟宜儘量擴大組織，強制全縣戶主加入合作社，社員名册利用保甲編列，以期發揮自助互助之功效，增強民衆集團意識，完成非常任務，則抗戰勝利民族解放之日，亦爲全國合作事業成功之時。

壬、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推廣辦法：

1. 規定推進合作組織，列爲政工隊中心工作，利用政工隊隊員駐鄉工作時，飭其廣爲宣傳，輔導組織。
2. 由合作指導員負責巡迴領導政工隊隊員組織鄉鎮單位合作社。

改進辦法！

1. 劃一組織：各鄉鎮單位合作社成立後，各該區原有合作社併合鄉鎮單位合作社以求一元化。
2. 甄別社員：鄉鎮單位合作社社員衆多，份子複雜，良莠不齊，爲嚴密組織計，經予以慎密之甄別。
3. 訂定鄉鎮單位合作社事業計劃大綱暨應用資金說明，通令切實遵行，以期劃一。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或籌備)情形：

1. 籌備情形： 子、組織籌備委員會

本縣合作金庫經遵照奉頒辦法綱要，積極籌備，一於二十七年四月十九日召開籌備會議，出席者計有縣黨部、商會、抗衛會、財委會等各界代表十餘人，會中決定，由縣長及合作事業指導員担任籌備會當然委員外，並聘請地方熱心人士徐應紳等十三人，爲籌備委員，成立籌備委員會，策動工作如下：

- (1) 籌募股金。
- (2) 請撥提倡股。
- (3) 宣傳。

丑、成立籌備處：

籌備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即成立籌備處，由縣長委任籌備處主任，積極進行，籌備處策動工作如下：

- (1) 覓定房屋。
- (2) 任用職員。
- (3) 擬定籌備處組織大綱暨一切章程。
- (4) 以籌備處名義，開始營業。

2. 業務情形：

本處於二十七年八月底實收各合作社及個人繳納股一萬二千元，於九月十日開始營業。

資金：實收股金一萬二千元，向省金庫透支四千元。
存款：營業開始截止年終結算時，吸收存款八千餘元。

放款：計有合作社放款，交易公店放款，倉庫放款，

個農放款，小工商放款，往來存款，透支六種，共約一萬四千元左右。

匯兌：一萬餘元。

貼現：二萬餘元。

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

本縣地處邊陲，山多田少地瘠民貧，匪旱之餘，元氣未復，自抗戰軍興以來，交通阻塞，土產滯銷，農村經濟，更形枯竭，當此時期，欲普遍勸募大眾民股，事實困難，又殷商富戶惶恐大局動盪不安，亦不願投資，惟經顏前縣長兼籌備主任，會同地方熱心人士，下鄉多方勸募，祇籌得一萬二千餘元，當即以籌備處名義，先行開始營業。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除前述手工業品外，尚有石灰橘子二項，茲分述如左：

1. 石灰：約產二十五萬担，值達八萬元，銷售於本縣七萬担，餘均運銷於金嚴衢屬各縣，以作肥田殺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四三

虫之用。

2. 橘子：約產六萬担，值十二萬元，銷售於本縣一萬二千担，餘運銷於贛東、皖南浙東各縣。

乙、交易公店籌設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籌備事宜，經召集縣商會各同業工會及地方熱心人士開會決定，由各同業公會及殷富認股，每股五元，暫定一千二百股，經籌得三千餘元，時值廢歷年關，正商家結束之期金融枯澀，致股款間未收齊，經向縣合作金庫透支國幣三千元，暫作流動資金，並於一月二四日先行開始營業，購備各項主要食用品，以供需求。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物產調整區，於二十七年三月間奉令成立，分設三股辦事，茲將辦理過經情形分述如左：

1. 關於調查統計事項：

奉令調查統計本縣主要物產產銷情形，紙類茶葉及各項特產等運銷情形，並於二十七年十月派員會同省調整處委員，分赴產桐各鄉，詳為調查，估計本年桐油產量，一面指導桐農組織合作社，以挽回利權，免遭壟斷剝削。

2. 籌設合作金庫：

合作金庫股金於二十七年内經募起一萬二千餘元，業以籌備處名義先行營業，未足股金，正繼續勸募中，

俾得及早成立。

3. 籌設交易公店：

本縣交易公店，已經籌設成立，開始營業，經售各項主要食品。

4. 調濟民食：

本縣糧食，不敷自給經召集各機關代表討論決定禁止本縣食米出口，一面責由合作金庫舉辦農倉抵押，藉以流通金融，並由交易公店盡量向外縣購運食米入境，以補不足。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關於各項主要食品，價格均經分別評定後，各項物價較前穩定甚多，惟本縣評定之價格與別處價格，相差太大時，市面上則呈缺貨現象。

汽車路名稱

本縣境內起訖地點里程

備

考

衢淳路

自招賢鄉之官莊至定陽鄉之界首 四十六公里

省公路有常班開行之汽車

常玉路

自縣城西門至草萍過此即入玉山境 二十公里

商營汽車道有常班開行之汽車

球萍路

自球川至草萍 約九·八公里

縣道至草萍與常玉路啣接無常班汽車

常芳路

自縣城東門外浮橋頭至芳村 二十二公里

橋樑工程尙未完竣

赤浦路

自赤山塢至浦塘 四公里

路面寬三公尺，專為運煤之用至浦塘與衢淳路啣接

2. 水道：

水道可航民船者，僅有常山港，（即馬金溪）發源於開化馬金，由華埠流入本縣定陽鄉之界首，經綉溪夾埠

名稱自由車羊角車人力車航

船竹筏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由全縣十四所同業公會合組縣商會，會員共二百零二人，所需經常費，由會員按期繳納，以作開支，平時對於物價之評定，同業間糾紛之排解及各地商情之探討各節，均能切實辦理，組織亦尙健全。

七、交通工程

1. 陸路：

縣境並無鐵道經過，至汽車路則有常玉、衢常、常開、球萍、常芳等路，茲將各路名稱起訖地點及里程列表如左：

備考

即雙輪貨車 載重量三担至八十担

丁、鄉村電話情形：

尚待設法開掘外，其餘工程，均已大致完竣。

乙、養路情形：

組訓民衆協助養路，經編組成立民衆養路隊二個分隊，分段協助養路，再沿途橋樑，爲防範未然免遭敵害計，經督飭沿途各鄉鎮組織守望隊，調派壯丁，日夜輪流守望，以資防守。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1. 修築常芳縣道：

常芳縣道土方工程均已大致完成，惟尚有少數地段，因嫌太低，仍須加築，經令飭沿途各鄉鎮公所，實施國民工役征派壯丁上路修築，一面派員前往督催指導趕築完竣。

2. 修築鄉村道路：

實施二十七年征工服役修築完成之鄉村道路共一百四十餘里。

3. 修築保安團隊根據交通設備：

本縣奉令籌建保安團隊根據地交通道路，即於九月間召集關係各鄉鎮長開會討論，決定征工征料將原有小路，加寬爲六市尺，經過橋樑涵洞一列加以修築，以利交通運輸，一面派員分往各鄉，督催限期完成，在本縣境內全程，凡經芙蓉、金源、芳村東魯、三衢、輝埠、定陽、仁里、八鄉鎮計長三百里，除沿途石方

丁、鄉村電話情形：

常球常芙電話線，係在剿匪期間築設，均屬單線，時常損壞，二十七年內經二度修理，並將前築設活樹上之電線，一律予以更換電木桿，其他材料均經盡量補充，尤以東門外浮橋頭之過水線，時常間斷，修理頻繁，自因急待擇地另行改建，以利通信。

戊、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修築項公壩：

項公壩址，位於縣城之南鄉，引金沙港之水，入護城河內，以供飲料，本年經地方民衆集款修築完竣。護城河內淤泥，亦經全部疏濬。

己、奉令征購電木桿架設常務電話線：

本縣於二十七年七月間，奉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電令征購電木桿七百五十根，每根給價二元，當經轉飭定陽、綉溪、輝埠，三鎮負責征購齊全，並於七月間奉電飭將前項電桿木沿公路線，每公里十五根，向白沙關方向分屯，當即征調壯丁加緊搬運，按照規定每公里十五根，向白沙關方面分屯竣事，由司令長官司令部派直屬工程隊來縣架設完成。

庚、奉令協助採運砂石修築常玉汽車路面：

常玉汽車路爲浙贛交通孔道，路面久未整修，損壞不堪，奉第三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電飭每公里採運石子一二

○公方，砂三〇公方堆置路旁，經令飭南靖、北平、宣風三鄉鎮征工分段採運齊全，堆置路旁，由直屬工程隊備築完成。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實施國民工役平時可以促進國家建設，戰時尤足以增強抗戰力量，際茲國步沾危，抗戰建設自應同時進行，本縣即本此目標。斟酌當地實際需要，分別緩急，依照定章積極實施，按諸已成工事，大都偏重於經濟建設及自衛有關各項，期於艱苦困難中共圖最後勝利。

(31) 龍游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男一〇三·四三五名，女七八二二名，共計一八一六五七名，(廿七年度統計數)

乙、壯丁數目：三九二〇〇名

丙、土地面積：五六三·九三七畝

丁、耕地面積：田三六九·八八六畝，地四九·九六五畝，

森林一四四·〇〇〇畝

戊、荒山面積：八六畝

己、建設經費：歲入六千四百元，歲出二千四百元，農林十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征工服役規定以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為限，值此農村破產，農民謀生艱困，賴其勞力所得，以維持一家數口，生活者十居八九，故常有壯丁被征服役一日，其家屬即受斷炊之苦，補救辦法，當從調整農村經濟着手，次以保甲長程度太低，無管束及征調能力，影響工作效力至鉅。應俟保甲長幹部集訓時，將征工服役一項，列為專科，授以淺近學識及實際辦法，使其本身確切明瞭方能指揮裕如，俾增實效。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現行征工辦法釐訂已甚週詳，似無加以更改必要。

分之一強，公共工程十分之八弱，其他十分之一，(本縣地方款現係統收統支)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冬令休開田地尚在半數以上，人民舊習，以為栽種冬作物，妨害次年谷量收穫故均種紫芸苔為綠肥，今年遵照本省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責成鄉鎮長監督各業主或佃戶布種，並因抗戰以來菜油價格日高，故種油菜之數量大增，往年冬作物畝數為一七〇·一〇〇畝，今年已擴充為三一·

三五〇畝。

乙、造林情形：

本縣南鄉山地，竹木茂盛，竹料製紙年產百萬餘元，杉年產十萬元，柘子亦在六萬元以上，僅追城北鄉一帶，均紅石山，土質甚薄，然亦滿種松苗，縣苗圃雖奉令裁撤，去年仍無價發苗三五。七六〇株，以柘苗為主，而民間自育苗木雖無正確，當超過百萬株。

丙、防治病虫害情形：

靈山畝有田二千餘畝，上年發現稻苞虫爲害甚烈，經征集壯丁燒毀稻桿，今年已無發現，計六年來爲害田地約三千畝，雖輕昆蟲局一再派員指導防治，大量焚收，鮮有成效，此蟲若過冬，天氣和暖，或夏初多雨，都易繁殖，本年四月廿五日，征集各保自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一千四百名，在上午五時至下午七時，實施秧田灌水，捉捕三天，繳縣用沸水浸死，和石灰埋葬，尙有效力。

丁、畜牧情形：

本縣年產猪二一。六〇〇頭，蕭紹商人，每年來縣購去約二。六〇〇頭，爲農民重要副產，甚少瘟疫。

戊、推廣事業情形：

雙季稻自推廣以來發展甚速，農民見事實上利益之厚，凡水源豐富，土地較肥之處，競相種雙季稻，本年約增二千畝。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1. 完成疏浚鷄鳴堰，本縣東鄉鷄鳴堰，年久失修，經縣長呈請省廳准撥工程費一萬七千餘元，現已建築完成，渠廿

五華里，灌溉農田六千餘畝，第一期於念四年冬開始，征工服役，出土二萬四千公方，第二期廿五年冬征工服役，出土二萬公方，廿六年冬適省會杭州市陷淪，人心不安，政府忙於軍事準備，故無從舉辦，直至廿七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三期繼續征工，將餘土三萬六千公方，挑掘完成，前後四年，以一定之計劃目標努力，共計服役四萬五千工，土方八萬公方，附帶完成工程，有開鑿石方七百七十公方，建設龍溪公路涵洞，建築唐堯水閘，及青田舖二護水堤，又查廿七年七月間天旱時，堰溝僅上水一部份灌溉廿天，豆之產量增加約六千餘元，將來本堰利益之大，可以想見。

2. 興築蘆塘堰壩，本縣西鄉蘆塘堰，灌溉田畝一千二百餘畝，近年靠此圳開地爲田者，有四百餘畝，急待水利改進，而開田者二百餘畝，然年久失修，故至廿七年春季全部沖毀，現督同當地鄉保長士紳，及佃業雙方，組織修築委員會，以事關增加生產，故政府提請縣抗日自衛委員會酌予補助，並經議決，補助三分之一，計五百元，其餘由受益田畝，分級攤派一千元，已於十一月廿七日開工，廿八年一月底完成。

3. 修築桐都圳，查該堰位居北鄉，堰溝十四華重，灌溉田畝一千九百七十畝，壩長一百六十八公尺，年久失修，廿七年三月至八月前後，六七次沖決九十八公尺，堰水入侯，

田無滴水，民心遂起恐慌，乃於六月廿五日，督飭組織桐都堰修築委員會，詳查受益田畝分甲乙兩級攤派，預算計得八百餘元，於九月開工，十二月完工。

4. 疎浚白岩堰，東鄉白岩堰，灌溉田畝二千餘畝，正流長七華里，高約丈許，淤塞不堪，已於廿五年度完成三華里，其餘五華里自廿七年三月征工續浚，預定於廿八年二月完成，堰水可暢流不息。

上列四堰其灌溉田畝一萬一千二百餘畝。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上年度之產量。

梗米七三九·八〇〇担，大麥二一·〇〇〇担，小麥三〇·〇〇〇担，大豆二四·〇〇〇担，柘蠟一〇·〇〇〇担，冬筍五·〇〇〇担，松竹各一〇〇·〇〇〇株。

辛、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有縣農會一個，鄉農會三十四個，會員六五九六八，協助政府，興辦農田水利，保障會員利益，田主不得任意撤佃，實行二五減租。

壬、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以谷爲大宗，北鄉產量較多，均係早谷，每穗平均僅六十五粒，擬恢復縣立農場，試驗改良品種，增加產量，本年已向省農業改進所，購到種子百斤，分發各鄉鎮試種，並在東西二鄉，設百萬華棉示範區，提倡植棉，計東鄉廿畝，西鄉十畝，種子已由本區專員公署發下。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竹料製紙，東南二鄉，有槽戶二五〇家，槽工五·五〇〇人，出品以南屏爲主，花尖次之，槽戶均本地人，槽工則多縉雲，東陽，江山等客籍。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九一八前，年產廿八萬担，東北四省淪陷後，鐵路大受打擊，現年產南屏廿萬担，花尖三萬五千担。

丙、手工業生產運銷情形：

原運東北四省，及湖北，山東，現僅復二省，由溫州或甯波轉上海，外縣紙商，在本縣溪口座莊，豪奪巧取，如溫州價爲七元五角，龍游溪口至溫州運費等爲一元六角，則溪口應爲五元九角，而號家只肯四元三角，轉手之間，每担榨取一元六角，今槽戶大都覺悟，不再向紙商借貸，由本府指導組織合作社，自產自運自銷，並加入金衢嚴區紙業運銷處。

丁、改良手工場設置情形：

竹料爲製紙之最上乘者，本縣以之做南屏等迷信用紙，而必需品報紙公文紙，反求供於外洋，爲根本計，乃建議本區專員公署於廿七年四月間，在本縣灣角籌設改良紙廠，每日出改良紙（報紙）五令，七月間成立傳習所，本縣保送有竹山紙槽之學員五人藝徒十二人，入所受訓，俾期滿畢業後，

設廠改良。

戊、工廠情形：

有樂記電氣公司一所，資本九千元，四十五匹馬力柴油引擎一部，供電燈二百廿盞之用，有技術員二人，藝工三人，供電情形尚佳。

己、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工會，有木作，運輸，人力車夫，理髮四個職業工會，共有會員二百三十三人，各項本業之價目，咸歸一致，組織尚佳。

庚、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本縣擬組織改良紙生產合作社一所，改良紙廠二所，一在東鄉，一在南鄉，由本區改良造紙傳習所學員藝徒，及各槽戶組織，資本八千元，官商各半，以資示範。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合作方面向由合作指導員專負其責，自廿六年十月奉令

裁撤後，由建設股兼辦，維持現狀。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登記合格之合作社十個，

四百零四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

本縣有林業合

萬五千株，柏樹八千株楊柳二千，桐樹一千，雜樹三千株。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冬筍運銷合作社，往年運杭州，約一千二百担，上年運

金華蘭谿約四百担。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第三區紙類信銷合作社，因受紙商影響，故業務不能發

展，現正積極進行，將來或有希望。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消費合作社四所，消售社員日用必需品均有盈餘，惟樓

環都因稅務關係已停業。

庚、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欲改進原有合作社及組織健全之新合作社，必須不斷派

員至各鄉鎮予以正確之指導協助，欲予正確之指導協助，必

須有專負本職之合作指導員，自廿六年以後合作指導員奉令

裁撤因之合作事業深受打擊同時合作社免稅問題與稅務機關

時生衝突，於合作社之組織不無發生相當影響也。

辛、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恢復合作指導員清理各社帳目不健全者改組之。

農業金融

金庫業務(或籌備處)情形：

合作金庫於廿七年五月召開第一次會議，決定股本

先籌足半數。(一)前龍游地方銀行清算處認股十萬

元，(二)商會認股五千元，(三)縣政府認股五千元，(四)縣提倡股二萬五千元，第二次籌備會，議決以覓定縣金庫地址，修理房舍，準備各項冊據：通過各項章程，經費預算，經營業務辦法，惟上年十二月奉 省政府代電，以本縣節餘經費四萬三千元，已列廿六年度下半年度歲入預算，未便移撥合作金庫提倡股，因之商股難望參加。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產南屏紙，現由南鄉溪口挑至遂昌，換船至溫州出口，轉上海，現時銷路雖已減少，但未斷絕。

乙、物產調整情形：

廿七年四月，米價低落，由縣收買軍谷七千五百担，十月復由縣積谷倉委員會買五千担，維持米價。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之後物價變動情形：

物價評定委員會，自一月成立後，至今開會五次，各商店均遵照評定價格出售，物價較穩定。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商會不甚健全，現正改選中，同業公會，原有十二個，新成立六個，各商店均加入公會團結力甚強。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巨江(錢塘江上游)自巨縣盈川入境，至本縣東鄉湖鎮，流入蘭谿縣境，長三十公里，通行載重一萬公斤以下之船隻，每日過境約一百艘，運輸谷米桐油等物品。

2. 靈山港自縣南溪口至城驛前，匯入巨江，長三十公里，通行載重一千五百公斤以下之船隻，日約四十艘，裝運紙柴為主。

3. 浙贛鐵路東西橫穿縣境，境內長廿二公里，在縣城湖鎮設站。

4. 巨壽公路，境內長廿三公里，在大路店，貴塘山，縣城，陸家湖鎮設站，由省公路行駛每日上下客車各二班。

5. 龍溪公路由縣城至溪口，長二十四公里，省公路局上下日行駛客車各二班；旅客擁擠，縣有人力車三十四輛，雙輪手車三十輛，羊角車三十輛。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溪遂公路，由溪口接通遂昌之金岸，全長六十五華里，本縣境內三十華里，已於念八年四月，分段同時興工。至破壞公路會由省府及抗敵自衛團總司令部一再派員查勘詳為準備預計須民工七五·八一工。

丙、養路情形：

省公路由公路局道路班養路，縣道由縣遞步哨組織之臨時工程隊養路。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縣城通關橋，至汽車站巨壽公路一段，長四百公尺，原

闊僅三公尺，廿七年五月間，本府將路折寬為七公尺，兩旁貧苦各戶，由縣發給津貼，縣道部份如附表：

縣道名稱 長(公尺) 土方數方 鄉鎮保數 壯丁人數 實做工數 完開 工日期 工程概況 說明

七都路	三五八〇 二〇三	二二二〇	七都鄉五保	六二二	一三〇〇	完	廿七年三月廿七日	三月廿二日	通行雙輪手車	
湖坪路	三〇〇〇 四	二九五	湖鎮戶五保	九〇六	二七二〇	完	三月廿二日	三月廿八日	路面舖沙 通行小汽車	
團澤路	六〇〇〇 二	一五〇〇	團石鄉五保	四九四	一四八〇	完	三月廿三日	三月廿五日	通行雙輪手車	
虎荒路	一〇〇〇〇 二	二六〇〇	團石鄉十保	八九六	二六九〇	完	三月廿三日	三月廿五日	又	
官村路	七〇〇〇 二〇三	一八二〇	城區鎮一保 官村鄉四保	六六三	一七〇〇	完	四月十八日	四月廿三日	又	
洋潼路	七〇〇〇 二〇三	二二〇〇	溪口鎮十保	一〇九六	二八〇〇	完	五月一日	五月五日	又	
北鄉交通線	三七四八六 三及二	九四八五	六鄉五十保	一九三九	六五三九	完	十一月廿一日	十一月廿六日	路面舖沙 又	
合計	六四〇六六 公尺	二二六七七 公方	十二個鄉村 一百〇一保	六六一六 名	一九三九 工	完			均可通行雙 輪手車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自念五年七月興工，至念六年三月全部裝架完竣，全縣念一個鄉鎮公所，警察派出所，及重要村庄，均能通話，有話機三十八架，話線一百八十餘公里（十二號鉛線）城設十門總機二架，念七年五月，在東南二鄉裝架準備話線四條，共長五十二公里如附表：

念七年裝架軍用準備電話綫表

路線名稱	公里	桿木數	鉛線號數	經費數	經費來源	完開	工日期	說明
------	----	-----	------	-----	------	----	-----	----

羅家至大街 二四 三四〇 十四 一三八 縣抗衛會 五月廿三日
 抗戰經費 六月九日

嶺脚至土地 一〇 一四〇 十六 五〇 又 六月十日
 六月十九日

羅家至官村 一〇 一四〇 十二 三〇 又 五月十四日
 五月廿二日

三元載至毛連裏 八 一二〇 十六 二五七 又 十一月廿日
 十二月一日

共 計 五二 七四〇 四九五 又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同〇(九)項)

共 計 三·七五名 告·五元 一〇·七五公方 一九·〇〇擔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

本縣修建縣道，疏濬水利，遍築國防工事。運輸軍米谷，均利用國民工役，除國防工事，運輸軍米谷及里程，在三十里以外者，每人津貼伙食一角六分外，其餘均無伙食費，本縣全部壯丁，三萬九千餘名，平均每名服役二天半，附表如後：

乙、對於現行徵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徵工必須每保有一警士幫同保長僱集，管理五保，有一監工員指導。
 五里以外，或五天以上之服役，應每天發一角六分至二角之伙食費。
 赤貧者，應酌減服役日數。
 工作分配，以保為單位，(最好以三甲為單位)採包工制。

種類	徵集人數	服役工數	土方數
交通	六·六六	一五·三元	三·六七公方
水利	二·三六	一六·〇〇	四·〇〇
工事	八·八三	四·三九	四·五七
運輸	九·〇〇	一三·五〇	一五·〇〇

九、國防工事及防空工事

甲、國防工事：
 本縣於念七年一月至九月構成國防工事數圍，徵集九個

鄉鎮之壯丁，共計七·二一三名，服役三八·九〇九工，共
用經費八·三四一元。

乙、防空工事：

城區除督導民間自備外，有廿六個能容八百八十餘人外

(32) 壽昌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根據二十七年三月復查全縣人口計男四二二
二八女三一九八一共七四二〇九人

乙、壯丁數目：根據二十七年三月復查全縣壯丁計一五七六
九人

丙、土地面積：全縣土地面積二六二五方里

丁、耕地面積（水田旱地畝數）：全縣耕地面積根據本縣賦
稅徵收處調查計水田一二〇三六七畝旱地二五〇五五畝

戊、荒山面積：根據二十六年本縣建設概況調查全縣荒地荒
山畝數計一〇〇五五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查本縣上期田賦，每元帶征治蟲經
費二分八厘，田賦應征額三萬元，以實收八成五計，年
約可收治蟲經費七一四元，推收項下，每畝帶徵置產捐
一元，以八成充建設費，年約可收一五〇〇元，自由車
捐年約可收五〇元，廢除苛捐雜稅省撥補費，每年三一
六元，全年建設經費收入，約二五八〇元，本縣地方經

，於念七年一月，配建公共防空壕念五個，能容二千四百六
餘人，木工招人承辦，土工徵集城區壯丁一千六百餘名，服
役二千四百工（念八年增建五個能容四百五十餘人）

費，早經實行統收統支，二十七年上半年度地方歲出入
概算書內，關於建設費之半年支出，預算數為八三元，
內計農林費五三元，公共工程費三〇元，二十八年年度建
設費歲出分概算書所列歲出合計數，為二九五七元，內
計農林經費一四三八元，水利經費四八元，公共工程經
費六〇元，合作事業經費四四元，植樹費六〇元，造林
經費九七元電話管理費八一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二十七年辦理擴種冬作，除由省農業改進所派員來
縣實地指導，並督導萬松，大同，仁豐三鎮，各劃地數畝各
設置小麥冬作示範區一處外，茲將辦理情列表開明如左：

作物種類	全縣種植原有畝數	二十七年擴種畝數
小麥	一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
大麥	二〇〇〇	二〇〇
蠶豆	九〇〇〇	一一〇〇

油 菜 一三〇〇〇 二五〇〇
 合計 三・四〇〇〇 五九〇〇

乙、辦理墾殖情形

查本縣荒山地之坡度，在百分之二十以下之土地，人民尙能設法自動開墾，二十七年十二月間奉省令頒發浙江省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到縣後，即經通飭所屬遵辦一面依照規定，製定荒地暨半荒地清冊冊式兩種，通飭鄉鎮公所，先行查報在案。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查二十八年春耕方面，關於種子肥料及農具等，早經通飭縣政府工作人員，於下鄉時，隨時督促農民，妥為準備，一面由縣合作金庫籌備處，對於佃農放款內，關於種子肥料農具等用途之放款，儘量予以便利，一面由縣立農場，籌備設置特約農田示範區，以資示範。

丁、造林情形

二十八年三月初，派員向建德林場，領到行道樹一萬三千株，麻櫟一萬六千株，並由本縣農場，撥發苗木二千株，共計三萬一千株，均自三月十一日起至十六日止，徵工種植完竣。

樹苗種植完竣後，由縣通飭所在地鄉鎮保甲長負責保管
 壽昌縣二十七年份食糧暨農林產品產銷調查表

並頒發保管切結用紙，責成鄉鎮保甲長，取具所在地住戶保管切結，一面佈告，查禁砍伐損害。

戊、畜牧情形

本縣主要畜牧為馬牛豬雞鴨鵝山羊數種，關於各該牲畜飼養約數，查明開列如左：

馬 一二頭

黃牛 一二〇〇頭

水牛 二〇〇頭

豬 一五〇〇〇隻

山羊 一五〇頭

雞 七〇〇〇〇隻

鴨 五〇〇〇隻

鵝 三〇〇隻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農田，全賴堰塘山水灌注，旱時沿艾溪兩旁田畝，亦可設法車引溪水灌溉，如遇大旱艾溪之水亦有枯竭之虞，二十四年度，曾以春賑舉辦工賑，就災民中能勝土木工程之男子，修築綠荷塘，白艾溝塘塢鴻塘鄞山塘，月嶺塘，柘嶺塘，荷花塘等處。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品名	單位	產量	本縣消費量	輸出外縣量	本縣消費值	輸出外縣值	外銷地點	備考
秈	担	約三十萬	約三十萬	約一萬二千	約一百二十萬元	約一萬六千元	蘭谿	
糯	担	約三千	約三千	約一萬六千元	約一萬六千元			
青豆	担	約五千	約五千		約三萬元			
料豆	担	約三千	約三千		約一萬五千元			
大麥	担	約一千七百	約一千七百		約五千四百四十元			
小麥	担	約八千	約八千		約四萬四千元			
白米	擔	約二千	約二千		約八千元			
菜油	担	約四千一百六十	約四千一百六十		約十萬四千元			
芋	担	約五百	約一百	約四百	約二千八百元	約一萬一千二百元	蘭谿	
芋粉	担	約三百	約一百	約二百	約七百元	約一千四百元	淳安	
毛猪	隻	約一萬	約一萬	約五千	約十二萬元	約十二萬元	紹興 龍游	

辛、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根據二十五年九月調查，本縣各級農會，計縣農會一處，鄉農會十四處，共計會員七五九二人，二十七年十二月間，農會由縣黨部派員整理改選。

主、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山多田少，戶口不多，自紙產滯銷，桐油價跌以來，農村經濟，已瀕破產。欲求農村經濟之復蘇，惟有一面勵行推廣種植稻麥，（如本縣稻作一熟居多，嗣後可厲行督導

種植早晚稻，其他如優良稻麥種子之試驗，選擇，亦宜注意辦理）以求食糧之豐足，一面注意改進本縣特產（如紙類茶葉及桐子等）生活之改良與推廣，及特產運銷之靈活，以求農民收益之增加，上述辦法，均可以合作方式辦理之，倘能辦理妥善，本縣農業，當可逐漸改進，農村經濟或有復蘇之希望也。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暨運銷情形。

本縣手工業，僅造紙及製酒兩種，全縣造紙槽戶，約六十餘戶，槽約七十餘隻，自抗戰以後，紙類外銷停滯，各槽戶停工者甚多，製酒一項，家釀居多，商戶亦有之，茲將該兩項手工業廿七年份產銷情形，列表如左：

品名	單位	產量	本縣消費量	輸出外縣量	本縣消費值	輸出外縣值	外銷地點	備
山花箋	件	約二萬五千		約二萬五千	約九萬元		蘭谿金華至溫州一帶	致
南屏紙	件	約三千		約三千		約五千一百	全	
拆帖紙	件	約一千		約一千	約一千七百			
黃表紙	件	約一千		約一千	約四千四百			
黃酒	壘	約五千		約五千	約一萬五千			每紹壘五十市斤
燒酒	壘	約二千		約二千	約一萬五千			每紹壘五十市斤

乙、工廠情形

本縣並無正式大規模之工廠，僅城內有振興碾米廠一家，茲將該廠情形，列表開明如左

廠名 振興碾米廠
廠址 壽昌縣城北門太祖廟下
工人總數 約四人

源動力機種類及座數 臥式機一座
馬力數 十匹

主要作業機 碾米機一座

每月使用原料種類 紅車油
數量 一百磅

每日(二十四小時)最大生產能力(量)米五十担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根據二十五至九月調查，本縣工會，計有木作業工會，成衣業工會，泥水業工會，各工會會員數目如下，木作業會五三，成衣業工會四四，泥水業工會六〇，共計一五七會員，二十七年十二月間，本縣縣黨部，鑒於各職業工會過法缺乏聯合組織，以致力量渙散，工作未能發展，爰特遵照中央頒發之戰時民衆團體工作指導綱要第二項之規定，委派黃劍青、徐益生、汪化之爲本縣總工會籌備員，籌備組織工會，現在總工會業已成立，尙未據該會將成立經過情形連同章程名冊等件，具報來縣。

丁、改進推廣手工業辦法

查本縣現在比較重要之手工業，僅有造紙一種，惟所產紙類，品質不良，銷路停滯，現已由本縣遵照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命令，積極籌備，組織改良紙生產合作社一所，資金定爲四千元，現已籌得資本金半數以上，不日即可組織成立，該項合作社成立後，即責成該社，設廠運用新法造紙，一面與第五區改良紙產銷辦事處接洽，辦理運銷改良紙事宜，以利推銷，倘能辦理妥善，本縣造紙手工業，或有

改進與推廣之希望也。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查本縣自二十六年十月間縣地方經費厲行緊縮以來，合作事業指導員，奉令裁撤，並將合作事業經費刪去，一切合作行政，幾如停頓狀態，二十七年五月間，縣長蒞任後，即經注意合作事業狀況之調查，當時查得各種合作社，經建設廳核准登記者，計有生產四社儲蓄信用各三社，供給消費運銷各一社，共十三社，實際上社務類多停頓，形同虛設，二十八年年度起，呈准省物產調整處，令派合作事業指導員一人，到縣工作，並在二十八年年度建設經費歲出分概算內，列支合作事業經費四四四元，以資撥用，而重合作。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舊有合作社不算在內)
全縣共十鄉鎮，其戰時單位合作社，已全部組織成立，社員人數共三一四八八，計股本金七、一六角。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已遵五區專署命令，訂定辦法，籌組大同區改良紙生產合作社，並設立改良紙廠一所，現已籌足股本二千六百十元，決於二十八年三月內正式成立，從事紙業之改良。

丁、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城區消費合作社，已籌足股本六百元，現正籌備辦理供給教育用品業務。

戊、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二十八年二月間，由縣擬具本縣推進戰時合作事業計劃綱要，呈奉 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二十八年三月七日整字第三七號指令准予備案。

五、農業金融

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於二十七年八月十五日成立，迄至二十八年一月底止，已籌得資金一萬元以上，（內係農民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二十七年份特產運銷情形列左：

品名	單位	產量	本縣消費量	縣外銷量	本縣輸出量	縣外輸出量	銷地	備註
桐油	担	約一萬	約一千	約九千	約三萬元	約二十九萬元	蘭谿金華至溫州一帶	
柚油	担	約一千	約三百	約七百	約六千元	約一萬五千四百元		
茶葉	担	約一千	約一百	約九百	約二千元	約二萬一千六百元	蘭谿金華至溫州一帶	
蓮子	担	約一百	約五十	約一百	約一千五百元	約三千四百元	蘭谿	
菸葉	担	約二百	約一百	約一百	約三千二百元	約二千元	淳安	
棕	担	約二百	約四十	約一百六十	約二百四十元	九百六十元	東陽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查本縣設立交易公店計劃，暨本縣交易公店招股簡章，

早經先後呈奉 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指令核准備案，自二十七年十月間開始籌備以來，據報業已指定股本二百五十

股(交易公店股本總額定為五千元分爲五百股每股十元)現已擇定城內章萬昌號，改組爲該公店營業場所，最近期內，當可組織成立。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於二十八年二月二十二日，組織成立，並將成立經過，呈報 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備案，該委員會成立後，關於本縣物價，現尙無顯著之漲落。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根據二十五年九月調查，本縣僅有縣商會，並無鎮商會，縣商會係六個同業公會會員，六家商店會員所組織，至各同業公會名稱，及會員數目，列表開明如下：

名 稱 會員數目 備 考

- 酒業同業公會 二二
- 屠宰業同業公會 二一
- 綢布業同業公會 一八
- 藥業同業公會 二四
- 雜貨業同業公會 三七
- 油蠟業同業公會 一三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水道方面，艾溪爲本縣主流自發源地(西鄉大坑源)起至出境地(東鄉羅桐埠)，長約六十公里，溪身淺塞，不宜船

運，所有上下貨物，皆以竹筏載運出口，穀米類多以竹筏運至羅桐埠，再以帆船分運蘭谿，建德等處，陸路方面，蘭谿至白沙段公路，經過縣境西南，早經通車，縣道幹綫，及一部份鄉村道路，係自二十七年十月起至二十八年三月底止，運用勞動服務，修築完成，路寬二公尺，羊角車及腳踏車，大部均可通行，至陸路運輸方面，除公路汽車，暨肩挑及坐轎外，多有用羊角車以運貨，又全縣羊角車，約三十餘輛，腳踏車約二十餘輛。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共有屯建壽路，壽白段，及蘭壽路壽唐段兩段公路，壽白段自縣城經萬松，仁豐兩鎮境地，東通白沙，長約一〇公里，壽唐段自城經萬松，常樂兩鄉鎮境地，南達蘭谿，長約一二·五公里，境內公路通車，業已四年於茲矣。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1. 二十七年築成縣道工程數量表

起 訖 地 點	寬 度 公尺	工程方式	長 度 公里
縣城經杭頭大同潘村溪李家長林口曹家至界頭線	二	土方	三一·〇〇
大同鎮經溪口下馬橋	二	土方	二五·〇〇
烏石橋至晏公嶺線	二	土方	一五·〇〇
杭頭村經曲斗	二	土方	一五·〇〇
橋至梅嶺關線	二	土方	一五·〇〇

環 城 道 路 二 土方 二·五〇
 合 計 七三·五〇
 路簡明圖以表明之
 丁、鄉村電話情形

2. 二十七年築成鄉村道路工程數量表

起 訖 地 點	寬 度 公 尺	工 程 方 式	長 公 尺	度
縣城至溪坑口線	二	土方	二·五〇	
縣城至密山村線	二	土方	四·〇〇	
縣城經東村至寺壩頭線	二	土方	一五·〇〇	
密山村起經西	二	土方	九·〇〇	
華至寺壩頭	二	土方	一〇·〇〇	
密山村起經東	二	土方	九·〇〇	
寺壩頭至李家線	二	土方	七·五〇	
長林口至下馬橋線	二	土方	一二·五〇	
大同鎮至曲斗橋線	二	土方	六九·五〇	

上述1. 2. 兩表所列道路均係運用勞動服務所築成

第七要項所列(一)(二)(三)三項另附水陸交通及修築道

第六區各縣

(33) 鄞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全縣十鄉鎮，除常樂，石華兩鄉外，其餘各鄉鎮，均可
 接通電話，縣政府電話處內裝有鄉村電話總機一座，大同區
 署內，設置電話分機一座，兩處均設話務員各一人，以資管
 理。

八、工役

本縣二十七年國民工役計劃，暨經費預算圖表等件，
 早經呈奉 浙江省政府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民三字第三
 六一七號指令核准在案，前項工役計劃內，所列工事，係造
 林及築路兩種工程，於二十七年十月間，開始分期辦理，迄
 至二十八年三月底止，全部辦理完竣，至關於征工辦法，最
 好，估計工程，劃分鄉鎮保甲，分段承辦辦理，本縣二十
 七年度辦理國民工役亦係採用前項辦法辦理也(造林及築路
 情形已詳述於前本項不再贅及)

甲、人口數目：男四〇四，二五九人，女三七八，二四三人

乙、壯丁數目：甲級壯丁五九，四七八八，乙級壯丁五六，八三六八。

丙、土地面積：全縣土地面積根據陸軍測圖計算為二，〇六六，七六二市畝，合計五五一市方里。

丁、耕地面積：全縣耕地七四九，〇〇〇畝，水田約六五四，〇〇〇畝旱地約九五，〇〇〇畝。

戊、荒山面積：荒山荒地面積一〇，二九一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縣本年度建設經費預算，共列二萬二千一百五十六元，其分配情形，列表如下：

款項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一	農林經費	一縣立農場經費	三二九八〇〇	三三二〇〇〇
			三二九八〇〇	三三二〇〇〇
二	水利經費	一水利測量隊經費	一六五二〇〇	一六五二〇〇
			八五二〇〇	七五二〇〇
			八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三	公共工程經費	一養路費	一〇六二六〇〇	一〇四三二〇〇
			四〇一五〇〇	四〇一五〇〇
			三〇三〇〇〇	三〇三〇〇〇
			三〇三〇〇〇	三〇三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
四	縣電話局經費	四縣播電台經費	四七六四〇〇	四七六四〇〇
			三八四〇〇〇	二八四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一 合作經費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五 工商經費 七四八〇〇 六三六〇〇

一 度量衡檢定分所經費 六四八〇〇 六三六〇〇

二 工商登記費 一〇〇〇〇〇

六 路燈費 五二二二〇〇 五二二二〇〇

一 路燈費 五二二二〇〇 五二二二〇〇

總計 二二一五六〇〇 二二一五六〇〇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本縣擴種冬作，由縣農場選擇優良種籽，分發各鄉鎮普遍種植，並隨時派員下鄉宣傳冬作之利益及技術上之指導。二十七年年度共計擴種面積約四一〇〇畝，計麥作三〇〇畝荳類一一〇〇畝，共計收穫量約四，四一〇石。

乙、辦理墾殖情形：自全面抗戰發動後，本縣鑒於食糧問題之嚴重，曾召集有關機關團體，商討墾殖辦法，以資補救。二十七年年度遵照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擬訂墾殖計劃。呈廳核准，分令各鄉鎮公所及其他有關團體切實舉辦，以盡地利，而增生產。除另星不墾之地不計外，本縣西鄉山地一帶，及破壞後之公路基地可資利用墾殖者，約五六百畝。關於墾殖之技術隨時派員指導。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春耕運動責令各鄉鎮參照過去成案籌備，在二十七年年度會利用各鄉鎮聯席會議，保民大會，及農民組織之合作社開會時，隨時派員宣傳指導。

丁、蠶桑情形：本縣蠶桑事業鄞西一帶，區域不廣，曾在樟村設立指導所，二十七年未辦。

戊、造林情形：本縣每年植樹節，舉行擴大造林運動，無價分發苗木。二十七年年度通令山區及沿海各鄉鎮，利用國民工役舉辦沿海要塞造林，並補植被構築防禦工作征伐之森林。

己、防治病蟲害情形：本縣各鄉作物，發生病蟲較烈者，為水稻之螟蟲，稻蝗稻蟲，棉之捲葉紅鈴虫，蔬菜之猿葉虫，菜白蝶，以及稻熱病，麥類之黑穗病等。歷年遵照省頒辦法實施治虫工作，並派治虫人員，常川下鄉督促宣傳及指導各種防治病虫害方法。二十七年繼續辦理，隨時派員下鄉指導農民治虫方法，尤注重於施行煙薰治螟，合式秧田，拔除枯心苗齊泥割稻，實行冬耕清潔。棉田曬水選種，及冷水溫湯浸種等方法。並在縣農場內設置植物病虫害陳列，以供民衆參觀。此外並舉辦插用煙莖試驗，及小麥黑穗病預防試驗，以求得切實有效之防治方法，推行於農民。試行結果，以小麥黑穗病之預防，及冷水溫湯浸種為最佳，費省效大，頗適合推行於農民。

庚、畜牧情形本縣畜牧事業：向不發達，近年以來，人民始

稍加注意，畜類有黃牛，山羊、豬、雞、鵝及鴨等六種，黃牛類皆供耕田灌水，普通每一農戶飼牛一頭。山羊及豬多產於山鄉山農，畜養者不多，每戶約二三頭，養雞者最為普遍，每戶常飼養二三只不等。春季向雞販買入小雞至冬長大後，以作產卵及食用。雞之品種混雜，體形尚大，但產卵量不多。至於鵝鴨普通農戶均有飼養，各鄉多由鴨戶向外縣採購鵝鴨，其數量自一二百至數千只，放牧田間與河沼，長大後充作食用，或產卵用。茲將本縣所產畜類數量暨價值等，估計列表如左：

種類	數	量	價	值	備
黃牛	一七	三三五頭	九七	九五元	由黃岩等地購入
山羊	二	八七	二五	大五	宰山羊全年約一萬頭以上不足之數由羊販運入求售
豬	二	九五	四	七〇	宰豬全年統計內七萬頭不足之數向台屬及江蘇江北等縣販來
雞	五六	〇〇〇	六三	六〇〇	供求相等
鴨	一七	〇〇〇	八三	五〇〇	供求相等
鵝	八	〇〇〇	二六	五〇〇	供求相等

附註：上列價格照最近之平均市價為標準

辛、推廣事業情形：本縣推廣事業，如改良稻種之分發，各區示範農田之設置，地方試驗之舉辦，以及優良品種之繁殖等，均已次第實施，尚見成效。

壬、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關於農田水利興建及整

理，如河道之疎濬，堤塘淤閘之修築，莫不隨時進行。其於東錢湖之整治關係鄞奉鎮三縣水利，已設有整理東錢湖委會負責辦理，又嵩江鐵閘之籌建，與舊太咸區五萬餘畝農田水利有關工程計劃早經測量設計，一俟清丈完竣即擬徵收該捐，開始建築。

癸、漁業情形：本縣人民操外海捕漁業者約七八千人，漁業向稱旺盛。近年來因外貨之競爭，漁資之匱乏，採捕儲藏方法之不加講求，兼之海盜騷擾，無賴冒牌，收鮮等各種原因，逐漸衰落。凡此種種，均宜設法改善，或防免，以待發展。其辦法擬會同漁業管理機關及其他有關方面商酌進行。

子、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上年度之稻麥產量，悉皆豐稔，年產約計三百餘萬担。其他農產產品量，以蔴草、貝母、竹木等為大宗，估計上年度之產量如后：

類別名	稱	產	單位担	量	面積	積	備	致
稻麥	雙季稻	三	二〇八,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計	每畝產量四·八担		
單	作	五	三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計	每畝產量四担計		
糯	稻	二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計	每畝四担計		
麥	作	七,二五六	六,〇〇〇			大麥小麥裸麥等平均每畝產量一·二担計(播種冬作在內)		

副作	豆及雜糧	根	菜	蔬	菜	特產	貝	母	竹	筍	毛	中	美	絲	茶	桃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四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七四,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大豆豌豆蠶豆高粱玉蜀黍等(播種冬作在內)	芋艿甘藷馬鈴薯等	合計如上數	莢筍及各種蔬菜合計如上數	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丑、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本縣各級農會，於二十七年間予以整理並經縣黨部舉辦登記後，尙稱健全。計現有縣農會一，鄉農會三十。本縣漁會，原有縣漁會及東錢湖分漁會各一，因組織不健全，予以整理，現尙在縣黨部整理中。

寅、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本縣農業以稻作為主業，小麥及其他雜糧等副之。因人口繁衆，年感食糧不敷約四分之一，為謀自給自足起見，對於本縣農業之改進，實為當務

之急，故優良品種之徵集與選擇，及耕作制度之改善莫不竭力爲之，作將來大規模推廣之準備。他如防治病虫害，提倡生產林之營造，與副業之經營等，各項事業，雖限於財力人力但均酌量進行。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手業以織蓆爲大宗，草帽業次之。此外尙有小規模之布廠，襪廠爲數亦夥。

乙、上述手工業應用品每年生產估計：草蓆二百萬條，草帽一百萬頂，棉織品約十餘萬疋，針織品約三十餘萬打。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草蓆行銷全國及南洋羣島等處，草帽行銷英法等國，棉織品行銷本省及湘桂粵川閩等省，針織品行銷本省。

丁、改良手工工場設置情形：本縣手工業多係家庭工業。二十七年年度起設立家庭手工業傳習所有工場三，一面救濟貧民，一面傳授編帽織襪等技術。

戊、工廠情形：本縣工廠合於工廠法第一條規定者，計永耀電力公司，供給電力範圍及於鄰縣，和豐紗廠年產棉紗三千件，通利源榨油廠年產棉油六千八百担，棉仁粉三萬餘担。太豐麵粉廠年產麵粉二十餘萬包。正大火柴公司年產火柴二千餘箱。恆豐厚豐二廠年產布疋二十餘萬疋。美球針織廠年產針織品十餘萬打。東吳藥棉廠年產產藥棉八萬餘磅，紗布三千餘萬磅，如生筍廠年產罐頭

物品十餘萬聽。韓嶺煙廠年產捲煙二千餘箱。此外尙有甯波自來水公司，甯波冷藏公司。又本縣機器業大小約二十二家製品極少，以修理爲主。

己、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工會尙稱健全，自二十七年奉令登記後，計總工會一，紡紗業產業工會民船工會各一職業工會十八。其中以民船船員工會會員爲最多，約計四千餘人。

庚、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本縣手工業改進與推廣辦法實施步驟，約述如下：(一)改良技術(二)獎勵(三)勸導有資者投資(四)設法向內地推廣銷路。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自十八年秋，奉令委派合作事業指導員一人來縣工作，指導員除少數時日，在內部辦理關於合作事業之文件外，概派往各鄉鎮從事調查農村經濟狀況，並隨時宣傳合作事業之意義與效用，及設立合作社之方法與組織步驟等，俾人民有所了解，由信仰而能起作實際上之籌組。迨二十六年春，本縣合作事業漸入興盛時期，成立各種合作社數，達一百五十餘社，事務紛繁，原有指導員一人，內外工作時間，頗感不足分配，因於是年秋，呈准添設指導員十人，旋以抗戰軍興，政費奉令緊縮，未能實現，甚至原有之合作社經費，復一再裁減，現每年僅支支六百，故事業之推進，不無影

響。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已正式成立之各種合作社，截至二十七年十月底止，共計二百三十九社，四千零三十人，已收股金一萬一千四百六十一元。

本年度開始以來，新社雖鮮有繼續成立，（因限於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之故）惟以原有各社正在次第舉行常年社員大會，社員多有增減，尚無精確之統計。茲列表如后：

合 計	社 用		作 業				合 用		社 別 數 類	項 目
	兼營	專營	兼營	專營	兼營	專營	兼營	專營		
二八三		—		—	—	八四	一五〇	社	社 數	
三，六八四		三一		八四	一四三	一，三六三	二，〇三二	人	社 員 數	
三，六八四		一〇〇		一〇四	一四七	一，四一二	二，一九八	股	作 股 數	
一，〇〇三		一，〇〇〇		二〇八	二四九	三，九六九	四，三九六	元	股 金 總 額	
九，九三三		一，〇〇〇		二〇八	二四九	三，九六九	四，三九六	元	已 繳 金 額	
				合作社概未列入	社計算之其未經核	准登記及已解散之	准成立登記之合作		備 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六五

戰時合作社	一	三二九	七六四	一，三三八	一，五二八
總計	一三三九	四〇，一三三	四，〇一三	一一，五〇	一一，五二一

丙、各種合作社業務活動情形：本縣已成立之二百三十九合作社中，以信用並營業合作社為最多，農業生產兼營合作社次之，他如運銷消費公用等合作社則各僅成立一二

社。各社成立以來，不論社之主要業務為信用抑為生產運銷，其初步設施，多着重於借款，以為農業上之需用，間有從事種植油桐，及各種果木之合作社凡二處，但尚未屆收穫時期。兼營合作農倉者十餘社，兼營供給消費等業務者，六十餘社，連帶舉辦儲金業務者，約三十

社。此外尚有一依據本省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所組織之西郊鎮合作社，經營業務，僅及柴炭食鹽之供給。故各社業務範圍之活動，當有待於計劃擴充。

丁、訓練工作情形：本縣合作經費，本屬有限，抗戰以來，更形竭蹶，故對於訓練工作，殊少進行，本年二月間，曾就第八區舉辦合作社幹部人員講習會四大，經費半由該區各社自行籌集，半由放款銀行——中國農民銀行甯波分行——撥補。同時並選派其他各區成績較佳之合作社職員二十餘人，前往受訓，計聽講期滿授予結業證書者，共七十七人，講習內容，注重於合作社業務之經營、與處理社務之訣要，及合作理論之闡發等。

戊、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本縣已成立之二百餘合作社，其主要業務，多偏重於信用借款，已如上述，急待改進。至各社之間，平日尚缺乏密切聯絡，故與合作網

構成，相距猶遠，現正從事計劃組織區縣聯合社，以期齊一步驟集中力量，運用機能，發展社務，而收合作之全效。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或籌備)情形：本縣合作金庫，以無的款可籌，迄今尚未發起籌備。

乙、農民銀行或其他農貸機關情形：本縣地方農民銀行及農民借貸所，均以基金無着迄未設立。全縣二百餘合作社，現僅恃中國農民銀行甯波分行一家。該行放款種類，大別可分青苗，肥料，農倉等三種，放款期限自六個月至一年不等，放款利息，除倉庫借款按月九釐計息外，餘概定月息八厘。該行自三十五年底，開始對本縣合作社放款後，至二十七年底止，出貨累計數為十六萬二千六百五十四元。又二十六年間，中國銀行曾一度在縣舉辦合作放款，貸出總數約三萬四千餘元。去年該行停

止貸放，該項借款，均經按期陸續收回，又地方銀行，亦曾於二十四年二十五年二十六年三年中，與本府合辦農民個人放款，金額三萬元。二十四二十五兩年，均能如期收回。二十六年以戰爭發生，迄今尙欠四千餘元，故未能繼續辦理。

丙、改進合作社放款辦法：本縣合作社放款機關，僅一中國農民銀行，放款數量，既感不敷供應，與合作社指導機關，亦未能得取密切聯繫。是以欲求合作社放款之改進，非使指導機關與放款機關合一辦理不為功。本縣地方金融機關，雖無的款可籌，成立當須時日，惟本省合作金庫駐甬辦事處，業已正式成立，開始辦理放款，設能

對本縣合作社大量放款，則於事業之推進，定可收相互扶助之效果。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計有草蓆，貝母，竹筍等，向皆運銷至上海轉口。

乙、物產調整情形：本埠為浙省重要出入口之一，戰前入口遠過於出口，戰後因各處交通阻梗，內地各省貨物，均由本埠出入口，同時入口貨物非必需品，予以限制，結果出口漸多，入口漸減，茲將二十七年六月至十二月底，出入口主要物品數量，表列於後。

關於出口

茶葉	二九三二一八箱	棉花	二一八三九七包	紙類	五三〇七八九件
竹類	四三八二九件	柴炭	一四七三六六件	罐頭食物	三二八九四件
蛋	二三五五八件	草帽	一六五〇件	草蓆	一〇八五九件
布疋	五八二件	土酒	九六六二三程	密糖	五七一一件
木料	六七〇八件	海味什貨	一八三六六件	桐油	三一八五六件

關於入口

食米	一八六〇二三包	五金電料	二二六〇〇件	布疋	一〇六五〇件
紗線	三七一三件	中西藥品	三五〇七件	書籍文具	二一八六件
食用油類	三五五一五件	肥皂洋燭	三三四七四件	火油	二四三五六四聽
柴油	八三五九六聽	機油	三八八三九聽	汽油	五一六一三〇聽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六九

南北海味什貨

五〇六一八件

什糧

一七〇五一包

青白糖

六五五四八包

煤

七四一八〇噸

顏料

三〇七〇件

木料

八二四九九根

捲烟

一二二五〇箱

肥田粉

四五三一件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商人團體尙稱健全。自縣黨部舉行登記後，計甯波商會一，同業公會

民船 四〇〇艘

脚踏車 二四輛

七八。

帆船 六〇艘

場車 三〇輛

七、交通工程

外海 六〇艘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境內公路，由省

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地濱東海，內地河流，縱橫雜錯，輪汽航快，蠟集如雲，出海可駛行至上海，定海，岱山，象山，台州，温州，等處，內江內河，可駛行至餘、慈、奉、鎮各縣，及本縣各重要鄉鎮，水上交通，至稱便利。惟陸上交通，自鐵道及公路，先後奉令破壞，交通阻梗，其碩果僅存之鄞奉路，由本縣橫漲站經江口站可銜接至金華之一段，最近亦已奉令破壞，故通金華之聯運車，祇有從奉化江口起點發軔矣。茲併將本縣運輸工具狀況，列表統計如下：

名稱 數量 備 攷 名稱 數量 備 攷

外海輪船 一六艘 外商經營自鎮 汽車 二四輛 鄞奉公司所有
內河輪船 三一艘 海口奉令封鎖 已離埠駛滬 人力車 二四輛 城鄉合計如上

內江輪船 三一艘 人力車 二四輛 城鄉合計如上

建築者計有鄞鎮慈路，鄞奉路，及鄞江支路，由縣建築者，計甯穿，甯橫，梅福三路皆先後奉令破壞。

丙、養路情形：本縣經常設有養路班，主辦市區內溝渠之濬疏，及路面之修補。其各公路養路事宜，由各長途汽車公司道班負責辦理。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縣道已建築完成者，有甯穿，甯橫，梅福三路，現已奉令破壞。鄉村道路已建築完成，可通人力車者，為鄞江橋至大皎，長二十五公里，橫溪至道成嶺，長十二公里，韓嶺市至管江，長八公里。

戊、鄉村電話情形：本縣關於鄉村電話事宜，設局專司其事，現可通話者，在縣境內，計有四十六處，在奉化縣方橋及慈谿縣之長石橋各一處，路線長途，除六處係利用軍用線接通外，其餘均自行架設者長六一〇・五公里。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全縣破爛，不下六十餘處，為全縣河流蓄洩之門戶，近年新築者，計有葉家壩，楊本新壩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全縣破爛，不下六十餘處，為全縣河流蓄洩之門戶，近年新築者，計有葉家壩，楊本新壩

，銅盆浦硤等處，堰壩則爲船隻交通而設，亦有五十餘處。並訂有各區鄉鎮修濬溝渠工程費辦法，通飭遵行。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一)舉辦自衛工程，築路工程，水利工程及造林工程，(二)破壞公鐵路及機場。(三)關於軍運。

(34) 定海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四十二萬六千二百七十三名，計男廿二萬六千七百八十七名，女十九萬九千四百八十六名。

乙、壯丁數目：五萬九千六百七十四人。

丙、土地面積：三六九五方里。

丁、耕地面積：民田十二萬五千三十五畝七分二厘，地八萬五千六百八十三畝二分六厘，丁田八萬〇八百六十八畝五分，塗田七萬六千〇五十七畝九分四厘。

戊、荒山面積：約一萬餘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歲出經常費五、四〇九、〇〇元，農林經費一、七三六、〇〇元，計農林推廣費七〇八、〇〇元，苗圃經費五九六、〇〇元，治蟲經費三四二、〇〇元，中山紀念林經費九〇、〇〇元。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查本縣沿公路沿機場及重要地帶各鄉鎮，因破壞工程及構築工事，征工特多，大部份民工，因生活關係，不能長期服役，必須發給伙食費。

如有特殊貧苦者，更應由鄉鎮公所，設法發給生活費以維持之。又區域及江東江北一帶住民，大部份均爲商民，征工更感困難，不得不改代役金，僱工構築。

水利經費一〇〇、〇〇元，計東港硤經費四〇、〇〇元，硤閘管理費六〇、〇〇元。

無線電台經費：三、三四八、〇〇元。

植樹費：四五、〇〇元

商業登記費：一八〇、〇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查本縣孤懸海中，境內山多田少，糧食不敷甚鉅，平時除向滬甬等處採購外，多由居民種植蕃薯小麥馬鈴薯等副產物品，以資補給，自奉令辦理擴種冬作以來，經加緊指導督促據彙報計擴種作物五八五畝，預計今春可增收小麥七〇二石。

乙、辦理墾殖情形：查接管卷內奉頌戰時墾荒辦法一份，即經分令宣傳指導切實督促墾荒，第爲時未久，尙無確數

可報。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擬分區舉行春耕運動宣傳週，及派棉業推廣員分赴各鄉村督促指導，並由本府籌辦種籽二千五百斤，無價發給農民領種，至秋收後，照數償還，並不征收其他費用。

丁、造林情形：本縣當苗圃未成立時，每屆植樹節，均向天台林場領苗數萬株，除供鎮鰲山中山紀念林等處補植外，其餘分發各鄉鎮公所，轉發農戶種植，略有成績，至念六年三月間，擇定北郊普崗兩山之麓，設立苗圃一所，計面積念畝，專供培養優良苗木，同時將長崗兩山，闢為模範造林場，面積共有四百餘畝，仍向天台林場領苗五萬株，舉行擴大植樹運動，至念七年春，苗圃育成各種苗木二十餘種，共二十萬株，無價發給民衆自動造林，計十二萬九千五百五十五株，又供補植鎮鰲山中山紀念林，及營造菩提，長崗兩山模範林，暨普路行道路苗木，計二萬一千九百九十株，共計十四萬九千七百四十五株，至念八年春季，育成苗木，計有三十餘種，數達念二萬九千六百五十八株，民衆來領苗木，其數亦大增。

戊、防治病蟲害情形：本縣除稻作害蟲外，尚有棉作害蟲及松毛蟲，為害最烈，經派治蟲專員，隨時赴鄉指導督促，得免於患。

己、畜牧情形：本縣鄉村農家，大都牧豬，羊，及畜養火雞

，僅火雞一項，年銷英美人士，約計十餘萬元，每隻計價約四元左右。

庚、推廣事業情形：本縣自民國念五年起，由建設廳在本縣設立棉業改良實施區，辦理棉業推廣事宜，種植馴化美棉，產量與價格均優於土棉，農民樂於種植，念六年起，奉令改由縣自行辦理，數年以來，廢績未斷，計查本縣有棉田三萬畝，業已推行七千畝，仍擬逐步擴充，以期普遍，而增產量，又本縣於念五年曾在縣屬紫微鄉，推廣種植優良雙季稻五十畝，收穫尚佳，嗣因物力財力之不及，已告中斷，正在設法恢復。

辛、興築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水利，除沿海堤塘禩開，及各島原有河道，經各鄉鎮自動籌款，以征工服役辦法，次第興修，如干澆鄉之錫丈塘，小沙鄉之西大塘，大沙鄉之大河，朱家尖之龍眼浦等，惟查本縣鄉鎮農田，向無灌溉設施，設法疏濬，正在逐步計劃。

壬、漁業情形：

本縣主要漁獲物之漁期漁具漁場表：

名稱	漁期	漁具	漁場
大黃魚	五月至七月	對網，張網，大莆網	岱山，衢山，大戢山
小黃魚	三月至五月	對網	中街山一帶
墨魚	五月至七月	拖網	青濱廟子湖花鳥嶼山
帶魚	七月至十月	對網，釣艇	浪崗東南

鮫魚 九月至十月 空釣釣，手釣，拖網 黑山列島

鞋底魚 五月至六月 對網大甫網 南北岐山，黑山列島

鰻魚 四五月 大甫網 南北魚山，黃隴，泗礁

鱘魚 全年 對網空釣釣 黑山列島

沙魚 全年 空釣釣 二兄弟島

虎魚 全年 對網空釣釣 黑山列島

金線魚 八九月 拖網，手釣 黑山列島

鯛魚 十月至翌年三月 拖網，手釣 黑山列島

一、全縣漁行三十五家，漁棧六十六家，漁廠二百〇五家。

一、全縣漁船戶數約計一千七百餘戶。

一、全縣漁民數約計二萬餘人。

一、全縣漁業人員約計五千人左右。

一、漁獲物全年總值約計一千萬元。

癸、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主要農產品有穀，小麥，棉花，蕃薯，馬鈴薯五種，穀約產量

四八〇，〇〇〇市斤，小麥約產量一六，〇〇〇市石，

棉花約產量二，五五〇，〇〇〇市斤，蕃薯約產量二，

〇〇〇，〇〇〇市斤，馬鈴薯約產量一，五二〇，〇〇

〇市斤，除棉花外，均不敷自給。

子、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本縣農會除縣農會外，計鄉農會

二十一，漁會除縣漁會外，計各鄉漁分會十二，由各負

責人員，領導督促，會務進展不尠。

丑、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本縣集島成治，交通不便，更兼人力財力物力之有限，欲言改進農業，實非短時期所能達到，茲擬將本縣原有農業技術人員，集中於一起，在縣屬之平陽浦或朱家尖地方，設立中心農場，增加事業經費，調整組織機構，舉凡縣境農事上之改進事宜，如推廣優良品種，防治病蟲災害，興修農田水利，發展各種特產，荒地開墾，山地造林，品種之育成與繁殖，調劑農民經濟，改良農業經營，以及有關農事與革等項，概由該場統籌辦理，並接受省農業改進所技術上之指導與監督，期達地無荒蕪之旨。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重要手工業為結網與造船。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漁網年約產四萬頂，價值約二百萬元(平均每頂五〇元)漁船年約五百隻，價值念五萬元(平均每隻五百元)。
丙、手工業生產運銷情形：大都銷售本縣。
丁、改良手工場設置情形：本縣手工業係分工制，並無集合體之宏大工場。
戊、工廠情形：本縣工廠，僅民生精鹽公司一所，年產精鹽約六三，五〇〇市担，價值五〇八，〇〇〇元(每市担以八元計)大都銷售於大江南北，及蘇省之江南五屬，

而銷售於本縣境內僅五〇〇市担而已。

己、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工會已組織成立者，計十一個，會員以鹽業工會為最多，釘業工會為最少，組織均欠健全，本縣黨部已奉令正在整理中。

庚、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辦理登記 由各鄉鎮公所切實查明，各該鄉鎮所有手工業人數，以資統計。

2. 組織合作社 本縣各種手工業，大致各自為政，不相聯合，工倍事半，鮮有成效，嗣後擬以一鄉鎮為單位，各籌設合作社一所，互相呼應，藉收分工合作之效。

3. 購置新式機器 擬由本府購備各種小型新式機器，分置各鄉鎮建設聯合辦事處，任人參觀，以資提倡。

4. 聘請指導員 抗戰軍興，本縣工人失業返里者頗多，擬由本府擇優聘請，巡迴指導。

5. 籌設小規模工廠 俟籌有的款擬在城區，沈家門，岱山三處，先行籌設，以推進工業，而救濟失業之工人。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抗戰軍興，為縮減經費，本縣合作指導員，奉令裁撤，建設科人數又少，未能實地督促，致已成立之合作社五所，亦均未有進展，嗣以合作事業，非

常重要，令委棉業指導員兼辦該項工務設法推進，冀收實效。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社名 社員人數 資本額 備考

金一鄉漁業 十七 五八元 資本微細一無成績

舟山火鷄運銷合作社 五〇 一〇〇〇元

大展漁業運銷合作社 二一 二一〇元

白泉林牧生產合作社 一四 四〇〇元

朱家尖棉花運銷合作社 四〇 八〇元

丙、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除朱家尖棉花運銷合作社，於念七年初，由社員集資兩千元，運銷棉花外，而舟山火雞合作社，於冬節運銷火雞外，餘未舉辦。

丁、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合作事業，是新興之社會運動，在歐美各國業已普遍推行組織，然在我國尚在萌芽時代，因社會組織之不健全，民衆智識之幼稚，各縣推行之困難而鮮成績，無可諱言，尤其是本縣定海，因境內人民，大半出外經營工商，而客民又聚散無常之故，要解決此種困難者，分四種步驟，即宣傳，訓練，組織，推廣是也，值此非常時期，合作事業，異常重要，應請恢復合作指導員，以負此重大責任。

五、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查本縣特產，以魚鹽爲著，除鹽類近由定海秤放局，直接雇用帆船銷售內地外，至魚類前均由各漁行漁棧雇用冰鮮收買，轉運滬甬銷售，自滬輪奉令停駛，漁產滯銷，漁民生計危殆，爰經本府會同漁會商會等各代表，在甯波防守司令部討論漁運辦法，成立漁類運輸委員會，訂就簡章，由防守司令部核准，轉呈總司令部指定哈納海福兩輪，專運漁產，不准搭客。

乙、物產調整情形：本縣食糧，不敷甚鉅，由本府嚴密查禁偷運，以防漏海，並飭甯波食糧運銷公司定海縣辦事處盡量收買存儲，以免不足，其他漁鹽等物，設法傾銷內地，俾貨暢其流，金融得以流通。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奉令成立物價評定委員會後，物價較爲穩定，惟因滬定交通，時告斷絕，來貨稀少，土產滯銷，供求差數甚大，致物價常起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除縣商會外，尚有沈家門鎮商會一處，餘如岱山鎮商會，正在籌備設立中，同業公會計有念八個，商人團體尙未組織。

六、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水道交通，自

道頭海口向西南，可至穿山，鎮海，甯波，向北可至上海，向南可至石浦，海門，溫州等處，在昔均有輪船，現僅有利寶，高登，天寶三輪，奉令核定通航甬定，至本島與各水路交通，僅有帆船，或有或無，交通甚感不便，至於陸路交通，人力車輛，僅在城區通行，其他各鄉，均山嶺重疊，惟有利用兜輪。

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本縣道路有東西北幹路三條，出東門可達東江浦，梅家墩，田螺峙，平陽浦新碼頭，荷花池，閘岑港，出北門過頭橋，二橋，又河嶺，長春嶺，而至三江，又過東皋嶺，十字路至白泉紫微，縣道尙平整，鄉道狹峻難行。

丙、鄉村電話情形：本縣城區，設有電話公司一所（附設電氣公司內）其長途電話，東北話線，經臯洩而至白泉，白泉設有公共電話一處，東南話線，由沈家門經蘆花大，展，達於螺門，岱山一島，則有單線電話，自東沙角至高亭，兩方各裝話機一櫃，話綫計長十二公里。

七、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本縣對於本島幹路之修築，城牆之添補，及防禦工程，防空壕之建築，均用征工制度，以節經費。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征工期內，每感工人逃避爲患，除飭警監督外，有應征不到者，輒役之。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現行征工辦法，應增列非常時期搬運事宜，（例如搬運大宗糧食，及各機關重

要之機件，移至安全地帶。）

（35）鎮海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三十八萬八千七百六十七人。

乙、壯丁數目：甲級壯丁三萬五千三百五十一人，乙級壯丁三萬零七百九十八人。

丙、土地面積：一百八十八萬九千八百五十三畝。

丁、耕地面積：（水田旱地畝數）水田三十三萬畝，旱地八萬畝。

戊、荒山面積：念一萬餘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全年總計一三，四五九・三四元，內農林經費四，七九四・四元，合作經費一，二四五・六元，水利費三六元，公共工程經費六，六八八・一四元，工商經費一〇〇元，漁業費四八七・二元，經濟建設運動費及其他各項經費一〇八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本縣種植雙季稻田約三十一萬畝，單季稻田約二萬畝，棉花地約七萬畝，雜作地約一萬畝，除雙季稻受耕作制度及時間限制，不能種植冬季作物

外，所有單季稻田棉花地雜作地，由縣分飭各鄉鎮公所及各級農會，勸導民衆普遍種植，並派農業指導員隨時下鄉，廣爲督促宣傳，切實指導農民，一律播作小麥，蠶豆芸苔等冬作物。

乙、辦理墾殖情形：依據本縣地政處前年統計，本縣有荒廢平地八千九百餘畝，荒山念一萬餘畝，平荒零星散布，荒山以七都及六都爲最多，土質亦較肥厚，茲正遵照浙江省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統籌辦理登記審核中。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春季開始後，翻鋤田面之早晚，與螟蟲發生之輕重，土壤之疏鬆，及肥料分解等頗有關係，本縣爲此于事前分飭各區署及各鄉鎮建設聯合辦事處，召集全區農民開會，廣爲宣傳，使農民澈底了解春耕運動意義，並派農業指導員隨時下鄉，督導農民，使全縣農民普遍實行，以收春耕運動實效。

丁、造林情形：本縣地處要塞，對於造林事業，尤爲重要，在第四區姜洞嶼設有苗圃一所，面積八十畝，可播種苗木三十萬株左右，以刺槐油桐爲最多，大部份供給要塞地帶種植，念七年份，約共種植樹苗計十萬株。

戊、防治病蟲害情形：本縣病蟲害，以棉作蜘蛛雙季稻螟蟲

為最烈，經派農業指導員，隨時下鄉指導，督促防治，並在第六區螟蟲為害較烈之區域，設立稻蟲防治實施區一所，指派治蟲督促員一人，常駐區內，專司其事，及指導附近農民做效，設法防治。

己、推廣事業情形：本縣從事農業推廣，始於民國念三年，劃定南泓棉田一千畝，為改良棉推廣實驗區域，是年改良棉收穫倍增，棉農皆相互稱羨，次年同時舉辦雙季稻推廣，自實施以來，成效大著，至念七年為止，改良棉推廣面積，為四萬畝，雙季稻推廣面積，為四萬五千畝，在推廣實施區域內，舉辦稻棉優良品種之示範，與栽培技術之指導，軋花打包方法之改進，運銷組織之改善，在推廣區域以外，並舉行巡迴之指導與宣傳，使推廣成績，得普遍傳播全縣人士，使對於農業改良，有深確之注意與認識。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水利首重堤防，次為河道疏濬，再次為淤開堰壩之整理，沿海沿江一帶堤塘：如萬弓塘，鎮江塘等，均經修理完整，疏濬河道及整理淤開堰壩，經歷年督導地方人士辦理，迄今均尚完好。辛、漁業情形：本縣漁業可分三種：1. 養蠶：漁民以養蠶為生者約二千人，並以六七區為最發達，全年產額約三十萬擔左右，2. 溜網：在澥浦及灣塘一帶，以十年前尚有溜網船三百餘艘，近因漁民經濟極度衰落，致逐年減少，自念七年為止，僅三十四艘。3. 雜漁業：雜漁業在城

區為最發達（包括下塗，張網，冰鮮，小對）惟以一塗者為多，自抗戰以來，小對漁船，已漸形絕跡。

壬、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以稻作為主要之生產品，其次為棉花，小麥，茶葉，金柑等，茲將本縣食糧及大宗農林產品，調查列表如下：

食糧及農林產品種類	出產數量	備考
稻	一百四十四萬擔	
棉	三十二萬擔	(皮花)
小麥	五萬零五十擔	
茶	四千四百四十擔	
金柑	二千五百擔	
苗木	十萬株	

癸、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本縣縣農會之下有鄉農會七十五所，組織尚稱健全，共計會員一萬三千百餘人，本縣漁會及澥浦漁會二所，於民國念六年籌組成立，組織尚稱健全，共有會員九百餘人。

子、改進本縣農業辦法：1. 沿海沿江稻田，應一律種植單季稻，其他稻田則種植雙季稻，種籽由政府選擇貸發，以期純粹優良，2. 所有全縣棉田應一律種植美棉或百萬棉，土棉絕對禁種，並設立美棉百萬棉之育種場一所，以期培育優良種籽，調換種植，3. 提倡利用農隙及土地休閒期間，種植雜糧，如小麥，蕎麥等。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濱海臨江，漁業尙稱發達，漁網，漁篋爲必需之漁具，業此爲生者，約二百餘人，此外製造日用必需品，如銅鐵錫器，木器，竹器等工人約有一千餘人。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1. 漁網綫年產約六萬餘斤，2. 漁篋年產約七千隻，3. 銅鐵錫器年產估值六萬餘元，4. 木器年產估值三萬元，5. 竹器年產估值八千餘元。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漁網綫，漁篋，由就地漁民，於漁汛前後隨需購置，銅鐵錫器，亦由人民隨時購用，均不外銷。

丁、工廠情形：本縣工廠規模狹小，有下列各種：1. 城區有公益織布廠一所，平時有織工二百餘人，年產愛國布三萬餘疋，抗戰以還，工人僅有半數，年產愛國布，高等布萬餘疋，運銷寧紹二屬各縣，2. 炭酸鎂廠一所，設在本縣柴橋石湖澄，該所年產炭酸鎂估值六千元，3. 毛巾廠一所，本縣六大鄉設有大豐毛巾廠一所，年產毛巾一千二百打，4. 碾米廠六所，散設各處，年碾用戶白米一萬餘担，5. 榨油廠坊五所，分設各處每年榨取菜油等六萬餘斤。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設有總工會一，另有下

列各工人團體：1. 營造業產業工會，有會員一百八十五人，2. 泥水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三百二十二人，3. 木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二百二十九人，4. 瓦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一百另四人，5. 錫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一百十九人，6. 竹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五十五人，7. 石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七十二人，8. 漆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八十二人，9. 箍桶業職業工會，有會員四十三人，10. 錫箔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五十二人，11. 理髮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二百十四人，12. 廚司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五十七人，13. 成衣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九十七人，14. 船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一百二十八人，15. 鞋匠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七十六人，16. 脚夫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二百零五人，17. 民船船員工會，有會員一百四十八人，18. 碼頭業職業工會，正在積極組織中。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1. 擴充公益織布廠，使恢復戰前狀況，2. 提倡家庭手工業予以購料及運輸上之便利，3. 提倡小規模工廠，在縣農民借貸所資本內，提出部份資金專辦小工商放款，予以經濟上之補助，4. 籌募難民捐，計劃設立難民工廠。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設有合作事業指導員助理員各一人，專職辦理全縣合作事宜，如調查，訓練，指導，登記

等工作事項，其經費在縣建設經費項下支撥，每年爲一，二四五·六元，此外並有縣合作事業促進會，協助政府，推行並輔導全縣合作事業，及研究合作理論等事項。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合作社，計有農業信用生產合作社八十八所，假登記合作社（農業信生社）二所，農業生產供銷社一所，養魚合作社一所，棉花運銷合作社七所，棉花運銷兼業社一所，棉花運銷聯合社一所，農業信用生產社聯合社二所，共計爲二二五五人，社股總額爲三〇六股，股金總額爲六八〇四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查本縣僅有崇管區生產供銷社一所，其經營業務係由社員生產品（菜類）委託合作社代售，其營業數量，約計四千七百五十擔，估計值銀爲六千四百餘元，前項統計數量，係奉廳令自二十七年七月份起查填合作社業務月報表計算至二十七年十二月份止。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查本縣南泖，梅山二處，出產以棉花爲大宗，本府爲增進棉花收益，免除棉商剝削起見，組織棉花運銷合作社及聯合社，去年約運銷社員棉花，爲三萬一千二百担，總值爲四十三萬六千八百元。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查本縣多係農業信用生產合作社之組織，除向農民借貸所借款，以作購置農具種籽

肥料等外，無他種業務之可言，惟經本府令飭各社，強迫社員貯蓄，舉辦貯蓄業務以來，各社於去年呈報本府（規定每畝積穀二斤斤）共計積貯穀類，七千四百八十八斤，貯蓄銀二百八十四元，該項貯穀，均由本府派員封存，俟穀價高漲時，由社呈報本府，啓封出售，所有穀款，存入農民借貸所出息，再查五六兩區，組有農業信用生產合作社聯合社各一所，其經營業務，係收受社員

社之米穀，或社員之委託，自二十七年七月份起至十二月份止，約計進貨（穀類）爲三百五十三萬零二百七十六斤，估計值銀爲八萬五千三百二十七元，銷貨（穀類）爲三十八萬八千七百餘斤，估計值銀爲一萬六千八百餘元，進貨（米）約計一百七十九石，估計值銀爲二千二百二十四元，銷貨（米）爲一千一百十八石，估計值銀爲一萬三千餘元，他如購置牛骨（進貨）爲三千二百餘斤，估計值銀爲一千零八十餘圓，牛骨（銷貨）爲三千一百八十餘斤，估計值銀爲八百九十餘圓，此外並有小豬之購入，售於社員飼養，計小豬六隻，值銀約計四十圓。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本縣爲應付非常時期，便利民衆，購買日常用品起見，對於消費合作社之組織，正在積極推進中。

庚、訓練工作情形：規定各合作社最低限度應辦事項：1. 如社址之固定，社牌之刊刻，及各種簿冊之設置，2. 按月派員赴各地合作社列席各種會議，輔導一切暨指導業務

進行，3.訓練社員使其有戰時各種常識，4.指導宣傳及募集愛國捐等工作。

辛、合作社之建立與運用情形：查本縣各種合作社，大都普遍設立，並有區聯合社之成立，不久當可組織縣聯合社，佈成合作網，將來對於合作社生產運銷權，或日用品分配權，均由聯合社統制辦理。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農民識字者甚少，故提倡合作頗感困難，每一合作社之組織各種事項，均須政府派員指導辦理，幸由各級農會幹部人員協助，進行尙稱順利。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1.推廣 本縣設有合作事業促進會支會，以研究及改進本縣合作事業爲宗旨，盡量吸收熱心從事合作事業之團體或個人，從而本縣合作事業之進展，諸凡合作之宣傳組織，均賴切實推誠協助，故本縣合作事業有蒸蒸日上之勢，一面並於可能範圍內舉辦合作幹部訓練班，造就基本合作人才，便利事業之擴展。2.改進辦法 查現組織成立經登記合格之合作社，多爲農業信用生產合作社，以後擬視各社區域內生產狀況及環境需要，使兼營某項業務，俾得充分發展，一面勵行社員儲蓄，力求節省無謂消耗，使其積貯款項按月存放社內，日積月累聚沙成塔，合作基金得以穩固，前項事業，並經按月派員下鄉查驗，促其切實施行。

五、農業金融

甲、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本縣設有農民借貸所一，專營農業上生產放款及各種存款，基金爲一萬二千七百十六圓五角五分，全年營業額爲四十萬圓。

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人民，因對合作金庫，未有深切之認識，值此非常時期，是項民股，更難籌募，但本縣已有農貸所辦理農村放款，短期內似可暫緩舉辦。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如稻，麥，蠶豆，藝苜，棉花，金柑，香螺等，稻，麥不足供給自用，無餘量可以輸出，蠶豆，僅可供給自用，棉花均運銷甯波，上海，金柑，香螺除運銷甯波各縣外，餘均運上海銷售。

乙、物產調整情形：本縣食糧年感不敷，本年除積極提倡擴種雜糧，開墾荒地，以謀根本解決外，復經參加寧波食糧運銷公司，使供求能得相當便利，關於棉花之運銷事宜，歸甯波棉花運銷處統籌辦理，本縣棉運合作聯合社亦在參加之列。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物價，向以甯波爲標準，自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以來，數經評定物產價格，惟以食糧棉花在甯波已有運銷公司統籌辦理，

故對於主要物價，並無若何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城區設有縣二會，柴橋鎮設有柴橋鎮商會，縣商會有下列各同業公會

：1. 南北貨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七九人，2. 國藥商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二〇八人，3. 米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七三人，4. 鮮鹼貨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三〇業人，5. 報關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九二人，6. 綢布業用業公會，使用人一八人，7. 油燭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〇六人，8. 茶葉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〇九人，9. 京貨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〇四人，10. 煙紙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八七人，11. 醬園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〇三人，12. 箔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九一人，13. 文具紙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七六人，14. 蔬果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五九人，15. 什貨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〇三人，16. 銅鐵錫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七七人，17. 人力車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人，18. 軛灰山貨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三人，19. 肉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七人，20. 理髮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〇九人，21. 蘇綢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二六人，22. 筵席業同業公會，尚在籌備中，柴橋鎮商會有下列各同業公會：1. 酒米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二〇七人，2. 南貨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三五人，3. 煙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九九人，4. 魚行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一〇五人，5. 肉業同業公會，使

用人數三七人，6. 藥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七八人，7. 綢布洋廣貨業同業公會，使用人數九三人，8. 鮮鹹貨業同業公會，正在籌備中。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之大泖江能通四千噸以下之輪船，自抗戰以來，形勢更屬重要，現時口岸已予封鎖，祇留孔道備小型船隻進出，現在尚有大小輪船通上海，甯波，及定海等處，又有小本江，中火河及其支流，山北大河，上河及支河，縱橫縣境，互相貫通，惟河流較狹。祇有通較小汽輪及民用航船，縣境內各重要市鎮均有河道可通，本縣有人力車二百五十餘輛，自公路先後破壞，汽車停駛後，陸道交通，悉藉其維持。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公路計有鄞鎮慈路，鎮駱路，南泓支路，穿育路，龍谿路，鎮大路，鎮梅路，五長路等，總長一百十餘公里，自抗戰以來，均經先後奉令征集民工，悉予澈底破壞，現已變為稻田或旱地，種植各種作物。

丙、養路情形：本縣第四區，設有崇邱道路工程委員會，全區道路，約計一百餘華里，每年有黃包車捐收入，除半數撥充警費外，餘悉作該區養路經費，故該區道路，實為本縣之冠。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本縣道路，有東門幹路，南門幹路，及小路十一。小南門幹路，西門幹路二，及支路三、四通八達，可稱便利，並經歷年修理，尙臻完善。

戊、鄉村電話情形：本縣三北公司架設之北鄉線，可通後施，灣塘，沙河，澥浦，莊市，團橋，龍山等處，本縣與省電話局合作架設之南鄉線可通：江南，小港，港口，青峙，石塘，大磜，清水，陳華，霞浦，柴橋，穿山，衙前，江橋等處，念六年度起，又因軍事需要，增設有柴橋通霽，峙頭電話，以上各處電話，凡屬長途電話，可相互接通，惟三北公司與省電話局鎮海支局所轄之話線不能互通。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本縣在念七年修濬之河道堤塘，計有東磜新河，後墊河，前江支河長河道，官倉河，前張支港，雁宕港，永豐塘河，延壽塘河等，計工程經費五千餘元，受益田畝達四千餘，此外關於磜閘之修理及啓閉等事宜，亦經切實整頓。

八、工役

(36) 奉化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據二十八年二月之統計爲

甲、徵工之目的：本縣念七年辦理征工事宜，因抗戰後，防務吃緊，特決定本年工程，以自衛爲主，水利造林，築路爲副，本此原則切實施行。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1. 困難情形：本縣對於辦理征工事宜，並未專立預算，各鄉鎮每於施工時，感覺工具征集困難，經費無着，事業因之停滯；又因保甲組織尙未能儘量運用，對於應征人民之造冊及鄉鎮工事之計劃，多未能切實辦到，2. 解決方法：關於工具之應征方面，除由本府辦理工役人員，隨時勸諭人民踴躍應征外，並請就地殷實人士，捐款籌辦，造冊及工事計劃，亦經隨時派員協助進行，惟以縣境遼闊，顧此失彼，將逐漸設法改善。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查現行國民工役法規定，各縣對於辦理征工事宜，應列入預算，似宜通令各縣政府切實遵辦，庶事業推進，得順利無阻，一面盡量減省造冊等手續，俾得專力工事。

七二〇保 六五六〇甲 六五九九五戶

男一四一，六六五口 女一二七，一二四口共二六八，

七八，七八九口

乙、壯丁數目 據二十八年一月之統計爲

國民兵役適齡人數五六、一三一人

常備兵役適齡人數四三、三五五人內中級壯丁二三、九

三六人乙級壯丁一九、四一九人

丙、土地面積 據浙江省陸地測量局測丈計

平地道路四八一、八八八市畝

山地沙塗一、四二〇、三二六市畝

河湖三二、七八八市畝

共一、九三五、〇〇二市畝

丁、耕地面積

田三八八、八一二、一七畝

地九七、二二四、一〇畝

戊、荒山面積 八八一、二〇〇市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子、歲入(二十八年度概算)

1. 上期田賦正稅，每元帶徵水利附捐一角六分七厘

，治蟲費二分八厘，(近三年平均實收正稅六一

八〇一元)共二〇五一元

2. 下期田賦正稅，每元帶徵治蟲費一分五厘(近三

年平均實收正稅一七八七六元)共二六八元

3. 人力車築路捐九二六元

4. 自由車捐五〇〇元

5. 置產捐二一三五元

6. 鄉村電話費一三二〇元

7. 建築許可證收入一六元
共一七二一六元

丑、歲出

1. 縣立農場經費九六元

2. 水利工程費一〇〇〇元

3. 電話局經費一六二〇元 月支一三五元

二、農業

甲、漁業情形

沿海漁民，因受戰事影響，初均不敢出漁，後以生計所迫，不得不出而捕魚，然往往受敵艦劫持；有時被敵人脅誘，將所獲運赴上海，向敵人所設漁市場銷售，故經濟情形，較往歲益形低落，本府仍照往年成例，向中國農民銀行，貸款十萬元，舉辦漁民放款以爲救濟。

乙、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穀 約九十萬担

糯穀約十二萬担

筍 約八萬担

水蜜桃約二萬担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

本縣重要手工業祇造紙業一種，但近歲頗爲衰落，造戶計一五〇戶，二十七年調查之出產量及銷售情形如後：

紙名	原料	製法	寬度	重量	每張數	每刀數	每件數	單價	全年產量	用途
毛鹿	字紙紙邊 嫩竹筍壳	先用字紙浸水使 爛春細或和嫩竹	寬廿四寸 長廿四寸四分	三六斤	一四四張	一二刀	一二刀	一二元	五〇〇件	裝訂賬簿
講義	全上	將水以手工抄鹿 成紙	寬七寸六分 長三寸六分	一四〇斤	一〇〇張	一〇〇刀	四〇刀	四〇元	五〇〇件	印講義
徐青字紙	全上	先將嫩竹浸水使 爛春細以手工抄 鹿成紙	寬四寸七分 長三寸三分	七五斤	八〇張	一〇刀	一六刀	一六元	三〇〇件	蚊蟲紙
六冥嫩竹	全上	先將嫩竹浸水使 爛春細以手工抄 鹿成紙	寬九寸八分 長七寸八分	三〇斤	一五〇張	二〇刀	三元	一九〇元	錫箔紙	

前表所列毛鹿講義紙銷售甯海、紹興、鎮海、甯波等處，去歲各方訂購甚多，不幸去秋水災，多數紙槽烘灶等，為水衝毀，損失甚鉅，出貨大減，徐青、六冥紙則僅售於甯波一埠。

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名	稱	會員人數	成立年月	經費	會址
奉化縣總工會	四三人	二十二年	十二月	八百四元	城內魯班殿
雕刻業職業工會	三人	二十三年	六月	四十八元	全
篾竹業工會	五五人	二十三年	十月	六十元	全
桶竹業工會	五五人	二十三年	十一月	七十二元	全
甌瓦業鑿工職業工會	三人	二十三年	十一月	六十元	全

名	稱	會員人數	成立年月	經費	會址
彈花業職業工會	三人	全		六十元	全
木作業職業工會	五五人	全		一百九十二元	全
泥作業職業工會	五五人	全		一百八十元	全
船匠業職業工會	三人	二十三年	八月	七十二元	全
石作業職業工會	四人	二十三年	六月	一百三十三元	全
鋸作業職業工會	五五人	二十三年	十二月	六十元	全
漆匠業職業工會	三人	全		七十二元	全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於合作事業，原設有合作指導員一人，專司其事。二七年一月，建設科裁撤，合作指導員同時裁撤，故合作行政，暫由財建科兼辦。

乙、合作社數資本額及其經營情形

種類	社數	社名	社員人數	股分數	經營狀況
無限責任信用兼營合作社	一	奉化縣第一區金谿五鄉無限責任信用兼營合作社	三二	三十二股 每股五元	該社業務為放款於社員供生產事業之用并辦理儲金業務及運銷社員之米谷果品關於放款米具成續至米谷及李子係該鄉產品每年銷售滙兩自合作社組織後辦理運銷社員農民頗受其利
有限責任生產合作社	一	有限責任奉化縣鹽浦鎮園藝生產合作社	二二	五十股 每股十元	該社業務為搜求改良新穎品種供給於社員及培育菓木技術之改良及研究以主持者於園藝頗有經驗心得成續頗著
無限責任生產信銷合作社	一	奉化縣桐照鄉義和無限責任對漁生產信銷合作社	二四	二十四股 每股五元	該社業務為貸放漁業生產必需之資金於社員及共同捕撈製購運銷等項後者未具若何成績惟前者曾屢以合作社名義向本縣漁民借貸所借款社員得直接享受貸款利益。
戰時合作社	三	奉化縣元岙村合作社	四五	二二五股 每股二角	甫經成立
		奉化縣禽孝四鄉西岙村合作社	二〇	一四一股 每股二角	上
		奉化縣禽孝區溪口鎮吟松村合作社	三一	一五五股 每股二角	全

五、商業

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縣商會之下，隸五個同業公會，列表如左：

名稱	會人數	成立年月	經費	地址
奉化縣商會	三九人	廿七年七月	募集一五〇元會費七五〇元不足由大會彌補	大橋後方
錢業同業公會	一九人	廿八年八月	一百二十元	惠政大橋四層樓
肉業同業公會	二八人	全	六十元	全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洋廣貨業同業會	元人全	上	六十元	全	上
南貨業同業會	三人全	上	六十元	全	上
酒米業同業會	元人全	上	一百元	全	上

六、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有鄞奉，奉新，奉海公路，可達甯波，新昌，甯海，惟奉海路已經破壞，如由排溪經白溪縣道赴甯海，仍甚便利，水道自象山港至象山，及由西塢江口至甯波，均稱便捷，但象山港沿港各處水流較淺，巨舶不能停泊，縣內陸上交通，以人力車為主，現有三五六輛，各縣道均可通行，載貨則為人力貨車，約有四百餘輛，水道除外海外江口至甯可用駁船，西塢至甯，則可行駛小輪，其他河道水大可通駁船，否則僅能行駛竹筏耳。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37) 象山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二一五、四三七人
乙、壯丁數目 二五、七〇二人

1. 奉海公路，於二十七年一月十三日奉令開始破壞，六月二日奉命繼續破壞，十一月五日奉命再擇要擇險破壞，現於方門嶺避水嶺，山隍嶺，共破壞十一段長五十五公尺深四公尺。

2. 鄞奉，奉新路，鄞奉新路，於二十七年六月十一日奉令破壞，六月廿三日奉令暫停，嗣於七月五日奉令破壞江口至溪口段，八月一日奉令暫准鄞奉公司修復通車，乃通知各鄉停工。

3. 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二十七年年度經修築完成者，有縣南道之廣渡至樓巖一段，長八里，現在進行中者，有縣南道樓巖至虎嘯王段，長二十里，黃泥礮縣道長五里。

4. 鄉村電話情形

鄉村電話有城市用戶二十三戶通話鄉鎮二十七處，二十七年線路二百十四公里，添掛虎嘯王至南溪口，柏坑，大堰，小萬竹線路，二十八年一月完成。

丙、土地面積 四、一三三(市里)

丁、耕地面積 四一三、五〇〇畝

戊、荒山面積 一四〇、〇〇〇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一八一元計水利經費八一元公共工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1. 本縣奉令辦理擴種冬作，經於二十七年十月，先查明可種冬作面積，約一二九、〇〇〇畝，擬擴充面積為四三、〇〇〇畝，然後抄同擴種冬作宣傳大綱，通飭各鄉鎮長及保甲督導員，並佈告切實勸導所屬各農戶，盡量利用冬季休閒田地，栽種冬作。

2. 為切實推動起見，經於二十七年十一月，訂定擴種冬作實施辦法，通令切實遵辦，規定以督導區為範圍，於珠溪、儒雅洋、東溪三處，各劃定農田三畝，作為第一二三保甲督導區，冬作示範區，特約農戶，依照改良方法，試種冬作，一方並劃定象西路破壞路路段基，七十三畝，出租農戶，一律栽種冬作，作為縣冬作示範區，以為民衆倡導。

3. 同年十一月派員協同省農業改進所擴種冬作指導員，前往珠溪、儒雅洋、東溪三處，分區召集各該督導區鄉鎮長開會，督導擴種冬作，並指示麥類病害之防免，同時印製醒目標語，分發各鄉鎮長，帶回各鄉鎮實貼，以示提倡。

4. 估計擴種面積計小麥八百畝，大麥二百畝，蠶豆豌豆五百畝，油菜三百畝，總計一千八百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1. 經擬訂本縣開墾荒山，荒地計劃，規定將本縣荒地，以督導區為範圍，分期實施開墾。

2. 嚴飭各鄉鎮長，督同所屬保甲長，切實勸導各農戶，盡量利用田堤，荒邱荒塘，整理種植，並注意荒山造林。

3. 令飭各鄉鎮，將公私荒地、荒山、荒塘面積、四址，坐落，及所有人姓名，查明冊報，現仍在督促查報中。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1. 二十七年三月間，經督飭各鄉鎮保甲長，勸導各農戶，注意春耕，並多種早稻。

2. 禁止水田種瓜，並禁種糯稻，一方提倡多種雜糧，及棉麻等有關國防作物。

3. 派員督導農民選種，及整理秧田。

丁、造林情形

1. 經於二十七年一月訂定督促各鄉鎮造林辦法，通飭實施，並於植樹節前，由本府派員赴天台林場，領運松苗十五萬株，麻櫟、烏桕、白楊、刺槐、香樟、楓、黑檀等苗木十萬株，分發各鄉鎮，同時由各鄉鎮購辦楓苗、松苗等苗木，在植樹節前後，實施造林，估計造林面積，約一千二百畝。

2. 同年三月，將縣城附近，擇定公私荒山二百六十餘畝

，私荒部份一百二十餘畝，責成各該荒山所有人，負責營造，公荒一百三十餘畝，於植樹節動員各機關團體學校人員，實施造林，計播種松苗、刺槐、白楊、烏桕、黃檀等苗木八萬餘株。

尚係墨守舊法。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1. 本縣各鄉鎮堤塘，均由各鄉鎮按年征工修築，均尚堅固。

戊、畜牧情形

2. 二十七年度內經督導靖南一鄉，開濬賢昌高平兩鄉之

本縣民間畜牧，尚稱發達，估計全縣產猪二六、六五七隻，羊三、〇一二隻，牛五五一三頭，馬八五四匹，雞二三七、八七六隻，鴨五八、三一〇隻，鵝七、五二三隻，每年輸往甯奉各縣銷售，總值約十萬元，惟畜養方法

庚、漁業情形
河道，計長二華里。又督導靖南三鄉，征工疏濬中央港，計長六華里。

1. 本縣各種魚類及價格表

名	稱	產量	每担最高	每担最低	總值
大黃魚	帶魚	50,000担	18元	3元	500,000元
小帶魚	鰻	10,000担	12元	7元	130,000元
鱸	鱸	1,000担	28元	1元	100,000元
比目魚	其他	1,000担	10元	7元	10,000元
計		50,000担	18元	3元	500,000元

2. 漁船統計表

漁船種類	獨撈船	小對船	大捕船	白底釣	拖蝦網船	流網船	拖網船	大網船	合	計
數目	八十五隻	五十八對	八十隻	三十隻	三十三隻	五十五隻	五十二隻	四十六隻	四三九隻	

小黃魚汛經營對船漁業 張網之一種

3. 本縣漁民，總計五千餘人，其中十分之七，經營獨撈

與海盜之橫行不便出漁，一方輸運實施統制，魚產運

大捕對船釣船及流網漁業，十分之三經營小規模漁業

銷困難，漁民痛苦殊深。

從事獨撈大捕等漁業之漁民，因海洋受敵艦肆擾，辛、食類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產量

本縣上年度因旱魃肆虐，米穀收成減色，其他雜糧，及農林產品，大都如舊，茲列表報告如左：

產 類	米	蕎 麥	小 麥	豆	粟	芋	綿 花	麻	竹	鮮 魚	黃 魚 鯪
產 量	三六、〇〇〇擔	四〇、〇〇〇擔	五、〇〇〇擔	一〇、〇〇〇擔	六、〇〇〇擔	八、〇〇〇擔	一〇〇担	三〇〇担	一〇、〇〇〇擔	一六、〇〇〇担	四、〇〇〇擔

壬、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農會，計縣農會一，區農會三，鄉農會八，內部組織，均不健全，現正在整理中，漁會方面，有縣漁會，因經費缺乏，會務難以進展，惟負責人尙能努力工作，爲漁民謀福利。

癸、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督促墾荒，整理沿海荒塘，提倡植桐。
2. 修築靈長，朝宗兩壩，以利上洋四萬餘畝農田水利，並督促開濬河道，修築堤塘。
3. 籌備短期農村信用放款。
4. 便利農林，及魚產運銷。
5. 切實執行二五減租。
6. 整飭各級農會及漁會內部組織。
7. 舉辦漁民借款，便利漁民出漁。
8. 籌備農業試驗場，從事農作物品種之試驗與推廣，及各項農業技術之指導，改良與督促改進。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草紙八、二〇〇公斤，草帽約五〇〇頂，漁網二〇〇頂，草鞋一五、〇〇〇隻。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草紙概行銷於本縣各市鎮，作捆包南貨之用，草帽係粗製品，女工織成後，由商人收集整批輸往甯波漂白，精製出售，漁網係就地售與漁戶，草鞋係就地售與農戶著用。

丁、工廠情形

本縣僅有電氣公司兩家，並無其他機器工業。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公會有油漆業、木業、成衣業、簞業等職業工會，其內部組織，均鬆懈不甚健全。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改良草紙製造法，並推廣其銷路。
2. 提倡手工業織造土布及紡紗
3. 籌設草帽織造廠。
4. 籌辦小規模紗織廠。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原設合作指導員一人，辦理合作事宜，嗣以建設經費，奉令一折發放，不得已於二十七年三月間，將合作指導員裁撤，所有合作事宜，由技士兼辦，二十七年四月間，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組織成立，所有合作事宜，又劃歸調整辦事處服務員負責辦理，本縣自二十七年二月間，奉令推進戰時合作社，即經通飭各鄉鎮遵辦，嗣為便利實施，並經擬訂本縣戰時合作社推進計劃，通飭切實實施，一面派員下鄉，督促指導，惟當時本縣為謀便利政令之推行，先則計劃改編鄉鎮，旋又着手調查戶口，整理保甲，對於鄉鎮單位合作社之組織，不得不暫緩進行，本年一月間，保甲機構，調整完竣，復將前訂推進計劃，加以修正，通飭切實遵辦，並派員督促指導，積極籌設，現已籌備就緒，僅虎山鄉一鄉過去已組織成之合作社計共十所。

乙、合作社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合作社名稱 社員人數 資本額

象山縣示範消費合作社 四人 三百元

象山縣石浦海產品運銷供給合作社 五人 五百元

象山縣石浦鎮無限責任水產品運銷兼營合作社 二人 三百元

象山縣延昌鄉漁業生產運信供合作社 三人 二百元

象山縣東門島漁業生產運信供合作社 六人 三百元

象山縣西二鄉農業生產運信供合作社 五人 二百元

象山縣石浦金箔運銷供給合作社 三人 二百元

象山縣虎溪鄉軋米機生產運銷合作社 三人 七百元

象山縣三山鄉農產製造兼營合作社 二人 二百元

象山縣西漢鄉農業生產運銷合作社 三人 二百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鄉鎮單位合作社，尚未組織成立，原有經營生產業務之合作社，以經濟力量薄弱，金融周旋為難，生產業務，多不發達。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原有經營運銷業務之合作社，因限於經費，運銷業務，不甚發達。

戊、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原有示範消費合作社，每年消費額約八千餘金，業務不甚發達。

己、推進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困難：一、鄉鎮面積遼闊，村落散漫，規定具有社員資格者百分之二十以上加入，始得組織，事實上頗為困難，且一鄉內具有社員資格者，人數衆多，併組一社，非但組織困難，關於社務之商討進行，亦不易着手。

二、鄉民智識較低，辦理合作人材缺乏，倘有土劣從中把持，流弊尤所難免。

解決辦法：一、變更具有社員資格者百分之十以上加入，始得組織之法規，改爲村或聯合村，人口在二百戶以上者，得組織村社。

二、擴大合作宣傳，使鄉民對合作，有明確之認識。

三、各縣應一律專設合作指導員，負責指導，並訓練辦理合作幹部人才。

庚、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1. 切實調查原有合作社，其辦理成績不良者，予以改組或解散之。
2. 鄉鎮單位合作社，於短期內，普遍組織成立。
3. 舉辦合作人員訓練。
4. 嚴密考核各級合作社業務及職員。
5. 舉辦各級合作社信用放款。

五 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有茹絲、毛竹、鮮魚鯊、及牲畜等五種，茹絲每年輸往鄞縣，定海等縣，約五十萬担，毛竹輸往定海，上海、鎮海等處，年約十萬担，鮮魚輸往溫台滬甬等地，年約三十萬担，黃魚鯊輸往杭紹等處，年約三十萬担，牲畜每年運往鄞奉等縣銷售者，估計價值約五千元。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先後共組織成立城區交易公店，石浦鎮交易公店，石浦區食糧交易公店等三公店，茲將各公店業務，分述於後：

1. 城區交易公店

二十七年六月間籌組成立，辦理城區食糧調節，及收集運銷事宜，嗣因營業難以維持，業於同年十二月間解散。

2. 石浦鎮交易公店

於二十七年八月間籌組成立，其業務爲採辦日常必需品，供給消費，及受各商號之委託，代辦各項日常必需品，嗣以營業不振，於同年十二月間解散。

3. 石浦鎮食糧交易公店 於二十七年九月間籌組成立，其業務為採辦食糧，供給消費，現尙繼續營業。

丙、物產調整情形

1. 呈請滬輪兼灣石浦，以利物產運銷，及日常必需之輸入。

2. 籌設交易公店，以利日常必需品之消費分配，及食糧之調節。

3. 切實查驗出入口貨物，以防物產資敵，與仇貨輸入。

4. 調查並統計全縣食糧通盤籌劃調整。

5. 二十七年本縣早晚禾歉收，經於八月份起禁止米穀輸出，並限制茹絲輸出，以防民食發生恐慌。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糧價貴百分之十五，其餘物價尙少變動。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會有縣商會，石浦鎮商會，同業公會，有蛋業、酒業南北貨業、米業、鮮鹹醃臘業、烟紙業、肉業、華洋貨業等同業公會，其中兩商會及鮮鹹醃臘業南北貨業，暨酒業同業公會，內部組織，尙稱健全。

六、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陸路交通

子、公路由縣城通西澤長二十五公里，有汽車一輛行駛，現已破壞一段，約七公里，惟汽車尙繼續行駛。

丑、鄉鎮幹線，共分二線，一由縣城西至西瀛鄉，長七十五華里，通寧海，一由縣城南至石浦，長九十華里，接通

海洋航路，其餘縣城至陳山，可通人力車，鄉區普通道路，均可互通。

2. 水路交通

分南北兩線，南線石浦港外通滬甬溫台等處。內通縣境蟹鉗渡，均有定期輪船，北線象山港，一由西澤埠通鄞，二由陳山白墩黃溪壩頭西周等埠通奉化，每日有渡船來往行駛。

3. 郵政

縣城與石浦各有郵局一所，鄉間共有代辦所二十處。

4. 交通工具

汽車一輛，人力車十五輛，貨車十五輛，場車二輛，小汽輪一艘，帆船一八八艘，小舟五七〇艘，肩輿六十把。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僅有象西公路一線，全長二十五公里，現西澤至賢庠間一段，已於二十七年十月征工，澈底破壞，路基已改為水田，出租農民耕種。

丙、養路情形

公路由汽車公司雇工，隨時修理。鄉區道路，由所在地鄉鎮，負責征工修理。

丁、縣道及鄉村情形

縣道有象石，象排兩路，象石路為縣城通石浦要道，象排路為縣城通甯海要道，鄉村間彼此有小道互通，縣道及鄉村道路路面闊而平坦部份，可通手車。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鎮電話，原僅設有石浦爵溪墻頭三處，抗戰軍興後，經先後架設錢倉西澤高泥西周旦門著衣亭溪沿賢岸奠安湯家店海口虎溪珠溪儒雅洋赤坎昌國衛林官等十七處，電話總計路綫長度約一百公里，現為完成全縣電話網起見，復經擬具第二期架設電話計劃，呈省核准，現正在購辦材料，預期三月內可完成，此次架建地點，計東陳、仁義、東溪、新橋、新岙後洋塘、月樓岙、新塘、溪口、泗洲頭等十處，綫長八十二公里，茲將已成路綫列表於後：

象山縣已成電話路綫表

通話路綫起迄地點	路綫長度	主管機關	備考
象石線 縣城至石浦	五公里	省電局	
象墻線 縣城至墻頭	二公里	全	
象爵線 縣城至爵溪	一五公里	全	
象西線 縣城至四周	三公里	象山縣政府	本綫縣城至墻頭借用象墻線墻頭至西周借桿掛綫
象儒線 縣城至儒雅洋	三公里	全	本綫縣城至墻頭借用象墻頭至儒雅洋借桿掛綫
象旦線 縣城至旦門	半公里	全	本綫係借用象石綫增桿掛綫
象昌線 縣城至昌國衛	半公里	全	全
象赤綫 縣城至赤坎	三公里	全	本綫縣城至爵溪借用象綫爵溪至赤坎立桿掛綫
象五綫 縣城至五境	六公里	全	
象虎綫 縣城至虎溪	三公里	全	
象湯綫 縣城至湯家店	八公里	全	
象海綫 縣城至海口	三公里	全	
五錢綫 五境至錢倉	一五公里	全	
五塗綫 五境至塗茨	二公里	全	
五林綫 五境至林官	七公里	全	
五高綫 五境至高泥	三公里	全	
五珠綫 五境至珠溪	六公里	全	
五賢綫 五境至賢岸	三公里	全	
五黃綫 五境至黃皮岙	四公里	全	
五西綫 五境至西澤	六公里	全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由堰壩溝渠所在地鄉鎮公所，利用冬季勞動服役，征工修築或流澇。

七、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構築國防工事，破壞公路及修築道路，疎濬河道等。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一、人民智識淺薄，往往逃避工役，督征頗感困難。

二、民工伙食費，為數甚鉅，縣府無法墊支。

三、國民工役民工伙食費，由飭辦機關，先予撥發若干。

四、盡量利用壯丁訓練，及各地方團隊勞動服務。

解決辦法 一、責令鄉鎮保甲長，將國民工役意義，切實開導民衆。

二、國民工役民工伙食費，由飭辦機關，先予撥發若干。

三、盡量利用壯丁訓練，及各地方團隊勞動服務。

八、救濟漁民

甲、辦理漁民借款

二十七年春汎共貸放漁款一千四百五十元均於同年十二

月前，如數收繳齊全，冬汎共貸放漁款一萬二千六百五十元，現已期滿擬予催還。

乙、便利魚產運銷

經呈請寧波防守司令部，准許哈納等輪由台赴滬時，兼灣石浦，以利魚產運銷。

丙、嚴禁漁區賭娼

經於漁汎期間，佈告嚴禁漁區賭娼，並派警察局長，前往漁區鎮攝。

丁、辦理漁民自衛

指導漁民編組自衛隊，並購備槍械。

九、管制船舶

甲、編組船舶

經將本縣載重一百担以上之帆船，共二〇四艘，按照保甲水系，及船齡種類，編組為一中隊，下設六小隊，中隊長副，由縣長及警察局局長兼任，小隊長由縣遴選船戶中有聲望能力者擔任之。

乙、便利戰時船舶之運用及處置

經訂定海運封鎖後漁船代運辦法，及戰時船隻處置辦法，分別呈奉核准施行。

(38) 南田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二〇八五九

乙、壯丁數目 二一七一

丙、土地面積 八八五九五畝

丁、耕地面積 六七六二三畝 (水田) 四一二九畝 (旱地)

二六三三三畝

戊、荒山面積 六五〇〇畝

己、建設經費 四〇〇元 農林六元 合作七十二元 公共工程三二二二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原有冬作，約七六〇〇畝，二十七年擴種二八〇〇畝，合計約一〇四〇〇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奉頒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後，即經營屬推行，惟本縣荒塗，就地難集鉅款，無力圍築，其半荒地又因本縣田畝，係種植雙季稻，推行頗感困難，業將詳情，呈報在案。

丙、造林情形 本縣苗圃，因抗戰後經費停止開支，故暫行結束，所有苗木計十二萬五千餘株，一律無價發給各鄉鎮領種，惟各項種子，均於二十六年冬準備拋棄，甚為可惜，故將圃地酌留半數，將主要之馬尾松，油桐，組織播種，並將各項幼苗，及餘剩苗木，分別換來移植。

丁、防治病虫情形 上年本縣夏季，發生鐵甲虫爲害，經印發稻田驅除方法，飭各鄉鎮施行驅除，惟因秧田期間已過，稻田驅除，頗感困難，成效甚少。

戊、推廣事業情形 前年向稻麥改良場，購領二〇四號晚糯，一二九號晚粳，五二號早秈等稻種，試種結果，成績均佳，上年介紹交換推廣，約二百餘畝。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查本縣龍泉大塘內，有田二千餘畝，坐落太低，每遇天雨，作物即遭淹沒，前年雖經將蟹礁磯開改建但仍不能種植，故上年又將該區另築壩堤，現已整理完好，水利蓄洩裕如矣。

庚、漁業情形 本縣漁業衰落不堪，爲救濟起見，特呈准在積穀款項下，春冬季均撥借二千元，辦理免利漁民借款，成效尙佳。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本縣上年亢旱爲災，早稻僅收五成，晚稻不及一成，合計穀產量約四萬三十石，蕃薯約三十萬担，餘無大宗出產。

壬、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各級農會及漁會，上年經黨政雙方派員切實整理，比前已較爲活動。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開闢未久，除普通成衣木匠等工業外，並無其他手工業。

乙、工廠情形 本縣僅碾米廠五所，並無其他工廠。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舉行合作宣傳，訂定推行戰時合作事業實施步驟。

乙、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查本縣積島成縣，開闢未久，交通不便，人口過於稀散，又兼聚客爲民，風俗習慣互異，推行合作，極感困難，惟有先事廣爲宣傳，或先從人口較密之鄉鎮，指導組織。

五、農業金融

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 查本縣農民借貸所，因基金被前債移用，無形停頓已久，上年交代清結後，即將前項基金，儘先歸還，於五月恢復放款，並將放款規則修正，改爲小借貸，以資普及，而免危險，又因上年亢旱成災，農民艱苦，所有到期款項，准予申請，展期歸還。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蕃薯運銷寧波等處，上年份計五三

三三五八擔，蕃絲計一〇〇二五担，蕃粉麵八四二担，蕃薯粉六五〇〇斤，天冬三〇担，黃梔八〇担，豬二〇五隻，未領運輸證明文件者，不計在內。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上年十一月始組織成立，因成立後仍各自爲政，運銷購買，未能集中公店，而公店之權能，又與普通商店無異，致業務異常清淡，雖開支方面，盡量節省，但恐仍舊難以維持。

丙、物產調整情形 上年本縣亢旱爲災，最感缺乏者，爲米穀，因象山，甯海等鄰縣，禁止米穀出，致本縣米市，恐慌異常，無法調整，其他日用品尙能維持。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查本縣商業異常幼稚，無論食糧土產，均無大規模之行商，買賣亦極零星，一切市價，均聽石浦爲轉移，故本縣評價委員會行使評價之職權，頗爲困難，惟評價委員會成立後，各項物價，均有上漲之趨勢。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各種同業公會，均付缺如，縣商會亦始於上年組織成立，工作尙稱活躍。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積島成縣，境內並無公路，僅縣政府所在之樊岙鎮至鶴浦鎮道路較闊，計有人力車七輛，至水路交通，鶴浦港二處，每日有

航船來往，石浦及各島間，除三山鄉南田石浦轉達外，餘均有船可渡，石浦開往海游泗洲頭之小輪來往均在本縣鶴浦帶埠，故本縣每逢廢曆雙日，可直達泗洲頭，單日可直達海游，本縣漁帆船共計三百九十七艘。

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縣道樊鶴路，計長六公里，闊二·五公尺，石子路基，沙泥路面，通行人力車，樊金路計長一〇公里，闊一·八公尺，係石子路，其中山嶺，約佔二公里，樊龍港礁路，計長一五公里，闊一·八公尺，係石子及石板路，其中山嶺約〇·五公里，並須過渡，其鄉村道路，均係泥路，集經歷次勞動服務，

(39) 甯海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甯海縣人口調查表

男 口 數 女 口 數 戶 口 數 人 口 總 數

一八·〇三 一四·九五 八三·一三 三三·〇〇六

乙、壯丁數目

1. 兵役適齡壯丁 四五、三〇六口

2. 工役適齡壯丁 六七、九四八口

丙、土地面積

三、一四八、八七五畝

督飭填平增闢，但因鄉村雨後，牛羊踐踏，仍屬高低不平。

八、丁役

甲、征工之目的 上年征工，因本縣地處海島，防務重要，故召集各鄉鎮壯丁，於重要海口要隘，建築散兵壕，散兵孔，土堡壘，防空壕等各種防禦工事。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上年徵工建築防禦工事，因地方迫切需要，各壯丁均踴躍參加，進行尙稱順利。

丁、耕地面積 前項面積包括全縣總面積山川河流均合併計入

耕地總面積 五三四、七八〇畝

水田面積 三二〇、〇〇〇畝

旱地面積 一九四、七八〇畝

戊、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甯海縣二十七年建設經費及分配表

科	第一項	建設	費	目數	目
第一節	農	林	經	費	五三一·五〇
第一節	縣立苗圃	經費			一二六·〇〇
					九〇·〇〇

第二節 建設人員下鄉川費	三六〇
第二目 合作經費	一七六〇
第一節 合作指導員薪給	一六二〇
第二節 川旅宣傳費	一四〇〇
第三目 公共工程經費	六一〇五〇
第一節 收音機經費	六一〇五〇
第四目 工商經費	一六八〇〇
第一節 度量衡檢定分所經費	一六八〇〇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於二十七年十月奉浙江省建設廳令飭舉辦冬耕運動，茲將經過情形列表餘后：

甯海縣農民借貸所二十七年冬季特種農民放款統計表

區別	放款數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購種及担料	用途
城區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全	上
海游區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全	上
長街區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全	上
梅林區	二〇〇元	二〇〇元	二〇〇元	全	上
桑州區	四〇〇元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全	上

甯海縣二十七年冬作面積及產量估計表

擴種面積 大麥 小麥 芸 其他 估計產量

二〇〇市畝 八〇〇市畝 八〇〇市畝 六〇〇市畝 六〇〇市畝

大麥八〇〇市担 小麥八〇〇市担 芸四八〇市担 其他五〇市担

備考：本縣可資耕種荒地極少，本年擴種面積均為休閒田畝。

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於二十七年連遭水旱二災，致秋收歉薄，除東鄉各鄉鎮，收穫尚足自給外，其他南西北鄉各鄉鎮，已告恐慌，除設法救濟外，所有本年春耕運動，擬擴大舉行，以資補救，茲將辦法摘列於後。

- (一) 全縣定期舉行擴大春耕運動宣傳週。
- (二) 農民借貸所增加特種農民放款額。
- (三) 勸禁栽植糯稻，以便增加食谷數量。
- (四) 防止農具漲價，並行嚴禁宰耕牛。

丙、造林情形

茲將二十七年本縣辦理造林情形列表於后：

甯海縣政府	甯海縣立苗圃	葛岙林業生產合作社	馬尾松類	種植總數	成活情形
造林	考苗木種類	馬尾松 二萬五千	栗刺槐 株	成	活
甯海縣政府	馬尾松 二萬五千	栗刺槐 株	成	活	情形

馬尾松 九萬株 成活百分之五十五強

沙卯林業生產 馬尾松竹 九萬株 成活百分之六十五弱
 合作社 王愛林業生產 全 成活百分之五十
 寧海縣政府二十七年份辦理關於林政公文統計表

事 由公文 件 函 統計收 獲 效 果
 呈 令

關於保護 林業部份 二九 二七
 (一)禁伐林木訂入保甲規約全縣民衆均能遵守
 (二)公有林畝額增加

關於造林 林部份 二三八 二六
 (一)造林面積較二十六
 年增加(二)成活苗木十
 二萬株

關於組織 林業合作 七 九 八九
 (一)成立林業合作社二
 二四處(二)調整原有林業合
 社一處

丁、推廣事業情形

1. 辦理水稻品種地方試驗

查本縣稻田面積約計五十三萬畝，其曆年產收不豐之根
 本原因，實病於種子之低劣及栽培方法之未能改進，本府有
 鑒於此，特於上年向省縣各農業改進機關，征集水稻，改良
 品種，並收集境內所產之最優良之土種，編訂種植計劃，勘
 定適中地點，舉行精密之品種比較試驗，其經試驗優良之品
 種，均由縣收買，仍於本年發放，以便逐步改進，至原經二
 十六年試驗之中私稻種，亦經於二十七年特飭農戶種植茲將
 產量調查表列后：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姓名	住址	田畝	平均實收數量	備考
潘良棟	秧田頭	九畝	二八八〇斤	改良稻之收穫量較本地早稻產量增加百分之二五
楊烏荷	河頭	五畝	一六〇〇斤	
楊才木		五畝	一六〇〇斤	
金蒂根	小北門	二畝五分	八〇〇斤	
胡寶新	大北門	五畝	一六〇〇斤	
周祖連	水角滾	四畝	一二八〇斤	
潘信	秧田頭	三畝	九六〇斤	
潘松發	河頭	八畝	二五六〇斤	
葛高仁		三畝	九六〇斤	
童道義	小北門	一畝	三二〇斤	
金蒂壽		五畝	一六〇〇斤	
應正現	大南頭	十五畝	四八〇〇斤	
王才林	河頭	二畝	六四〇斤	
潘建樹		三畝	九六〇斤	
章文榮		二畝九分	八〇〇斤	
婁大興		二畝	六四〇斤	
施才發	小北門	二畝	六四〇斤	
計七戶		七七畝	一二三二〇斤	

2. 辦理防治小麥黑穗病示範

查小麥爲本縣主要農作物之一，以歷年遭受病虫害損失，產量不豐，本府爲求防治並增加產量起見，特於上年設立小麥黑穗病防治示範區，選擇良農，特約合作舉辦，採用數種方法，加以比較試驗，茲將材料種籽列後：

- (一) 種籽 採用當地農家最通用而較純之芒麥種（卽白殼白芒）
- (二) 試驗材料

己、漁業情形

甯海縣二十七年份漁業情形調查表

漁業別數	產量	水	及	營業額	備	考
	初	一	二	三	水	
撈獲業	大對船五四四對	六三,000斤	萬,000斤	西四,000斤	(一)產量及營業額均爲估計數(二)一水三水	
醃製及轉運業	商號一三六家	六,000元	三,000元	三,000元	受敵艦及海匪吵擾不能外出致產量減少	
食糧種類	二十七比年產量					
糯稻 (市担)	三〇〇,〇〇〇					
粳稻 (市担)	三五〇,〇〇〇					
小麥 (市石)	五〇〇,〇〇〇					
大麥 (市石)	三〇〇,〇〇〇					
玉蜀黍 (市担)	一五〇,〇〇〇					
豆類 (市擔)	四〇〇,〇〇〇					
竹筍	一二〇,〇〇〇					
茶葉	一五,〇〇〇					
辛、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1. 冷水溫湯浸種
2. 溫湯浸種
3. 硫酸銅液浸種
4. 硫酸銅粉伴種

戊、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於二十七年未曾辦理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事業，惟各鄉鎮經患水災後，堤壩冲毀殆盡，當經派員下鄉調查，並函上海華洋義賑會撥款辦理工賑，

甯海縣漁會及各級農會概況表

會別	會員人數	別會員人數
甯海縣漁會	九三(人)	遷溪鄉農會 二四〇(人)
甯海縣農會	二五(人)	上金鄉農會 一八九(人)
崇聖鄉農會	五四(人)	王愛鄉農會 一三二(人)
正學鄉農會	七八(人)	桑洲鄉農會 二七一(人)
遺惠鄉農會	九四(人)	橫溪口鄉農會 九四(人)
中山鄉農會	八四(人)	方看鄉農會 七八(人)
竹口鄉農會	九七(人)	圍埂鄉農會 一四三(人)
浙城鄉農會	八〇(人)	
穆湖鄉農會	一一〇(人)	
長街鄉農會	一八四(人)	
大湖鄉農會	九七(人)	
鶴井鄉農會	八四(人)	
山頭鄉農會	五六(人)	
虎隴鄉農會	六九(人)	

甯海縣重要手工業調查表

業別	工場數	工人數	二十七年生產儲計數	價值	運銷情形
雕刻	六	三六	三・六〇〇件	七・二〇〇元	運往本省各縣銷售未受戰時影響
織帽			三・四〇〇	一〇・〇〇〇頂	六二・〇〇〇元 工人均係農戶平時因運銷外洋每頂工資一二元不等今則每頂五角以銷運不便本年更有減低產量可能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三九九

秋水葉鄉農會 一四(人)

附 本縣鄉農會大都未能健全現正會同縣黨部派員整理中

壬、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農業之末能有顯著之進步其外因為整個中國農村之衰落其內因為農民之富於保守性，故一切事業無論政府極如何之努力，農民均以習重而不願改，依然故步自封，此後當注意農業新技術之訓練與提高其試驗興趣，故進辦法當為：

(一) 技術改良

(二) 種子改良

(三) 農田水利之興築

其詳細實施辦法當另行擬定之，仍以軍事中心為準則，使適合時代之需要。

三、工業

甲、茲將本縣重要手工業產品及運銷情形表列於后：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〇〇

缸鉢 八 五〇〇 五〇〇〇〇件 一〇〇〇〇〇元

除在本縣出售外兼運銷奉化，象山，南田，臨海等縣銷售，未受戰時影響

造紙 一・四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件 一四〇〇〇〇元

均係迷信用紙，運銷至各隣縣銷售，未受戰時影響

乙、工廠情形

本縣無大規模之工廠設立僅電燈廠一家碾米廠三十六家茲將該廠等廿七年度營業情形列后：

本縣手工業除缸鉢業外，其他雕刻業因非日用品，草帽業原料須仰給外來，故均無獨立發展之可能，自當於「生活品自給」原則之下，另覓蹊徑。本年已督促商民組設織布社一所，以收容本縣原在上海工作之失業女工，惟範圍較小，容納不多，擬於本年度內由縣另行辦設一所，並將原有各鄉出產紙類，糾正其用途，改良其質地，於可能範圍內設立造紙工場，庶達到救濟失業，增加生產之目的。

甯海縣工廠情形調查表

廠別數 額 職員人數 工人數 二十七年分營業情形

電燈廠 一家 四人 三人 全年營業六千元除開支外無盈餘

碾米廠 三七家 四七人 三六人 全年營業總額二萬餘元除開支盈餘百分之五

丙、工會及其他工業團體情形

寧海縣工會概況調查表

名稱 會員數 理事姓名 成立日期 現狀

木匠業工會 八七人 王銀貴 二十年二月 會務停頓正由縣黨部指導改組中

泥水業工會 五四人 鄧常新 二十年三月

篾竹業工會 五六人 鄧才法 二十年四月

成衣業工會 八七人 鄧時林 二十年六月 會務停頓正由縣黨部指導改組中

石匠業工會 一五人 楊易福 二十年五月

雕漆業工會 三十六人 潘為卿 二十年七月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設合作專業指導員一人，由物產調整處縣辦事處督飭辦理一切合作事業，並在廿七年六月間，擬具組織合作社辦法及計劃，提出鄉鎮長會議通過，分別令飭各遵照辦理。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合作社共計十一所，社員計有七百三十五人資本額三千九百五十六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計有生產合作社四所，二十七年造林種植松苗二十萬株，竹五萬株，果樹二萬株，計有生產品松樹產額約一萬株總值四千元，柴五千担，總值一千五百元，竹二千株，五

百元，白木耳二百元，水產二千元合計本縣合作社生產額，約計八千二百元。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運銷業務以食糧，柴，炭，竹，木等為大宗，每年約計一萬五千元左右，銷售地點，以寧波，定海，象山等處為最多。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各合作社信用業務，均兼營辦理，計有儲金一千餘元，借款總額計五千餘元。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消費合作社，計有四所，經營日常用品農具及食糧等業務，每年消費額約五千餘元。

庚、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於十二月間，在鄉鎮事務員訓練班，列入合作事業課程，使各鄉鎮事務員，受有合作之知識，以廣宣傳，並使協助組織戰時合作社。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設有合作通訊社，與農民借貸所，藉以聯絡本縣各合作社，使促進社與社間互助自助，並報告全縣各合作社業務消息，發揮合作力量。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三面懸海，人民知識幼稚，復受戰事影響，海岸綫封鎖，公路破壞，合作社運銷，既無市場，資金週轉不靈，

已設立之合作社業務，幾乎停頓，此為推行合作事業困難之重大原因，其解決之辦法，除飭本縣農民借貸所，增加貸款于合作社，以維持資金之週轉外，並使其獲得公營之地位，發給運輸證，准將社員生產品，銷售於本省各縣，及消費品之購買，使合作社業務藉資發達。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為1. 利用保甲，推廣各級合作社。2. 飭各小學教員，宣傳合作事業。3. 督飭合作事業指導員，下鄉組織戰時合作社。6. 健全原有合作社。

五、農業金方面

農民借貸所情形

查本縣農民借貸所，成立於民國二十三年九月，當時實收資本，僅國幣五千餘元，經數年之經營，業務漸形發達，純益計有二千餘元，資本額已增至八千三百餘元。

該所業務以合作社之產運銷消費放款，及農民春耕放款為對象，並辦理存款儲金等業務，茲將二十七年營業列右：

- (一) 合作社放款七千三百八十二元
- (二) 特種農民放款二萬零七百八十元
- (三) 存款一萬八千二百九十四元八角八分
- (四) 儲金一千一百三十四元九角九分
- (五) 往來透支一萬二千七百一十五元九角一分
- (六) 全年營業額二十萬四百五十元九角八分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本縣地處背山面海，故產物可大別為水產與山產二大類，水產品因二十七年收穫減少，故雖環境惡劣，於運銷上尚無特殊影響，山產品以竹、木、柴、炭四項為大宗，向由縣直接運滬銷售，自抗戰以後，交通阻滯，更因受法令之拘束，出口為難，故境內山貨叢結，金融枯滯，本年始奉浙江省政府指令准由上海市商會或起運地之商會或同業公會出具證明書，得由縣直運上海特區銷售，現各鄉集存山貨，已分別遵照辦法出口矣。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成立於廿七年三月。初定業務範圍較大，繼因主持人辦理不善，僅能辦理米食之調劑及柴炭等項少數之輸出，更因股東份子多為資產階級，未能為民衆謀真誠之幸福，故各鄉民衆屢示不滿，而該公店股東，以環境惡劣，難期如願，竟開會議決解散經本府批飭不准，並經指派幹員負責改組期符合設立之原意。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成立於二十七年三月，結束於二十八年三月，設立時期僅祇短促之一年，此一年中辦理物產調整有成績可言者為：

- (一) 調劑境內糧食
- (二) 辦理土產出口

其他生產存儲等項雖均列計劃，惟人力財力兩感缺乏，自無成績之可言。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甯海縣商會同業公會概況調查表

會 別 會員數 主席姓名 成立日期 現狀

甯海縣商會 一三(會) 董桂芳 紀元前四年 會務尚稱努力成績甚佳

菸業同業公會 一二(家) 俞凱旋 二十二年二月

糧食業公會 五五(家) 黃中時 二十二年十月

鹽貨業公會 二〇(家) 趙馥初 二十二年二月

糖食業公會 二〇(家) 金其良 二十二年二月

酒業公會 四四(家) 黃長新 二十二年二月

肉業公會 一三(家) 徐可創 二十二年二月

藥業公會 四八(家) 金其韻 二十二年二月

雜貨業公會 四七(家) 葛信孚 二十二年二月

兩貨業公會 七八(家) 宋廷賢 二十二年二月

布業公會 三一(家) 柴時運 二十二年二月

估衣業公會 七(家) 金德開 二十二年二月

紙業公會 一一(家) 程子剛 二十二年二月

釘業公會 八(家) 劉紹盈 二十二年二月

七、交通工程

甲、寧海縣水陸交通工具有如左表

工具種類數 量行 駛 路 線用 途
人力車 六〇(輛) 寧波至奉化 載 客
人力貨車 三〇(輛) 馱 貨

轎 一五〇(頂) 全縣及臨海天台新 載 客
昌奉化象山

騾 馬 一五〇(頭) 西北兩鄉及奉化新 馱 貨
昌

航 船 四三(隻) 三門灣及象山港各 載 客
處暨石浦海門 馱 貨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寧海縣境內公路破壞情形

公路 別 全長(公里) 已未通車 破壞情形 破壞時期

奉海路 三〇 已 澈底破壞 二十七年

天臨路 一六 已 全 上全 上

三門灣文路 二四 未

丙、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以地處海防前線，而無電話設備消息阻滯，於國防治安均有重大關係，經於二十七年裝設各鄉軍用電話三處。

第七區各縣

(40) 臨海縣建設工作報告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〇三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本縣於二十七年前後共征工二次，目的為(一)破壞公路(二)建築國防工事茲將經過情形列表於後：

寧海縣二十七年征工調查表

征工目的 動員人數 負擔經費機關 征工結果

破壞公路 一五・〇〇〇 第十集團軍 破壞澈底

建築國防工事 三五・〇〇〇 浙江省政府 建築完成

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意見

現行征工辦法，有完密之規定，推行尚無困難，惟縣政府有工役之事業，而無工役之經費結果既已征工又須自行擔負伙食，予人民以極大之不良影響，此後各縣政府辦理工役，應即有確定及較多之經費，以資依法辦理，而各機關委託或命令縣政府代為征工者，其費用並須按照法定並依期發給，否則一延再宕，結果以一空頭之命令了事，將失去人民之信仰，影響於工役之推進。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一三九、三九一戶 五六七、〇二六人

乙、壯丁數目 一〇七、五一七人

丙、土地面積 八、三〇〇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六五三、四三二畝 旱地一四六、九一

四畝

戊、荒山面積 有糧山地一六九、六七九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全年支出列一〇、四三六元，分配

農林經費一五一六元，水利經費六〇元，公共工程費七

二八〇元，合作經費一一〇〇元，工商經費四二〇元，

植樹費六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全縣擴充冬作二五〇〇畝，大小麥

約二〇〇〇畝，蠶豆油菜五〇〇畝，種子由農民自備。

乙、造林情形 各鄉鎮造林五百餘畝，本年植樹節各機關學

校在南北山植樹七十餘畝，赤城鎮合作社承領晒網山山

宮坦官荒造林八十餘畝，共計一千畝之譜，苗木除一部

由縣苗圃供給外，餘均向天台林場領種，樹種以馬尾松

為最多。

丙、防治病蟲害情形 上年東鄉發現螟害，沿海各地發現鐵

甲蟲，害稻尤烈，秋收歉薄，經訂發防治辦法，督促農

民辦理，並於冬季掘起稻根焚燬，各鄉尚能切實遵辦。

丁、興築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挑渚區屬之洞港挑渚港

上盤港三處水利工程，如能加以整理，即可增加良田二

十餘萬畝，但工程艱鉅，需款百餘萬元，現雖經建設廳

測量設計完竣，尚未實施興工。其他水道之整理，如前

岸鄉吞裏村至田洋村一帶河道，長九百公尺，受益田畝

一千餘畝，長田鄉各浦計長一千八百公尺，受益田畝約

達二千餘畝，均於本年利用勞動服務，加以疏濬。上列

河道，平均闊七公尺，濬深一、五公尺。

戊、漁業情形 海鄉北岸一帶，自前所起至陶家下洋屋草坦

黃崗穿山上盤等處，居民賴海上捕魚為生者，在四五年

前總數達一萬戶以上。水產以黃魚為大宗，年產約三十

萬担，勒魚鰻魚等產量不多，總值約二百餘萬元。近年

漁業一落千丈，漁民頓減，約五千戶左右。復以時局關

係，出海捕魚，極感困難。生產減少，漁民生計影響極

鉅，唯有漁民借貸所之設立，然每年放款僅數千元，仍

未甚普濟。

己、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量 上年蟲旱相繼為災，稻田歉

收。主要農產之收穫，計稻一、一〇〇〇担，小

麥一五〇〇〇担，黃豆七〇〇〇〇担，山薯八〇〇〇

〇〇〇担，玉蜀黍七〇〇〇〇担，綠蔴七、〇〇〇〇担

，芋蔴五〇〇〇担，棉六、〇〇〇〇担，林產松杉木板五〇

〇〇〇〇〇方，毛竹四〇〇〇〇〇〇株，炭一〇〇〇〇〇

〇〇担，柏油一四、〇〇〇担

庚、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縣農會對於發展農業各端，尙能

指導農民，認真辦理，原有鄉農會共七〇處，會員共三

、三八五人，現正着手調整，組織縣漁會一處，會員一

〇一五人，近復設海霞鎮分會，現在籌備期中。

辛、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地瘠民貧，人民尙勤於農事，

惟濱海環山，易釀水旱之災，改進辦法：一、整理全縣

永利以利灌溉。二、貸放農林種子肥料，擴充繁殖畝數

。三、提倡農村手工藝，並疏通銷路，以裕經濟。四、

擴充農業金融機關，便利農民借款。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縣境並無工廠，重要手工業如編

織草帽、草蓆、麻鞋、綉花，在極盛時代，每年外銷總

計價值三十餘萬元，近以銷路阻滯，產量銳減。

乙、上述手工藝產品及每年產值估計 近年產量麻鞋六〇〇

、〇〇〇雙，值六〇、〇〇〇元，綉花三、〇〇〇件，

值一五、〇〇〇元，草帽一〇、〇〇〇頂，值二〇、〇

〇〇元，綉花草帽均運上海，行銷外國。

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全縣職業工會，已核準備案

及許可設立正在籌備者二十六處，城區有總工會辦事處

，海門有海門鎮各職業工會聯合辦事處，對於各工會之

策動調遣尙稱捷便。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推行合作事業，採用輔導制度，設

合作指導員一人，專負責任指導組織合作社之責。自二

十七年十月份起，爲加緊推進各鄉鎮戰時合作社起見，

復增設指導員一人。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已成立合作社，計十

八所，社員八五八人，股金三一四二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各社經營生產業務，大致分

爲水利養魚造林三種。水利方面，如小嶺沉橋鎮等合作

社，租置抽水機器，共同辦理農田灌溉，終因收費困難

，均遭虧折。養魚方面，赤山東合作社已將池魚出售，

得價數十元，全數提充公積金，餘如塘岸合作社正在試

辦，尙無若何成績。造林方面，如赤城鎮及岩嶼街等合

作社，承領荒山，利用社員勞役，共同造林，（數目已

詳造林情形）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大石沿溪二處合作社，經營

榨油等業務，每期運銷額均在一千元以上，茲因戰

事影響，銷路停滯，俱見虧折，大田鎮合作社辦理黃豆

糶穀等運銷價額，約計二千餘元，經營尙屬順利。楊村

運銷合作社兼辦小規模農產品儲押，計放款三百餘元。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絢珠村及上沙村等信用合作

社，舉辦小額貸款，每期約三百餘元，並兼辦肥料供給

，購買豆餅貸與社員，辦理尙有成績。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 各合作社所辦消費業務，因資金及人事等關係，經營均遭虧折，是項業務，殊難發展。

庚、訓練工作情形 關於訓練社員，除派員時赴各合作社指導訓練外，曾舉辦合作講習會，抽調各社職員來縣集中訓練，期間爲兩星期，計授課六十九小時，實到受訓社員二十七人，訓練經過，尙屬佳良。

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一般社員因智識幼稚，欲直接辦理社務者，又爲能力所限，而具有智識者，殊鮮參加實際工作。且合作社因集股爲難，資金既少，週轉不靈，因是業務不易發展，此爲推行合作事業所最感困難者也。解決辦法：(一)健全農業金融機關，貸予合作社以充分資金。(二)推行合作教育，訓練民衆，養成社員俱有管理社務的能力。

五、農業金融

甲、農民借貸所情形 本縣農民借貸所於二十四年一月籌備成立，原有資金四千八百餘元。嗣於各鄉鎮募集農行股款五千餘元，合共一萬元左右。當時因主持不得其人，虧負達四千五百餘元，現存資金僅可舉辦小款借貸，計合作放款一千二百七十餘元，特種農民放款一千六百八十餘元，其他業務一時尙難推進。

乙、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前經依照奉頒辦法擬具籌設合作金

庫計劃，將農貸所資金一萬元撥充提倡股，並擬繼續整理未收農行股款約一萬元撥充外，不敷三萬元，雖經呈准省合作金庫撥股一萬元，終受農民借貸所表前主任虧款潛逃之影響，對於整理農行股款以及繼續募股，均感困難，籌備工作無形停頓。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木材木炭以及麻鞋等之運銷，向以海門爲集中地點，由當地行家收買運滬甬各處銷售，境內雖有運銷合作社之組織，但經售數量不多；近則海岸封鎖，或以限制出口關係，以致銷路阻塞。

乙、物產調整情形 對於境內糧食之運輸，嚴加管理，以防漏海。並指導糧商股戶，組織食糧公司，專營運銷業務，曾於上年六月間成立，嗣因辦理不善，於本年一月奉令停止營業。茲擬重行組織，以期改善。擬成立民食救濟委員會，專事疏通民食來源，協助糧商採購食糧，並評定糧價，以資調整。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全縣有商會、海門鎮商會、同業公會共二十五處，近以商業凋蔽，公會工作，多數無形停頓。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水路交通以靈江爲

中心，下游由城南經汎橋長田湧泉前岸而達海霞，有汽輪及帆船往來其間，並有支河航行黃岩溫嶺二縣。上游由城西三江向北經石鼓沿溪大各鄉而達天台，又西抵水洋而入仙居，均多淺灘，祇能以帆船往來。由城達東北鄉之邵家渡及大田鎮有大田港，其他桃渚區有坡霸港洞港桃渚港等，東流入海。又塗橋區有三溝六浦，迴環其間平時水漲，均可帆船往來。陸道交通，本有臨天公路，由縣向東北，經大田大道地等處，而至天台東南。有臨黃公路，由城南經汎橋水家洋而至黃岩海門。至黃岩有黃椒路，近則均奉令破壞矣。境內又復多山，陸道全賴步行，運輸工具船隻木筏以外均用人力挑運。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及破壞情形 臨天公路在境內計長三四、六四公里，自城至寧海交界之赤壁坑止。臨黃路在境內計長三〇公里，自城至黃岩交界之黃土嶺止。黃椒路在境內計長五、二八公里，自海門至黃岩交界之界牌頭止。今則奉令破壞三次：第一次每三〇公尺掘毀一〇公尺；第二次每隔三〇〇公尺掘毀一〇〇公尺深二公尺；第三次用縱劈法，將未毀之三〇〇公尺每一〇〇公尺由縱方向左右掘毀路基之一半。

(41) 黃巖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四九四、六二三人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〇七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海門至霞並有海霞路。杜下橋之前，所有杜前路均已通行人力車，惟杜前路路面大部尚未完成。東塍至大田有東大路，路面已利用勞役鋪築完竣。縣城至白水洋之臨白路，土方工程尚未全部完成，中途停頓。其他鄉鎮間之道路，雖山嶺橫阻，均有大道，步行尚稱便利。

丁、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尚稱普遍。全縣四十三鄉鎮，已架設電話者，現有三十六鄉鎮。城區各機關裝設者，計三十五處，均由縣政府直接管理。惟因限於經費，架設簡陋，遠道通話，未能十分明晰。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構築防禦工事，破壞公路，及拆城等，總計征集十五萬四千餘工，凡離工作地點四十里以內之壯丁，均征集服役。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服役壯丁，尚能踴躍應征。惟本縣鄉鎮間距離甚遠，征工大都在廿里以外，如能籌發伙食費用，征集並不困難。

乙、壯丁數目 一〇九、〇五二人

(說明) 上列人口及壯丁數目係根據二十二年復查戶口結果填列。

丙、土地面積 四千二百八十五方里
 丁、耕地面積 1. 水田 六三一、一八三畝
 2. 旱地 一四九、〇一三畝
 戊、荒山面積 過去因地面遼闊，尙無確切調查，估計當在一萬畝以上。

本縣建設經費除水利經費就受益農田帶征，向係專款收支，現已停止外，計有治虫經費年可收入二千二百九十元，置產捐年可收入八千元，車捐年可收入一千元，共計一萬一千二百九十元。自二十六年度奉令緊縮及財政建設合併設科後，經費極度縮減，僅佔原有經費百分之十三，餘款均被移用。茲將二十七二十八兩年度建設經費概預列表：

科 目	二十八年 度概算數	二十七年 度預算數	備 考
農 業 經 費	二四〇元	一四〇元	
水 利 經 費	二四六元	一六三四元	專款保管與普通基金劃分
公共工程經費	三五元	三六元	
合作事業經費	四四元	四五元	
工商經費	四四元	三〇元	
植 樹 費	五元		
合 計	二九三元	二九四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農田概於晚稻收穫後，種植苜蓿，二十七年沿海一帶晚禾，歷遭虫旱災害，收成歉薄，擴種大小麥油菜，估計面積約為十萬畝，較上年增加二萬畝。

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農田習慣，概在穀雨節前後翻耕，殊有利於害虫之繁殖。茲為防治虫害增加食糧起見，經督飭上年虫害較烈之區鄉鎮保甲人員，盡量提倡早耕，務使所有農田於清明節前，一律翻耕完畢，以利防治。

丙、造林情形 自民國十八年至二十七年止，營造縣有林三千一百餘畝，計二百七十七萬株。本年度因限於經費，擬不大量種植。民間山場，經本府歷年提倡以來，亦多已次第造林，數量無從估計。

丁、防治病虫害情形 本縣稻作害虫，以鐵甲虫螟虫最為猖獗。病虫以稻熱病為較烈，桔樹害虫以吹綿介殼虫、紅椿介殼虫、八點尤蟬、金花虫為猖獗。病害以煤病瘡痂病較普通，自瓢虫發生及松脂製劑噴洒以後，虫害已大形減少。惟稻作害虫因農民狃於舊習，成效未著，自二十六年九月間治虫人員，裁撤以後，防治工作愈形停頓。現經呈准在稻虫為害最烈之靈山鄉，建置示範區從事實示範，以喚起農民仿效，並分期印發圖說，在上年度災各鄉鎮分別召集各保甲長開會，予以防治。

戊、畜牧情形 本縣普通家畜如豬牛羊雞鴨等，農家多有飼

養，並無特殊可言。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河流如織，開墾棋布，關係農田水利，均極重要。自西江開新金清開建築完成後，旋於二十二年間復訂定與修水利三年計劃，分年進行。水利事業確大有改進。計疏浚幹河已達三百餘里，另建閘二座。二年計劃已成三分之二，未完之部擬於本年度加緊辦理。

庚、漁業情形 本縣雖係濱海，惟沿海地方，盡係泥塗，並無漁場，僅金清港一帶，間有少數住民從事漁業。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本縣大宗農產物上年度產量估計如左：

1. 穀約二百餘萬石
2. 蕃薯約一百五十萬担
3. 大麥約三萬石
4. 小麥約七萬石
5. 橘果約二十萬担
6. 蘭草約十萬担
7. 荸薺約六萬担
8. 豆類約三萬石
9. 松木材料約值十萬元
10. 竹三十萬枝
11. 木炭四萬担

壬、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農會二所，鄉農會十四所，會員一千一百餘人，組織散漫，毫無成績表現。漁會因漁民甚少，未組織。

癸、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西北多山，宜墾植，東南平原，均為田畝。

改進辦法：一、查明主要山地作物種類，以獎勵方法，

另訂辦法，積極施行。二、就原有田畝及經費，設立縣農場，從事試驗改良，俟有成效，再行推廣。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手工業遍及全縣，其較著者，有草帽、草蓆、土布、草鞋、毛紙、絹官紗、燭芯、箸帽、中青紙等十種，均在家庭製造，並無工場設置。

乙、上述產品每年估計及運銷情形分述如下：

1. 草帽年產約二百萬頂，均運銷上海。
2. 草蓆年產約一萬五千件，運銷上海温州福建天津及本縣暨隣縣。
3. 土布年產約五萬疋，運銷台屬各縣及温州石浦。
4. 草鞋年產約五十萬雙，運銷本縣及寧波温州。
5. 毛紙年產約一百萬刀，運銷本縣及隣縣寧波。
6. 絹年產約一萬疋，內烤絹佔十分之七，白絹佔十分之三，運銷台屬各縣及温州。
7. 官紗年產約二千疋，運銷台屬各縣及温州。
8. 燭芯年產約五千餅，運銷浙贛各省。
9. 箸帽年產約二十萬頂，運銷本縣及温州寧波。
10. 中青紙年產約二萬四千件，運銷本縣隣縣及寧波。

丙、工廠情形 本縣工廠工業，異常幼稚，現境內有鐵廠三家，碾米廠七十餘家，布廠五家，電燈廠毛巾廠各二家，機廠二十餘家，印刷所三家。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總工會一所，職業工會十二所。並非工人自覺自發的團體，故組織均欠健全。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二十七年份運銷食米一百石，川豆五十石，蕃薯絲九百三十担，猪骨六十担。

戊、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本縣各種手工業，概係農家副業，已臻普遍，須運用合作組織，共同經營運銷。所有出產品類，擬在可能範圍內，予以改良推行。至造紙一項，經聘請專家赴龍游龍泉考察工竣，已擬定計劃，所需經費原料等，均無困難之處。自應專案呈准辦理。

庚、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合作事業甚為幼稚，民衆對於合作意義，迄今尙無相當之認識，社會人士對於合作事業，亦無甚注意者。組織合作壯之主要條件，尙未具備，故推行愈感困難。解決之方，應從羅致優秀青年，予以短期訓練，回到鄉村以後，作普遍深刻之宣傳，使「經濟上弱者」之民衆有較深覺悟，纔能推行無阻矣。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自二十五年後，合作指導僅有助理員一人，縣合作促進會支會，亦徒有名義，並未發生力量。

辛、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現有合作社，實未依照合作原則辦理者。例如上年依照修正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所組織之十二鄉鎮合作社，其唯一業務為橘子運銷，社員所有橘子交社代售，或售與合作社，益虧與社員無涉。股金多為少數人所籌集，社員所認股金數目既少，且多未繳足。現在橘子業務完了，合作社已無形停頓。改進辦法，擬定三項：一、舉辦合作講習會，訓練合作幹部人員，業經編具概算，呈請 建設廳核示在案。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現有區聯合社二所，鄉鎮單位合作社十四所，村合作社四所。共有社員三、四六九人，股金總額為二四、七八二元，已繳金額為一一、四八七元。

。二、在各鄉鎮召開保民大會時，將合作事業列為應行討論事項之一，使合作智識能深入民間。三、各合作社負責人，須取給薪水，業務開始時，必須核定預算。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二十七年份碾米五一二、二九五斤，種植楊梅二、四七五株，柏子五、五〇〇株，苦棟一〇〇〇株。油桐六四〇〇株。至桔區各合作社則培育桔木。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合作社僅運銷桔果，上年度計六〇四五七箱，售往上海。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信用放款總額為二千六百五

五、農業金融

甲、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農民借貸所於民國二十二年一月間成立，至廿三年五月間乃開始放款，資金原為五千元，嗣後增至一萬三千元，截至廿七年底止，總計合作社放款為一千二百二十元，特種農民放款為一萬另七十四元，小工商放款總額為二百三十六元，定期存款六千四百元，往來存款四萬二千六百六十八元。乙、改進農民借貸所農村貸款之辦法 查本縣農民借貸所以過去對於特種農民放款數額甚鉅，合作社放款多須抵押，致借貸所與合作社甚形隔膜。改進辦法，現擬從後列四項着手：一、農民個人放款絕對禁止。二、合作社借款利息予以酌減，手續一律改為保證。三、合作社經營業務狀況，須每月列表報告借貸所備查。四、如申請借款，確係用於生產事業者，放款額予以提高。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首推橘果，自二十七年奉令須成立運銷處統制運銷以後，地方人士紛紛組織合作社，並均參加運銷處為股東，運銷本縣及隣縣外，輸出上海及寧波各埠者，計有二十餘萬箱。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於二十七年三月間奉令組設戰時物產調整處黃巖縣辦事處，辦理物產調整事宜。茲將主要物產調整情形，分述如左：

食糧 於二十七年五月間，指導本縣各糧商及存穀較

多各戶，組織食糧運銷公司，將本縣餘糧二萬餘石，運銷寧波。嗣因晚米歉收，糧價飛漲，民食發生恐慌。復經督飭食糧公司及各糧商，盡量向外縣輸入食穀及各項雜糧，以資調劑。現食糧公司奉令撤銷。

2. 橘果 二十七年九月間指導各橘戶組織合作社，並督促合作社及橘商加入台州橘類運銷處，共同運銷橘果。

3. 食鹽 呈准在積穀款項下撥款購買食鹽一萬担，運至西鄉烏巖存儲，以備萬一，沿海被敵人佔領後，供該處人民食用，現已購二千餘担。再二十七年八月間，本縣金清港一帶鹽民，因漁業管理處停收鹽斤，無法運銷，發生暴動。後經呈准省政府轉飭浙區食鹽收運處，在本縣設立辦事處，收運鹽斤，以維鹽民生計。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變動情形 本縣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於本年一月間組織成立，該會成立後，所評物價迄今尚無重大變動。城區商民，亦尚能遵照評定價格出售，惟鄉鎮方面，多未能切實遵行。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現有路橋鎮商會及縣商會二所，縣商會有公會會員十三所，商店會員六十七家。路橋鎮商會有公會會員三所，商店會員二百家，至同業公會共有十六所，會員計三百十家，惟組織均欠健全。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水運方面 一、自縣城至西鄉潮濟及臨海海門。二、自路橋至溫嶺及臨海海門，及本縣金清鎮均有小汽輪，每日往返一次，此外各市鎮均有航船。

2. 陸道方面 通行人力車及自由車者計三綫：一、自縣城至西鄉寧溪小坑。二、自縣城至院橋。三、石曲至金清，此外鄉村道路經歷年積極征工修築後，較前已有改進。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原有黃澤路椒臨黃三公路，共長四十六公里，二十七年六月間奉令征工破壞，本年二月復奉電令，加強澈破。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自縣城至南鄉壩頭有黃梅縣道，自十里至院橋有梅院縣道，自縣城至西鄉寧溪有閩西公益路，自烏巖至小坑有閩西公益路烏秀支線，自東南鄉石曲至金清有路金路，自洋嶼殿至新河有該路洋新支線。以上各路均已通行人力車，共長一百十三里。至鄉村道路原極狹隘，經歷年利用農隙征工修築後，已漸寬闊平坦，行人稱便。

丁、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各重要市鎮，均已裝設電話，共有

代辦所三十七所，線路共長二百餘公里。

戊、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本縣水利，除重要工程由本府招工承辦外，其餘各鄉鎮堰壩溝渠，均由鄉鎮長於冬季農隙時征工修竣。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1. 構築國防工事 2. 破壞公路 3. 拆除城牆 4. 修築鄉村道路 5. 疏浚支流小河 6. 利用荒山溪灘造林。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過去征工較感困難者厥有三點：(一)為壯丁不肯應征。(二)為壯丁雖能應征，而敷衍塞責，不肯切實工作；(三)為少數不逞份子從中阻撓。至解決辦法，為(一)切實宣傳，務使壯丁對於征工意義均能深切瞭解；(二)平時國民工役工事應擇定與壯丁關係較切利益較多工作辦理；(三)非常時期征工，須發給伙食費，俾免影響人民生計；(四)實施軍事管理，以免工作懈怠。(五)各鄉鎮對於工事，應以人數及工作分量為標準分組，分配各壯丁辦理，並限定完成期限，在工作未完成以前，不得解除責任，以期提高工作效率。

(42) 仙居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

甲、人口及面積

人口數目

壯丁總數

土地面積

耕地面積

荒山面積

乙、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二〇九、八三八 共五五、七九二戶，男佔總人口數五五%，女佔四五%。

四三、五四七

方里 山佔九三%田佔三二%地佔一、四%河佔〇%一
不可耕之沙磧石灘佔一、五%。

水田 一八三、五七〇畝
旱田 八二、八八〇畝

本縣山地計四九八六方里，年來栽植油桐槲櫟粟栢子松杉等除岩山不可種植外荒山甚少

收入

名稱數

目說

明

上期田賦治虫附捐

五一、〇〇〇 帶征〇、〇〇二八元

下期田賦治虫附捐

六〇、〇〇〇 帶征〇、〇〇一〇元

產捐

七九八 照契稅帶征二分之一

省撥補費

二、三三八 〇〇〇 二十五年時有是項撥補，現在無。

合計

三、七〇七 〇〇〇

支出

名稱數

一六四 〇〇〇 管理苗圃林夫一人月支七元；苗秧租金八十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公共工程費	五八〇	〇〇〇	築路經費四〇〇元收音機經費一八〇元。
合作指導員	四二〇	〇〇〇	
植樹經費	三〇〇	〇〇〇	
合計	七八九	〇〇〇	

二、農業

甲、辦理擴充冬作情形 本縣耕地甚少，水田尤少。故在冬季，大多栽植大小麥油樟等，加以近來極力宣傳，一面通令各鄉鎮轉飭居民，限令種植冬作，並由浙江省農業改良所派員會同指導冷水溫湯浸種栽培管理方法，故現耕田畝幾無一冬荒。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除岩山及溪灘外，並無荒地。丙、蠶桑事業情形 本縣園地中，大多栽植柘子，桑樹甚少，民間養蠶，亦不甚注意。

丁、造林情形 本縣山上向來植樹，近來極力推行造林，在植樹節時，召集各機關，組織宣傳隊，作一週之宣傳，一面擬訂「仙居縣強迫造林及保護森林辦法」呈廳核准後，如有荒山，若不自行種植，無論學校，鄉公所，合作社均可呈請代種，故在去年與今年植樹節間，不獨山上，溪灘均行徧植。即義塚上亦紛紛栽植，惟放火燒山之事，無論如何嚴禁，效果極稀。

戊、畜牧情形 本縣畜牧，以豬羊牛鷄等類，為農家主要副

產，惟農民智識淺薄不知改良，成績不甚顯著，本府指導其飼養之方法，並介紹優良之母種，督飭人民試養。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多山，並無河流，僅一永安溪橫貫東西，夏秋時洪水泛濫，春冬時，溪水淺涸以言水利，除永安溪附近居民大多築堰通水，曾擬具「仙居縣新開壩堰辦法」呈廳核准公布後，各鄉紛紛呈請開堰，預料在此一二年中，水田可增一萬餘畝。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仙居縣食糧及農產品簡明表

品名	產量	價	值	銷售情形
穀	二一〇,〇〇〇担	三,〇〇〇	六三〇,〇〇〇	均在本縣銷售
麥	三〇,〇〇〇	一,一七〇	三五〇,〇〇〇	約有三萬担運往臨黃各縣餘在本縣銷售
玉蜀黍	八五,〇〇〇	五二〇	四四,〇〇〇	本縣
黃豆	七,〇〇〇	八五〇	五九,〇〇〇	約有二萬担運往外縣
甘藷	三五,〇〇〇	二〇〇	七,〇〇〇	本縣
芋	一九〇,〇〇〇	七〇	一三,〇〇〇	本縣

蒙 芯 一·五〇〇 三〇·〇〇〇 運往黃岩溫嶺銷售

棉花 一·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本縣

火腿 二五·〇〇〇只 八五·〇〇〇 運往上海寧波等處

猪 一三·〇〇〇頭 二六〇·〇〇〇 約〇·〇〇〇頭運銷寧波

羊 七〇頭 一·〇〇〇 本縣

雞 七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本縣及處州

蛋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約有三百萬運銷海門溫州等處

茶 一·〇〇〇 五·五〇〇 運銷上海營口等處

花生 二·五〇〇 一八·〇〇〇 本縣

桐油 一五·五〇〇 四九·二〇〇 精有一萬二千担運往外縣銷售(每担六十二斤價二六元四角)

桐油 二·〇〇〇 六三·〇〇〇 本縣

菜油 一三〇 一·一〇〇 本縣

柴炭 一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約有十萬担運往外縣

木材 五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 約有三萬担運往外縣

松木 二·三〇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〇〇 本縣

杉木 二·四〇〇·〇〇〇 一·九〇〇·〇〇〇 約十餘萬支運銷外縣

柏木 一·四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本縣

竹 二·四〇〇·〇〇〇 七三·五〇〇 約有十萬支運銷外縣

辛、各級農會情形

仙居縣各級農會簡明表

會名 成立日期 地址 會員數 負責人 備致

下二鄉 民國十五年三月十七日 黃寮 四九 楊崇峯

上三鄉 全 楊岸 五六 楊錫齊

下三鄉 二十五年三月十七日 沙地 五三 楊樹蓮

四鄉 全 四都陳 四九 陳延標

十四鄉 三月十四日 白塔 四八 吳壩文

上支鄉 全 厚仁 四六 吳儒縉

二二鄉 三月十五日 吳橋 五二 吳佩堯

二三鄉 三月十六日 增仁 四六 陳相曠

下元鄉 三月廿八日 大廟前 四八 張錫祚

城區鄉 三月廿七日 鼓樓 四八 王正理

農會 三月卅一日 鼓樓 王士氏

縣農會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產品及產量估計表

名品數 量 運銷情形

瓦 四、五〇〇、〇〇〇片 並無外銷

磚 一〇〇、〇〇〇塊 並無外銷

上列日期 經整理 後日改選 之期

缸 三〇、〇〇〇口 並無外銷
 草鞋 二〇〇、〇〇〇雙 並無外銷
 草蓆 四五、〇〇〇條 並無外銷

乙、工會情形

仙居縣各業工會簡明表

名	稱	成立年月日	會址	會員數	負責人
細木業	職業會	廿四年五月廿三日	十一鄉儲灘觀音堂	七十二	吳金莪
石匠業	職業會	廿四年五月廿三日	城隍廟	六十	盧正泮
木匠業	職業會	全	全	七十六	鄭培芽
裁縫業	職業會	廿四年九月廿七日	十一鄉儲灘觀音堂	一一六	楊耀武
雕花業	職業會	廿六年六月四日	全	八六	方榮昭
篾匠業	職業會	全	全	六二	方蘭聖
漂匠業	職業會	全	全	五二	陳洪周
泥水業	職業會	全	全	一一二	方乃文
船筏業	職業會	廿六年五月十四日	城內顯慶寺水月堂	船業三十七人 筏業四十八人	王卜云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自二十六年度間奉令撤銷合作指導員後，一切行政事務，均由建設科辦理，二十七年省物產調整處成立，辦理合作行政事務，本縣將合作事務，亦交由物產調整處辦事處辦理，由副主任兼任合作指導員，茲辦事處奉令裁撤，關於合作行政事務，仍由財建科辦理，合作指導員未曾專設。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合作社十四所，社員四八九人，股金二三一、四元。

丙、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推行合作之困難，主要為合作社職員缺乏合作知識，以致合作社成績，難以表現，其解決辦法(一)訓練社員，使明瞭合作意義，認識國家大勢(二)鼓勵殷富，儲金於合作社(三)多設合作指導員。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奉令組設合作金庫，於二十七年七月間，召集地方殷富士紳討論，推舉籌備員，組織籌備會，於八月四日開第一次籌備會議，僉以本邑地居山區，素苦貧瘠，加以文化落後，民智薄弱，籌集大宗股款，至為困難，由本縣籌一萬元，請建設廳轉飭省合作金庫撥六萬元至九萬元，嗣後省方並無指令，本縣一萬元亦未籌足，一般富戶所以不肯認股者。(一)合作金庫不穩固。(二)利息

較輕，故裹足不前，其解決之辦法無他，須令一般股富照產入股，或有強迫性之集股，方可有效，否則欲其自勤加入，恐非易事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並無何種特產，但出產較多者，僅雞蛋、桐油、炭、火腿耳，在平時均運往上海，温州，甯波等處銷售，戰時桐油歸溫處桐油運銷處收買，雞蛋由蛋業公會收運至海門交由蛋業運銷處運售，火腿仍運上海販賣。

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評價會成立後，物價無甚變動，其原因（一）外來之貨，價格已貴，不能額外再減（二）本地之貨，因交通不便，外銷阻滯，價格不高，無須再行壓低，故變動情形甚少。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仙居縣商會同業公會簡明表

名	稱	成立年月會	址	會員數	負責人
商	會	民國念三年三月	城內	二二	王命圭
雜貨同業公會		念三年六月	附設縣黨部	一五	張錦來
肉業同業公會		念三年六月	附商會	三五	張洪典
山貨業同業公會		念三年六月	附商會	三九	王洪魁
染業同業公會		念三年七月	城內徐永泰店內	一四	張九青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一七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位處山區，交通不便，陸運並無車輛，水運僅永安溪一條，長船有三百餘隻，竹筏有四十餘隻，上水時每小時僅行三四里，下水時能行十三四里，現正在組織人力車公司，不日即可開始營業。

乙、縣道及鄉道情形：本縣縣道有十七線，全長四百零七公里，計幹路八線，長二百卅三公里，支路九線，長一百七十四公里，路面闊度，以三公尺至六公尺，均利用國民工役築成。

丙、鄉村電話情形：本縣鄉村電話，自縣城經田市驢灘橫溪湫山洋曹店表門等處，已於上年架設完成，而縣城至天台，話桿業已籌集，待工架設，白塔至田市亦正籌款架設，其他預定至黃岩大邵及本縣各鄉電話網等，待籌有的款，再行興辦。

丁、堰壩溝渠修築情形：修築堰壩溝渠，均由人民自行籌款

，惟過去經手人征畝捐，並無收據，往往將捐款作酒席之開支，現本府限令收據呈驗不准作無謂開支，茲將已築成或正動工者，列表於左：

名	稱	緣由長	度	口寬或深度或工	數
東城外堤	防水	八百公尺	三公	四公尺	一萬餘工
蟹坑裏官塘	防水	二百公尺	四公尺	五公尺	一千五百工
圳口	堰通水	二百公尺	二公尺	三公	四百五十工
三角株磷	防水	一百五十公尺	四公尺	四公尺	三百六十工
門口溪磷	防水	二百公尺	四公尺	八公尺	二千餘工
洋頭溪磷	防水	三十公尺	十公尺	七公尺	八百工

八、工役

(43) 溫嶺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 甲、人口數目：四七八·四七六名
 - 乙、社丁數目：七九·八四七名
 - 丙、土地面積：二·九三八方里
 - 丁、耕地面積：(水田旱地畝數)五九六·九二五畝
 - 戊、荒山面積：在調查中
- 己、建設經費及其他分配如下：

甲、(一)征工目的：修築縣鄉道三百五十里，建築大運動場一百六十方丈，築防空壕四十三所，栽樹一千餘畝，建築水壩磷五處。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我國人民習於宴安，怠於勞作，每至服役，未能踴躍參加，推行殊感困難，其解決辦法(一)公務人員鄉保長及地方士紳，應以身作則，首為提倡(二)定宣傳週廣為宣傳服役之意義(三)罰金罰工。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1. 公務人員，學校教職員……：雖得免工役，但必須依照薪給比例，繳納代役金。
2. 無壯丁之殷富，應照其資產並地方情形出捐若干，購買工具及醫藥費。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於上年間春分擴種冬作，當即草擬溫嶺縣擴充冬季作物辦法大綱，令飭各區署及溫嶺鎮太平鎮公所劃定中東南

1. 農林經費五五〇元
2. 水利經費五六八元
3. 公共工程經費七二元
4. 合作事業經費四三二元
5. 植樹經費六〇元
6. 路燈費一八〇元

西北五區推行。每區劃出田地五畝，作為擴種冬作示範區，派員會同省農業改進所技術員隨時下鄉督促指導，並規定除照舊栽種苜蓿紫雲英等綠肥外，再間種小麥大豆豌豆等雜糧，以資推廣。

乙、造林情形：

本縣苗圃育成苗木本年春季可移植造林者有馬尾松烏桕梓苦松等十七種，共計五十九萬餘株，於植樹節後分發各區鄉鎮公所縣鄉農會各合作社等領種。本年植樹節時，本府事先擇定西外黃楊山為植樹地點，定名為「二十八年溫嶺縣各界抗敵紀念林，植樹數千株，以示提倡。

丙、整理縣漁會：

查本縣三面環海，漁業頗旺。沿海人民，以捕魚為業者，不下三四萬人，向於松門設有縣漁會一所，以謀漁民福利，惟該會內部組織不健全，主持者不得其人，有整理必要；業經奉令會同漁管處派員查明實情，並呈奉 建設廳核示在案，現在開始整理中。

丁、漁業情形：

1. 各幫漁船入漁出漁期及產銷地點：

釣冬船向於每年國歷九月起先在本縣洋面釣捕，至九月半復齊赴江蘇崇明線屬之大赤洋嵎山島洋面釣捕帶魚。

至次年一月，仍轉本縣再捕魚一個月，方行歇季，運銷地點為沈家門，石浦石塘等處，自抗戰以來，出漁外省，即告停止。小釣白底溜網諸船，則分春冬兩季：自二

月起入漁，至六月出漁，是為春季；九月起至次年二月半止出漁，稱為冬季。銷售地點為本縣鳳凰山，石塘，松門各市鎮，白底船則於每年春汛會集定海岱山洋面捕撈大黃魚，隨捕隨銷，溜網船則於三月間往定海縣屬之清濱各海島籠捕墨魚，亦係隨捕隨銷。

2. 辦理漁業貸款：

浙江省第二區漁業管理處，曾擬會同第七區專員公署，向地方銀行借款二萬五千元，貸放漁民，卒因時局關係，未曾實行。嗣以冬季漁汛，一般漁民因修理船隻，出海捕魚，應需各款，借貸無門，極感困窘，本府乃遵照規定於二十七年九月五日成立漁民借貸所，辦理漁民貸款，共計已放出一萬二千五百元。定期四個月，期滿由該所將本款如數歸還。

三、工業

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全縣男女老幼大都編織草帽業，此項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約十五萬頂，向由海門（現由溫州）轉運上海銷售。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狀況：

本縣合作指導員原屬建設科，建設科裁撤後，改設技士室，合作指導員即屬秘書室，本年一月，恢復建設科，仍於

建設科設合作指導員。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至二十八年三月底止，已成立合作社三三所，社員一六二七人，股金總額一二·一一〇元，已繳股金一〇·六六二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1. 油桐生產：本縣自奉省物產調整處令飭推行油桐生產運銷事業後，即從事調查荒山，督促組織油桐生產合作社，種植油桐，以增生產，本縣東區晉大鄉晉吞裏雪山地方雪山寺附近，有荒山四十餘畝，已組織合作社，植三年桐一萬餘株，橫湖信用供產合作社，於三年前種植三年桐二千餘株，一部份已能生產。

2. 其他生產：本縣屏山南山二果木生產合作社，以前所種之水蜜桃枇杷楊梅等果木，均已能生產，但數量不多。葉家洋莘塘塘西裏等社所種水菱，已有大量生產，惜發生虫害，對於生產方面，頗受影響，其他如橫湖生產合作社社員所製之磚，尺寸一律，磚之一端，以「社」字作標記，因質料較佳，故一般人樂為購用。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1. 漁業運銷：本縣南區松門北門外夏松地方，係一小數漁船集中處所（僅二十餘對）因漁民意志薄弱，無組織力量，特在該處先行指導漁民組織漁業運銷信用合作社，擬將該社社員所有漁獲物集中合作社，再行運銷。惟漁民

事先均向漁行借「船頭洋」每船二百元，口頭訂定以後所有漁獲物均應受該漁行轉賣，漁行抽漁民百分之九的佣金，久已成爲習慣，如果合作社必將社員之漁獲物集中，非還還漁行「船頭洋」不可，而本縣漁民借貸所又無此鉅款可貸，故漁業集中運銷事業，尙無劃一辦法，僅由合作社借款購買桐油，釘等修理漁船，爲進展之初步而已。

2. 蔘粉運銷：本縣屏下蔘粉運銷供給合作社，社員均係自行磨製蔘粉者，每至蔘收成時，即預先收買，再行磨製蔘粉後，交合作社運銷，其貨價由合作社先行墊付五成，不足之數，出售後補付，運銷爲本縣澤國三北地方，或黃巖縣屬之下馬地方。辦理以來，尙稱完善。

3. 石料運銷：本縣長嶼爲石板之產地，過去因無組織，以致所售價格不一，經組織合作社後，即議定價格，買賣頗稱便利。

4. 蛋類運銷：本縣溫嶺鎮合作社，鑒於市上所售之鷄蛋鴨蛋，被一般奸商壟斷其價格，特附設蛋類運銷部，收買蛋類，價格較一般爲高。以前大部運至海門轉運甯波等處：最近因海門遭敵艦騷擾，故改運溫州。

5. 陶器運銷：本縣蕭湖鄉埭頭地方，製陶器者頗多，平時因各自運銷，價格不一，運費亦大，經組織蕭湖鄉合作社後，擬集中運銷，以劃一價格，節省運費。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三十三所合作社中，信用合作社或兼營信用者佔十四所，向本縣農民借貸所借款達六千三百七十五元，主要業務為辦理肥料農具耕牛貸款，其次為辦理社員儲蓄及農產儲蓄。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各合作社辦理消費業務最著成績者，為旗峯鄉合作社，該社現有社員二百廿七人，社址頗適中，營業額每月達八百餘元。其次為蒼橫鎮及太平鎮合作社，社員亦日漸增多，經營尚稱得法。

庚、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曾於二十六年四月十五日舉辦流動合作講習會一次，至同年六月八日結束。參加者社員一百四十人，非社員十七人，課程分合作大意，簡易合作簿記，合作法規，黨義，農業常識等。原定每年利用農暇，辦理一次，惟因限於經費，未能繼續舉辦。最近新成者之各社，則就召開創立會後，發給戰時合作讀本，並加以講解，俾社員明瞭合作意義。

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社員知識太低：如本縣於廿六年間舉辦之流動合作講習會，參加聽講者一百五十七人中，完全不識字者有六十人之譜，對於合作，均覺茫然。多數社員，對於合作社之意義，既少明瞭，合作社業務之擴展，自感困難。

2. 消費合作社之虧蝕：本縣各消費合作社開始經營時，開

支過大，如租賃房屋，修理器具或置辦用具，聘用事務員，每月所付之津貼費燈油茶水費及其他雜支等開支。至少十餘元至二三十元，而社員未必能全數至社交易，以致入不敷出，虧蝕殊多，影響社員心理甚大。

丑、解決辦法：

1. 提高社員智識。除不識字社員應督促至民衆學校讀書或請識字社員教讀千字課等外，應利用每年農閑時，舉行合作講習會，以提高社員智識。

2. 節省消費合作社之開支。同時促進社員來往交易，並增加社員俾合作社不致虧蝕，以鞏固合作社之基礎。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本縣辦理農貸之機關為農民借貸所，近因合作社數增加，各社所需流動資金亦復漸鉅，該所資金過少，實不敷供給，上年間向前縣長會擬將該所資本金及盈餘全數撥充，改請為縣合作金庫，預定收足一萬元時，成立籌備處，並會呈請建設廳分飭省合作金庫認提倡股九萬元，當奉指令以原則上尙屬可行，惟應先籌足一萬元時，再行呈請，本年度計劃仍擬繼續籌設縣合作金庫，預定將農民借貸所至本年六月底止決算後暫行結束，自本年七月份起，設立縣合作金庫籌備處，從事籌募提倡股等工作，籌備期間定三個月，一俟資金收足一萬元，即行成立。

乙、農民銀行或其他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在念二年田賦項下帶征農民銀行股本一年，當時因實收已達五千餘元，故奉令於二十三年六月成立農民借貸所。至最近止資本金漸增至六千一百五十六元二角九分，主要業務為辦理合作社放款，吸收儲蓄存款，並匯兌等。所內設主任一人，為節省經費計，由財建兩廳會派本縣合作指導員徐業德兼任，不另支薪。

丙、改進農民銀行農村貸款辦法：

關於改進農村貸款辦法，最好合作社初次向農業金融機

關借款應用保證或抵押將到期時，預先通知該借款之合作社清償，如係信用合作社，一面應秘密調查該社還款時該款是否係臨時向各處周轉而來，抑各社員如期將本利償還藉資周轉，如果各社員確能如期歸還，即可明瞭該社之信用，則第二次借款不必用保證或抵押，可用信用借款矣。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特產種類	每	年	產	量	本縣消費數量	外	銷	數	量	運	銷	地	點	備
米	一、〇二七、二〇〇石			九八五、五〇〇石		四、一七〇石				海門天台仙居縣等				查消費欄內數量
黃魚	二〇、〇〇〇担			五、〇〇〇担		一五、〇〇〇担				福建甯波温州等處				連同儲存數量在
帶魚	三〇、〇〇〇担			一〇、〇〇〇担		二〇、〇〇〇担				福建汕頭海門甯波等處				內其餘外銷經本
白魚	一〇、〇〇〇担			二、〇〇〇担		八、〇〇〇担				甯波温州紹興海門等處				府核准發給流通
鰻魚	二〇、〇〇〇担			五、〇〇〇担		一五、〇〇〇担				福建等處				證並由各食糧檢
墨魚海蟹等	三〇、〇〇〇担			五、〇〇〇担		二五、〇〇〇担				温州甯波福建等處				查所查驗放行
石板	一四四、〇〇〇塊			八〇、〇〇〇塊		六四、〇〇〇塊				海門等處				
磁碗	二〇〇、〇〇〇口			一〇〇、〇〇〇口		一〇〇、〇〇〇口				海門黃巖等處				

乙、物產調整情形：

1. 整頓現存積穀

一、調查現存積穀款

製定表式，派員分往各鄉鎮盤查現存積穀及存款，造冊

登記，以便查考。

二、規定保管穀款辦法

所有各鄉鎮積穀經濟清盤後，交由各鄉鎮長保管委員負責保管，如有損耗，保管人負賠償之責。至各鄉鎮積穀款

，已如數提存地方銀行。

三、整理虧欠穀款

各鄉鎮董虧欠民之積穀及款澈底加以整理，一面派員詳查，一面限期追繳。

2. 調劑民食

一、嚴禁食糧漏海

本縣因去秋歉收，糧價高漲，曾通令各軍警機關並佈告嚴禁食糧漏海。

二、擬訂本縣封存殷富食穀辦法，將各殷富倉穀查封其一份，至相當時期再予啓封，俾免米穀輸出，影響民食，業經呈奉 第七區專員公署核准在案。

三、防止食糧浪費

各地米價高漲，發生恐慌，因將蕃蒔粉蒔絲，及其他雜糧，限制出境，並切實推行吃食糙米。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查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於二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奉令成立以來，對於境內主要物品，經常會討論評定：1. 糙京米上等每元一斗，次等每元一斗零五合，糙白米上等每元一斗零五合，次等每元一斗一升。2. 柴另燥每元一百三十斤，毛柴（白柴）每斤六厘五毛，運柴每斤六厘。3. 餘布每元二丈，杜布每元七尺，斜紋布每元七尺六寸，當經飭屬遵照並呈報在案，現尙無變動情形。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查本縣設有縣商會一所，區商會一所，暨各種同業公會二十四所，內部組織不健全者，會同縣黨部派員分別整理，俟整理完竣後，從事調查，全縣各商店營業狀況，未經登記者，令飭補行登記。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境內山河交錯，水道則由縣城東外大河埠起，北經橫峯橋、慈嶼、澤國及黃巖路橋直達海門，東通石粘、麻車橋、新河經下塘港入海，南達蒼橫松門，西北經潘郎至黃岩樂清交易之大溪鎮，由城區至黃岩路橋及海門，又由路橋至大溪門，均有汽船及快班航船行駛其間。縣城至大溪新河松門各鎮，亦均有航船來往，至民用小船，凡通河港之處，均可雇用，往來沿海各地，則用帆船，陸道則四鄉均可通達，間有一部份縣道可通行腳踏車，但西區及中區多山路，交通不便。

乙、本縣公路，由縣城北至澤國，南至吞環，共計長四十八里，於二十四年度徵集國民工役築成路基土方十之六七，當經組織汽車公司分頭募款，以便完成橋涵路面工程，但爲數太鉅，一時不易籌集。至廿六年十月間，省方派員重行測量，計劃興築。嗣因戰爭關係，本縣地屬海濱，敵艦常來肆擾，以致無形停頓。又澤國經大溪至三界橋一段省公路，計長二十二公里，業於廿七年六月間奉令破壞在案，嗣因尙未澈底，又奉令繼續破壞，於二

十七年十二月間，利用本年冬季征工服役，召集該路附近之澤國等十四鄉鎮壯丁，依照省頒橫斷面破壞法，負責分段澈底破壞，並由本府指派技術人員，前往督導。

丙、本縣縣幹道及汽車道均未舖築完成，故無養路情形可言。至鄉村小道，則每到冬令，利用農餘，由各該鄉鎮民衆自行修築。

丁、本縣縣幹道及鄉村道，係二十五年徵集國民工役築成道路網十之七八，又於本年度徵集國民工役，舖築碎石路面。

戊、本縣現爲六十三鄉鎮，除龍門鳳尾二海鄉外，其餘鄉鎮均可裝設電話，業經擬具計劃，并繪就全縣電話網圖，呈奉上峯核准，於二十七年八月間開始動工。計已竣工通話者有太平大閭香環松門上馬石塘箬山等七鄉鎮，鉛綫已架設者，計石橋橋下高龍車浦淋川箬橫等六鄉鎮；已立電桿者，貫莊一鄉。因交通阻梗，採辦話機鉛綫，頗爲艱難，以致工程中止。其餘鄉鎮，正在籌款中。

己、修築本城街道水溝，業經擬具工程計劃，呈奉上峯核准。在本縣建設經費節餘項下撥助一千五百元。嗣因該款

移作他用，僅撥助一千元，因此是項工程，尙未全部完成。

八、公役

甲、本年度征工之目的，最要者爲完成全縣道路網，其次疏浚東南兩區各河道，以利航行能暢出水；再次則爲山鄉造林，并在其沿海擇要處，建築碉堡。

乙、本縣舉行國民征工服役，在廿四年度初辦時，頗感困難，現經多方勸導，民智漸開，是以徵集國民工役，尙易舉辦。

丙、本縣歷來辦理徵集國民工役，試辦結果，大都以分段各自工作，其成績較爲優良。一鄉鎮中每保或每甲即以服役人數之多寡劃分工作地段，所分配工事，規定三日完成，但努力之壯丁，自願早到晚退，不到三日，趕做完成，即以完工論，不得再派工作。此種以工作計算，不以日數計算之辦法，非特完工較速，而怠惰者亦無從偷開矣。

第八區各縣

(44) 永嘉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計七二三、六八一人

乙、壯丁數目：計一一三〇〇〇人

丙、土地面積：六百餘萬畝

丁、耕地面積（水田旱地畝數）七四、五四〇〇畝

戊、荒山面積：一萬餘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縣二十八年年度預算擬定建設經費

共計一〇、九八四、〇〇元1. 屬林經費一、一九六、〇

〇元2. 水利經費二、六八八、〇〇元3. 公共工程經費五

、一九四、〇〇元4. 合作事業經費六七二、〇〇元5. 工

商經費二七〇、〇〇元6. 漁業經費五一六、〇〇元7. 浙

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永嘉縣辦事處經費三四八、〇〇元

（辦事處自三月一日起奉令撤消）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情形：本縣上年奉令辦理擴種冬作物，

曾經派員會同省農業改進所委員赴各區召集各鄉鎮保

甲長及農會作擴種冬作物宣傳，並於各區著附近擇有三畝

至五畝農田由農業改進所用溫湯浸種栽種小麥以爲示範

區，又因上年晚禾歉收，食糧缺乏，及年來農產價值高

漲，又經宣傳並督導，農民對於播種冬作物，積極從事，

故今春休閒之農田極少，擴種成績頗佳。

乙、辦理墾殖情形：本縣荒地原來不多，經歷年督導墾殖後

，所餘者僅有傾斜過度或地質堅硬不能栽植之高山而已

，至前奉令破壞之飛機場地千餘畝，亦已組織合作社從

事墾殖。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循上年向例，積極進行。

丁、蠶桑事業情形：本縣蠶桑素不發達，故從事蠶業者極少

，鄉間農民雖有養蠶者但均以自給爲目的。

戊、造林情形：本縣林業，經歷年宣傳與督導，農民栽植松

竹油桐油茶楊梅桃李等者，年有增加，各鄉業主以合作

方式經營林業者，已成立林業生產合作社十八社。

己、防治病蟲害情形：本縣農民對於剷除稻根從專冬耕以及

除蟲事宜，多能實行，惟對於成長時之稻禾，一遇病蟲

發生，因乏防治常識，即聽其自然消長。現已由縣製成

治蟲辦法一種，庶爲宣傳矣。

庚、畜牧情形：養鷄鴨及豬牛爲本縣農家一般之副業，山鄉

農民則多從事養羊，濱海者則多畜鵝鴨。

辛、推廣事業情形：本縣上年辦理冬作物，曾請農業改進所在

各區種直小麥，以作各該區示範，本年擬令縣中心農場

下鄉切實指導農民種植。

壬、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東瀕大海，甌江橫貫於

中，蓄淡防鹹，爲本縣水利之要故，故建築陸閘已有十

三處。江北一帶，地勢多山而溪水縱橫，一、三、四各

區尤屬河流密布，又經本府利用國民勞動服役，建築或

修理堰壩湫洞，故本縣農田水利尙稱完善。

癸、漁業情形：本縣漁民計二千二百餘人，漁船大小共六百六十八隻，經編隊者計漁民壯丁五百一十人、漁船三百三十餘隻，全縣計魚行三十八家，魚店一百四十五戶，小販六百餘人，據二十七年調查漁獲量爲五萬七千另九十担，漁獲金爲二十二萬五千元，全縣魚業貿易總額爲二百十五萬元，除大部份供給本縣食用外，餘均運銷處屬各縣。本縣重要魚類爲大黃魚、帶魚、墨魚、鮑魚、蟹及鳳尾魚等。漁撈業所用之工具區分，可概括爲定置張網，對船圍網，刺網及延繩釣四種。漁會成立於廿六年八月，現有委員五百餘人，組織尙稱健全。

子、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本縣林業素不發達，故無大量出產，唯食糧一項，雖有大量會進，但因人口繁盛，仍不足自給。茲將上年度產量略記如次：
穀二、五八〇、〇〇〇担，大小麥二八五、九〇〇担，豆一〇〇、〇〇〇担，蕃薯乾二四〇、〇〇〇擔，菜子一〇〇、〇〇〇担。

丑、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縣農會於十六年成立，有鄉農會一百〇一所，全縣會員約四萬一千餘人，會務方面，對於指導全縣鄉農會之組織，推行二五減租，實施農民戰時訓練，並領導農民運動，頗具成績。鄉農會計分佈於區域區者，有集雲鎮農會等十二所，在永強區者有建中鄉農會等十五所，在梧延區者有南塘鄉農會等十七所，在

郭溪區者有郭溪鄉農會等十八所，在永臨，羅浮，沙埭，西內等區者，有永臨，羅龍，三浦等鄉農會三十九所；惟水西，水東二區，因地處偏僻，尙未組織。
寅、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恢復治蟲人員，貸放農業借款，各區設立示範農場，供給優良種子。

三、工業

甲、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手工業，計有茶葉製造業，燭皂業，肥皂業，紙傘業，金首飾業中西成衣業，鍍白業，石業，繡貨業，染坊業，碗窰業，鐵器業，水作業，皮箱業，油坊業，針織業，染色業，木作業，草蓆業，木板業，木竹業，藤器業，硝皮業，棉織業等六十五業；其中較爲重要者，爲紙傘，皮箱，針織，棉織，草蓆等業。

乙、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1. 紙傘業，本縣製傘店計一百另七家，每日產量平均計一百五十担，（即一萬五千把）每把以三角計，生產數量年約值一百六十餘萬元。2. 皮箱業，計四十餘家，工人與學徒共約四百餘人，每人每日以產箱一隻，每隻平均以五元計，則生產數量年約值七十餘萬元。3. 棉織業，大小廠家共計三十餘家，工人六百餘人，每人每日平均產布一丈，平均每丈以二元計，則每年生產估計四十餘萬元。4. 針織業，全城計有七十餘家，共約男女工人一千五百人，每人每日以出

機一打，每打二元計，則全年生產估計約一百餘萬元。
5. 草蓆業，本縣織蓆為家庭副業之一，就地取材，需資甚微，各廠出品年可四五百萬條，每條以三角計，則全年生產量約值一百萬元。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1. 紙傘業，本縣紙傘係運往南洋羣島，廣州，汕頭，天津，營口等處銷售。2. 皮箱業，本縣皮箱係運往廈門，泉州，福州，上海，南洋羣島以及本省各地等處銷售。3. 棉織業，係運往江西，福建及本省各處地方銷售。4. 針織業生產品係運往江西福建及本省各埠等處銷售。5. 草蓆業生產品係運往興化，泉州，汕頭，象山等處銷售，但門庄約佔百分之二。

丁、改良手工工場設置情形：1. 紙傘業，工場多附設於商店或家庭內。2. 皮箱業，工場皆附設於商店內。3. 棉織業，織輪機約三十餘部，提花機約十餘部，木平機約一百部，其餘皆係木機，資本多者達五萬元，少者僅四百元。4. 針織業，工場內除織機外，尚有汗衫機帽機，圍巾機等工場，多附設於家庭內。5. 草蓆業工場多附設家庭內。

戊、工廠情形：本縣各工廠，因戰事關係，大半奉令遷徙內地開工，現尚存者計有碾米廠五十餘家，鐵工廠十餘家，翻沙廠三家，木型廠二家，電桿廠一家，鋸板廠十餘家，火柴及梗片廠四家，製冰廠一家，電氣廠一家，製造罐頭廠二家。

己、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工人團體計有挑夫業職業工會，木板搬運職業工會，民船船員工會，棉織業產業工會，藥業職業工會，大方木業職業工會，招商碼頭小工會，轎夫業職業工會，棉紙業職業工會，外海船匠職業工會，泥水業職業工會，旅店業職業工會，履業職業工會，理髮業職業工會，絲業職業工會，筆業職業工會，裁縫業職業工會，傘業職業工會，印刷業職業工會，皮箱業職業工會，刺繡業職業工會，花炮業職業工會，軍西樂職業工會，西服業職業工會，機器業職業工會，針織業職業工會，火柴業職業工會，板箱業職業工會，捲烟業職業工會，相篋業職業工會，染布業職業工會，酒菜業職業工會，染紙業職業工會，捆板業職業工會，柴炭業職業工會，汽船小工廠業工會，毛巾業職業工會，烟匠業職業工會，傘頂業職業工會，草蓆排工廠業工會，樂業職業工會，捆紙業職業工會，汙客業職業工會，人力車夫職業工會，葦油業職業工會，蛋業職業工會，煤油小工會，等四十七種。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設有合作指導員一人，屬於縣政府建設科，辦理合作社登記及宣傳，指導組織，訓練社員事宜。

乙、合作社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全縣合作社計六十六

社社員數八四三二人資本總額計三、八〇、八八〇元。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本縣各合作社生產業務以林業為最多，因西柘兩溪官荒山場衆多，依森林法用合作方式造林者，約佔全縣官荒山場總面積十分之二，其餘工業生產合作，如皮革，紙傘，草蓆，木板，軍笠等，推行尚稱順利。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本縣特產品運銷，有甌柑，木板、草蓆、茶葉、皮箱、桐油、紙傘等社，惟甌柑及草蓆合作社，因銷路阻滯，連年均受虧折，其餘各社業務尚佳。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本縣從前各信用合作社大半由各地農會職員及地痞操縱，把持積欠、借款逾期不還者甚多，現尚積欠一部份，正在嚴催中。年來放款辦法已經變更，合作社借款須經社員大會通過，放款於社員時，須由縣政府派員監督，以期放款悉數歸於社員，推行以來，頗見成效。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消費合作辦理較難，在城內之各社，每被商人破壞，鄉間又苦乏商業常識之人材主辦，所以現在各社業務，求其簡單化，以食糧，食鹽及化學肥料為主要品，其餘日用品依各地普遍需要者，酌量採辦。

庚、訓練工作情形：在本縣第三區南塘，金蟾，梧埭各鄉舉辦流動合作講習會，計三個星期。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本縣區域遼闊，合作社數尚不多，現正着手於甌江南岸一、二、三、四各區內鄉鎮普遍設立合作社，再組織縣區合作社聯合社，以期生產運銷及需要品消費，得以運用靈活。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之辦法：推行合作之困難，約有下列各端：1. 商人假名謀利。2. 合作指導人員太少。3. 與商人組織之特產運銷發生利害衝突。4. 縣合作金融機關基金太少，不易週轉。其解決之辦法：1. 改組設立縣合作金庫，增加股本金額。2. 設立合作事業室，添派合作指導人員。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派員視察原有合作社，查明其缺點，切實指示改進辦法，在未設立合作社之各鄉鎮，應分別召集全鄉鎮保甲長會議，由縣政府派員參加，講演合作要義，指導其組織合作社。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或籌備)情形：本縣合作金庫前曾奉令籌設，嗣因募股困難，資金無着，以致未能成立。

乙、農民銀行或農貸機關情形：本縣自省合作金庫在溫設辦事處以來，放款業務皆由該辦事處辦理，至於永瑞地方農民銀行，其業務僅在嚴催積欠借款，並無別項營業收入，如不設法改組，終恐難於發展。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因籌募民

股困難，以至縣合作金庫迄未成立，現在永瑞地方農民銀行，已陸續收回借款，最近庫存已達一萬元左右，擬請建設廳及在溫設立之各特產運銷處分別撥認提倡股，以促其成立。

丁、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農村貸款要貸放於合作社，轉貸於農民，作生產事業之用，或貸放於合作社，作共同經營生產事業之資金，其放款手續，務求便利並着重於信用放款。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品輸出額，土紙年約二百萬元，甌柑約五十萬元，木材約二十萬元，木炭約十萬元，草蓆約五六萬元，漁產三十二萬元，紙傘二百萬元，茶葉五萬元，在杭戰期內，本縣為交通要埠，各種特產銷路異常暢盛。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本縣有橫溪交易公店一所，消費物品為食糧、食鹽、柏油、糖類、棉紗、布疋、肥料、紙類、運銷土產為桐油、木炭、木材、木板、茶葉、蛋類，現因該公店開辦未久，各種業務除運銷方面均在進行中外，在消費方面僅購售食糧、食鹽、肥料等品，營業亦未見若何進展。

丙、物產調整情形：本縣輸出物產，除奉令禁運及限制者外，如木炭、木材、木板、紙傘、紙類等由運銷處統制。

桐油歸政府統制，其餘均由自貿易，銷路頗暢旺，消費主要品如食米，由各機關團體組設糧食採運委員會，向香港購辦西貢米，並給證准各米業團體向平樂兩縣採運接濟，其餘消費物品，指導各合作社辦理消費業務，以求分配合理化為原則。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所有主要物品價格，均經會議評定公布，現在土產價格尚無多大變動，惟外來貨物，每因運費增高，物品亦因之漲價。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為浙省商埠之一，商業發達，市肆繁盛。抗戰以來，本埠市面繁榮尤甚，故工商事務亦較複雜。茲查（一）縣商會（二）永強鎮商會（三）城區同業公會計一百三十六所（四）永強鎮同業公會計十四所又蛋類、紙類、木材、木板、木炭、紙傘等六業運銷處，組織尚屬健全。現皮鞋、紙業、紙傘業等，均有評價會之組織，本府分別指導，以資統制，並穩定物價。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1. 陸路，本縣境內省公路自奉令澈底破壞後，陸地交通已全部停頓；惟城區方面，尚有人力車八百輛，運貨車一百五十輛，維持市區交通，及搬運貨物，2. 水路，本縣水上交通向稱發

達，除至上海及福建海輪不計外，尚有至各鄰縣及本縣重要市鎮小輪船十八只，航船三千三百餘只。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1. 建築情形，永豐（本城三角門起至瞿溪鎮止）公路於去年六月建築完成，該路闊四公尺，長二十公里，惟路面尚未建築，擬於本年度加鋪完成。2. 毀路情形：

子、青溫公路：本城境內長四十公里毀壞情形如下：

A 平地：已有十六公里毀路為田其餘路基正在積極督促全部一律毀路為田。

B 山地：擇險要處，除酌留六十公分至一公尺人行道外，其餘全部炸毀，成四十五度斜坡。

C 橋梁：炸毀大小橋梁（連橋墩）十八座。

丑、永瑞段公路：本縣境內共長十五公里，全路大都平地，毀壞情形如下：

A 路基：每隔三十公尺，毀壞二十公尺，掘深自二公尺至四公尺。

B 橋梁炸毀大小橋梁（連橋墩）共七座。

寅、永樂公路：本縣境內長十四公里，毀壞情形如下：

A 平地：全路一律毀路為田。

B 山地：擇險要處除留一公尺人行道外，一律毀成四十五度斜坡。

C 橋梁：炸毀橋梁（連橋墩）共五座。

卯、永狀公路：共長十三公里，全路均平地，每隔三十

公尺毀壞二十公尺。毀深二公尺至三公公尺，至於本縣路橋梁，原未及建築。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本縣縣道及鄉村道，尙稱發達，不論至市鎮，或鄉村，均有石板路或碎石路可通，長約一公尺至二·五公尺。

丁、鄉村電話情形：

1. 永樂瑞平四縣聯絡線將全部完成。

2. 現已設立之交換處有瞿溪，梅岙，永強三處，代辦所有新橋，任橋，河西，桐竹，郭溪，楓林岩頭等二十一處。

3. 各區署專機電話，自本年三月一日起，改收專機費每月三元。

戊、營業收入，自本年四月一日起，改用對帳辦法。

堰壩溝渠修築情形：1. 添建城區小西河頭涵洞式陡門一座。2. 修理白蓮塘涵洞及廣化鎮陡門各一座。1. 自二十六年三月組織疏濬城區河道委員會：疏濬城區各河道迄已掘出河土一萬一千公斤，現仍繼續進行。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征工以應付抗戰時之建築破壞或運輸等工事為目的。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之辦法：1. 民衆不明國民工役之意義與價值，故多方規避。2. 區鄉鎮保甲長大都督促不力。

3. 解決方法，除不厭三令五申外，並派員督促辦理。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1. 對於民衆須有充分之宣傳。2. 須加重區鄉鎮保甲長征工之責任。

(55) 平陽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計七二三、五二一人，其中男子人數為四〇

五、〇〇一人，女子人數為三一八、五二〇

乙、壯丁數目 計一五七、九七三人。

丙、土地面積 計三、二四四、五〇〇市畝。

丁、耕地面積 計田地面積七二八、六七〇市畝，山田山地

九〇七、八〇〇市畝。

戊、荒山面積 約計一、三三〇、二〇〇市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本縣建設經費極度支絀，在二十七

年度列入合作事業經費二四〇元。二十八年度列入上項

經費四八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情形 本縣萬全、江南、小南三區農田，

向來冬季鮮種春花，本府為增加非常時期之食糧生產計

，自二十七年度十月份，恢復建設科後，首先計劃擴充

冬季作物，經擬具擴充種植冬季作物暫行辦法、於十一

月初旬呈奉 建設廳核准後，即於本月中旬起派員會同

縣黨部縣農會縣抗日自衛會，政治工作隊，前往上述三

區召集該區鄉鎮長鄉農會會員及一般農民，宣傳種植冬

作物之重要性，並公佈上項暫行辦法，促其注意，計各區宣傳日期共逾半個月，聽衆數以萬計，惟因時間稍晏，需用之種子及基肥，輒有不足之感，故其結果較之往年僅約增加百分之五十。本年度自應繼續辦理，以竟全功。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荒地絕少，間有荒山未墾亦係峻瘁不堪種植者，故墾殖荒山荒地，在二十七年度內未曾見諸事實，惟境內瑞平公路長五十四公里，輕破壞後，即令各關係鄉鎮公所督飭沿路農民開墾為田，綜計增加面積約八百市畝，此種墾地，本年度可望全部春耕。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田少人多，春季可耕之田，絕無任其荒蕪不耕者，惟本府為增加稻類收穫量計，經再三勸導農民厲行鹽水選種，此在往年業已收有成效，本年定可望一般農民樂於實施也。

丁、蠶桑事業情形 本縣蠶桑事業自人造絲侵入後，早已萎靡不振，二十七年度內，無足紀述。

戊、造林情形 本縣造林多在春季舉行，二十七年度（七月至十二月）除準備茶桐種子外，無足記述。

己、畜牧情形 本縣境內向未有畜牧場之設立，惟一般農戶鮮有不飼畜毛豬者，依據過去統計，毛豬除內銷外，每年出口均在二萬頭上下（價值三十餘萬），自抗戰軍興

，繁江封鎖，此項出口業即告停頓，但爲戶飼畜未見減少，內鎖之餘，概由陸運分販溫屬各縣以及閩屬福鼎等處。畜牧業中亞於毛豬之出口量值，厥爲蛋類，估計在二十七年出口之蛋類價值約在三十萬元以上。

本縣畜牧有一最嚴重之問題，頗堪注意，即無法禁止任意屠宰耕牛是也，查嚴禁屠宰耕牛，本府不啻三令五申，在繁盛區域，雖未敢公然違禁屠宰，然警力未及之山鄉僻壤，事實上仍然任意屠宰，莫能緝獲究辦，以致耕牛減少，牛價竟騰貴至一元一斤，春耕前途，至堪危慮，本府前以取消屠宰稅之牛稅或可收禁屠之效，曾建議省府採納施行，維蒙令飭稅務處注意祇准收取老弱殘廢之牛稅，但迄今未能免除流弊。

庚、推廣專業情形 自二十六年春建設廳在本縣之南港設立園藝改良場糖蔗分場以來，以所試種之爪哇種蔗收穫率及糖分含量均較土種優良，頗受農戶歡迎做種，二十七年發發該項蔗計共二千畝以上，此後可望繼續推廣，成爲重要農產品之一。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茲將二十七年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擇要紀載如左：

1. 繼續疏浚三橋河 此項疏浚工程，係廿四年度征工服役縣計劃工事之一，自開始後至廿六年度止，計共疏浚五七、三八八土方，未疏浚之一七〇、〇二一土方，經上年年度改變原定征工方法，代以由游擊戰區返籍

之壯丁難民給價疏浚，截至年度終了，計已疏浚三分之二。

2. 疏浚南湖河 南湖河道因久未疏浚，淤塞不堪，大有妨害農田水利，經於上年度十二月份派員前往實地丈量，會同南湖水利會，擬具計劃於今月十五日起開始疏浚。

3. 打撈各河道野荷 本縣各河道野荷蔓延，爲害由來已久，妨礙舟楫交通外，並害及農田水利，其中尤以縣屬之萬全區內各幹支河道蔓延尤甚，經令飭各鄉鎮負責督撈，雖未澈底肅清，但舟楫來往已不至如前之處處遭受障礙矣。

4. 督飭修築東垵陡門，縣屬小南區桃源鄉之東一陡門，關係農田水利涉及梅溪、梅源、桃源三鄉，因年久未修，失其效用，經督飭小南區水利委員會，籌劃修理，并隨時指派本府技工，前往指導，業已竣工，計支用修築費二千元。

壬、漁業情形 本縣漁民約計二萬一千二百餘人，內中操夾網漁業者約三千二百餘人，大網者二千二百餘人，鷹捕者四千餘人，餘如小網插網，琉璃、艦槽、丁香白魚等一萬餘人，全年漁獲物價值收入總數，約二百十餘萬元，較之去年（廿六年）減少七十五萬元，其原因：（1）自抗戰以來，敵艦不時過境，漁民爲避免無辜遭害，因之時常輟業，（2）因海匪乘機猖獗，洋面不靖，如八月

南甌漁區竹嶼大山等處，被海匪毛向清股上山盤據，全山漁民衣物器具，均被洗劫一空，并擄去漁民老大人，勒贖五千金後，始行釋放，此次損失共約二萬餘金，其時適值漁汛旺盛各地漁民聞風不敢出海，因而相繼停業，為時頗久，迨至匪氛稍平，方各次第復業(3)因漁鹽關係，本縣漁區除南甌山外，江南廳鹽、石坪、炎亭、大漁、小漁、中墩沿海一帶，均有漁民，計算人數較多南甌一倍，而漁民用鹽，僅南甌一區規定漁鹽，江南各地漁民均須購用食鹽，漁鹽稅輕每担祇有三角，食鹽稅重，每担須四元九角，稅率輕重相差十五倍以上，(4)漁民醃製魚鹹，購買食鹽，成本較貴，脫售非易，往年均係購買外來台私，以資挹注，雖有時被稅警獲罰，尚屬合算，本年因敵艦遊戈，外私來源稀少，購用食鹽醃製，成本過昂，無法脫售，倘向南甌購買海程遙遠，往返需時，急不待用，須購存儲，被稅警查獲，藉詞衝銷仍被充公，雖然迭次呈請在江南沿海適中地點之石坪或大漁設立漁鹽分銷處一所，以利漁民，未蒙照准，故本年江南漁民漁獲物僅有鮮售及遇天晴淡晒，如無法鮮售或天雨不能淡晒時，任其腐爛而傾棄者，為數甚巨，全年漁獲物價值收入減少此為重大之原因，加之抗戰時期紅烤蔴烤來自外地，價格飛漲，製備漁具，成本較重，故漁民所得純利，甚為微薄，困難已極，雖本年漁汛盛旺，尚有多數漁民，仍有不能維持生活之概。(以

上為二十七年份本縣漁業情形)

癸、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食米與茹絲固為本縣主要食糧，農產品之大宗者為大小麥、菜子、花生、菸葉、蠶豆、茶葉、紅糖、甘蔗等，林產品則以山農多耕種甘藷、森林廖廖無多大出產，上年度穀類等產量估計，食糧有食米五九〇、五五〇公担。茹絲五七七、五〇〇公担。農產品有大麥四、三四〇公担。小麥一、〇六〇公担。菜子九、二一六公担。花生三、六四公担。甘蔗八〇五、六二〇公担，蠶豆二、三〇四公担。菸葉二、三〇〇公担。紅糖八、三四八公担。以上數字係根據二十五年調查所得者，惟食米一項以上年度大水為災，係以七折計算。

子、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縣農會成立於二十五年三月，各鄉成立鄉農會共計七十五所，會員共計一萬一千六百七十五人。縣漁會成立於二十七年十二月，會員計一百三十人。

丑、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建設經費支絀，迄未有農場之設立，平素端賴農業技術人員考慮所得為與革然推行僅限於介紹優良種子與指導耕種方法，收效殊未若辦理示範區、推廣區等之鉅也；惟改良茶葉一項，經於二十六年春舉行茶葉講習會，結果一般茶商茶農尙能遵循，改良品質藉以推廣銷路，二十七年內獲利之豐為近數十年來所稀有，雖云遭逢機會，要亦講習會諄諄勸導有以

致之也。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及手工業品每年生產估計 茲將本

縣手工業情形，以及年產估計列表如次：

平陽手工業品種類暨生產狀況表：

業別	品名	年產數量	年產價值	工人數	製造所數
冶鍊	鋸	一、二〇〇張	一、六〇〇元	三〇	一
	鋸	一、二〇〇張	一、六〇〇元	三〇	一
陶瓷	器	二八〇	六、〇〇〇元	四〇	一四
	器	一四〇	七、八〇〇元	四	二
棉織	華成布	五、〇〇〇疋	一、九〇〇元	三〇	一
	紗	一八、〇〇〇打	一三、〇〇〇元	七	七
針織	箱	一三、〇〇〇方尺	九、八〇〇元	三	九
	皮	五、〇〇〇方尺	八、三〇〇元	三	九
製革	皮	二、〇〇〇方尺	九、〇〇〇元	三	九
	皮	二、〇〇〇方尺	九、〇〇〇元	三	九
皮製業	衣箱	八、〇〇〇只	二、五〇〇元	二	八
	傘	一六、〇〇〇把	七、八〇〇元	四	二
紙傘	紙傘	一六、〇〇〇把	七、八〇〇元	四	二
	紙傘	一六、〇〇〇把	七、八〇〇元	四	二
磚瓦	磚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元	三	二
	瓦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元	三	二
製方	斗	一、九〇〇件	三、九〇〇元	一	七
	四號簿	八、〇〇〇件	八、〇〇〇元	一	七
紙粗	紙	一三、〇〇〇件	一、〇〇〇元	三	五
	紙	一三、〇〇〇件	一、〇〇〇元	三	五
紙扇	紙扇	一四、〇〇〇把	一、三〇〇元	二	六
	紙扇	一四、〇〇〇把	一、三〇〇元	二	六

乙、手工業生產運銷情形 觀察上項表列，本縣手工業品年產價值數字共計未滿三十萬元，在農村經濟上所佔地位實屬渺少，但本縣手工業品非自昔即微弱若是也，在十餘年前（民十三年間）瓷器一項外銷曾達四十萬元，祇以技術未加改良，難與國內進步瓷器競爭，以致一落再落，近且瀕於破產，雖自上年組織各磁業合作社，對於資金調轉稍呈活動現象，然技術方面則仍墨守成法，因之運銷方面，殊乏暢通希望，關於改良技術深望本省手工業指導所，予以贊助，次於瓷器者，厥為薯飽工業，斯業為本縣特有之手工業，宜乎運銷情形浸日上，惟自抗戰以還，主要原料之黃銅價格暴漲，製造成本，祇見增多，為顧慮農民負擔計，又不能任意增加售價，因之運銷方面，亦未呈不若何飛騰現象，再次為製箱業，查此業與紙傘、製紙二業，永加最為發達，本縣製造歷史尙暫，技術上難與競比，益以牛荒達於極點，牛皮來源短少，營業自亦難期興盛，他如製皮、磚、瓦各業，在上年度，亦未見若何發展，要之發展本縣農村經濟，首要在改良農業，其次厥為手工業，而手工業中急須加以改進者，厥為瓷器業，敢不憚煩，希望省手工業指導所，在最短內能實現具體的辦法。

丙、工廠情形 本縣工業素無基礎，可稱為工廠者，僅有華成布廠而已，查該廠設備及作業，尙未脫家庭狀況，廠

中僅有鐵輪機二架，木機七十架，抬花機五架，大輪機一架，紡車六十部，打花機一架，所雇用工人共一百九十九人，內中女工一百零七人，包件給予工價。惟上年度因布疋來源困難，該廠得盡量織造原儲材料應市，一時獲利頗豐云。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工會組織起於民國十六年間，縣設總工會，下設各業工會，其中重要者有二：一、為鑿業礦工廠兩職業工會，因本縣鑿山出產明矾，在最盛時年達一百餘萬元，現雖低落然年產尚值六七十萬元左右，該地設立鑿廠二十餘座，工人五百餘人，礦工挑工共有二千餘人，故該工會較為重要，二、為鹽民職業工會，本縣地處海濱，沿海一帶居民，多係晒鹽為業，每年產鹽達五十萬元，關係國計民生至鉅，故工會亦屬重要。三、為薯匏業職業工會，該會工人對於製造薯匏均有專門技能，歷年運銷浙閩各省，營業頗稱發達，其次如民船船員工會、挑運工會、駁運工會、造船業工會、木工業工會、火力車夫工會、鑿石挑工會、製繩業工會、理髮業工會、裁縫業工會等共計工會十四所，會員五千三百三十八人，此本縣工會組織概況也。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為濱海之區，有甌江可直接出口，全縣面積三百餘萬畝，人口七十餘萬，出口品之大宗者

為米穀、茹絲、明礬、菸葉、磁器、牲畜、蛋等，進口貨之種類為廣貨、洋布、花紗及南北貨品等，兩者相較，出超尚鉅，故地方經濟在平時尚稱富庶，惟自抗戰以來，本縣特產銷路阻塞，資金呆滯，進口貨又漫無統制，反使消費增加，且商人好利，至易形成走私，投機、操縱現象，加以本縣地居濱海，敵人時有威脅之可能，本縣有鑒於此，因即竭力推行合作事業，實施戰時經濟建設，以求調整物產，活潑資金，增加生產，改善民生及防止走私暨奸商投機操縱，益以合作組織，組織民衆、訓練民衆，動員民衆藉增抗日自衛力量，爭取最後勝利，一年來以人力之不夠分配，致各項工作未能依預定實施，然如鄉鎮單位合作社及磁業、甘蔗、蛋類等合作社之組織，已稍著成效，他如漁業合作社等，亦正在推行中，各區除昆南區以地位上關係外，其餘各區均能普遍發展。再本縣為求事半功倍起見，特籌設合作事業室，以期合作事業之蓬勃發展。

乙、合作社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合作社自去年起，均依照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組織鄉鎮單位合作社，原有合作社大部尚予暫留，茲將鄉鎮單位合作社及原有兼營合作社社員人數、社數、股金分錄下：1. 鄉鎮單位合作社社數四十三社，社員人數四千九百六十二人，股金額九千三百六十元。2. 原兼營合作社社數六十七社，社員人數三千二十二，股金九千三百五十元。3. 聯合

社——區聯合社四社，縣聯合社一社。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及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面積廣闊，物產豐富，過去經營方式，大都操縱於牙人之手，緣以人力財力之不夠，致各項事業未能一一推行，茲就業已舉辦者擇述如下：

1. 米穀產銷——本縣出產向以米穀為大宗，自抗戰以來，他處產米區域，相繼淪陷，吾邑遂成主要米穀供給地，故去年米穀上市之時，幾不待貯藏運銷，而為各地爭先採購，數目約在四萬元以上，大部皆由各社社員，將生產品送交合作社倉庫貯藏脫售。

2. 盜器產銷——本縣磁業在民十三四年間運往營口大連各地，年約四十萬元，後因技術競爭之失敗，加以抗戰以來航運阻塞，致本縣磁業無法維持，本府為救濟失業工人起見，特於本縣產磁各地組織合作社，先後成立者計有磴埠、順溪、墨城三處，社員六百許，股金共一千五百元，去年營業額約三萬五千元。各社盈餘除開支外，其社員紅利分配，乃根據各人每年度結束工資之多少為標準。

3. 蛋類運銷——本縣蛋類自抗戰以後，悉由蛋類運銷處統制辦理，緣各鄉以該處壟斷收買，乃發起組織蛋類

運銷合作社，本府為免除少數商人濫混起見，乃暫專指導江南區聯合社辦理蛋類運銷事宜，其辦法即以該區原有合作社社員為基本，各社收蛋以其區域之大小

劃分數組，每組社員每日將其生產品送交組長，由組長送交社長，各社並將社員姓名分戶記帳，單位合作社每日應將社員生產品送交區聯合社，事前由聯合社印就蛋類運銷証，各社分發一張，聯合社收蛋，即根據該項証書收受。對非社員則以不交易為原則，聯合社收受社員蛋類，即付以當日全部市價，各社亦分戶記載，區聯合社收得各社蛋類，乃即運往溫州蛋類運銷處脫售，將來盈餘即根據各社交易額之多少而分配，而各社亦依據每一社員交易多少分配紅利。區聯合社探經理制，各職員酌給生活費，單位合作社即探義務職。該社收蛋平均每日以五千計，則每月交易額可達四千三百元左右。

4. 甘蔗運銷——本縣甘蔗運銷向由牙人操縱，而與蔗商交易往往發生侵吞蔗款，壓低價格情事，致生產者無利可獲，而交易及以賒帳為多，本府有鑒及此，乃指導組織甘蔗運銷合作社，並由該各單位社組織聯合社辦理，並以現金交易為原則。聯合社對於社員生產品之脫售，亦分戶記載，自去年十月至今，交易額達六萬餘元。

此外薯飽合作社，辦理有年，成績甚佳，他如草織、製繩等社，亦正進在前進之中。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之放款，皆直

接貸放於單位合作社，大部為購買肥料之用，他如特產合作社信用放款，亦屬不少，詳情見合作金庫業務，茲不贅述。

戊、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消費合作社，尚不見普遍發展，專營是項業務者，僅山門鄉合作社一處。查該社社員六百餘人，股金五百元，其消費部之組織，乃供給社員日常必需品暨肥料等，社內雇用職員四人，每日交易額達五千元，社員與合作社立有存摺，社員購物皆逐一記載摺上，以憑年終計算紅利之分配，其他各社縱有兼營，其範圍亦極少。

己、訓練工作情形 關於訓練工作，餘派指導員下鄉巡迴指導外，其他如訓練班等，上年度尚未舉辦，巡迴指導之目標為1.業務進行。2.時事報告。3.關於兵役及其他事項之宣傳。

庚、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合作網之建立，惟江南一區，然亦以組織不健全，運用欠靈活該區以三十社組織一網，並以錢庫為中心，平日間所有消息，皆由中心點出發，一有匪警及其他消息，即互相傳遞。

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推行合作，困難殊多，茲擇其重大者分述如左：

1. 本縣面積廣闊，社數在百以上，指導員一人每月需三分之二時間在縣辦公，其餘三分之二時間下鄉，則每月至多只能視導十社，竊以合作事業之推行，須有指

導者時加指示督促，俟其自悟後，則易發展，否則一曝十寒，即難成就，故本縣合作事業最感困難者，厥為指導員之缺乏。

2. 合作事業之在本縣，雖云稍有推動，然社員及非社員，對合作之真義尚缺少正確認識，致影響事業之發展。

3. 各社會計人員之缺乏，帳目未能明瞭記載，而社員中知識亦過於幼稚。

4. 合作社之推行，凡與商人有發生利害關係時，往往受其破壞，致事業不能順利進行。

以上各點困難，其解決方法，如第一二兩條，應趕速成立合作事業室，使合作社能時與指導者接觸，關於第三條，則應創辦合作社職員訓練班。並時加巡迴指示，至於第四條，則應呈請政府對於各合法之組織，予以最大之權利及法律之保障。

壬、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各級合作社，雖依次設立，然業務之不能開展，輾斷把持者之不能肅清，皆足影響全縣整個事業，此應以極大努力與決心，剷除障礙合作事業之阻力，並開展各級合作社之消費業務。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縣合作金庫於上年二月間奉令籌備，二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籌備處於農民銀行，八月

十日正式成立縣合作金庫，二十七年度營業時間僅四個月又二十一日耳。以繼前農民銀行原有之基礎，致各種業務得以順利進行，茲將主要事項分述如下：

1. 實收資金 該庫資金除由前農民銀行資金及該行歷年盈餘合計五萬六千七百四十六元四角九分，悉數移充為縣提倡股外，又收縣提倡股三千元，省提倡股三萬元，各級合作社一萬一千八百三十元，共計資金十萬一千五百七十六元四角九分，現各地合作社續認購者，日有數起，將來資金增加，無可限量也。

2. 吸收存款 本縣金融機關，共有中國、地方及縣合作金庫三家，中行設立最早，以歷史悠久，信用卓著，吸收存款自較為易，地行設立未久，吸收存款為數尚微，惟本縣各種公款，原多存放前農行生息，旋奉省應命令，改存地行，於金庫存款不無影響，際茲抗戰時期，民心動搖，稍有餘資，大都購置實業。況本縣民間借貸，利率均在一分以上，欲以低利吸收存款，自屬困難，查該庫自上年十二月底止，存款總額為三萬九千二百十三元另八分，尙可差強人意也。

3. 放款業務 金庫放款，尙以合作社為對象，視有餘力，方酌辦小工商放款，該庫至上年十二月底止，放款總額為十一萬三千四百六十五元三角，內中合作社放款佔十分之九，其他放款佔十分之一，而合作社放款種類，信用佔十分之六，抵押佔十分之四。

4. 倉庫業務 本縣江南、小南、南港萬全四區，均為產米區域，且合作社組織，亦較他區發達，去年該庫在江南宜山及南港靈溪兩地，各建築倉庫一所，業已先後完成，宜山倉庫已開始營業，惜完工太晚，僅儲穀六萬四千餘斤，押款二千元，靈溪倉庫，甫告落成，業務尙未開始，查該區亦為茶菸產地，俟新茶上市，定有相當之業務也。至小南、萬全兩區，以各該地各

社成立已久，歷年辦理倉庫，尙有相當成績，故每即就地封倉押放，使社方自籌備簡易倉庫，由金庫派員查封放款，去年底共封存食穀三十萬斤，押款七千餘元，現多陸續收回。下年度擬在該兩區適中地點直接建築倉庫，以便各社存儲而利放款安全。

乙、農民銀行或其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農民銀行自上年度八月已改設縣合作金庫，此外未有其他農貸機關。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根據本縣合作金庫章程第十三條之規定，俟各種合作社及各種合作社聯合社增股時，省縣提倡股得逐漸收回。

丁、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本縣合作金庫及前農民銀行對於放款均以合作社為主，手續頗稱穩慎，而合作社社員亦頗能遵守信用，故過去放款，尙能按期收回，自農行成立以迄改組為合作金庫，先後五年多，放款總額在五萬以上，結果催收款僅三千元左右，不可謂無相當信用，惟該庫為擴大農村金融活動計，現在

努力改進放款之方式，茲將改進辦法分述如次：

1. 倉庫放款 本縣合作社之生產，以農產品為最多，欲求放款之穩妥，當以抵押放款為上，故本縣合作金庫，就江南、南港等區各建倉庫一所，盡量利用倉庫，做抵押業務，今之戰時合作社，因股本甚少，社員入社易於普遍，但份子複雜，難免良莠不齊，信用放款，難期穩妥，縣庫除利用自建倉庫外，並就各較大之合作社，獎勵自辦簡易倉庫，就社員住宅或當地適當廟宇改用，盡力減少信用放款，而代以倉庫放款。
2. 實物放款 農民信用借款，其正當用途以購買肥料，農具等居多，本縣金庫主張將來信用放款，逐漸改為以實物代替，使農民得到實物，用途易趨正當，且實物由縣庫整繳購辦，其價格亦較農民另星自買為便宜也。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磐山之明礬，秀溪之薯飽，在本省他縣絕無產製，可稱為本縣之特產，此外運銷產物之大宗者，為食米、雞蛋、甘蔗、茶葉等，茲合併報告如下：

1. 明礬 明礬之運銷，向乏統制，概由商人自由經營，調查二十七年份內運銷數量約計十五六萬包，（每包一百斤），每包平均售價在三元左右，總值近五十萬

元，運銷地點為上海、甯波、汕頭、香港、台州、永嘉等處。

2. 薯飽 本縣薯飽之產銷，概歸秀溪薯飽合作社經營，在二十七年份內運銷數量約計十七萬元，其銷路除溫屬各縣外，遍及金華、甯波、台州暨閩屬福鼎等處。
3. 米穀 本縣產米數量，在溫屬各縣中雖屬較多，但若無茹絲多量代用，自給尚不敷甚鉅，上年因水災奇重，產量大減，民心惶恐特甚，本府為遵奉省內食糧絕對流通意見起見，未敢擅自禁止出境。計在二十七年度內，共輸出京秈糯各種米量共為五萬六千六百六十一担。
4. 雞蛋 在二十七年份內，雞蛋運銷出境者計共一萬七千餘，每節九百個，價值每節二十三元至二十四元不等。

5. 甘蔗 二十七年份本縣南港、北港、江南三區產蔗數量約在一百二十萬把以上，除本縣內銷約十萬把外，餘數均為輸出。上年甘蔗成熟時，曾組織甘蔗運銷處，成立一月，奉令改為甘蔗運銷合作社聯合社，辦理運銷事宜，計自十一月成立起十二月底止，該社經辦運銷約七十萬把，每把平均售價約為一角二分，大部份運銷於台屬各縣。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查本縣祇有第二區交易公店一所，除銷售南甌烏漁民食米外，未經營其他業務。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經辦之各種重要工作概況，分列如左：

1. 督辦公穀 本縣前以糧市疲滯，電省請求救濟，即由省調整處與本縣訂購食穀一萬袋，因價格關係未能如期購運，由本處會同縣府派員下鄉親購，始克竣事。
2. 組織物價評議委員會 本處調整物產首重價格平準，由黨政各機關暨有關團體各派代表組織成立。
3. 組織本縣食糧公司 原為官商合辦，資本總額為二萬元，由上年四月二十三日開始營業，至八月十五日停辦。
4. 組織第二區交易公店 該區地處海濱，尤其南麂島民食糧及日常必需品常生問題，因指導組織交易公店，以資管理。
5. 協組戰時合作社 查戰時合作社，對於物產調整至為重要，爰擬定組織辦法：(1) 凡本縣各種特產合作社，其辦法確有成績者，得暫緩改組(2) 各鄉鎮內如已設有合作社者，即就原有合作社改組擴充成立，或與合併辦理。
6. 籌辦食糧出境事宜 自公營食糧運銷處停辦後，適以水災為患，收成歉薄，呈准暫停穀米出運，嗣奉省區令飭弛禁，迭擬恢復食糧運銷處，因無人負責，經由黨政機關團體集議，訂定本縣食糧出境管理暫行辦法，依照辦理。

此外關於調整事宜，均隨時遵照上級機關命令辦理。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商業不大繁盛，日用品價格變動極微，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祇就食糧一項加以評定，然是項價格，輒隨外縣需要狀況而漲落，雖經評定，迄未能完全依照評定價格，屹然不變。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業不甚發達，除縣商會外，僅有鯊江、水頭、宜山鎮商會三所，且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之組織，又不若永嘉、瑞安之多。計縣商會所屬同業公會有碾米、國藥、綢布業、魚業、鹽店業、茶業、礬業、廣貨業、屠宰業、醬油業、等十同業公會；鯊江鎮商會所屬者有布業、豬行業、米業、魚行業、醬油業、屠宰業、山貨業、國藥業、捲烟業、南北貨業、魚鹹業、廣貨業等十二同業公會。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水上交通：

(1) 本縣鯊江埠距離外海約十里，海上輪船可溯鯊江直抵該埠，未奉令封鎖以前，該埠輪船北駛上海，兼灣楚門、瑞安者，計有老瑞平商埠輪等三隻，直航上海者計有新瑞安商輪一隻，直航營口者計有南昌商輪一隻；南駛福州兼灣沙埕者，計有

安海商輪四隻，直航福州者計有福星商輪四隻，直航廈門者計有福海商輪一隻；來往南甌赤溪者計有明南商輪一隻。合計總噸數共計二千九百，自封鎖以後，貨物進口，殊感不便，又航行外海之航船，在平時計有烏沙、捲底（航船名稱）等類共三百一十一隻，行駛於上海、甯波、台州、永嘉、玉環、瑞安、福州、南甌、北甌等處，載重共約一千四百噸，邇來因海上倭寇海匪並擾，航行已不如平時繁盛矣。

2. 內河（江）交通 本縣鰲江在名馬渡分流，一支西北上溯至北港之水頭鎮，一支西南下沿至南港之靈溪鎮，里程自鰲江埠起各七十華里，行駛江中船隻，除有勝飛小汽船一隻來往水頭鎮外，行駛北港者，計有五肚一百另四隻，八艙十五隻；行駛南港者計有四艙一百一十隻，（五肚、四艙、八艙均為民船名稱）各種民船每隻載重：五肚約二噸，四艙約一噸，八艙約四噸，此內江交通之情形也，至於本縣河流交錯之萬全、小南、江南三區之水上交通，除由縣城至鰲江鎮（屬小南區）及由縣城經萬全屬至理安之飛雲江邊，各有汽輪一隻，每日按時開駛外，三區共計有小河船二百四十二隻，專供運輸客貨之用，交通尙稱便便利，此內河交通之情形也。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四一

2. 陸上交通 本縣縣道幹線計長四〇一、七華里，支線計長八〇五、二華里，此外鄉村道路四通八達，步行到處可通，惟因路面純係粗石建築而且未加修闢，以致各種交通工具，未能按照需要發達，殊為缺點，際茲抗戰時期，整頓交通固屬切要，但本縣地處海濱，時有受敵人威脅可能，本府對於修整縣道及鄉村道路，迄未敢擅自施行，恐整頓之後，反受敵人利用也。陸上交通工具，除瑞平公路業已奉令破壞，免予紀述外，計縣城置有人力車一百另一輛，腳踏車二十輛，除此之外，鄉間絕少車類供給運輸，日常貨物端賴挑運，旅客艱於步行者，亦祇有乘轎耳。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之瑞平公路，自瑞安入境至橋墩門止，共長五十二公里，行車未反一年，即奉令破壞，計自瑞安入境至白馬渡長二十九公里，係二十七年份上半年破壞完竣，又自白馬渡至橋墩門長二十三公里，係上年度十二月底破壞完竣。已破壞之路基，本年可望全部墾種，達到毀路為田目的。

丙、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在二十四年度以前，境內祇有省長途電話，因之通話範圍僅限於路綫經過之城廂，鰲江、靈溪、橋墩門四處，（靈溪代辦所係二十四年度下半年期添設）鄉村消息，極感呆滯。自二十四年冬剿匪軍興，為靈通情報便利清剿起見，先由本府籌劃架設橋墩門一至關帝廟，一至莒溪，繼由本府分飭北港暨南港兩區鄉

鎮長及有爲人士，組織各該區鄉鎮村電話籌設委員會，就地籌款架設，由鯉江一至北港之水頭鎮，一經南港靈溪至藻溪，各鄉村電話線，自是以後，北港區其他各鄉鎮以及南港、江南、昆南、萬全各處人士，鑒於鄉村電話，非但利於防剿，抑亦便於通訊，一經本府督促，即相率組織委員會，從事架設，是以截至上年止底，本縣鄉村電話路線，計已架設者達五百三十九華里，境內各中心鄉鎮固無論，即僻處天井鄉之吳洋，墨城鄉之三沙，南陸之鎮下關，均有分機設置，通話無阻，實距完成程度不遠，所未臻盡善者，除北區與江南區可直接通話外，其餘各區鄉線之聯絡，尙有賴於本省長途電話耳。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府接奉 省主席電令限於同月底澈底破壞境內公路等因，遵查本縣境內公路計長五十二公里，除自瑞平交界起至白馬渡止一段（計長二十九公里）及鯉江支綫已於二十六年下半年度奉令破壞完竣外，尙餘自白馬渡起至橋墩門止一段，計長二十三公里，急須遵令如期破壞，乃派員前往公路經過地之南港區署，召集沿路各關係鄉鎮長，討論援用國民工役法，征工破壞，當以事關國防，一致熱烈接受，經依法籌妥一切手續，遂於十二月二十三日开始動工，

至三十一日全部竣事，計是役共征集壯丁一萬四千九百另二人，共服工役四萬四千七百另六工。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歷年征工尙未遭遇多大困難，惟因一般服役人民，尙未正確認識此種國民工役爲國民應盡之義務，輒不視同己事遵時到工，以致遲到怠工之事時常發生。此項困難，一俟保甲組織健全並多次曉諭後，自不難望期順序服役。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查國民工役第十三條『人民服役之地點，以其居住所之附近爲原則，在住所五公里內者，得不發給養，在五公里以外者，應發給養』其發給養原旨，似在於住居距服役地點五公里以外者，事亦同樣感覺不便，不過不便程度有甚有不甚之分耳，故對於發給養一節，似應對於住居距服役地點在五公里以內者，給予午膳費，藉以稍示公允。因之該法第十三條擬請改爲『人民服役之地點，以其居住所之附近爲原則，在住居五公里內及五公里外者，得分別發給養』又同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亦應擬請改爲『人民服役之地點，在五公里內者，應發午膳給養，在五公里以外者，應發全日膳宿給養，由縣市政府配置當地生活程度分別厘定之，但每餐不得少於七分，每日不得少於二角。

(46)瑞安建設工作報告安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全縣計五十二萬六千二百七十九人。

乙、土地面積 全縣計九萬八千另六十三人。

丙、壯丁數目 全縣計六千另二十五方里。

丁、耕地面積 全縣計四十七萬二千九百三十七畝。

戊、荒山面積 本縣荒山正在調查，尙無確實統計。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總數爲一千七百二十六元，其分配

如左。

(1) 農林經費三百八十四元。

(2) 公共工程經費八百七十四元。

(3) 合作事業經費四百六十八元。

二、農業

甲、辦理播種冬作情形 除派農業指導員協全省農業改進所

人員，赴各區從事宣傳並指導農民播種外，並在各區

署附近，擇定農田三五畝，作爲示範麥田，以資提倡觀

摩，暨作各區小麥生長之統計。而農民因去年晚禾歉收

，以及農產品價格提高之關係，亦多能自動競起播種小

麥，藝苜蓿，草子等作物，所以今春農田休閒者，頗佔少

數。

乙、辦理墾植情形 本縣境內永瑞、瑞平公路破壞後，本府

即督導農民耕爲田畝，種植雜糧。現瑞平路路基，已有

大部分墾殖成功，永瑞路基墾成尙少，有待今春續墾。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督同縣農會召集各鄉農會會員普遍

宣傳，以收宏效。

丁、蠶桑事業情形 本縣蠶桑事業並不發達，惟山鄉一帶間

有農家養蠶，產絲以自製衣料，或以之出售，以作婦女

之副業者。

戊、造林情形 本縣爲多山區，尤其爲大畧高樓陶山各區

，山脈連綿，峯巒重疊，年來因宣傳提倡結果，農民造

林漸能積極。除普通竹木外，本年增植之桐油爲數頗多

，但曠僻山地，因保護難周，尙多荒廢，現正派員指導

其組織林業合作社，從事經營，以期發展。

己、防治病蟲害情形 本縣治蟲人員自上年奉令裁撤，尙未

恢復設置，對於防治病蟲害工作，無人專辦，但對於剷

除稻根，厲行冬耕暨摘除麥類黑穗等工作，均曾隨時派

員下鄉督導農民實施。

庚、畜牧情形 本縣畜牧事業，以養鷄、養鴨、養豬、養牛

爲多，但除各鄉間有養養鴨羣羊羣者外，其餘係家庭間

普遍之副業，每戶所養隻數均屬不多。畜產品以煉乳、

雞蛋、白脫油、牛皮居多。

推廣事業情形 本年度本府所致力推廣者為桐油、棉花、小麥三種，除油桐小麥業有相當成績外，棉花一種現已派員調查土性，並準備種子。

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負山面海，飛雲江橫貫其中，境內溪流河道多賴陡湖以調節水源。惟各處因限於經費，多有年久失修，影響農田灌溉，上年度適以城隍奉令拆除，爰利用城石興修，查各鄉鎮已來請領城石從事修築者，計有民權鄉薛里埠下陡門，董華鄉董田埠下陡門，汀香鄉汀田埠下陡門，濱海鎮橫山陡門，民族鄉上望埠下陡門民生鄉前埠埠下陡門等。此外如疏濬各處河道，暨開鑿山區水井坡塘等事宜，正在派員查勘計議進行中。

漁業情形 本縣東面濱海，漁業向稱發達，境內有漁民一千五百餘人，而直接間接賴漁業為生者，如魚行、魚鋪魚販，及魚具業工人，與其家屬等，尚不下數千人。從業漁夫，多住於東山，大教場二地，重要漁村有北兜，北龍，大時，銅盆，齒頭，鳳凰，長大，葡萄岙等處。全年漁產品總值約計一百四十餘萬元。重要漁貨，有黃魚、帶魚、白魚、鱉魚、墨魚、鰻魚、細魚、鮮魚蝦皮、蝦尾、江蟹、魚叩、魚鱗、螟蛹等，而以帶魚，蝦皮，黃魚三種為最多，漁貨卸賣市場。在飛雲江下游北岸之縣城南門外，魚行均集中於此。關於漁業改進問題，雖尚未多實施，但對於漁民迫要之需求，如供給漁鹽

，設置護輪等，則業已先後舉辦，奈自抗戰以後，海面被敵艦控制，海匪乘機猖獗，漁民作業險阻，生計不絕如縷。本府有鑒於此，曾會同縣黨部召開漁民救濟會議，決定由漁民籌款購槍自衛，業已呈請上峯核示。其次如劑調漁業金融。現已籌備設立漁民借貸所，籍以扶助漁民合作，而促進漁業之發展。

子、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 1 米 計八十四萬餘担
- 2 蕃薯及薯絲 計三十六萬餘担
- 3 麥 計五萬餘担
- 4 菜油子 計一萬四千餘担
- 5 荳 計一萬一千餘担
- 6 茶葉 計二千餘担
- 7 菸葉 計一千餘担
- 8 木 計三十萬株
- 6 竹 計十萬株

丑、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1 農會 全縣計有鄉農會五十九所，會員已經履行登記者，共計三千五百餘人，縣農會前已成立，旋因會務散漫派員整理，現尚在整理中。

2 漁會 本縣漁業團體原有漁會，魚業同業公會，及魚鋪業同業公會三個單位，上年度因奉令併為縣漁會，爰由縣黨部派員組織整理處，從事整理，現正

在舉辦會員登記事宜。

寅、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 1 調劑生產資金 以擴充及增強合作社，並推行互助社，由合作金庫貸放肥料，及其他生產資金為實施範圍。
- 2 樹立農業改進機構 在中心農場及示範農場等未設立前，以推動農會，督導保甲長，暨運用合作社、以謀良種良法之推廣。
- 3 普及農業改良智識 以施行農會會員訓練，編輯民校補充教材，及舉辦農業講習會為初步工作。
- 4 增加雜糧生產 以開墾荒地，及半荒地，擴充小麥及蕃薯之種植為主要工作。
- 5 改良品種改良耕作方法暨治蟲方面 對於水稻鹽水選種，小麥冷水溫湯浸種、烟莖防螟，防治鉄甲蟲，厲行土地深耕諸端，務須督導農民實施。
- 6 發展林業 除整理苗圃，培育大量苗木、以供公私造林之需外，並派員調查荒山，強迫山農造林。
- 7 興修農田水利 疏濬淤塞河道，開鑿山區坡塘水井，派員協同鄉保長查勘後征工舉辦，必要時組織水利法團主持辦理。
- 8 發展畜牧及增進農村副業，以指導農民組織合作社為入手。
- 9 舉辦農村調查，業已擬定表式，期於本年度內辦理

完竣，以為改進農業，建設農村之參攷。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工業最稱著名，其貨能抗衡舶來品，遠銷外埠者、有煉乳、白脫油、彈花機、罐頭食品、澱粉等惟非完全手工所製。煉乳初有煉乳廠六七家，以百好廠為最大，旋其餘小廠均為百好所收買兼併或失敗停業，獨百好廠資本雄厚，經營得法出品年達三十萬元以上，近年又兼製白脫油出售獲利頗豐，因此他人繼起從事此業者，頗有其人，惟以該廠曾經呈准實業部，賦予周圍三十里內專製三年之權，爰是與新設者時有發生糾紛，均經本府妥為處置。彈花機為本縣工人李毓蒙所創製，以之彈棉，較其他外國彈棉機器為適用，國內銷路頗廣，政府亦有特許專利。罐頭食品以牛肉枇杷二種為多，係太久保廠所出已有多年歷史其品質聲價均較其他同樣罐頭品為高。澱粉為南堤澱粉廠所出，該廠設備尚稱完備，出品有供食用及工業用之分，惟所用原料——塗園產蕃薯——不能充分供給，所以該廠每年常有多月停工。此外重要手工業品，尚有屏紙，紅糖，黃酒，刺繡品磚瓦等。屏紙為山鄉農民土法所製運銷外埠為值亦有數十萬元之鉅。惟質地多脆僅可供迷信者焚化之用，但近來有一種「四六屏」紙出產，運銷上海，因其可作衛生草紙之用，頗受歡迎，殊有發展之希望。紅糖

製造雖未應用機器，但近年因濾法煎法改良，暨蔗種改良，出品遠非昔時土糖可比，因此價值提高，生產年有增加，惜以運銷方法尚未改善，蔗農仍難獲利。黃酒除家釀不計外，有酒坊多家從事大量釀造，出品亦頗名貴，除供本縣消費外，多運銷福建。刺繡品為鄉村婦女所製，其原料均係外商所供給，刺繡者僅取微薄之工資，中間頗受經理商人之剝削。但以工作者眾多，合計全年工資亦有數萬一之數。磚瓦業生產多為塘下區巖下霞林二村，其次為縣城西郊，惟以生產容易過剩，價格不能提高，工人收益頗微。現擬將該二村原已停頓之合作社，予以整理，並將西郊向未組織者加以組織，以實施計劃生產，統制運銷，而謀增加工人應得之收益，惟以事屬艱鉅，尙在詳細考慮中。

乙、

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及其運銷情形。

- 1 煉乳一萬餘箱，白脫油二萬磅銷上海廈門等各商埠。
- 2 彈花機三百部，銷本省及江西安徽湖南等處。
- 3 罐頭食品二萬罐，銷本縣上海及永嘉平陽等縣。
- 4 澱粉一百五十擔，銷本縣及上海永嘉樂清平陽泰順等處。

5 屏紙二十萬担，銷上海福建及南通等處。

6 紅糖二萬担，銷本縣及永嘉。

7 黃酒二萬担，銷本縣及福建。

丙、

工廠情形 本縣工廠規模最大者，為百好煉乳廠，及南

堤電汽公司，前者資本為十萬元，係獨家經營，居本縣新興工業之首位，後者資本五萬元，係合股經營，有電機三部，共計馬力二百七十五匹，關係本縣公用事業，及工業生產者頗巨。其次為南堤澱粉廠，及毓蒙彈棉機器廠，亦佔本縣工業之重要地位。此外尙有罐頭廠一家，煉乳廠二家，鐵工廠一家，碾米廠三十家，鋸板廠一家，洋燭廠一家，毛巾廠一家，其營業多尙發達。

丁、

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除已停頓暨新發起籌備者不計外，有大木業·圓木業·印刷業·鞋業·木炭業·鹽業·人力車業·民船業·補網業·十字刺繡業等工會，及碼頭挑運工人所組織之鐵肩隊等。

戊、

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本縣工業品，除前述之煉乳，白脫油，彈花機，澱粉，罐頭食品等之生產及銷路，已有相當成功，姑不具論外，為謀戰時生活用品之自給，暨充裕平民經濟計，對於抽紡棉紗，織染土布，可利用

衆多女工，從事推廣，并指導其改進。對於針織毛巾衫襪，暨製造燭皂等，均可組織工業合作社從事生產。此外亟須改進製造運銷方法，或須增加生產者，有土紙紅糖紙傘三種，其餘如刺繡品，皮革，醬酒，磚瓦，陶器，窯器，木器，竹器，籐器，銅鐵錫蘇等，則可用展覽獎勵辦法，求其品質之提高，式樣之精巧，製作之改良。惟上述事宜，本縣因限於人才，難於實施。爰於今次會議，提出：「發展各縣手工業，擬由省建設廳委派技

術人員。協同縣政府積極規劃實施，並以合作方式推進「之建議案，以求解決。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於十八年間，開始設置合作事業指導員，倡導合作事業以來，合作社先後成立，經登記核准者，計有二十餘社。惟以事屬初創，人民對合作意義尚無澈悟，於合作方法不甚瞭解，遂致基礎未固，發展遲緩。而合作指導員，又於二十六年十一月起，因經費關係奉令暫行裁撤，直至本年二月間始行恢復，中間因專責無人，對於合作社之改進推廣，不無停滯。今後為適應時勢之需求，為完成經濟建設之使命，不可不加緊努力，以求發展。是以本府今年合作事業計劃為一面調整原有合作社辦理重行登記，以淘汰有名無實之合作社。一面推行戰時合作社，以宏合作之效用，又以大畝高樓兩區，經濟枯竭，民智閉塞，合作事業向未萌芽，特決定先在各該區指導農民組織互助社以爲推行合作之初步，並規定是項事業，為各該區念八年度經濟建設之中心工作，關於經常指導調查考核等工作，由區署指定區指導員一人負責辦理。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全縣共有合作社二十四所，社員九百六十七人，社股一千四百八十六股，金額七千八百五十五元，已繳金額二千四百九十五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四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經營生產業務者，僅有三社。內計從事造林者二社，共植有油桐，桃樹，楊梅，及其他雜樹等六萬餘株，成績尚佳。從事耕種者一社，其業務即係租地以供社員耕種。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及消費業務情形 計有運銷箱菜者一社，運銷磚瓦者二社，供給日用品者一社，惟均因辦理未妥，現在業務已經停頓，尚須設法予以調整。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以經營信用業務者居多，辦理迄今，較有成效者，僅有三社，其餘均以經營不善，借款尚有滯欠，或將放款收清，不敢繼續借貸。現正在從事整理，或擴充鄉鎮單位合作社。

己、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僅於念三年舉辦合作講習會一次，此外對於社員職員之訓練，僅由合作指導員，到各社以個別談話方式，或開會講解。茲為改進訓練方式，增進訓練效果起見，擬另訂訓練辦法，切實進行。

庚、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據本縣過去之合作社情形，雖未能符合，我人之期望，但今後為調劑農村金融，促進農業發展，改善農民生活，對於此種經濟建設之基層機構，殊有全力推進之必要。惟設計，調查，宣傳，組織，視導，訓練，督促，協助，考核諸端，工作繁重，以指導員一人實有汲長綆短之慨。是以本府在合作事業室未設立以前，着該員隨時與合作金庫職員，協同出鄉工作，並與有關各機關團體儘量聯絡，暨設法培養

合作新幹部，以補救人員不敷之缺陷，而為發展合作之助。此外關於合作事業經費本年度預算所列為數頗少，對於宣傳印刷，以及其他活動費並無着落，今後為事業前途計，亦應設法予以增加。

1. 本縣各原有合作社，業務停滯居多，現已從事改進，派員前往視導，或加以整理，使續辦原來業務。或擴充其組織，改組為戰時鄉鎮或村單位合作社。

2. 戰時鄉鎮或村單位合作社，本縣因循境關係，尙未大量組織，茲謀穩健推進起見，擬將是項合作社之經營管理，及會計簿記等辦法，詳細規劃後，設法逐步推廣。

3. 漁鹽為本縣重要產業，關於漁民鹽民之合作社，均擬積極予以指導組織，以謀改善其生活。

4. 農業生產合作，擬利用已廢公路之基地，或其他荒地，組織合作農場，實施墾殖，並改進農業生產。山區造林，現已印發林業生產合作社章程，及保護森林規約式樣，分令各區署，各鄉公所參照，勸導農民發起組織，并已派員督導。

5. 工業生產合作，對染織棉布，針織毛巾衫襪，澆製燭皂，煉製乳品，榨油，以及其他手工藝品之生產合作社，均擬逐漸指導組織。

6. 特產及副產之運銷合作，本縣過去尙未有基礎，今後亟須努力推進，以增加農民收益，而謀運銷之合理化。

。是故對於茶葉，菸葉，紅糖，黃荳，油菜子，磚瓦等，均擬使之經過合作機構而運銷。

7. 大畝高樓兩區，地瘠民貧，文化落後，為因地制宜計，決先推行互助社，以為救濟農村經濟，改善農民生活之入手。業已擬具推行計劃，貸款辦法，組織須知，章程準則，互助公約等，呈省核准，分飭各該區署推行，並將派員前往協助辦理。

8. 本縣過去單位合作社組織既屬散漫，對於合作社與合作社間之聯繫，更無從着手，今後俟合作網建立成功後，即擬組織各種合作社，以期集中力量，發展業務。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之籌備情形：本縣自於上年奉頒籌設縣合作金庫進行辦法之後，即着手籌備，遵照規定由縣長兼任籌備處主任，由永瑞農民銀行瑞安辦事處主任兼任該處副主任，於二十七年三月十二日成立籌備處，并聘請本縣地方公正紳商，組設本縣合作金庫籌備委員會，即於同日舉行成立會議，當經通過本縣合作金庫章程草案，決定募股數額及募股辦法，並擇定籌備處辦公地點附設永瑞農民銀行瑞安辦事處內，從事進行。關於募股辦法，原決定由本縣籌募一萬元，呈請建設廳撥提股四萬元，俾能湊成法定股本之半數，早日正式成立。嗣以合

作社爲數不多，勸募民股又感困難，而按照本縣目前社會經濟狀況，縣合作金庫勢難延緩。於是將永瑞農民銀行瑞安辦事處股本，提撥一萬元，以爲基金。並擬具業務計劃書，及先行經營業務辦法等各項章程，提交籌備委員會議通過後，於本年一月五日，以籌備處名義，先行開始營業。然該處創辦伊始，資金既屬有限，且本縣合作組織，未臻健全，業務尙難發展。茲將三月來業務概況，摘要報告於左：

該處資金截止三月底止，合計一萬零零五十元正，其來源如左：

一、資金之籌措

一、農行撥基金九千二百元。

二、合作社認股已繳八百五十元。

2 業務之經營

一、存款

1 往來存款 二百七十元。

2 特種活期存款 一千五百十二元零七分。

3 定期存款 四百零九元三角五分。

二、放款

1 定期信用放款 一千八百元。

2 特種放款 一千三百七十元。

三、匯兌

1 匯入款項 一萬三千八百六十四元零六分。

2 匯出款項 三千七百四十六元四角。

乙、農民銀行情形 本縣農民銀行辦事處，自縣合作金庫奉令籌備後，即停止放款業務，而專從事於收回放款，所存基金，業已劃撥一萬元，作爲縣合作金庫提倡股。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合作金庫，自着手籌備後，即經推定籌備委員，分赴各區担任募股工作，並派籌備處職員，下鄉宣傳，結果雖有相當額，但未能立繳現款，現該處爲圖補救計擬設法將地方各種公款撥存該處，以資運用。

丁、改進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1 放款對象及程序方面：首先慎重合作社之組織，務使合作社社員純良，社股確實。並於事前切實調查用途，評定信用，臨放款時，要派員監督，事後要隨時審查其賬目。

2 放款性質及方法方面：舉辦實物放款，農倉放款。按用途以定期限，按信用程度以定担保，按用途與担保以定金額。並儘其可能爲合作社代理收付。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以魚鹽爲大宗，魚由漁民委托魚行銷售，再由魚行經過魚鋪魚販，面賣與消費者，其銷路以本縣居多，泰順永嘉次之，上海亦間有運往銷售。鹽之運銷，有係商運，有係官運，銷路以處屬各

縣爲多。此外較重要特產，尙有煉乳，白脫油，彈花機，澱粉，罐頭食品，屏紙，紅糖，茶葉，菸葉。煉乳，白脫油彈花機，澱粉，罐頭食品，均係由各該廠商，自運交外埠經理家銷售。屏紙產地多與永嘉毗連，從前出品，大部份運往永嘉銷售，小部份托本縣紙行轉銷南通福建等處，去年已組織永瑞土紙運銷合作社，產品多由永嘉集中出口，運銷上海。紅糖均由農民個別運至永嘉或縣城，委託糖行銷售，或由商人前來產地收買。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因晚禾歉收，食糧生產更不足以自給。爲解決民食問題，曾先後向平陽接洽供給本縣穀米，舉辦公賣之機構。至於防範偷漏資敵，施行出口檢查，封守湫陡限制船舶附帶食糧數量，派員稽查各碾米廠碾米精糙程度，防止米資浪費，以及茹絲橫荳等副糧接濟鄰縣之管理等事宜，均一一依照法令施行。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縣商會本屆正式成立於二十年三月二十八日，計有公會會員三十二，商店會員十七，同業公會計有山貨業，南北貨業，廣貨業，醬酒業，竹木業，土菸業，鉛鐵業，布業，紙業，茶業，炭業，柴業，藥業，鐵業，肉業，蛋業，鞋業，繩業，捲菸業，蠣灰業，染業，碾米業，理髮業，成衣業，荳作業，稅貨業，過塘行業，米鋪業，麵坊業，菜館業，銀樓業，輪船業，等同業公會，統計會員八百九十一人。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外海方面：在海口

未封鎖前，有輪船從飛雲江出口，與上海等外埠通航。內地方面：一、至永嘉有永瑞塘河，及永瑞塘路，爲水陸交通之要道。距永嘉縣境計四十八華里，至永嘉縣城則爲七十八華里，關於裝運貨物，有河鄉船，及航船等，乘客有內河小汽輪，直達永嘉縣城，每日上下午各開一班，（或增加早班一班合共爲四班）由永至瑞亦如之。永瑞公路業已奉令破壞，塘路僅可步行，二、至平陽須先渡飛雲江，從飛雲江南岸，至平陽縣城計三十餘華里，水陸皆通，水運除民船外，有小汽輪一艘，每日往返行駛六次，瑞平公路亦已奉令破壞。三、至泰順縣境計一百六十八華里，至泰順縣城計二百八十八華里，水陸皆通，裝運貨物，先用民船溯飛雲江而上，至淺灘改用行筏，歷時非常遲緩，陸路步行約須三日可以到達，惟道路頗爲崎嶇耳。四、至青田亦可由山路前往但與青田縣城交通，以經過永嘉爲便。五、飛雲江下游，自縣城至降仙唱埠，馬嶼，平陽坑，等村交通，除民船外，每日亦有小汽輪隨潮汐往還。六、飛雲江兩岸交通，則有小汽輪及渡船往來過渡。六、城廂內外交通，現有人力車一百輛，以供輸送。七、全縣各鄉鎮間交通，除城廂外，以塘下區爲最便，各處道路平坦，均有小船可通。

其次爲仙降區，亦有多數地方，可通船隻。至於陶山，高樓，大畝三區，則多係山地，交過殊不便利。八、總計全縣交通工具，有小汽輪九隻，小汽輪拖船廿五隻，河船三百四十九隻，港船三百四十八隻，人力車一百輛，馬四十六匹，此外可征爲交通工具者，尙有漁船三百餘隻。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公路，計分永瑞及平陽兩段，永瑞段自縣城南門外大碼頭，至帆遊入永嘉縣境，長二十六公里許，沿途計有四公尺以上木橋十座，四公尺以下木橋七座。瑞平段由南岸碼頭至宋橋，而入平陽縣境，長二十六公里許，沿途計有四公尺以上木橋三座，四公尺以下木橋一座。曾於二十五六兩年先後通車，爲永瑞平交通捷徑。二十七年夏以抗戰關係，奉令破壞，茲將實施破壞情形，分述如左：

甲—破壞前之準備—本縣奉令破壞後，即召集黨政軍警各機關主管人員，舉行會議，先將壯丁之征調，編組，配備，給養辦法，破壞地段之分配，破壞之標準，以及僱工督工計工指導驗工之負責人等統行決定。一面將破壞應注意事項，分令各區鄉鎮遵照辦理。並派團隊員兵出發公路負責督促實施。

乙—開工與結束—永瑞段公路二十七年六月十二日開工，瑞平段公路六月二十六日動工，均於九月底告一段落，路面已大部破壞，並能掘深三五尺不等，但當時尙未

達到澈底破壞，毀踏成田之目的，至沿路橋樑，嗣由浙江省公路管理局派匠拆運。

丙—征工—由全縣各區鄉鎮普遍征調壯丁，義務勞役，担任破壞。其征工人數約三萬人，共計九萬餘工，惟缺乏確切計工報告，不能編造統計表，殊爲恨事耳。

丁—經費—此次破路工作，全係征調各區壯丁義務勞役，不給伙食津貼費，惟對劃扞路段所需工具，派員督工川旅，及購辦防疫藥品等費，無法節省，掙節開支，共僅一百四十元六角五分。

戊—加強澈破—永瑞及瑞平兩段公路，前雖動員數萬壯丁努力破壞，究以工程浩繁，未臻毀路爲田之階段，旋爲繼續辦理澈破，經遵照前頒破壞公（鐵）路之規定，並參酌已經破壞之實際狀況，訂定實施農法，通令塘下仙降兩區，及城廂六鎮辦事處，轉飭各鄉鎮遵照進行，一面由本府派員督導，乃以天時忽雨忽晴，工作隨之時息時作，以致不能暢利進行，如期竣工。惟目前大部均已化路爲田，預料不日當可全部完成。

己—附記—查本縣前團民田建築公路，並未繪明民田面積，倘發還原業主掘毀收回耕種，不免糾葛，且費力大而代價少，得不償失，極難依限完竣，爲謀趕速完成任務，順應民衆心理，解決當然需要起見，擬將塘下區轄境永瑞公路，及仙降區轄境瑞平公路，經由各該區全體鄉鎮壯丁澈底破壞後，作爲公田，招租承種，其收益撥

完各該區出征壯丁家屬優待經費，以公濟公，民所樂爲，會電奉 省政府照准，刻正從事進行中。

丙

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縣道主要者：原有至永嘉，至平陽，至泰順各路，上年度爲適應非常時期之需要，先後征工修築：縣城至陶山，南岸衙衝至馬嶼，馬嶼經陶山至桐嶺，及平陽坑至營前等之縣道，並曾令各鄉鎮組織壯丁養路隊，担任養路工作。至其他鄉村間道路，多用石塊鋪築，路甚狹小，僅可步行，近以年久失修坍塌不堪，特無價發給城石修築，現已興工者，計有，莘鄉莘塍橋西河，永水橋東及西路，黃大橋上頭路，直洛前岸路，周田塘河邊路，蓉樹下路，民族鄉上望路，民權鄉九里西路，九里沿塘河邊路，及蜈蚣橋，薛里埠下橋樑，董華鄉董田地方道路，東山鄉東山村下埠路東山村至月井殿路，東南鎮三聖門橋樑，永豐鎮牛嶺脚路，湧泉巷路，民生鄉前埠埠下道路，濱海鄉竹排頭至橫山路，花園橋至西吞路等。

丁

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之架設，初爲適應剿匪需要，其經過路線，均偏重於陶山高樓大畝三區，迨全面抗戰開始後，始將塘下仙降二區，沿海要衝繼續架設，以靈通情報，同時將大畝高樓陶山等區已裝話線，分向邊陲擴展，與永平泰青等鄰縣互相銜接，使能呼應靈敏，應變便捷。現計全縣鄉村電話線，全長達五百華里，交換機，板機，及話機分佈地點，計二十餘處。惟因缺

乏整個計劃，致未能普遍架設話線，適當配置話機，是以通話轉折費時，聲音難期清朗，現爲改進起見，業已擬具擴展話線，及調整話機計劃，次第進行。

戊

構築國防工事 本縣於上年度奉令構築國防工事後，即經召集各機關團體暨地方士紳，組織構築國防工事臨時辦事處，負責主持，遵照奉頒浙江省境內構築國防工事工料征集辦法之規定，分別征集各區鄉鎮民工及材料，從事構築。於六月二十八日開始，至八月二十五日全部完成各據點工事。共計開支工人伙食，木料運費，購置鐵料藥品，及雜支等費六千三百餘元。工成之後，即分電請各上峯，派員驗收，經奉 浙江省境內構築國防工事委員會派員，於二十七年九月二十六日蒞縣，將全部工事驗收。並在事前分令各該工事所在地鄉鎮保長，負責監護，倘遇損壞情事，飭即具報，以憑設法修理。至此次所築國防工事，計分七據點，其工事地點，及數量茲從略。

己

構築防空壕室 本縣民間防空設備極爲簡陋，雖經本府普遍宣傳，嚴厲督促，終鮮成效。蓋以本縣距離戰區稍遠，敵機過境較少，一般民衆多存苟且觀念。而又地勢低窪，掘下地面二三尺即見水，構築工程用費頗巨，是故此項防空壕室，僅城市已築成十一處，難以供應需要。本府爲切實補救計，復經召開防空設備會議，決定先在城廂內外，加築防空壕二十餘處。業已擬具圖樣暨經

費預算，呈省核准，刻正在積極進行中。

庚、

拆除城牆去年十一月間層奉 浙江省國民抗敵自衛團總司令部令，為便利交通，着將城牆，即日興工拆除，限一個月內完竣，原辦法規定：1 儘量將城牆拆除，務使縣城四圍之交通，均能不受阻礙為度，其拆除順序，先由城門水道或通路附近開始、逐次及於全部，尤須對於城牆之曲折部份，儘先拆除，2 由縣政府督征民工編組成隊，從事拆除，3 所需經費，可按地方財力及工程大小，由縣政府自行籌措，限期固屬急迫，但因工程艱巨，尚待縝密計劃，審慎將事，當即提交本縣抗日自衛委員會常務會議討論，議決先聘請工程專門人員，及地方紳耆決定拆牆原則及步驟，嗣即成立拆城委員會，負責進行。爰為如緊進行起見，復訂定招工承拆城牆磚石投標辦法，施工細則暨各鄉鎮請領城石興修公共工程辦法，依照實施。現在城門通路及重要地點均已拆除完竣。

辛、

修建飛雲江大衙衛 本縣大衙衛，為飛雲江北岸之衙衛，浙閩水上交通之要埠，南達福鼎平陽，西抵泰順青田，東南接大海，西北通上游七十二埠，是以各處汽船商船漁船民船，均藉此埠為停泊之所，大自軍事文化商業交通，小至挑夫船夫小工小販生活，均有莫大關係，其創建之歷史，今已無從稽考，民國以來，因沙泥淤積，衙衛日漸堙沒。雖屢有修復之議，終以工程繁難，經費無着而作輟。於是年復一年，該處沙泥，日積月累，原

有衙衛竟陷落一丈有餘，本府以衙衛關係重要，修復之舉，勢難再緩。乃於二十五年三月間，開始計劃工程，籌募經費，同年五月開工修築，計閱時三十餘月，始將全部工程，次第完成。茲將工程計劃，及籌款情形分述於后：

(子) 工程計劃

查飛雲江大衙衛闊度會奉 省民財建三廳核定為一百六十五尺，今就此園內，應環境之需要，經費之數量，分為甲乙丙丁四項工作——(1) 就大衙衛北部梯形沙塗，南北長一百十三尺，南廣五十七尺，北廣四十八尺，以人工駁運塗泥瓦礫，填成一水平基地，上面敷以石板，再於南端臨江處，用松椿築成底脚，砌以石榴槩塊石以作江壇，壇下築成闊二十四尺長七十七尺舌形之衙衛，壇東依照奉准定案接築南北廣四十尺東西長五十九尺之小路一條，是項工程，需運土填塞打樁築壇舖路，工料銀二千二百五十四元。(2) 就上項基地西邊劃出長八十九尺闊十九尺五寸建築樓店十間，又於東邊帽首，築樓店二間，西邊樓店後面，加築闊五尺長三十八尺七寸之小路一條，是項工程，所需土木石工料銀二千一百六十元。(3) 就甲項已成前壇，左右及東面已成小路之南沙塗內，添築東西長六十五尺南北廣十五尺之石壇，壇南添築南北廣十二尺二寸，東西長六十五尺之小衙衛，其西面已成小路之西南沙塗內，亦添築東面長六十九尺南

北廣十五尺之石墩，墩南亦添築南北廣十二尺二寸，東西長六十九尺之衝衝，以符奉准定案，再於已成大衝衝加長十六尺又四分之一，如此則中有長九十三尺之大衝衝，兩旁又有各長六十餘尺之小衝衝，衝衝之上，又有中長一百四十尺，北廣四十八尺，南廣一百六十五尺之丁字形水平路面，則凡百船隻停泊裝卸。各得利便，而挑夫抬夫駁夫小販，來往其間，自無擁擠之虞，是項工程，計需運土填基打樁築墩鋪路工料銀一千二百元。

(上三項工程告成，適合奉准定案，東西闊一百六十五尺之數，而南北至南直下沙塗，他日加漲，衝衝亦隨之而長，固不能限定此數也。)

(4)大衝衝全部完成之後，則成爲全縣交通最衝繁之要埠，來往過客，自必日夜不絕，非有待渡息足之亭，不足以安行旅，而杜擁擠，若遇暴風疾雨，而炎天烈日，障蔽無所，更爲不便，舊有待渡亭，置在衝衝上面之東北角，佔有官街三份之一，於路政既有妨礙，且因距離衝衝太遠待渡實非所宜，以故頻年以來，徒供擺攤小販乞丐游民容留之所，便民反以礙民，此次修復衝衝，業已拆卸，今擬加以改良建築，設在新築江墩之中心地點，亭之外面四柱，用鉄骨水泥，裏面四柱，仍用舊亭石柱，盆用水門汀牽築亭之上層建一閣，內設時計警鐘，蓋本邑瀕江建縣，大衝衝兩旁大街重要商店則鱗次櫛比，行人則熙來攘往，而江上汽輪船漁船民船，羅列如

棧，不獨水陸交通便利，且爲地方精華所在，最易啓寇盜之覬覦，每遇有海匪發現，或鄉間伏莽未靖，則此間人心異常恐慌，又飛雲江風浪潮汐較甌江爲險惡，故水患時所常有，其因居民稠密之故，火災亦頻見告，此所以有設警鐘之必要，至於市面集中之處船舶萃薈之區，設時計以明時刻，更爲重要事地也，是項工程計需土石工料銀七百八十九元設備費銀二百五十元。

(丑) 經費籌措

查甲乙丙丁四項工程計共需銀七千零五十三元，瑞邑頻年匪患相仍，生產落後，公款既無所出，募捐更屬不易，再三思維，乃就整理義渡產息着手，蓋大衝衝向屬義渡公產範圍，而義渡產息收入，向來僅足開支，自民國二十四五兩年，經整理後，撙節開支，得騰出六百元，又支開前管理義渡委員會移交民十七至民廿三年各年積餘款三百六十四元，預計二十六年產息收入三百元，合共一千二百七十四元，然杯水車薪仍屬無濟，於是就水平基地上建築市房，藉以收取押租金及預租除建築費外，將其餘款作爲修復大衝衝經費，計收得押租金二千一百五十元，又預租五百元，加以二十六年夏冬兩季租金一千元合共有三千六百五十元，如衝衝不修復，則無建設樓店之議，此樓店之建設，實因修復衝衝而來，然綜計全部經費所差尙巨，若憑借款辦理，勢必抵押樓店，恐租金不足抵償利息，將來負押，重則樓店盡非公家

所有，乃就附近富厚商店公司藉衝衝起卸貨物者，捐募少數款項，合共募集七百十元此外則呈准撥用路政費四百元，總共籌定六千三十四元，以是開支甲乙丙三項工程差足相抵，至丁項建亭經費連同設備設需銀一千三十九元查前管理公款公產委員會經營義渡公產有節餘銀六百九十七元零，借作教育經費，迄未歸還；茲以二十五年度沙田買價撥補二成教育經費一項，未列預算擬請撥償義渡舊欠，作為建亭經費，現已呈省核准矣；其餘再向大戶大商募湊足數，以上所募之款，大半從新增產息撥節公款而來，並非濫動公款濫捐商民也，而民國二十八年起每年可增地方收入一千餘元，而衝衝之利益民衆更屬無窮矣。

C 今後管理

凡事創始難，守成亦不易，以一縣論，此項工程及利益，不能不謂之鉅大，若不詳訂辦法妥爲管理深恐日久廢弛，仍蹈從前坍塌覆轍，茲擬將已築範圍內，派員切

(47) 樂清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三六七七四六八。
乙、壯丁數目 五八一〇〇人。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五五

實丈量，繪具詳圖，分呈區省備案，並聲明大衝衝及兩旁小衝衝下面面沙塗無論有無浮漲，永遠不准報買，一俟奉准後，立碑渡口，以重久遠一面組織管理委員會訂定章程，妥爲保管修理，每年所得租金，儲存銀行生息，非經呈准，不得動支。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本縣上年度征工事宜，計有破壞公路，及構築國防工事二項。

乙、工兵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鑒於過去征工之缺點，特採取集體辦法，將各區鄉鎮應征民工，集中指定地點，派員管理督導。同時宣傳勞役之意義，抗戰之情況，激勵民衆情緒，努力從公，並訂立民工起居作業時間表，藉資共守。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現行征工辦法尙無不適當之處，所求者在認真實施耳。

丙、土地面積 二二三八四九〇畝。

丁、耕地面積 水田三六〇〇畝旱地七〇〇〇畝

戊、荒山面積 一一七五五七一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本縣建設經費年僅二、七三八元甚

分配如下

1. 農林經費四〇二元
2. 水利經費三六元
3. 公共工程費一八二元
4. 合作事業費四四〇元
5. 工商經費六〇元
6. 漁業經費三八四元
7. 技術人員薪旅費九六四元
8. 菜場經費九〇元
9. 路燈費一八〇元
10. 築路費四〇〇(年計)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辦理冬季作物，除與農業改進所合辦冷水溫湯浸種示範區五處，計田約六十餘畝，種植小麥外，並令飭各鄉鎮公所勸導農戶儘量種植，並翻印前浙江省食糧管理委員會出版之「冬季作物栽培淺說」，分發各鄉，俾資家喻戶曉。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奉令辦理墾殖，即經轉飭各鄉鎮公所於一個月內冊報來府，並翻印農業改進所出版之「墾荒的幾點常識」，令發所屬廣予宣傳。

丙、造林運動 本縣五六兩區，地接雁蕩山脈，居民作物，完全墾山種植，頻年以來，因未實施造林，一任地民砍伐，致到處牛山濯濯；當此抗戰期內，爲便於游擊戰術掩護計，造林既屬切要，護林更屬迫切。本縣有鑒於斯，曾令飭各鄉鎮公所，嚴禁居民私行砍伐公有私有森林，並督促沿山各鄉普遍設立林業生產合作社，一面於本年植樹節舉行「擴大造林民衆大會」，以資提倡。

丁、防治病蟲害情形 本縣在先年本設有治虫指導員一人，

旋以經費支絀而撤銷去，去夏縣屬城北柳市等鄉，螟蟲爲害極烈，乃函請農業改進所派員攜藥來縣防治，並征集民夫擴大組織，幸告撲滅，一面令飭各鄉農會限期遍立螟蛾預測燈，俾資防治。

戊、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查本縣境內，河流港汊，縱橫四貫，自第三區館頭起，至第四區龍澤止，成一直線，其餘支流小汊，分佈各區，爲圖便利灌溉農田計，曾令飭各鄉依法組設鄉區水利工會，辦理疏濬，並飭沿海各鄉鎮於沿海岸衝要地帶，督促建陡，藉防決堤泛濫。妨害農田。現與水利有關之組織，本縣已設有三，即壺瓶頸建陡委員會，后塘水利公會，環山村庄頭水利委員會等是。

己、漁業情形 本縣海岸線長約二百五十華里，爲甌海漁業地之一，沿海岸漁村散見，各處漁民大部以農爲副業，茲將漁業情形分述如下：

白溪，黃華，七里海澨，沙頭，陡門頭，鹽盤，崎頭，樓頭，東山等處。

- 丑、漁業種類及從業人數：**
1. 定置張網漁業：漁船七十
 2. 從業漁戶二五四人。
 2. 圍網漁業：漁船一〇
 - 四對，從業漁戶一一三人。
 3. 刺網漁業：漁船一〇
 - 七隻，從業漁戶二七九人。
 4. 延繩釣漁業：漁船三
 - 七隻，從業漁戶一五二人。
 5. 鸞鷲漁業：漁船六七

隻，從業漁戶約二〇〇人。6. 其他漁業：從業漁戶約七〇〇人。

7. 養殖漁業：a. 養蠶：水漲漁戶二五〇人，陡門頭漁戶四人，沙頭漁戶十二人，蒲歧漁戶七二人，合計三三八人。b. 養蛤：蒲歧漁戶八十五人，沙頭漁戶四人，后所漁戶六十人，石馬漁戶五二人，海澚漁戶二〇一人，合計三五二人。

寅、魚行及魚鋪：本縣魚行及魚鋪計三七家，共資本二一四〇〇〇元。

卯、漁業合作社：本縣漁業合作社有八，共計男社員五三九人，女社員三人，合計二三五股。

辰、漁民借貸所：本縣漁民借貸所經於去冬成立，其組織如下：

總務股——由縣政府職員兼任
信用評定委員會——由主任函聘地方熱心漁業人士組織之
縣長兼任——
副主任——

業務股——由合作金庫職員兼任

本所貸款對象，以曾經建設廳核准之漁業合作社及加入漁會之正式會員為限，成立至今，已放出信用貸款一千元，抵押貸款五百元。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1. 產米六十八萬三千七百市石。2. 大麥三萬六千石小麥六萬石。3. 蕃

薯四十八萬担。4. 鷄鴨蛋產量年值一百四十萬元。5. 水產二百萬元。6. 毛豬二十萬元。7. 耕牛二萬元。8. 山羊二萬元。9. 竹木三萬元。

辛、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子、農會：本縣農會鄉農會計有五十六個單位，其中會呈准經濟部者計有十九個單位。

丑、漁會：本縣漁會籌備於二十六年，二十七年二月始由本縣會同縣黨部積極督促成立，於四月間奉准成立，會址設石馬，會員計四百餘人，此外白溪漁會分會尚在籌備中。

壬、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地類海濱，以溫屬魚米之鄉著稱，全縣耕地面積，約四一四四一畝，居民百分之九十以上業農；惟一般農民缺乏指導，均狃守舊習，對於農具不知改良，化學肥料不加採用，致每年產量終無遞增希望，實深惋惜，茲擬本年春耕期內，責成各鄉農會注意廣予宣傳指導，勸用改良稻種，劃定地段試種純系稻，並由縣府勘定示範區實施農業改良，並勸諭當地士紳，集合投資，採辦輕便機器，代替舊農具耕種以資實驗。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因受農業自然環境之影響，向不發達，僅有編蓆編草帽織花邊等數種而已。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計編席約二〇〇〇元，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經營運銷業務情形，頗為發達，總計各社產品，銷額月達萬元以上；惟各社產品各自分運，失却聯絡，售價不一致力量薄弱，不免利益仍被商人操縱。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席運銷於永嘉轉甯屬各縣，草帽運銷於上海轉銷國外，花邊銷於上海轉銷國外。

丁、工廠情形 本縣為農業縣份，故各區碾米廠林立，全縣共有七十餘座，資本約有一千元起至五千元止，廠內動力部份概用柴油引擎，鮮有使用馬達，此外柳市區有小型織布廠二家，樂成鎮及五橋區電燈廠各一家。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工會計有成衣業職業工會，理髮業職業工會，鞋匠業職業工會，壳業職業工會，黃曹鄉挑夫業職業工會，清江鎮挑夫業職業工會，由溪鎮挑夫業職業工會，水漲埠挑夫業職業工會，雁蕩山

橋與職業工會，白象區繩索業職業工會，民船業職業工會，船員業職業工會等十五個單位，組織尚屬健全。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事業，以經費支絀，未能另立機構，舉辦其事，僅於建設科設置合作助理指導員二人，主管辦理全縣合作事業。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社數二六，社員人數一四七三，資本額一二四六六、二五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情形 本縣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尚稱發達，總計各社生產額月達萬元左右，已屬相當合理發展。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經營信用業務，有黃華嶼運銷供費社，舉辦成績尚佳。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經營消費業務，僅有東聯鄉合作社辦理，成績尚優，其餘各社則尚未舉辦。

以上三四五六四款各級合作社業務均以鄉單位社而言，區縣聯合社現尚在計劃組織業務未開始。

庚、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對於合作社社員訓練，以經費短少，迄未舉辦，過去社員之訓練均賴合作指導員輪流到社召集社員深切講解合作意義，以期促進互助精神。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銷情形 本縣已成立之單位社所有社務業務，大都各自為政，未臻合理發展，尤以整個縣合作網未告成立，業務失却重心，力量不能增強，擬於最近期內，督設區縣聯合社，並建立縣合作網，確立系統，俾使發展運銷業務。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困難之點：本縣合作事業之萌芽較為遲緩，又以指導人員過少，商人及不良份子從中破壞，以致推行不免發生阻礙。2. 解決辦法：切實到社及各鄉宣傳糾正異說，並利用政治力量嚴密監

護。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會同各機關協助舉辦鄉鎮單位示範合作社，採用實驗方法，經營各種業務，並從速督期區縣聯合社，待整個縣合作經濟機構完成后，採用嚴密管理制度，助以政治力量，實現生產與消費之統制，充分發揮合作社之目的。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於上年五月六日由籌備處開始營業後，至七月三月正式成立，即訂定二十七年下期營業計劃書，關於各項業務之進行，尙能依照計劃逐步實施，值此抗戰時期，本縣地處海隅，時多謠譟，更以年歲歉收，故於倉庫儲押以及運銷等業務，未能充分發展；惟自該庫成立以來，地方經濟漸呈活躍之象，亦堪嘉慰，茲將其廿七年下期營業情形略述如下：

子、關於資金擴充 股本之續募：該庫成立以後，續募股本達一千餘元，值此非常時期，人心未定，頗覺匪易。2. 存款之蒐集：該庫之設立頗博得社會信任，自成立迄今，各種存款往來，總額為數達二萬元之譜。3. 向外透支：該庫為發展倉庫業務，向省庫訂透支五萬元。

丑、關於放款業務 1. 定期信用放款，僅六百餘元，已收回三百餘元。2. 活期信用放款，達五千元，現已

全部收回。3. 活期抵押放款，達四萬餘元。4. 特種放款，達一萬四千餘元。

寅、關於匯兌業務 1. 匯出匯款，達九千八百餘元。2. 匯入匯款，僅五百餘元。

卯、籌設辦事處 1. 柳市辦事處：該處於八月一日成立，聘請當地商會主席擔任主任，營業員由該庫調派，該處開業以來，吸收存款尙多。2. 虹橋辦事處：該處於八月一日成立，聘請當地商會主席擔任，其營業員亦由該庫調充，該處成立以後，於該庫股本之籌集，以及市情之傳遞，頗多便利。

辰、籌設簡易倉庫 1. 城區簡易倉庫：於八月一日開業，由該庫副經理兼主任之職。2. 柳市簡易倉庫：於八月一日開業，由辦事處主任兼理之。3. 虹橋簡易倉庫：於八月一日開始營業，由辦事處主任兼理之。

己、上年度營業盈虧 1. 利益之部：利息一、九一〇、〇二元，手續費四、七〇元，雜損益一六、一七元。合計一、九四〇、八九元。2. 損失之部：各項開支二、三三三、七九元，攤提營業用具三九、九一元，攤提開辦費六三、三二元，手續費一〇、八〇元，合計二、四八七、八二元。3. 上年純損計五四六、九三元。

以上為該庫上年度營業概況，按營業結果，虧損五百餘

元，此大部為籌備時期之損失，正式營業之後，收支尚
可平衡，預料本年度業務益加發展，必能補此損失而有
餘也。

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本縣合作金庫，省方提倡股
金為數二萬元，值此抗戰時期，籌募民股，既為困難，
而合作社一時又未能普遍組織，承購是項股本，故擬請
從緩收回，俾維縣庫現狀，徐圖籌措，俟抗戰結束年起
，依照本省合作金庫籌備處認購縣合作金庫提倡股暫行
辦法之規定，分三年六期收回之。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地處海隅
，於此抗戰時期，風鶴頻驚，人心惶惶，謠誑未靖，故
籌募民股，殊屬困難，過去雖以該庫同人之力，與本
府之協助，所集民股，為數終嫌有限，現擬督飭合作指
導人員，限期普遍組織合作社，並通令各社將其社股三
分之二認購縣合作金庫股本外，查明公共基金，撥認為
該庫股本，同時令該庫於合作社方面切實認真貸放，似
此既利合作事業之推進，又得奠定縣合作金庫之基礎，
以達互圖發展之目的。

丁、改進合作金庫貸款之辦法
縣合作金庫，顧名思義，為專謀合作社金融流過之機構
，故此後放款，應以合作組織為對象外，對於倉庫業務
亦應輔助推進。至小工商業放款，直此非常時期，百業
凋疲，小工商業階級尤屬艱難，縣合作金庫如有餘資，

並應量力加以扶助也。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因上年歉收，約產米六十八萬
市石，除全縣三十六萬餘人口消耗外，餘糧已屬無多，
而甯波，永嘉，玉環，青田等縣糧商紛來採購，計有四
萬石左右。其他物產，除供給本縣食用外，餘均銷售鄰
縣或上海等處。

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前依照浙江省戰時食糧調整暫行辦
法規定，組織食糧公司，負責調整運銷之責，茲該公司因
本縣上年收成歉薄，實無餘糧可資輸出，故已辦理結束
；而各縣糧商，以本縣夙稱產米之區，採辦者又紛至沓
來，且鄰縣永嘉等處，米價步漲，糧商高價收買，般戶
囤積居奇，奸民偷運出境，致本縣民食發生恐慌，城市
米舖無米出售者，幾達月餘，當米市告停之初，本府即
邀集各機關法團及米業代表，開維持民食緊急會議，責
成米舖業公會負責辦理，嗣該會因採谷困難，無法維持
，又告停頓，本府復召集各機關法團代表開會，決定由
縣抗衛會，縣商會，米糧業公會，碾米廠業公會，樂城
鎮公所會同籌款三千元，組織城區食糧公賣處，依照評
定價格，向各般戶收買出糶，由本府隨時派警協助，旋
該公賣處負責人因辦理困難，紛呈辭職，又召集各法團
代表及城區存谷般戶開會，商討決定，改組公賣處，並

另推聘負責人辦理，一面先將第一區股戶倉谷查封，由該公賣處採開，以免偷運，本府爲防止食糧漏海資敵，經訂定本縣戰時調整糧食查驗辦法公布施行；該辦法要點以沿海各鄉鎮爲查驗區域，並指定館頭下灣兩處爲食糧出境地點，委派查驗人員並設立館頭下灣兩查驗處，負責查驗，並舉辦全縣民食總調查。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於本年一月四日成立，每週開會一次，評定物價均以當地實際情形並依照各該物品進貨價格開支費用並酌加利潤評定之，與市價無多變動，至食糧現已奉令停止評價矣。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會隨行政區域而設立，計有縣商會，虹橋鎮商會，柳市鎮商會，白象鎮商會，江清鎮商會，大荆鎮商會等，以上商會除縣商會柳市虹橋大荆等較爲健全外，清江白象則頗爲散漫，現正函請縣黨部派員整理中。其他尚有碾米廠同業公會，米業同業公會，蛋業同業公會，中藥業同業公會等。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水上交通情形：本縣水上交通，除第六區係屬山鄉外，其他則有自第五區之烏石起至第三區之館頭止之官河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六一

，延長約三五公里，其間支河綜錯，各鄉可達，尙稱便利。至交通器具，烏石至城區因地勢較高，沿途做有壩閘及橋樑，低窄未能通航汽輪，均以小船（單槳）爲交通工具，城區至館頭則有汽輪常川航行，轉達永嘉。2. 陸上交通情形：本縣自公路奉令破壞後，陸上交通極形不便，現正在設計修築各區官道。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自二十七年六月奉令開始破壞公路，同月中旬即將重要橋樑由溫台防守司令部派兵來縣炸燬，至小橋樑之拆卸與路基之破壞，均係征工辦理，現全路除第五區石方部份尙在僱工加破中，其他均已澈底破壞完成，毀路爲田矣。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縣道尙屬平整，少段傾圮地方，已由各主管鄉鎮利用拆除城石予以修整矣。

丁、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已架設者，計有樂白館線，（自樂城經白象至館頭）樂柳綫，（樂城至柳市）樂虹清線，（樂城經虹橋至清江）樂虹荆線，（自樂城經虹橋至大荆）大荆雁蕩線，華秋清江線，歧頭黃華線，柳市沙頭線，樂清鹽盆樂清澤基線等。在籌備中者，有樂清黃坦碕線，澤基芙蓉線，樂清珠垵線等。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本縣征工之目的如下：1. 構築國防據點工

事。2. 破壞公路。3. 拆除城牆。4. 架設軍用電話。5. 構築沿海網形障礙工事。6. 構築永嘉至奉化線國防據點工事。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本縣每次征工均在農忙期內，民衆智識低淺，大都以自身利益爲前提，而忽略國防大計，此困難一也。2. 本縣因無祠廟公款可撥，且抗戰經費短絀，致所有征工伙食未能籌發，此征工困難二也。

九、其他建設事項

甲、國防工事(略)

辦本料四千二百根，在磐石街至黃華一綫構築網形障礙工事。

乙、船舶編隊 本縣自奉令設船舶中隊後，即行着手編隊，以區域及內外海之劃分，設十個小隊，每小隊設小隊長一人，由各警察所長巡官等兼任，並於六月間分隊舉行演習一次。

(48) 泰順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男一一四〇三二人，女七三·六四四人，合計一八七·六七六人。

乙、壯丁數目：甲級壯丁一九·三〇九人，乙級一五·三六二人，合計三四·六七一人。

丙、土地面積：全縣面積二二七八八方里。

丁、耕地面積：水田一八〇·〇〇〇畝，旱地一〇〇·〇〇

丙、壺瓶頸關河建陡工程 本縣第四區壺瓶頸地方以該處河流形如壺瓶而名其地，面積共達數方里，非建陡關不足以興水利，曾於二十五年間由本府聘任委員十一人成立建陡委員會，計劃建陡工程事宜，二十六年十一月間復兩請永嘉縣政府技士設計陡閘，並繪製圖表，估計工程，迨至去年六月，呈准建廳，即行招商承辦各項工料，至十二月一日開工，預定五個月完竣工程，現在積極建築中。

丁、拆城工程 本縣於二十七年十一月底奉專署命令，計劃拆除縣城，當即組織拆除城牆臨時辦事處，負責進行一切，並分別訂定各項辦法計劃章程，於十二月十六日征集民工，開始動拆，於一月十五日告竣。至拆除範圍，因依據本縣縣城位置與形勢，先行拆除東、西、北三面城牆，南面因距海較近，經呈准予保留，又以東西城牆沿河，特由本府設計將拆卸城石用以修築河堤，一面填成馬路，環植風景木，以期變破壞爲建設。

○畝：合計耕地二八〇・〇〇〇畝。
戊、荒地荒山面積：荒地九〇〇〇畝，荒山一・三九一・〇〇〇畝。

己、森林面積：約二〇〇・〇〇〇畝。

庚、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全年建設經費收入一二・〇〇〇元，因縣款支絀悉被移用，建設經費概出概算一六八元，內農林經費一〇二元，公共工程經費三六元，植樹經費三〇元，實屬支絀萬分。

二、農業

甲、辦理農種冬作情形：本縣山多田少。食糧缺乏，對於增加食糧生產，擴種冬季作物，實為目前之重要工作，本縣於上年冬耕時間，即經迭令各鄉鎮查明境內公私荒地及休閒田畝，因地制宜，督促農民，及時擴種大小麥，蠶豌豆，蘿蔔，蕪菁，馬鈴薯等冬季作物，以期增加戰時食糧生產，各鄉農民尚能遵照奉行。

乙、辦理墾殖情形：本縣荒山荒地，不下百十餘萬畝，大都宜於墾植，如能儘量開發，確能增加抗戰資源。業經由縣迭令各區保甲督導員及各鄉鎮查報荒山荒地及休閒田畝，以憑彙核辦理，一候查報齊全，即當計劃墾殖，以資開發而重荒政。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本邑春季作物以蕃薯為大宗，米穀次之，花生玉蜀黍亦略有種植，祇因民間好逸惡勞，未

能力事勞作，加以土質瘠薄，是以食糧不足，全恃薯絲為佐，故增加食糧生產，實為本縣當前切要之圖。春耕時期，轉瞬即屆，本縣擬準備春耕運動，以資擴大宣傳，現擬責成各區保甲督導員會同鄉農會就督導區域內各鄉鎮，分別召開農民春耕運動大會宣傳春耕重大意義。務使家喻戶曉，一面通飭各鄉鎮查明境內原有田地，一律強制春耕，絕對不得拋荒，藉以糾正民衆怠惰習性，增加戰時食糧生產。

丁、蠶桑事業情形：本縣以耕地面積不廣，兼以氣候土壤關係，民間素鮮植桑，桑葉之產量極微，至於有蠶，亦屬僅有之事，蓋民智固塞，不知開發，育蠶一事，習俗尚不注意，尤其氣候食料亦成問題，以致蠶絲出品，微乎其微，雖經多方勸導，尚鮮成效。現擬繼續開導。採辦桑苗，分發試種，以資提倡，一面責成縣婦女會遊員下鄉宣傳指導。以期推進蠶桑事業，發展農村經濟。

戊、造林情形：本縣四面環山，為大好之天然林場，然人民每迫於生計，時加砍伐，未謀種植，以致林產日蹙，木材日缺，童山濯濯，任其荒蕪，實屬地未盡利，自應力加整頓，積極規劃造林，以期增加林產，利用厚生，本縣歷年對於造林及保護林木尚著成效，本年造林工程，列為國民工役中心工事之一，縣工事計劃播松植桐，預定面積五百畝，現正實施勸植中，各鄉亦紛紛請領苗木實行造林。一面於植樹節擴大宣傳，集體植樹，以期上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行下效，推行盡利，似此積極提倡，數年之後，當能增進林業，發展經濟。

己、防治病蟲害情形：本縣對於發生虫害向所重視，每於夏秋之際，飭屬下鄉工作，對齊泥割稻，掘毀稻根，翻土播種，芟除雜草，冬耕灌水，及搜掘卵塊，白田蓄水等，防始常識，均作詳盡之宣傳。務使鄉農切實進行，並利用保甲組織，由各鄉鎮長副隨時督促，實施防治，以期各地病蟲之減少，農作物之豐收。

庚、畜牧情形：本縣畜養以黃牛，水牛，豬，羊為主，雞，鴨，鵝，兔，鴿等次之，其飼養方法，約分欄飼放飼兩種，畜舍設備污穢，不合衛生，是以死亡率較高，每年產量，黃牛一千頭，價值三萬元，水牛一千頭，價值四萬元，豬四千四百頭，價值六萬六千元，羊一千頭，價值三千元，此外尙乏數字統計，各類畜產僅供本縣消費，絕少輸出外縣。

辛、推廣專業情形：本縣關於農業推廣部分，重在改良品種，增加生產方面，惟廿六年間，因試種純系稻種，與本縣氣候土質不宜，成績低劣，試驗失敗，上年不再推廣，至於增加生產專業，去歲擴種冬作，本年當可增加收穫，所有擴種情形及收穫估計，詳見前節辦理墾殖情形。

壬、興築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本縣田畝，全係山田，除有溪澗之田，可藉以灌溉外，絕無蓄水之地可資挹注，倘

遇亢旱收穫絕望，自應切實整理，以重農田水利。本縣於上年間通飭各鄉查勘溪澗水道繼續修理堤壩，或興築蓄水池塘，以利農田灌溉。其工程易於興修者，責成一鄉或聯合鄰鄉舉辦工程較大者，併區舉辦，一面由縣督導協助，俾竟成功。

癸、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茲將本縣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產量列表如次：

類別	品名	單位	上年度產量
食糧	粳	市担	二四七三〇〇
	秈	市担	一五二〇〇
	糯米	全	一六八七五〇
	糯米	全	一〇六四〇
	麥	全	二二八〇
	荳類	全	二二八〇
	蕃薯	全	一〇三六八〇〇
	蕃薯絲	全	一五九二〇〇
	馬鈴薯	全	一一一〇〇
	毛茶	全	一四〇〇〇
農產	白菜	全	六八四〇〇
	蘿蔔	全	九一二〇〇
	芥菜	全	一〇〇〇〇〇
	冬筍	全	三〇〇〇
	春筍	全	四五六〇〇

菸葉	全	三二八〇
桐油	全	一〇〇〇
菜油	全	一二〇〇
茶油	全	一六〇〇
林業		
真杉	株	七〇〇〇
松木	株	八〇〇〇
竹	根	一〇〇〇〇
松板	塊	二五二四〇〇
杉板	塊	二四八〇〇〇
木炭	篋	一〇〇〇〇

子、各級農會情形：本縣農會原有第一第二第三等區區農會，業經奉令撤銷。各鄉計有雙溪，章仙，社稷，峽嶼，大安，蔡村，協和，泗溪，庫水，洪，南，秀山，豪坪等鄉鄉農會，統計會員九百五十八人，惜因人才缺乏，會務無形停頓，現擬會全黨部隨時指導監督，以期改進農運，發動民衆，充實抗戰力量。

丑、改進本縣農業辦法：本縣位處偏僻，交通阻梗，農民智識簡陋，一切事業，類皆墨守成規，鮮見改進。年來經政府多方之督促與指導，於農業生產方面，略示新興之氣象，惟限於地方之貧窮，仍不免在將進而趨退之姿態中，茲將今後本縣農業改進辦法晰縷述之如次：

一、關於合作方面：鄉村農民大都缺乏互助與協助之精神，今後改進之方，首先對此自私自利之觀念，加以

以革絕，而使漸漸轉進攜手共助之途。因此，各鄉鎮均應促使組織林業合作社或春耕合作社，以共同合作方式，實行合力從事農林事業，由政府派員輪迴指導，務使農民自動研討改進之方。如何改良品種與農具，如何增進其生產，均于此合作方式之中，一一促使其成就。

二、關於增進農民教育方面：農業之衰敗不振，並非政府指導之不力，而實際關係農民自身教育問題，因農民缺乏教育知識，只知墨守成規，並且關於農業方面之一切設施，均未深切了解，與談改進之方，更屬難以領略。本縣洞察弊端，竭力加緊增進農民教育，在已設有合作社之鄉鎮，由合作社担任施教之責，如未設有合作社之鄉鎮，則由當地民衆學校負其責，務使農民教育成爲普遍化，增進其智能，俾於改進農業方面立一基礎。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手工業方面，以紙瓷兩類較爲重要，惜因墨守成法，不知改良，以致生產無多，品質不佳，外銷不廣，亟應設法改進，藉以維持僅有之手工業。其次陶藤兩類，亦有相當產量，瓦傘雖有出品，但產量均屬無幾。

己、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茲將本縣手工業產品每

年生產估計列表如次：

品名	單位	每年生產估計
紙	市担	九〇〇〇
磁器	件	二九〇〇〇〇
陶器	件	一一五二〇〇
龍鬚席	條	六〇〇〇〇
瓦塊	塊	四五〇〇〇〇
文明傘	把	五〇〇〇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本縣紙產，運銷本縣暨本省瑞安，永嘉，及閩省福州等處。陶器行銷本縣暨浙之瑞安，平陽及閩之壽甯福鼎等處。龍鬚席行銷本縣各鄉，暨浙之平陽，閩之壽甯福鼎等處。瓦則僅供本縣消費，並無輸出外銷。

丁、改良手工工場設置情形：本縣手工業之幼稚既如上述，一般手工工場之設置，大都又因陋就簡，狹窄污穢，不合工場衛生，至於空氣採光等問題，尤不注意，亟應改良設備，以期改善工人衛生。本縣對於改良工場設計一節，業經責令各該手工業負責人，關於工場設置，應注意環境，安全，整潔，衛生等各種條件，務使改良工場境，促進工作效率。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工會計有瓷業職業工會，會員一百四十一人，對於會務，尙知注意，上年組織瓷業合作社，以謀改善瓷工生活，尙有木作業職業工會

，會員八十三人。成衣業職業工會，會員六十四人，均因職業及人才關係，會務未能發展。其他紙業工人，亦經勸令組織工會，以謀改進生活。終因平時缺乏聯絡，至今尙未實現。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里光司前嶺北之紙爲本縣唯一之手工業，其次則爲大安洪口之陶瓷器，年來農村經濟衰落，紙產頓減，陶瓷器更瀕於崩潰，抗戰以來，因交通關係，運銷方面，更或困難，紙價遂以大跌，除洪口之瓷業，已於上年組織瓷業合作社，促使增進生產，一面選派瓷業工人，分往各先進瓷業地區傳習模仿，藉以改良產品外，至於紙業茲已決定改進與推廣計劃如下：

1. 改進方面：獎勵紙業槽戶技術之改良，改善紙業工人生活，融洽勞資雙方情感，促使工資之加高與生產之並進，以期紙業之不斷發展。
2. 推廣方面：爲產銷平均發展起見，一面切實予以扶植，一面組織紙業運銷處，勸令各紙業槽戶一律參加，並由政府監督指導之責，估定價格，由運銷處負責運銷。以運銷處爲基本，進而組合各紙業槽戶而爲小規模之紙廠，改良技術，從事紙業大量之生產。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本縣戰時合作社之組織，業經運用行政力量，督促分期成立，藉以促進合作事業。現擬組設合

作指導室專責辦理合作指導事項，俾得切實推行，普遍設立藉以適應戰時需要。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本縣合作社業經准登記者，計有洪口鄉洪村鄉二社，社員八百四十七人，新增社員尙待續查，資本額六千五百八十九元。

丙、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本縣洪口鄉合作社，係於上年十二月間核准登記，該社以洪口鄉為業務範圍，辦理以來，業務尙有起色，近更追加籌基金四千元。增設油類運銷部，兼營洪口鄉油類，並設立瑞安西門彭宅埠辦事處一所，開始辦理油類運銷業務，際茲油價高漲，運銷業務，發展可觀。

丁、訓練工作情形；本縣為使各鄉鎮明瞭合作意義，藉以推行合作事業起見，特於本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至二月三日止，舉辦合作人員短期訓練班，遴聘富有合作研究人員擔任訓練導師，講授合作概論，戰時經濟，合作法規，合作簿記，調查法規，合作經營等科目，計到各鄉鎮選送學員二十七名，頗多青年優秀份子，尙能切實接受訓練，結訓後責成各酌環境需要，分別籌組合作社，以期發展農村經濟，活潑社會金融。

戊、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受自然環境限制，經濟文化均較落後，故合作之推行，較為困難，茲為解決起見，擬訂辦法如次：

1. 由縣派員攜帶合作宣傳品分赴各鄉鎮切實宣傳合作意

義，以期民衆澈底明瞭，深切認識。

2. 由縣通飭各小學教職員及政治工作隊努力合作宣傳運動，並協助籌組鄉鎮合作社。

3. 減低社股金額（至少二角）以期人人均能參加入社為原則。

4. 由縣參酌環境需要，運用政治力量，督促分期設立戰時鄉鎮單位合作社。

己、推廣與改進合作社辦法；本縣推廣與改進合作社辦法如下：

1. 舉辦合作人員訓練班，培養各鄉鎮合作事業幹部人員，責令籌組各鄉鎮單位合作社。

2. 宣示合作社宗旨，提高民衆對組織合作社之信心。

3. 劃全縣二十八鄉鎮，分三期循序籌設成立。

4. 由縣派員下鄉巡迴指導組織。

5. 參酌環境需要，運用政治力量，督促籌設合作社。

6. 核准登記之合作社，隨時予以指導改進，以臻完善。

五、農業金融

合作金庫之創設，足以調劑合作事業基金，與活潑農村及社會金融，際茲抗戰時期，是項經濟機構尤宜力謀推動，以應抗戰之需要，本縣自上年奉令籌設合作金庫後，即已積極籌備，擬自籌股金二萬元，除提取各鄉保管槍款五千七百餘元，撥充提倡股外，餘由各鄉鎮分等攤認，本年度自應繼續

辦理，以期籌設成立。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本縣特產以農林手工業產品之紙，陶瓷器，茶，竹，木，板，炭，及植物油類等較為大宗，就中紙，陶瓷器，茶等產品，運銷本省永，瑞，平，及閩省壽甯，福鼎，福州等處，其他竹，木，板，炭，植物油類，係由本省永，瑞等縣轉運上海傾銷，其運銷之盛衰，與交通發生密切關係，即交通便利，運銷通暢，物價高漲，如交通阻塞，則運銷呆滯，物價低落，現正組織各種產銷合作社，以利物產運銷，目前洪口鄉瓷業及油類產銷合作社，業經核准登記，司前等鄉紙傘產銷合作社，百丈等鄉木炭產銷合作社，亦經分別籌組，呈請核准籌備，裨益產銷，當非淺鮮。

乙、物產調整情形：本縣物產調整業務，以左列各項為中心工作，調整情形如次：

1. 促進合作事業：指導組織鄉鎮單位合作社，以期全縣合作網之建立。
2. 增加生產：推廣冬作春耕，提倡開荒墾植。
3. 物產儲藏：購辦食鹽三千元，儲存百丈鎮，舉辦地主房東及商人積穀，以應抗戰需要。
4. 運銷物產：指導籌組紙業，瓷業，油類，板炭合作社，辦理物產運銷。

5. 食糧分配：城區設食糧另售處，供應民食，各機關部隊指派米販負責供銷。

6. 消費管理：指導組織洪村鄉消費合作社辦理生活必需品之供給及分配業務。

7. 調劑金融：協助籌設合作金庫。

8. 物產調查：調查本縣物產，分食糧農業，林業，畜產礦產手工業等類，分別調查統計，以作調整根據。

9. 訓練工作：訓練合作幹部人員，促進合作事業，辦理調整工作。

戊、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本縣境內商號悉係小本經營。尙無操縱居奇情形，評價會成立後，僅食米因溫屬其他各縣價格步漲，由縣酌量提高至每元十七斤，食鹽因醃菜醃筍關係，每元評價十斤五兩，此外柴炭，煤油，布疋，糖及其他日用品，自評價會成立迄今，行市評價，均無多大變動，民衆生活頗為穩定。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本縣縣商會同業公會會員五〇人，商店會員二八人，惜主持非人，不足以領導整個商界，現由黨政方面設法調整中，此外尚有雜貨業公會會員七五人，染業公會會員三一人，菸業公會會員一四人，組織均欠健全，擬會同縣黨部切實調整，增進抗戰力量。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水道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水道可通民船者，僅有飛雲江上游之一段，自洪口起經百丈口蟾宮埠東灣坑而入瑞安之三溪。共計水程六十里，危灘急水行駛不易。此外河流雖多，然均岩石磊落，水勢湍急，不便於舟楫，至水道運輸工具，竹筏以外，約有舢舨船一百隻，單位價格約一百元。計可載重二千斤，每日行程順水一百里，逆水四十里。

2. 陸路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以山嶺綿亘道路崎嶇，交通殊感不便，近為便利行旅往來及物產運銷起見，經已籌築平泰公路，籌修泰鼎，泰景，泰壽等縣道，但遭受匪患及戰事影響，迄未全部完成，境內陸路交通以洪口路自縣城至洪口計程十三公里。百丈口路自縣城至百丈口計程二十公里較為重要，雖經利用勞動服役逐年征工興築，然猶崎嶇不平不便運輸，手提肩挑以外，其他畜類車類等交通工具，均不適於運輸。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本縣前為便利行旅，通暢產銷起見，業經籌築平泰公路，起自平陽，循西轉北而入本縣之月湖洋，經五里彭，玉塔，孔沐洋，墩頭，東溪，大安，西坑，南院，而抵本縣縣城，全部路線，業已測量告竣，並自本縣富洋經月湖洋而至平陽轄之關帝廟一段路面，計長十五華里，現已鋪築完成，因戰

事關係尙未正式通車。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1. 縣道：本縣位置，東北與瑞安接壤，東界福鼎西界壽甯，西北與景甯接連，各縣間道路，每年雖經利用國民工役，擇要興修，但因匪禍及戰事影響，迄未全部完成，而崇山峻嶺，道路險阻，交通尤感不便，茲將縣道情形分別略述如次：

(1) 泰長路：由縣城北門起至百丈口止，轉通瑞安長六〇華里寬度約四尺，百丈在本縣軍事上地位，頗關重要。

(2) 泰鼎路：由縣城東門起直達福鼎，長一四〇華里，寬度約四尺。

(3) 泰壽路：由縣城南門起通雙港，長一〇華里，雙港軍事上地位，頗關重要。

(4) 泰景路：由縣東門起至景寧，長一五〇華里，寬度四尺，本年修築泰景間道路一八華里。

以上四路，目前均未封鎖及破壞。

2. 鄉村道路：本縣山嶺崎嶇，鄉道本極狹窄，行旅至感不便，歷年雖經徵工修築，但未普遍興辦，現擬着手調查應修築之鄉村道路，令飭各鄉鎮公所妥擬工事計劃，以憑征工興修，便利交通。

丁、鄉村電話情形：本縣電話，因年來之積極籌辦，重要鄉村已普遍架設，茲將本縣鄉村現有電話線情形調查列表

如次：

1. 景泰綫：泰城至東站，全長九〇里，已設。

2. 瑞泰綫：城內至三溪，全長一一〇里，已設。

3. 翁丈綫：翁山至百丈，全長五〇里，已設。

4. 月丈綫：百丈至月湖洋，全長一八〇里，電線毀壞待修理中。

5. 龜南綫：南坪至龜伏，全長一一〇里，尙未完成。

6. 龜泰綫：縣城至龜伏，全長一二〇里，電綫已壞待修理中。

7. 城北綫：縣城至嶺北，全長三〇里，已毀壞。

戊、添設鄉鎮郵櫃：查本縣郵綫前僅有自瑞安至縣城一線，所有各重要鄉鎮郵櫃，均付闕如。經縣請准省郵政管理局在於司前，圓橋，蟾宮埠，湖背，翁山，仕陽，洲瀆，彭坑，里洋坪等地，各設信箱一處，現已通行全縣無阻。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查國民工役，爲國民應盡義務之一，在平時固可以促進國家建設，戰時尤足以堅強抗衛力量，其目的至爲重大，本縣歷年於農隙時期，全縣征工服役，參酌實際需要，舉辦自衛，防空，築路，造林等各項工

事，籍以促進地方建設，適應抗戰需要。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本縣征工服役頗以征調遲緩，及藉故規避兩事，處理較爲困難，茲將解決辦法列後：

1. 征調日期酌核決定，先期切實通知，臨時決不通融變更。

2. 責成各鄉鎮，先期造報工役名冊，不得串通隱蔽。

3. 公布工役姓名，如有遺漏，准予公開檢舉。

4. 規避抗徵，依法懲處。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查現行征工辦法係由國民政府暨內政部制定，通飭施行，辦法嚴密周詳，惟爲征調便利及減少規避情事起見，下列各點，似有修正之必要。

1. 平時征工役，除依照國民工役法第二十一條辦理外，必要時並得參酌軍事征用法辦理，以利征調。

2. 現任公務員，學校教職員，及肄業學生，在不妨礙職務學業之原則下，仍應服役，以資倡導並減少呈轉手續，以期迅赴事功。

3. 對於服役人民，嚴定獎懲辦法，以激昭勵，而儆疲玩。

(49) 玉環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一七九、五八〇人

乙、壯丁人數 三一、一二五人

丙、土地面積 一、七八七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田八〇，五〇五畝 旱地一一二、二〇畝

戊、荒山面積 約三、〇〇〇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二十六年下半年度歲出總數一五九、七一元，內農林經費四八元，公共工程費，一〇五元，植樹費六、七一元。二十七年上半年度總數二二八元，內農林經費四八元，合作經費一八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計擴種小麥一三〇五畝，大麥四二〇畝，蠶豆四二三畝，豌豆七三〇畝，油菜一三五畝，共計三、〇一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依據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通令鄉鎮長切實調查荒地，辦理墾殖，正在督促進行中。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通令鄉鎮長及農會，勸諭所屬農戶，利用廢地荒地，儘量值時耕種，應需種費飭由各合作社設法貸放，並令政工隊下鄉指導宣傳。

丁、造林情形 製發造林用地調查表，實施調查，提倡植桐，恢復縣立苗圃廣育應需苗木免費分發各鄉種植，印送造林須知，灌輸造林常識。

戊、防治病虫害情形 提倡齊泥割稻，冬耕灌水，年來尙少虫害發生。惟小麥黑穗病仍有發現本年特設防治黑穗病示範區三處，勸諭農民依照冷水溫湯浸種法辦理，以防病害。

己、畜牧情形 本縣畜產計牛年約一〇〇〇頭，豬約一〇〇〇〇餘隻，羊約三〇〇〇隻，並無正式畜牧場所。

庚、推廣事業情形 因經費關係，迄未舉行地方試驗，故推廣事業，無從辦理。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計修理蘆吞等處海塘六所，受益農田三千餘畝，新築果麗嶺海塘一五〇丈，將塗地養漁闢田。

壬、漁業情形、本年出海漁船一四八五艘，統計所獲主要魚產約計鱸魚七〇〇〇担，鯧魚一〇〇〇〇担，鰻魚三九〇〇〇担，鱖魚一〇〇〇〇担，蝦一五〇〇〇〇担，估計全值約在一百九十萬元以上。

癸、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米因歲旱歉收約僅產七三七八石，麥約五八四七〇担，茹絲收成尙佳總計約產三一七五六担，林產品祇白子約一〇〇〇

担。

子、各級農會漁會情形 縣農會一所，鄉農會十三所，共計會員一九三人，惟經費人事均感困難，組織多未健全，本年會同黨部逐一加以整理改選。縣漁會一所設坎門，計有會員一二〇〇人，經費歲出入計一六〇〇元，設備較為完善，惟當事者並非真正漁民，故難期發展，正擬設法整理。

丑、改進本縣農業辦法：1. 舉行地方試驗，改良品種。2. 宣傳預防病蟲方法，減輕災害，3. 興修農田水利以防旱澇。4. 指導栽培技術，增進生產。5. 籌設農業金融機關，隨時救濟。6. 利用合作組織，舉辦簡易農倉。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人民非農即漁，重要手工業甚少，可資調查者，唯漁網及蠟灰二種。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漁網約年產五〇〇〇張，計值約一五〇〇〇元。蠟灰約年產一五〇〇〇担，計值約五〇〇〇元。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漁網漁民自用，並無運銷。蠟灰就地自用約三分之二外，餘則船運銷售永樂等處。

丁、改良手工工場設置情形 漁網多屬家庭副業，未設工場。蠟灰設窯燒製。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工人團體計有鹽業，木

匠業，屠宰業，篾匠業，駁船業，成衣業，挑夫業等職業工會七所，計會員一〇二〇人，惟多有名無實，終年停頓，正擬分別改選或整理促其健全。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為謀漁網原料自給，推廣植葦。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于二十七年九月起始設合作指導員一人，依照浙江省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先後成立鄉鎮單位合作社十一所，縣區聯合社與村社正在籌組中為便利合作事業推行計，本年擬創設合作示範區於城區。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共有鄉鎮合作社十一所，社員七九七人，股本二八三〇元。

丙、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運銷業務以漁獲物及農產品為大宗，統計營業額為一六八五〇元。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信用放款大多以業漁社員為對象，總額約有五一一〇〇元。

戊、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經營消費業務主要者為日用品及食糧，總額約計六五〇〇元。

己、訓練工作情形 除由合作指導員下鄉隨時指導外，尙未舉辦具體訓練。

庚、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擬定每鄉鎮至少組織合作社一所，藉以充實鄉村經濟實力，便利調整物產，以為戰時

經濟動員之基本機構。

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推行合作之最感困難者，厥唯民智幼稚。根本不識合作意義，任何宣傳解釋，鮮有成效，或竟表示懷疑，故擬先在重要區域設立示範區，以事實證明合作利益，取得人民信心，使其樂於入社，必要時應另擬人民強制入社辦法，以資補助推行。壬、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督促鄉鎮保甲長及學校教員共同負責推行合作事業，並於一定限期內提倡組織。輪調各級合作社職員在示範區實習經營合作常識，施以短期訓練俾得培植人才，實施改進。

五、農業金融方面

甲、合作金庫籌備情形 籌募股金困難，尙未籌備。

乙、農民銀行或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尙未征收農行基金，故農貸機關迄難成立。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民智幼稚不明合作意義，而各鄉鎮合作社組織伊始，資金薄弱故籌募巨額民股，一時無從實現，是欲解決是項問題，惟有依照過去各縣征收農行基金原則，改在戰時營業利得方面以強制性之規定，酌征合作金庫基金若干，或可籌足，擬呈請核示後施行之。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七三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年產鹽約二十萬担，計值六十萬元

，除本銷漁鹽六七萬担外，餘由北鹽場公署收運。此外鷄鴨蛋約年產一萬節（每節九百左右）計值約十五萬元，由温州蛋類運銷公司設辦事處收買轉運滬地銷售。

乙、物產調整情形 過去辦理物產調整，由戰時物產調整處設縣辦事處辦理，以本縣四面環海，食糧缺乏，故調整工作，亦多注重於食糧方面，如創設食糧運銷公司，調劑糧食，與樂清縣商訂茹絲米互易辦法，以利採購。次為推銷特產及管理貨物出入與協助推行合作事業等均有相當成績，惟該辦事處已於三月二十日奉令裁撤，現由本府繼續承辦。

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除糧價不易制平外，其餘均穩定，無多大變動。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有縣商會一所，又南貨業，布業，什貨業，藥業，酒業，染業，糕餅業，等同業公會七所，共計會員三九四人。楚門鎮商會一所，有南貨業，酒業，茶食業，藥業，什貨業等同業公會五所，合計會員九十八人，內部多不健全，本年擬會同黨部加以改選或整理。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四面皆水，雖

北毗溫嶺，中間須航渡漩門數里水程，東臨東海，西南瀕甌江，交通工具，端賴船舶，自遭寇竄海面封鎖，船行亦受影響，現至樂清一段，為維持交通，縣府僱有小汽輪一艘間日行駛外，其餘航行溫州等處輪船，均已停駛，目前惟賴時斷時續之航船，相機運輸。陸上除橋與外僅至坎門一段，有人力車十餘輛通行。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境內原擬建築城坎公路一段，計長二十華里，路基已完成，抗戰開始即行停工，茲已奉令破壞飭由各業主澈毀成田，領回耕種。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北至溫嶺為縣道，計長八十里，間須渡經漩門港楚門沿途多山嶺，鄉村道路主要者為黃泥坎長八里，東南至坎門長二十里可通人力車，南至小嶺，長三十里山嶺佔全程三分之二，西至西青衝，長十五里山路亦佔三分之一，北至楚門鎮長三十里。綜之全縣道路，以島地非山即水，十九崎嶇難行。

丁、鄉村電話情形 城區有長途電話代辦所一，境內通話者為楚門坎門二處各設代辦所，坎門綫路原為地方募資裝設，現已期滿收回省有。與外縣通話，須由溫嶺支局轉接，本年縣府為應海防需要，設計添裝由城至小嶺電話一段，計長二十里，現奉省令核准撥款裝置，不日開始動工。

戊、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本縣本年修築堰壩溝渠工程，分江南江北二區，各設委員會進行均已正式成立，計經調查需要修理者江南區為環城河流溝渠，江北區為楚門大河及桐林之雙嶼瑤坑等處，塘河堰壩分別列入本年國民工役工事計劃辦理。

八、工役

甲、工役之目的 上年已辦理完成者為坎門楚門二處征工各築野戰工事一營，本年計劃辦理者為拆除西郭圩牆，構築防空壕，修築鄉村重要道路，疏浚河流及各項水利工程與造林等。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征工難點，大半由於保甲長之不切實負責，現已從事調整保甲長人選，健全保甲組織，以後可減少困難。

丙、對於現行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為便利管制而專責成計，各鄉鎮應於事先編組人民工役隊，以保為單位，保長兼隊長，凡屬法定年齡合格之壯丁，一律編為隊員，造送隊員名冊存縣備查，如政府發佈征工命令時，責成保隊長召集所屬隊員遵照規定地點日期服役，申請免役者繳代役金，無故不到者處罰，並准各縣參照工役法擬訂單行實施辦法得於呈准後施行，以收因地制宜之效。

第九區各縣

(50) 麗水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十二萬八千人客籍來麗民衆尙未統計在內

乙、壯丁數目 二萬四千二百另七人

丙、土地面積 一一二二平方公里合一百六十八萬三千餘市畝

丁、耕地面積 有賦之田共有十八萬三千五百七十二畝七分二厘三毫有賦之地二千八百二十畝九分六厘六毫

六毫

戊、荒山面積 約計有五十萬畝

己、建設經濟及其分配 根據上年度預算建設經費半個年度列支七百六十九元尙不及縣地方總預算數百分之一五其經費分配計農林費三百十六元合作費二百五十二元共工程費一百九十二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七五

1. 宣傳——在未辦理之先，爲使農民明瞭擴充冬季作物之意義，能誠意樂從指導，利於事業推行起見，曾於上年秋季先後召集碧湖區岩泉區太平區各鄉鄉保長等，就以舉辦墾荒及擴充冬作之重要性與實施辦法，詳爲說明，並分發墾荒常識與冬季作物栽培淺說及開墾荒地擴充栽培冬季作物告農民書等，以資宣傳。

2. 指導經過情形

A 荒地部分——麗水多山，未開墾荒地甚多，擴充冬作，亦爲擴充冬作事業之要圖，特別注意推動，今飭各鄉長限期於十月十五日以前將各鄉所有荒地全部開墾，種麥完竣。一面由麗水縣中心農場派員馳往各鄉，分別予以指導督促，如農民缺少資金開墾種植時，並介紹至縣合作金庫貸款，農民因利之所在，均能聽從指導，踴躍墾植。碧湖水東二區之墾植工作均已如期完成茲將墾植荒地約數列表如下：

麗水縣二十六年冬季第一期墾植畝表

地	名	荒地	面積	種植作物	開墾方式	備考
大港頭後圩	約計	八畝	小	麥	保民合開	

保定下街圩約計五百畝 全 全

周行圩實測二六二畝 全 全

新溪圩實測五二八畝 全 全

南山中央圩實測九二畝 全 全

下南山大溪邊圩約計五百畝 全 全

沙溪後圩約計四百畝 全 全

保定周巷下梁及其他零星荒地約計八百畝 全 就近農民自願承墾

水東區各鄉荒地約計三百畝 全 全

零星荒地約計八百畝 全 全

B 熟地部分：以普遍實行擴種冬作雜糧為原則。民

力不及者，由政府以合作社或個農為對象，予以貸

款，俾能如期進行，經督促指導，頗著成效，其增

植畝數，因面積遼闊，一時雖難統計，但以碧湖而

論，今春之紫雲英田於上年冬季改栽麥類者，隨處

可見，增植畝數，當不狹少。即農民之傳說，亦謂

上年麥類栽培面積，當較前年增加一倍，與預定擴

種冬作達於面積六萬六千零五十畝之數字，實際當

亦相差不遠。本縣多山，可耕平地極為有限，縣境

東西兩鄉坡區面積不下萬千畝，而坡壟隙地均為可耕之地，擴充冬作正宜從墾墾種植入手。

丙、辦理墾植情形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各區墾荒工作，曾於上年十月間指令各鄉長限期於十月十五日以前將各該鄉所有荒地全部開墾種植冬作，以增生產。其開墾面積業已詳載一表，恕不贅述。本年仍繼續提倡墾植荒山荒地溪圩坎區等地，并特別注意開墾植桐植茶，以期擴大耕地面積，而收直接增加生產之實效。

螟虫為害稻作損失甚鉅處屬各縣尤以本縣為害最烈。據中心農場於今冬調查晚稻區螟蟲越冬情形，大約有百分之之稻根莖數，均有幼螟存留，且大多生活約計為害損失率在百分之以上。為防患未然計，惟行春耕運動，防除螟虫之發生，以期增加食糧。通令本縣各鄉切實督促農民如期工作，且以春耕工作成績列為各區鄉保甲長及政工人員考核標準之一，並由中心農場派員馳往各鄉督促指導，各鄉水田均已如期翻耕，成績頗佳。

丁、造林情形

1. 育苗情形：本縣中心農場於水東繁殖場所有苗圃地一百三十餘畝，充作培育樹苗之用，上年所育苗木計有二十九種，共三九四四七株。

2. 造林概況：本縣水東北山兩林區，共計面積不下萬七

八千畝，由浙江省農業改進所撥發經費二五七元，進行造林工作，計在北山饅頭荒黃竹接香爐坵及筆竹接等處，營造板栗油茶刺杉馬尾松錐栗油桐等新林，合

計面積一、二〇畝，栽植樹苗三〇四七五〇株。

3. 林區撫育工作：本縣水東北山兩林區面積幾達二萬畝，保護撫育，工作至為繁重，特擬具林區撫育工作計劃，於三年內將全部林區施工完竣，藉使林木能正規發育，而林產亦得以增加，並促林相之早趨完整。廿七年撫育工作已如期完成。

4. 計劃開闢油桐試驗區及設立太平油桐繁殖場：本縣北鄉栽桐亦甚普遍，而西南鄉則尙少栽培，本縣中心農場為改良桐油品種及栽培方法起見，特於該場北山林區之香爐坵及白雲山脚闢地百畝，及大平區附近墾山地五百畝，由浙江省農業改進所以合作社方式貸款一千元，於今春開墾完畢，設立太平繁殖場，期於二十八年春播種優良桐種以供將來推廣之需，

5. 撥發外界領苗情形：本縣中心農場水東繁殖場育成各種苗木甚多，外縣各鄉公所機關團體或個人請領者，為數甚多，不下六七十萬株，其中尤以馬尾松為最多，據調查結果，均能栽植成活。

戊、防治病虫情形

本縣中心農場，關於病虫害防治事宜，特別注意，除將螟虫與麥類黑穗病之防治方法，刊印說明書，並派員下鄉督促指導防治外，更於推廣區內，設立公共合式秧田，指導推行秧田除虫卵，他如枯心苗之拔除，及各期除螟工作，並利用春季，動員各小學學生，實行除螟除黑

穗病運動，實地指導農民，推行漸冷溫湯浸種，防治黑穗病之發生，並分設示範農田，以期引起農民之信仰，而收做效之功，他如照橋象之為害，則倡導網捕殺滅，對各種稻病之防除國藥品之缺乏，試用適量草木灰之意救法，結果頗為圓滿。又據廿七年中心農場調查，本縣黑穗病之損失率在 50% 水稻螟害損失率在 70% 以上，此項病虫害之重大損失，如能設法防治，則本縣每年不足之數萬担糧食，大有由此補足希望。故擬於廿八年特別注意病虫害防治方法之推行，如春耕運動及插烟莖殺除螟虫，以期達到增加糧食之目的。

己、畜牧情形

本縣產猪為數甚多，碧湖尤為出產小猪之著地，附近松遂等縣，所需小猪，大多均由本縣供給，惟以猪種品質不良，皮下脂肪過於發達，不合於製造火腿及城市居民之需要。上年三月，本縣中心農場由浙江省農業改進所運來大約克純種公猪一隻，供給農民所畜土種母猪免費配種，以期改良猪肉品質，經配種後，出生時之雜種小猪，最大者重至三斤四兩，肉質精良，而成長迅速，以同之飼養，改良雜種猪，於八十日已能較土種者體重增加 50% 由此觀之，約克種公猪與本地土種交配而求改良猪種可有絕對把握，而大可推行也。至於猪癩及猪肺疫之防治，以限於血清數量不多，故未能普遍施行，本縣中心農場曾於廿七年十月將特約農戶所有改良雜種小猪

全部施行防疫，結果甚為良好。

推廣事業情形

1. 優良純系稻麥之推廣

A. 〇九號稻種之推廣

本縣中心農場，根據前麗水縣水稻地方試驗，結果報告以三〇九號純系中種稻較土種產量為高，且成熟期尚早，頗有推廣之價值，發種四千三百六十九斤，計推廣面積七百二十九畝八分五厘，推廣區域，劃定項湖區，自播種後，田間生育迅速壯健，農民無不喜形於色，詎料去年天時亢旱，成熟延遲，產量未免較遜，惟以穗長大，出米多，品質優良，已為一般農民所認識矣。至本年春季，則已推廣純系稻一號九號十號三〇九號等良種四千餘斤，農民以去年試種成績優異，各鄉前來請領者不絕於途，惟以本縣中心農場成立伊始良種為數不多，故大有供不應求之概。

B. 純系九號四號小麥之推廣

本年推廣純系小麥，為四號及九號兩種，均為本省前稻麥改良場所育成者，經數年各地試驗之結果，確認為品質優良，產量豐富，極有推廣之價值，以勸導農民自願領種而不行強迫為原則。為表彰改良品種之優點，以期利用實物示範，而博得全縣農民信仰，故推廣區域力求分佈廣闊。

C. 推廣油桐樹之栽培

查本縣栽培油桐，以太平各鄉最為普遍，北山岩前一帶次之，西南各鄉則甚少見。為提倡植桐，於去年冬，中心農場派員在太平區收購桐種二五担及永康丹川合作社收購二十担，除該場繁殖試驗等自用者外，於今春就西南區各鄉推廣植桐一千畝，所需種子，由中心農場無償發給，會將該項領種辦法，分發各鄉，前來填具申請書登記領種者，為數甚多，中心農場已派員實地查察，如浣鄉及集多鄉與太平區之各鄉，均在進行，以合作社方式貸款開墾植桐，約計不下一千畝。

D. 優良栽培方法之推廣

本縣農作栽培方法，墨守舊法，不知改良，中心農場以試驗所得示範推廣外，更特別注意下列各項：

1. 採用適宜行株距離——切不可過於稀疏，以致減低產量。

2. 勸行條播方法——如本地麥及棉蕎麥等之稀疏點播方法，極有改良之必要。

3. 倡用堆肥——本縣農民向不知利用堆肥。豬牛糞便，大多類籍廢棄而雜草綠肥，反多燒作灰分，且灰糞混用，有效肥分易於飛散亦非施肥經濟之道，此皆有改良之必要，以教育方法與文字口頭之宣傳，籍使農民均以瞭解，而自動加以改良。

E. 農事教育之推廣

本縣中心農場曾訂有與所在縣教育機關聯絡，實施農業

推廣暫行辦法之規定，本年內曾與碧湖區各小學浙江省戰時工作人員訓練團及浙江省立臨時聯合中學密切連絡，除派員分往各校担任農事教育外，並與該團之簡師班合辦之塔橋農村農民夜校，於五月廿五日開學，至八月廿三日結束。計畢業學生四十七人，又與聯合中學師範部訂定合作農業推廣暫行辦法，更與浙江省碧湖社教育實施區合作，先後於冬季農閑之時，就本縣西南兩區保定水關大際上概頭和平鎮中和鎮等處各民教館，分設之民衆夜校，以保甲制制舉辦壯丁訓練時，曾設農業生產常識課程，即由中心農場派員任教。

F 農事宣傳工作

本縣中心農場曾於廿七年十八九二個月分別在碧湖大港頭沙溪水東等處舉行保甲長談話會，分別宣傳稻麥之推廣，與墾荒擴充冬作等事業之重要性，及其他各項農事改良知識，此為召集羣衆從事集體宣傳者。此外利用實物之示範，而行口頭之宣傳，則隨時隨地行之，漸能得民衆之信仰，而成效卓著。至於圖形及文字方面之宣傳材料，則隨後分發張貼。一「冬季治螟圖說」一「秧田期治螟圖說」一「治螟淺說」一「為改良農業告農民書」一「為擴充冬作及開墾荒地告農民書」一「為廢物利用告農民書」一「為防治烏麥(黑穗病)」一「增加產量告農民書」一「為改良小麥栽培方法告農民書」及浙江省農業改進所刊印之農業淺說九種與擴充冬作之各種標語等，不下二十餘種，農民

由此種宣傳所獲得之新知識，當不在少數，而於改良農業，確有極大裨益也。

辛、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中心農場，曾於廿七年度就本縣通濟湖好溪湖屢豐圳麗陽圳大杉坑八堡鄉溪溪鄉等處，舉行農田水利調查，結果認為應興應革之點甚多，其中以通濟湖關係農田數萬畝之灌溉，而該堰年久失修，又值本年天旱，其影響於本縣米糧之年產者殊大，故於廿七年十月間，請求浙江省農業改進所派隊測量設計修濬，現已動工興修中，該項工程當為本縣水利工程之最要者，他如屢豐堰水壩工程，廿七年秋為大水冲坍，亦於廿七年冬由中心農場請求浙江省農業改進所派員協助設計，現亦在興修中。待通濟屢豐二堰工程興修完畢後，更擬就其他農田水利工程擇要興修，尤當注意於西區溪鄉低田區域水利之改善，以期農田灌溉排水二利達到增加農產之目的。

壬、上年度本縣農產品之情形

浙東糧食素感不足，抗戰後人口激增，食糧問題尤覺嚴重，為明瞭本縣食糧生產之現況，以主要食糧作物作粗放之調查，以為自給計劃之依據茲將本縣耕作面積及糧食生產量列表如下：

麗水縣人口農田面積食糧產額及消費量統計表

農地面積	水田	旱地	未墾地	合計
	一八〇.六〇元	二七四.九〇元	一〇〇.〇〇元	五五五.五〇元
食糧產量	米(石)	麥(石)	蕃薯(石)	
	八三.六〇元	四〇.〇〇元	二九.九五元	

人口	男	女	總計
	七.九四四	五.四〇〇	一三.三四四

食糧消費量 二五.七六石 (每石每人食米五合五，乘本縣之人口總數而得)

食糧總產量 二四〇.三五石

調查所得麥以六折折成米之供給量蕃薯之產量以二折為米之供給量再以一百斤折為一石故蕃薯七.五担可折成米一石復次將各種食糧折成之產量相加即得本縣食糧之總產量

每年不足食糧 一七.四三石

積穀款(元)	倉庫種數	積穀量	輸入地點與運輸工具
一〇.三	區鄉鎮倉共十九所	二.三五石	由松陽溫州用竹筏及民船運入
	儲備倉一所	三.五二担	
	縣倉一所	二.二五担	

附記 以上數字係參攷調整旬刊調查計統報告

癸、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農會計有縣農會及各鄉農會五十二所，均係民國二十二年間所組成，鄉鎮合併後，大多農會未能依照區域合併，或改組，有名無實，絕無工作表現。嗣後加以整頓

，已有上樂鄉周遠梅鄉黃山鶴鄉平溪鄉寧郭鄉北郭鄉外郭鄉九龍鄉等均已依法改選職員，從事工作。其未組織農會之鄉，經指導後，設立者，有大港頭鄉農會，其他各農會，尚在整理中，至本縣漁民為數無多，尙無團體組織。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素不發達，民間手工製造業僅有磚瓦、陶器、臘燭、香、火腿、糕餅、醬酒、鞋襪農具竹木器具等，且均資本不多，組織簡單，所有出品，稍受阻滯，即價格大跌，銷路稍旺，即供不敷求，故經營者並無鉅大利益可言。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產量估計

本縣手工業產量，上年因各戰區難民來麗甚多，求過於供，各區產品，均有增加，經估計磚瓦約值五萬元，陶器約計價值四萬元，臘燭約計年產三千担，香計年產五百担，火腿計年產四萬担，糕餅計年產十萬元，醬酒計年產一萬担鞋年產四萬雙，襪年產計值二萬五千元，農具年產約值五萬元，竹木器等年產計值二萬五千元。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本縣手工業既無鉅大組織，故運銷業務亦甚簡單，且各種產品除少數有外銷者外，餘均供本縣消耗，大多尙不

數需求。

丁、工廠情形

本縣工廠共有公私立工廠十餘所，除官營外，民營工廠計有（一）普昌火柴梗片廠，資本十萬元，自建廠屋甚為寬大，共有男女工人一百二十名，並建有工人寄宿舍，以備工人住宿，設備方面有四十四匹馬力柴油引擎一座，製盒機車二百另六架，製梗機車十二座，年產盒片七千二百萬組，梗片約三百五十箱，兩共計約值八萬元左右，行銷本地及上海汕頭等處，該廠以前外銷通暢，產量較多，現時工人名額及所需原料數量僅及以前三分之一。（二）燧昌火柴廠，資本六十四萬元，自建廠屋，共有男女工人三百六十六名，設備方面有製造火柴之各種機車一百四十一部，油灶二台，藥盆二台，五格盆七千只，燧盆三台，木盆二千只，年產火柴原定每月所出火柴一千八百箱，因受聯營之限制，每月僅出四百五十箱，約值一萬七千元左右，現時受抗戰影響，價格狂漲，所值已數倍於前，行銷本省溫處金紹甯府屬各縣。（三）利用染織廠，資本六萬五千元，共有男女工人三百餘名，設備方面有木織布機二百二十台，調紗車八十只，緯車六十只，染紗缸二十四只，經條架五座，年產條子格子斜紋線呢等布二萬五千疋，約值國幣十五萬，行銷於舊處屬各縣。（四）永新機廠，資本約一萬元，共有女工五十名，備有針織機機卅二台，毛巾機三十台，緯車及調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紗車八部，年產各色線襪五千打，毛巾三千打，行銷於舊處屬各縣。其他各種織襪織布等廠商，大都資本稀少，時作時輟，均無統計，此外尚有碾米廠七家，其中均置有五匹至十四匹馬力柴油引擎一座，僅代商家碾米之需。

本縣工人團體，計有縣總工會，有八個職業工會為會員，埠夫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一百九十一人，人力車夫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一百一十一人，篾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三十六人，縫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一百七十八人，木業職業工會，有會員一百九十二人，印刷業職業工會，有會員六十五人等等。其中篾業縫業木業鞋業織布業等五工會，自民國二十年間即已成五，其會務狀況迄未報告，工作散漫，經督促改組，業於本年十一月間改選竣事。總工會亦於去年十二月間籌組成立，埠夫業工會於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三日組織成立，會員人數僅有六十一人，迄今三年辦理會務，尙見進步。惟該會各埠會員，對於埠務本年來時有爭執，現正注意督促改善。人力車夫業工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間，迄今三年餘，辦理會務尙有可觀，現已由該會購置車輛，租給無車會員，行駛成績，尙有可取。惜未能多量供給耳。印刷業工會成立僅數月，現在正在籌備中，尙未成立者有民船船員

工會一所。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於二十二年春，始有合作指導人員之設置，合作事業之推行亦於斯時開始，經指導人員之極力宣導，至二十六年一月底止共成立合作社三十六所，計社員一千二百二十四人，股金總額一萬一千一百十三元，迨七七事變發生，以經費支絀，遂於二十六年秋將指導員暫行裁撤，合作事業，因之中輟，二十七年春縣政當局，因鑒於發動民衆，必須大量推廣合作社以其組織調整物產改善生活，進而訓練民衆冀其成爲本縣戰時經濟及政治之中心機構，以增強抗戰力量起見，特添設科員一人專辦合作行政事務，旋於四月間恢復合作指導員，嗣本省戰時物產調整處爲積極推進合作事業計，令飭處屬十縣成立合作事業室，本縣遵於二十七年七月一日正式成立，今春各縣恢復建設科合作事業列爲該科之一股，本縣亦於四月初旬遵辦。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1. 合作社業經核准登記並轉報備案者共計六十一社。以運銷業務爲中心者，計二十一社，以消費業務爲中心者，計二十六社，以信用業務爲中心者計十三社，以生產業務爲中心者一社。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2. 社員人數共計一萬一千零六十五人，內男一萬零七百六十二人，女三百零三人。
3. 股金總額共一萬六千二百九十四元八角，已繳金額一萬零五百二十二元二角。

1. 關於墾殖者，集峯鄉合作社已於今春墾荒三百畝，種桐七萬餘株，楓木嶺社，及外郭社亦曾墾荒植桐五萬餘株。

2. 關於農村工業者，南岑鄉合作社沙岸分社改良陶器生產，預計年可出貨一萬餘元。

3. 關於畜養者，保定鄉合作社開魚池三百畝，購放魚秧五千餘尾。

4. 關於造林者，各社均利用荒山荒地分別造林，少則十餘畝，多則百餘畝，總計在千畝以上。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以運銷爲中心業務者計二十社，其餘各社兼營運銷業務亦不少，總計運銷桐油一五九二四二斤，桐白三二〇八斤，苧麻一七五九九斤，茶油二九四九九斤，青油一四一二斤，碱水一六七九斤，桐油四〇六三斤，穀一〇〇〇斤，豆七六一二斤，油餅一〇一四斤。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以信用爲中心業務者計十三社，經辦簡易倉庫九所，共儲押放款五千六百九十七元，計抵押品穀四

千四百八十五担，豆八百斤，棉花三千斤，信用放款六五〇元，辦理以來，尚稱順利，此外並為便利各社往來起見，其支用較多規模較大之合作社均與縣合作金庫訂立往來透期契約，其數額亦在三萬元以上。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以消費為中心業務者計二十七社，過去以無合作批發組織，採銷仍經商人之手，咸感不便，是以業務不甚發達，總計營業總額僅達二萬一千一百六十七元七角一分九厘。但社員因有就近購物之機會，並可享受貨真價實之利益無形中得益已非淺鮮。

庚、訓練工作情形

1. 協助辦理處屬十縣合作事業幹部訓練班，奉令辦理處屬十縣合作事業幹部訓練班並指派縣長兼副主任，合作事業室主任兼辦總務等因，遵經積極籌備並覓定南明山為訓練地點，抽調各合作社優秀青年四十一人集中訓練，期間四十天，現均分別派赴各合作社實習。

2. 舉辦巡迴合作講習會：為使各合作社社員明瞭合作意義，發揚互助精神起見特令飭各社主辦合作講習會，由本縣派合作室人員巡迴前往講習，已經遵辦者有鼎南、水閣、北郭三社，每社聽講人員自六十人至一百人，期間自三天至七天，講習後各員均能領悟成績尙屬優良，現正分別繼續辦理中。

3. 平時訓練：隨時利用下鄉工作及合作社開會時行之

4. 出版「合作園地」在麗水抗日自衛三日刊上每月出版一次，以淺鮮之文字，灌輸合作知識，引起民衆合作觀念為主，發行以來，宣傳尙稱普遍。

5. 編印「協訊」：為廣播合作知識，介紹合作設施，使能互助觀摩，以收他山攻玉之功效計，經編印「協訊」一種分發各合作社以為教育訓練之用。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合作網業已普遍完成，關於社員產品之運銷，日常生活用品之供給，資金之融通，及各種生產事業之舉辦，均能利用合作組織為之調節分配，最近為便利各合作社產品運銷，消費品之採辦及增加生產，以達到自給自足之境地起見，擬指導籌設縣聯合社，藉資統籌辦理，以增進合作之效能。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推行困難

一、民智不開教育落後，民衆缺乏接受訓導能力。

二、縣境多山，村落零散，社員與社員間，社與社間難期嚴密聯繫發生合作精神與效能。

三、不良商人，以權利衝突之故，多有從中阻撓與破壞合作事業之推行。

四、封建勢力尙濃，一般士劣容易從中操縱與把持社務業務。

五、爲農民信仰之鄉村領袖，保守性甚強，多不願發動地方公衆事業，對合作事業亦多存旁觀之態度。

六、經營業務人才缺乏，即有亦因合作社所有生活費過少，中途他就。

七、合作事業經費缺乏，致宣傳，訓練等工作未能擴大舉行。

2. 解決方法

一、以最經濟最簡單方法督飭各個合作社單獨或聯合舉辦合作講習會，及利用原有鄉村學校灌輸合作智識，並於社員中擇優保送各農業及金融機關受訓俾提高各種農業合作，合作金融等智識水準與激發抗敵愛國情緒。

二、就原有單位合作社，視該地情形，習慣風俗等情形，相機指導各社酌設分社若干處，並嚴密其組織，以補救散漫之缺點。

三、吸收地方領袖及熱心社會專業人士入社主持社務，並嚴密剔除社員中不良份子及防止操縱業務。

四、擴充各社股金及增加活動金用以充實業務，並提高職員生活費，安定其對於合作社之服務信心。

五、籌增合作事業經費，推廣宣傳訓練工作。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1. 推廣方面

根據客觀環境之需要，將現有各單位合作社，擬不依照行政區域，隨鄉鎮改組歸併後，而擴大其區域，並在縣之間，採用二級制度，廢除區制，直接由單位合作社聯合組織縣聯合社，於每區中指定較健全之中心合作社員輔導各該區內各合作社之責，在單位社下各設若干分社，在分社下設若干小組，每十人爲一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由組內社員互推忠實幹練者充任，負訓練社務，處理業務之責。

2. 改進方面

原有各有限責任合作社除有特殊情形者外一律改爲保證責任，並督促各合作社增加社員收足股金，劃一眼冊，按期開會，強制社員儲蓄，逐月增加股金，兼辦農庫業務，務期達到樹立合作經濟制度，爲正統經濟組織。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於二十七年二月奉 令籌備，當於是月二十一日組織籌備處，惟時適當春耕期迫，貧農以缺乏農本，多不能及時耕作，爰於三月一日先行開始營業，迨六月中旬，籌集股本五萬零五百三十元，乃於六月二十六日正式成立，茲將一年來之業務進行情形簡約述之如後：

1. 集股 合庫成立後，對於資金仍繼續籌募，現計認定股金五萬五千五百九十元，實收五萬三千一百九十元。

2. 存款 時局緊張，存款多活期往來，截至最近止，共吸收存款六十九萬一千七百九十四元，其中定期存款僅三千五百五十元耳。

3. 放款 以農村貸款為主，尤重增殖，如墾荒水利及耕作資本之貸放，為數較多，共計貸出七十七萬八千一百二十九元，其已到期收回者計五十三萬零二百十二元。

4. 匯兌 匯出匯款總計二十九萬零二千三百七十元，匯入匯款僅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四元，以各地匯來之款大多託由省庫代解故也。

5. 分設辦事處代理處 為便利各鄉合作社之收付及提倡鄉村匯兌，於碧湖太平兩處各設辦事處一所，業務尚稱發達，最近復於大港頭地方委託織工廠消費合作社為代理處俾通匯焉。

6. 盈虧 上年決算僅得純益三百四十八元四角四分，雖以成立未久，業務未能充分發展，而合作金庫旨在調劑農村經濟，而不孜孜為利實主因也。

乙、農民銀行或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以農民銀行資本籌措無著，僅先後向杭州中國銀行及地方銀行借款成立農民放款處，現已結束。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合作金庫提倡股之收回，前奉 廳頒浙江省合作金庫籌備處認購縣合作金庫提倡股暫行辦法第五條規定，分六期提回，擬自二十八年份起一面督導合作社認股，一面增募民股，俾得依上項辦法逐期繳還省庫。

丁、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合作金庫籌募民股，其困難之點，約有下列數端：
1. 麗水本為山僻小邑，平時經濟能力薄弱，大多人民無力認股。

2. 社會人士不明合作金庫籌設之意義與作用。

3. 一般人誤認合作金庫為單純的農民金融機關，除農民外，對自己無直接關係。

4. 籌備之初，為使合作金庫得早日成立，計勸募股款不免稍涉勉強，益使認股者認為派捐。

至於解決辦法亦有如下列數點：

1. 盡量推動合作事業，並輔導各合作社業務之推進，以增裕其資力。

2. 注意小股，並切實執行一人一票權利平等原則，使認一股(十元)者亦得享受同等之權利庶易集腋成裘。

3. 隨時設法與社會接觸，使明瞭設立合作金庫之重要。

4. 盡量推廣業務，除以農村為第一對象外，並不忽視全社會之服務。

5. 誘導認股社員行使股權，並儘量提發民股股息，以糾

正其誤會。

戊、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現在本縣各鄉合作社已普遍設立，嗣後農村貸款，擬多通過合作社，而減少個農放款。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種運銷情形

本縣業經指導組織鄉鎮單位合作社六十餘社，以為各種特產初步之收集，在碧湖區指導成立交易公店，以為碧湖區特產之彙集機構而逐漸整批運售消費市場。關於桐油一項因數目較鉅，並組織溫處桐油運銷處專負桐油運銷之責，自開辦以來，每月營業額均在十萬元以上，業務頗稱發達。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業已開始經營業務者，僅碧湖區一所，其購售之貨品，以食糧火油、洋燭、火柴、肥皂、肥料為大宗，其運出產品以桐油、茶油、蔴荳為多，營業方針，係零售與批發並施，至其業務情形，因貨價劃一，交易公平尚稱發達。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物產調整，以合作組織為中心，舉凡產品之運銷與消費品之分配，均以合作社為吐納機構，去夏及去冬因本縣食糧之不敷，曾分別向縣合作金庫借款四千五百元

丁、物價評定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自抗戰以後，本城物價日形騰貴，尤其是糧食一項，去年十一月下旬之間，曾由每元十六市斤漲至每元十三市斤，經於十二月十二日成立物價評定會評定米穀價格，穀為每市担四元二角，米為每元十五市斤，其餘鹽肉等亦均酌為減低售價百分之五，本年二月奉令食糧暫不評定，各項物價，因無劇烈變動亦均照常銷售。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縣商會有同業公會會員十七個，商店會員六十九家，以前會務未見起色，去年經該會主席曹鳳和大加整頓，已漸上軌道，碧湖區商會有同業公會會員七個，商店會員一百餘家，該會因主席委員葉思聰頗得商民信仰，辦理商民事務，足具效益，政府之委辦事項，亦多儘量協助。至各同業公會在縣城方面組織酒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四十八家，國藥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二十八家，肉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三十二家，染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八家，南貨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三十八家，廣貨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三十三家，鹽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三十一家，魚鹽業同

業公會有會員三十一家，烟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三十二家，綢布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八家，醬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二家，書籍文具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九家，旅館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二十二家，菜館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九家，米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九十五家，運輸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五十七家，運貨汽車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二十四家，各業公會除運輸業及運貨汽車業因會費較鉅，經費充足，會務較易進行。惟成立不久，故尙未有事業舉辦。其他各業往昔因經費關係，非特毫無事業可言，對對政府委辦事項，亦多未能應命。經於上年督促聯合辦事，本年辦事已漸能循序進行。碧湖區方面同業公會組織有碧湖鎮酒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八家，碧湖鎮南貨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七家，碧湖鎮布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八家，碧湖鎮紗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三家，碧湖鎮藥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四家，碧湖鎮米業同業公會有會員十九家，碧湖區屠業同業公會有會員七家，各公會成立以來，與商民均合作無隙，會務亦能循序進行。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水陸交通有甌江大溪橫貫境內，約四十餘公里，上溯靈和龍泉，旁抵松陽遂昌，可通行小帆船，行駛速率因上行下行及水位漲落風向順逆，頗不一定，好溪自縉

雲流入本縣縣城附近洞溪寺脚與大溪會合，太平港發源於本縣庫頭至米湖地方與大溪會合，全程三十五公里，宜平港發源於宜平經吠岸入境至港口地方與大溪會合，以上各河港，均不通行小船僅能行經竹筏。

陸道交通有公路四線。一、麗縉公路，全長三八、〇三四公里，砂石路面，路線彎曲特甚，係單車道；二、麗雲公路，全線長六二、二一〇公里，亦砂石路面，交通線尙優；三、麗青公路，全線長七五、九八七公里，砂石路面，係單車道；四、麗松公路，全線長六六、四八〇公里，砂石路面，碧湖以上係單車道，其他尙有人力車道，全縣共計不及二十八公里。

運輸工具可分車類船類人力三種：一、車類汽車除省公路管理局載客運貨車外，本縣現時共有運貨汽車身係七十餘輛，人力車一百一十輛，場車共有一百餘輛；二、船類，小帆船全縣共有三百二十四艘，竹筏共有一百餘隻；三、人力，縣城共有轎夫二十四名，埠夫二百餘人，在南明埠括蒼埠溪口埠廈河埠碧湖埠執行業務。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公路現時並無建築或破壞，各線均在準備破壞時期，候令實施。

丙、養路情形

本縣各線公路養路均由省公路管理局辦理，本縣於去年在各沿線組織民衆養路隊二分隊，第一分隊分設三班，

第二分隊分設四班，每班連正副班長小工合計三十人，其中包括泥水木匠石匠鐵匠，其地點分配計麗松路一班，麗雲路二班，麗青路一班，縉麗路四班。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縣道自縣城至宣平長一百二十華里，自縣城至武義長一百四十華里，（此係舊式道路，有山嶺不能行車），鄉村道路各處不能行汽車及人力車，道路均屬鄉村道。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計有八線：一、麗水至碧湖線，長四十華里，碧湖設有代辦所二、麗水岩泉線，長二十華里，岩泉設有代辦所；三、麗水太平線，長三十華里，太平設有代辦所；四、碧湖至大港頭線，五、碧湖至松坑口沙溪線，在大港頭松坑口沙溪各設有話機一具；六、大港頭龍廟柿樹垵陳村線全線長五十華里，在柿樹垵龍廟陳村各設話機一具；七、碧湖陳山均線，長十五華里，接青田貞巷。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一、整理通濟堰，本縣西鄉通濟堰總支渠道紆迴達八十餘公里，直接灌溉農田一萬六千畝，自上年籌劃整理以來，計籌定征收受益費三萬九千四百十七元，於本年二月間開始經理，其工程分三部：（甲）改築進水涵洞一座，招商承包需工程費四一一四、二九

元；（乙）疏浚總支渠道土方一〇一二九四公方，總渠招商承辦餘征工挖掘；（丙）修理分水石概一九座，蓄水石壩二三座，添築蓄水石一〇座，均招商承辦共需工程費二七一〇元，現在各項工程均已完成十分之八，以上約本月十五日以前可以全部完成。

二、修築屢豐堰，修築屢豐堰壩一座，計需工程費八九四、五元，現已竣工，修築屢豐堰進水涵洞一座，計需工程費二〇五元，現已竣工，建築護岸兩道計需工程費二一八〇元，約本月二十日以前竣工，疏浚屢豐堰渠三公里，計征民九〇〇工，現已竣工。

八、工役

甲、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征工時往往因時間過久，致鄉民難以兼顧其原有之職業，因之家庭景况不佳者，常有斷炊之虞，復有少數保甲長頑皮成性，專事敷衍，或則乘機敲詐，致鄉民不勝其擾，而征工事務之進行，亦倍加困難。

上項困難之解決辦法：一、征工時應有一適當之閒息時期，使應征民佚，得稍以料理家事；二、征工時應酌給津貼，並應隨時發給；三、對於征工不力之民佚或保甲長，最好能引用辦理兵役辦法輸送前方。

(51) 龍泉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三八八八三戶，男九七五三六人女六八四四九人共計一六五五八五人。

乙、壯丁數目：三二〇四二人

丙、土地面積：九〇〇二三方里縱一一〇里橫一一五里

丁、耕地面積：水田一六六、一六畝旱田一七、六三三畝，

共計一八三六四九畝。

戊、荒山面積：二一六、三三四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本縣建設經費收入僅有置產捐一項，因受抗戰影響，民間轉移產業漸少，是項收入銳減，茲將二十七年收入及支出分配數目分列如下：

項	目	分	配	數	目
農林	經費			二四〇	
合作	專業	經費		九九八	
公共	工程	經費		三八四	
工商	經費			七六	
礦廠	管理	員津貼		一〇八	
植樹	經費			六〇	
總計				一、八六六	

收入數目

項	目	數	目
置產	捐	八九六、〇一元	
廣告	捐	一三、四〇	
自由	車牌	捐	四八、〇〇
總計		九一四、二二一	

二十七年收入僅九一四三一元支出預算達一八六六元其不敷數均向其他經費項下騰支故未發生困難。

二、農業

甲、辦理擴充冬作情形：

龍泉縣擴充冬作面積暨貸放小麥數量統計表

區	別	擴充	面積	自有	麥種數	實發	小麥數
城	區		五五四畝		一五〇斤		三九七斤
八	都		二四三三畝		二〇三三斤		一九五〇斤
小	梅		二八九二畝		五七七斤		九九九斤
道	泰		六四八·五畝		二六四二斤		六六六斤
安	仁		一四七畝		五二六斤		九三三斤
冬	耕	團	四七畝		一七〇斤		
合	計		六四四七·五畝		二五九四斤		六〇〇五斤

附註：由本縣中心農場推廣改良小麥四十餘担，栽培面積七百餘畝，尚未列入本表，按改良小麥能增收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百分之二十，擬於今冬大量推廣之。

乙、辦理墾殖情形：

龍泉縣各區荒山荒地墾植面積暨產量統計表

區別	墾植總面積		種植		面積		產量	
	稻	玉蜀黍	稻	玉蜀黍	山芋	山芋	山芋	山芋
城區	八五〇・三畝	三九・八畝	三〇五・三畝	三〇五・三畝	八五七・七畝	七〇七・三担	七〇九・一担	二六四四・四担
八都區	九五二・六畝	二〇五・三畝	三〇五・三畝	三〇五・三畝	三〇五・三畝	三〇五・三担	三〇五・三担	一七五五・五担
小梅區	一六三七・二畝	六三・七畝	九四四・五畝	九四四・五畝	一四六・八担	一四六・八担	二九四・八担	一八八五・六担
道泰區	二四四六・三畝	六三・一畝	五九七・〇畝	五九七・〇畝	五〇六・二担	五〇六・二担	九六五・〇担	四七四七・二担
安仁區	七五〇・四畝	五・〇畝	五五七・四畝	五五七・四畝	一九七・一畝	一九七・一担	四六三・六担	五七四・九担
合計	五五七五・七畝	一六九・八畝	二五四四・九畝	二五四四・九畝	三三六・一畝	三三六・一担	五〇〇六・二担	二〇三三・七担

說明：稻栽培面積佔百分之一〇・五，共收六三五九・四担，以每担折價四元計算，合有二六二二・三七・六元。玉蜀黍栽培面積佔百分之五・六，共收五〇〇四六・二担，以每担折價三元計算，合有一五〇一三八・六元。山芋栽培面積佔百分之三三・四，共收二〇一三八七・三担，以每担價一元計算，合有二〇一三八七・三元。故預計由墾植而獲得利益總數有三七七・七六三・五元。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春耕運動在本縣分區辦理區域由農場負責外其餘四區各由場派駐區人員分別宣傳指導俾及時耕作，免誤農時，并在各區推廣增加產量百分之二十以上之純系優良水稻其分配情況如下：

區別	稻種名稱及數量	栽培面積	產量
城區	一號二千二百五十一斤	三七五畝	三一四畝
	十號二千六百六十八斤	四四四畝	二二四畝
八都區	一號一千八百二十一斤	六九四畝	三七七畝
	十號二千三百四十九斤	三〇三畝	一一〇畝
小梅區	一號一千八百八十五斤	一〇〇畝	一一三畝
	十號一千三百四十六斤	四一畝	四一畝
道泰區	一號二千二百四十七斤	一〇〇畝	一一三畝
	十號六百八十斤	一〇〇畝	一一三畝
安仁區	一號六百八十一斤	一〇〇畝	一一三畝
	十號六百八十八斤	一〇〇畝	一一三畝
道泰區	一號二百五十斤	四一畝	四一畝
	十號二百五十斤	四一畝	四一畝
小梅區	一號一千八百八十五斤	三一四畝	三一四畝
安仁區	一號一千三百四十六斤	二二四畝	二二四畝
道泰區	一號二千二百四十七斤	三七七畝	三七七畝
安仁區	一號六百八十一斤	一〇〇畝	一一三畝
道泰區	一號六百八十八斤	一〇〇畝	一一三畝
道泰區	一號二百五十斤	四一畝	四一畝
道泰區	十號二百五十斤	四一畝	四一畝

丁、造林情形

1. 關於育苗：茲將中心農場苗圃所有樹種株數及苗齡列表如下：

龍泉縣中心農場二十七年份育苗數量統計表

樹種	苗齡	數
油桐	五年生	五〇株
全上	三年生	一五〇株
全上	二年生	三〇〇〇株
棕櫚	二年生	五六五株
錐栗	四年生	三四〇株
楓楊	二年生	二二〇株
冬青	二年生	二〇〇株
女貞	三年生	五五株
板栗	四年生	二四株
茶樹	九年生	五八株
油茶	三年生	三六〇株
法國梧桐	二年生	二一株
梧桐	一年生	三〇〇株
無患子	一年生	二〇〇株
合計		四九六五株

2. 關於造林：茲將本縣林地樹木列表如下：
龍泉縣中心農場二十七年份林地樹木統計表

各場名稱	樹種	面積	土地所有權
官山	刺杉	五畝	官產

樹種	面積	所有權
官山馬尾松	全	上
官山三年桐	全	上
官山苦棟	全	上
官山白楊	全	上
千桐崗馬尾松	五〇畝	全上
季家塢全上	一五〇畝	全上
西寺崗楓楊	一〇畝	全上
合計	二一五畝	全上

3. 購買桐種預備推廣：在本縣八都區錦川淡黃兩鄉選購桐子三十担，備二十八年春依照發放辦法分發本縣各合作社及農民預計擴種一千畝。

戊、防治病虫害情形

1. 稻作病虫害之防治：宣傳及指導舉行鹽水選種，以防腐害，並嚴厲驅除稻螟苞虫等。
 2. 蔬菜病虫害之防治：由中心農場編印三大蔬菜害虫防治法一種佈告各鄉鎮依法切實驅除。
 3. 麥作病虫害之防治：普遍舉行溫湯浸種，事實上頗困難故在各區分別，舉行溫湯浸種示範區。
- 己、推廣事業情形
1. 舉行稻作地方試驗：茲將二十七年試驗結果分列如下：

龍泉縣中心農場純系水稻繁殖產量表

種類 類品 系 栽培面積產量 每畝最高產量 最低產量 均量

中和稻 一號 一一·三〇畝 六八二二斤 六八〇斤 五五三斤 六〇三斤 (每畝之平均產量係栽培面積與產量之平均非最高與最低之平均)

全 上 十號 一二·〇九畝 七二九三斤 六八〇斤 五六〇斤 六〇三斤

全 上 三〇九號 一六·八八畝 九五五九斤 六二〇斤 五〇五斤 五六六斤

晚梗稻 一二九號 一二·八〇畝 六五八四斤 五六〇斤 四九五斤 五一四斤

龍泉縣中心農場水稻地方試驗優良品系產量比較表

種類 類品 系 每畝推算產量 較土種增加%

全 上 一〇號 七四五斤 二二

全 上 三四號 七三七斤 二一

全 上 一號 七二五斤 二〇

全 上 八號 七一九斤 一九

全 上 三三六號 六九二斤 一六

全 上 三二二號 六八六斤 一五

全 上 三三三號 六三八斤 九

全 上 七種浪善 五八〇斤 (以爲乙組試驗產量之比較)

全 上 三六六號 五八二斤 九

全 上 三〇二號 五七六斤 八

全 上 三〇九號 五六〇斤 五

全 上 土種地暴 五二八斤 (以上爲甲組試驗產量之比較)

曉和稻 九號 八三一斤 四一

全 上 甯波種 六三七斤 二九

全 上 紅米穀 五七九斤 (以上爲晚稻組試驗產量之比較)

2. 舉行雜糧品種觀察試驗：因無顯著成績不另列表

3. 舉行冬作地方試驗在試驗中

4. 推廣純系小麥 茲將二十七年各區推廣純小麥數量列表如下：

列表如下：

龍泉縣中心農場推廣純系小麥數量暨面積統計表

區別 推廣面積 貸放數量

城區 二五二·八畝 一五〇七斤

八都 一七七·五畝 七六八斤

小	梅	一九〇・九畝	一一六五斤	城	區	二九・七二畝	一四〇七七斤
道	泰	一〇七・六畝	六四〇斤	八	都	一六・二六畝	八七三二斤
安	仁	六六・九畝	三五九・五斤	小	梅	一三・一五畝	七四四七斤
合	計	七九五・七畝	四四三九・五斤	合	計	五九・一三畝	三〇二五六斤

5. 繁殖純系稻種：繁殖純系稻種計在城區、八都、小
 梅三處舉行，茲列表如下：
 龍泉縣中心農場繁殖純系稻面積暨收量統計表
 表如下：
 6. 宣傳推廣各種合理栽培技術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茲將已修及農田水利工程列

區別繁殖面積總收量

龍泉縣中心農場興築水利工程名稱地點受益田畝征工及經費預算表

工程名稱	地點	受益田畝	荒地	經濟預算	征工預算	備註	
攔水壩引水渠	何村	三〇〇畝		七四九元	八一七工	業已開始興建	
壩攔水引水渠	防溪	二〇〇畝		一八五七元	一七二七工	全	
引水渠	防堤	富田		一二〇九元	一三三三工	全	
攔水壩	引水渠	查田		四八七元	四〇五工	全	
防	水	提預	章	七〇畝	四六八元	八八八工	全
蓄	水	庫	何村	三〇畝	五〇〇〇元	尙在計劃中	
引水渠	斷流水壩	高浦村		一〇〇畝	一〇〇〇元		
防	水壩	引水渠	大白岸	八〇畝	五〇〇元		
合	計			五七〇畝	三四〇畝	二二七元	

幸、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龍泉縣在二十
 七年份食糧及其他大宗農產物之產量經中心農場予以調
 查，其所得數字茲分別列表如下：

龍泉縣食糧栽培面積及產量統計表	作物種數	栽培面積	產量
水	稻	三五四・八畝	六三三九・四担

麥 一九一三四畝 一九一三四担

(二十七年擴充面積不
算在內)

厚 襪二〇〇〇担 每担四元 運往閩粵
筍 衣 1000斤 每担〇五元 運銷杭嘉湖一帶

大 荳 六六九〇畝 六六九〇担

薯 薯 五三四·一畝 二元三毛·三担

油 菜 一九八〇畝 八九〇担

玉 蜀 黍 三三九·九畝 五九六·三担

龍泉縣特產的香統計表

類 別年產數量金 額 運銷地點

香 菰 一〇〇〇担 每担一〇五 運銷溫州出口

桐 油 三五〇〇担 每担一四元 全

木 炭 六〇〇〇担 每担九〇元 全

箕 筍 六〇〇〇担 每担一四元 運銷甯紹台溫一帶

龍泉縣組織農會概況表

鄉鎮別	籌備日期	籌備會主席人姓名	許可証字號	成立日期	幹事姓名	轉業日期	奉令日期	核
富田鄉	民國二十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湯陳壽	南民字第一號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十八日	湯忠元	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十日	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十四日	
瑞南鄉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毛邦儀	南民字第六號	民國二十七年十一月廿五日	毛邦儀	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十日	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廿日	
庫垵鄉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郭國華	南民字第五號	民國二十七年十一月廿九日	郭國良	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十一日	民國二十七年一月十七日	
查川鄉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廿六日	周鳳飛	南民字第二號					

壬、香菰繁殖試驗情形：本縣中心農場為謀香菰品質之改良及縮短產菰時間故舉行香菰繁殖試驗俟試驗得有成效後，即大量推廣于農村，以便仿效。

癸、各級農會情形：本縣農會過去成立者甚少，且組織頗不健全，往往被少數人所操縱，業經本府先後予以改組，並將無農會之鄉村派員指導組織成立，茲將一年來組織農會情形列表如左。

桐溪鄉	民國二十七年 八月九日	張約瑟	
三溪鄉	民國二十七年 七月四日	郭算民	南民字 第四號
茶豐鄉	民國二十七年 七月七日	林承溪	南民字 第七號
梅溪鄉	民國二十七年 六月廿六日	夏傳新	南民字 第三號
金石鄉	民國二十七年 五月八日	鄭兆禮	北民字 第一號
寶鐘鄉	民國二十七年 五月廿七日	吳慧多	北民字 第四號
龍門鄉	民國二十七年 五月廿三日	顏元長	北民字 第二號
雁川鄉	民國二十七年 六月十六日	葉仁存	北民字 第六號
冶平鄉	民國二十七年 五月廿五日	劉得三	北民字 第三號
梧洋鄉	民國二十七年 六月廿七日	黃詠南	北民字 第五號
上東鄉	民國二十七年 十一月廿九日	鄭世烈	南民字 第七號
安仁鄉	民國二十七年 六月十九日	劉禮岳	東民字 第一號
安嚴鄉	民國二十七年 六月廿三日	吳宗儀	東民字 第二號
大舍鄉	民國二十七年 七月八日	連可起	東民字 第三號

民國二十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鄭兆禮 六月三十日 民國二十七年 八月四日
 民國二十七年 十一月十日 連可祥 十二月廿八日 民國二十七年 十二月一日
 民國二十七年 十一月三十日 葉發揚 十一月三日 民國二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日
 該會章册尙有不合業已更正 於二十八年一月間轉呈備案

安福鄉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廿三日 金以德

平山鄉 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十六日 季守珍
該鄉農會已成立因組織不健全業經會同黨部予以改組

瀑溪鄉 民國二十七年十一月廿九日 葉陽圃
西民字第六號

黃錦鄉 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廿三日 廖秀瑄
西民字第五號

貴岱鄉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十日 徐敬裕

錦川鄉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十四日 陳光煥

長安鎮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十日 胡紐如

南窖鄉 民國二十七年八月六日 吳坦然

寶溪鄉 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廿五日 陳佐漢
西民字第四號

河南鎮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廿九日 劉子清

民權鄉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三日 王祖達

西平鎮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十七日 季賢億

子、調解佃業糾紛：本縣積極推行二五減租，改善農民生活。以來，佃業糾紛特多為處理便利起見，由本科受理佃業

糾紛案件、股法調解，計受理一百七十八件調解成立者一百四十七件。因雙方固執成見而未成立者僅三十一件

，覺其性質可分爲(一)撤佃糾紛：業主爲謀自身利益將所有田地，另租其他佃農，因是舊佃農與新佃農發生搶種搶收情事。(二)租額糾紛：租額年有不同每於繳租時而發生爭執(會祭田最多)(三)欠租糾紛：在佃戶爲常年繳租時多有取巧拖欠少許，總以不到一年之租額，使業主無法撤佃，而業主方面於荒歉年成不在租簿上註明減讓數量，如遇糾葛即作欠租論。(四)契約糾紛：佃業雙方均爲利所趨，每每偽造租約及浮訂租額，偶一爭執，即發生糾紛。

丑、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從增加耕地面積着手 欲增加耕地面積，厥惟廣事墾植，俾野無曠土，其開墾之地，除一部份植食糧外，一部分可栽培樹木，可供建設及軍用之需况墾荒爲最積極，最速効之辦法，且可利用農民休閒勞動方事簡而易舉，人民如能努力進行，則農產之增加對長期抗戰不無有極大之裨益。

2. 從增加單位面積產量着手 本縣農作栽培制度向極不良，影響產量頗巨，故謀農業之改進，對於耕地單位面積產量之增加，實爲急不容緩，如農作栽培制度之改良，優良品種之推廣，合理技術之推行等等均爲改進農業之一種方法，假使每畝耕地能增收百分之10計，則千餘萬畝農田之增收爲數當以數千萬担計矣。

3. 從教育方面着手 改進本縣農業之基本問題，當賴於

從教育上着手，因一般農民知識水準之低下，固有良種良法之推行苦於艱難使農民接受，甚至對抗戰有漠不相關之感。故從事農民教育，爲改進農業的先決條件。

4. 從政治方面着手 農民保守性極強長期之傳統觀念，不易轉移以宣傳教育爲手段，冀達改進農業之目的尙屬不易當必須加以強制之政治力量方可有所於成，故本縣於墾殖冬作兩項工作在政治上均曾予以極大之推動力焉。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手工業僅磁織劍數種。磁業散佈本縣八都區各鄉，計有土窯四八所，出品粗劣不堪，惟在實溪鄉有仿古瓷器頗爲敏巧可貴，紙業本縣南鄉孫坑一帶，計有二十八所，紙撈製法，墨守舊規，出品粗劣而色黃，僅供祭祀焚化之用，現已有省立手工業指導所紙業改進場設立城西宮頭，試驗改良，並從事推廣，其他劍業亦僅有六家，出產劍刀，均屬無多。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生產估計

磁器	劍	紙
二〇〇〇隻	三、〇〇〇把	二、〇〇〇担

丙、手工業生產器運銷情形：除劍刀門市銷售外其他均運往

溫處一帶售買。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本縣手工業頗為幼稚，所有製造技術，均墨守舊法，致成本昂貴，出品低劣，推銷困難，又因組織欠健，互相擠軋，業經本府就原有手工業組織，設法改為合作社，逐步指導改良，期達合理之生產，並調查工業資源，以合作方式，推廣手工業。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縣政府設立設立合作事業室，統籌辦理全縣合作事業，主任一人，指導員五人，助理員一人，幹事七人，分別派駐區署工作。復于合作幹部訓練班中，遴委優秀學生二十五人為合作輔導員，劃鄉分別巡迴輔導，為無給職：

- 一、八都：指導員一人輔導員五人
 - 二、小梅：指導員一人幹事二人輔導員四人
 - 三、安仁：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輔導員七人
 - 四、道泰：指導員一人幹事二人輔導員五人
 - 五、城區：指導員一人幹事二人輔導員四人
-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 一、社數：一一〇所
 - 二、社員：三〇〇三三人
 - 三、股金：一七、四一六、四〇元
-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1. 寶溪鄉溪頭鄉合作社舉辦磁業生產，計開發碗器十九所，依此生活者達一千五百人，二十七年營業額三萬二千元，公積金六百三十五元。
2. 竹垌鄉燭業生產營業額三千元，公積金百十元。
3. 種植桐樹者，計二十七所合作社。
4. 各合作社普遍種植冬作。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1. 導泰區民和鄉等十二所合作社，舉辦桐油運銷，小梅區富田鄉城區河村等合作社舉辦桐油及桉油運銷，尙未結束。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1. 是項業務特點為普遍小額貸款，每人自一元至十元，平均三元至四元，貸款社員達二萬三千人。
2. 舉辦是項業務者計河南鎮等七十二所合作社，貸款額達五萬一千元。

己、各級合作社舉辦消費業務情形

1. 舉辦是項業務者計桃源社等五十四所合作社。
2. 業務內容為米、鹽、油，及各種日常必需品。

庚、各社舉辦簡易農倉情形

1. 舉辦是項業務者，計民權鄉河村等六十一所合作社，一百八十所倉庫。

2. 借款七萬五千元，儲押穀子二百萬斤。
- 辛、訓練工作情形

1. 幹部訓練：于二十七年十月一日及十二月十一日起舉辦合作幹部人員訓練班，先後共兩期，期間共七十天，受訓學員一百零五名。

2. 組長訓練，巡迴分赴八都道泰安仁小梅等區訓練合作社組長。八都訓練計十天，受訓組長二百六十一人，道泰等區亦依次舉辦。

3. 社員訓練：指導寶溪鄉溪頭等合作社舉辦民衆夜校十九所，灌輸必需智識，由社員大會施以合作意識訓練，茲將合作社舉辦民校統計如次：

4. 職員訓練由合作指導員巡迴至各鄉合作社召集社長及社務委員等施以短期集體訓練。

龍泉縣戰時合作社附設民衆夜校統計表

區別	學校數	學生人數
八都區	七所	二四〇人
道泰區	五所	二六〇人
小梅區	五所	二八〇人
安仁區	二所	八〇人
共計	十九所	八九〇人

壬、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各鄉鎮業已完全建立鄉鎮單位合作社，鎮鄉單位社之上指導組，設各區合作聯合辦事處，單位社之下依保或地域環境之不同設立分社，分社之下分設小組，其系統圖如下：



截至目前止，已成立區合作辦事處四所，鄉鎮單位合作社四十五所，合作社分社六十五所，小組二千七百八十所，全縣合作網差告完成。凡事業之推行，完全運用是項機構為之策動，即以合作社小組為事業，最小單位，亦即合作社之細胞組織，各種業務之經營，社務之訓練，均通過是項組織，從事進行，凡較小業務，均由分社處理之，業務之較大者，則依事業程度之大小，由鄉鎮單位社或區合作聯辦處辦理之。一面運用受訓合作幹部，劃分輔導區二十五處，分別由輔導員積極輔導。

癸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困難：

- A 業務逐漸開展，資金不敷週轉。
 - B 交通阻塞運輸不便，業務進行殊多窒礙。
 - C 縣境山多地闊，人口稀少，村落散漫社員殊難聯絡。
 - D 合作輔導員及各社職員皆為義務職，工作精神難于持久。
 - E 殷實社員社股征集非易。
 - F 社內職員股兵役影響事業進展不小。
 - G 商人競爭，破壞合作社業務，不能推行順利。
2. 解決辦法
- A 在地域遼闊人口散漫之處，推行戰時合作，應採取

總計

三	七·六五·九三	四〇七·〇三	一七·八七·五八
四	七·八七·五五	六·二九·六	一九·〇〇·九五
五	一九·七四·二八	三·四〇·八三	二六·九三·三〇
六	三·七三·三二	六·三〇·四一	三·四四·一〇
七	一四·〇五·三〇	一三·〇九·七四	二五·三三·六
八	二·二五·九五	五·五三·三三	三·八五·九〇
九	五·八四·七	五·四四·六	三·九〇·七九
十	一三·八四·六七	七·五七·三三	二八·八七·六四
十一	六·美八·三三	九·八七·五三	二五·三六·七五
十二	六·〇〇·〇五	二·美九·二七	一〇·三三·六
總計	一六·〇六·三五	一〇·九三·三三	一〇·三三·六

次分晰存款來源，以年度終了之額計算如左：

1. 合作社 (佔百分之五·三) 計國幣五百三十九元八角五分
2. 交易公店 (佔百分之一·五) 計國幣一百五十三元九角
3. 機關團體 (佔百分之四六·五) 計國幣四千七百二十三元四角四分
4. 商號 (佔百分之〇·七) 計國幣七十四元七角五分
5. 個人 (佔百分之四六) 計國幣四千六百三十九元六角九分

合計國幣一萬另百三十一元六角三分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〇一

B 放款：茲將三月份起至十二月份三十一日止之各種放款數，列表如次：

龍泉縣合作金庫放款統計表 二十七年二月十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月份	放出總數	收回總數	餘額
一	無	無	無
二	四·四四·九三	五〇〇·〇〇	三·九四·九三
三	二七·八五·七九	七·七五·〇〇	二〇·一〇·七九
四	四〇·〇二·九一	二〇·七六·八二	一九·二六·〇九
五	一六·八四·五九	一一·三四·八〇	五·五〇·七九
六	四〇·四二·七四	三〇·三四·五五	九·〇八·一九
七	一五·九六·〇五	六·五九·五九	八·九六·四六
八	八·七七·三三	五·六九·六三	三·〇七·七〇
九	一五·七五·三三	八·九九·六二	六·七五·七一
十	三·七七·六三	三〇·八六·九一	二七·〇九·二八
十一	三·四四·三三	四〇·〇七·七〇	三六·六三·三七
十二	三·五七·五五	一五·六九·七七	一二·一二·二二
總計	三六·七四·五五	一五·六九·七七	二一·〇五·七八

次分晰放款對象，以年度終了之餘額計算如左：

1. 合作社 (佔百分之二七·四) 計國幣三萬一千另七十元八角六分
2. 交易公店 (佔百分之一七·一) 計國幣一萬九千三百十九元八角
3. 農業倉庫 (佔百分之四六) 計國幣五萬一千九百

七十二元

4. 個農 (佔百分之〇・三) 計國幣三百五十六元一角二分

5. 小工商業 (佔百分之一・八) 計國幣二千另五十八元三角一分

6. 機關團體 (佔百分之七・四) 計國幣八千三百七十九元九角二分

合計國幣一十一萬三千另九十五元另一分

C 匯兌：茲將三月份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匯款數字列表如次：

龍泉縣合作金庫匯兌匯統計表 二十七年二月十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月份	匯出總數	匯入總數
二	無	無
三	1,000.00	無
四	2,400.00	無
五	3,521.33	633.55
六	3,855.00	1,336.88
七	2,709.66	2,874.77
八	2,988.33	9,323.23
九	3,474.42	8,533.50
十	2,377.85	2,545.05
十一	2,433.94	1,250.33

十二

九,504.76

六,567.53

總計 33,433.26

共 20,333.93

乙、收回提倡股辦法
提倡股收回辦法，係遵照浙江省合作金庫籌備處認購縣合作金庫提倡股暫行辦法，第五條之規定辦理，自二十八年度起，每半年繳回一部，三年後全部繳回，每次繳回比例額如下：

- 第一次十分之〇・五 計國幣二千元
 - 第二次十分之一 計國幣四千元
 - 第三次十分之一・五 計國幣六千元
 - 第四次十分之二 計國幣八千元
 - 第五次十分之二 計國幣八千元
 - 第六次十分之三 計國幣一萬二千元
- 共計分六次繳回國幣四萬元

丙、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庫股本除省認提倡股四萬元，早於籌備期內先後如數領到外，地方股截至年度終了時，共募起一千九百十股，每股金額十元，實收已繳股金一萬三千另四十六元五角，未繳股金六千另五十三元五角，茲就其股本性質，列表統計如左：

別	戶數	認購股數	已繳金額	未收股本
股				
機關團體	三	三	3,550.00	35.00
民股	306	306	7,066.50	5,753.00

合作社 六四 二七八 二五〇〇 二六〇〇
合計 三七三 一九一〇 一三〇六・五 六〇三・五

查本庫股本總額定為國幣十萬元，一年以來，實收省縣股金合計僅五萬三千餘元與規定總額相差過遠，且已認未繳股金，催收頗感不易，茲將引成此中困難情形，分述于后

A 浙江省舊處屬公路股款 前省當局意欲賴地方財力，發展處屬交通，招募股本；本縣認繳頗有成數，因承辦者處理未盡妥善，致繳款者始終不能享受股東權益，遂失民衆信仰，此影響本庫募股者一。

B 浙江省勸募電話基金 鄉村電話之建設，本有利于人民，故投資者亦踴躍，但結果不給股票，又無股息，無形中予民衆以不良印象，此影響本庫募股者二。

C 救國公債 二十六份發行之救國公債，本縣熱心人士認購頗鉅惟繳款大都意存觀望，先繳者固有其人，但未繳者實居多數，嗣因奉令停止勸募，已認未繳者致以延緩，因此，對於認購本庫股本，視同一例，以藉催收為難，此影響本庫募股者三。

D 民力疲敝 抗戰以還，產銷阻滯，負擔加重，民力既疲，自無餘資認購，此影響本庫募股者四。

E 民衆認識不清 合作金庫係新興金融事業，民衆大都認識未清，如認購本庫股本，深恐以後各種捐款照此標準分派，此影響本庫募股者五。

F 勸募不力 本庫募股隊長，係聘請地方紳士充當，均為義務職，時感公務繁瑣，不能專心致力，勢所必然，而第三八九三隊，始終未曾出發勸募，至東安，上北，下北三處，一無認股，此影響本庫募股者六。

由上述籌募民股之困難，則此後本庫募股，當以合作社認購為先，蓋本縣最近各級合作社之總數已達百社，社員總數計兩萬七千餘人由本庫倡導實行，「社員一枚存款」購股辦法：

A 策動受訓學員，努力宣傳一枚存款意義。

B 每一社員每天強迫積儲銅元一枚。（如感手續煩瑣改為月儲一角）

C 每月五日以前，社員必須將上月儲金繳清。

D 合作社應將社員一枚儲金：轉存合作金庫生息。

E 合作社於每月十日以前，必須將上月儲金送存合作金庫。

F 社員故意不履行一枚儲蓄時，合作社對該社員可拒絕借款。

G 一枚儲金，得享受優厚利息。

H 一枚儲金，第一期暫定三年，中途不得停止存儲或提取。

I 合作社社員一枚儲金繼續不斷，能存儲滿期時，呈請政府獎勵。

丁第一期儲金完成後，合作社應將全部儲金購買合作金庫股票

依照上面辦法，如果合作社均能切實遵行，以現有全縣二萬七千社員計算，每日可儲金銅元二萬七千枚，（折合國幣九十元）一個月有二十七百元，一年有三萬二千四百元，第一期儲金三年期滿，本利合計可達十餘萬元，（超過目前縣合作金庫股金總額）此後社員陸續增加，尙不止此數，如合作社要真正達到自有自營自享合作金庫之目的，捨此別無簡捷之路。

丁、改進農村貸款之辦法

A 視其用途之差異，而予各種不同貸放方式：

1. 信用放款 注意其正當用途，如係貸與社員者，合作社必須填送社員借款分配明細表在貸款時由合作金庫職員或合作指導員到場監放，並隨時舉行抽查，以減少流弊。

2. 生產放款 包括購買種籽，肥料，農具，耕牛等 應商請中心農場協助或供給。

3. 消費放款 包括食米，油鹽等應由縣交易公店供給，合作金庫放款手續，宜半採過帳式（即劃入交易公店往來戶）實物貸放之意。

B 注意放款對象 不論信用，生產，消費等放款，均須以各級合作社為主要對象，未加入合作社之少數農民，如遇個別墾荒時，合作金庫，亦應酌予貸放

C 應儘量舉辦信用放款 查目前農村放款之進行，借款條件不能如過去之苛求，所謂抵押與保證事實上勢難辦到，大多數赤貧農民，有何抵押？找誰作保？故經營放款應求其用途正當，不問抵押與保證，除日常消費部份稍加限制外，關於生產放款，不論其為有限或保證責任之合作社，放款標準，得不依社股公積金之總數為限，而應儘量舉辦純信用放款。

D 放款時間要長 依照目前各縣農村貸款時間，大都以半年為期，如用於生產事業，殊嫌太短，應在可能範圍內加長貸款時間。

E 利率不宜過高 考各縣合作社貸款利率，均月取一分，轉貸社員須在月息一分二厘，間有日期尚須加多數日者，農民負擔，實覺過重，而放款機關因借入款利率月須七八厘，同時不得不將放息提高，以平衡收支，若能將借入款息成本減輕，間接可以減少農利率。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為：木，炭，竹，桐油，磁器，紙等數種，運銷情形如下：

1. 竹，木，炭，桐油等均由溫州出口外銷，完全經由商號轉售。

2. 磁器運銷處屬溫屬各縣均由麗水轉銷。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3. 紙僅銷售龍，浦，雲各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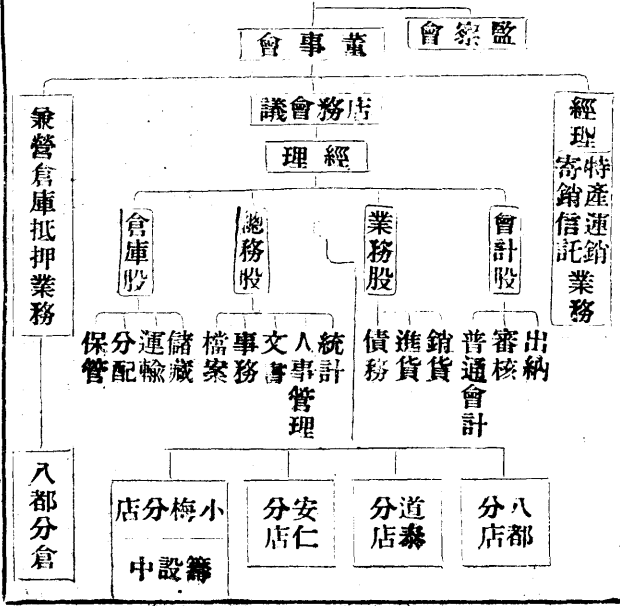
龍泉縣交易店七十二年度營業狀況表

止日一十三月二十——起日一月五年七十二

逐月貨物比較表

		元千九萬一							金資	
月貨別	次	銷貨		退銷		出淨		買賣利益	存貨	
		總額	銷貨	退銷	出淨	總進貨	進貨			
五月份	米	二九·六七九	·五五·六三	·一五·七	·一五·七	·一五·七	·一五·七	·一五·七	·一五·七	
六月份	鹽	二〇·六五二	·五三·六一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七月份	煤	一〇·一七六	·六〇·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八月份	油	三〇·二六	·五六·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九月份	日用品	一〇·七三	·六八·〇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十月份	肥皂	九·五五三	·〇〇·四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十一月份		二·九二	·三三·六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十二月份		一四·六五	·二七·六〇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合計		四〇〇·九三八	·五三三·〇五	·二九三	·二九三	·二九三	·二九三	·二九三	·二九三	

股東大會



合計	營業費用			營業純益
	財務	管理	進銷	
一〇·七三	六·六	一·五七	八·九八	五〇·三
九	七	七	三	三
六·九	二·九	二·九	利	三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丙、物產調整情形 調整物產，除運用交易公店機構外，完

全以合作組織爲首幹，從事推進事業；

1. 指導組設寶溪鄉溪頭礮業產銷部運銷該社所產礮器由合作金庫投資二千元，二十七年年度結算該社公積金計達七百五十元。

2. 指導南宮鄉合作社，組設紙業生產部。

3. 指導道泰區民和鄉等十二所合作社，舉辦桐油產銷部。由合作金庫投資八千元從事運銷。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自物價評委會經常評定價格，物價已漸趨穩定

1. 米、始終維持每元十七斤（市秤）

2. 鹽、每元十二斤

3. 洋油、每對十五元五角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查本縣商會及各業同業公會業經先後組織成立，現遵照戰時工商團體辦法，維持原狀，均未改選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陸路現有「雲龍

一「龍浦」一「龍慶」公路可通汽車，爲閩浙交通孔道，雲龍路自縣城起至道泰區武溪止（雲和界）計長四九公里，龍浦路自縣城起至八都花橋止（浦城界）計長五三公里，龍慶路自縣城至小梅（慶元）計長四三公里，此

外各鄉村間均有石砌人行路。水道有大溪可駛小蓬船直達甌江，爲昔時交通重要工具，現多裝運商品，鮮有旅客搭乘。其他交通機關如電報電話郵政等局均已設立。

重要鄉鎮並設有鄉村電話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修築龍慶公路土方：

查龍慶路土方由本縣征集民工修築，自民國二十六年冬開始至二十七年五月終完成計動員壯丁區域二十鄉鎮，參加人數五一八二人，分編三大隊二十中隊一百五十七分隊二百二十四組修築里程計四十二公里，土方數量挖十九四四·一七·七七方，填土一八七五〇八·〇六方，工作時期爲六個月工數爲一七一〇四八工，開支津貼費爲一八六四四·一八元，征工費用共支九三二二·〇九元，每壯丁平均分配土方五四·二三方。平均工數爲三六天，每工平均所得津貼費爲一角零九厘。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查本縣道路，除縣道係石砌人行路較爲平坦外，其他鄉村間道路大抵崎嶇小道，惟限於經費人力，二十七年僅擇雁古先行修築，所有土方工程征集民工辦理，橋涵材料就地征集，自八月間開始工作，至十二月間全部工程完竣，計動員區域共三鄉。參加壯丁九百三十人，完成土方六五八〇方，石方四二〇方，橋樑三座，征用木料五百株。

丁、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幹綫，除八都小梅，查田，道泰，安仁等處業已架設通話外；其他如安仁經周山

頭至蛟垵線縣城經王莊橋至束畚線，縣城經錦且至住溪線，八都經五都○至花橋線均經擬具計劃籌款架設中。

戊、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一)疎濬城內官溝：查城內官溝，年久失修，泥沙淤塞，穢水停積。影響農田水利暨衛生甚大，業經利用農隙征集中正東昇兩鎮壯丁負責疎濬，並派員測量地形計劃分配工程，於十一月二十六日斷絕水源，正式開工，至翌月七日疎濬完竣，計動員壯丁七百人，挑挖泥沙二三四七方。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查本縣財政極建困難。建設經費收入全年僅九百餘元，應付各種事業，經費支出已覺萬分艱困苦。再舉辦各項工程，事實上似不可能，故不得不利用團體工役辦理公共工程，俾水利交通得賴調整建設，荒山荒地俱能利用，使農村經濟漸步復興途徑。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查本縣征工修築龍慶路土方

(52) 遂昌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一二二·二〇一人

乙、壯丁數：二六·二〇七人

丙、土地面積：七·六六一方里

丁、耕地面積：

1. 水田——五五·二一一畝

2. 旱田——一〇二·五三三畝

3. 山地——一六·〇九七畝

戊、荒山面積：三·八八七·三九三畝

因人數過多，征工區域遼闊，監工人員過少，往往有顧此失彼，無法管理，更因春雨綿連，挖土坑滿盛積水，須待晴朗天氣方能工作，是以曠工日久，民工貼津費不敷膳食，以致各組負債累累，尙難解決饑荒之糾紛，終於維持炊房困難，逐漸無形減少出工，又以工人未明瞭征工意義，每每發生誤會，規避怠工，組長限於人面，不能嚴厲督催應征壯丁自帶糧到地工作。終至全綫無形停頓，於是召集工作人員商討過去之缺憾，從事調整改善，並將各組分配地段依照規定土方數量計算津貼費約數告知壯丁，使明瞭以土方數量計算津貼費，與工數多寡無關，以資促成勤於工作，又派工作人員攜款下鄉支付膳食費，督促應征壯丁復工，經此次宣示之後，各組壯丁，均能勤奮工作，怠懈情事不復發生矣。其他如水利及鄉村道路工程之建築征工，因事前籌劃詳密均未發生何種困難。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本縣建設經費年列概算數一、九六二、〇〇〇元分配如左：

1. 農林經費 三六〇、〇〇〇元 撥補縣立農場推廣農業

月三〇、〇〇〇元

2. 公共工程費 八二二、〇〇〇元 給發鄉鎮郵差工食按

月二二、五〇〇元支付鄉村邊防電話管理費歲五五二、

〇〇元

3. 合作事業費 七八〇、〇〇〇元 撥補合作事業室經費

月六五、〇〇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1. 擴種計劃原則：本縣歷年播種冬作面積向無統計，推行擴種冬作應予擴種多少殊無參考資料，經大概調查及分配結果暫定擴種面積為二萬八千四百畝，分配城區二千畝，蕉川區一萬畝，大柘區一萬二百畝，湖山區四千二百畝，王村口區二千畝，擴種作物則以麥類為主，莖苔次之，所需種子以農民自備為原則。

2. 分配督導人員：本縣辦理擴種冬作，除責成各鄉保長負責推行外，並在擴種冬作區域每五保派督導員一人，負責督促各該鄉保長辦理擴種冬作工作，同時並負調查登記宣傳之責，計指定各機關派定督導員共四十四人。

3. 進行步驟

(1) 調查：先由中心農場派員分往各鄉勘察土質及調查往年播種冬作情形，根據此項調查即作本年擴種面積之決定。

(2) 宣傳：本縣農民知識閉塞，辦理擴種冬作首在注意宣傳以使明瞭，除由本縣各級公務人員隨時宣傳外，並製有擴種冬作宣傳大綱交由各督導員參照，以期切實宣傳。

(3) 登記：根據各鄉田地面積多少，將所計劃擴種面積二萬八千畝之數，妥為分配各鄉鎮限令增種，先由縣府製表發交各鄉鎮保長及督導員按戶登記，應予擴種面積，及所借資本數送縣審核。

(4) 貸放種子肥料：各農戶凡播種冬作在二畝以上者，准予申請貸款或借種，當填登記表時，即可申請，經審核認可時即予貸借，至於種子，僅以貸借小麥為限，如查該地尚可購得小麥時，乃予拆價給款，令其自購。如查該地缺種時則貸以種子，至於肥料每畝祇以一元為限。

(5) 指導：關於技術方面之指導，責成中心農場負責，由該場分區派員指導，並印有擴種冬作指導大綱分發各督導員參閱，以便積極指導。

(6) 督導限期播種：本縣辦理擴種冬作除由各督導員切實宣傳督導外，並規定在十二月十日以前，凡可供播種冬作田地須一律播種完竣，逾限准許其他農民

負責外，並派員駐湖山區署王村口區署協同辦理，尤以王村口區田地稀少，全賴輸出木材運入糧食，自抗戰後木材滯銷，糧食恐慌更形嚴重，本縣特在該區成立生產指導委員會，以推動墾荒為中心工作。

3. 墾荒辦法：省戰時墾荒辦法未頒佈前，本縣以墾荒重要，訂有二十七年墾法，以憑督飭儘量墾。

4. 推行保民公墾：本縣除普遍督促農民實施墾荒外，並利用保甲機構推行保民公墾，對可實際擴充耕地面積，復可樹立保田基礎，加強保田組織而便推行一切政令。實施保民公墾以保為單位，在三年內，每保至少公墾山地三十畝，以二十七年為第一期，每保至少公墾二十畝，二十八年為第二期，每保至少公墾十畝，二十九年為第三期，每保至少公墾十五畝，三年後各保即有公地三十畝，保有財源，庶可樹立基礎。

27. 二十七年推進墾荒結果：二十七年開墾荒山荒地尚乏精確統計，據估計結果開墾約如下數：(一)城區約一千畝，以成屏霜月兩鄉最多，(二)蕉川區約一千五百畝，僅就雲峯崇聖三都計之，(三)大柘區約二十畝，(四)湖山區約二千畝，(五)王村口區約八千畝，至於各保實施公墾者有成屏霜月川溪妙高雲峯崇聖湖山尖龍金樓等鄉，各保公墾面積約有五畝之數，每保公墾收入最多約三十元。

內、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年春耕運動曾擬訂計劃依照實施，茲將計劃附錄如下

一、推廣純系稻一千五百畝

本省改進農業積多年之成績，育成優良水稻品種頗多，上年在本縣試行，推廣純系稻中私十號，據承種農民談，每畝可增收六十斤，同時據中心農場試驗結果，每畝產量比本地長成穀可增加百分之十一，從各方證明，該項稻種實合本縣栽培，本年擬擇推廣一千五百畝，以期增加單位面積之生產。

上項所繁種子由中心農場貸放推廣辦法另定之。

二、督導開墾荒山二萬五千畝

本縣為積極推進墾荒事業起見，前已通令並佈告限所有荒山業主在本年二月十日以前往當地保長處登記並限期開墾。逾限未報或逾限未墾者，准許其他農民向縣政府申請領種，或由各保保民公墾。

查本縣東北鄉一帶頗多荒山，地未盡其利，甚為可惜，除土質瘠薄不能種植外，凡肥沃可種植雜糧者，均以依照上項原則督令開墾，以增耕地面積。

三、完成各保公墾第二期工作

本縣為推行保民公墾，樹立保田基礎起見，已於上年在成屏霜月川溪雲峯崇聖湖山等鄉實施各保公墾，本年除在各保繼續實施，完成第二期計畫外，並擬推及至柳村大柘石練大田蕉川新民等鄉以資普及。

四、指導改良栽培方法

栽培方法之合理與否影響產量至大，前本省稻麥改良場研究稻作之栽培方法，已具成效，上年並經中心農場試驗結果頗適本縣採用，本年擬從示範着手試行推廣，以增單位面積之生產，指導改良方法如下：

(1) 水稻稻秧之適當行株距離

1. 早熟稻 最適當之行距為六寸，株距五寸。

2. 中熟稻 行距九寸株距六寸

3. 晚熟稻 行距九寸至一尺，株距七八寸。

(2) 水稻稻秧之每穴適當本數

1. 早熟稻 每穴稻秧須在十本以上，

2. 中熟稻 每穴稻秧六本，分華力弱者酌量加多。

3. 晚熟稻 每穴稻秧五本，分華力弱者酌量加多。

五、禁種糯稻及減少非食用作物之栽培

本縣農家頗多種植糯稻用以釀酒製糕，此種消耗作物由政府通告禁止栽培，如發現有糯稻秧苗由政府人員予以拔毀，其他非食用作物亦應酌量減少改種食用作物，以增食糧之生產。

六、舉辦春耕貸款

本年推進行春耕運動，發展生產，農民接受政府督導努力從事生產之增加者，如缺少資本勞力，政府予以貸款，從事經濟上之扶助，所有春耕貸款辦法由合作金庫訂定之。

丁、造林情形

二十七年本縣由麗水林場領來馬尾松重陽木烏桕女貞等苗木約二十萬株，除准農民自由領種外並分發各鄉鎮公所督令實施造林，各鄉領取苗數如下表：

鄉別	領苗數(株)
石練	五三二〇
川溪	二一〇八〇
王村	五九〇〇
柳村	一〇〇〇〇
崇聖	五二二〇
北界	五一七〇
雲峯	六四〇〇
湖山	六〇〇〇〇
大柘	三〇四〇〇
妙高	四〇〇〇
判川	六九五〇

至於各鄉農民自行育苗造林者無法統計。

戊、防治病虫害情形

1. 螟蟲之防治：本縣螟蟲為害尚不劇烈，用下述方法指導防治之，一、採用合式秧田，二、捕蛾採卵，三、拔白穗枯心苗。

2. 浮塵子稻飛蟲之防治：本縣各地均有發生，為害頗烈，指導以下治法防治之：一、勤除雜草，二、滴菜油或煤油入水擊落殺斃之。

3. 芋蔗脹天蛾之防治：本縣川溪鄉所屬上江一帶栽培芋蔗頗多，春間發生脹天蛾爲害頗烈。由中心農場會同農業改進所派專員指導防治之。

4. 甘藷食葉蟲之防治：本縣所屬大田鄉發生甘藷食葉害蟲，由中心農場派定技術人員前往指導防治，得以撲滅。

5. 稻葉病之防治：一、適度排水，二、農露未乾時散草木灰於葉。

6. 麥類黑穗病之防治：本縣黑穗病爲害極普遍，損失不貲，指導防治法：一、採用冷水溫湯浸穗，二、剪除病穗燒燬之。

己、畜牧情形

1. 當地畜牧經營情形：本縣除豬牛而外，無其他重要畜牧之經營，據估計二十七年豬有一三〇〇〇隻，牛有一〇一六〇隻。

2. 當地家畜病疫情形：本縣各地家畜病疫以豬瘟豬肺疫爲最普遍而激烈，蓋此間養豬者多係亂放，很少用豬欄關起飼養，以致豬疫流傳極速，損失頗大。

庚、推廣專業情形

1. 純系水稻之推廣：二十七年在本縣石練及雲峯鄉推廣純系稻中秈十號二百八十畝，生長頗佳，每畝產量可增收六十斤，據本縣中心農場地方試驗每畝產量亦可增加百分之十，頗獲農民信仰，本年擬擴大推廣一千五百畝。

2. 純系小麥之推廣：九號純系小麥適應地方性極強，由

中心農場在大柘石練柳村大田成屏等數鄉推廣四千二百八十斤共栽培五百七十畝，現正在抽穗，生長頗旺。

3. 改良豬之推廣：由中心農場向省農業改進所領來改良豬多隻，贈送農民試行飼養，生長甚速，頗獲信仰，該場並畜有約克公豬，擬代價供給農家配種。

4. 油桐之推廣：爲增加桐油之生產，中心農場特備油桐種子三千斤無代價贈給農民播種，爭相具領，不數日即發放一空。

5. 改良方法之推廣

(一) 鹽水選種：在石練純系稻推廣區一帶實施鹽水選種者有三十餘畝。

(二) 合式秧田：實施合式秧田爲二十七年，春耕運動計劃之一，規定在水稻區域各鄉每保須做二畝以爲示範。

(三) 合理栽培法：水稻插秧距離插秧本數均隨時指導採用合理方法。

(四) 冷水溫湯浸：用示範方式指導農民實施冷水溫湯浸種者共五十畝。

已禁止縱放牲畜保護農作物：本縣各地所畜豬雞等牲畜，概行亂放，本縣特頒訂辦法禁止任意縱放，以期保護農作物，從事生產之增加。

6. 推行二五減租：爲減輕農民負擔，改善農民生活而提高農民抗戰情緒增厚力量起見，特切實施行二五減租。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農田水利尙稱良好，蓋以沿溪一帶水田因溪面狹小，引水便利，尙少缺水之虞。惟沿溪一帶田地之防護及工程較大水堰之修復以及山田之如何鑿設蓄水庫，亦均待設法舉辦。至二十七年整理及調查農田水利情形如下：

(一)中心農場興設護岸堤！本縣中心農場耕地所有公地一方屢受大水浸洗，毀地數畝，爰由該場興築防護堤一道並可保護民田數十畝。

(二)調查本縣應行整理農田水利工事：本縣應行整理農田水利工事，業經農業改進所派員調查，茲將調查結果列表如下：

號數	地址	工程種類	受益田畝	備考
一	成屏鄉源口	復堰	五〇畝	間接受益
二	大拓鎮大柘	築壩復堰	一三〇畝	可千畝
三	石練鎮定村	護岸	兩岸各百公尺	
四	石練鎮第四保	復堰	八〇畝	灌溉
五	石練鎮石練	修壩	三〇〇畝	
六	柳村鄉柳村	整理水運 築壩築堰	三〇〇畝	
七	雲峯鄉古村	修壩築流	村坊一處	
八	新民鄉源根	復堰	三〇〇畝	
九	新民鄉馬頭	築壩復堰 做利水渠	一一五〇畝 二〇〇戶	
十	全	復堰	一〇〇畝	

十一 新溪鄉棋盤山 修棟 一〇〇畝
與大湖州間

十二 新溪鄉大湖州 修棟築堰 二五〇畝

上開各處關於石練柳村新民鄉之馬頭各部均經測量完竣，擬即加緊導飭興修，以資生產。

壬、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本縣二十七年食糧及其他農林產品之產量，實乏精確調查，同時亦不易精確調查，茲大略估計如下表：

種類	產量	價值(元)
米	二二五〇〇〇	
麥	五四〇〇	
玉米	一二八〇〇〇	
甘藷	一一〇〇〇〇	
大豆	六〇〇〇	
木材		二〇〇〇〇〇
紙		二〇〇〇〇〇
桐油	八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冬筍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木炭		二〇〇〇
山薯粉		二〇〇〇
山棉皮		二〇〇〇
筍乾		四七二

(係建德鄉一鄉之產量)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四

癸、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地處山谷，平原甚少，出產以木材為大宗，糧食不敷自給，以與本省各縣比，實列為貧瘠之區，自滬杭淪陷木材不能外銷，農村金融無法週轉，農民生計更感艱困，為安定民生充實戰時經濟，以謀奠定抗戰建國之大業起見，改進本縣農業生產實為要圖。改進辦法約有下述諸端。

1. 增加食糧生產：(一)開墾荒山荒地以增加耕地面積，(二)推廣良種良法以增加單位面積之生產。

2. 發展特產：本縣桐油出產頗多，應再從事量之增加及質之改進，以換取外匯，他如茶葉油茶之栽培亦須積極提倡。

3. 提倡農村副業：提倡各種畜牧事業手工業等副業，以能使用老弱婦孺及剩餘之勞力，而達人盡其力，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藉以充實農家經濟，活潑社會金融，增強抗戰經濟基礎。

子、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縣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其餘鄉鎮農會截至二十七年十二月止次第成立者計有妙高鄉等二十九單位，惟在二十七年以前成立之農會，組織大都未臻健全，故自本年起正在逐步予以調整及改選中(附表如次)漁會無故從闕。

遂昌縣各鄉鎮農會一覽表

農會名稱	會員人數	幹事長姓名	成立日期
妙高鄉農會	一八三人	董任俠	二十年三月廿九日
川溪鄉農會	二八四人	周光鴻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
三都鄉農會	九八八人	潘瀾	二十年三月廿四日
新民鄉農會	六五五人	徐新唐	二十年三月廿四日
五都鄉農會	一九一人	吳茂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
雙溪鄉農會	一〇三人	王連芳	二十年三月廿一日
蕉川鄉農會	八五五人	葉壽春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
新溪鄉農會	一〇〇人	吳廷財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
北界鄉農會	一二四人	余慶廣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
桃溪鄉農會	一三八八人	羅源福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
判川鄉農會	八四四人	藍雲章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
新且鄉農會	一〇〇人	葉元先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
大柘鄉農會	三二二人	王滋章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
霜月鄉農會	八九九人	藍頑衍	二十年三月廿一日
成屏鄉農會	八四四人	徐新良	念三年七月四日
建德鄉農會		范舉	念七年十月十九日
塘根鄉農會	一七五五人	楊鎔	念七年十月十七日
石練鄉農會	一一九九人	吳發根	念七年十月十五日
柳村鄉農會	一七九九人	朱絢庭	念七年十月十五日
淤頭鄉農會		余秀山	念七年十月十六日
大田鄉農會	九三三人	范炳貴	念七年九月六日
金樓鄉農會	一四八八人	謝菁	念七年九月九日
梭溪鄉農會	二二一人	唐開喜	念七年九月十日

縣農會

劉

凱

二十年三月廿六日

變龍鄉農會 朱定常 念七年十二月四日

里高鄉農會 三三一人 包其吉 念七年十月五日

湖山鄉農會 一〇〇人 王森成 念七年七月二十日

樹楊鄉農會 徐太明 念七年十二月一日

葉項鄉農會 一〇九人 尹公介 念七年十月十四日

一五鄉農會 三五〇人 吳樟彥 念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環境皆山嶺，主要產品，惟木與竹，交通既不便利，原料又甚缺乏，欲言重要手工業，殊苦無足報告，僅縣屬湖山區之里高，汀溪，蕉川區之北界，白水，蘇村，桃溪各鄉出產竹紙，計有紙槽四十餘家，各以本鄉出產之竹為原料，用石灰淹爛鍊細盛於槽內以紙簾撈取焙乾之舊法製造「南屏」「花尖」等紙，每担（計紙兩方塊）約需竹四百斤石灰五十斤，年共出產二萬担。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南屏紙」約一萬二千担，每担現市價五元六角，「花尖紙」約八千担，每担現市價十一元，合計總值十五萬五千二百元，除所用石灰係向鄰縣江山衢縣購運約計二萬餘元外，每年生產，可得十三萬五千餘元。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南屏」紙質地粗鬆，僅供普通商店包物之用，行銷於處

溫各屬，「花尖」紙質地細結，色亦較白，向銷蘇北一帶，上項產品，大都先運永嘉轉口。

丁、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為求原料就地可採，不受交通運輸限制起見，即擬就原有紙槽業加以改進。

B 籌設示範造紙工業於蕉川區，並派員分赴衢縣龍泉造紙工場實習，以改進原有花尖紙之色質，及寬度改製毛邊，連史，新聞等紙料，同時並兼製棉皮紙，藉以增加產量，推廣銷路。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事業推進機關，係由縣政府主辦，於二十七年七月十日遵照省物產調整處頒發組織大綱，正式成立合作事業室，室設主任一人，指導員二人，助理指導員四人，均由省處介紹來縣由縣任用，其經費由省處撥補者，為各工作人員薪給，每月一百七十三元，由縣撥補者，為事業費每月六十元，專備川旅宣傳印刷之用，時感不敷。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 A 合作社總數——五四社，一三分社。
- B 合作社社員總數——一三三七三人。
- 男——一三〇八九人，女——二八四人。
- C 合作社股金總額——一二三三〇〇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經營生產業務者，有成屏、建德、石練、大柘、湖山、關川、白水等鄉合作社，各社均切實經營冬耕放款，成屏鄉合作社並兼營墾荒及建德鄉合作社經營製運筍乾等業務，白水鄉合作社則辦理造紙放款，總計各社辦理生產貸款達二千四百餘元。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運銷業務以縣聯合社爲中心，在二十七年月份，各合作社大都經營桐油運銷業務，如石練、湖山、上定、淤頭、新且、川溪、成屏、大畈、崇聖、華洋、霜月、奏龍、柘岱口、金樓等社，其放款額連同縣聯合社計算，共達八千五百餘元。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合作社經營信用業務者，佔本縣合作社之最多數，有大柘、石練、焦磯、柳村、汀溪、判川、蔡源等二十餘社，其借款用途，均用於生產方面，社員購買種子，肥料墾荒而缺少資本者，因有合作社之組織，極感便利。其放款額全縣各社達一萬五百餘元。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經營消費業務各社，有玉村口、大柘、石練、焦磯、上定、淤頭等二十餘社，各社經營此項業務多感困難，如商業人才之缺乏，交通不便，商店之排擠等等，均足使消費業務有不易開展之勢，但因各社負責人員之艱苦支撐，頗能

略具規模，總計各社經營消費業務資金已達萬元左右。

庚、訓練工作情形：

A 本縣曾於二十七年六月間，舉辦合作講習會一次，抽調各合作社職員來城講習，講習期間爲十天，主要課程有合作社各種業務經營方法，及簿記等，受訓人數共七十餘人，時間雖短，對於合作事業之推進，大有裨益。

B 省調贛區舉辦處屬十餘縣合作事業幹部人員訓練班通令本縣選送學員三十二名，本縣慎重抽調各社社員於二十七年十二月底選送齊全，赴松陽訓練處受訓。

C 合作指導員赴各社工作時，隨時訓練各社負責人使用新式簿記，闡明合作意義，指導召開會議等工作。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各鄉鎮單位合作社，均於二十七年十月底依限組織成立，縣聯合社亦於十月一日籌組成立，合作網可謂已大致完成，其運用方法，在縱的方面，以縣聯合社爲中心機構，集中各鄉鎮單位合作社力量於一處，無論生產品之運出，日用品之購入，均由縣聯合社統籌辦理，以期社務業務能循序發展，在橫的方面，各鄉鎮單位合作社，社與社之間互相傳遞情報，聯絡感情，使社與社之間築成一強有力之經濟堡壘。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因合作事業爲新興事業，推行頗多困難，舉其要點如左

A 一般鄉民文化水準過低，不易領會合作意義，缺乏自動力量。

B 大部農戶貧困過甚，維持日常生活已覺異常艱難更無餘資加入合作社。

C 鄉村士紳多袖手旁觀，小康農戶，亦多保守成性，雖屢經勸導難見效果。

D 合作社資金大多微薄，職員多係義務職，無負責經營之人。

E 經營合作社業務，須有商業經驗及合作學識之技術人員，並須有大量資金，否則，合作社易致虧蝕而一蹶不振，本縣合作社均感有是項困難。

F 合作金融機關，資金尚未充實，未能大量供給合作社運用。

G 目前保甲制度未臻健全，推進合作缺乏助力。

H 本縣合作事業經費異常踴躍，印刷宣傳費，每月僅六元，對於輔導訓練等工作，難以進行。

以上各種困難，欲求解決不外左列四點：

一、組織簡單化普遍化

二、增加事業經費

三、經常宣傳注重合作教育

四、利用政治力量實行合作總動員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A 避免空洞宣傳，注意事實表現，務求社員真正利益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一七

為前提，以迎合鄉民心理。

B 樹立示範社，以資各社觀摩。

C 建立各社「組管理制」以期機構之堅強。

D 普遍充實各社生產及信用業務，由金融機關儘量放款，扶植其發展。

E 充實合作金庫資金，俾與大量貸與合作社。

F 訓練合作實務人才，培養合作幹部。

G 訓練合作社社員，使其明瞭合作意義；提高文化水準。

H 設法吸收貧農入社，以期促進合作全民化。

I 鄉鎮單位合作社範圍過廣，管理多有不便，社員未能密切聯絡，機構難期健全，嗣後除將鄉鎮單位合作社分社一律改組為村社外，並一面積極指導各村組織村社。以資推廣。

J 充實縣聯合社內容，切實負起輔導任務。

五、農業金融

遂昌縣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甲、本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成立於二十七年三月一日同時開始業務六月十五日正式成立遂昌縣合作金庫茲將十月閱來業務情形報告如左：

(一)股 本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一八

股本總額 實收股本 未收股本 未發行股本

10000.00 50000.00 11050.00 5005.96 43290.00

(一)放款

貸款總數 一〇三三四一、九五

已收回金額 六〇六一四、二六

現實放金額 四二七二七、六九

各種放款比較

合作社放款 百分之五六、一〇

倉庫放款 百分之二二、六〇

特種放款 百分之四、七〇

小工商放款 百分之六、六〇

各種放款用途抽查比較

生產 消費 費繳 公債 還債

五〇% 四五% 一% 四%

(三)存款

存款總數 一七〇四六、二八

已支出數 一三二四九、二一

現存金額 三七九七、〇七

各種存款比較

定期存款 百分之三〇、〇〇

特種活期存款 百分之三二、〇〇

往來存款 百分之七、〇〇

暫時存款 百分之三一、〇〇

(四)匯兌

匯出 一五〇三六、二六

匯入 九〇四二、一二

(五)代理收付：四三三五〇、〇〇

(六)兌換硬幣：一五〇、〇〇

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一)募股困難情形

1. 合作社股本不足

2. 一般人民懷疑政府將來移用合作金庫股本

3. 一般富農昧于高利貸(年息二分)之有利可圖嫌合作金庫股息低微

(二)解決辦法

1. 盡量增募合作社股金

2. 以政治力量協助向股戶勸募

3. 法令限制高利貸

丙、改進農行合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農村貸款兩大問題即借款手續與用途是借款手續如信用

之担保受有種種限制借款用途如假名生產用之消費等因致借

款者不能如期償還茲擬改進辦法二則

1. 提倡儲押貸款採用保甲連保

2. 舉辦實物放款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以木類爲大宗，自抗戰以還，浙西一帶，淪爲游擊戰區銷路於以停滯，餘如屏紙，筍干，木炭等產品亦因運銷不便，深受影響，茲將二十七年份特產運銷情形，表報如次：

桐油	五千餘担	運往麗水永嘉
木排	二千條	運往永嘉衢縣
屏紙	四萬餘担	運往永嘉
筍干	一千餘担	運往湯溪麗溫
冬筍	一千餘担	運往麗水金華永康
木炭	四千担	運往永嘉衢縣麗水
山棉皮	一千五百担	運往溫州龍游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成立後，計先後組設遂昌縣交易公店資本四千元，湖山交易公店資本五百元，大柘交易公店資本一千元，柘岱口交易公店資本六百元，王村口交易公店資本五百元，北界交易公店資本一千五百元。以上六所公店營業之始均克勉盡厥責，業務進展，大可樂觀，嗣以儲鹽過鉅，虧蝕隨之，遂相繼停頓，現祇存湖山大柘二所，而湖山業務則正在迅速發展中。

丙、物產調整情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作報告

五一九

本縣自二十七年三月成立物產調整辦事處以來，即積極建立物產調整機構，發展各鄉單位合作社成立縣合作社聯合社，各交通要衢人口稠密地區，組設交易公店，經營食糧特產及日用必需品之生產運銷消費等業務以維持供求平衡。經過十月工作之結果，計已運銷桐油五千餘担，木排千條木炭四千担，山棉皮一千五百担，屏紙四萬餘担，筍干冬筍各一千餘担進貨以食鹽爲大宗，約計二百五十萬斤。餘如布疋糖類火柴煤油等日用品多由特產運銷後陸續採辦。接濟食糧一項，則以本年豐收，差可自給故祇在本縣境內設法調劑而已。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會成立已久，惟迄未合法改組，即原有之南貨，布，藥，香，米，鹽等業同業公會，亦均僅具形式，未臻健全，自二十七年十月起，業飭縣商會籌備整理，一面並將各業公會已成立者予以改組，未成立者促使組織，及今報請備案組織者計有菸，旅店，麵，屠，酒腐，燭，糕餅，磁陶，五金，輸送，油，京貨，鞋等十三業，但因家數太少，縱成立公會力量亦殊薄弱，其他商人團體無。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及運輸工具狀況

子、陸路交通——本縣陸路交通分爲條幹綫分述如左

1. 遂松段公路——自縣城起十里至金岸又十里至界

首達松陽縣境運輸工具有汽車卡車手車

2. 遂龍大道——自縣城起點北行十五里至侵雲嶺又

十五里至新路灣又二十里至北界達龍游縣境運輸

工具由人力担挑

3. 遂泉大道——自縣城起南行六十里至根竹口又三

十里至徐村達龍泉縣境路多山嶺運輸工具由人力

担挑

4. 遂宜大道——自縣城起東行十里至金岸又十五里

至湖邊又十里至天堂又五里至九盤嶺達宣平縣境

運輸工具由人扣挑

5. 遂江大道——自縣城起西行二十里至沙口又二十

里至大柘又四十里至湖山又十五里至中圩又十五

里至龍鼻頭達江山縣境運輸工具由人力担挑

6. 遂浦大道——自縣城起西行四十里至大柘又五十

里至蔡源又三十里至上定又二十五里至柘岱口又

三十里至磔下

丑、水路交通——本縣水路可通船筏者有三條分述如左

1. 松陽港——發源於本縣西南鄉匯合於縣城經過金

岸達松陽境自縣城起可通小船及竹筏

2. 靈山港——發源於東北兩鄉匯合北界流入龍游境

自北界起可通竹筏至龍游春時水大可通小船

3. 鐘溪港——自龍泉佳溪流入本縣經王村口蔡源至

中圩出衢縣自王村口起可通小船竹筏至衢縣湖山

至中圩下可通船筏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公路有遂松路及溪遂路兩段遂松公路自縣城起

經過渡船頭金岸至界首達松陽境已通車溪遂公路自龍游溪口

起經過縣屬北界馬埠連頭至金岸銜接遂松公路現正在興築尙

未完成至本縣境內公路準備破壞工作係列入第三期故現正準

備中

丙、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本縣地處偏僻山多地少鄉村道路均係山陬程途迂繞蜿蜒

屈曲居多交通甚感不便除東北兩鄉有省築龍遂松公路外其餘

一無可通車馬之道現擬興築由縣城至大柘一段縣道正在計劃

進行中

丁、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除北界新路灣金岸大柘四處已有長途電話設立外其

餘湖山王村口石練三處各設有鄉村電話並擬由湖山接至中淤

以通衢縣另設一線接通金樓里高兩鄉一面由王村口接至上定

以資通訊惟因經費措籌材料採辦為難尙在設法中

戊、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本縣蕉川區馬頭源根地方之青龍堰灌溉農田約三百餘畝

自民國廿五間沖毀後迄未收復是處田畝因攔水之術改種旱地

作物影響生產甚鉅經測量設計財需工程款四百四十八元又定村

地方臨溪田岸遭水沖毀須築護岸工事以資保護經測量設計需

工程款九百六十三元又柳村地方沿溪田畝向無堤防以致田岸漸

刷漸深且大水之時有侵漫田畝之慮擬興築堤防一條以資保護經測量設計需款四百六十八元又石練之鯉魚埭爲石練合鎮百餘戶農田百餘畝之屏障自民國二十二年遭山洪沖毀後迄未收復年來損毀更甚合鎮咸感不安擬加以修復經測量設計需款一百六十六元現均在逐段設法進行中

八、工役

甲、徵工之目的

(53) 青田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二十五萬一千〇二十人
 乙、壯丁人數 五萬一百八十九人
 丙、土地面積 八千三百七十七方里
 丁、耕地面積 十四萬二千餘畝
 戊、荒山面積 三萬一千餘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二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建設費預算
 建設費 一六九二〇〇
 合作事業費 一六八〇〇〇
 水利經費 一二〇〇〇
 二十八年建設費歲出概算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二一

本縣地處山僻，以交通地理上之關係，徵用民工，次數無多，計爲開闢龍途公路建築土方征工一次，興築碉堡十城征工一次，建築龍游溪口至北界新路按一段國防工事亦以民工爲主體，餘如歷年舉辦勞動服役，各按規定以民工開築防空洞室縣道等工事。
 乙、徵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民衆勞力者居多，在不妨礙農作及行遠，徵調服役，尙無困難。

科目	本年概算	上年度預算	上年度數
水利經費	二四	二四	二四
合作事業費	一〇二〇	三三六〇	三三六〇
路燈費	一二〇		
合計	一、一六四三	三八四	

二、農業

甲、辦理擴充冬作情形 本縣爲實施墾荒，擴種冬作，增加民食起見，特訂定各種辦法，並成立擴充冬作臨時辦事處，及各區辦事處，積極進行，甚爲順利。茲將擴種結果及貸放種子肥料等費給計如下：
 擴充種植面積 全縣約六萬餘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特遵照浙江省戰時開墾荒山荒地暫行辦法，通飭全縣墾闢荒山荒地，藉以增加食糧生產，並由本縣中心農場分發「墾荒的幾點常識」及種植雜糧須知」等淺說，以便參照實施，以收事半功倍之效，總計全縣墾闢面積約計一千餘畝，均經種植甘藷等雜糧，對於本縣民食，不無少補。

丙、造林情形 二十七年造林情形列表如下：

區	別造林地	點樹	種面積(畝)	株數
督導區	奇雲山方山四內	馬尾松 麻椴 板栗	二四一	六二六〇〇
石門區	芝溪船寮高市等	馬尾松 油桐 油茶	一七九	七二六〇〇
北山區	小奕楊山等地方	油桐 油茶 馬尾松	五七六	二二四〇〇
海口區	淳翼石帆等地方	油桐 油茶 馬尾松	四三三	一三九〇〇
南田區	南田稚梅等地方	油桐 香樟 馬尾松	二二〇	八二〇〇〇
合			五〇五	二九七〇〇

丁、防治病蟲害情形

1. 稻作病蟲害 本縣稻作病蟲計有二化螟三化螟稻苞虫黑椿象稻椿象針椿象絲椿象白翅浮塵子黑尾浮塵子綠飛蝨白背飛蝨粉白飛蝨等十餘種，其中以二三化螟白翅浮塵子及稻苞虫等分佈較為普遍，尤以白翅浮塵子為最。病害有稻熱病等，由本縣中心農場查明，並分

別依法指導防治。

2. 森林害虫 上年奇雲山水源林區及富堡湖川等處松林發生樹毛虫及金龜子害虫噬食松葉，為害甚烈。當經中心農場派員指導捕殺成虫損失尙輕。

3. 麥類黑穗病 本縣麥類黑穗病各鄉大小麥田間均普遍發生，據調查統計，每年平均損失在百分之十二以上。其預防法首推冷水溫湯浸種，去年擴充冬作，本縣中心農場派員往各區協助督促，並就地指導農民用冷水溫湯浸種，總計全縣舉行冷水溫湯浸種麥田面積一百四十餘畝，以作示範。

戊、畜牧情形 本縣畜牧種類以牛羊豬雞較為普遍，牛有黃牛水牛二種，黃牛較多，平均約十戶有牛一隻，供耕地用，其飼料為野草稻稿等等，由牧童管理。羊為山羊，經營者不多，隨意放於山上，以野草等為食料，用逾為肉用。飼養豬者較為普通，平均約三戶有豬一隻，以山芋米糠大麥馬鈴薯及廢棄食料為飼料，供當地肉用。雞為最普通，平均每戶約三隻，產卵及肉用，其飼料為米糠麥麩米飯等等。

推廣事業情形

1. 農藝方面——純系九號小麥產量豐富品質優良，本縣各地適宜種植，在城區港頭鄉港口鄉二外鄉石門區石溪鄉五下鄉海口區南阜鄉共推廣麥種二千一百餘斤。
2. 森林方面——本縣中心農場培育大批苗木，除自供造林

外，大部推廣民間種植，計二十七年春季共推廣馬尾松油桐油茶板栗烏柏等苗木三六八五五八〇株。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北山區北山鄉地方士紳發起組織保證責任青田縣北山區北山村水利生產合作社，其章程計劃等件均經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備案，並與浙江省農業改進所商訂水利貸款合同，業經改進所派員測量常駐協助指導工程，擬定修築堤壩所需工程經費約三萬元，將來可以墾復田畝約千畝，而且全鄉均可得灌溉及避免水災之利益，現已動工，正在積極進行中。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稻	五〇,〇〇〇担	小麥	一〇,〇〇〇担	大麥	五,〇〇〇担
蕎麥	一八,〇〇〇担	甘藷	一,二五〇,〇〇〇担	黃荳	六,〇〇〇担
玉米	三,〇〇〇担	蠶荳	七,〇〇〇担	桐子	一,三〇〇担
油茶	六,〇〇〇担	烏桕	八,〇〇〇担		
木炭	二八,〇〇〇担				

壬、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境內並無漁會設立，僅有縣農會一，區農會一，鄉農會十六，共計會員一千六百二十三人，無若何成績之表現，目下正由縣黨部着手整理中。

癸、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1. 改進品種 舉行各種試驗，如純系水稻純系小麥中美棉等地方試驗水稻小麥大麥甘藷大荳裸麥陸稻等品種比較試驗，作為推廣良種之依據。

2. 改進耕作方法 舉行小麥播種方式與播種時期合併試驗，秋大荳播種期試驗，作為改進耕作方法之參考。

3. 繁殖良法 本省育成之優良品種，如水稻小麥棉花等及本縣與其他各縣之各種優良品種，均分別繁殖，以供推廣民間之用。

4. 推廣良種 本省育成之優良品種，均參照本縣各地之氣候土質暨農作制度等情形，分別推廣。

5. 指導防治病虫害 指導農民如何防治為害較烈之病虫害（如麥類黑穗病黃銹病水稻二三化螟稻熱病等），及清潔田地，厲行冬春耕，選擇健全種子留種等。

6. 灌輸農民新知識 辦理農民學校訓練技工演講農業新知識，分發農業淺說及宣傳品，使農民利用新知識老經驗，自動改進農事。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全縣手工業除普通之製鞋成衣製傘木器印刷竹器鐵銅錫器磚瓦蠟燭磨麵打米豆腐榨油等業外，以石刻一業為重要。石刻種類計有燈台烟灰盒佛像屏筆架花瓶印章墨盒石硯人物山水花鳥等，其工精者翊翊如生，分佈於全縣，專業者少副業者多。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石刻年產約一萬二千箱，每箱平均八十元，約計八萬元左右。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往昔運銷國內外，銷路尚暢，丁、工廠情形 本縣境內並無工廠設立，僅有繼日電燈公司，近年因時局關係，運路稍差，現下運銷國外以南美州為最多，法國波蘭德國西班牙次之，其他各國又次之。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青田縣工會名稱組織一覽表

工會名稱	工會區域及會址	最初成立年月及呈准立案年月	原有會員數	最近改組或改選職員年月	現有會員數	現在監理事及其他職員履歷
成衣業工會	青田全縣後街 下市姚姓宗祠	二十四年六月十二日	五七		五七	厲卓明曾任縣倉保管委員城中鎮監察委員
理髮業工會	青田城區	二十五年十二月八日	六〇		六〇	王國權業理髮李德龍李美德全
木排業工會	青田全縣天后宮隔壁	二十年九月十八日改組	未詳	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四五七	陳伯超陳北雁等無經歷
坭水業工會	青田全縣後街 下市	二十四年二月七日	六二		六二	黃振芝陳枝清夏志平等無經歷
木匠業工會	青田縣天后隔壁水木石工會	二十四年四月四日	八二		八二	顏進宣章德元郭君祿等無經歷
細木業工會	全縣城隍廟	二十四年九月九日	九〇		九〇	吳送連周連岩等無經歷
圖書石業工會	全縣山口林氏宗祠	二十五年六月十六日	二六二		二六二	林仁曲林竹庭尹立青等無經歷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組織雕刻研究會以求技術之改良
2. 組織運輸合作社以求銷路之推廣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實際推行合作事業，期僅一年，二十七年四月縣物產調整辦事處啓始推行合作組織，七月

一日縣政府成立合作事業室蒙省戰時物產調整處介紹幹員，並按月補助行政費，由本縣自籌事業費，合作事業室現有主任一人，合作指導員二人，助理合作指導員三人，其間指導人員調動頗多，均經省調整處介紹，縣政府加委。本年四月一日成立建設科，設合作事業股，積極推行合作事業。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數 本縣各鄉鎮，均已

有合作社之組織，計有區聯合社一，鄉鎮單位合作社四五，鄉合作社分社鄉村社二，水利生產合作社一，共計合作社五十五社。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合作事業室特編印墾荒淺說，詳列墾荒法令，土地利用法，作物栽培法，水利設計，造林設計等項，並依據各地環境情形，隨時指導墾殖生產，二十七年冬擴充冬作栽培，得省農業改進所免息貸款之優待，本年春由各合作社商請中心農場協助墾荒造林，領桐子植桐及設辦苗圃，今後尙擬擴大墾荒造林運動，及株木之保護培植，并引用優良農作物辦理手工業等工作，茲將二十七年各合作社冬作放款情形列表如下：

青田縣各合作社二十七年冬作放款一覽

申請社員數 物 面 積 貸 款 金 額 備 致
三三二七九三、五〇畝 一八〇九 七五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特產不多，合作社資本

又欠雄厚，故運銷業務僅有〇〇一部，二十七年冬季，計運銷桐油五七八元，木炭七〇四元，茶油一二五〇元，現下湖川雁行堡三鄉合作社，擬運銷事業，該社約二萬元。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各合作社對於社員申請貸款之用途，審查嚴格，金額亦有限制——二十元以發生合作社即合借社之惡習，在各社營業流動資金中作信用保證及實物貸款，至二十七年十二月底止，各社信用貸款總金額爲一二五〇七元，本年三個月總金額爲三〇元，又二外鄉合作社試辦社員儲蓄，已吸收社員儲金五十七元頗具成績，將來各合作社逐步推廣舉辦。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土質瘠薄，農產無，糧食不敷甚鉅，故各社消費業務，以米爲大宗，黃荳次之，火柴洋燭及其他日常必需品又次之，採廉價主義以供社員之需求，但極力避免商店化，其影響所及，已可消弭商店之居奇，收抑平市價之效，總計各社經營消費業務總交易額爲九七八〇〇元之譜，內社員之交易額佔 $\frac{2}{3}$ 以上，至二十七年年終結算，各社經營消費業務之盈餘數爲一九七〇元。

庚、訓練工作情形 青田住戶分散，缺乏合羣性，文化水準，亦頗低落，故欲健全合作組織，非從合作教育着手不爲功，故在工作中，盡量扶植地方幹部，訓練合作幹部，二十七年五月至八月，聯絡智識青年二十四人，組織

合作事業工作團，深入廣大羣衆階層，使民衆了解合作事業是自助互助自發自動的經濟組織，又上年冬季，利用農閑，在山口、二外、湖川、石芝等鄉合作社創辦合作民校，實施合作教育，受訓社員一一四人，成年民衆八七人，童年民衆八三人，婦女二九人，合計三一一三人；又上年十二月遴選優秀社員而具有中等學校程度者二十八人，保送處屬十縣合作幹部人員，訓練班受訓，現已結業回縣，分發各社實習，擬嚴格選拔數人，爲合作工作幹部。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全縣四十五鄉一鎮，均有合作社之組織且有分社村社之成立，合作社社員分成若干小組，強化社之組織系統，現在各合作社組織龐大，未達到理想之健全，除第一區已成立區聯合社及第四區第五區正在籌備區聯合社外，其他區聯社及縣聯社暫緩組織。本縣各合作社如某種業務上需要聯繫時，則聯合辦理，分社半獨立性質。社員衆多之合作社，則因勢指導其發展地方公共事業。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一)區域遼闊，山嶺重疊，住戶星散，社員往來不便，集會甚感困難，鄉單位合作組織，難臻健全，今後擬增多村社組織，以地區形勢及人事環境，範圍劃分之準度。(二)地方派別繁多，每因人之關係，引起事之糾紛，合作之組織與運用，發生困難，本府合作室同人之態度，以事業爲前提，發揚

合作精神，實現合作利益，增強社員對合作社之向心力，地方對合作社之信仰，欲漸漸消弭小我觀念小地區觀念，一面多成立村社藉以減少磨擦。(三)文化水準低，地方幹部少，一般智識青年常有兩種缺點，消極的爲「老少年」態度，小布爾喬亞習氣，積極的認識不夠，有小紳士風度，故推行合作之時，留意選拔幹部，對知識青年誠意交接，並隨時進行說服工作。(四)戰時合作社經營消費業務，採廉價主義；經營運銷業務，採收買主義；故經營相當困難，而盈利甚微，目今各社職員均係義務職，長時期負責，即有不肯努力之現像，本縣除以精神上鼓勵外，別無良法。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1. 擴展村社組織，增多村社組織，健全各社社務。2. 選拔合作幹部，扶助事業之推進，並推行合作教育，訓練新幹部。3. 運用合作社之集體力量，積極墾荒造林，及經營各項生產業務，奠定經濟基礎，鞏固經濟組織。4. 依各合作社之環境與需要，指定中心業務。5. 合作社社員衆多，劃分小組，每一五——三〇社員爲一小組，組長會議，可以替代臨時社員大會，如有小組多數之社，又以若干小組成立辦事處，籍以緊密組織，可以靈活運用。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或籌備）情形

1. 籌備經過

本縣奉令積極籌備合作金庫，並派孫育萬爲主任，負責籌備自二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起一面修理房屋購置用具另一面聘請本縣熱心人士二十餘人爲籌備員共策進行。

2. 資金籌措

本庫資金徵至本年三月底止共募股本五萬三千六百八十一元其來源如左：

(1) 省提倡股四萬元已如數收足。

(2) 本庫募集股本一萬三千六百八十元。

A 民股九千二百六十元。

B 合作社股四千四百二十元。

3. 業務之經營

籌募股金爲籌備時期之首要工作關於業務之推進方面以放款對象——各鄉合作社尙在萌芽時期故未有盡量發揮效能者。

4. 現狀

本庫除經常辦理存放款項滙兌及代理收付諸項業務外，對於業務之推進不遺餘力，茲將現況略述於后。

(1) 地方資金之吸收

本庫自設立以來，對於地方資金吸收辦法，訂有定期活期存款規則，務使地方上個人之遊資以及政府機關低利之資金，均能存入本庫。

(2) 合作放款之增多

本縣自上年七月一日成立合作事業室以來，對於各鄉合作事業大有推進，迄本年二月止所有本縣四十五鄉一鎮之合作社，均能先後成立，所以來庫申請借款者漸多，但仍由本庫派員調查再行借給款項。

(3) 滙兌業務之開始

本庫滙兌業務自七月一日開始，因本庫滙率契紙手續亦頗迅捷，故地方人士頗稱便利，現本庫滙兌業務，凡在本省各縣已在直接辦理，即上海及其他各埠亦可設法轉滙。

茲將本年一月至三月份營業實際情形列表報告。

(附表)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二八

乙、合作全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合庫際此開辦伊始，外承地方人士之提倡，內由本庫同仁之努力，認購民股者，為數固已不少，然尙未能盡如吾人之理想實現，茲將此中困難述次：

一、地方經濟衰落人民生活困苦大部民衆無認購財力

二、少數人有經濟能力者不明瞭合作金庫組織意義致誤認與過去盛極一時之私營錢莊相若不肯重蹈前車之覆轍

三、更有抱利己主義者放謠合作金庫是國家設為吸收民財之機關無論合庫本身能否發展即能發展亦必歸公與民無益

基於上述三點擬以下述辦法以謀解決

一、宣傳

1. 欲使民衆踴躍認股必先使其明瞭合庫組織意義擬請本庫民股理事及地方熱心人士聯合下鄉宣傳

2. 宣傳方式分口頭與書面兩種口頭宣傳由民股理事及地方熱心人士分頭下鄉邀請鄉保長協助辦理書面宣傳由庫製貼標語發告民衆書類

二、實施

1. 欲達到本庫為民所有之目的必使全縣民衆大量認股同時為顧及地方實際經濟情形起見擬分區分期酌情勸募提倡股

2. 本縣為四十五鄉一鎮鄉單位合作社業已次第完成

此後各鄉合作各應盡量吸收社員視地方經濟能力逐漸提高股金數額購買本庫股票如此使全縣民衆皆為鄉合作社社員同時充實各鄉社基金認購本庫股票則民有民營民享之目的不難達到矣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石刻圖書石特產，因運銷各國，向極散漫，非有雄厚之資本，無從統制管理，其他農業特產不多，僅桐油，木炭，茶油，之一部，由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指導各合作社辦理，二十七年份經銷金額為二五六八元。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成立後，即籌備設立交易公店，于上年五月十日開始營業，因本縣缺米極多，故以供消食米為中心，十個月來本縣民食之調劑，及駐軍過軍食米供應之未成問題者，交易公店與有實效，且兼收平常抑低市價之效，其次經銷煤油洋燭，黃豆，火柴等日常需品，一面供應社會之需用，并代合作社購貨，一面平價出售，抑平市價，免日常需用貨品被居奇操縱，綜計經營業務之金額為三萬五千八百四十元，本縣交易公店不以營利為目的，而以調節物品物價為營業之精神，致十個月營業結果，反虧耗百餘元（若以儀具生財抵拆則極有限），現因合作組織普遍成立，業務漸漸發達，令其辦理結束。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于上年三月開始工作，至本年三月奉令結束，併入建設科辦理，一年來經辦有關物產調整之工作。萬緒千端，最主要者為食糧之儲備與調節，及特產之調查以運銷本縣物產調整工作，均與合作事業室，合作金庫，縣抗衛會經濟事業組打成一片，各種機構聯繫辦理，運用靈活，收效較宏。

二千餘工澈底破壞並經呈奉 省政府及第九區專署派員驗勘。 丙、養路情形 公路由公路管理局負責，其餘道路則由民人捐資隨時修築。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商業不盛，各種貨品出售市價，均經該會審查評定，僅有稍稍之變動，至於旅館業，因交通關係，較前突增，當時房價，極不一致公允，經該會派員逐一檢查，釐定房價，不許高抬，較前減低不少，且有一定之標準，公平之價格。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境內過路均係崇山峻嶺為道羊腸，本年計劃征工建築六線，就原有道路改直加寬，主要工程，即在挖土填砌，路面用細沙舖平，寬度一律六尺，以便利軍旅為目的。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為舊處屬各縣木材輸出之交易市場，是以木業公會較為健全發達，並辦城西小學一所即本縣商會之重心，亦在木業。

戊、鄉村電話情形 青田縣鄉村電話表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境內重巒疊嶂並無康莊大道，水有大溪小溪之別，大溪由麗水小溪由景甯經城匯流而達永嘉，陸上除公路線通汽車外，各處交通不便，祇能步行乘輜，水則趁船或竹筏。

線路名稱	起訖地點	全線里程	裝設諸機	地點備考
青南雅線	縣城至雅美	K 135		玉岩、岑根、南田、西坑、鰲重、王宅、雅梅
青吳綫	縣城至吳岸	K 40		港口、港口、二外、山口、方山、四外、四內、吳岸、
青阜線	縣城至阜山	K 32		章旦、阜山、

七、交通工程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麗青溫路由麗水經本縣至永嘉麗青段全長七三。四公里，現尚通車，但亦準備隨時破壞，青溫段全長五二公里，前經奉令召集民工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查石帆鄉原有蓄水壩一所，灌溉農田四千餘畝，惟因年久失修，大部坍塌，經函 農業改

說明：一、以上各線均接通城區鄉村電話代辦所。 二、鄉村電話代辦所，裝有八門總機一架可接通縣府及省線

進所派員查勘，認為速修，現正計劃進行中。

八、工役方面

甲、征工之目的 甲、縣政計劃舉辦事項。乙、臨時奉 上
峯命令主辦事項。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54) 縉雲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二一八一人

乙、壯丁數目：三九五九人

丙、土地面積：六八〇二方里

丁、耕地面積：水田八一〇二二畝旱地八〇二六八畝

戊、荒山面積：八〇〇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二十八年建設經費歲出概算數為

二二〇三元，內計農林費四〇七元，公共工程費七五六

元，合作事業費一一四元。此外尚有合作事業工作人員

之薪給計二五二〇元，係逕向省戰時物產調整處具領。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本縣除沙荒及排水不良山田不
能種冬作外，所有田地，無不利用種植冬作，惟水田多種大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三一

A 困難各點：一、民工伙食費太少，（每工一角六分）
不足維持日常生活，二、工事繁多，征無定時。三、
工事數量超出預定工率，四、所征民工老幼不齊，工
作技能低劣，指揮不便。

B 解決辦法：一、剴切勸導，二、責令各保甲長親自率
領監督不得敷衍了事。三、設法增加伙食費。

麥，旱地多種小麥，故大麥生產量最多，種植面積約佔
，小麥，油菜蠶豆碗豆紫雲英僅，推行擴種冬作運
動後，增加冬作面積約三千一百畝，核貸肥料借款四七六〇
元。

乙、辦理墾植情形：縉雲地瘠民貧，年缺食糧極鉅，山
民多以甘藷等雜糧充饑。凡可利用之土地，不但平原田地無
分厘荒廢，即丘陵高山，除有關農田水利工程之沙荒外，極
少荒蕪。但政府對於墾殖，仍極重視，竭力進行，茲分二點
述之如下：

(1) 墾荒植桐八六三畝——本年向上周地方採購得優良
油桐種二六四〇斤，無價分給桐農，墾荒植桐列表如下：

鄉名	種植畝數	發桐子數量
輔化鄉	一三七畝	四十一斤
東林鄉	一六六畝	五〇〇斤
東園鄉	一〇〇畝	三〇〇斤

昌德鄉	一〇〇畝	三〇〇斤
大 皿	五〇畝	一五〇斤
新 建	一〇〇畝	三〇〇斤
東樓鄉	一〇〇畝	三〇〇斤
白竹鄉	一〇〇畝	三〇〇斤
岩門新屋	一〇畝	三〇斤

(2) 督墾另星荒地——據各鄉鎮查報，派員複查，可墾荒地面積約四九五、五畝，內中三四六、五已墾殖，一四九畝正在設法墾殖中，

縉雲縣二十七年督墾荒地一覽

丙、造林情形：於二十七年三月十日，由縣府召集各機關舉行籌備造林會議，并令飭各區於植樹節大量造林，結果表列如下：

植樹區域	樹苗種類	樹苗數量	參加人員備註
城 區	白楊，松	六千餘株	各機關代表及學校九盤山馬路苗東渡等處多用合作機構造林
第二區	馬尾松烏桕側柏香椿梧桐栗樹油桐冬青等	一萬一千餘株	區署職員及農民數百餘人利用合作機構造林
第三區	白楊，馬尾松等	一千餘株	舒洪附近四村荒山荒地多利用合作社造林

丁、防治病蟲害情形：縣中心農場成立後，即從事指導

小麥冷水溫湯浸種，小麥發黑穗病，休閑田冬耕灌水，及掘燬稻根，預防螟災。所有休閑田多於冬季耕翻，惟冷溫浸種，因手續比較複雜，實行者不多，僅桃源協和石井美仙等鄉實行冷溫浸種約二百斤之譜。

戊、畜牧情形：本縣畜牧事業，以養豬為最主。農家十之九飼養，母豬少則一二頭，多則七八頭，母豬一頭平均二年五窠，每窠產小豬平均約十頭，小豬一頭約值市價六元，故養母豬一頭，年可獲利一百五十元之譜。其利至薄，因此秋作多種馬料荳，冬作多種大麥因大麥馬料荳為餵豬極好之飼料，小豬輸出永康武義金華宣平等縣年約一萬担，由各縣換回米霉灰石膏桐餅等。

己、推廣事業情形：本年度推廣事業，除推廣優良油桐種子二六四〇畝荒殖桐外，以推廣農業改進所純系九號小麥為主，計推廣種植三一五畝，列表如左：

推廣鄉鎮	種植畝數	貸發數量備註
迴石鎮	二一、五三〇	五斤 合作社社員佔百分之七十
靖和鄉	五〇	三五〇斤 合作社社員佔百分之四十
五雲鎮	二七	一八九斤 合作社社員佔百分之五十
南岩鄉	二二	三一六斤 合作社社員佔百分之三十
上溪西鄉	二〇	一四〇斤 合作社社員佔百分之五十
下溪西鄉	三八	二六六斤 合作社社員佔百分之五十
臚 臚鎮	一三一、五五七	五斤 合作社社員佔百分之二十
黃畚田民教館	一一、五	二四斤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1. 擬辦水利工程——好溪建溪水流湍急，歷經大河山洪，二岸水利工程，多被沖毀，經省農業改進所會勘測量，編就工程計劃預算圖表之工程計有十六處之多，皆屬灌溉及防洪大工程，如能如數興建，可增闢良田二萬二千畝之譜。如不興建，現有良田亦將次第沙淤，問題極端嚴重，但民窮無力，希望政府下決心對於自動興建及應興建未動工之工程，盡量貸放長期低利水利借款，以期完成，茲將擬辦水利工程附表於下：

縉雲縣擬辦水利工程一覽表

工程地點	工程名稱	受益田畝備註
新建區下何	築堰浚渠	二百畝 灌溉舊有登記堰已毀
新建區漢山	全	五百畝 灌溉舊有峨高堰已毀
新建溪漢山	築堤約一	開荒地三百畝 防洪舊有漢山堤已沖毀
漢山市高橋	築堤約二	開荒百畝市保護村莊慮舍該處人少民貧無力修浚政府應予救濟
漢山市宅基	築堤約二	荒地數十畝 防洪原有宅基堤已沖毀
新建區小橋西里	築堤約一	荒地百餘畝 防洪原有橋頭堤已沖毀
新建區山前	築蓄水庫	百畝 修復後可開荒
新建區小堤里	築堤約五	荒地千餘畝 該處溪流變遷改良田變
		成砂礫築堤後可開荒

註

新建區周村 築堰開渠 二千餘畝

壺鎮區雲山 築蓄水庫 五百畝

壺鎮上陳 五千畝

壺鎮左庫 築堰浚渠 六百畝

壺鎮洪坑嶺 築蓄水庫 壺鎮溪東田 萬餘畝

壺鎮岩塘畝 築堰開渠 五百畝

壺鎮大蘆塘 修復蓄水 一千畝

舒洪螺絲岩 築堤約二 荒田百畝 防洪堤成後可開荒

下溪西杜堰 開渠築開 一千五百畝 灌溉

2. 山田排水——靠山低田，多無排水溝渠，每逢大雨，山洪即泛濫，逢田過田，逢地過地，因此作物生長不良。凡此等低田，中心農場職員力勸農民利用冬季農閑時開掘田邊溝渠，藉以排水，接受勸導自動開掘者尚多，茲列表如下：

鄉鎮開掘溝渠長度 受益田畝 備註

笕青鄉 六十餘丈 四十餘畝 溝作洩狹兩小洪流不湍急時可有效

碧書鄉

八十餘丈 六十餘畝

全

泰安鄉

四十餘丈 五十餘畝

全

天馬鄉

二十餘丈 四十餘畝

共兩處工程尙佳

溪南鄉

三十餘丈 三十餘畝

共兩處

石井鄉

五十餘丈 三十餘畝

共四處

白隴鄉

七十餘丈 六十餘畝

共五處工程尙佳

雁門鄉

八十餘丈 七十餘畝

共二處

穀

四〇四二四八担

桐油五〇〇〇担

小麥

六七三七四担

南屏紙六〇〇〇〇担

大麥

五〇五三〇担

火腿一〇〇〇〇担

玉蜀黍

一〇一〇六一担

(內薯絲六七三七四担)

馬料豆

一〇〇〇〇担

草蓆四〇〇〇〇條

茶葉

三〇〇〇担

藥材(芍藥元胡)三〇〇〇担

小豬

一〇〇〇〇頭

木材五〇〇〇〇元

壬、各農會及漁會情形：縣農會一、鄉農會二四、會員三二二六名，大都尙係依照舊農會法組織，職員期滿，亦未遵章改選，會務緊張者不多觀。上年下半年，經全部登記，由省覆核，大都應行改選或整理，現定四月間全體舉行改選，經此次改選後注意指導督促其會務之進行，尤以有關抗戰工作爲最。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本縣重要手工業有織布與造紙二種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城區及壺鎮二地計有十家，布機七十七架。原料爲棉紗，係由外輸入，經廠家招雇女工織成粗布，年可生產三萬五千疋，每疋長五丈。全縣有造紙戶一百二十餘家，每年可出紙十二萬件，每件四十五刀，每刀九十餘張，名曰南屏紙。

丙、手工業生產運銷情形：布疋最高價格爲十四元，最低爲七元，均銷售於本縣，因織布工資微薄，售價低廉，故銷路尙可。南屏紙每担(二件)現價爲四元半，大都銷售於東北四省及山東河北江蘇等省，自抗戰軍興，銷場相繼淪陷，在上年春夏間，幾至無處推銷，本年銷路又轉暢通，是以價格回漲，紙戶咸相稱慶。

丁、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本縣依法正式成立之工會計有人力車夫業職業工會、計會員九百二十三人，成衣業職業工會，計會員五十六人，蒸籠業職業工會，計會員八十四人，理髮匠業職業工會，計會員五十人，織業職業工會，計會員八十四人，各會職員智能均屬薄弱，是以會務多不發達。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1. 組織：查本縣奉令於上年七月一日籌設成立合作事業

三、工業

室，內設主任一人，指導員二人，助理指導員四人，辦事員一人，均由省調整處遴選合格人員，令縣加委任用。

2. 職掌：本縣合作事業室，由主任之下設第一第二兩股，承主任之命，辦理指導登記事項，其股長均由指導員兼任。

3. 指導方式：本縣因山脈連互，轄境遼闊，計有七十二鄉鎮，二十一萬人口之衆，且鄉鎮區域龐大，民衆智識水準低落，爲求鄉鎮全體人民加入及社務業進展迅速健全起見故指導方式採取「乳廠輸送制」，以免耗費往來登山越嶺之時間，而合一到鄉間來還要到鄉間去」之原則。爰照本縣行政區域，指派指導員一人，助理指導員一人，常川在第一區各鄉鎮負責指導，指派助理指導員一人，常川在第二區各鄉鎮負責指導。又因第三區區域過於遼闊，指派指導員一人助理指導員二人常川負責指導，另有辦事員一人，担任室內文件之收發及雜務之處理，主任則巡迴全縣各區，負總督促推進之責。

乙、合作社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1. 社數——鄉鎮單位合作社已成立七十二社，分社及村社已成立二十三社，合計共成立九十五社。

2. 社員——共計二萬零三百九十二人。

3. 股金——共計一萬八千三百三十元四角。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山多田少，產米不多，在豐稔之歲，除雜糧補充外

，全年尚缺糧食四個月。自抗戰軍興，各淪陷區人民，紛紛遷入，人口激增，食糧益感不敷。解決辦法，唯有推行合作經濟制度，以積極開發生產，而期充實戰時資源。業經分別派合作指導員等，下鄉指導各社使用冬季休閒田地擴充種植冬季作物，及開墾荒山荒地，擴種雜糧油桐，以增加農業生產。(本縣上年冬季作物擴充種植畝數，計全縣三千一百五十畝，除內中一百五十畝係非社員種植外，其餘九百五十畝，均由各社社員分別擴充種植)茲列表如左：

1. 擴充種植冬季作物——二千九百五十畝

2. 開墾荒山荒地——一千二百六十二畝

3. 擴充種植油桐——九百二十六畝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之特產品，以南屏紙桐油火腿、元胡、白芍、(藥材)花生等五種爲最多。運往外埠及鄰縣銷售者，年值金額甚鉅。本縣各合作社營業範圍內出產以上特產品一種或二種者，爲使增進社員利益以免中間行商剝削起見，均分別督導各社舉辦運銷業務。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各合作社，因環境需要，凡已開始業務者，均以運銷生產消費三項業務爲多。至於信用業務，各社兼營者僅有二十社。茲將各社兼營信用部業務貸款數額，及其信用部盈餘數額，列簡表於後：

社 數 各社信用部業務費 各社信用部盈餘數額(單位元)

二十社 三萬七千餘元 二百二十餘元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各鄉鎮單位合作社，凡已開始業務者，均經指導兼管消費業務，不僅免除中間商人之剝削，及便利社員生活需用之供給，且對於本縣物產調整，尤有宏效。

茲將本縣各社消費業務情形，列簡表於後：

社 數 各社消費部營業盈餘 各社消費部營業盈餘(單位元)

六十社 四十萬六千五百餘元 九百餘元

庚、訓練工作情形

合作事業室成立後，對於訓練社員職員等確定為中心事業之一。除選送本縣合作社社員四十五名，赴麗水入浙江省合作事業幹部人員訓練班受訓外，茲將本縣訓練工作情形，列表於後：

合作社職員訓練 次數 四一 人數 三二四

社員訓練 次數 四二 人數 一〇一五四

合作夜校 次數 一三 人數 七四一

合作小學 次數 四 人數 二五六

訓員一般訓練 次數 九五 人數 二二二九八

合作社職員一般訓練 次數 一三六 人數 一〇三二

說明：1. 各合作社職員訓練均由縣政府派指導員及助理指導員二人分別常川各社駐三日至七日之訓練灌輸合作知識農業常識國家大勢兵役意識合作會計等課程。

2. 社員一般訓練及職員一般訓練由縣指導員召集開社員大會及社務委員會指導運用四權宣傳合作意義各種業務進行方針記賬方法等之訓練。

3. 各種訓練及合作夜校合作小學等所列人數均係每次實到人數紀錄之屢次加數。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1. 合作網之建立：

本縣自二十七年七月一日，奉命成立合作事業室，積極策勵指導，各鄉鎮合作社，已於二十七年十一月以前完成。而區聯合社，亦分別相繼成立或開始籌備組織。茲列簡單表如左：

社 別 社 數

鄉鎮單位合作社 七十二社

分社及村社 二十三社

區聯合社 四社 (新建區溶溪區壺鎮區舒洪區等) (四區聯合社均經指導成立正在)

(登記中)

縣聯合社

社(已於二十八年三月一日積極開
始籌備限期成立)

2. 合作網之運用：

(1) 於二十七年十二月間，大量購進食鹽八百包，分別由各社購領，再行分售於社員規定儲鹽二十斤，以防非常。

(2) 各級合作社消費部貨物之批購，均規定先向本縣交易公店登記後，再由交易公店派員向溫州大量批購，分發各社，藉以減低成本。而增高社員利益。

(3) 運用各級合作社之力量，在上年冬季積極指導各地擴充冬季作物二千九百五十畝，開墾荒山荒地一千二百六十二畝，擴充種植油桐九百二十六畝，積極增加農業生產，以充實抗戰資源。

(4) 本縣各合作社，均指導籌設簡易倉庫，現已成立者，計有義慶鄉等合作社簡易倉庫四十九所。正在指導籌設者，計有桃源鄉等四十餘所。對於改善農產儲藏，及農村經濟之週轉活躍，已呈相當成效。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困難之點

(1) 本縣因山脈連亘，交通不便，且轄境遼闊，鄉鎮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衆多，而鄉村分佈懸隔，村與村之間，往返殊費時日。僅以本縣合作專業室工作人員八人，雖常川下鄉巡迴指導，時有人手不敷，顧此失彼之痛苦。

(2) 本縣鄉鎮區域遼闊，週圍轄境，往往數十華里，鄉鎮單位合作社範圍廣大，人口衆多，因交通不便，村與村間之社員平素互不相識，團結力不強，未能儘量發揮互助合作之精神，而專業較難發展。

(3) 合作社業務開始以後，各社社務業務均能蓬勃進展，唯對於新式合作簿記記載一項，因各社經理或事務員程度參差不齊，雖經各指導員巡迴再四訓練，及駐社詳細指導，終以指導員人手不敷，及指導員事務繁重，難免顧此失彼之嘆，致少數合作社，仍沿用舊式賬簿，錯誤遺漏難免，而未能完全達到盡善之要求。

2. 解決辦法

(1) 本縣合作社數量日漸增加，指導工作，時感人手不敷。擬增設指導員一人，輔導員四人，以資襄助而利專業推進。

(2) 擬盡量組織村社，以期嚴密團結，加強合作力量。

(3) 擬根據本府計劃，舉行合作社職員訓練班，灌輸

合作記賬智識，以實施劃一合作會計制度，以昭
 外界信實，並堅定社員信仰，而利事業推進。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概況

自二十七年七月中正式成立迄今僅九越月營業數額計二
 百四十萬七千餘元茲將業務情形分述於後

1. 資金

固定資金 省撥提倡股三萬五千元本縣境內陸續征募
 合作社股本暨民股一萬八千五百五十元共實收股本五
 萬三千五百五十元

2. 業務

流動資金 向省合作金庫先後訂立透支款三萬五千元
 子、業務經營 1. 存款以私人合作社為大宗，商店團體
 次之，茲將二十七年七月至二十八年三月存款數字
 分類統計列後！

農業金融

存款種類存入總數現在實存數備
 職員儲蓄金 三三三〇〇 三三三〇〇
 定期存款 四二七〇〇 二六〇〇〇
 往來存款 一七、八三、五 三、四三、五
 特種活期存款 二、三三、六 五、〇一、三

本表數字截止于三
 月十五

暫時存款 六、三三、六
 計 二〇〇、三三、四

1. 放款 以各級合作社交易公店農業倉庫為主要對
 象，未組織合作社鄉鎮之（本縣合作網於二十七年
 十一月終完成）農民商人專業機關社會法團次之，
 茲將二十七年七月至二十八年三月放款數字分類統
 計列後：

放款種類營業總數到期收四數現在實放數備考

定期信用放款 七、七六、〇〇 七、三三、〇〇 三、四〇〇、〇〇

定期抵押放款 一、六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定期保證放款 二、六五、〇〇 二、六五、〇〇

特種農民放款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小工商業放款 一、五、五八、〇〇 一、五、五八、〇〇

往來存款透支 三〇、四七、五〇 一七、九七、五〇 四、三〇〇、〇〇

倉庫放款 三、三三、〇〇 四、三三、〇〇 一、〇三三、〇〇

活期信用放款 二、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〇
 計 三、四八、四二五〇、二六、四八、二〇〇、〇〇
 3. 匯兌九個月來匯款總數為七萬四千五百餘元，匯
 款地點以溫蘭兩地為大宗。
 4. 代理收付本埠款項計一千餘元。
 丑、舉辦農業倉庫 本縣特產以南屏紙桐油為大宗，一

本表數
 字截止
 于三月
 十五日

般商人往往操縱市場，貶價收買，本庫爲平衡市場價格，特在城區新建壹鎮先後設立農業倉庫，並協助縣政府合作事業室會同指導臚臚仙都信慶等十四鄉鎮合作社辦理簡易倉庫舉辦農產品抵押放款，復於二十八年一月擬定合作社承辦農倉辦法農業金融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備案。

寅、分設辦事處

本庫創設伊始即有將本縣農村經濟各中心點設立辦事處之議，先後在東鄉帝鎮西鄉新建設立辦事處各一所，該二處吸收存款達一萬八千餘元，放款約一萬五千元。

卯、盈餘：二十七年年度之決算，因係創立未滿半年，雖樽節開支，益以縣倉及兩區倉之舉辦，盈餘僅國幣一千一百五十五元〇二分。

乙、合作金庫征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本縣合作金庫自去年二月間奉令籌備後，即正式籌備委員會，並分聘各區素孚碩望之熱心社會人士担任籌備委員，分區從事宣傳募股等工作。各委員均能體察時艱，竭誠勸募，惟一因地處山僻，經濟落後，二因交通梗阻，物產滯銷，三因處此軍興時期，人心惶惶，四因民衆對於合作金庫之重大意義與使命，又未能深切瞭解，直至七月間籌備處結束止，所募民股僅一千另十元。現除請自撥提倡股三萬五千元暨奉令將農貸所基金六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三九

一百三十五元全數認股外，並將本縣交易公店等縣單位經濟機構全數股本撥認實足實數五萬元，復於七月中旬正式開始營業，繼續勸募民股。又以本府合作事業室普遍加緊組織鄉單位合作社，運用合作金庫機能，充實各社業務，以增強社員收入藉資提高合作金庫股金，再于二十八年一月合作金庫第六次理事會通過優待合作社認購股本辦法——「合作社將全數股本認購本庫股本時得申請借貸認股數同額月息六厘之借款」。——故本年度開始募股已有增加。茲將二十七年七月至二十八年三月每月募集民股情形列表統計于後：

二月	十	七	年	二	十	八	年	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計
一	五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年產桐油三〇〇〇担，南屏紙六〇〇〇〇担，火腿一〇〇〇〇担，茶葉三五〇〇担，玄胡白芍六〇〇〇担，爲最多，約計總價值爲三二二〇〇〇元。往昔均由各商家自由收買運銷貿易。自抗戰軍興戰區擴大，交通梗阻，銷路閉塞，地方經濟頓現枯窘。自上年三月十五日遵照省調整處令頒縣辦事處組織規程，組織成立本縣辦事處以後，即積極推行合作事業及交易公店，以合作事業及交易公店之機構，於交通萬分困難之中，設法集中本縣特產，向外盡量運銷，地方經濟，得賴週

轉活潑。茲列簡表如左：

特產運銷 桐 油 南 屏 紙 火 腿 玄 胡 白 芍 茶 葉

交易公店 一千九百二十一千一百六十三担 二百担 一百二十担

各合作社 八百八十三萬四千七百六十二 九十三担

其他行商 二百零四十一百二 二百零三百零七 二百五十一担 九担 十担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經積極指導籌備，業經於二十七年七月間正式組織成立，自開始營業以來，業務開展，尙稱順利，營業數額，甚爲浩大，以交易公店之主旨，在調整物產之有無，故即將本縣特產品一部份運用交易公店機構力量，集中向外運銷。同時將本縣人民所需生活必需品，向外批購供給，使供求適衡，市價安定，茲將交易公店辦理較有成效者諸業務敘述於後：

1. 增設手車——自交通處將手車統制編隊後，所有貨物裝運，規定須由麗水至永康，或由永康至麗水，方可

購票起運，而籍雲介於麗水之間，反無購票機會，致交通頓形阻梗不便。交易公店爲維持本縣貨物裝運交通，而利調整物產起見。於上年九月間，曾再四向交通處設法撥發手車，結果調撥手車四十輛，歸交易公店調度裝運貨物之需。於是本縣交通，始見便利。

丙、物產調整情形

1. 以運用交易公店力量，及合作機構，統制運銷本縣各種特產，如南屏紙桐油，火腿等，以活潑社會金融。
2. 積極推進合作事業——本縣對於戰時合作事業，推行不遺餘力，各級合作社均紛紛組織成立，對社內，生產業務，運銷業務，信用業務，消費業務，按照計劃，逐漸推進尙稱便利。
3. 派員調查荒山荒地，業已蒞事，並利用合作社機構，督促分別開墾，指導栽植雜糧糧油桐，瓜果等經營，以增加農業生產，充裕農村經濟。
4. 指導成立縣合作金庫——查本縣往昔向無金融機關之
5. 調整生活需品——本縣各商店所購貨物，以及各合作社社員所需生活品，均能以交易公店機構之運用。大批向外採購，儘量供給。

2. 運米供給民食——本縣交易公店，經選派營業員及進貨員分別赴產米各縣，採購大批食米，源源運入接濟。故本縣食米尙不致恐慌。而米價亦得維持平衡。
3. 儲備軍米空糧——本縣交易公店，爲接濟軍隊給養便利起見，每日常備食米五十包，（每包一百五十市斤）食鹽二十四包，（每包一百五十餘市斤）以供軍隊隨時購買之需。
4. 特產——本縣特產，如南屏紙，桐油，火腿等，均能以交易公店之力量，集中向外運銷。

設立，民商有無所通，皆向殷實富戶，或憑信用，或憑抵押，或央中保證挪移，以資挹注，利率以常年一分五厘，至三分不等，金融週轉，頗形滯緩。當茲抗戰時期，農產物品，銷路中斷，社會金融，益感枯窘，公樹立民有金融機關計，乃竭力設法籌設合作金庫，自四月一日成立，開始營業以來，民商存款，及向合作社放款等業務，尙稱發達，地方金融，漸見靈活。

5. 儲備食糧食鹽，督促交易公店儲備軍用食糧食鹽，指導各合作社職員每人儲備食鹽二十斤。

6. 指導壺鎮籌設成立交易公店——爲便利第二區各合作社批購貨物便利，已在壺鎮籌設成立交易公店。

7. 指導合作金庫，籌設成立壺鎮及新建辦事處——壺鎮新建兩辦事處，均相繼成立，開始業務，存款借款業務，尙稱發達。且就近各社還款借款，便利不少。

8. 指導各合作社籌設成立簡易倉庫四十九所，對於調整物產，平衡糧價，尙有效果。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後物價變動情形

查本縣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奉令於二十七年十二月八日組織成立規定每旬開評定會一次，由會議決定之價格，各商民人等，均能遵守，而無抬價及抑價情事。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困難情形

縣商會一，鎮商會二，商業同業公會一四，會員一

四〇家組織尙屬合法惟會務均欠積極有負政府提倡組織之希望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水陸交通 本縣陸上交通，有省辦麗長公路，縱貫本縣之西部，經縣治之西，在本縣境內約長三十三公里，計六站，縣道幹線有三，縣城至西鄉新建長二十里，縣城至東鄉壺鎮長六十里，縣城至南鄉舒洪長二十里，路基闊約三公尺，曾經勞動服務征工修築，尙能平坦通單輪手車。此外重要交通路線，則均越崇山峻嶺，貨物往來，概須肩挑。

2. 交通工具 本縣交通工具以手車爲最發達，亦可謂爲本縣之惟一交通工具。雙輪運貨手車現由浙江省手車總隊編組管理，計有十八中隊，每中隊計車夫車輛一九二名輛，合計有車夫車輛三四五六名輛。此外未編隊者尙不在少數。單輪手車則均未編隊，約計在一千輛左右。單輪手車除運貨外，尙可載運旅客。手車之外，有抬轎。全縣約計有一百乘。惟抬轎者，均爲普通農夫，並不以此爲專業，故實無確數之可言。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內公路除已成立之麗長路外，尙有正在籌築之臨仙緝路，（臨海，仙居，縉雲）經過本縣之東北部

，自永康屬之石柱起，經舟山垵入本縣境，經壺鎮三溪應，平坑口橫塘岸，下園入仙居。於上年七月間已測量完竣，惟未興工建築。本縣公路破壞列入第三期準備工作，如勘定破壞地段應征民工數量應征民工人數經費預算等，均已準備完竣，呈奉省區核准。

丙、鄉村電話情形

幹綫三道1.自縣城經新建至夏家畝長四十五里 2.自縣城經周村靖岳臚臚，壺鎮，金竹，黃余田，方山，至大皿，長一百三十里 3.自縣城經舒洪，章村，胡村，前村，長九十五里又自舒洪，經堰頭，嚴溪，至石覓長五十五里全縣共長三百二十五里城鄉共有話機三十七座全縣消息交通頗稱靈敏。

八、工役

甲、征工目的1.構築國防工事

本年度共征工三次，計第一次自二月二十五日起至三月三日止，工作七天，征民夫二七三二名，第二次自三月十九日起至三月廿五日止工作七天，征民夫二七八一名，第三次自四月六日起至四月十日止共五天，征民夫三四三〇名，共計八九四三名，事先均擬有征工辦法，指定地域及負責監督人員，除特殊工具外，均由民夫自備，每名每日發伙食費一角六分，不應征者每名每日出代役金三角，計共完成交通壕，八〇五公尺，散兵坑

二一九三個，輕機關槍掩護體二九二個，重機關槍掩護體一三五個，共費經費一四四八元餘。2.修築道路：本年擇主要道路，加以修整，計征民夫二一五八名期均三天，共修整道路六一六里，墊土方五二〇六〇方，修橋樑三八條。3.農林：本縣多重山，可耕之地極少，本年農林方面，側重開墾荒山荒地，共征民夫一三四〇名，每人均服役三天，計開墾荒山荒地五二〇餘畝，種植桐玉蜀黍等。4.水利：本年共征民夫五一八〇名，每名均服役三天，計修堤塘四一一八公尺，挖土方六八八二方，每工可挖二方。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甲)困難：1.缺乏負責主持領導有財力者，惟恐累及私人賠墊經費，亦均退避三舍。2.征工工具政令限于經費，均由民夫自備，因之不願拿出施用。(乙)解決辦法：1.利用合作組織由合作社社長負責領導主持，2.因領導主持有人，且民衆深明合作意義，社長組長若曉以征工重要，民夫定能樂從，犧牲工具亦所不惜。

丙、對於征工辦法改進之意見

多多利用合作組織，應興應修工程，由合作社負責主持辦理，困難之點較易解決，例如本省建設廳第一合作實驗區吳興西北區聯合社于民國廿四年建設合作烘繭處，各需工萬餘，均利用合作組織，由社員自備工具

，義務興建，即一明証。

(55)景甯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男 口女 口總 計備 考
 癸、三五 五、三三 二七、三六

乙、壯丁數目 二五、八六九

丙、土地面積 六、〇四四(方里)

丁、耕地面積
 水 田旱 地總 計備 考
 八三、六四 五、九五 六九、六五 單位 畝

戊、荒地面積 一八、七〇五(畝)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
 項 目數 目備 考
 農業經費 三九一元 農業經費補助中心農場二七〇元墾荒治
 合作經費 二一六元(二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六個月)
 合 計 六〇七元

一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屆擴種冬作，係自去年十月中旬起，由縣政府、中心農場、合作金庫、合作事業室、政治工作隊、調撥辦事處、聯合組織擴種冬季作物辦事處，普遍宣傳指導貸放種款登記；一面派員赴溫州青田等處採購蠶豆、大麥、小麥種子共二萬七千餘斤，連同縣中心農場九號純系小麥二千斤，一併分發農民播種。復由縣合作金庫貸放國幣七千一百十元，作為各鄉農民自行購買種子肥料之用。運到後由本府派員驗收發放，於十二月底全部辦理完竣。同時由縣中心農場增在城鎮、澄照、外舍、金鐘、沙溪五鄉，設立冷水溫湯浸種示範區，合計面積四十餘畝。茲將擴種作物種類面積，列表如左：

作物種類	擴種面積(畝)	說明
碗豆	五〇	
小麥	九三五六	連中心農場貸放九號純系小麥二千斤推廣面積三百畝併計在內
大麥	七六五	
蠶豆	二二六	
馬鈴薯	四〇七二	本縣農民習慣多將馬鈴薯在冬季播種故列入本表
油菜	四五四	

總計一四、九三三 本縣去年極少栽培冬作物表列數字全為本年擴種面積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為遵照抗戰建國綱領第十八條之規定，求全縣食糧之自給自足，以充實抗戰力量。計經於去年四月間擬具督促墾荒暫行辦法，呈奉建設廳核准備案，分全縣為四墾殖區域，調派各鄉政視察員；本府及中心農場職員，分區切實督導及時擴種雜糧。至同年十二月底止，統計墾起荒地五、八二三畝，荒山一、四〇〇畝。除一部農民自動佈種冬作暨栽植油桐外，並由縣中心農場無償配發桐子，及時點播。茲已發給二千餘斤，計擴種雜糧一千餘畝。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為勵行春耕增加生產起見，經聯合縣合作金庫、中心農場、政工隊員、合作指導人員，分別在城鎮、渤海、沙溪、東坑等區鄉鎮聯合辦事處所在地，組織春耕宣傳團，擴大春耕宣傳運動；並擬定勵行春耕辦法，通令各鄉鎮保甲長督導農戶，勵行春耕；並由合作金庫儘量貸放青苗借款，以期增加糧食生產而裕民食。

丁、造林情形

本縣中心農場，於二十七年四月成立，以時間匆促，致育苗工作，未及舉辦。本屆植樹節應用苗木，係由該場派員赴青田領運，共計八萬八千五百株。除植桐部份，

已在辦理墾殖情形內申述外，茲特列表如左：

造林地點	樹種	株數	說明
外舍鄉	馬尾松	4000	馬尾松側柏係營造鄉保公有
	女貞	4000	林白楊等作為城外路兩旁行道樹
	白楊	300	
	中國槐	100	
	無患子	100	
	重陽木	1000	
	側柏	300	
	梓	300	
渤海區	馬尾松	10000	馬尾松係渤海金鐘兩鄉營造
	女貞	10000	鄉公有
	中國槐	300	女貞等係渤海區聯立小學備
	重陽木	300	置校園
	側柏	300	
	梓	300	
金鐘鄉	梓	300	共計三、三〇〇株
澄照鄉	馬尾松	5000	金鐘繁殖場抽去栽作桑草行道樹
	馬尾松	5000	營造鄉保公有林
東坑區	馬尾松	5000	馬尾松係在東坑鄉陳徐壟山
	重陽木	3000	營造鄉保公有林重陽栽作行道樹
中山紀念林	馬尾松	5000	道樹
中心農場	女貞	4000	在城鎮金仙寺東首
	白楊	500	營造豸山與金仙寺附近風景

中國槐 二〇 林及行道樹

無患子 三〇〇

重陽木 七〇

梓 二〇〇

側柏 一〇 共計五、四九〇株

總計 八萬八千五百株

戊、防治病蟲害情形

本縣二化及三化螟蟲、浮塵子等，各鄉時有發現，惟為害不烈。稻熱病亦有發現，隨時由本府及中心農場派員下鄉督飭防治。蔬菜害蟲，各鄉都有，指導農民施用雷公藤藥劑，頗見成效。本屆擴種冬作期間，并會由中心農場派員分赴各鄉督促農民，厲行小麥冷水溫湯浸種，藉以減少黑穗病之發生。

己、畜牧情形

本縣離城三十里之東岱以南，大滌、上標等處荒草如芒荻，白茅及其他禾木科植物，均甚豐茂，為天然良好牧場，而全縣約計耕牛四、五〇〇頭，豬一三、二〇〇頭，為數甚少。良好草原，任其廢棄，至為可惜！本府有鑒及此，爰於去年八月間，商諸省農業改進所派畜牧股主任何正禮蒞縣調查，並於同年十月初由改進所派技士祝賢濱蒞縣籌設種畜繁殖場。現已成立，並購買大批耕牛設場繁殖，刻正在積極進行中。

庚、推廣事業情形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五五

上年農業改進所，配發本縣中心農場之純系稻種，以未經地方試驗，數量不多，除供該場自行繁殖外，所餘無幾，故僅就城鎮、外舍、沙溪、湖海四鄉鎮覓定特約農田，分發試種，共計面積十四畝。其收穫結果，以中種一號、一〇號及晚粳一二九號為最優。中種三〇九號以抗病力弱，產量較低，至關於水稻栽培方面，如（一）改做合式秧田，（二）捕捉螟蟲卵塊，拔除白穗枯心苗，（三）疏浚稻田水溝，（四）施肥中耕除草等等，均經中心農場隨時派員切實指導逐漸改進。

辛、興建或整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鶴溪，於民元年間，經洪水沖毀，所有田地廬舍均未恢復，至今溪道亂流，巨石縱橫，在縣城上下，約五公里一段，高度相差至七十公尺，完全為荒蕪狀態。經於去年八月間，省農業改進所派農田水利股技正許葆珩蒞縣測量設計。本年二月二十八日利用勞動服役，已建築防水堤五五九公尺，并由省農業改進所派技術員姚洲蒞縣指導。未完成一段，尚有九〇〇、七公尺，現已成立整理鶴溪水利工程董事會，向合作金庫訂立水利借款，國幣一千一百元，復由改進所調派江成濤駐縣指導，現正繼續興工，約於四月二十日左右工程即可告竣。該段堤內，可墾荒田約有三百餘畝。至工程詳細情形，另行專案呈報。

壬、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四六

本縣食糧及其他大宗農產品之全年產量如左：

1. 食糧產量

米	一九八·五〇〇市担
麥	二〇·二〇〇市担
玉蜀黍	三·六〇〇市担
蕃薯	一五三·八〇〇市担
馬鈴薯	一·八七八市担
小米	一五·三〇〇市担
總計	三七五·〇九八市担

2. 農產品產量

茶葉	八三〇市担
香蕪	一五〇市担
桐油	五〇〇市担
茶油	三四五市担
大豆	五·八〇〇市担
總計	七·六二五市担

3. 林產品產量

杉木	七五〇·〇〇〇株
柳杉	一〇〇·〇〇〇株
松木	一八〇·〇〇〇株
白炭	一二〇·〇〇〇担
總計	一·三〇〇·〇〇〇株 一二〇·〇〇〇担

癸、各級農會及漁會情形

本縣既無水產物，自無漁會組織而農會自經縣黨部於上年春指派柳運堯、朱紹熹、洪有容、練鴻沂、朱炳榮等五人為整理員，成立整理員辦事處，負責整理後，業有城鎮、外舍、金鐘、渤海、大都、大順、小順、澄照、大滌、東坑、北溪等十一鄉農會，先後依法組織成立。會員共二、三二六人。現各該會已於本年一月分別向浙江省黨部登記合格，予以公告。惟本縣共有二十三鄉一鎮，依照奉頒各級農會調整辦法規定，須有全縣過半數之鄉份成立鄉農會，方得成立縣農會，故農整處近來策勵梧桐、沙溪等鄉組織鄉農會，俟鄉農會組織完成過半數時，即當將縣農會組織成立。至現時關於農會應辦之各種抗戰工作，均係由農整處負責辦理。

子、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本縣處山岳地帶，農田缺乏，以人口與耕田比較，至不平衡。欲求食糧之自足自給，惟有（一）就原有農田設法增加產量，（二）繼續厲行墾荒播種雜糧。其餘如推廣優良品種，整理農田水利，改良耕作方式，以及佈種綠肥，增進地方等等，皆屬切要之圖，而有待於積極推進者。是以本府除將推廣改良諸端，飭由中心農場切實辦理外，並積極整理城區鶴溪水利，以防旱。至墾荒植糧，亦已同時督促進行，並根據上年成案設法貸放種款，俾利實施。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因居民生活上之需要，在自由職業方面，除農耕而外，以製紙製菰木竹泥織縫織窰陶等爲主要手工業。製紙以東坑北溪等鄉爲最多，計有紙槽六處。製菰則以縣之第三區各鄉較多，約計菰工五十餘名。惟多在鄰省製菰。本縣產菰甚少。其餘手工業多零星散漫，技術低劣，出產不多。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上述手工業，除紙而外，餘均係僱工性質，出產品無法估計。茲謹將本縣每年產紙量。估計如次：

毛邊紙 七·八〇〇市斤

甲黃紙 一·二〇〇市斤

包札紙 七·六〇〇市斤

總計 一六·六〇〇市斤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本縣手工業生產品產量甚少，除在本縣銷售外，甚少外銷，僅有少量紙產輸出。茲列表如次：

種類 輸出 數量 運銷地點

毛邊紙 二·八〇〇(市斤) 永嘉及雲和

包札紙 二·一〇〇〇(市斤)

總計 四·九〇〇(市斤)

丁、改良手工場設置情形

本縣尚無改良手工場之設置，現正着手在產紙區域組織紙業產銷合作社，設法指導改良，並派製紙工人前往龍泉紙業改良場實習，以便回縣指導，經營改良紙業。

戊、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全縣工會，有裁縫職業工會一所，會員五十七人。鞋匠職業工會一所，會員五十七人。龍業職業工會一所，會員一八八人。并由各職業工會組一總工會。

己、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1. 在產紙區域組織紙業產銷合作社。
2. 選派青年優秀製紙工人赴省方製紙工場實習。
3. 在適當地點設立合作造紙廠，并請省方與以技術上之指導。
4. 請省方在縣城設立手工業指導所。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本縣合作事業室，於上年七月初成立，設主任一人，指導員二人，助理員五人，內分指導登記二股。主任總理一切合作行政事宜。指導員二人，分掌指導登記二股職務。下鄉工作時，則集體行動。本年將合作事業室改爲合作社，隸屬建設科股，由原主任兼任。指導員二人仍分別處理合作事務，助理員五人派赴各鄉鎮常川駐鄉工

作。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1. 合作社總數

總社 二十四社

分社 二百社

2. 社員人數

總社 二、一五七人

分社 三、一八〇人

3. 認股總額

股數 五〇、三八六股

4. 股金總額

總額 一〇、〇七七二元

已繳 二、八六八、六元

未繳 七、二〇八、六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運銷業務情形

組織保證責任景甯縣惠明寺茶葉產銷合作社，該處茶葉年產五百担，若技術加以改良，加工精製，產量當不止此。茶葉運往永康蘭谿等處銷售。

組織保證責任景甯縣大均梧桐鄉桐油產銷合作社，該二鄉年

產桐子二萬担，由合作社照省定價格收買，統籌運銷。

丁、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成立各保辦事處(合作社分社)，營信用業務。社員向辦

事處款，辦事處向合作金庫借款。信用業務放款，總數一五二、一六八元。社員借款，必以從事生產方得貸與。

戊、各級合作社消費情形

單位合作社，營消費業務者二十三社。消費業務放款總額九、八三〇元。供給日常必須品，以應社員之需要。

己、訓練工作情形

本縣為使合作事業推行順利起見，特於本年一月考選合作幹部人員訓練班學生楊彬等二十一人，前往龍泉受訓，一月期滿返縣，派往各鄉鎮合作社實地見習，藉資考核。其成績優良者，以輔導員任用，酌給津貼。

庚、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合作社分社)

(未設)

(交易公店)

辦事處↓村社↓單位合作社↓區聯合社↓縣聯合社

辦事處為合作社之細胞組織，一百戶以上之村落組織村社辦事處。村社向合作金庫借款，經合作社社長辦事處或村社常務幹事可庫保證人之簽章後，并經合作股簽註意見，然後送交合作金庫取款。合作社向金庫借款，亦須經同樣手續。合作社營消費業務，可逕向交易公店取貨，交易公店特合作社之收據，至合作金庫取款。

辛、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推行之困難

1. 區域遼闊，村落散漫。

2. 山嶺重疊，民智低落。
 3. 山多地少，抗戰期間特產滯銷，股金不易收集。
- 解決辦法

1. 多設分社。
 2. 造就地方合作幹部，推行合作教育。
 3. 擴大農村貸款。
- 壬、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 一、限期完成全縣各保辦事處。
- 二、充實單位合作社內容。
- 三、完成各區合作社聯合社。
- 四、各級合作社之密切連繫。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或籌備)情形

本庫籌備處於二十七年五月十二日開始營業。於六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截至上期決算時止，共計放款五萬三千八百九十元，計收入利息五八九、五五元，手續費二四、〇八元總共收入六一三、六三元。付出利息二二八、六八元，各項開支四四五、三八元，手續費一五、六〇元，收支相抵計純損七六、〇三元。二十七年下期決算時止，計放款六六〇二三、六八元，存款計六六六七元，匯出款一一二九二、三五元，匯入款九九一一、六七元營業結果，計收入利息三四四六、一二元，手續費

二四、七三元，付出利息一二六六、八一元，各項開支一九四七、八四元，攤提開辦費五五、一六元，收支相抵，計純益二〇一、〇四元。全年度計算，除彌補上期損失外，實盈一二五、〇一元。該款作付股息既屬不敷，經理事會議決全數提存公積金。

現況(截至三月終止)

子、資金

1. 固定資金

- A 省合作金庫提倡股三萬元。
- B 本縣地方股金七千〇十四元八角三分。

2. 流動資金四萬四千七百〇八元六角四分。

A 省合作金庫透支借款四萬元。

B 本縣各合作社及各機關存款四千七百〇八元六角四分

丑、業務

1. 放款。截至本年三月底，放款總數共七萬一千八百八十四元九角五分。茲分述於左：

A 合作社放款：本縣鄉單位合作社業已普遍設立，鄉以下復有辦事處之組織，惟因事屬初創，業務尚未推展。全縣辦事處，亦未完全成立，需優資金亦屬有限。其經營消費農倉，由合作社辦理。本庫對合作社之放款，計分信用消費倉庫及孤工等四種：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五〇

1. 信用業務放款一八七二〇元。

2. 消費業務放款一二四五四元。

3. 農倉業務放款五七〇二元。

4. 孤工放款一三〇〇元。

B 交易公店放款一九六三三、九五元，

C 冬耕放款七一〇元，

D 特種放款六九六五元。

2. 存款：本縣經濟落後，人民大都貧窮，游資無可

吸收，存款為數極少，除定期存款合作社之股金一八八五元外，僅有活期存款二八二三、六四元，共計四千七百〇八元六角四分。

3. 匯兌：匯兌與商業有關，本縣商業落後，復加特

產滯銷，資金既少，轉移滙兌，自難推展。截至本年三月底，匯出款四一〇六、九九元，匯入款五三五〇、一一元，手續費五、一五元。

乙、農民銀行或其他農貸機關情形

本縣過去無農民銀行或其他農貸機關設立。

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省當局為積極辦理經濟建設，故有合作金庫之籌設。因下層基礎未備，民股不易籌募，故合作金庫之能設立，全賴省提倡股。如今合作金庫成立未屆一年，欲照浙江省合作金庫籌備處認購各縣合作金庫提倡股暫行辦法第五條之規定，每半年提回一部三年提完之辦法，事實上

殊有問題。蓋合作金庫成立未久，資金尙未十分充足即行提回，其固有資金則根本不免動搖。故是項辦法，實有研討修改之必要，擬應在成立三年後第四年起或可照原定辦法六次例收回。蓋是時合作事業已有相當基礎，收回提倡股自無問題矣。

丁、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合作金庫為新興事業，人民不知其利益之所在，欲其認股自屬困難，故各縣頗多視為捐款者。處此抗戰時期，人民經濟本感困難，更以本縣地處山鄉，向稱貧瘠，募款之難尤甚。至解決辦法祇有盡量宣傳，使一般民衆知其利益所在，引起其信仰心愛護心，庶可有濟。

戊、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子、貸款之程序，以業務分列如下：

1. 信用業務 2. 生產業務 3. 金庫業務

4. 運銷業務

丑、貸款之手續

1. 每次貸款，先由借款合作社，商請金融機關，再由金融機關調查該社各社員之財產狀況及其用途，當場決定後，并由借款人蓋章方得借貸。

2. 保證人以合作社聯保為原則，

3. 指導人員之證明，

4. 通知該社派員領款。

寅、監督

1. 發放，

2. 事後監督并調查其用途。

卯、實物貸款（如冬耕購種子等放款）應逐漸試辦，由合作社或聯合社主辦之。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上年運溫木炭總量一四二〇〇〇担，總值一〇〇三〇〇元。林產品運溫總量達一一三〇〇〇〇株，總值九三六〇〇〇元。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交易公店於去年三月向溫州購進鹽米布疋等日用必需品，照批發價格轉售各合作社。每月交易約一萬元。下半年辦理木炭特產運銷，每月運溫約計一萬四千擔。

丙、物產調整情形

本縣每人全年消耗米二百五十市斤，以一·一七、二·三八人計，全年消耗二九三〇九五担，不敷九四九五担。除以雜糧抵補外，尚缺二萬担，業已呈省方設法救濟。必要時，擬將專署存儲本縣之乾穀一萬担，開倉應急。

丁、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查本縣僅有縣商會一所，計會員一一七人。此外並無其他同業公會之組織。本年一月間，並奉令組織戰時商民勸募隊，勸募員計有四四人，由商會主席委員兼任隊

長。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四境環山，交通頗感不便。北至雲和，南及泰順，雖有雲景景泰二公路之路基，但峯巒重疊，工事巨大，抗戰軍興，經費困難，迄未興築。該路北通雲和麗水，南達泰順平陽，關係本縣經濟甚巨，現在陸路交通全賴步行或坐輜，水路僅有孝溪自沙溪鄉經大均外舍金鐘渤海大都大順小順等鄉，經青田直達永嘉。全縣民運，多由此溪。至交通工具，全縣民船計有一五〇隻，轎子一二〇頂。餘如竹簾亦為運輸之工具。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本縣境之雲景公路計一九七公里，景泰公路計三十餘公里，除已利用勞動服役建築路基二十公里外，其餘多係山石，非有資金不能開鑿。

丙、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鄉村電話綫計有四綫：（一）由縣城經外舍至雲和；（二）由北溪經東坑上標而達泰順；（三）由大均梧桐而至沙溪；（四）由北溪經梅歧至青田，早經架設通話。而縣城經外舍金鐘渤海至小順之城順話綫電桿已征集，惟尚未奉派隊架設。

八、工役

甲、征工之目的

查國民工役可以促進國家建設，增強抗戰力量。本縣鑒于幅員遼闊，交通阻塞，地方經濟至為枯竭。故二十七年擬定施工計劃，勵行國民工役。其目的如次：

1. 修築縱橫道路，開發交通，
 2. 興修水利，以防旱，
 3. 植造林，以增生產。
- 乙、征工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1. 困難點；

(56) 慶元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 甲、人口數目：一一一·三八七人
- 乙、壯丁數目：二二·四一七人
- 丙、土地面積：二八·六八〇〇〇
- 丁、耕地面積(水田旱地畝數)水田七一五〇〇畝，棉田三七〇八三畝
- 戊、荒山面積：一六〇二〇〇畝
-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全年六百元即每月津貼中心農場三十元合作事業室二十元十二個月如上數。

二、農業

甲、各鄉因地域遼闊，交通不便，征集壯丁時間，有逃避情事。

乙、經費困難，伙食津貼無法籌措。

2. 解決辦法

子、切實調查十八歲至四十五歲之壯丁，嚴懲逃避工役壯丁，使有所警惕。

丑、實施工程，分段由各鄉保負責，興工完成，以提高工作效率。

寅、由縣合作金庫貸款(如水利工程)。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1. 實施辦法

本縣為適合當地之情形起見，除按照浙江省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辦理外，並訂定慶元縣各種補充辦法。

(一) 調查

(二) 宣傳

(三) 登記

(四) 發放種子肥料

本縣冬耕因屬創舉不論種子毫無，即肥料亦感缺乏。本府與中心農場為謀冬耕早日實現，除嚴令富農早日自行準備種子肥料外，對於貧苦農民為欲達到擴種冬作之目的，特呈請省政府建設廳撥款一萬元，專為貧苦農民擴充冬作之用，並

訂立貧苦農民貸種貸款優待辦法。又爲農民便利計，由本府與中心農場派出人員，向外採購小麥蠶豆種子三萬斤，並請農業改進所撥純系九號小麥一千斤，按照所預定四成種子，六成現款肥料費，配合每畝二元，發給農民，並由本縣合作專業室會同技士室與中心農場辦理貸種貸款手續。

(五) 指導與督率

技術指導與督率，由中心農場與縣府技士室，負其專責。中心農場除派出指導員多人分駐各區負其專責外，並檢同農業改進所所編擴種冬作指導大綱五百份，冬季作物淺說一千份，雜糧栽培淺說一千份，麥類黑穗病的防除法五百份，分送各區參加工作人員，以及各鄉鎮保甲長農民，俾得隨時隨地使農民採取，尤以指導冷水溫湯浸種，以及督率播種，進行更不遺餘力。

(六) 實地察勘

此次本縣辦理冬耕，各鄉鎮保甲長協助認真辦理據實呈報者，固屬多數，而敷衍塞責造數呈報者亦恐不免。爲得着實際擴充之面積，除由中心農場預訂一種表格由各鄉鎮長擬實填明具報外，根據此項呈報，再加以實地察勘。

(七) 冬耕貸種貸款概況

本縣辦理冬耕以合作組織進行共計貸出蠶豆籽爲一九七一八斤，小麥籽爲七一〇三斤。貸出種籽款爲三一九八·五八元，現款爲六八〇一·四二〇元。擴充面積計一〇·二〇二畝。

(八) 推行冬耕後對於慶元農業之感想與改進
推行冬耕，在農業稍微發展的地方，本來不成多大問題，只要政府稍加提倡，即輕而易舉。可是在處屬十縣大有例外，尤以慶元方面，更有許多特殊的問題不斷的發生，不管政府所規定之條例如何森嚴，宣傳方面如何費力，最後利用政治力量如何強迫，結果總是誨之者諄諄，聽之者藐藐。究其根源，其中亦有種複雜之原因在。茲就此次經過所得逐一敘述如左：

1. 菰民問題：本縣菰民成爲非禁不可，而有欲禁不能之勢。據調查所得，慶元全縣農民，總數不過二萬六千零五十餘人，每於秋收之後，赴江西、福建兩省種菰者達二萬人以上。平均每個菰民在外種菰之收入，每人以四十元計，可達八十餘萬元，在慶元農村經濟收入上，實佔重要之位置，若將菰民禁止出境，不特在農村經濟方面感受恐慌，即菰民全家大小半年之生計亦遭威脅，若不予以禁止，則三萬餘人之農民中已去二萬以上之生力軍。對於發展農業以及墾荒，推行冬耕俱受到極大的障礙。總合以上兩點，與其認爲菰民問題，不如謂爲慶元整個社會問題。既爲整個社會問題，此同人應負改造之責，同時尙希熱心社會人士，加以有力援助，方可達到改進之目的。茲就其治根之辦法言之於後：

(子) 在東鄉擇定一個相當地方，舉行種菰地方試驗，農民所以赴江西、福建種菰，其原因，不外有二：

第一種菰材料之缺乏；第二本鄉種菰氣候是否可能，或者可能而品質產量尙成疑問，農民既乏創造之力量，又無犧牲之精神，故有求政府先行試辦之必要。倘一切疑問均能解決，則第一問題之解決，只須依照計畫進行即可。

(丑)嚴禁種菰材料任意砍伐，並擴大森林苗圃分期造林。慶元種菰材料，如殼斗科櫟、栗、甜槠、苦槠諸樹，實爲最好種菰材料，各處出產豐富，因農民不加愛護，任意砍伐以供燃料，殊爲可惜！今後除嚴濫禁伐者外，尙擬擴大森林苗圃，專育各種有用樹苗，以期十年之內，遍地荒山造林，二十年之後，可以達到材料自給。明知緩不濟急，然欲解決菰民出境，非從根本上着手不可。

2. 治安問題：本縣大股土匪現已不敢侵入內地，任所欲爲，但與鄰縣交界處，仍不免土匪出入于其內。故在邊境一帶之農民，因匪患之不靖，冬耕墾荒既無法進行，即其他一切暫時亦陷于停頓。

改進意見：肅清殘匪。

子、農民惰性與舊習慣問題：本縣農民，懶惰成性，農閒非至六七點鐘不起牀，非至八九點鐘不工作，無論忙閒，總帶着不慌不忙的様子，這固然是舊習慣的養成，也可以說是天然環境所造成的。因爲慶元有很豐富的森林，無形中做人民的慈母，可以使之

不盡，用之不竭，甚致今日無米，可以取之來換米，明日無鹽又可以取之來換鹽，只要農民不斷的請求，她總可以不斷的供給。農民有了慈母所恃，結果生活容易，遇事苟安，不求上進。既存不求上進之心，不說要費氣力的冬耕不願爲，就是快將到手的稻子，寧願倒在田裏發芽，不願稍費氣力將水排去。這是在慶元各處隨便可以看得出的地方。

改進意見：(一)厲行新生活運動。

(二)注重農民教育。

(三)獎勵勤苦農民。

4. 耕牛農具問題：據調查所得，慶元全縣耕牛，不過二百隻左右。平日所用之農具，除大鋤兩齒耙爲唯一的農具外，有牛農戶方有犁耙。農民不論冬耕與春耕俱用大鋤翻土，以牛力代之。農民感於春耕之煩，對於冬耕尤表不願。本縣農業不能發展，缺少耕牛與農具亦爲最大原因之一。

改進意見：(一)禁殺耕牛。

(二)組織耕牛與農具合作社。

5. 種子肥料問題：本縣過去除北鄉少數稻田與旱地種有小麥者外，其餘很少看見。以如此之情形，本年擴種六萬畝之面積，不說人力農具頗感不足，就是種子肥料事實頗成問題。爲謀冬耕之實現，本府及中心農場、會再三通令努力宣傳種子由農民自備。又恐貧農無能爲力，特

訂立貧農假款預定五千畝，數額一萬元，以四成爲種子費，六成現金爲肥料費，一律免收利息。故本年能得有一〇二〇畝之面積，實因貸種貸款有以致之。否則推行尤感困難。

改進意見：提倡種紫雲英作綠肥。因慶元土地最缺乏爲有機質肥料，將來提倡種紫雲英爲小麥之間作，不特土壤內增加有機物質，且可以到人力財力上之便利。

6. 農業水利問題：本縣四處高山，平原實居少數。在上之梯田，十日不雨，有遭旱之憂。低窪田，一日大雨有水浸之虞。農民不疏溝渠，因爲懶惰之表現，但低窪之處，水位與稻田相等，亦有無法排水之困難。本年冬耕面積不能大量擴充，強迫種植，被水所困，佔全面積十分之五六。山上梯田，恐遭乾旱，不能種植，佔全面積十分之一二。故增加全面積之栽培，必先解決農業水利。改進意見：(一)利用農暇指導農民開蓄水池，使得梯田灌溉之便利。低窪之處，增開長距離之溝渠，使排水得以自如。

(二)將農業改進所優待農民興辦農業水利假款辦法，盡量宣傳，使農民樂以開辦。

7. 農村教育問題：本縣不識字之人民，佔百分之九十以上。不說農村教育很少有人問津，就是普通教育也是一樣的不發達。在農村教育方面，除了竹口第四區辦有高級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建設工作報告

五五五

低紙農民識字班外，其餘地方頗少發現。農民沒有受教育的機會，無在乎思想落後，一切陳腐不堪。看到一件新的物件，都帶着疑神疑鬼的樣子。別的方面不說，就此次冬耕而論，不說冬耕的名詞，無法解釋，連冬耕兩個字從來亦沒有聽過。至於蠶豆呢，不說不知道如何栽培，連生長六七十歲的老頭兒，尚且沒有看過。本來這種蠶豆，在外面非常普通，可是到了慶元，成了一件很希奇的東西了。物質的缺乏，文化的落後，由此可以看見。不說推進一種新興事業如何困難，就是向老百姓解釋一個名詞，亦費許多週折，解釋以後，印入腦筋使之相信，相信以後，然後發生力量，這在無形中費了幾倍工夫。在農村教育發展的地方，大致無此種現象。今後對於農村教育之提倡，確有急起創辦之必要。

改進意見：(一)利用農暇，聯絡區署與各民教館，開辦農民夜校。

(二)利用冬季，創辦農民識字班，授以農業常識。

以上七點，就愚所見，而略述之，實不免有掛一漏萬之處，尙祈專家指正。幸。

乙、準備春耕運動

本縣春耕運動，除督率原有之田地，使之無寸土荒蕪外，爲加緊後方生產起見，在各區舉行墾荒，增加耕地面積，並推廣優良稻種，使之在同一環境內產是增加，茲將

其辦理情形分述於後：

1. 增加耕地面積：本縣糧食之不足原因，由於耕地面積太少，故自中心農場成立以來，即極提倡墾荒，藉以增加耕地面積，惜因蕪民問題不能解決，以致整個墾荒計畫，不能實施。茲就其二十八年一二三月份所墾之荒地，而能從事春耕者，有如下表：

鄉別	已墾畝數	準備種作物種類
石竹鄉		馬鈴薯
江壩鄉	三二二畝	玉米 高粱

2. 推廣優良稻種增加產量：關於水稻良種之推廣，原擬請農業改進所撥中秈稻一號與十號五十担，以便推廣，惜因農業改進所良種不足分配，又因交通運輸困難，故只能達到十二萬担左右。中心農場為謀繁殖安全計，故在第四區竹口區指定二百畝之範圍，辦理特約農田。將來觀察其成績，確係優良，擬全數收集，以便明年大量推廣之用。預計三年之內，可將良種普遍推廣於全縣。

丙、造林情形

本縣境內多山，丘陵峻嶺，連亘數十里。以地域言，似適宜於林業，但以地勢高低懸殊，河道因之不通，木材運輸全藉人工，輸費過重，木價底賤，無人培養。又加鄉民之濫伐及放火燒山之惡習，致森林日見荒蕪，實為可惜！本縣中心農場成立未久，苗木尚待培植。本年度造林，注重油桐一種。在本年三月份，將舊苗圃內餘留桐苗木二千餘株，移植

於南門外天壇山，計面積三千餘畝，並推廣桐籽於民間，計三千餘斤。其他木材，人民均視為薪炭材料，聽其天然生長，惟杉木油茶則有培植。茲將各種情形分述於後：

1. 林地狀況及面積：境內林地，以東鄉為最廣（即一區），遍地崇山峻嶺，土質不惡，隨處可以造林。居民以耕地面積不定，而土質較肥者，均開墾種植雜糧，北鄉地勢略為平坦，係產竹之區。七都三都等村，產毛邊紙最富之鄉，全境林地土質係粘質壤土，土層平均約在二尺深左右，色澤黃黑二種，面積占全縣總面積十分之八九，有二五九七八一六萬餘畝。

2. 作業法及林相狀況：本縣居民，對於森林種植，除杉木油桐毛竹等外，均視為薪炭材料，聽其天然生長，不自栽培，任意砍伐，故無林相之可言。至於崇山深角之處，蒼龍翁鬱，可蔽天日，林相尚稱鬱閉（天然松林）。杉木作業法多行插條造林，或根株萌芽。如欲造林杉木，先在冬季將山上之雜草刈倒於地，放火焚燒之，其燃燒之次序，由上而下，以免灰塵隨火勢而飛散，燒畢乃墾其地，於來春先種玉蜀黍一年。翌年乃插杉秧，並種玉蜀黍，以為保護。如此繼續種三四年，待杉木長高至三尺左右，則專留養杉木，不再種作物。油桐油茶之繁殖法亦然。

3. 林木種類：查本地林木種類不多，常綠樹有松木杉木柳木等及壳斗科之櫟樹苦槠樹等為主要林木。樟樹木樨

科等，罽亦有之。落葉樹有三角楓、楊朴、樹烏桕等。竹類有毛竹、苦竹、金絲竹、淡竹等，以毛竹為最多，為製造毛邊紙之原料。近於小梅者，都輸至溫州出售。

4. 林產數目：本邑林生實屬不少，但農民墨守舊法，不自改良及浪費原料，實為可惜，急宜改良製造，以增加生產之數量。茲將林業主副出產列表於後：

林業主副產出產數量表

種類名稱	數量	單位價格	銷售處	備考
杉木段	10000段	0.50元	溫州	
松木段	10000段	0.30元	溫州	
桐油	100担	3.00元	處屬及溫州	
茶油	100担	3.00元	處屬及溫州	
毛竹	50000株	0.10元	溫州	
毛邊紙	1000担	1.80元	溫州	每担十四刀
香蕨	100担	1.50元	溫州	重七斤
松香	1500担	4.00元	溫州	
茯苓	100担	10.00元	福建溫州	
茶葉	100担	3.00元	福建溫州	
綠筍	1000担	8.00元	溫州	
春筍	1000担	10.00元	溫州	
冬筍	1000担	4.00元	溫州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五七

5. 造林改進之意見：查本縣今後林業之發展，實屬重要。若林業不解決，則農業無發展之希望。何則？慶元三萬六千餘人之農民，因無種菇材料而赴江西福建種菇者達二萬人以上，約占農民全數三分之一。若聽其自然出外，則農業定受影響。今後宜培養種菇苗木，使人民領種培植，達到菇民能在本縣種菇為原則。藉此可以調整菇民出境。此其一。厲行森林保護，嚴禁濫伐，以及放火燒山等之惡習慣。蓋林木生長非至二三十年，其材不可用。以如此長久之時間，要其完全成材，實屬不易。若聽其摧殘，必至勞而無功。故造林保護事業，亦屬重要，此其二。此外選擇有用木材之種子，多加培養，無價給人民領種，并注意宣傳，使人民了解造林之意義。此其三。以上三點，為發展本縣林業之應注意者。

丁、植物病蟲害之調查與防治情形

慶元山多田少，農作制度，素為一熟制，每年祇收稻作一熟，其他作物栽培者甚少。自去歲本縣推行冬耕後，各地擴種豆麥及其他作物之面積較為廣大，故過去之病蟲害問題，亦以稻作為最主要。其他則以森林害蟲及蔬菜害蟲較為重要。茲將本縣植物病蟲害調查情形及其防治之方法分述於後：

1. 稻作害蟲：本縣以大螟與二化螟發生最為普遍，三化螟或因氣候與農作制度之關係，在調查時尚未發現。茲將二十七年份調查情形列表如下：

蟲名 盛發時間 為害情形及其分佈備
 二 化 螟 七月 旬 本縣均有發生而以第三
 九月 上旬 第四兩區為害最烈
 三 化 螟 在調時未有

大 螟 六月上旬 全縣均有發生以城區與
 八月 上旬 三區之五都一帶為害最烈

稻 螟 六月下旬 全縣均有發現其為害並
 八月 上旬 不甚烈

稻 包 蟲 八月 下旬 本縣各區均有發現為害
 甚輕

稻 椿 象 九月 之間 為害輕全縣均有發現

絲 椿 象 六月 之間 為害中庸發生不普遍以
 第三區與城區最多

針 椿 象 全 上 全 上

黑 椿 象 六月 之交 為害中庸各區均有發生

稻 象 蟲 七月 上旬 全 上

黑尾浮塵子 九月 時 全 上

三點浮塵子 全 上 全縣均有發現但為害不
 顯著

四點浮塵子 全 上 全

紫色浮塵子 全 上 全

電光浮塵子 全 上 全

大浮塵子 全 上 為害較烈並甚普遍
 六七月 均有 為害不顯但甚普遍

考 齋 飛 蟲 全 上 全

尖頭蚱蜢 九月中旬 為害不甚本縣各區均有
 九月 下旬 為害較甚各地均有發現

本縣僻處浙之邊圍，縣境高山峻嶺，交通阻梗，過去之
 治蟲工作，亦因而弛懈，故對於病虫害之調查與損失之統計
 ，亦少記載，茲就二十七年份本縣水稻一項受螟害損失之情
 形，調查如下表：

檢 查 總 莖 數 白 穗 數 半 白 未 抽 白 穗 數 健 穗 數 備 考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三〇〇〇 九〇〇 四〇〇 二六二〇 四二六

由上表之白穗率，可推知全縣水稻受螟害之損失，因全
 縣平均之水稻白穗率為一・〇七（即白穗數佔健全數百
 分之一・〇七株），若每畝健全單穗以九萬株計算，每
 單穗以一錢重計，則每畝應有九六三斤損失。以全縣一
 〇八・五八三畝水稻田推算，其受螟蟲一種蟲害之損失
 ，已達一萬餘担。若每担以四元計，其值即有四萬餘元
 矣。此項蟲害之損失，如能設法予以防治，則在本縣每
 年不足之糧食中，亦可由此補充其一部。故今後本縣擬
 特別注意於新蟲害之防治，以期達到增加食糧生產之目
 的！

2. 森林害蟲：本縣林木以松杉油茶油桐及殼斗科植物為大
 宗，在過去森林害蟲，據調查以油桐尺蠖松毛蟲與樺之
 捲葉蟲等為害最顯著，但在本年則未有發生。

3. 蔬菜害蟲：在過去蔬菜害蟲為害頗烈，稱蔬菜者咸受其

災。據去年(二十七年)調查，有菜白蝶、白粉蝶、大小猿、葉虫、黃條、菜蚤、金花虫、地老虎、菜螟虫紅其

腹燈蛾十餘種，其為害情形，與防治方法見下表：

類別 虫名 發見時間 為害情形 防治方法 備攷

金花大猿 九十一 為害烈分佈 曾用雷公藤浸出液
虫科 葉虫 月間均有 不甚普遍 與雷公藤粉均有放

小猿 同 上全 上同 上

菜金 八九月之 為害中庸分 石油乳劑
花虫 時 佈不甚普遍

黃條 終年發現 為害輕但分 佈甚普遍
葉蚤

粉蝶 白粉 春秋兩季 為害烈分佈 施行人工防治一捕
蝶 最多 亦甚普遍 蝨殺幼虫

菜白 二月至十 同 上同 上

菜蛾 菜螟 九十月時 為害中庸 同 上

夜蛾 地老 九十月之 為害中庸分 同 上
科 虎 間 佈並不普遍

燈蛾 紅腹 五月至十 為害甚輕分 同 上
科 燈蛾 日 佈甚廣

4. 麥類黑穗病之防治：本縣麥類之黑穗病，據調查所得為害亦烈，惟在過去所種之面積不廣。自去歲擴種冬作，其所種之面積，較為遼闊，故在播種前除派員分駐各鄉

隨時指導其防治法外，並在各區指定地點代農民舉行小麥溫湯浸種，以資做倣。本年麥類黑穗病之調查，亦正在進行中。凡經去年各區舉行冷水溫湯浸種示範區域，擬分別詳為調查，以觀其成效。

戊、畜牧情形

1. 一般情形

(一)牛：本縣牛數無多，除少數上等農戶於春季購買牛隻替代人力之外，餘不多見。而所養之牛隻，黃牛多於於水牛，蓋因本縣無多平原，以體型較大之水牛於狹小之梯田內操作，殊多不便故也。至於中下之農家，均以人力代替畜力，吾人在「加緊後方生產」目標之下，改良生產方法，似屬刻不容緩。願去歲推廣冬季作物，各農民咸有難色，於耕耘問題上，恐為一重要因素。

(二)猪：飼養為較普通，除極貧苦與無妻室者，每家均養一二隻不等。猪色全黑，耳小頭長，皮厚且皺，骨格粗大，發育亦緩，且多放飼，不惟有礙衛生殘踏農作，且亦不合經濟，因此增加傳染疾病之機會，猪種與育養法似有改良之必要。

(三)羊：本縣無論山羊或綿羊均不多見，有時從江西或平陽等成羣輸入，然鮮見有本地農民蕃殖與飼養。慶元雖非觸目重山，然荒山荒地亦比比皆是，洵為養羊之佳境。「山高多羊病」未知是否，確有研討之價值。

(四)家禽：鷄亦如養猪，每家自一二隻乃至七八隻不等。鴨

有番鴨蘆鴨二種然屬少數。蘆鴨間有專業飼養者，即自數十乃至數百成羣放牧，以得其蛋。鵝亦有少量之飼養，鵝價甚昂即初出壳之雛鵝亦須國幣四角餘，而成年之鵝，則鮮有出售。據云養鵝主要目的，作為供神之用品，除此之外則絕少飼養也。

2. 已在實行方面

本縣中心農場自去歲七月中旬成立以來，歷時已八閱月。在成立伊始，即覺確有提倡改良本縣畜牧之必要。故除分函徵集各優良種畜以供蕃殖推廣外，並呈請改進所，先撥各地馳名之優良品種，如英國之約克斯豬，意大利之來克亨雞，及本國北平鴨蕭山雞等各數對，以作改良本縣畜牧之準備。今已撥下蕭山鴨，目下正在準備蕃殖中，其他各項品種，不日將可來場。俟後數量增加，結果圓滿，則可源源不絕推廣於鄉農，同時並限其劣種之滋生。以期早奏膚功。

3. 準備進行方面：

本場畜牧事業除按照擬定計畫逐步實行外，並擬進行下列各項：

(一) 擴充本場畜牧事業：如充實優良種畜，添置防治設備，建設畜舍並擬試養山羊，研究觀察其疾病之防治，逐漸擴充其區地，進而謀全面之飼養。「養羊不死三倍利」，若果斯得成功，則慶元農民之痛苦或可蘇舒一二。他若養兔之提倡，均可酌量進行。或提倡油菜，烏桕及其他果樹之栽培，一面既可得正常之收穫，同時亦可為養

蜂之先聲。事雖緩不濟急，然為慶元百年計，想亦不無少補。況我們抗戰是長期的。而建國亦為永久的。

(二) 家畜疾病之防治：慶元牛羊甚鮮，而豬雞之飼養尚稱普通，已見前言，而豬雞又確佔農家經濟之重要地位，但因平時缺少注意與飼養方法之不合理，每年死於疾病者，雖無明確統計，想亦不在少數。從事於疾病之預防，亦屬刻不容緩也。

4. 改進意見

(一) 應合乎經濟：即一切飼養管理均以合乎經濟為前提。例如本豬之絕少行欄飼，目的是使豬自由取食，節省飼料，實不惟有害觀瞻衛生，抑且增加疾病傳染之機會，實與肥育之條件不合，更與節省飼料目的背道而馳，因運動頻繁，肌纖維粗硬，風味為之減低。金華為本省養豬事業最負盛名之地，據調查結果「養豬十九虧，僅食欄糞肥耳」。肥料之收入，實彌補虧損之要件。提倡肉豬之欄飼，劃定母豬小豬之放牧區域，大有提倡之必要。又本縣交通未闢，外界輸入化學肥料現已困難，即有之其價亦甚昂，去歲擴充冬作，不能符合吾人預期之收穫，恐亦以此為主因耳。

(二) 應以科學方法提倡畜牧事業：事業之進行，絕不能憑個人之偏見，提倡畜牧亦復如此。故吾人欲推行某種種畜必先試驗，如生育狀況，抗病情形等等，均能精確明瞭，而有解決辦法，始能大量推行，否則失敗必相隨之。

例如本縣情形而論，飼養山羊雖為適合，但「山高多羊病」吾人就有試驗觀察之必要，否則盲目推行，設一旦爆發，勢必前功盡棄。

(三)組織應用合作社以事改進：顯西洋畜牧發達之國，其優良品種必登載於譜系。其意含有優生作用，以免良莠混雜。吾國此項事業未見進行，但今適合合作社盛行之際，吾意以為大家集資購買種畜，大家共同飼養，共同利用，既可免貧寒之家心有餘而力不足之遺恨，復可供大量蕃殖之效。

己、推廣事業情形

本縣農業向無推廣事業之措施，自去年七月本縣設立中心農場，關於農業上之設施，始積極進行。對於事業之推廣，因感覺環境之需要，首重宣傳，在宣傳工作中，尤注意於各種作物栽培之方法，暨農村生產事項之指導。對於作物之推廣，除先舉行作物品種之地方試驗以備推廣外，在去年已將前稻麥改良場育成之純系小麥品種試行推廣。又為改良農作制度，擬提倡早稻，以增加農產，並提倡油桐之栽培，以發展農村之經濟。茲就各項推廣之情形分述如下：

1. 小麥

小麥之推廣，除全縣擴種冬作外，並將本省前稻麥改良場歷年育成之純系小麥九號品種，由本縣中心農場指定於城區、五都、八都、竹口、曹田一帶，每鄉約定十餘畝，設立合作繁殖區。並將此種品種千斤分發各鄉特約

農家領種，以觀成績之優良，而決定將來之推廣。總計領種農家五十七戶，種植面積為一百三十八畝五分。

2. 水稻

本縣為改良農作制度，以增加食糧之生產，準備在本年推廣早稻，將改一熟制為三熟制，已向本省農業改進所請撥發中央抽稻十號品種一千五百斤，預定在竹口區試行推廣，以觀成效。

3. 油桐

油桐栽培易而獲利厚。本縣山地面積多於平地，荒蕪之地隨處可種桐，故黎桐油亦為開發本縣農村經濟之一端。本年已由浙江省農業改進所撥款在當地選購優良桐種三十担，無價分發各鄉人民領種。最近已由本縣中心農場分區推廣種植，計在第一區墾種二一〇畝，第二區墾種一五〇畝，第三區墾種二九七畝，第四區墾種五〇〇畝。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農業水利，自中心農場成立以後，即着手調查，並呈請農業改進所指派農業水利專家前來察勘地址，並計畫一切，當即決定大板坪一帶應築壩開渠，並與築甯川壩安仁鎮慶集鎮應築壩開渠竹口鎮芒草圩築壩開渠。又竹口鎮大橋上應築堤。本擬十二月份開始興工，旋因十分之七、八農民出外種菇，而少數農民冬耕尚未結束，故除大板洋慶集鎮安仁鎮竹口鎮永巧鄉黃澤鄉一帶所種冬耕範圍以內，開渠工

作已大部份完成外，至於各鄉鎮築壩建堤工作，因工程浩大，須俟居民回里與河流乾涸，方可興工。

辛、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本縣境內多山，田地不足人民耕種，農產因之不多。其食糧均採給於鄰縣。又以水運不通，木材無人重視，大都供作薪炭材料。其近於龍泉者，木材等項都運出境出售。茲將上年度農林產品分列於后：

物產名稱	產量	單位	價格	備考
穀	三〇〇四〇五担	担	四・〇〇元	單位價格均以
麥	一五〇担	担	六・〇〇元	担計算
玉蜀黍	一〇〇担	担	三・〇〇元	
蕃薯	一〇〇担	担	二・〇〇元	
黃豆	一〇〇担	担	八・〇〇元	
山粉	三〇〇担	担	一〇・〇〇元	即廠粉是
百合粉	三〇〇斤	斤	〇・四〇元	每斤四角
綠筍	一〇〇担	担	八・〇〇元	
春筍	一〇〇担	担	二・〇〇元	
冬筍	二〇〇担	担	四・〇〇元	
茶葉	一〇〇担	担	三〇・〇〇元	
香菇	二〇担	担	一八〇・〇〇元	
毛邊紙	五〇〇担	担	一五・〇〇元	(每担十四斤)
茯苓	一〇〇担	担	二〇・〇〇元	計重七十斤)
杉木	一五〇〇〇段	段	〇・六〇元	

物產名稱	產量	單位	價格	備考
松木	一〇〇〇〇段	段	〇・四〇元	
松香	五〇〇桶	桶	四・〇〇元	
竹	五〇〇〇〇株	株	〇・一〇元	
炭	六〇〇〇〇担	担	〇・六〇元	
桐油	二〇〇桶	桶	三二・〇〇元	
茶油	一〇〇桶	桶	三五・〇〇元	

壬、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土地總面積為二八六八〇〇畝，除去水田七一五〇〇畝，梯田三七〇八三畝，地一四〇〇畝，塘一〇一畝，高山二五九・七八一六畝外，其餘可墾之荒地尚有一六〇一〇〇畝。又狂十六萬〇一百畝荒地中，大約可墾種作物者六五一〇〇畝。可墾種茶、油桐者，計九五〇〇〇畝。由此以觀，本縣實有積極開墾之必要，惜因本縣居民問題無法解決，以及本縣財力之所不及，不無遺憾，尙祈 省方給以經濟之援助，則本縣之墾荒事業或有早日成功之一日。茲就本縣辦理情形敘述於後：

1. 補訂辦法

本縣自奉省頒布浙江省戰時開墾荒地暫行辦法以後，深感本縣情形特殊，為適應本縣環境起見，特參照省辦法訂定本縣墾荒實施補充辦法及保民墾植荒地暫行辦法，以資推行。

乙、調查

本縣自省辦法頒佈以後，即訂定補充辦法，以及各種表

格，嚴令中心農場切實遵照辦理。

3. 宣傳與通知

關於宣傳方面，除本縣訂有「墾荒淺說」「爲什麼要墾荒」，以及農業進步所發「墾荒的幾點常識」，印訂數千份，交中心農場各工作人員隨時隨地發給農民閱覽外，並注重口頭宣傳與化裝宣傳。又每至一保，必召集保民大會宣傳墾荒之重要，解釋各種實施辦法，俾農民有所明白，而能自動發起。至於通知方面，亦印有通知單。

4. 登記

本縣辦理墾殖情形，經過中心農場調查與宣傳之後，人民自來登記者頗爲踴躍。根據人民之登記，以及調查之結果，統計有如下表：

全縣荒地爲一六〇一〇〇畝

可墾種作物者爲六五一〇〇畝

可墾種茶、油茶、油桐者爲九五〇〇〇畝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可墾種作物者

畝 畝 畝 畝

八九〇 二九〇〇 一三五〇〇 一三三〇〇

可墾種茶油

畝 畝 畝 畝

二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 一六〇〇〇

油桐茶 總計 一六〇一〇〇畝

五、督率墾荒

參加督率工作人員，除本府技士室與中心農場全體動員，分赴各區外，並得各區署之幫助，以及各鄉鎮保甲長之努力，尤以第二區江壩鄉鄉長吳道琴，石竹鄉鄉長胡睦，與保長胡睦、潘胡睦、吳星等，能引起農民自動墾荒之興趣，使之互相爭地開墾，實屬難得。故在第二區江壩石竹兩鄉，能在三個月內開墾三千畝之面積，雖督導人員努力有關，而鄉保長之努力，亦爲最大原因。

6. 墾植結果

本縣此次辦理墾荒，適值菇民出境。又因冬耕尚未結束，以致整個計劃，無從實施。不無遺憾。各鄉墾植結果，總計四二九六畝，其作物爲油桐，馬鈴薯，玉黍，小麥等。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以紙業爲重，計有紙廠一百一十五所，均設於竹口淤上兩區，因該二區盛產造紙原料毛竹及石灰之故，所產紙類，計有毛邊、白尖、粗尖、燒紙四種，以毛邊爲主要，乃農村之主要副業，直接間接影響於農民生活者約三萬人。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六四

產紙種類	廠數	全年產量	備
毛邊紙	八〇所	一〇〇〇〇〇	上列產量以擔為單位每擔十四刀
白尖紙	二〇所	三〇〇	上列產量數次以擔為單位每擔一百市斤
粗尖紙	一〇所	二〇〇	同上
燒紙	五所	五〇	同上

致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本縣所產紙類，多由各紙廠雇夫肩挑至曹嶺，交由縣交易公店及曹嶺合作社或過塘行，水運。至龍泉至麗水，轉售溫處金各縣。但各鄉合作社已辦理運銷業務者，則由各紙業產農交合作就輸出。

口造紙生產合作社，現已開始製造改良毛邊紙，該種毛邊紙之改良，以達能代替新聞之用途為目的。

丁、改良手工工場設置情形

本縣手工工廠，惟有省紙業改進場於縣境之竹口，設有分場，專事技術指導改進毛邊紙事業。曹嶺設有辦事處專為收集造紙剩餘原料，運至龍泉紙廠製造。并於竹口組織有竹

紙廠，規模頗小，方法株守陳墨，每廠工人五人至二十人，除造紙生產合作社外，均係僱傭性質，該廠等器具簡單，約有廠屋數間，烘紙房一二所，及料塘數所。其原料於三個月前，即開始將毛竹與石灰置塘中淹製，三個月後開始製造。己，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指形

本縣工會及工人團體計有木竹業縫業篾業三同業工會其情形表如下：

名	稱	會	址	成立日期	立案機關	負責人	立案日期	會員人數	經費	備	考
---	---	---	---	------	------	-----	------	------	----	---	---

慶元縣木作	會	后	田	二十年三月七日	縣政府	姚開猷	二十年三月二日	五十七人	每月約一元		
-------	---	---	---	---------	-----	-----	---------	------	-------	--	--

慶元縣篾作	會	后	城廂鎮	二十二年六月十七日	縣政府	吳學燮	二十二年八月一日	五十六人	同		
-------	---	---	-----	-----------	-----	-----	----------	------	---	--	--

慶元縣縫業	會	后	田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	縣政府	吳全政	二十年三月廿四日	五十八人	同		
-------	---	---	---	----------	-----	-----	----------	------	---	--	--

庚、改進與推廣毛邊紙手工業辦法

1. 技術之改進

查本縣毛邊紙年產約值十餘萬元，惟技工素乏科學訓練，墨守成法，不事改進，以至產品窳劣，難合社會需要。抗戰以來，紙價較昂，而改良毛邊紙之需要尤殷，以期替代舶來之新聞紙，而免利權外溢。本縣紙產原料素豐，但業主資本欠缺各自為謀，難達本府改進厚望。故於去歲於省造紙改良場洽商結果，首於本縣竹口區設立分場，專為辦理技術改進之指導事宜。

2. 原料之改良

本縣西北鄉出產毛竹，為數甚鉅，以之製造毛邊紙，實為優良之原料，惜因過去匪患擾亂，農村經濟破產，且無組織，故對造紙原料之改良向少注意，茲對於原料之改良應注意者如下：

(1) 料塘之改造：現有各紙戶之料塘，均屬簡陋之建築，凡料塘於天雨時為雨沖洗或生坍倒之弊，應用洋灰（或石灰）建築而增效用。

(2) 清潔水源：造紙所用之水，紙戶多用山水及田水不於水源，多設清水池，將所用之水加以澄濾，以免厚料污腐之弊。

(3) 石灰量之適當配合：查淹料所用石灰之多少與紙料優劣關係甚鉅，各料戶每因資本之欠缺，而減少石灰量。

普通每擔行應用灰三百斤至四五百斤。設所用石灰量較少，則紙質必劣，故對石灰之原料，應有適當之配合。

3. 設立造紙生產運銷合作社

為推廣本縣改良造紙及增進紙農自身利益及組織起見，本府首於竹口區組織成立竹口區造紙生產合作社，以為推廣改良造紙之示範。由本縣合作金庫供給大量資金，設置工廠，積極開始推廣。現於淤上區開始籌備，除作生產業務外，并須辦理運銷，以免中間商人之剝削，而運用自助互助合作原則，俾紙業生產之增加。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設立合作事業室：本縣過去向無合作組織，一般農民對合作社不知為何物，故無合作行政機構建立。俟至二十七年六月底，奉令於七月一日成立合作事業室，專事宣傳推進組織登記指導合作機構之行政。主管部門人員及經費，均由省方補助。

1. 人員：由省調整處介紹本府委用，現計有主任指導員一人，指導員一人，助理指導員六人。其地域分配，為駐區指導制，即城區三人，竹口區三人，淤上及荷地兩區各一人。

2. 經費：由省調整處每月補助指導人員生活費。其數額依

照本省戰時合作人員任用規則之標準及人數之多少而撥給。另由本府本月籌事業費二十元着為辦公宣傳策動事業之經費。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1. 合作社社數

1. 有限責任 總社一社

2. 保證責任 總社二十七社，分社六社

社員總數 共五千八百九十四人

1. 有限責任 一百二十一人

2. 保證責任 總社四千八百六十四人，分社九百零九人

3. 股數 三三一八一股

4. 股金總額 六六二六·四〇元

1. 已繳金額 五九五四·四〇元

2. 未繳金額 六七一·〇〇元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1) 本縣食糧素缺，合作之生產業務，均以積極增加生產為目的。故各社一律兼營生產業務。二十七年，計推廣冬作一萬零二百零二畝，由各該社分組貸種貸款，頗具成績。

(2) 設立造紙生產合作社一所，為改良造紙之示範，現已開始醃竹，不日即可出產改良之毛邊紙，以代替外來之新聞紙，而適市場之需要，并可增加產量每年至五千擔。

(3) 關於墾荒方面，現已組織有墾荒合作社三所，開墾荒地三百餘畝，以為推廣墾荒之先導，而造成開荒山荒地之

風氣。受此影響者，如荷地區之各鄉農民，現已開始墾植三千餘畝。近來各社均忙於負責廣植油桐之生產事業。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戰時合作社之業務，以運銷為中心，而本縣必需品之供給，多仰求於外來，而農村經濟得以苟延殘喘者，亦須特產之輸出。曹嶺一埠，為本縣貨物集散之中心市場，故過塘行林立，惟該行等向以剝削產農，俟至各鄉合作社設立後經一再宣傳，凡關於本縣之特產如毛邊紙桐油藤筍香菇等，其產量半數業已由農民交由當地之合作社，或中心鄉鎮據點之合作社，運至曹嶺，直接輸出，或交縣交易公店輸出。必需品之輸入，亦多直接採購至永嘉或麗水，無需假手商人。現各社正以計畫辦理竹木松香之運銷業務。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社之信用業務方面，其貸款對象向多用於生產用途。過去一般士紳商店之放款，每月利息均在四分以上，尤對初冬外出之蕪民，重利盤剝，各鄉合作社成立後，信用放款利息，一律均不得超過月息一分二厘。為此市場利息價格均已下跌。現各社所放之信用放款，計達三千元。辦理信用業務最完善者，計三社。餘均兼營。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僻處山陬，商業機構向欠完整。故各級合作社辦理消費業務者，計有二十七社，尙稱發達，以日常必需品米鹽油布正為消費之大宗，每月合計交易額在三萬元以上。其功

效尤能做倒平價制度之建立。并劃定曹嶺竹口新窩八都淤上江根后田下濟等地爲消費合作社之據點，進行工作，除必需品之供給外，并辦理合作食堂合作宿舍，因該合作社所在地來往行人甚多，尤以挑夫爲多。如使其堅信合作必須先得實惠，故其辦理方式，如蔬菜爲合作社所栽種，魚雞蛋等爲合作社所出產，務達到價廉衛生便利之目的。

庚、訓練工作情形

(1) 保送學員赴龍受訓。於各合作社擇優秀之社員，保送赴省調整處所辦之處屬十縣合作事業幹部訓練班，龍泉訓練處受訓計結業者十九人，現已分發爲輔導員或爲各社之職員。

(2) 辦理合作事業流覽室及閱覽室於城區。舉辦合作事業流覽室。及淤上區設立合作事業閱覽室，爲不用人員經費之合作教育宣傳處所，并於該室辦有社職員講習會，現受結業之學員計六十八人。

(3) 於各中心鄉鎮合作社舉行座談會，或工作討論會：每兩星期舉行一次。由所在區合作指導員出席指導，解決工作困難，及一切問題，并講授合作知識及抗戰局勢等。

(4) 除實施如上之集體訓練外，并由合作指導員作公開演講，與社員家庭個別訪問，實施普遍及個別之訓練。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自本年三月一日起，計合併爲三十一鄉鎮。除淤上區與閩省接壤之四鄉鎮，因閩匪竄擾，農村治安未靖，無法

組織外，其餘各鄉鎮之單位社多已設立。現各鄉鎮合作社對於特產之輸出及必需品之輸入，現多已利用各社收集與分配。關於生產業務，亦以各社爲中心之領導，信用業務亦確能減低資金之利率，爲各種業務之補助，各社尤能與交易公店連繫運用。

(九) 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子、困難

1. 本縣文化低落，民智不開，爲各縣之冠，故事業推廣困難。

2. 民情過於窮困，人民謀生困難，加以信神拜佛而主保守，不求向上，對本身經濟生活亦然，故妨礙工作推進。

3. 山岩重疊，交通阻梗，人烟疏散，往返不便，不惟社員缺少連繫，即指導工作亦感困難，且加鼠疫流行，對於開會之召集，亦殊不易。

4. 鄉村領袖，受民衆信仰者，現尙多觀望不前，而一般土豪劣紳則思操縱把持，實際工作幹部仍缺乏。

5. 人民知識簡單，一無自動能力，每一個合作社，自籌備以至日常業務之開展，均須一一在旁扶持。

6. 治安問題未能澈底解決，亦爲事業推進之障礙。

7. 全縣五萬居民，每年秋收後至春耕前，均外出種菇，婦孺度乞丐生活，半載而返。荷地一區（該區農民均外出種菇），各社業務無形暫停。

丑、解決方法

首應建立合作教育系統，除廣為宣傳合作意義及充實開展各社業務以達實惠於社員引起對合作社之關懷外；即應施行社職員之個別及普通訓練。于工作中，造就能力堅強耐勞苦先進之有用幹部，剷除欲思把持之士豪劣紳，并與農民打成一片，以民運方式，發動民衆解決治安問題，排除一切困難，并須管養衛密切配合，政治合作化，教育合作化，地方金融合作化之樹立。每社必需兼營簡易倉庫金額貸款部合作夜校等，而達新經濟機構之建立。

壬、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1. 由指導人員赴各鄉鎮調查各農戶經濟生活狀況，并須鄉鎮公所召集保甲長及民衆實施普遍訓練。
 2. 實行農戶個別訪問，并於公共場所公開演講合作知識及其重要。
 3. 籌備合作知識，成立合作事業流覽室及閱覽室藉為宣傳及實施合作教育之中心點。
- 吸收地方熱心公正人士，農民青年，發起籌備合作社并吸收有用之幹部。
3. 與民運及抗敵團體及各部門同志連繫宣傳，組織合作社。

丑、改進辦法

1. 本縣之合作輔導員，分為若干組。每組五人至八人，

實行集體指導。凡到一社，即將其社務業務，用敏捷之手段，改進完善。

2. 由合作指導員巡迴指導各社業務，隨時加以改進。
3. 社員大會及社務委員會，均須指導員出席指導，并指示改進意見。
4. 每兩星期，於中心鄉鎮召開合作座談會，商討并解決社務及業務上困難問題。
5. 健全中心鄉鎮之合作社以為據點，而為各社之示範。
6. 每月舉行合作幹部會議，出席者為全縣合作指導人員及合作幹部人員，決定每月推廣改進合作社辦法及步驟。
7. 合作指導員及輔導員，除為本位工作之努力外，并參加兵役宣傳清潔運動戶口檢查民運等工作，以期所有縣政工作人員配合於工作緊張時，可得各部門之協助，獲得機會訓練，以利事業之推進。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業務情形：

本縣合作金庫，於二十七年七月一日開始設立籌備處，八月一日正式成立。計實收有省提倡股肆萬伍千，地方股六千四百五十五元。茲將廿七年度及最近業務概況述之於下

廿七年業務狀況：

1. 存款 活期存款 四千四百三十九元六角九分

往來存款 一萬一千五百八十四元九角八分

暫時存款 一百元

2. 放款 活期抵押放款 一百零五元

定期信用放款 四萬一千四百五十元

特種放款 四千三百六十五元

3. 匯兌額 匯出二萬二千九百五十二元四角

代介三十零四十七元七角

收入手續費

4. 現金活動額 二十七萬八千四百五十七元一角一分

庫存二千八百二十二元另二分

淨虧損二百另八元三角三分

廿八年最近業務狀況 (截止三月三十一日)

1. 存款 活期存款 一二五〇・〇二元

往來存款 四八〇五・四五元

2. 放款 特種放款 四三六五・〇〇元

定期信用放款 四三三七五〇〇元

3. 匯兌額 匯出一八〇三・〇二元

代介三三〇二・一〇元

手續費六・六〇元

4. 現金流動額 三四・八二九・四〇元

庫存 九八四八・六一元

乙、合作金庫籌備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子、困難之點

1. 本縣民衆知識簡單，對於公益事業向多觀望不前，且

欠熱心，故募股額頗爲困難。

2. 一般民衆對於合作事業尙欠了解，故未能踴躍認股。

3. 已成立之合作社業務，尙未見發達，資金有限，故對

於合作金庫認股，一時尙難踴躍認購。

4. 本縣一般農民經濟，異常拮据，對於生活尙難維持，

雖願認購股金，亦勢所不能。

丑、解決辦法

1. 對一般民衆及股戶用種種宣傳方法，使其踴躍認購。

2. 除設收募股金籌募委員會外，并吸引地方公正人士，

加緊籌募。

3. 健全合作社組織，使其有認購合作金庫股金之能力。

4. 開展合作金庫本身之業務，確能爲民衆謀福利，以建

定民衆之信仰，而解決股金之困難。

丙、改進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1. 凡申請借款之合作組織，由該組織備具申請書資產負債

表及用途表，送合作金庫後，即由該庫派員調查用途及

保證人簽註意見，再轉送所在區合作指導員簽註意見。

2. 凡合作指導員認爲用途不當時，不得貸放。

3. 申請借款人將手續辦妥領到所借款項後，合作金庫應即

通知合作事業室派員調查監督其用途，如屬信用放款

應當場監放。

4. 合作金庫應隨時派員調查農村貸款之用途，並應隨時請合作指導員協助。

5. 合作金庫對於農村貸款，應絕對視需要及用途，而貸放手續應力求完密而迅速。

6. 屬於生產之抵押放款，合作金庫應視其用途及需要，特予准其轉期或續借。

7. 貸放生產放款，應以製成品或生產品為保證，不應專注重保證人及手續，以致周轉遲延貽誤時機。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以竹木松香毛邊紙桐油籐筍為大宗。特產之能否輸出、關係本縣全縣整個民生之所繫。自抗戰以來，竹與松香無法輸出，形成停滯狀態。木材尚能輸出一運至溫州銷售。餘如毛邊紙桐油香菇、經一再調整，尙可源源輸出。其輸出之數量，半由合作組織，半由商人經售。其終點市場為溫金麗三地。

特產產量表

品名	單位	產量	本縣消費量	輸出量	產值	備考
木	株	30,000	100,000	10,000	30,000元	
竹	株	500,000	100,000	100,000	500,000元	
松	香	市担	300	300	1,500元	

桐油	市担	2,000	200	1,900	20,000元
毛邊紙	市担	1,000	200	800	8,000元
籐筍	市担	1,000	200	800	8,000元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已辦有成效者，計有設於曹嶺之縣交易公店及城區分店。縣交易公店，其業務為辦理必需品之輸入分配及特產輸出運銷事宜。必需品之輸入者，計有鹽米油。特產輸出者，計有桐油、毛邊紙、籐筍等。每月之交易額為二萬元。但城區分店，尙未能辦理特產之收集業務，而必需品之分配業務，每月交易額得一千元。有此紀錄，已超過任何商家矣。該兩店出售之鹽米油，均以三級價格出售。即對合作社為廉價。對批發者為批發價。對零售者以市價，確能建立平價。曹嶺之交易公店，對於儲鹽之任務，尤能經常儲備五百餘之食鹽，并保證食鹽來源不致匱乏。

丙、物產調整情形：

1. 設立物產調整辦事處

本縣物產調整辦事處成立於二十七年四月間，至六月因經費困難而中輟一時。七月一日合作事業室奉令成立，則由該室兼辦。

2. 特產運銷調查

調查本縣木材，香菇，毛邊紙，籐筍等特產生產運銷情形。

3. 食糧食鹽及生活必需品之調查

調查本縣食糧之產量儲備消費購運狀況，及食鹽生活必需品之來源。

4. 調查一般社會經濟狀況及荒山荒地

調查本縣各鄉鎮社會一般經濟情形，及荒山荒地，為使於計劃推廣作物得生產之增加。

5. 辦理特產運銷及必需品之分配

責成交易公店及合作社收集特產運銷及必需品之分配，現已輸出者有桐油毛邊紙籐笱。輸入之必需品為鹽米油三種。

6. 食糧食鹽之儲備

責成交易公店及合作社辦理儲鹽及儲米之任務，現已儲備食米約一千八百石食鹽五百担。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戰時物價評定委員會奉令成立，於念七年十二月。對米價除於成立之日及二十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二次常會加以評定外，關於鹽價則由縣交易公店，隨時評定。其他物價因無評定必要，故尚無甚變動。米價變動情形表如下：

品名 集散中心地址 變一動 情形 拆 價

米 城廂，竹口 念七年五月廿日以前 每元四斤

曹嶺 念七年五月廿日以前 每元二斤

念八年一月二十三日以後 每元六斤 最近未

最近狀況 每元六斤 加評定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慶元縣商會 成立於二十年三月十四日 其會員人數公家十三店商家二十一家 經費每月約六元

活動情形 指導商民經營之方法，為商民團結謀福利之機構。每月開常會一次，并協助政府辦理商業調查事宜。

同業公會共計十四單位，均已先後立案。

七、交通工程

本縣地位邊陲，山巒綿互交通工程之設施，以環境關係，似較其他各縣為困難。是以交通方面，就本省言，亦落於他縣之後。茲照所列各項，僅就其足資一述者分列於后：

1. 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本縣僅有水道交通溪流二條。一自龍慶邊界之曹嶺至龍泉，一自竹口至福建松溪，均用竹排航行。陸路交通，則除已經通車之龍浦路在本縣邊境之雙源鄉經過外，其餘悉須步行跋涉。
2. 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情形：龍慶公路慶元段，除第六分段均為岩方不能征調民工開鑿完成外，其餘所有土方工程，業已於二十七年六月底，一律興築竣事。該段路線共長五十一公里。
3. 鄉村電話情形：本縣之鄉村電話路線，僅有主綫一條。自龍慶邊界之小梅起，經竹口至縣治。由縣城至荷地共長一百三十里。幹線亦有一條，自縣城至淞上。其線長十里。

(56) 松陽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一二七、四七三人(二十七年五月調查)

乙、壯丁數目 一八、七〇〇人

丙、土地面積 四、一九一方里合爲二、六二三、一〇〇畝
(舊營造尺制)根據十九年份松陽縣政府年

刊

丁、耕地面積 (水田旱地畝數) 四二六、五〇〇畝

戊、荒地面積 七九二方里合爲四九五、七〇四畝(根據二

十年份浙江經濟調查)

己、建設經濟及其分配

二十七年份建設經費決算表

上半年

下半年

經常合作專業費 一六、〇〇元

公共工程費 二〇、六〇元

臨時縣立中心農場經費 二〇、〇〇元

門物產調整處辦事處事業費二六、二九元

經臨合計一四九八、七〇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情形 本縣地瘠土薄，常年種植冬作面積，全縣不足三萬畝。本年奉省令擴種冬季作物，本縣應

擴種五萬畝，經本縣中心農場事先派員調查休閒地及不敷種籽數量等情，由縣府根據實地情形，訂定本縣擴充冬作暫行辦法。並定爲鄉鎮中心工作之一，令飭各區鄉鎮保甲長督率農民及時栽培。又爲便利督促推動起見，

由全縣各機關組織擴種冬作委員會專司其事，而由各負責機關分別督促指導。總計本年全縣冬作擴種面積爲五二二九〇畝計城區一七六一八畝，古市區一六一五三畝，玉岩區一三六二畝，竹溪區九七二九畝，靖居區七五二八畝。

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所有耕地面積大部份皆種植冬作，儘山間小部份爲休閒地及一部份草子田，是項休閒地及草子地本縣中心農場均已分別派員前往，逐一指導，勸其灌水，春耕翻轉草籽，並限期於三月底以前，務須切實做到，俾田中綠肥功效特著，虫害卵巢爲此倒翻，而助秋收豐裕。此外，並在秧田期間，極力宣傳並指導治螟虫工作，以求螟虫之根本剷除也。

丙、造林情形 本年春季，本縣爲提倡造林保林起見，特於總理逝世紀念日舉行大規模之造林運動，樹苗均由農場供給，共計約有五千餘株，皆利用荒地公路兩旁種植

之，並由農場派員依據合理方法，前往指導栽植。

又爲提倡墾荒植桐計，由農業改進所頒發桐子三千斤，交本縣中心農場分發本縣各地農戶種植，全縣總計墾山一千畝，植桐三千斤，現已完全分發墾植矣。

丁、防治病虫害情形 本縣農作制度及耕種方法，多墨守陳法，以至植物病虫害方面，多不知防治。現就本縣中心農場能力所及，特將下列各種良法推廣於農民。

1. 推行合式秧田 本縣農民所作秧田，大都聯片成塊，對於秧田期間之管理與治蟲頗感不便，經勸告農民改用合式秧田，將田區規劃作成寬約四尺之秧田，以便管理而利除虫。經在古市區推行以來，一部份農家尙能辦到，今後擬逐漸推進普及全縣。

2. 菸地推行廐灰 本地烟農種菸，向不施用草木灰，以是菸草生長期間，就感鉀肥之缺乏，俟後擬勸告農民種菸務須加施草木灰，得收生長良好之結果。

3. 防治稻熱病 去年各鄉中稻熱病，極爲普遍，尤以樟溪鄉上河最烈。在發病時，農場會遵照所方頒發急救法，勸導農民在露水未乾時，撒布草木灰。此法簡單易行，所費不多，成效極著。

4. 防治菸草立枯病 本縣菸草立枯病普遍發生，農民多委天時所致。發生後聽其自然，無法醫治，經本縣中心農場派員向各菸農說明病原，並指示慎擇菸地，建築高畦，避免菸地水流等防治方法防治之經指導後，

收效極著。

5. 冷水溫湯浸種 小麥黑穗病爲害頗大，爲防治計，特推行冷水溫湯浸種法。又爲表証該法之實效起見，特指定上方等交通便當之鄉村九處，各設防治小麥黑穗病示範區一處，以期農民做倣而便推行。

戊、畜牧情形

1. 當地畜牧情形 本縣農民家養家畜爲副業者尙多，在古市區區人口較密之區，飼養母猪者尤衆。其經營方法，均利用廚間殘餘渣滓及池塘浮萍蘊藻和米糠等物爲飼料。飼養農家多不講究衛生，十九無猪欄。道路屋旁，均是猪糞。因此一遇病疫，即廣布傳染全村，且畜糞浪費，使農田少一良好肥料。其對於經營牧畜之不注意，由此可見一斑。又城區古市二區，養鵝亦多，惟當地所養之家禽不敷當地之需用，每遇市日鵝鵝鴨猪等多由遂昌龍游宣平碧湖雲和等處肩挑輸入，供給所求。又本縣民間屠宰耕牛之風甚盛，牛隻來源除購自鄉間外亦有由遂昌江山購入者。松陽人之喜食肉確較他縣爲強，故牧畜事業之提倡，似不可緩。

2. 當地家畜病疫情形 本縣家畜病疫情形，經調查所得者，有猪霍亂，（俗名猪瘟）猪肺疫，牛出血性敗血病及溶血性鏈球菌病，鷄肺病等，其中以猪疫爲最烈，猪瘟次之，每年遭受死亡者，現雖尙無精確數字之統計，但因獸疫而蒙受重大損失，極爲顯著。此項病

乙、推廣專業情形

疫之流行，城區古市二地獨多，蓋以此二地人烟稠密，養豬亦多，管理防治稍有不慎，即遭傳染而流行。

1. 純系小麥之推廣 本場成立以來，適當秋收冬作期間，所有改良種之推廣除小麥外，均非其時。去年有所方頒發前稻麥改良場所育成之純系小麥，經本縣中心農場向全縣各鄉鎮推廣種植。推廣種籽數量，總計二千六百六十八斤半。種植面積，計四百六十畝。分布於七個鄉鎮二百四十一戶。

2. 一代雜種豬之推廣 浙江省農業改進所利用體格魁偉生長迅速肉質精美之英國大約克豬與東陽豬交配所得之第一代雜種豬，以期獲得生長迅速體格精美之肉，用雜種豬以改進猪肉品質，增加農家收益，現已獲得成功。特將此種雜種豬施行免疫注射後，貸發各縣農家飼養。本縣中心農場共領小豬六頭，轉貸於特約農家，現正在飼養中，生長良好，增肥率大，各鄉農民時來場請求貸養，惟限於數量，祇有利用約克豬與本地母豬雜交，以飼用其特種。

3. 聯合舉辦民校 為增進戰時生產加強抗戰意識起見，由古布經濟建設實驗處，湘湖師範與本縣中心農場合辦戰時民校八所，計上源三所，古市赤川後源各一所，下源二所。所有識字教育，由湘湖担任，抗戰建國知識由古市區著担任，而農業課程則由本縣中心農場

担任。各校均已於十二月五日開學。到校學生，均為各該鄉鎮壯丁。授課之後，收效極著。總計學生人數有九百八十五人。

4. 舉辦市日活動 古市鎮向例每逢廢曆月之四 九 兩日，鄉民聚集，而市鎮之太保廟尤為人叢會萃之地。本縣中心農場利用此大好機會，作農業教育之活動。特會同湘湖師範推廣教育部及古市區署等機關合辦市日活動，於每市日活動一次。農業常識方面，本縣中心農場派員担任，講演時事常識則由湘湖師範担任，兵役及抗敵則由古市區著担任。該項市日活動辦理以來，成效極著。

5. 舉行流動展覽會 本場為增進農民農事智識起見，特於十二月中舉行農事流動展覽會。展覽地點計有古市、赤川、上源、下源、后源五鄉鎮，參觀人數達五千五百六十九人。

6. 訓練技工 農場為推廣優良農業技術深入農間起見，遵照所頒計劃，舉辦農事技工訓練，現已選定劉新照等三人為本縣中心農場技工，授以實地技術及淺近學理，以便將來主持示範場，而為改進本縣農業之基本幹部。

庚、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對於農田水利，雖極注意，因限於人力財力，致未興辦較大之水利工程。自農

業改進所移駐此間，及本縣合作金庫成立後，技術方面，經濟方面，頗得協助之效。茲將一年來工作進行列表

如下。

本縣農田水利工程調查表

名稱	數量	所屬	受益田畝	征工人數	征工工作	工程費額	籌款	支款	方法	工程進行狀況	性質
皇七圳及進水渠	修圳六四公尺 進水渠三五公尺	鎮市右	一〇〇〇畝			三四元			按畝收費一角	雇工工作已完	理修
仙岩山蓄水庫	壩長三五公尺	鄉川赤	九〇〇畝			三三七元	農業改進所 金庫一〇〇元合作 三七元		每畝二元六角 分二年征收	招包承辦已完	築建
通澤壩基及進水渠	五五公尺	鎮市古	一五〇〇畝	七一人	開渠	四一五元			每畝收費三角	征工辦理已完	築修
下黃圩儲水壩及桑園埭	壩九〇公尺 埭六〇公尺	鄉都七	田二一三畝 房屋三六間	四〇人	挖土挑石	六六〇元	農業改進所 金庫四〇〇元合作 二六〇元		田每畝分八角 七角三角半 房每間分二角 五分一角	工承辦餘由征 工辦理已完	築修
項弄村蘇遼壩	八六公尺	鄉郭附	二五〇畝			一七七元	農業改進所 一八〇元		分二元四角二 角一元二角六 角五角五等	招工辦理已完	築修
全村引水渠及涵洞	開渠二七一公尺 涵洞七二公尺	鄉麓卯	一七〇畝	三四人	開渠	一五八元				開渠工程用征 工辦理已完	築建
白龍圳進水溝及水閘	水閘一座開溝 一〇六四公尺	鄉郭附	一三〇〇畝			一九〇元	農業改進所一 二〇〇元合作 金庫一〇〇元		受益田畝佃業 雙方負擔	此屬第二段工 程已完第一段 工程已開工	築修
蘇遼壩進水渠	長一百公尺	鄉郭附		二〇人	修渠					征工辦理已完	築修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七五

辛、各級農會情形 本縣於二十七年份各級農會，依法聲請成立者，有二十二個農會，已由本府先後派員出席監視成立。

壬、改進農業辦法 本縣山邑交通梗塞，民智未開，農作制度與方法大多一本祖法，其中基於經驗固多合理者，然而應行改進之處亦復不少。自本縣中心農場成立以來，逐步調查觀察，本縣耕作情形之結果，深感本縣農民自信力太強，固執己見，經營且多不合經濟原則，良好之肥料不知利用，反形成肥料之極度恐慌。對於新農業之知識及方法自難即予採用也。蓋以全縣土地廣袤，人民囿於習慣，遽然改弦易轍，勢所不能，為推行新方法推廣新品種，普及於農民起見，故本縣中心農場以調查本縣農業概況着手，而以育成優良品種為急務，在求民智開通易於接受良種良法，農事教育之實施，勢不能緩。對於本縣農業改進，除一般已在注意進行者外，擬促下列各點着手。

1. 提倡多角式經營 本縣農民一般慾望太低，耕作田地各能供給一家生活即認為滿足，農業進行方式及粗放亦極單純，對於土地利用上殊不經濟，今後擬積極提倡多角式之經營，務使村無廢地民無廢戶。

2. 示範良法 普通農作物，凡遇產量不佳或發生病虫害時，一般農民多不研究其原因，又不設防治，概委為天意，往往薦薙演戲，以祈五穀豐登。此項錯誤觀念

之發生，實由農民知識太低。是以欲糾正錯誤農事知識，須積極灌輸對於防治方法以及各種良法之示範，自當隨時進行，以促其覺悟與信任，而期普遍採用。

3. 改善飼豬方法 本縣各鄉農家養豬所用飼料，除米糠蕃芋等物外，並取用每日炊飯之米湯。又畜豬農家缺乏豬欄，都放牧在外，嚙食草根。以上二法均不合理。前者米湯飼豬於牲畜本身固易肥育，而豕養者反食米之渣滓，營養太差，以致松陽人大多面黃肌瘦，而有菜色。後者放豬在外，便糞狼藉，既不衛生而又穢蝕農田良好之廢肥。故對於飼養方法並利用欄育二點，均有改善提倡之必要。

4. 設法利用農產品 普通一般農產品登場時，每因供應關係，市價低廉，農民損失極大。如各能設法利用加工製造，售價固可增高，農產品亦不必急於求售，對於農村經濟影響頗大。今後本縣中心農場擬從此着手，設法利用農產品加工製造，以增進農民之收益。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手工業以造紙較為重要。據十九年松陽年刊所載之調查，每年出產約有三萬四千担，每担以四元計，共值十三萬六千元，惟為家庭雜用及店舖作包裹用之紙料，有用於迷信上之燒料者。此種紙料除銷於本縣外，其運往金華蘭谿等處，則由陸路挑往

龍游，再裝船運。若運往永嘉等處，則大部取道水路。

乙、工會及其他工人團體情形 本縣工會，改選職員呈報成立者，計有縣總工會，泥匠業職工會，木匠業工會，五金業工會。篾業工會暨挑運工會等六團體。

丙、改進與推廣手工業辦法 松陽特產以菸草及竹木為大宗，故欲改進與推廣手工業，以設立製烟場與製紙場為適宜。擬先調查原料出產地及數量。經濟方面，除就地招股外，擬請 省方撥提倡股。技術方面，請浙江省農業改進所及浙江省手工業指導所協助。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1. 關於合作機構方面：

A 縣聯合社——為統制全縣各級社生產運銷及生活品分配之機關，並負督導各級社業務社務進行之責。

B 區聯合社——為縣鄉間之聯絡及統制輔導各該區鄉社之機關。

C 鄉單位社——為各該鄉合作事業之發動機關。

D 保或聯保分社——為合作事業之實行機關，受鄉社指導與監督，本府對各級合作社之行文，均由各區聯合社轉達，關於業務方面者，交由聯合社統籌辦理。

2. 關於合作社之組織內容方面：

本縣為謀以合作社為中心機關實施縣政事業起見，故

對於合作社之組織內容力求充實，擬以地方上有關管教養衛之幹部合而為一，劃分權職，分工合作，由收事半功倍之效。至其組織系統，再照合作社法規定之人員外，另添設組導、教育、自衛等三股，各負地方

乙、合作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五十九鄉單位合作社遵省令於廿七年十二月底前先後組織完成。茲將其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列表如左：

名	稱	社數	社員數	股金總額
鄉鎮社		五九	一一九三二人	六四〇二元
區聯社		四	五〇社員	二一四八元
聯聯社		一	五九社員	六四五元

說明：本表以二十七年十二月以前之數字統計之

丙、各級合作社倉儲業務情形：

本縣為改善農產品儲藏集散運銷及統制食糧起見，特在產米豆各鄉指導舉辦倉庫，辦理儲押業務。茲將本縣各級合作社所兼營倉庫業務情形列表如下：

社數	儲押品種類	儲押品數量	期限	資金總額	儲押放款總額
五	穀	五八〇市斤	六個月	一〇〇〇元	一〇〇元
三	穀	四〇〇市斤	八個月	三〇〇元	二九〇元
二	馬料豆	二五三市斤	六個月	三六〇元	一八五元
一	馬料豆	三〇〇市斤	五個月	一〇〇元	一〇〇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七八

附註：1. 各級合作社倉庫資金均由縣合作金庫貸放。

2. 各級合作社兼營倉庫儲押放款月息均為一分二厘。

3. 倉庫業務多數由保分社辦理並採個別封倉辦法。

丁、各級合作社生產信用運銷消費諸業務概況列表如下：

1. 信用業務情形：

月份	種類	總額
七月份	定期信用放款	一三〇〇元
	定期抵押放款	二三四〇元
	活期信用放款	二四〇元
	活期信用放款	五〇〇元
	倉庫放款	五〇〇元
	抵押放款	二六〇〇元
九月份	倉庫抵押放款	七〇〇元
十月份	倉庫抵押放款	六八〇〇元
十一月份	定期信用放款	五〇〇元
十二月份	定期信用放款	一四〇〇元
	活期信用放款	一三七四六元
	倉庫放款	四〇六二六元
共計		

2. 生產業務情形：

禾 穀 一二〇〇市斤 總價四〇元
 鴨 一二〇〇只 總價二四〇元

改良稻 一〇六〇市斤 總價七〇元
 鴨 蛋 三八〇〇個 總價一四元
 冬季作物 五三六、六一畝 貸款二六五、三五元

3. 運銷業務情形：

八月份菸 葉 五〇〇〇市斤 總價八〇〇元
 九月份茶 葉 六〇六五市斤 總價一二〇〇元
 十月份桐油(白) 九六〇〇市斤 總價一六〇〇元 (收運桐白)

4. 消費業務情形：

進	貨銷	貨
八月份食鹽 總值三四元	食鹽 總值三四元	
八月份食鹽 總值三〇元	日用品 總值一八元	
九月份食鹽 總值三〇元	食鹽 總值二〇元	
九月份食鹽 總值四〇元	日用品 總值二四元	
十月份食鹽 總值三〇元	食鹽 總值三〇元	
十月份食鹽 總值三〇元	日用品 總值二八元	
十月份食鹽 總值一五〇元	食鹽 總值五〇元	時各社正在貯備食鹽
十月份食鹽 總值五〇元	日用品 總值五〇元	
十月份食鹽 總值三〇元	食鹽 總值八〇元	
十月份食鹽 總值六〇元	日用品 總值五〇元	
合計	食鹽 總值四四元	食鹽 總值四四元
	日用品 總值〇〇元	日用品 總值一七五元

戊、訓練工作情形：

1. 集中訓練：

本縣爲謀健全戰時各級合作社之基礎發揮合作效能以增強抗戰力量起見，特於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抽調各級合作社社長及經理司庫集中訓練半月，計參加受訓者一百十四人。在訓練期間，學員膳食講義等費，均由本縣府津貼。經費共計二百八十元，除一百三十元由本府合作事業室專業費項下撥充外，不足一百五十元，呈准省調整處撥補。其課程分精神訓練及合作理論與實際二種，並注重問題討論及機會實習。教官除由合作室職員充任外，並聘請專家担任之。各社職員，經此次之訓練，對本縣合作事業之開展，大有幫助。彼等回鄉後，不獨宣傳有力，且未開始業務各鄉社，亦能先後紛紛舉辦合作社，爲歷來所未有，此不得不歸功於訓練之效果。

2. 集會訓練及分別談話：

合作知識之傳播，貴乎普遍，即非訓練少數幹部，即能濟事。本府合作室有鑒及斯，特訂定辦法，規定各社少召開社員大會及社務會，並利用各種民衆集會，藉以傳播合作意識，訓練社員，並對合作社懷疑或破壞之社員或非社員，運用個別突破之方法，予以個別談話，以釋疑解，而達化阻力爲助力之目的。

己、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各級合作社已於去年十月底前建立完成，並竭力普設保或聯保分社，以期合作網早日建立。目前各級合作社所舉辦之業務，以簡易倉

庫爲較多。此項業務之舉辦，使社會物價穩定，地方資金流通，且有儲備之功用。故其成績以此爲較著。餘如桐油菸葉及日用品等物產供需之調整，亦能稍顯成效，惟以合作組織爲縣政設施之中心機構一節，因環境關係未能實現，此尙待來日之努力。

推行合作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合作事業，倡導伊始，民衆能明瞭合作之意義者，當屬不多，是以推行之時難免困難發生。茲舉其要者，略述如次：

1. 商人之從中阻撓破壞：

本縣商業色彩尙稱濃厚，其與合作組織勢力必對立。是以合作社在業務進行之中，商人用其經濟力之優勢，從中阻撓與破壞，或竟別用合作名義操縱營私，稍有不慎，即有置合作事業于末路之可能。

2. 鄉紳之執拗頑固把持，使合作之組織不易普遍：

本縣地處山區，文化水準較低，是以一般鄉紳均爲十足之保守主義者，對合作之意義難于解釋與灌輸，亦不易注入。彼等對其舊有經濟制度有所不利，故嘗每一合作社設立之時，必有人出而反對者。要普遍推行，困難正多，所幸若輩鄉紳尙屬力弱，如能循循善誘，當不難擲手前進。

3. 合作金融之週轉困難：

查本縣有已成立之鄉鎮合作社五十九所，區聯社四所，縣聯社一所，大部已開始業務。其資金當以合作金

庫之貸款為惟一來源，唯今該庫資金僅有五萬元，實無法應付全縣合作社之要求。週轉既屬不易，乃予商入從中繼續剝削與破壞之機會，且一般社員知識淺陋，目睹合作社信念隨之動搖，終於退出。是以此種情形，如不加設法糾正，實為合作事業之致命傷。

辛、推廣與改進合作法辦法 本縣以鄉鎮為單位之合作網，雖已組織完成，但因交通不便，舉辦業務，常感困難，故擬組織村社或分社，且須增加社員股金以增厚各社之基金。至於各級合作基構之運用，應力求改進，期以之為中心，建調整戰時物產之目的。惟合作業務之推行，目前尚須實施教育及予以資金流通之方便，故今後對於合作金庫之充實與合作教育之設施上均須急謀改進。

五、農業金融

甲、松陽縣合作金庫二十七年度業務報告：

本庫自籌備成立以來，苦心經營，業務已顯見進步。存款由五千三百餘元，增至一萬七千八百餘元。放款由一萬九千餘元，增至五萬三千三百餘元。且本庫農貸，已

經遍及全縣一般民衆，對此新經濟機構，亦多認識，均以合作金庫為農村唯一救星。茲將二十七年業務情形詳列統計如下：松陽縣合作金庫各種存款比較表

月份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合計
七月份	五五八	三三五	五五八
八月份	五五八	三三五	五五八
九月份	五五八	三三五	五五八
十月份	五五八	三三五	五五八
十一月份	五五八	三三五	五五八
十二月份	五五八	三三五	五五八
合計	五五八	三三五	五五八

月份存款種類存款數目付款數目淨存款數目備攷

特種放款 五七五

一五四七五

合 計 三六八〇一六三五一五五九

六、物產調整及商會

甲、物產調整方面：

1. 各項特產之運銷 本縣特產最著者，有桐油茶油菸葉蓮子等。自各鄉合作社成立後，均能運用合作組織運銷各種特產。此不獨對產物暢銷，社員獲利甚大且對物產流通方面成效亦鉅。

2. 日用消費品之統制與購貯 本縣為謀物價穩定，以剷除商人之投機操縱，更使人民無缺乏恐慌之慮起見，對於日用消費品之統制與購貯，實為必要之圖，故在本縣有食糧調劑委員會之組織，該會以米業為其主要業務。目前最重要工作為設立運銷處以經營買賣，及調查民間積穀，登記米販，使能統制外運與平穩物價。又本縣食鹽缺乏，本府特令各鄉合作社及普通商店，使盡量購貯食鹽，以防缺乏之恐慌。

乙、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本縣自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即每在規定期間開評價委員會一次。

丙、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查本縣商會同業公會等商人團體，業經呈報改選，經檢

送章冊轉呈備案者，有縣商會鐵業公會等二十團體。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本縣境界與麗水、宣平、遂昌、龍泉、雲和五縣接壤。陸路交通，除與麗水遂昌二縣有公路可直達外，其餘仍祇有舊式石子路，運輸貨物，行旅往來，祇可肩挑步行。水路方面，有松陽溪流經本邑南門，上通遂昌，下通麗水，然亦祇能通行小木船，約可載重三千斤。至與其餘三縣則無水路可資交通。

乙、本縣境內公路之建築或破壞情形 近年本縣公路並未添築，亦未破壞。

丙、養路情形 常年由公路局派工修理。

丁、縣道及鄉村道路情形 縣城至古市及南州二鎮，有公路可直達，與玉岩及大竹溪二鎮祇有石子路可資交通。至於鄉村道路，二十六年末至二十七年三月，曾征壯丁二千工，修築古市鎮至安溪鄉約四公里。

戊、鄉村電話情形 本縣於去年一月間，由省電話局派到第

三 兩工程隊來縣興築松宜與松龍兩線長途電話，所需

電桿木之徵集搬運及分屯各處等工作，均由本府派員並令飭沿綫各鄉鎮長督同壯丁辦理。計其徵民工一七〇三工。其徵集木桿實用數量，在松宜綫松陽段為二八二根

，在松龍綫松陽段爲一〇六九根。又本縣擬在玉岩鎮利用松龍綫設一代辦所，以便通訊，雖經呈准建設廳飭興電話局接洽辦理，惟因經濟尙未籌劃就緒，一時不能實現，將於二十八年度內實行興築。

己、堰壩溝渠修築情形 本縣於二十七年度修築堰壩溝渠，注意於農田灌溉。其設施工程，詳見於第二項農業第七節。

(57) 雲和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 甲、人口數目：七二二四〇人
- 乙、壯丁數目：一二八五〇人
- 丙、土地面積：二九六一方里
- 丁、耕田面積：九八九三〇畝
- 戊、荒山面積：九・二九五・四九〇畝
- 己、建設經費及其分配：全年僅一千零十六元農林經費佔二百十六元合作事業佔七百二十元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情形

本縣辦理擴種冬作物，曾責由本縣中心農場負責主持，一方令派各有關人員協同工作，藉收分工合作之效。茲將經過情形分述於後：

八、工役

征工之目的 本縣二十七年份征工服役，除小部份人力，用於修築道路渠壩及造林外，大部份用於建築國防工事。

1. 調查 擴種冬季作物，第一步重要工作，即爲調查，蓋一切工作之推行，均須以調查爲根據故也。本縣關於此項調查工作，自八月上旬開始至八月底完成，就擴種冬季作物畝數，需要種子肥料數量等，印成調查表格，由中心農場及鄉村建設指導室分別派員至各鄉，會同鄉鎮保長按戶詳細調查。據調查結果，計本縣可擴種冬季作物面積爲一五四七〇畝，大小麥種子除自留外，不足三九三石。

2. 宣傳 關於擴種冬作物宣傳事項，計分下列各項措施。
A 編印及分發各種刊物暨印刷品 此項印刷品，尤注重於技術指導事項，計有麥類黑穗病防治法，堆肥製作法，冬季作物栽培淺說，擴種冬季作物宣傳大綱，擴種冬季作物民衆須知及各種標語等多種，並由快報發行特刊三日。以上各項印刷品，均交由各鄉冬耕督導員攜往鄉間，直接分發給農民或張貼通衢。

B 舉行鄉鎮保甲長座談會及保民大會 規定各鄉冬耕

督導員，在開始工作之前，必先召集鄉鎮長會議，或保民大會，在會內詳細說明擴種冬作之意義及政府對於推行冬耕之決心與辦法等。

3. 貸放種子肥料 據調查結果，本縣因擴種冬季作物不敷大小麥等種子頗鉅，爰由中心農場負責選購，先在本縣收買，惟爲數無多，爰派員前往碧湖附近採辦。計共購得大麥種子五九五·五斤，小麥種子三〇一四斤，馬鈴薯種子五二五斤。種子運回後，責由各冬耕督導員協同鄉鎮長，依照調查表分發給農民種植，不敷之數則酌量貸予種款，由農民自行設法籌購。計該項手續，於九月廿四日即已全部辦妥。至肥料貸款，則由合作社主辦，計共發出國幣三一·一六元二角。

4. 督促與實施

A 分配督導人員 此次本縣辦理擴種冬作，每鄉派定冬耕督導員一人，副督導員一至二人。冬耕督導員在鄉之工作爲1. 宣傳，2. 發種，3. 督促下種分配代耕，4. 辦理技術指導事宜。

B 頒發政令及各項辦法章程 由縣政府頒發佈告政令及擴種冬作實施辦法等，藉使本縣農民得所遵循。

以上爲本縣擴種冬季作物之經過情形。經事後統計，本縣計共擴種冬季作物一四四七〇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本縣辦理墾荒，採取勸導方式，由中心農場及縣政府在

鄉工作人員，廣爲勸導。其在沿溪兩岸，爲大水沖毀之田地，指導農民增築堤防，冬季放入濁水（前溪上游因農民淘取鐵沙，溪水中夾入泥沙甚多），待泥沙沉澱後，即可種植雜糧水稻。計是項新墾田地，共約二百餘畝。至於荒山，則就土質較肥，坡度在二十度以下者，督促開墾。第一年指導種植玉蜀黍番薯等雜糧作物，計全縣墾殖荒山面積約二千餘畝，而在獅山鄉、雲章、雲潭鄉、霞曉橋、崇禮鄉、梓坊、赤石鎮、篤禮鄉等地，每處均有二三百畝或七八十畝不等，成績尤著。又本縣於七月間，奉到省頒浙江省戰時墾荒暫行辦法後，即按照省頒辦法，切實推行，一面通飭各鄉鎮長及在鄉工作人員，依據此項辦法督導墾荒。

丙、準備春耕運動情形

本縣關於春耕運動，現已準備從下列二點着手：

1. 調劑人力 本縣自抗戰軍興以還壯丁之被征調赴前方，捍衛國土者，截至現在止，有一千二百餘人之多。此項出征軍人家屬，其栽培種植所需人力，均已漸感困難。故已着手通令各鄉保甲組織代耕隊，先期代替出征軍人家屬耕作，並一面發動本縣婦女參加耕作。

2. 生產費用之貸放 所謂生產費用係包括種子肥料以及其他必要之資金而言，此實爲春耕運動中最重要事項。蓋生產費用既感缺乏，直接影響春耕，故宜設法貸放。本年擬責由縣合作金庫負責貸放，務使本縣農民不因生產費用無着，而致妨礙春耕。

丁、造林情形

本縣山多田少，平時賴木材出產而生活者，不知凡幾。然重山濯濯，到處呈荒蕪現象，苟能將是項山場善加利用，對於國民經濟資源之增益，誠非淺鮮。茲將本縣對於育苗造林工作分述於後：

1. 培育苗木與指導造林 造林必先育苗，年來由本縣中心農場就本縣農民所需要之苗木，大量予以培育。至每年植樹節前，無代價分發給當地農民種植，然後由中心農場按時派員指導各農家造林。至秋季時，並調查各項苗木之成活率。茲將該場二十七八兩年分發苗木數量及農民造林畝數列表如下：

雲和縣中心農場二十七八兩年分發苗木數量暨造林面積統計表

年 別	種 類	數 量	造林面積	備 考
民廿七年	馬尾松	一一五〇〇株	三八三畝	
	油茶	三六五〇〇株	二四三畝	
	千年桐	一四〇〇〇株	三〇九畝	
	板栗	一二〇〇〇株	三〇畝	
	梨	六五〇〇株	一五畝	
民廿八年	馬尾松	一四〇〇〇株	四六七畝	
	油茶	二六〇〇〇株	一七〇畝	
	千年桐	二五〇〇〇株	六三畝	
	茶	三〇〇〇〇株	二〇畝	

梨 七八〇〇株 一九·五畝

2. 分發桐種指導農家墾荒植桐 栽培油桐，利息甚厚，且桐油輸出國外可以換取外匯，對於增加國富充實抗戰力量，關係尤大。本縣去年冬，曾由中心農場選購優良二年桐種子四千斤，於今年三月底以前，全數無價分發給各鄉山農種植，並規定各鄉農民種山一畝，得領桐子三斤，其植桐總面積為一千三百二十五畝。

2. 督促小順鎮附近各山場植樹造林 小順附近約有山地五百畝，因土質稍薄，類皆荒蕪棄置，到處重山濯濯，地未盡利，至可惋惜。本年春，爰由小順區署及小順繁殖場督促農民造林，所有苗木則由中心農場供給，計共造馬尾松三萬二千株，油茶一千株。

4. 在小順溪邊營造公有林三千畝 本年在小順溪邊，由中心農場主持營造公有林三千畝。其中除一部分種植梨樹外，餘均種植苦楮楓楊等風景樹林，現已全部竣工。

本縣關於防治病虫害，因人力財力之限制，以及農民之守舊觀念等種種關係，推行比較遲緩困難，惟各種病虫害雖多發現，經竭力督促防治後，幸未成災。茲就進行防治經過略述於下：(一)利用保甲機構，督促民衆普遍實施冬耕。(二)推行合式秧田，並指導農民探除螟卵。(三)動員小學生及各地農民實施拔除麥類黑穗病病株。(四)在城區及小順兩地，舉辦煙基治螟示範區。(五)掃捕稻蚤、浮塵子、稻椿象

等。(六)在小順及滌頭等地稻熱病發生頗烈，指導農民撒布草木灰，以防治之。(七)指導散佈煙草粉，以防治蔬菜害虫。(八)指導舉行冷水溫湯浸種，以防治麥類黑穗病。于辦理冬耕運動時，並責由冬耕督導員，作普遍之宣傳與推行。(九)指導農家冬季清潔梨園，減除梨樹越冬害虫。

己、畜牧情形

關於本縣畜牧事業，以養豬牛雞等為最普遍，而養豬者尤多。每戶少者一頭，多者四五頭。為改良其品種起見，特由中心農場向農業改進所領到大約克公猪一頭，以與本地土種母猪交配，以資改進。同時，特約農家發給該項雜種仔猪，使之飼養，以為示範。一般農民以其生長迅速，已引起改進興趣。對於養雞之提倡與雞種之改良，現亦由該場向改進所運來蕭山雞及來克航雞多羽，將來即以該種雞之雞卵孵化番殖，並推廣之。又各種獸疫在本縣頗有發現，尤以去冬牛瘟為最，亦由中心農場派員下鄉指導防治撲滅。又小順堡地方，去年因牛瘟關係，耕牛缺乏，爰由中心農場向農業改進所種畜繁殖場接洽，商撥耕牛十頭貸借給該地農民作耕種之

用。現此事，正在接洽辦理中。庚、推廣事業情形

關於推廣事業，着重於稻麥及雜糧之推廣。自本縣中心農場成立以後，即試行推廣純系稻一號及十號百餘畝，一年來成績頗著，增加產量自百分之十至二十不等，且米質亦較土種為優，每石谷可做成大斗五升以上之白米，較土種可增加十分之一。故農民自行掉換留種者頗多，中心農場二十七年繁殖之該項稻種七千餘斤，本年向該場領種子者，極為踴躍，不兩日即已貸發無餘，而領種農民仍紛紛於途。可見一號十號純系稻種，已受農民相當歡迎。而據該場地方試驗，較一號十號更適宜於本縣風土習慣產量更高者，尙有中仙龍鳳尖二一九四，晚稻九號等品種，該項稻種，現正從事繁殖。故純系稻之在本縣前途，正未可限量。至純系小麥方面，除舉行地方試驗外，於二十七年冬試行推廣純系九號小麥四百餘畝。目前生長良好，豐收可期。對於雜糧方面則從事於督促種植馬鈴薯玉蜀黍番薯之類，成績亦尙可觀。

純系稻麥推廣面積及貸種數量一覽表

年份	品種	推廣面積	貸種數量	分佈鄉鎮	領種戶數	備註
二十七年	純系稻一號十號及三〇九號	六四九·〇	三五七〇·〇	十一鄉鎮	三四一戶	
二十七年	純系小麥九號	四三一·〇	二一五八·〇	十二鄉鎮	二八二戶	
二十八年	純系稻一號	一一七七·四	七〇二六·〇			尙在統計中
共計		二三五七·四	一二七五四·〇			尙在統計中

辛、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農田水利工程，由中心農場派員測勘設計後，已經興工及正在策動進行中者，計有小順、朱村、柘溪鄉、和尚壩、獅山鄉、后圩坵等處攔水壩，前溪、馬鞍山脚早畝引水渠，暨牛大王灣蓄水庫等七處。其中獅山鄉、后圩畝、攔水壩、早坂、馬鞍山脚引水渠，均已完工。和尚壩，則已開工多日，因工程較大，尙未完成。至小順朱村等攔水壩，及牛大王灣蓄水庫，亦均成立工程董事會，正在積極設法推行中。夫水利工程之興修，對於農田灌溉，農業生產影響甚鉅。各地農民，亦均迫切需要，惟以缺乏地方負責人士，大部反居於被動地位，故進行不免費力。茲將中心農場方面測勘及已動工之水利工程列表如下：

工程名稱	地點	受益田畝	經費預算	徵工人數	備考
攔水壩	后圩畝	三五〇畝	一九〇元	四八〇人	業已完工
及堤岸	貴溪	四五〇〇	五〇七	一〇〇〇	業已動工
引水渠	早畝	二〇〇	二五〇	業已完工	
引水渠	馬鞍山脚	三〇〇	三〇〇	業已完工	
攔水壩及引水壩	小順鎮	二五〇	七六八	八〇〇	準備動工
全	右朱村	二〇〇	一三三	一四三	準備動工
蓄水庫	牛大王灣	二〇〇	一七〇	九	準備動工
合計		六〇五〇	三七〇七	三九六三	

壬、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關於本縣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之產量，向無比較精確之統計，茲作估計如下：

雲和縣二十七年食糧及農林產量估計表	水	稻	一八〇〇担	裸麥	六〇〇担	小麥	四一〇〇担
	芸苔	二〇〇担	黃豆	五〇〇担	玉蜀黍	五〇〇〇担	
	蕃薯	一〇〇〇担	梨	一〇〇〇担	茶油	一四〇〇担	
	桐油	一五八担	炭	四〇五担	杉木	三四五〇〇支	
	松木	五〇〇〇支					

上述番薯玉蜀黍，一部份供作糧食外，一部分則供作家畜飼料之用。

本縣農業，因一年來之提倡改良，稍見進步，惟因時間較短，各項設施尙未能達到理想之境域。茲就本縣農業重要問題，揭舉數端，並說明其改進辦法如下：

1. 改良稻麥品種 本縣稻麥品種混雜不潔，合計不下四五十種，然產量不豐，品質低下，而宜普遍的推廣純系稻種，尤以去年地方試驗中之最優品系，如龍鳳尖二一九四等品系，更宜積極的大量繁殖，務期在三五年內在本縣普遍推廣。屆時每畝田，即以增加產量五斗，計全縣即增加水稻三萬餘担，對於本縣民食問題，實亦大有裨益也。至小麥品種則將以九號小麥逐漸推廣。

2. 改良農家栽培方法及防病虫害 本縣各農家所用栽培方法均不甚合理，病虫害亦不知防除。茲擬就下列各點逐漸

推行，其方擬以勸導與政令並重。

(一)舉行鹽水選種，(二)舉辦公共式秧田，(三)除稗草，(四)淺刈稻，(五)舉行冷水溫湯浸種，(六)拔除麥類黑穗病病菌，(七)驅除稻作病虫害，(八)指導農家選種，(九)指導水稻移植等。

3. 增製肥料解決肥料問題 本縣肥料素極缺乏，以後擬從下列各點入手，以謀解決。

(一)製作堆肥 堆肥內含有機質肥料甚多，以後擬勸令農家普遍施行。

(二)利用廢肥 本縣各農家素不知利用廢肥，以後擬勸令農家將豬欄在欄內，並鋪墊蔴草，儘量利用廢肥

(三)多種綠肥作物 查本縣境內約有三分之二農田，冬季灌水入田，任其休閒棄置，甚為可惜！該項農田，冬季除令其栽培大小麥等食糧作物外，應儘量種植綠肥作物，俾改良土質並增加肥料。

4. 興修農田水利 農田水利影響農業生產甚鉅，以後擬一方面責由中心農場派員至各鄉查勘繼續興修。

5. 開墾荒山荒地及營造森林 本縣山多田少，各處山場其可以開墾者，當於年內派員切實督促，予以墾殖；同時並提倡造林，嚴禁盜伐，務使地盡其利。

6. 提倡畜牧 以後本縣畜牧事業，當求質量並重。一方面由中心農場推廣良種，一方面責令各農家增加飼養牲畜頭數。以裕生產。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諸山富藏鐵礦，居民頗有以手工洗煉鐵沙度活。過去因交通不便，煉法陳舊，銷路僅限於境內。抗戰以來，洋鐵來源減少，本縣政府有鑒於此，特擬訂登記鐵爐暫行辦法，以謀救濟工人，指導其改良方法，減去沙質及炭層成分，並予改良進步之鐵爐以優先請買權，每旬約可收買五噸，以應浙江省鐵工廠之需。現並派員推動組織生鐵產銷合作社，並擬以科學方法試製新爐，惟限於資本，正須待實業家之投資開發。茲將已登記之鐵爐狀況列表如下：

雲和縣登記鐵爐情況表

爐數	砂工	炭工	爐工	運工	合計	工人	
13	493	607	130	82	一三三	一八	
每日所需鐵砂每日消耗木炭						日夜產量	每噸價值
一三·空〇斤元·〇〇〇斤五·四五斤						八〇元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概況

1. 人員 設主任一，指導員三，助理員四，共計八人，均由調整處指派來縣，分駐各區工作。每區常駐一人，專負該

區所有合作指導事宜。此外另設合作輔導員十八人（係處屬十縣合作幹部訓練班學員均為義務職）分任各鄉合作社輔導之責。

2. 經費 辦公川旅等各項開支，均由縣政府在經濟建設經費項下撥付，月為六十元。合作指導人員薪給，由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撥，計月支約一百九十元。合計月支約二百五十元。

乙、合作社社數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1) 社數

A 保證責任縣聯合社一所

B 保證責任區聯合社二所

C 保證責任鄉鎮單位合作社三十一所

D 無限責任保辦事處一〇二處

其組織系統如下：

縣聯合社——區聯合社——鄉鎮單位合作社——保辦事處

(保辦事處類似分社，惟範圍較分社小。每單位社，以面積大小及事實上之需要而設保辦事處一至十餘處不等。其業務以代合作社辦理信用放款及存款為主。必要時，亦得經營其他業務。至辦事處社員，必為該處所隸屬之合作社社員。所負責任，除社員負十倍保證責任外，對辦事處負連帶無限責任。

(2) 社員數 保證責任縣聯合社有社員計三十一

區聯合社計社員三十一
鄉鎮單位合作社計社員一萬二千七百十五人
(3) 股金數 認購股數共計二萬〇七百七〇股
已繳股金三千一百七十八元四角
未繳股金九百六十三元

(4) 股金存放機關 本縣各合作社社股股金，一律存放本縣合作金庫認購庫股金。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本縣各鄉鎮單位社先後組織成立，時間比較短暫，各種業務多係兼營。生產業務方面，聯絡本縣中心農場派員指導技術事宜，督導各社辦理之。計有新民、獅山、梅灣等三社，借用金庫資金一一七·八〇〇元儘量利用休閒地，栽培冬季作物，及開墾荒地荒山種植食糧桐子。其中業務較著者，為新民鄉合作社，已墾成水田五十餘畝。其次，則為獅山金鳳等社。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本縣各鄉鎮單位社辦理運銷，自去年五月間由赤石區聯合社及石塘區聯合社運銷部辦理本縣特產之木炭，共值一千餘元。至十一月起，由各單位社總辦油類運銷。各社先後向本縣合作金庫借款八千六百八十七元六角二分，計收桐子一、五九六石，茶油四、六五〇斤，桐子四五·七五〇斤，統由單位社從事加工運往溫州麗水桐油運銷處及植物油料公司出售。其業務範圍以石塘、崇禮、局村、長順、新梅、金谷

等社爲最發達。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本縣各單位社共計三十一社，下設保辦事處一〇二處。保辦事處類似單位社之分社，可兼營生產消費運銷信用四種業務，惟事屬初創，目前暫以經營信用業務，專辦社員信用借款。社員多用於購買種子肥料農具等。舉辦此種業務之合作社已佔多數，上全年共放各社信用放款六萬六千六百八十一元，各社均能按期償清，其中以棧雲鄉社爲最多。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各單位社，共同採辦社員日常生活必需品（如食鹽、食糧、煤油等類）。經營消費業務者，計二十社。其資金都向金庫借款，共計進貨二萬三千五百二十八元八角九分，銷貨數計二萬三千七百六十三元四角二分。其中以小順、小塘、棧雲、廉溪、赤石等社最爲發達。淨盈餘多者二百十元，少者四十元。

上述合作社之業務，大概情形統計如下：

1. 營信用業務者計二十三社，向金庫借款六六六八·一〇〇元。

2. 營消費業務者計二十社，向金庫借款二三七六三四·一元。

3. 營運銷業務者計十三社，向金庫借款八六八七六二元

4. 營生產業務者計三社，向金庫借款一一七八〇〇元。

5. 各社附設簡易倉庫計十社，向金庫借款四四四三〇〇元。

其中以信用業務最爲發達，次之，爲消費運銷等業務。

庚、訓練工作情形

一、一般的 各單位合作社輪流召開社員大會及每保辦事處社員大會，訓練社員，灌輸合作智識。

二、社務會 每一合作社，在每一月中，至少召開一次以上的社務會議。會中除商討社務業務之推進外，尤注意合作智識之灌輸及互助精神之培養。

三、個別談話 隨時與合作社職員及社員舉行個別談話，增進社員對合作社之認識。

四、合作常識問答 本縣共分雲溪、棧雲、赤石、小順、石塘、新梅六個合作指導區。在每一指導區中，附設合作常識問答處，以便解答各社員疑問，使之更進一步認識合作之意義。

五、合作幹部人員訓練 在去年十二月間，省戰時物產調整處舉辦「處屬十縣合作事業幹部人員訓練班」，分設麗水松陽龍泉三處。本縣由各社遴選保送合格社員二十三名，赴龍泉受訓。

六、刊行「新經濟」週刊 本室爲增進社員對於合作之認識，物價之漲落，各社之聯繫，政令之推行，曾於去年十月間與合作金庫共同發行「新經濟」週刊十餘期。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各鄉鎮區縣合作社，依各地實際需要，均於去年十

月間先後組織成立且兼營四種業務。茲將最近全縣合作網建立之概況情形調查於左：

△鄉鎮單位社之概況

區別	單位社名稱	社址	成立日期	登記日期	社員人數	社股已繳	金額未繳	已成立辦事處數
四	和平鄉合作社	包山	二七·二·七	二七·五·十六	三二六人	六四二〇		二
五	金鳳鄉合作社	朱村	二七·二·二〇	二七·六·廿四	三三四	九五四〇	杏	六
三	九源鄉合作社	王莊	二七·二·廿	二七·六·十六	一四一	一〇三四〇		五
三	赤石鄉合作社	赤石	二七·二·三三	二七·七·五	三四八	八六〇〇		六
三	崇禮鄉合作社	飯甑壩	二七·二·九	二七·六·廿七	一二七	七二四〇	合	
四	雲潭鄉合作社	雲庄	二七·三·六	二七·五·三一	四〇二	八〇〇〇	一一四	五
四	新梅鄉合作社	張山	二七·三·二〇	二七·四·十八	一七四	三〇〇〇	八〇	
四	梅灣鄉合作社	梅灣	二七·三·三	二七·五·廿九	一四六	三二〇〇		二
四	仙瀑鄉合作社	沈村	二七·六·九	二七·六·廿四	二六九	六一六〇		五
五	石塘鎮合作社	石塘	二七·三·二〇	二七·五·十三	八五六	二二七〇〇	七四〇	七
四	局村鎮合作社	局村	二七·三·七	二七·五·廿二	二九九	四一三〇〇	六二七〇	
四	長順鄉合作社	長汀	二七·三·七	二七·四·十四	三四	一八九〇〇		三
四	小順鄉合作社	小順	二七·五·二〇	二七·六·二	二九一	七五六〇	七三	三
二	棧雲鄉合作社	溪頭	二七·三·七	二七·四·二	三〇八	一四六〇〇		一
二	金山鄉合作社	梅沉	二七·三·三	二七·六·二一	三五〇	九五八〇		七
一	新民鄉合作社	沙溪	二七·三·九	二七·三·二九	四五〇	一三〇〇〇		五
一	篤禮鄉合作社	武溪	二七·三·六	二七·四·二〇	二一〇	二二〇〇〇	二六〇	三
一	獅山鄉合作社	小徐	二七·三·八	二七·四·七	四六一	一二五八〇		五
一	新溪鄉合作社	安溪	二七·三·六	二七·四·二三	二五六	四五〇〇	七〇	三
一	柘溪鄉合作社	柘溪	二七·三·六	二七·三·三〇	二六八	六三八〇		四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因當 地環 境關 係所 以一 鄉設 二社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四	高岩鄉合作社	高岩	二七·四·五	二七·五·二七	一六八	四四八〇			
五	杉對鄉合作社	周坑	二七·四·七	二七·五·十八	二四一	七〇〇〇	一五〇〇		
一	廉溪鄉合作社	黃水確	二七·二·三	二七·四·十四	三三三	一一八〇〇			
五	北溪鄉合作社	北溪	二七·四·十	二七·四·二三	二七〇	一一三二〇	三〇〇		
一	雲溪鎮合作社	雲溪鎮	二七·五·五	二七·六·三	六〇〇	四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	宛窰鄉合作社	溪口	二七·六·七	二七·六·十七	四九五	一五九〇〇			
二	雲龍鄉合作社	林山	二七·七·三	二七·七·三〇	七〇七	一六三八〇			
二	豐源鄉合作社	黃家番	二七·六·七	二七·八·三十	四〇六	八八〇〇			
一	尚義鄉合作社	大牛	二七·八·七	二七·七·二四	五四二	一〇〇	三〇四		
四	金谷鄉合作社	泉溪	二七·十·五	二七·十·二十	三五二	四七八〇	三一四		
二	協和鄉合作社	張家地	二七·十·三	二七·十·十五	二五四	六〇〇〇	六二〇		

附記：1. 股金額均照浙江省戰時合作社暫行辦法規定每股二角。
2. 各單位社保證責任，大部為原有股金十倍，只有小順合作社為二十倍之保證責任。

B 聯合社之概況

合作社名稱	社址	成立日期	登記日期	社數	股數	收金	收額	責任別或保證別	備考
雲和縣合作社	雲溪	二七·六·二五	二七·七·十一	念九社	一九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		保證責任為所有股金五倍	
赤石區合作社	赤石	二七·十一·五	二七·七·二〇	三社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保證責任二十倍	
小順區合作社	小順	二七·十一·三	二七·七·二七	十四社	一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		同	前

其關於運用方面大都依着組織系統秩序而行，今將各種

A 運銷

業務運用情形用圖表明如下：
生產者——↓鄉單位社——↓縣區聯合社——↓消費者

B 消費

(批發部)

(消費部)

(消費者)

批發商——縣聯合社——鄉單位社——社員

C 生產

生產者——保辦事處——鄉單位社——縣區聯合社

D 信用

(信用部)

縣合作金庫——鄉單位社——辦事處——社員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解決辦法

「合作」當初于雲和係一新鮮名詞，能解其真諦者，尙屬寥寥。故在推行合作之過程中，所遇困難較多。茲將推行合作事業中所遇到的困難及解決辦法簡述於左：

子、困難之點

1. 合作社中職員學識經驗能力較強的，因待遇低薄常無形中脫離了合作社。
2. 農民知識低下富於保守性，無互助合作之習慣。
3. 農民過於窮困，所以合作社及合作金庫股金均難募集，形成資金不夠週轉之狀態。
4. 全縣山嶺綿延，住戶疏散，對於運銷及召集會議極感困難。

5. 交易公店與商人因利害衝突，往往從中搗亂。

丑、解決辦法

1. 訓練合格社員，派其回鄉服務。

2. 向省合作金庫透支廣放運銷生產之資金，一面緊縮

特種信用放款。

3. 多設辦事處，健全合作基層組織，培養社員民主自治精神，推行合作教育。

癸、推廣及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1. 利用保民大會及各種集會機會，宣傳組織合作社意義及利益。
2. 聯系各鄉小學教師，協助宣傳及指導。
3. 舉辦合作幹部人員訓練班，訓練社長經理及司庫。
4. 合作人員經常作社員家庭訪問，並注意其經濟變化概況，切實解決社員生活痛苦。
5. 舉辦合作農民夜校，造就地方農民合作幹部，以便經常推行合作事業。
6. 健化交易公店，並與各業商號聯絡，以便貨物之進出。
7. 利用農閒季節，舉行社員懇親會，以期聯絡感情。
8. 舉辦合作巡迴書庫。
9. 舉行社員強迫小款儲金。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興業務情形

1. 籌備經過

(一) 組織籌備委員會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本縣合作金庫，於二十七年一月下旬開始籌備。首由縣政府召開各界士紳代表大會，推定畢拱華戴敬夫等為籌備委員，組織籌備委員會，並由縣長潘一農氏兼任籌備主任，主任以下，設會計員出納員營業員助理員各一。於二月初召開會議，聘定各鄉鎮勸募員，分區勸募股本。

(一) 開始營業

本縣籌備委員會成立以後，應各方之需求，除竭力籌募股本金外，爰商承省合作金庫撥認提倡股，先於二月十六日，以籌備處名義開始營業。

(二) 正式成立

自籌備處開始業務後，各區仍繼續勸募，股金逐漸收繳，以期早日完成，乃至六月止，計收起股金五千元，復承省合作金庫先後認撥提倡股四萬五千元，遂集成流動資金五萬元，於同年六月二十八日正式成立矣。

2. 現況

(一) 續募股本

本庫正式成立，迄今為時半載有餘，雖經數度赴鄉勸募，終因地瘠民貧，至本年三月底，僅增民股一千七百五十元之譜。

(二) 存款

抗戰軍興，金融奇緊。雲和經濟落後，在昔既無金融機關之設立，人民又無儲蓄之習慣，故吸收存款，殊為不易。茲將本庫成立以來，逐月存款情形列表於後：

雲和縣合作金庫存款概況表

月份	存入數	支出數	餘額
三年三月份	四九六.〇〇	三九.一二	一七.六
四月份	五九三.五	五五〇.七	三三.八二
五月份	三〇七.三三	二九六.二〇	一一.一三
六月份	一三九.七五	二四八.九〇	一四.九二
七月份	六〇.四〇	八四九.〇〇	一四六.三
八月份	一三四.四二	四三.五二	三三九.三
九月份	四六三.八五	三四九.五	三四三.三五
十月份	四九七.二七	三六九.四二	四三三.九
十一月份	四三二.二七	七九.三〇	一八四.三五
十二月份	六九四.〇八	五二.一五	三三六.六
合計	三九九.七	三四三.六	三三六.六

(三) 放款

1. 消費放款——合作社應社員之需要，向外需置日用品以供給之，乃由本庫貸放資金，以資應付。先後計放出二萬六千五百〇四元二角二分列表於后：

雲和縣合作金庫各鄉鎮合作社消費業務放款概況表

社名	放款數	尚未還數
和平鄉合作社	三六〇.〇〇	九六.五一
九源鄉合作社	四〇〇.〇〇	一五六.九二
赤石鎮合作社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梅灣合作社	六七〇.〇〇	五一六.〇〇

新梅鄉合作社 六六五、〇〇

本庫供給資金，而以實物轉貸與各合作社及各商號，計貸與

仙瀑鄉合作社 三七五、〇〇

已陸續收回。

石塘鎮合作社 二四八〇、〇〇

3. 信用放款

長順鄉合作社 一九〇〇、〇〇

合作社辦理信用放款，由合作社以下組織辦事處社員負

棧雲鄉合作社 二〇五四、〇〇

連帶無限責任。社員需要生產資金時，可向合作社申請，社

新民鄉合作社 一〇〇、〇〇

方接到借款聲請審核轉送本庫，作最後之決定。貸放時，則

篤禮鄉合作社 三六〇、〇〇

必由本庫派員赴鄉盤放。如是可以杜當事者之斃斷與假借等

獅山鄉合作社 九七五、〇〇

弊端之發生，且借款為求普遍計，每人最高不得超過十元。

新溪鄉合作社 二六〇、〇〇

故此項借款全憑信用，其安全性實超過各種借款之上。迄今

柘溪鄉合作社 八六〇、〇〇

計放出一萬二千八百七十一元五角，到期均能如數清償，茲

杉對鄉合作社 八二〇、〇〇

將逐月放出數額統計如後：

廉溪鄉合作社 一一〇四、二〇

雲和縣合作金庫逐月信用放款統計表

北溪鄉合作社 一九八八、〇〇

月 份 放 出 收 回 餘 額

宛雲鄉合作社 六二〇、〇〇

三 年 五 月 份 二 七 五 、 〇 〇

局村鎮合作社 三二〇〇、〇〇

六 月 份 一 九 〇 七 、 〇 〇

小 順 合 作 社 三 九 一 三 、 四 二 一 五 四 〇 〇 二 三 五 〇 〇

七 月 份 三 九 三 、 〇 〇

城區消費公所 三〇九九、六〇

八 月 份 一 九 八 三 、 〇 〇

合 計 二 六 五 四 、 二 二 一 三 九 七 、 四 五 一 三 〇 〇 七

九 月 份 三 五 〇 〇

2. 儲鹽放款

十 月 份 三 五 〇 〇

米鹽為生活必需品人人不可或缺。本省產鹽區域，多在沿海，有隨時被日寇威脅之可能。本縣交易公店為謀戰時生活必需品之保證，於去年六月間轉向溫州購儲大批食鹽，由合

計 三 七 一 、 五 〇

十一月份 三三三、四三
十二月份 三三三、四三
計 三七一、五〇

4. 倉庫放款

農產之價格，往往收獲時因貧農爭相出售而被商人壟斷，生產者不得已以賤價出賣，及至青黃不接時，則貧農又以食糧不敷，不得不向居奇者以高價買回。一轉手間，損失非輕。去年秋收之際，本庫為平衡市價並調劑食糧起見，特舉辦倉庫放款，由各單位合作社附設簡易倉庫，以收受農產物之儲押。每個社員之押額，以五十元為限。超出此數額者，則由本庫直接以封倉方法，實行儲押。計貸與合作社者為三千六百七十八元。個農戶二千另六十一元。茲列表於後：

各鄉鎮合作社倉庫放款概況表

社名	放款	出收	回未還數
金山鄉合作社	八三〇〇		八三〇〇
獅山鄉合作社	八一七〇	一三四〇	七八三〇
柘溪鄉合作社	五三〇〇	一〇〇〇	四三〇〇
新民鄉合作社	五〇六〇	六〇〇〇	四四六〇
棧雲鄉合作社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局村鎮合作社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新溪鄉合作社	二一〇〇		二一〇〇
新梅鄉合作社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梅灣合作社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廉溪鄉合作社	八五〇〇		八五〇〇
合計	三七八〇〇	一九四〇〇	二三八四〇〇

5. 運銷放款

桐油為雲和之特產，去年本縣調整處辦事處為謀增加桐農收益起見，令各合作社辦理加工、包裝、運銷業務。其所農資金，則由本庫供給。計貸出六千五百元。茲將各社貸款額列表於後：

各鄉鎮合作社運銷業務放款概況表

社名	放款	出收	回未還數
金鳳鄉合作社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九源鄉合作社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崇禮鄉合作社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梅灣合作社	七〇〇〇	一五〇〇	五五〇〇
新梅鄉合作社	八〇〇〇		八〇〇〇
仙瀑鄉合作社	三五〇〇		三五〇〇
石塘鎮合作社	一六五〇		一六五〇
長順鄉合作社	三五〇〇		三五〇〇
獅山鄉合作社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小原合作社	二〇〇〇	七〇〇	一三〇〇
宛雲鄉合作社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局村鎮合作社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
尚義鄉合作社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合計	六五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	六一八〇〇

6. 冬耕放款

去年擴大種植冬季作物之冬耕放款，由本縣縣政府統籌辦理，計貸出二千六百五十八元九角五分。

7. 交易公店放款

本縣交易公店尙未正式成立。業務僅舉辦日用必需品米鹽二項，計先後向本庫分批貸去資金一萬〇八百元，現正在次第收回中。

8. 特種放款

小工商業放款，雖非本庫主要業務，但以其能供給日用品以應人民之需要，亦屬生產成員，故酌於調劑。過去放出八千〇四十三元三角六分，佔本庫放款總額百分之九。

(四) 匯兌

匯兌原為清理兩地債權債務關係，以免搬運現金之行為，凡屬城市區域，莫不進出頻繁，雲和則不然。商業舊習慣款項往來，均交船伕攜帶。本庫經營匯兌業務迄今，計匯出二萬七千八百十八元五角五分，匯入一萬〇二百八十元〇五分。

(五) 代理收付

本庫自開始業務以來，委託本庫收付款項。

(六) 捐益

上年度本庫決算結果，獲純益八亩〇六元九角一分，茲附借貸對照表及損益計算表，以示本庫資產負債及損益實際狀況。

雲和縣合作金庫借貸對照表 廿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額	負	債	額
科	目	金	科	目	金

未發行股本	四七〇〇.〇〇	股本總額	一〇〇〇〇.〇〇
未收股本	四四一.〇〇	特種活期存款	一〇三六.三四
定期信用放款	一八五〇.三三	往來存款	三九〇.四四
活期信用放款	一七〇六.四三	暫時存款	二二八.三〇
倉庫放款	五五五.〇〇	匯出匯款	一七〇.五〇
特種放款	三〇〇.〇〇	應解匯款	一五五.五〇
往來存款透支	三三三.七〇	省縣庫往來	一九〇.六六
認省庫股本	二五〇.〇〇	前期損益	三三九.九〇
暫記欠款	一四五.九二	代收所得稅	三三〇.六六
開辦費	三〇三.〇〇	本期損益	一八六.五二
營業用房屋	四九三.三〇		
營業用器具	一六四.四四		
應收未收利息	九六.六二		
總分庫往來	五八〇.三二		
現金	八六六.四二		
未耗開支	五〇.〇〇		
合計	一〇,四九八.八一	合計	一〇,四九五.一一

雲和縣合作金庫損益計算表 廿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損	失	額	利	益	額
科	目	金	科	目	金
付出利息	一〇三.六六	收入利益	六三六.四四		
轉匯數	四.三三	手續費	三三.五〇		
攤提營業用器具	一八.七〇				

攤提開辦費

三·七

各項開支

一三六·三

純益

八六·三

合計

二六一·七

合

計

二六·七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計有桐油、茶油、柚油、木炭、木板、梨等總計約值三十餘萬元之譜。往年由溫州一帶水客收買，轉運出口者較多。本縣商人如朱村徐道生等家，亦為大量經營之一種。自二十七年起一部分特產如木炭桐油杉板，由合作社運銷部收集社員生產品，轉售各運銷處，生產者之純益亦見提高。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 本縣交易公店，自去年三月間創立籌備會，因募股未足，故不向省調整處請求撥助提倡股，即行開始營業。先後貸借合作金庫九千五百元。兩次儲備食鹽一千一百一十包，食米二十二萬餘斤。調劑市面，能使本邑谷價每元保持十六斤之常態。雖因白米變質，貯藏不慎受濕，損失若干，於調整糧價之目的，未為失敗。迄今十一月間，復向溫州運南北貨等八千餘元，分售城區各鄉號。復受合作社之委託，運銷桐油出口，共計九百九十餘担。總計各項業務盈餘二十七年終尚未結算，估計可九百餘元，現正在清算，或有改組為合作社縣聯合社之可能。

丙、物產調整情形

二十七年三月間，在赤石、局村、石塘

三處，有合作社區聯合運銷部承受個別委託辦理特產運銷，實收效果為桐油每担增高七角，木炭六分至一角二分，木板每捆增高九角。迄至十月間，植物油類由調整處縣辦事處計劃統制運銷，以通過合作機構為原則，並邀同油商參加交易公店油類運銷部為共同之輸出，計陸續運出桐油九百九十餘担。茶油因本年產量甚少，運出無幾。其結果雖不完全美滿，較去年除其本身因外匯管理提高外，生產者之受益，桐油每担約一元，茶油約為六角左右。

關於食鹽由調整處縣辦事處指令，交易公店大量存儲，先後共計一千一百一十包。一俟市面缺貨，即着令分配各鄉鎮合作社，照原價平售，故不致暴漲暴跌。平均使消費者每元增購一斤半食糧。除令由交易公店存儲一部份外，復訂定戰時調整食糧辦法，分派全體職員下鄉調查餘糧缺糧之戶，以作合理之分配。先以召開保民大會，檢舉儲戶，復推出盤查隊，防止出境，議定價格並施用糶谷證，使供求清晰。所有駐軍工廠難民機關職員眷屬，均指令合作社為之交易，因之去年十二月之恐慌，賴以鎮定。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 該會成立後就主要物品，加以審慎評定，比鄰縣均較為穩定。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本縣商會創立於民

國二十年，經念五年一度由黨政機關派員整理，組織布業、鹽業、酒業、屠宰業、國藥業五同業公會，並推舉代表召開大會，正式成立。計會員百十九人，經常費僅城區各商號月捐九元左右，此為商業不振之原因。而其它同業公會迄未正式成立，正有待於整理。

七、交通工程

甲、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陸路交通有麗龍公路橫貫縣境，東至麗水，西迄龍泉，水路有大溪，上游

起自慶元，蜿蜒經過縣屬之局村，折而流經小順石塘規溪灌入甌江。另有綠溪，適至城隅。大溪可航舩猛船，運輸貨物絡繹於途。淺溪則以竹筏代之。

乙、鄉村電話情形 有長途電話線，四面可通。麗水、龍泉、景寧公路電話綫，可通武溪、赤石、局村、小順、石塘、及規溪亭，均為借用性質。另有縣線可通崇頭。最近計劃鄉線，接通獅山師範小順區署，惜目前限於經濟，不能普遍設置也。

(58) 宣平縣建設工作報告

一、經濟基礎

甲、人口數目 依據二十七年本縣縣政概況統計，普通戶一

九六一六，公共戶一三五，寺廟戶八七，共計一玖三八

戶。男四四一四二，女三三六八二。共計七七八二四。

乙、壯丁數目 本縣二十七年調查全縣應徵送之甲級（二十至三十歲）壯丁二二九〇名，乙級（三十歲至四十歲）壯丁計一二五二名，合計三五四二名。

丙、土地面積 全縣計九二五方里。東西闊一六〇里，南北

長一四〇里。以縣治為中心至邊界之距離，計東為六十里，南為三十五里，西為三十里，北為六十里。

丁、耕地面積 計田七三六六畝，旱地一三六八。四八畝

戊、荒山面積 計五二一六畝，森林計三二七〇〇畝。

二、農業

甲、辦理擴種冬作物籽肥料貸款情形 去歲奉 令舉辦擴種

冬作，當即召集全縣各區長鎮長及各合作社社長中心農場等集議，訂定「擴充種植冬作物實施辦法」以資遵

守。全數計貸出國幣三千元，擴增面積約二七五畝。

乙、辦理墾殖情形 督導桃溪等附近各鄉鎮農民，墾荒種植玉蜀黍及油桐，計一七三五畝。

丙、防治病蟲害情形 本縣鄉農智識淺薄，且性喜守舊，對於作物之病蟲害，均委為天災。為解除此種迷信計，飭

由中心農場派員詳為講解，並在示範區內舉行麥種冷水溫湯浸種十二處，計一九二畝，掘燻稻根五八六畝，冬耕潑水七五三畝，燒燻粟白髮病穗一二四八畝，以為示範。

丁、畜牧情形 本縣雖無大規模之畜牧事業，然城鄉居民幾全以飼養家畜為副業。每年產量：豬約六〇〇〇頭，牛約五〇〇頭，鷄鴨約三五〇〇〇隻。至飼養方法，豬為厩飼，牛羊則厩放並重。大抵在春夏秋三季，牧草叢生時，採用放飼，以輕飼料之担負。冬季則厩飼。家禽則完全放飼。

關於家禽家畜之病疫，則以豬之爛腸瘟，牛之烏芝麻，羊之足痛病及鷄之鷄瘟為最普遍。

戊、推廣專業情形

1. 貸放優良麥種 上年，將前稻麥改良場育成九號純系小麥貸放農家試種。為便於管理指導起見，劃定縣城附近柳城、保華、陽和等三鄉鎮為貸種區域，訂有貸種簡約，以資遵守。茲將各鄉鎮領借九號小麥數量分列如後：

鄉鎮名稱	貸種數量	種植面積	備	考
柳城	八八〇斤	一一〇畝		
保華	四八〇斤	六〇畝		
陽和	四〇〇斤	五〇畝		
合計	一七六〇斤	二二〇畝		

2. 督導擴種冬作 上年雖貸出種子肥料借款，督促種植冬作，以增生產，然恐一般人民仍囿於習慣，陽奉陰違，故派員分赴各鄉區督導宣傳。

3. 設立民衆夜校與技工訓練班 本縣農民大視習識低落，對於改良事業不知遵行。為求將來農業推廣順利計，故於祝村設立農民夜校一所，招收附近農民，利用晚間，授課兩小時。教以應用文書，講授農業普通常識，以實用為主。計收學生五十七名。又謀農業技能之普遍與幹部人材之健全，辦理技工訓練班。

4. 推行麥類條播法 本縣鄉農對於麥類播種，類皆點播，收量不多，殊有改良之必要。爰派員在柳城鎮，尚義鄉等附近城區交通便利地方，指導農民實行條播，以資提倡。

5. 指導農民製造堆肥 本縣農民對於肥料，多用尿糞、豆餅、石膏粉等，鮮用堆肥，爰經農場示以利用垃圾、糞、草灰製作堆肥之方法，而增肥料之來源，至化學肥料，用之者尙鮮。

己、興建或整理農田水利情形 本縣處萬山之中，溪溝縱橫，洩水賴以暢達。沿溪山農，引水過田，以為灌溉。水勢類多湍急，利在速洩，以防山洪。縣境無開壩設備，溝渠交汶以順其勢。高地以旱澇為虞，離溪較遠之區，堰蕩溝渠，均由鄉農自動開掘，以備不時之需。揆諸本縣水利情形，旱洪均宜兼顧。去冬曾督促全縣各鄉鎮，

利用農隙，集體掘築塹溝渠；務使上有所蓄，下有所洩，以利農田。

庚、食糧及其他大宗農林產品上年度之產量

名稱	產量	名稱	產量
米	30000担	茶葉	1800担
玉蜀黍	1500担	蕎麥	900担
麥	7500担	茶油	1800担
甘藷	5500担	桐油	3500担
蓮子	600担	菸草	600担
桐油	1800担	豆類	1300担
辛、各級農會情形	農會數及會員數：本縣縣農會一所，鄉農會十一所，會員九三四人。	香菰	350担
壬、改進本縣農業辦法		木材	10000方

1. 繁殖良種 鄉農所用種子，多靡雜不齊。諸如早熟稻與晚稻之攙和，有芒麥與無芒麥之混合，皆足為收成減少之原因。故擬將本省農業改進所已有成之優良稻麥種子，大量繁殖，並厲行換種工作，此雖非一蹴可幾，設能推行得法數年以後，不難完成優良種子之目的。

2. 提倡種植陸稻 本縣農田水利，悉賴灘溪山水之供給，缺乏大量池塘河泊水源，以為旱潦之調劑。更有若干高原田地，稍遇旱歲，即感歉收。若能將此高原田地改種陸稻，當可增益不少，業經飭由農場宣傳提倡。

3. 提倡種植雜糧 本縣雖為稻麥產區，豐年尚能自給，稍遇歉收，非從縣外糴入不可。故迭經提倡種植雜糧，以增生產。

4. 調查荒山荒地 本縣山多田少，耕地僅占七萬餘畝。至各鄉荒地，人民雖知利用種植林木，與墾種其他農作，然仍有不少部份未盡利用，殊有詳加調查與分別設計利用之必要。其合於興墾者，當設法墾殖；宜於植林者，應分年造林。上年迭奉 省令調查督墾并率頒辦法轉飭各區長鄉鎮保甲長查報在案，究以人力財力關係，未能遵期辦竣。此後擬利用各鄉合作社之連繫與保甲制之推行，分別查報厲行督殖辦法，以求野無曠土，地盡其利。

5. 墾荒種植油茶油桐 油茶油桐為本縣特產之一，氣候土質均所適合，應儘量利用原有土產，與荒山荒地廣施種植。本年春間，經飭由中心農場無代價發給桐子三千斤，分植陽和、錦鼓、保華、白水、河西等鄉鎮，並由該場指導墾植。明年擬大量擴種，以增產量，而裕農村。

6. 提倡特用樹種 本縣林木，多為馬尾松與赤松之屬，僅供燃薪之用，嗣後應提倡特用樹種。如種植可供作鐵道枕木與製造火柴桿及有國防用之樹種，以增效益。

7. 改良畜種 農家所飼之家禽家畜，類皆混雜，品質不良。宜設法繁殖卵用肉種之優良家禽與豬種，分發農民飼養，以爲提倡；一面更指導建築合理化之豬舍雞舍。

8. 防治獸疫 畜牧之繁殖，足以充裕農家經濟。欲求減少獸疫之損失，宜於中心農場增設獸醫人才，切實注意畜舍之改良，與注射血清之防治。

9. 防除稻田螟害與麥類之黑穗病 本縣稻麥以此兩種病害爲較著，亟宜設法提倡合式秧田與溫湯浸種及炭酸銅拌種等方法。

三、工業

甲、本縣重要手工業情形 本縣交通阻梗，山嶺重疊，人民文化水準異常低落。農村仍留滯于原始經濟時代。民間手工業，亦甚幼稚。凡各縣之已普遍俱有者，本縣往往均付缺如，茲就調查所得共三項；1. 鑄鐵，2. 造紙，3. 採松香。1. 2. 兩項均爲極少數人經營之事業，3. 項從事者較多。茲將概要情形，臚陳如下：1. 鐵係在柘坑，少妃二處出產。該地農民精研鑄鐵技能者，常就山脚溪澗用比重法自水中淘取鐵沙僱匠就特製之爐熔沙爲生鐵，或加工煉成熟鐵，際茲抗戰時期，需用繁殷，應予注意研究如何大量生產，急宜設法研討改進。2. 本縣大瀛有土法製紙槽二，紙匠將嫩竹和石灰使之發酵後，取出搗

亂，製成紙漿，摻以水及薑黃粉，再以竹簾應用手技，製成黃色薄紙，曬乾即得黃色紙，3. 本縣各山坡松樹頗多，農民每於春秋季就松幹下部割取樹脂，以特製鐵抓深入樹身，括取樹脂，涓滴流入特製膠合樹身之器內，日久漸凝塊狀。老松產者紅色，嫩松產者黃色。價高時，採者較多。

乙、上述手工業產品每年生產估計 1. 用鐵爐二具，日夜熔鑄鐵沙。每具每日夜產生鐵三百餘斤。以獲利微薄，時作時輟，年僅產生鐵五萬斤。2. 紙槽二具，年僅產黃標紙一百担（每担一百斤）。3. 松香每年約產三百担（每担一百市斤）。

丙、手工業生產品運銷情形 1. 鐵以運至湯溪金華及本城銷售者爲多，本縣鄉村銷售甚少。每担計七十八斤，在產地市價爲五元，熟鐵六元五角，鐵沙每百斤價五角。2. 黃標紙每担時值六元，俱運至金華湯溪銷售。3. 松香每担六元，俱運銷麗水温州等處。

其他如續麻製草履等之副業，均爲自給自足而作，絕爲運銷可言。

四、合作

甲、合作行政 本府奉令於上年七月一日設立合作事業室，經由戰時物產調整處遴介主任一人，指導員二，助理員四，來府組織合作專業室，分別辦理合作社登記，計劃

，宣傳，指導等事宜。其薪金概由省處撥補；事業費則由本府月撥六十元，以為推進事業之用。

乙、合作社社員人數及其資本額 本縣共有鄉鎮單位合作社十九所，村單位合作社十八所。社員人數為一三九五五，股數為四〇六六七。每股二角，合計股金七九八四元八角。已繳金額為四三三一七元七角。經營資本，除股金外，有借入款二八四四元。縣聯合社社員二十七，股數為六〇七（內官股二五）。每股五元，股金總額三〇三五元。已繳金額三三九二元五角（官股繳足）。經營資本，除股金外，有借入款一千元。各級合作社，俱感資本短絀，不敷週轉。

丙、各級合作社生產業務情形 各級合作社，均因成立未久，資金不多，現正開始舉辦各項初步必須完成之工作。共同生產業務正在籌備進行中，故無若何成績可言。

丁、各級合作社運銷業務情形 縣聯合社成立未及三月，因經理得人，將來社務頗有發展希望。於本年二三兩月中，經陸續接受北區三保鄉等三所合作社，委託運輸大豆一百三十餘担，山蘇皮一千三百餘斤至麗水銷售，計售得洋一千九百五十二元，獲利尚多。南區各合作社經收買社員農產，直接運銷麗水者，計共有聯成鄉合作社等桐油五十三担，大豆五十八担，共售價二千〇十二元餘。截至目前止，每月均有相當盈餘。

戊、各級合作社信用業務情形 縣聯合社因經濟支絀，尙未

設立信用部。開始信用業務之合作社，共計七所。計辦代押放款共七三〇元，信用放款五八九元。存款則有普通儲蓄，救國儲蓄及農產儲蓄等，合計二十九元。

己、各級合作社消費業務情形 本縣消費合作業務較為發達。聯縣聯合社之批發部，每月約有三千元左右之交易額。其重要批發品為食鹽與火油二種。至各鄉鎮村合作社，已開始消費業務者，計二十一社。供給日用品及農用品於社員，藉以減除中間商人之剝削。各社銷貨，每月約共三千一百九十元。將來擬逐漸擴充，舉凡全部社員需用之鹽火油糧食日用必需品，悉數由社供給，聯合社則任各社總批發之機能，以求增益社員利益，加強組織機構。

庚、訓練工作情形 本年一月一日奉令飭由各合作社選派優秀社員每鄉鎮社一名，共十九名，赴松陽縣省合作幹部訓練班松遂宜辦事處受訓，迄至二月四日結業返縣。本府即派至原報送各合作社服務，並委為合作輔導員，以便輔導各社社務進行。至於平日訓練各社職員辦理社務業務情形，及記載簿記方法等，均由本府各合作指導人員，隨時隨地指示擊劃，並派員列席各社社務會及社員大會，向社員講述合作要義，分發合作印刷品，充實社員合作知識，設法引起信仰，養成自動互助精神。

辛、合作網之建立與運用情形 本縣合作網於上年十月底完成，由鄉鎮單位合作社三十七社織成之，並由縣聯合社

統率進行。凡有關調查全縣農村經濟狀況，搜集全縣特產，統計全縣消費生產等工作，均可運用合作網以完成之。

壬、推行合作之困難及解決辦法 本縣合作事業推行未久，根底淺薄，農民保守成性，認識合作未清，信仰未堅，益以境內交通阻隔，民智閉塞，合作行政組織又未臻健全，合作金融機關資力亦欠充實，地方下級幹部且乏人領導，以少數之人力財力推動全民合作，困難自在意中。工作既如此艱巨，尤非短時間所能解決。茲就管見所及，將現有困難，擬具解決辦法之原則如左：

A 縣政府建設科，合作金庫，中心農場，必須有密切之聯繫，以統一之陣容與意志，為縣合作事業之推行。
B 在最短時期內，完成合作金庫，股本至少籌足五萬元。
C 請求加派合作指導人員至少四人，一面由縣增籌合作事業經費。

D 完成各社社員家庭經濟狀況及生活概況之精確調查。
E 訓練及培養鄉村合作幹部人材，發行縣定期合作刊物。

F 就農民迫切需要方面，加以協助；研究盡力推行各種正面及引人入勝之宣傳方法。

G 劃分全縣為十區，指定據點合作社十處，分別派員負責指導。社務方面，常川駐員輔導。所有指導及輔導幹部人員以採取地方化為原則。

H 採用活動方式，引起合作社所在之智識人才及鄉村之政治幹部人員之好感，藉為社外活動方面之助；以感化式，逐漸使一鄉一村之不接近合作者，變為合作之友。

I 改進特產運銷之技能，嚴密業務之方法。全部社員消費之必需品均以由社內供給為原則。

J 縣合作促進分會提早成立，指導民衆合作運動，輔助政府推動合作及會務之各項活動。

癸、推廣與改進各級合作社辦法 本縣民衆已有百分之七十加入合作社，現擬就原有社務謀其推廣，並注意質的改善，務使社與社員發生密切連繫，社務日趨發達，然後設法勸導其他民衆，即速參加組織，以開展社務。各級合作社業務方法，在縣聯社務急須擴充信用及運銷二部；鄉鎮村合作社，則以運銷農產為中心工作，生產信用消費為輔，庶社員生產品得以直接運銷外，而直接購入日用品以供給社員之消費。如是循序推進，再以信用合作輔助各部機構之健全發展，以合作方式完成物產調整之使命。

五、農業金融

甲、合作金庫籌備處業務情形

A 籌備經過

本縣為適應長期抗戰，維持後方金融起見，依照省

須合作金庫進行辦法，於本年三月二十日由縣政府組織籌備委員會，聘請士紳及各機關團體代表為委員，並假縣府會議室舉行第一次會議，決議基金一項，由縣先行籌集一萬元，除將前農民放款處原有基金一千元移充外，其餘九千元，由各鄉鎮長分別就地募集。至三月十五日，建設廳以本縣地瘠民貧，情形特殊，經核發提倡股二萬五千元，以資激勵嗣後復召開第二次籌備會議，經決議增募股款二萬五千元，除前次派募一萬元外，增加之數，續向股戶勸募，以期本縣合作金庫早日成立。至四月九日，建設廳令縣將應募股本一萬元，限於五月十五口以前如數收齊，即經分別代電各鄉鎮長，限期催繳。及至六月間，建設廳令以本縣籌備已久，未據呈報如限成立，照案撤回提倡股，並飭自籌股本二萬五千元時，再行撥發。至本金庫之所以遲遲未能成立之原因，約有下列數點：

1. 本處自籌備以來，原擬四月間開始業務，間因經常預算未奉指令核准，因之無從進行。

2. 擬請將本縣已收未解救國公債，提撥二萬五千元，改充金庫股本，嗣因此項公債，須專案報解，未蒙核准。

迨至七月五日，本縣合作事業室成立，合作事業賴以展開，因而以扶植合作事業為宗旨之合作金庫，亦急待成立。建設廳爰委派翁義為籌備副主任，積極進行籌

備事宜，并分派人員下鄉宣傳，一方督促各鄉鎮長勸募，同時復領到省方提倡股萬元，始於七月十六日，先以籌備處名義開始營業。此本金庫籌備經過之大概也。

B 組織概況

1. 本處設正副主任各一，正主任由縣長兼任之。副主任由省縣雙方同意，遴選相當人員，呈請建廳核委。

2. 本處為辦事便利起見，現分設總務，業務，會計三股，各股設股長一人。其餘辦事員及助理員，臨時酌量任用之。

C 籌募股金概況

宣平地處偏僻，崇山峻嶺，交通不便，特產運銷困難，農村金融因形枯竭。本金庫籌募股金，亦遭遇意外困難，是以經數月來之勸募，未能達到預定金額。至二十七年十二月底止，實收股金計六千六百十九元，預計十月底可募足一萬元。

D 業務狀況

1. 自抗戰興起，浙西重要都市相繼淪陷；浙沿海城市，亦莫不時受敵人威脅。因之，以營利為目的之商業銀行，保持資金運用之安全，隨行緊縮，農村金融間接蒙其影響，資金枯竭，百業凋敝，生產不振。本處為適應戰時之需要，維持後方金融，鞏固抗戰力量起見，調整地方金融，獎勵生產，及改善農村經濟事業，儘量予以資金之援助，使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

其流。茲將廿七年推廣業務狀況敘述如下：

2. 業務進行狀況

(1) 存款 茲以時局不靖，吸收存款較為困難。本金庫開業以來，僅有五月，收受各種存款額數如下：

A 特種活期存款 總收432878 總付291958

餘額140453

B 暫時存款 總收6246 總付1609 餘額5640

(2) 放款 合作金庫旨在扶助生產事業，活潑社會金融，當此非常時期，農業生產之促進，工商業資金之週轉，均須賴於合作金庫之扶植。茲本金庫成立伊始，各種放款數額如下：

A 定期信用放款 總放出1036532 總收回363082

放款餘額673500

B 定期抵押放款 放出26000 餘額20000

C 活期信用放款 放出221573 收回221873 餘額平

(3) 匯兌 本金庫匯兌業務，在省庫統籌辦法之下積極進行，十二月底止，所有匯出與應解款額如下：

： 匯出款142604 應解款1207900

(4) 資金 本庫經營業務資金，固定資金，除由省合作金庫認撥提倡股一萬元外，向本縣各級合作社交易公店及地方熱心人士勸認，業已實收6819

E 規定業務項目

舉辦業務

一、存款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特種存款 往來存款

二、放款

定期信用放款 定期抵押放款

活期信用放款 活期抵押放款

特種放款

三、匯兌及代理收付

四、倉庫收款

F 業務對象

一、本縣合作社及各級聯合社

二、交易公店及特約商店

三、各級農業倉庫

四、與本庫訂立特殊契約者

G 經營方針

一、設法吸收地方遊資，統籌計劃，投資農村生產事業。

二、設法吸收地方機關暫存款，作為業務流動資金。

三、獎勵特產運銷本縣特產以桐油，木材，蓮子，伏筭等為大宗，在平時多運銷溫州出口，茲受

戰事影響，交通阻梗，復因農民運銷資金短絀，致農產品滯銷，本庫負調整戰時物產之責，對農產品之運銷，擬予以資金之援助。

四、獎勵鹽米儲備保證戰時必需品——本縣食鹽本無出產，至食糧雖有出產，然苦感不足，在平時多仰給於外來，以資調節。現受戰事影響，對外交通不免發生阻礙，米鹽供需恐難能求調和，故本庫為求戰時生活必需品供給之保證，對購置鹽米之資，擬量力予以通融。

五、推進農業倉庫——設立農倉可以調節農產品之供需，並可穩定農產品之價格，剷除奸商壟斷屯積，對於農村金融有莫大裨益，本庫此後當積極加以扶植與推行。

六、扶助合作事業——本省既確定合作制度推行農村，復興農村，本庫為本縣最高農村金融機關，自應用金融力量，扶助合作事業，獎勵民衆組織，充實抗戰力量。

乙、收回合作金庫提倡股辦法

一、分期收回，每年收回百分之十，以十年內如數收回。

二、合作社每年增加股本及盈餘，以抵補金庫股金。

三、合作本身，每年純盈，抵補股金。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丙、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及其解決辦法

一、合作金庫籌募民股之困難，按諸本縣情形不勝縷述，茲舉其笨笨大者數端如下：

1. 合作制度乃屬初創，基礎不鞏固，人民不易信仰。

2. 人民智識程度過低，勸募股金均誤為募捐。

3. 農村破產，生產不振，日常生活不能維持無力認股。

4. 土地瘠瘠，田畝耕種不敷分配，民間收益不多，無力投資認股。

5. 籌碼短絀，遊資缺乏。

二、解決其困難辦法

1. 訂定認股獎勵辦法，使有錢者看出錢為原則。

2. 利用政府力量募股金。

3. 提高農民教育程度，認識合作金庫之作用。

4. 提高農民銀行合作金庫農村貸款之辦法。

5. 廢除申請手續，以申請至核准，往往時間過長，鄉民徒勞往返，至礙合作前途，擬請廢除申請手續，改為面談。

6. 廢除保人，信用合作社應予信用放款為原則。

7. 信用貸放款項，預約收買農民之生產品為原則。

四、放款應由合作金庫派員監放。

五、社員借款，應先由合作社製造借款細數表。每人借款數額及簽名蓋章或指紋花押，送由合作

金庫備查。

六、由縣政府及合作金庫會同調查各社員，每年需要肥料種籽等必需品若干，購辦貸放各社轉放

六、物產調整及商業方面

甲、本縣特產運銷情形

本縣特產以桐油茶葉、蓮子、筭

葉為大宗，香菰、松香、鉄、紙次之，農村經濟賴以調劑，茲將本縣特產運銷情形列表如後：

特名 產宣平城內每年估計運銷地點運輸 商人 收集特產方法備

桐油 每担 三八元 每担一百市斤 運銷麗水每担 油桐農自己榨油或由小販零星收買桐核 榨油運至城內售於油商或至麗水出售

茶葉 全 一二元 一五〇〇 每担八角 由茶農自己或小販收買售于城內商店 上為上年茶價

蓮子 全 四〇元 四五〇 每担五角 由蓮農自己或小販收買售于城內商店 本城商店已缺貨上為產時價格

香菰 全 一八〇元 全 五 出售 菰農肩挑本城

木 材 二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〇方 循水路南區運至麗水溫州北區運至金華建德出售 木商包山伐運

筭 頁 每担 二八元 六〇〇〇 筭運麗水每担 農民採集直接運城集於商店

松香 全 六元 三〇〇 全 由製松香人自己運銷

黃標紙 全 六元 一〇〇 全 肩挑金華銷售

全 六元 一〇〇 全

全 六元 一〇〇 全

熟鐵 每斤 四五〇〇〇斤 肩挑金華湯溪
生鐵 每斤 四五〇〇〇斤 出售
熟鐵 每斤 四五〇〇〇斤 出售

乙、交易公店業務情形——本縣交易公店，係於上年三月廿六日成立，營業集股二千五百元，實收一千〇四十元，省撥提倡股二千五百元，經營食鹽煤油等供給業務，每月平均營業額二千元左右，迨本年縣聯合社成立後，該交易公店依法於本年一月十九日解散。

丙、物產調整情形——本縣奉令設立物產調整處宜平縣辦處，繼而成立交易公店；一面完成組織合作網，調整本縣特產之產銷，與日用品之輸入，與儲備油鹽米等必需品，以備長期抗戰。茲將半年來之工作略述如下：——儲備日常必需品如米鹽油等。按米本縣素可自給自足，本年自浙西淪陷以後，食糧缺少米市勢必高漲，本府為本府為未雨綢繆防患未然計，曾令由各合作社實行儲備糧食，鎮定後方民心復以鹽油二項，來自温州，故飭由交易公店儲備大量油鹽，以備萬一之需，一方轉售各合作社，以供人民日常之需要。2. 運銷本縣之特產如桐油茶葉蓮子杉板藤皮等等，由調整辦事處，分別設法介紹運銷。關於桐油一項，飭由交易公店與人民聯合運銷，轉售於桐油運銷處。

丁、物價評定委員會成立後物價變動情形——查本縣物價評定委員會自上年十月七日成立以來，邀集各界士紳，在

每二星期評定物價一項。當初評定時，確收相當之效果，入後時局轉變，隨外地貨物漲跌之影響，物價變動甚烈。如米價值此青黃不按之際，日益高漲。洋油粗布等類物品，或以交通之關係，漲跌靡定，頗難收穩定貨價之效。

戊、商會同業公會及其他商人團體情形 現有縣商會，中藥業，鹽業，南貨業，酒業，肉業，布業等同業公會。

七、交通工程

本縣水陸交通情形及運輸工具狀況

1. 水道 本縣處萬山之中，山谷崎嶇，船隻不能航行，溪窄水淺，僅容竹筏可以往來。從南門通濟橋與北門慈溪沿起，直達三港馬村，及抵麗水始能往來於甌江。
2. 陸路 東南界麗水，南通松陽，西達遂昌湯溪，北至金華武義所有貨物運輸，惟藉人力負荷，僅麗水可用竹筏載運。
3. 公路之建築 本縣水道除竹筏載運貨物外，有時以涸不通，而陸路以宣武公路為構通金武永路，啣接浙贛鐵道之幹線，故於去年呈請 建設廳轉飭公路管理局

，派員測量設計進行，四月三日測量完竣，訂立征工設施辦法。五月十一日征工興建。宣平段內計長二十二公里九百公尺，武義段內二十三公里一百公尺，計征用民夫一五三一四工，各縣各機關員役軍警及學校教職員一律參加服役三天，以爲民倡。至六月五日宣平境內土方工程如期完成，惟其間有數處，因石巖突出，非炸山鑿石不克施工。本縣以工程浩大，無法進行，正請建設廳派員設計辦理。關於路面工程，本定上年十月二十日開工進行，旋奉廳令暫停。公路管理局宣武路監工處，亦同時奉令裁撤。

八、工役

征工之目的 甲、上年奉第九區專員公署轉奉第三戰區浙江省境內國防工事委員會令飭趕築國防工作，即經指定俞源曳嶺兩處，所有征用工料辦法，悉遵奉頒辦法實施。被征壯丁每人每日發給伙食費國幣一角，自七月廿五日開始，迄八月八日全部竣工。乙、本縣奉省政府令完成防空設備，以求減免敵機損害，遵即成立防空監視哨，另於城區孔廟後陳姓曠地建築防空壕一所，即就附郭之柳城尙義宣和明山四鄉鎮征工征料，構築竣事。

六、附錄

(一)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規程

第一條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為求明瞭各縣建設實況，宣示本省建設方針，並籌劃發展地方建設事業起見，舉行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

第五條 本會會議期間定為五日，遇必要時，得由主席宣告變更之。

第六條 本會討論之範圍如左：

第二條 本會會員如左：

一、建設廳廳長；

二、建設廳。高級職員經廳長指派者；

三、建設廳各附屬機關主管長官及由該機關指派出席之職員；

第七條 前條案件，須於開會前五日送達建設廳，彙編議事日程。

四、各縣建設科科长，中心農場場長，合作金庫經理；及主管建設事業之技士；

第八條 本會得就提案之性質，分組舉行審查會，由主席就出席會員分別指派，並各指定一人為召集人。

第三條 本會以建設廳廳長為主席，如因事缺席時，得由主席就全員中指定代理之。

第九條 本會議事細則另定之。

第四條 本會設秘書處，其組織大綱另定之。

第十條 本規程自浙江省政府建設廳頒布施行。

(二)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秘書處組織大綱

一、本處設秘書二人，由廳長指定，承廳長之命，掌理本討論會一切事務。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二、本處設左列二組：

甲、文書組

兼承秘書掌理撰擬文稿，收發文件，整理議案，編製議事日程，及會議記錄等事項

三、本處各組各設組長一人，幹事書記若干人，由廳長指派本廳職員兼任之。

四、本處辦公時間另訂之。

五、本處於討論會完畢後撤銷之。

乙、事務組

兼承秘書掌理佈置會場，採購物品，會員膳宿，會計出納，招待來賓及其他雜務。

六、本大綱經廳長核定施行。

(三)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細則

一、本會會議時間，每日上午七時至十時下午三時至五時半
遇必要時，得由主席宣告變更之。

二、本會議會員席次，依報到之先後排定之。

三、本會議議事日程由秘書處擬呈主席核定之。

四、議事日程如需變更時，由主席決定，或由出席人員動議，十人以上之附議，經大會議決變更之。

五、本會會議期間，如有臨時提案，須經出席人員五人以上
連署方得提出。

六、本會提案，須先經主席交由審查會分組審查後，再提出
大會討論。

七、發言者須起立報告席次號數，如同時有二人以上起立應
由主席指定先後，依次發言。

八、主席宣讀提案標題後，提案者得補充說明其理由，出席
者對於提案有疑義時，得請提案者說明之。

九、提案說明者每人發言不得過十分鐘，討論者每人每次不
得過五分鐘，並不得越出議題之外。

十、每一提案每人發言不得過二次，但質疑應答或喚起注意
，如經主席之許可，不在此限。

十一、出席人員在會議時內，非向主席聲敘理由正式請假，不
得缺席，在會議時，非得主席之許可，不得離席或退席

。十二、各種議案以出席者過半數表決之，可否同數時，取決於
主席。

十三、凡議案經表決後，如出席人員提出異議，有五人以上附
議時，得舉行反表決。

十四、本會議決事項由建設廳分別採擇施行。

十五、本細則呈由 廳長核定後施行。

(四)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分組審查人員名單

第一組 農業 (廿七人)

召集人 葉奇峯 紀錄 朱中倫

饒用泌 陳孟扶 莫定森 郭頌銘 蔡炳賢 沈光熙
汪 琇 鄭普一 銀丕振 邊高元 周葵邱 楊士彬
戴大錦 楊致福 周開慧 詹謙 楊連生 張灝
馮義奎 趙以詔 方城衛 程宜陳 張象震
孫樹鼎 陳康 俞積楚

第四組 農業金融 (二十一人)

召集人 徐淵若 紀錄 石礎

黃明 陸思安 壽志尙 周劍佩 董起文 楊學權
吳嗣舜 莊士傑 謝繼森 孫育萬 丁錫棠 戴寶椿
徐頌椒 王渭榮 楊蕃 俞雷韻 沈秉鉞 潘起榆 沈公哲 孫蕙

第二組 工業 (十二人)

召集人 趙曾珏 紀錄 汪海粟

李昌文 戴紹曾 何慶雲 陳慶堂 朱尊民 陸鵬飛
陶祖耀 傅金信 周中本 湯紱 陳書

第五組 交通水利 (十二人)

召集人 楊建 紀錄 凌霄

康兆民 陳敏之 趙震有 許廣臣 陶雪善 王乾亨
鄭顯庭 陳人 楊昌華 黃報潤 劉祖蔭

第三組 合作事業 (十四人)

召集人 陳仲明 紀錄 沈泮臣

汪鴻鼎 張包增元 袁東 范蓬枚 孔憲鍾 趙增榮
陳秩 錢邦毓 徐肇和 何元順 朱和 蔡養吾 李章

第六組 縣經濟建設機構及其他 (二十四人)

召集人 許延俊 紀錄 陳虞孫

陶孝欽 李鴻漢 陳仁卿 徐光斗 陸樹桐 李志仁
陸遐 趙誠齋 金作霖 沈葆華 徐箴 呂錫周
施伯泉 鄭崇炎 姚方仁 鮑福榮 鄭求真 求良儒
張相士 汪俠 蕭家點 王學權 衛書城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 各項統計

甲、報到縣數——四十四縣

呈准免派代表縣數——十四縣

未派代表縣數——三縣

乙、本廳各處室科指派會員——三十二人

附屬機關出席會員——二十四人

各縣出席會員——七十七人

丙、附屬機關及各縣出席會員職別統計

(1) 各縣建設科長——二〇人

(2) 縣政府技士——一八人

(3) 縣合作金庫職員——二二人

(4) 合作指導員——六人

(5) 交通機關職員——六人

(6) 農業機關職員——一六人

(7) 工業機關職員——五人

(8) 區長——五人

(9) 其他——八人

丁、提案統計

組別提案數 交付審大會 議決案數

農業 四三 四三 二五 十五 三

工業 十四 十四 七 七 無

合作事業 二二 二二 七 十四 一

農業金融 三五 三五 二六 二 七

交通水利 二四 二四 十七 五 二

經濟建設機構及其他 二七 二六 十七 五 五

總計 一六五 一六四 九九 四八 一八

附註 經濟建設機構及其他欄內因有一案為臨時提出故未付審查

戊、每日簽到會員人數

日期 簽到總數 本廳出席人數

十五日 上午 一一七 三二

十五日 下午 一一一 一九

十六日 上午 一一一 二二

十六日 下午 一〇八 三一

十七日 上午 一一一 二二

十七日 下午 一〇六 三一

十八日 上午 九〇 一八

十八日 下午 七二 〇

十九日 上午 八四 〇

十九日 下午 七四 〇

二十日赴碧湖松陽參觀會員七六八
已、收發印刷品

1. 提案

一六五件

2.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五九縣

3. 本廳及各附屬機關報告計劃

一六種

4. 各種紀錄及其他

二〇種

(六) 各縣建設工作人員座談會

——四月十八日下午八時於建設廳會議室——

出席者：各縣建設科科長建設廳及各附屬機關重要職員共五十四人

主席：伍廳長 記 錄：石 礎

在全體大會上，出席人數較多，各縣有許多具體的問題，無法提出討論，因在大會開會第三晚，伍廳長特召集座談會，每縣推一人出席代表，本廳及各附屬機關重要負責人員亦皆出席，以便隨時答覆各種問題。劉秘書平江首提出注意之點，謂「今日為實際問題座談會，不尚理論，請將具體的問題提出」，廳長並謂：「如問題相同則不必重提」於是依簽到先後為次序發言，茲為便於明瞭各個問題起見，擇要歸納為九類，加以紀述如下：

(紀錄未經出席人員校閱，如有錯誤當由記者負責)。

一、一般問題

陳邦濟(義烏)：各種調查工作先後表現得很重覆，以後希望許主任：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合併一次舉行。

關於調查統計工作，以後由技術室負責，這一點將來可以做到。

原則上我們自可儘量做到使各縣便利，不過，有些調查工作，是奉中央的命令辦理的，各縣也應注意到此。

陳康(仙居)：希望建設廳對辦不到的表冊，不要發。

有些表冊，是奉中央命令辦理，雖有困難只得照辦。

陶季欽(金華)：我們建設科舉辦敵貨檢查，深感到對敵貨鑒別很困難，望廳裏設法。

廳裏儘可能去做，省政府另有敵貨檢查委

六一五

員會負責。

金作鏞(蘭谿)：最好請建設廳派專人在入口處檢查敵貨。

莫所長：

陳邦濟(義烏)：建設人員對公事不熟，以後希望建設廳的公事要簡單一點。

一斤，但是不能製造。現在全省有食糧管理委員會，雲和每年究竟缺多少米。去年擴種冬作，麥子一定很多，可以提倡麥食。

周麥邱(衢縣)：建設廳各附屬機關的公事最好由廳裏轉

何祕書：

劉祕書：請你們依公事手續辦理。

廳長：

陳人(瑞安)：我希望兩點：一、培養各縣構築國防工事人員。二、大會出版紀念冊。

楊科長：第一點本廳無權辦理。

過去各縣間食糧不流通，這是必須糾正的。照道理雲和有七萬人口，有七萬畝地，應該有飯吃，現在問題是大家不講水利所以生產不多，又如雲和的豬必須關起來，因為豬可到處去的不但肥料上有損失，而且也不衛生，這個問題並不小，希注意。

劉祕書：大會預備印會議錄。

金作鏞(蘭谿)：我們希望確立建設人才的文官制度，並且希

戴科長：

望把建設工作從處屬推行到各地去。

雲和的筍可以製罐頭。建德的茶葉沒有銷路，請管理處快點去收買。

廳長：

我過去是着重於機構的安排與人事問題。

莫所長：

我們以前的工作在浙西，去年才到浙東來，現在並不是別地方不管了，而是先在這裏打

廳長：

一點基礎。

劉祕書：

莫所長：

你可以先到永康管理處去同他們商量商量。貿易委員會有一五〇萬元來收買茶葉。龍泉茶葉很好，但是產量不多，可否大量推廣。

錢邦毓(慶元)：慶元的流民，急需設法救濟。

葉科長：

關於流民問題，預備另外作一次比較詳細的談話。

莫所長：

陸

范達枚：

退(甯海)：希望建立建設人員通訊網。

一一、農業

莫所長：

陳秩(雲和)：雲和缺米，不容易買到，竹筍很多，一分錢

有沒有辦法運出？

苞蘿山薯可以製酒精。

去年墾荒結果，農產品價格低落，苞蘿山薯

范達枚：

龍泉墾荒工作，去年進行得很積極，但是民許主任：財兩廳要我們繪圖丈量，這一來對於工作很有影響。

楊科長：

土地清丈歸民政廳主管。

劉祕書：

當時因為大家對墾荒情形不明白，民政廳令同建設廳預布了墾荒條例，繪圖是爲了發給證件，這完全是爲了保障墾荒者。

葉科長：

圖是必須繪的，不過戰時可以變通，龍泉可以以把這件事分呈民建兩廳。

黃報潤(松陽)：

冬作麥子請省政府收買。

許主任：

請將生產成本計算一下，超過成本的自由出賣，成本以下的可以收買。

周中本(嶧縣)：

去年本縣蟲災，沒有派員來查勘。

葉科長：

虫災應由民政廳派員查明。

三、工業

沈葆華(黃岩)：

黃岩每年出蓆子一〇〇萬條，草帽一五〇萬頂，政府很想提倡，但是資金和銷路都成問題。

汪組長：

現在我們成立合作批發部，可以來辦理這件事，資金可由合作金庫負責。

沈葆華：

銷路方面最好請廳代爲調查，使生產者得點便宜。

沈葆華：

便宜。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這一點可以做到。

合作批發部由廳撥二十萬元作資金，受人委託辦理業務，關於市價銷路也可以負責調查。

調查銷路也在合作批發部的業務範圍內，甯台我們將成立辦事處。

最好在黃岩設辦事處。

我們要在經濟中心地點設立。

六和的鐵無銷路，大家說是因爲質太硬，但是可以打農具。

鐵的問題我是很關心的，雲和鐵不能上車床，最近試驗結果，只要有高熱度之熔爐就可解決，我們現在每月要一五〇噸鐵以後，雲和的鐵當無問題。

陸鵬飛(龍游)：

手工業指導所各種改良辦法請常常通知我們。

廳長：

你們可以保人來受訓練。

戴科長：

本縣甘蔗每年價值十萬元，現在運輸很不方便，擬設法製糖，關於人員，技術是否可以設法。

鄭顯庭(湯溪)：

這個問題可以去同張觀察詳細談談。

徐肇和(壽昌)：

希望派技術人員到縣設計關於榨油製紙，製洋燭等工作。

戴科長：代為設計是可以的，希望大會通過議案辦理。

徐主任：可以的，這並不會衝突。本縣各種業務開展須大量款子，請省金庫想法子。

四、合作事業

徐主任：我們在龍泉已放了十幾萬，暫時沒有辦法了，以後農本局各種借款成立，可以設法。

孫 霄(樂清)：合作社應該有統制權。

汪組長：合作社在核准後可有統制權。

楊昌華(遂安)：農民借貸所資金已移合作金庫，但未能清理，應如何解決？

五、農業金融

汪 俠(玉環)：籌備合作金庫很困難，可否先撥提倡股。

徐主任：提倡股不能超過二分之一，現在已經支配定了，將來農本局放款後或可增加。

陸思安：先由已清理，或委託地方銀行清理。合作金庫各種月報可否直接送省庫。月報經縣政府轉是法令上有規定的。

俞雷韻(富陽)：本縣合作金庫想即成立，舉行農邨放款，資

六、交通運輸

徐主任：金方面望設法。

應 長：提倡股沒有辦法，茶葉放款可以通融。戰區物產運銷處有三十萬元，你也可以去接

俞雷韻：場口到建德可否設法行駛小輪。恐怕有許多困難，還是利用民船。縣道路基已好，還需加工，可否借一輛運料車？

徐肇和：請省金庫撥六千元作提倡股。

徐主任：提倡股已無法撥補。

呂錫周(永康)：請即清理金武永農民銀行，並將清理後之資

金交際合作金庫。

楊科長：最好還是用手車。代為保管的電桿，請電話局即去接收。請來公事解決。

陸視察：金武永農民銀行已委託地方銀行清理。

呂錫周：省金庫已在永康設辦事處，是否還需設縣金庫？

許廣臣(電話局)：恐怕是軍用電桿。陳 康(仙居)：到天台請電話局架設電話。材料辦到時就去裝。

陶祖暉(浦江)：手車如果通行二縣時應如何辦理？

楊科長：由各縣自行辦理。

傅全信(東陽)：手車預役隊不能在公路上行駛，請建設廳設法。

楊科長：我仍通知交通處。

廳長：將來要詳訂管制手車辦法。

徐肇和：希望電話局代辦材料。

許廣臣：有種種困難，不能代辦。

蕭家點(宣平)：宣武路已停辦，是否可以繼續辦理。

廳長：宣武路因與遂昌不能啣接，暫時只好不辦。

孫育萬(青田)：鄉村電話是否可借用省桿？

許廣臣：必須雙線，同時還要略收維護費。

俞雷韻：我們建設電話經費已籌好，技術上電話局是否可幫忙？

許廣臣：可以的，請將詳情報告我們。

七、建設機構

蕭家點：宣平是否可成立實驗區？

廳長：如果宣平願意，技術室可以派人去看看。

蕭家點：我們要辦一個畜牧繁殖場。

莫所長：畜牧方面可以由所調一個人去。

楊連生(麗水)：建設科是否一定要分三股？

孫育萬：建設科如果分股，希望能有彈性。

劉秘書：那個方案是有彈性的。

徐肇和：縣農場已成立，希望派技術人員協助。

莫所長：農場方面，總設法幫助。

八、水利

陳書(溫嶺)：新金清閘已壞，無法維持，現在籌款不易，擬請暫時借用縣積穀款。

楊科長：溫黃二縣之新金清閘，必須修理，廳方無款可撥，應由受益田畝按畝征收。

廳長：關於那個閘有什麼組織沒有，廳裏要派人去查查。

劉秘書：等查明後呈請省政府撥款，不成的話，再由地方籌措。

徐光斗(江山)：請廳完成江山築堰工程。

楊科長：請來公事，再派員調查辦理。

莫所長：如果江山縣政府有辦法，今年就可動工。

九、建設經費

陳秩：建設經費太少了。

廳長：以前調整處的經費可以充作建設經費。

陸鵬飛：建設經費應成專款，節餘經費亦應專款存儲。

廳長：專款制度恐不易做到，只要編預算時注意好了。

陶祖曜：

請求以後確定建設經費比例。

沈主任：

規定比例是不容易的。

呂錫周：

建設經費往往不易備案，列入預算的錢也不

易動支。

沈主任：

請明天來接接頭。

完

(七) 各機關代表

- 一、省 黨 部——鄭文禮 吳望伋
- 二、省政府秘書處 列席項昌權 項鏡孫
- 三、民 政 廳 沈松林
- 三、民 政 廳 洪季川 列席陸開瑞
- 四、財 政 廳 王鐵羣
- 五、教 育 廳 鍾士傑
- 六、省 會 計 處 袁樹德
- 七、省 保 安 處 黃宗洲
- 八、第九區專員公署 吳 靜、列席尤蔚祖
- 九、麗水縣政府 朱章寶

(八) 會員 錄

甲、建設廳指定各處科室會員

- 秘書室——劉平江 何恭彥
- 調撥處——黃 明 李鴻漢 汪鴻鼎 陸思安
- 王學權 張包增元 侯錫蕃 齊國琳
- 何夢修 畢昌祐 丁肯堂
- 技術室——徐日珉 洪瑞堅 張錫昌
- 第一科——伍廷琛 華冠倫
- 第二科——許延俊 陳奎 潘明珊

乙、附屬機關出席會員

- 第三科——葉奇峯 沈光熙 汪 琇 鄭普一
- 陳孟扶
- 第四科——楊 建 李昌文 陳敏之 康兆民
- 趙震有 黃戴勳
- 會計室——沈 筠
- 農業改進所——莫定森 郭頌銘 蔡炳賢
- 手工業指導所——戴紹曾 陳慶堂 何慶雲

電話局——趙曾珏
 電力廠——張功煥
 公路局——梁鴻鳴
 省金庫——徐淵若
 合作工作隊——袁吉
 合作批發部——胡品芳
 化學肥料公賣處——包容
 鐵工廠——戴穎
 第一漁管區——饒用泌
 第三漁管區——銀丕振
 船舶管理局——王乾亨
 油茶絲棉管理處——費鴻年
 朱尊民
 許廣臣
 陶雪善
 劉祖蔭
 周劍佩
 王德建
 廖卜三
 余永年
 姚方仁

丙、各縣代表

第一區——新登——趙誠齊
 分水——陸樹桐
 第三區——富陽——俞雷韻
 餘姚——董泉如
 嵊縣——周中本
 第四區——金華——陶孝欽
 蘭谿——金作模
 浦江——陶祖曜
 吳嗣舜
 張象震
 沈秉鉞

第五區——衢縣——周麥邱
 開化——楊蕃
 淳安——李志仁
 遂安——楊昌華
 江山——徐光斗
 常山——蔡養吾
 龍游——陸鵬飛
 壽昌——徐肇和
 奉化——湯敘
 象山——俞積楚
 南田——程宜陳
 寧海——陸遐
 黃岩——沈葆華
 仙居——陳康
 溫嶺——陳書
 永嘉——趙增榮
 平陽——李章
 義烏——陳邦濟
 永康——呂錫周
 湯谿——鄭顯庭
 武義——張相壬
 東陽——傅全信
 建德——方城衛
 何元順

第六區——壽昌——徐肇和
 奉化——湯敘
 象山——俞積楚
 南田——程宜陳
 寧海——陸遐
 黃岩——沈葆華
 仙居——陳康
 溫嶺——陳書
 永嘉——趙增榮
 平陽——李章

第七區——黃岩——沈葆華
 仙居——陳康
 溫嶺——陳書
 永嘉——趙增榮
 平陽——李章

第八區——永嘉——趙增榮
 平陽——李章
 戴寶椿
 莊士傑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AS41 212 0015 01488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各縣建設工作報告

瑞安——陳人 沈公哲

樂清——孫霸

玉環——汪俠

麗水——楊連生 張顯

龍泉——范達俊 楊士彬 董起文

遂昌——徐箴 陳仁卿 周開慧

謝繼森

青田——孫育萬 詹謙

縉雲——袁東 邊高元

景寧——孫樹鼎 潘起楡

慶元——趙以詔 錢那斌

松陽——黃報潤 楊致福

雲和——陳秩 馮奎義 徐頌椒

宣平——蕭宗勳 戴大錦 朱和

麗水太平區——施伯泉

松陽古市區——應相尼

青田海口區——鄭崇炎

龍泉八都區——求良儒

雲和小順區——鄭求真

衛書城

遂昌大柘區——鮑福榮

九、職員錄

主席 伍廳長

秘書 劉平江 洪瑞堅

文書組組長 徐旭

幹事 凌霄

書記 鄭鴻

事務組組長 蔡青

解溫舍

王芭武

李青

大會主席團

莫定森 陳仲明

趙會玉 徐淵若

梁鴻鳴 劉平江

陳虞孫 沈泮臣

石礎 朱中倫

汪海粟 凌霄

大會紀錄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會議報告

全一冊 定價國幣壹圓貳角

浙江省各縣建設工作討論會祕書處編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第一科第三股發售

浙江省手工業指導所印刷廠用該所紙業改進場出品之手工新聞紙承印

5904